

舟曲县地质灾害避险搬迁首批搬迁群众欢送仪式

# 舟曲

年鉴(2022)



舟曲县党史县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编



四川省教育电子音像出版社

## 舟曲年鉴 (2022)

ZHOUQU NIANJIAN (2022)

---

编者：舟曲县党史县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助理编辑：张亚宣

责任编辑：高志丽 聂菁

封面设计：燕子

校对：吴琦 张郁

---

出版发行：四川省教育电子音像出版社有限公司

电话：028-86678676 86728072

E-mail: sceav8899@163.com

网址：<http://www.sceav.com.cn>

地址：成都市学道街42号

邮编：610016

---

光盘生产：四川省釜山数码科技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本册印刷：成都市兴雅致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开本：889mm×1194mm 1/16

印张：30

字数：788千字

版次：2022年11月第1版

书号：ISBN 978-7-89526-396-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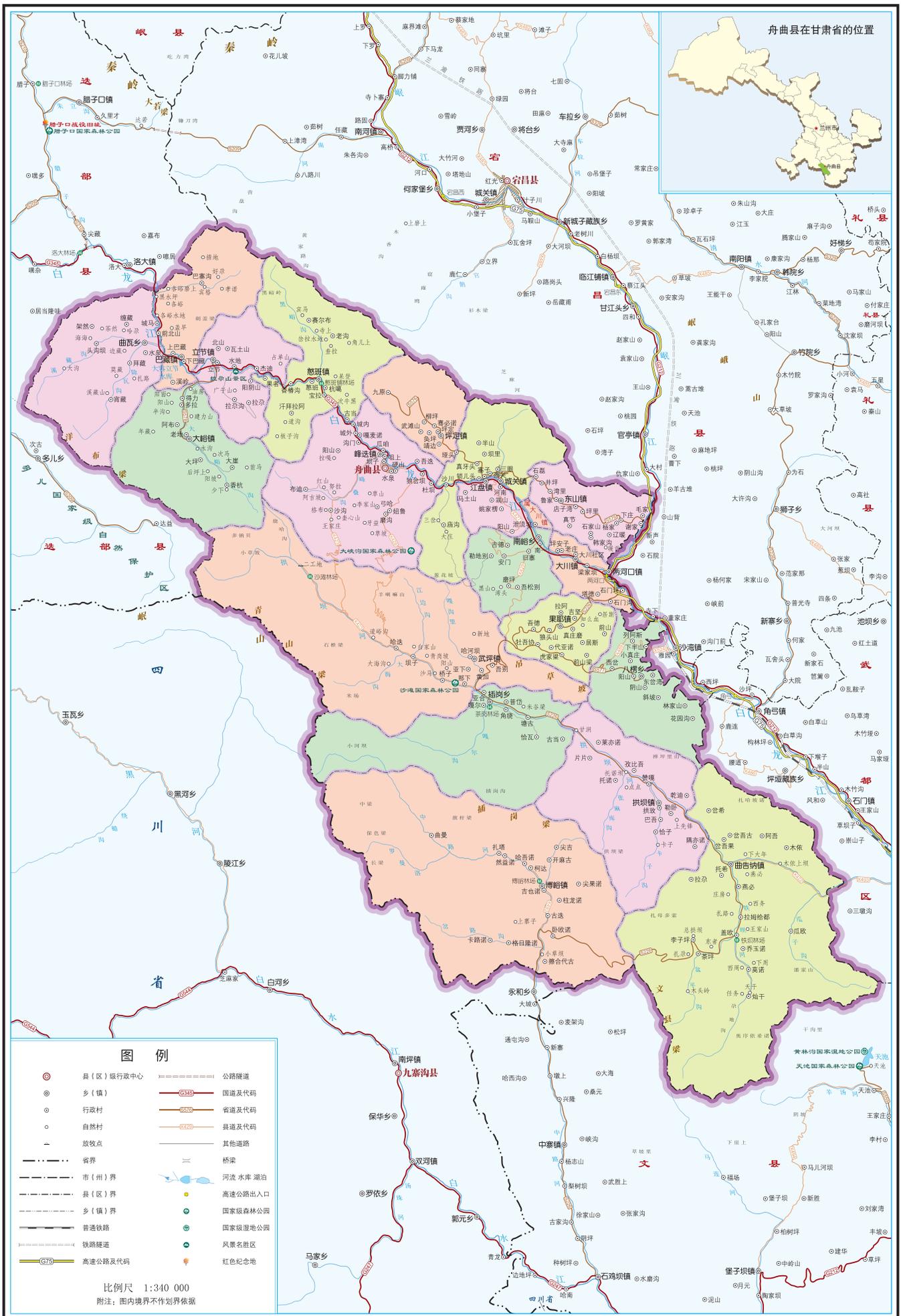
定价：230.00元（1光盘+本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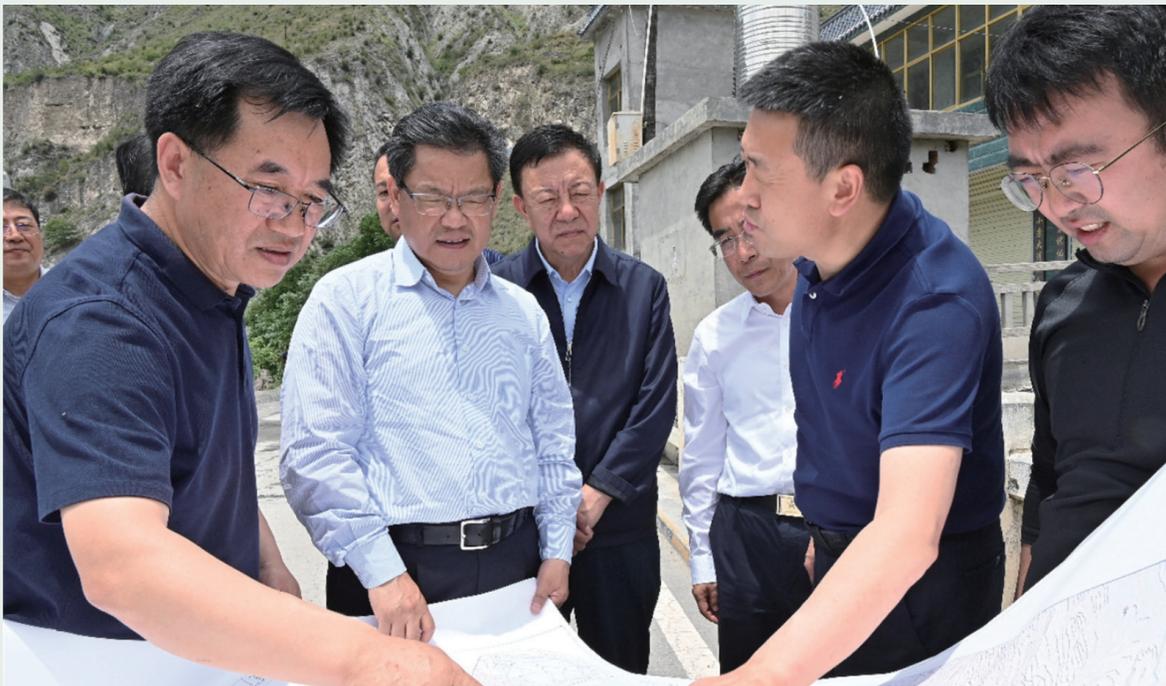
---

如发生印装质量问题，请与印刷厂联系

■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

# 舟曲县地图





2021年6月9日，中共甘肃省副书记、省长任振鹤（前排左二）在舟曲县立节镇调研山体滑坡险情处置及滑坡体治理工作



2021年6月9日，中共甘肃省副书记、省长任振鹤（前排左一）在舟曲县果耶镇调研山体滑坡险情处置及群众避让灾害情况



2021年3月9日，州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县委书记石华雄（前排右二）陪同甘肃省副省长刘长根（前排右三）在舟曲县检查指导滑坡地质灾害防治、应急处置和群众转移安置等工作



2021年6月8日，甘南州人民政府副州长、中共舟曲县委副书记、县长郭子文（左四）督查指导河长制及环保问题整改工作



2021年12月26日，县委书记才项当智（前排左二）在曲告纳镇指导动员地质灾害避险搬迁工作



2021年12月19日，县委副书记、县长舒时光（右一）在曲告纳镇部分村组检查指导脱贫攻坚后评估、地质灾害避险搬迁、“五无甘南·美丽舟曲”建设等重点工作



2021年11月29日，市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主任杨恩茂（右二）到峰迭镇城外村督查指导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专项考核准备工作和人居环境整治提升等重点工作



2021年10月23日，县政协党组书记、主席房小东（左一）检查乡镇疫情防控工作



2021年9月30日，中国共产党舟曲县委书记才项当智参加换届选举



2021年9月30日，县委副书记、代理县长舒时光参加换届选举



2021年9月30日，市人大常委会主任王丽英参加换届选举



2021年9月30日，市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杨恩茂参加换届选举



2021年9月30日，县政协党组书记、主席房小东参加换届选举



2021年11月16日16时，中国共产党舟曲县第十六届委员会第一次全体会议召开



2021年11月18日，舟曲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召开



2021年11月19日，舟曲县政协第十六届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召开



2021年8月7日，舟曲县委、县政府举行舟曲县地质灾害避险搬迁首批搬迁群众欢送仪式



2021年8月7日，舟曲县首批地质灾害避险搬迁群众等待发车



2021年8月21日，县委书记才项当智（前排左四）和县长舒时光（前排左三）一行在果耶镇调研地质灾害避让搬迁工作



2021年9月24日，舟曲县第五批地质灾害避险搬迁群众准备乘火车前往兰州新区



2021年9月24日，舟曲县第五批避险搬迁群众乘坐“感恩号”专列前往兰州新区



2021年3月31日，第六届全国羊肚菌大会在舟曲召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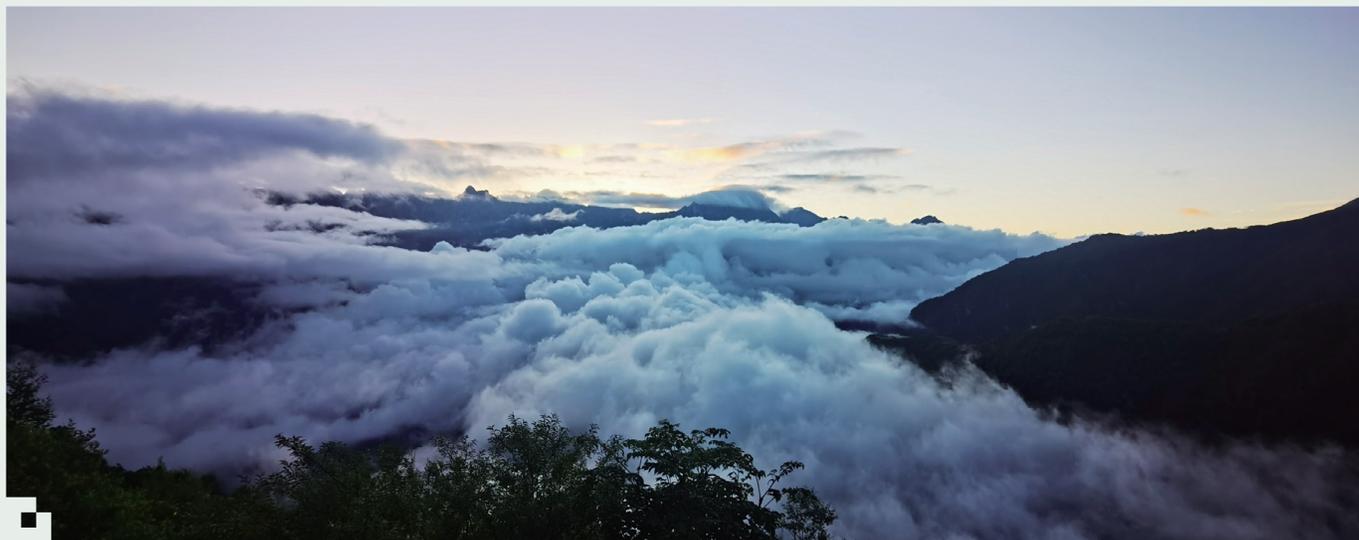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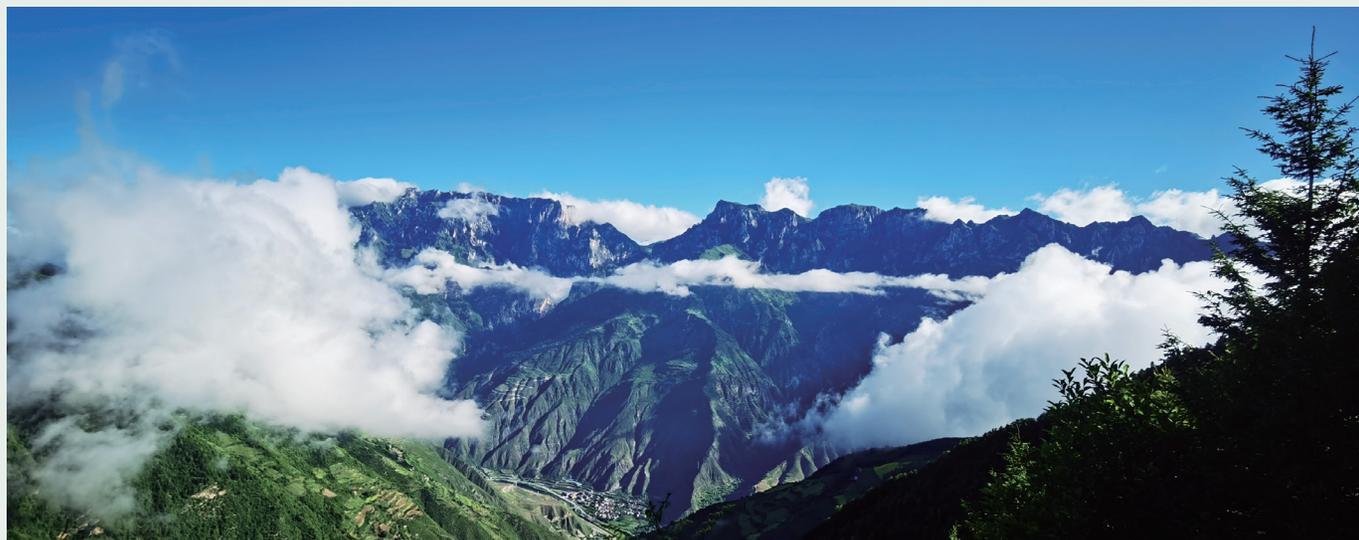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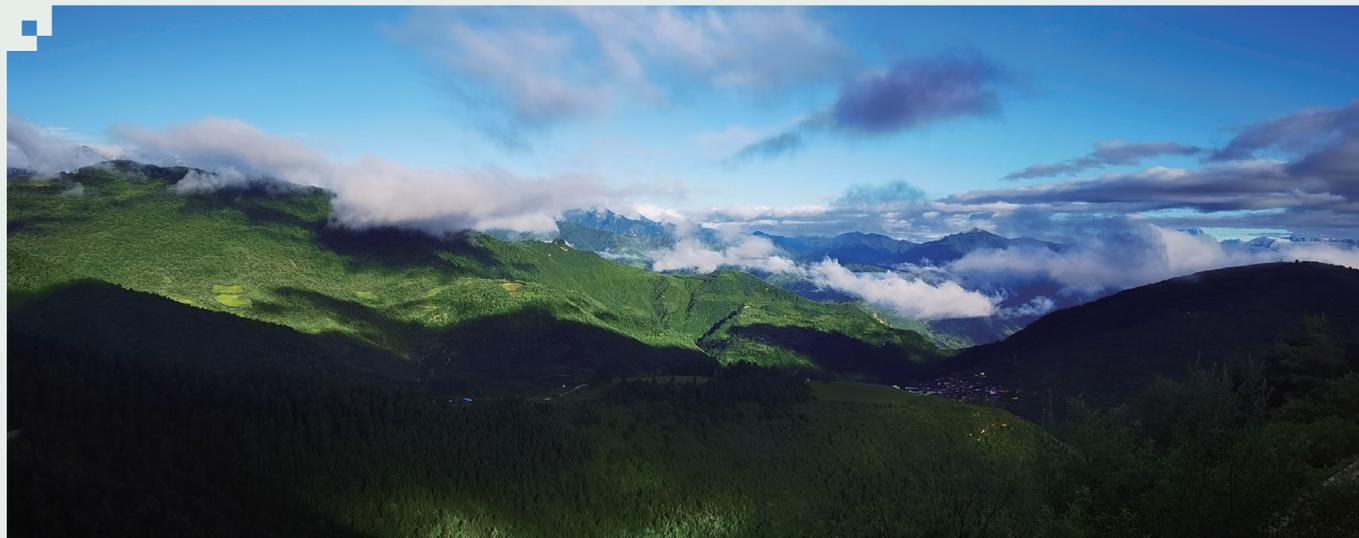


2021年4月2日，第六届全国羊肚菌大会上参会人员交流发言



2021年10月，中国农科院研究员魏忠华一行在舟曲县调研指导丛岭藏鸡产业发展情况





## 《舟曲年鉴（2022）》编纂委员会

名誉主任：才项当智

主任：舒时光

副主任：何学智 唐永平 何伟光

成 员：韩爱军 张宏鹏 李 兵 杨永良  
姚 剑 王新伟 张永振 张舟红  
王 良 金中山 桑永杰 王海平  
苗文彬 韩选平 刘建红 肖 军  
杨海军 王海明 陈舟芳 何明锋  
陈永权 仇文林 闫向军 王忠辉  
尚徐宁 高次让 许雪梅 兰辉忠  
杨三宝 荣皋琨 杨旦巴 刘 拓  
王临强 杜景峰 李具辉 张文娟  
杨世军 赵俊飞 韩永芳 赵海满

## 《舟曲年鉴（2022）》编辑部

主 编：高次让

副主编：李水兰

统 稿：潘达智

编 辑：杜全生 奂海红 冯爱芳 潘达智

特邀编辑：诺布朗杰

摄 影：严辛酉 张旭东 孙永旺 郭永恒

## 编辑说明

一、《舟曲年鉴（2022）》是由中共舟曲县委、舟曲县人民政府主管，舟曲县党史县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编辑，全面反映舟曲县自然、经济、政治、军事、文化和社会各项事业发展现状的综合性年鉴，是按年度连续出版的大型综合性地情工具书，所刊载的内容具有政府公报性质，有较高的权威性。

二、《舟曲年鉴（2022）》的编辑，坚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突出时代特征与地方特色，客观、科学反映真实情况。

三、《舟曲年鉴（2022）》记载舟曲县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工作。在舟曲县党史县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拟订条目的基础上，各单位根据工作职能转变及变化自行拟订条目，较完整而真实地记载了本年度舟曲县经济社会等领域的发展状况、重要文献及其他相关资料等，信息含量丰富，内容翔实可靠，为各级领导和专家了解县情、实施科学决策以及各部门各单位查阅信息资料等服务。

四、《舟曲年鉴（2022）》采用编年体分类编辑法，内文分为篇目、类目、分目、条目、子目五个结构层次，以条目为基本表现形式。条目的标题统一用黑体加“【】”表示。

五、《舟曲年鉴（2022）》设“特载，大事记，县情概述，政治，军事与法治，人民团体，经济，经济管理与监督，资源管理，环境保护与城乡建设，社会事业，社会服务与管理，乡镇概况，附录，人物”14个篇目。本年鉴力求重点突出，图文并茂，服务当代，惠及后世。

六、《舟曲年鉴（2022）》所载内容和数据，由县直各部门（单位）、社会团体、行业组织、企事业单位和乡镇政府提供，注明供稿人姓名并经各供稿单位负责人审核。有关全年主要经济指标数据以统计数据为准。由舟曲县党史县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统稿编辑，内容编纂后，又送州年鉴编委会终审定稿，再交由出版社出版。记述农业事项时，仍按照约定俗称的“亩”为单位，一亩≈666.67平方米。

七、本年鉴的栏目设计和编排次序，不受行政隶属关系限制，与每一个具体部门的行政级别无关。

八、《舟曲年鉴（2022）》采用通用简称，正文中“省”即甘肃省；“州”即甘南藏族自治州；“县”即舟曲县；“省委”指中共甘肃省委员会；“省政府”指甘肃省人民政府；“州委”指中共甘南藏族自治州委员会；“州政府”指甘南藏族自治州人民政府；“县委”指中共舟曲县委员会；“县政府”指舟曲县人民政府。

九、《舟曲年鉴（2022）》在编辑出版过程中，得到县直各部门（单位）、各乡镇、社会团体、省州属有关单位及全体撰稿人员的积极支持，各方通力合作，在此一并致谢。

并请所有关心和支持《舟曲年鉴（2022）》编辑出版的各界人士及广大读者给予批评指正。

《舟曲年鉴（2022）》编辑部

2022年4月

## 目 录

## 特 载

- 中共舟曲县委关于上报《2021年度工作总结及  
2022年工作打算》的报告 才项当智 .....3
- 政府工作报告 舒时光 .....7
- 舟曲市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 王丽英 .....19
-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舟曲县第十五届委员会  
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 房小东 .....27

## 大事记

- 一月 .....37
- 二月 .....37
- 三月 .....38
- 四月 .....39
- 五月 .....40
- 六月 .....40
- 七月 .....41
- 八月 .....43
- 九月 .....45
- 十月 .....50

- 十一月 .....52
- 十二月 .....53

## 县情概述

- 县情概况 .....57

## 政 治

- 中共舟曲县委 .....73
- 组织工作 .....75
- 宣传工作 .....78
- 融媒体 .....82
- 统一战线 .....84
- 政 法 .....88
- 机构编制 .....94
- 机关党建 .....95
- 信访工作 .....100
- 县委党校 .....102
- 党史县志 .....105
- 档案管理 .....107
- 纪检监察 .....108

人大常委会	111
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112
县人民政府	113
中共舟曲县委办公室	119
县政府办公室	121
县政协	125
县政协办公室	127
巡察工作	129
政务服务中心	131

## 军事与法治

军事	135
人民武装	135
武装警察	135
森林警察	136
法治	137
公共安全	137
检察	140
审判	141
司法行政	143
甘肃省法官学院	144

## 人民团体

县总工会	149
共青团舟曲县委	150
妇女联合会	151
残疾人联合会	153
科学技术	155
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156
红十字会	157
科技普及	160

## 经济

工业	163
烟草专卖	163
电力电网	165
农业	166
农业农村	166
水务水利	174
乡村振兴	176
劳务移民	180
金融与保险	181
人民银行舟曲县支行	181
农发行舟曲县支行	182
农业银行舟曲县支行	184
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185
邮政储蓄银行舟曲县支行	187
工商银行舟曲县支行	187
中华财险舟曲县支公司	188
人保财险舟曲县支公司	189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舟曲县支公司	189
商贸与流通	189
市场监督管理	189
投资与合作交流	194
供销社	197
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198
交通	200
交通运输	200
运输管理	201
公路管理	202
邮政与通信	205
邮政	205
电信	206
舟曲联通公司	208
移动舟曲分公司	208
铁塔公司舟曲办事处	209

## 经济管理与监督

经济管理	213
发展和改革	213
商务局	216
统计	218
工业和信息化	221
国家统计局舟曲调查队	222
经济监督	226
审计	226
财政与税务	227
财政	227
税务	229

## 资源管理、环境保护 与城乡建设

自然资源	235
自然资源管理	235
环境保护	238
甘肃白龙江阿夏省级自然保护区管护中心	238
生态环境保护	240
城乡建设	242
城乡建设	242
综合治理	244

## 社会事业

教育	249
教育	249
舟曲职业中等专业学校	252
文化、体育与旅游	255

文化馆	255
文体广电和旅游	257
拉尕山景区管理局	259
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抢险救援纪念馆	260
民俗博物馆	261
新华书店舟曲县分公司	262
卫生、人口与计划	263
卫生与健康	263
医疗保障	266
地震与气象	269
地震局	269
气象预测	270

## 社会服务与管理

民政	275
民政	275
退役军人事务管理	276
人力资源与社会保障	278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278
应急管理	280
消防	283

## 乡镇概况

曲瓦乡	287
巴藏镇	290
大峪镇	292
立节镇	296
憨班镇	302
峰迭镇	307
城关镇	313
江盘镇	319
坪定镇	323
东山镇	325
南峪乡	328

大川镇 .....332  
八楞乡 .....336  
果耶镇 .....339  
武坪镇 .....343  
插岗乡 .....345  
拱坝镇 .....348  
曲告纳镇 .....350  
博峪镇 .....351

## 附 录

文献辑录 .....357  
中共舟曲县委 舟曲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五  
无甘南·美丽舟曲”建设实施方案》的通  
知 .....357  
中共舟曲县委 舟曲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舟  
曲县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  
兴有效衔接实施方案》的通知 .....381  
中共舟曲县委办公室 舟曲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舟曲“8·17”暴洪泥石流灾害  
恢复重建实施方案》的通知 .....418

中共舟曲县委办公室 舟曲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舟曲县立节北山滑坡应急避险工  
作方案》的通知 .....432  
中共舟曲县委办公室 舟曲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舟曲县扶贫开发志〉〈舟曲县  
全面小康志〉编纂方案》的通知 .....437  
中共舟曲县委办公室 舟曲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舟曲县乡镇志、村志编纂实施方  
案》的通知 .....442  
表彰奖励 .....445  
2021年度舟曲县获得省级及以上表彰的先进  
人物和集体 .....445

## 人 物

2021年度新任副地级领导干部 .....449  
2021年度新任副县级以上领导干部 .....450

# 特 载

ZHOUQU NIANJIAN





# 中共舟曲县委 关于上报《2021年度工作总结及2022年工作打算》 的报告

县委字〔2022〕6号 签发人：才项当智

州委：

现将《2021年度工作总结及2022年工作打算》随文报来，妥否，请审示。

中共舟曲县委  
2022年1月16日

## 2021年度工作总结及2022年工作打算

2021年，舟曲县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坚持把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作为工作主线，弘扬伟大建党精神，突出真抓实干，各项重点工作稳步推进，为推动“十四五”规划奠定坚实基础。现将一年来的工作情况总结如下：

### 一、突出政治建设，纵深推进全面从严治党高标准落实

（一）强化理论武装，筑牢思想根基。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认真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加强党的理论武装、舆论引导、思想教育，县委理论中心组开展集中学习12次，举办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轮训班、全国“两会”精神专题辅导报告会、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巡回宣讲等宣讲活动360

余场次，累计参学人员达17000余人次。推动党史学习教育走深走实，各级党组织举办读书班58期，开展实地观摩教学240余场次，讲党课912次，开展宣讲活动380余场次；紧盯“我为群众办实事”17项重点项目，累计办结惠民实事280件，受益群众达1.6万余人。

（二）注重科学决策，凝聚发展合力。充分发挥县委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核心作用，坚持把民主集中制原则贯穿于县委决策和落实工作全过程，全年研究讨论事关舟曲全局和长远发展的重大议题268项。聚焦全县经济社会发展中的重点难点问题，综合运用视察调研、执法检查等多种监督方式，依法做出决议决定15件，听取和审议“一府一委两院”工作报告8项。支持县人大代表积极履职、县政协聚焦中心工作协商议政，聚焦群众关切的热点难点

问题，多层面收集社情民意提案94件，办复率为100%。大力支持工青妇等人民团体依法依规履行职责，党管武装、机构编制、档案管理、双拥工作等取得新成绩，有效发挥桥梁纽带作用。

**(三) 加强作风建设，狠抓正风肃纪。**围绕重点精准有效开展政治监督23次，发现并督促整改问题45个，提出意见建议55条，工作约谈和批评教育28人。坚持惩防并举，收到各类问题187件，立案审查51件，给予党纪政务处分36人。严把廉政意见回复关，办理党风廉政意见65批次10094人次。开展任前廉政谈话考试1064人次，接受理想信念和警示教育6批次580人次。聚焦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共查处群众身边腐败和作风问题10件15人。严肃查处医疗系统公职人员违规挂证取酬问题，3名公职人员受到党纪政务处分，退缴违纪资金10.3万元。规范乡村小微权力运行监督，追缴违规发放资金40万余元。

**(四) 打造“五无甘南”，建设“美丽舟曲”。**严格落实州委州政府打造“五无”新甘南名片的要求，以“美丽舟曲”建设助力创建“十有家园”。纵深推进“全域无垃圾”，广泛开展“美丽庭院”“星级文明户”等“除陋习、树新风”评选活动，打造清洁农户2287户。紧抓“全域无化肥”底线，全年封存化肥95.4吨，统购外销76吨；调运商品有机肥2682吨，农家肥积攒可施用面积6.4万亩。全面开展“禁塑”专项集中整治行动，查没相关塑料制品1000余千克，推广使用非塑料制品等替代产品率达96%。聚焦“全域无污染”，施工场地“六个百分百”抑尘措施落实抽检合格率达97%以上，全县空气质量6项指标稳定达标，空气质量连年排名全州第一，“五无甘南”建设成效显著。

**(五) 夯实基层基础，激发党建活力。**县委常委常态化研究部署基层党建工作，召开专题党建工作会议23次。着眼锻造忠诚干净担当的高素质干部队伍，全年共调整交流干部3批次317名。全力完成乡镇领导班子换届工作，顺利召开舟曲县第十六次党代会和“两会”。推进党支部建设标准化，扎实推进“四抓两整治”

工作，完成212个村（社区）“两委”班子换届，5个村（社区）党支部被省委组织部命名为全省标准化先进党支部。全力推进党建引领产业振兴示范县创建工作，全县确定42个党建引领乡村振兴示范点，高质量打造示范样板。

**(六) 坚持人民至上，保障群众安全。**树牢“搬迁也是发展”理念，顺利完成14个乡镇60个村（组）850户3495名群众地质灾害避险搬迁工作，超额完成省定2021年770户2960人的搬迁任务。按照“外防输入、内防反弹”疫情防控要求，完善应急预案，建立“一办十七组”机制，累计完成人员核酸采样212084份，累计接种疫苗193949针剂，冷链食品、市场环境等核酸检测采样送检855份，检测样本均为阴性，确保了全县群众生命健康安全。

**(七) 推动基层治理，维护社会稳定。**先后创建平安校园、平安医院、平安家庭等45个平安场所单位，加大对重大涉稳矛盾纠纷和涉法涉诉信访积案排查化解力度，有效化解信访积案12件。按照“六有”“八化”要求，投资876万元高标准建成县级综治中心，调整优化全县551个网格，开展27个重大事项的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围绕“六大顽瘴痼疾”，开展政法队伍教育整顿，313人通过诫勉谈话等方式接受教育处理。深入推进寺庙“四进”“三学一做”“党亲·国好·法大”教育实践活动，打造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一馆、一园、一街、一廊”实体化宣传实践场地，在兰州新区舟曲地质灾害避险安置区实施民族团结进步创建拓展延伸行动。

## 二、对标发展要求，统筹推进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

据预测，2021年全县实现地区生产总值31.4亿元，增长5%；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达4.9亿元，增长9%；财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19亿元，增长7%；财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6亿元，下降23%；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达29318元、9156元；全年预计完成固定资产投资13.6亿元，同比增长4.6%。

**(一) 聚焦巩固脱贫成效，全面推进乡村振兴。**严格落实“四个不摘”工作要求，持续加

强对9095户35357名脱贫人员和499户2050人的边缘易致贫户跟踪监测，全县脱贫人员人均纯收入10981元。全面完成266名学生控辍保学任务，落实各学段“两免一补”、营养餐改善计划等教育惠民资金8455.6万元，发放助学贷款1709.1万元，投资3225万元实施幼儿园硬件设施建设、义务教育阶段薄改与能力提升、教师周转房等项目36个。全县已脱贫人员完成家庭医生签约服务35305人，医疗参保125169人，参保率达99.98%，脱贫人口参保率达100%。完成房屋安全隐患排查31426户，107个村（组）143处农村饮水安全水毁修复及维修养护工程和3处农村水源保障工程全面完工。加快5个农贸市场建设，推动搬迁户创业就业，峰迭新区等4个集中安置小区社区服务中心投用使用。

**（二）聚焦重大项目建设，攒足工作发展后劲。**2021年中央预算内项目24个，总投资4.4968亿元。下达天津援建对口支援项目12个，总投资1100万元。投资4700万元打造“全省唯一、全国独有”杰迪文化旅游标杆村，投资770万元实施旅游专业村基础设施项目14个；投资3000万元完成拉尕山、翠峰山景区旅游基础设施项目建设任务；投资1.665亿元的“一百千万”工程建设进入收尾阶段。总投资3457.9041万元的曲瓦乡水泉桥等藏区专项5个建设项目开工建设，总投资720万元的6个安全生命防护工程完成招投标，总投资2213万元的立节镇立节至拉尕山公路水毁维修工程等11个项目开工建设。投资2.69亿元的南峪“两桥一隧”、投资8.0286亿元的舟曲立节至四川永和公路建设项目有序推进，总投资3.3亿元16个重点市政项目积极推进。筹资7520万元实施14个“8·17”暴洪泥石流灾害一阶段灾后恢复重建项目，完成房屋受损1101户受灾户住房维修加固，发放补助资金363.33万元。

**（三）聚焦产业提质增效，生态红利持续释放。**由中共中央组织部协调中国农科院专家组经过实地调研、反复论证，紧紧围绕“1+6”产业发展目标，推动舟曲特色产业向“一特三高四小”转变。积极整合投入各类扶持资金5415

万元，成功创建3个“甘味”农产品企业商标品牌，4家企业取得绿色食品认证；舟曲县大川镇纳入农业农村部产业强镇建设，累计认证“三品一标”农产品达35个，2家企业10种产品入选第一批国家级贫困县重点产品供应商名录。舟曲纹党花土蜂蜜在全国第六届中蜂产业发展博览会上荣获金奖；成功获批全国农民专业合作社质量提升整县推进试点县。聚焦生态文明优先发展，义务植树62.86万株，规范完善1290名脱贫人员生态护林员管理制度。加大生态修复治理，全面完成中央环保督察及各类环境问题整改。扎实推进农村“厕所革命”，全年财政自筹资金266.75万元改建新建卫生户厕3539座。

**（四）聚焦保障改善民生，着力提升群众生活品质。**高效办理民生实事，全年民生支出累计97763万元，4000余个公益性岗位和246名专岗人员稳定在岗。城镇新增就业518人，职业技能培训976人，输转劳动力3.2324万人。组织12批次“点对点、一站式”专车输送外出务工人员返岗复工活动。扩面提标社会保险，全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实际参保缴费4.815万人，征缴保险基金988万元，发放养老金待遇16.8万人次。省教育厅“一对一”精准帮教活动持续深化，天津选派管理人员“组团式”和管理团队“托管式”教育帮扶成效显著。天津“托管式”和兰大二院“组团式”柔性医疗帮扶成果丰硕。发放城乡低保和五保供养金5170余万元，基本医保、大病保险、医疗救助等惠民政策全面落实。积极推进“放管服”改革，落实省政府第二十四批取消行政许可事项共4项，“一体化”在线平台可办事项366项。截至年底，已累计受理事项10815件，办结10815件，办结率100%。

### 三、存在的问题

一是基层党组织战斗力不强，村级集体经济规模较小，党员致富带富能力不足，党建引领组织振兴的“红色引擎”缺乏动能；二是经济总量偏小，经济结构不尽合理，税源结构单一，固定资产投资、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存在历史欠账，“吃饭”与“建设”的矛盾突

出；三是“三农”基础仍然薄弱，现代农业发展缓慢，产业发展后劲不足，深加工层次低、链条尚不完善，龙头企业总体偏少、综合实力不强，辐射带动作用有限，品牌化建设程度低；四是生态环境极其脆弱，防灾减灾任务艰巨，安全隐患普遍存在，潜在风险大，影响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五是城乡发展不均衡，教育医疗等民生领域薄弱环节和短板弱项比较突出。

#### 四、2022年工作打算

**一是坚决拥护“两个确立”，全面加强党的建设。**持续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十九大及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对甘肃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坚决拥护“两个确立”，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切实增强推进乡村振兴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坚持以党章为根本遵循，严格党内政治生活，坚持民主集中制原则，认真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不断提高政治“三力”，永葆党的生机活力。

**二是巩固提升脱贫成果，夯实乡村振兴基础。**严格落实“摘帽不摘帮扶”工作机制，健全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动态监测“三类重点人员”收支和“两不愁三保障”状况。紧抓中组部定点帮扶、东西部协作等大好历史机遇，以抓党建促乡村振兴为统领，完整准确全面贯彻“三新一高一促”要求，紧紧围绕“1+6”产业发展目标和“一特三高四小”理念，持续拓展延伸产业链条，树立精品意识，让产业振兴的“舟曲样板”“舟曲案例”和“舟曲试验田”在甘南落地生根、开花结果。

**三是努力打造“五无甘南”，着力创建“十有家园”。**坚持把打造“五无甘南”，创建“十有家园”作为全县重大政治任务和重点民生工程，结合“美丽舟曲”建设，着力提升城乡管理精细化水平和精准化治理能力，重点聚焦人居环境改善、美丽乡村建设、生产方式转变、群众生活提质等，不断推进全县经济社会各项

事业高质量稳步发展。坚决扛起长江上游生态保护责任，严格整改落实中央和省州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打好碧水蓝天净土保卫战，筑牢长江上游国家生态安全屏障。

**四是全力推进避险搬迁，着力增强民生福祉。**牢固树立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的理念，始终把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放在首要位置，秉持“搬迁是为了更好的发展”理念，预计2022年度稳妥有序推进地质灾害2257户群众搬迁工作，持续加强工作专班力量，积极与兰州新区相关部门无缝衔接，全面落实搬迁群众学籍迁移、养老保险等各项政策，后续服务管理工作用心用力，确保搬迁群众稳得住、有发展、能致富。

**五是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创新多元治理模式。**持续强化涉藏地区风险忧患意识，筑牢意识形态高地，严密防范打击宗教极端活动、境内外宗教渗透活动、民族分裂活动。用活“网格化+十户联防”机制，加大矛盾纠纷排查和信访积案化解力度。强化社会面整体防控体系建设，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打造“一江两河”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带，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努力为改革发展营造安全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

**六是纵深推进管党治党，驰而不息转变作风。**纵深推进全面从严治党，紧盯年度重点任务，统筹推进组织、宣传、统战、政法等“大党建”，突出抓实组织建设、意识形态、集体经济、干部人才队伍等“小党建”。坚持无禁区、全覆盖、零容忍，持续加大违法违规行为查处力度。坚持纠“四风”和树新风并举，大力整治“庸懒散慢奢”问题，教育引导党员干部历练敢为人先的勇气、敢于担当的底气、律己修身的正气，塑造舟曲干部新形象。

中共舟曲县委办公室  
2022年1月16日印发

# 政府工作报告

2021年11月18日在舟曲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上

舟曲县人民政府代理县长 舒时光

各位代表：

现在，我代表县人民政府向大会报告工作，请各位代表审议，并请各位政协委员和列席人员提出意见建议。

## 五年来政府工作回顾

2016年以来，在省州党委、政府和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县人大及其常委会的依法监督和县政协的民主监督下，县政府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甘肃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抢抓国家推进新时代西部大开发、支持涉藏地区发展、“三区三州”深度贫困地区脱贫攻坚等重大机遇，紧紧围绕县委确定的工作思路，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践行新发展理念，聚焦高质量发展，上山下乡抓脱贫、敢死拼命奔小康，牢记使命守初心、千方百计谋振兴，圆满完成了既定目标任务，实现了“十三五”圆满收官和“十四五”顺利开局，与全国、全省一道同步全面建成小康社会。

——经济实力大幅提升。预计2021年全县实现地区生产总值31.4亿元，比2016年增加8.8亿元，年均增长6.1%。三次产业结构由2016年的18.4：8.6：73调整为17：9：74；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19亿元，年均增长4%；完成固定资产投资13.6亿元；完成社会消费品零售总

额4.9亿元，年均增长6.4%；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达29318元和9156元，年均增长7%、8%；金融机构存贷款余额分别达76亿元和48亿元，年均增长6.13%、9.33%。

——脱贫攻坚圆满收官。始终把脱贫攻坚作为首要政治任务和第一民生工程，省州县乡村五级5000多名干部先后开展“三大行动”“大起底大排摸”“3+1”拾遗补缺冲刺清零、“5+1”提升等专项行动，投入40亿余元实施扶贫项目10423个，发放扶贫贷款3.7亿元，完成易地扶贫搬迁1127户4390人。87个贫困村出列、9522户36515名贫困人员全部脱贫，人均可支配收入较2016年增加4倍，稳固实现“两不愁三保障”，历史性解决了绝对贫困。特别是成长和锤炼出“全国优秀共产党员”“全国脱贫攻坚楷模”获得者张小娟同志，她成为伟大脱贫攻坚精神的坚定践行者，成为全县人民战贫斗困的忠实见证者，成为我们迈步乡村振兴康庄大道的最美守望者。

——生态建设成效显著。深入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统筹山水林田湖草系统治理，投入3.5亿余元用于生态建设，实施地质灾害治理项目90个，修建防洪堤68.4千米，治理流域和水土流失面积762.6平方千米；新增造林面积5.5万亩、人工种草8万亩，兑现各类补助3亿余元，森林覆盖率、草原覆盖度分别达51%和83%；划定永久基本农田20.365万亩、畜禽养殖禁养区105.555万亩，建设高标准基本农田3.4万亩。推进三大污染防治攻坚战，整改

中央和省州生态环保督察反馈问题105个,强力整治“大棚房”、违建别墅、水源地违建、农村乱占耕地建房等问题,扎实开展“一江两河”流域全面禁捕行动,276名河长和11名警长常态化巡河1.1万人次,生态环境综合执法体系更加健全。纵深推进“五无甘南·美丽舟曲”建设,改造农村户厕10046座,创建清洁村庄162个,“禁塑”措施全面落实,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92%,倡导使用商品有机肥、农家肥近6万吨。空气质量连年排名全州第一,集中式饮用水水源水质全部达Ⅲ类以上标准,被列为生态环境质量“变好”的57个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县市之一。

——**文化旅游蓬勃发展**。加快创建全域旅游示范区,大力实施文化旅游“一十百千万”工程,投资近5亿元实施拉尕山、沙滩、大峡沟、翠峰山等旅游基础设施项目40余个,建成旅游厕所、观景台、停车场等133座(个),创建3A级旅游景区3个,建设乡村舞台196个,广电综合覆盖率达99%。建成旅游专业村20个、园林式生态农庄15个,培育精品农家乐、民宿435家,组建村级文化、体育、演艺等服务团体267个,“多彩石城·生态农庄”各皂坝村、“田园城马·英雄故里”城马村、“康养小镇·葡萄之乡”土桥子村、白龙江百里风情线的知名度和美誉度逐步显现。精心打造“十张文化名片”,举办中国楹联文化翠峰山高峰论坛等节会活动近百场次,出版《舟曲民间古藏文苯教文献》并举办国家级学术会议,“东山转灯”入选国家级非遗名录。荣膺“中国最美生态文化旅游名县”“最美旅游胜地”等称号,中邮传媒助力舟曲扶贫行动入围“世界旅游联盟旅游减贫案例100”名录,加入“大九寨”文旅发展联盟,来县旅游人数、综合收入年均分别增长59%和51%。

——**富民产业质效双增**。始终把发展农牧产业作为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的根本之策,围绕经济林果、中藏药材、特色养殖、设施种植等创新产业扶持“菜单”,落实到户扶持资金5.47亿元,发放贴息贷款18.74亿元,投保20类农产品2767.7万元,脱贫村和一般村集体经济

年收入分别达2.5万元、0.5万元。加快发展特色优势产业,创建全国农业产业强镇和“一村一品”示范村各1个,建成特色种养基地95个,丛岭藏鸡、羊肚菌等产业年产值达8.2亿元。大力推进农产品商品化,认证“三品一标”农产品35个,培育龙头企业7家、合作社1264家,建成生产线14条;成功创建国家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发展电商企业、网店等346家,健全线上线下产销对接体系,消费扶贫4435万元。全省贫困地区党建引领合作社发展现场会在舟曲召开,党建引领产业发展“舟曲模式”得到省委、省政府充分肯定,《中国组织人事报》整版刊发。聚焦产业振兴,在中组部、农业农村部和中国农科院的指导下,确定“1+6”产业发展思路和“一特三高四小”发展路径,推动特色优势产业提档升级。

——**基础设施日益完善**。渭武高速舟曲连接线、峰(迭)代(古寺)2条国省干线公路和东山至大川等164条县乡道路建成通车,舟(曲)永(和)公路、“两桥一隧”等加快建设,新增通车里程193.5千米,行政村通畅率、自然村通达率均达100%，“外联内畅”交通路网逐步成型。实施中央预算内投资项目188个,建成立节镇桃树坝等3个集中安置小区,建设生态文明小康村334个,实施棚户区改造8764套。敷设天然气和集中供暖管网26.4千米,新建改造输电线路319千米,建成通信基站334个,行政村光纤、4G网络和新老城区5G网络全覆盖,在全州率先建成“智慧城市”。实施“8·17”暴洪泥石流灾害恢复重建项目28个,维修加固房屋1101户,农田水利、防灾减灾等重建项目加快推进。

——**民生保障更加有力**。深入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民生支出90.5亿元、年均增长3.3%,办理民生实事103件,实施“一事一议”财政奖补项目347个。坚持就业优先,设置开发扶贫专岗、公益性岗位4800余个,建成“扶贫车间”73家,发放小额担保贷款和创业贷款8350万元,扶持创业302户,落实补贴842.3万元,城镇新增就业4891人。努力办好人民满意教育,实施教育项目367个,落实教育

惠民资金 5.15 亿元，新招录聘用教师 577 人，在全州率先实现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学前三年毛入园率、义务教育巩固率和高中阶段毛入学率分别达 95.92%、99.23% 和 98.46%。“健康舟曲”加快实施，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深入推进，分级诊疗制度持续完善，兰大二院、天津市“组团式”帮扶成效显著，荣获“全省妇幼健康优质服务示范县”称号。筹资 2213 万元连续 5 年为全县群众购买团体人身意外伤害险，在全省率先按照 1000 元/人的标准为建档立卡群众免费体检，城乡低保、五保供养等标准连年提高，发放各类救助补助资金 4.58 亿元，群众获得感更足、幸福感更强、安全感更浓。地质灾害避险搬迁有序推进，创新协调开通“感恩号”专列运输，无缝对接户籍学籍迁转、就业就学就医保障、惠农政策落实等工作，850 户 3495 人年内全部搬迁至兰州新区，实现安居乐业。

——**社会大局和谐稳定。**全面贯彻落实党的民族政策，扎实开展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牢牢掌握意识形态工作的主动权、领导权、话语权，建成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平台）242 个，成功创建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县，省法官学院和舟曲抢险救援纪念馆被评为“全国民族团结进步教育基地”，县人武部、兰州新区舟曲中学分别获“模范集体”和“示范单位”荣誉称号，县人武部被中央军委国防动员部表彰为“先进团级党委”。持续强化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网格化+十户联防”基层社会治理模式进一步优化，禁毒“双零”成果持续巩固，矛盾纠纷调解成功率达 98% 以上。成功应对南峪江顶崖、东山牙豁口、立节北山、果耶磨里等滑坡和“8·17”暴洪、武坪等泥石流灾害，县应急管理局荣获全国应急管理系统先进集体。大力弘扬抗疫精神，坚持科学精准、分区分类开展疫情防控工作，有效阻击 2021 年新一轮席卷全省的疫情。“七五”普法圆满完成，全社会尊法学法守法用法氛围日趋浓厚。舟曲县获评省级双拥模范县、食品安全示范城市，甘肃省“平安县”持续保留命名。

——**改革开放稳步推进。**承接落实行政审批事项 24 批 178 项，赋予乡镇 215 项经济社会管

理权限，政务服务事项实现“一门一窗一网一次”办理。“多证合一”“证照分离”注册登记等商事制度改革深入推进，市场主体数和注册资本额较 2016 年分别增长 39.5% 和 145.9%，县工商联两次荣获全国“五好县级工商联”称号。财税金融改革不断深化，非税收入征缴实现电子化，小微企业普惠性减税降费 2700 余万元。农村综合改革持续推进，颁发不动产权证书 1.2 万余本，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扶贫项目资产确权登记和农村集体资金清产核资工作全面完成，行政村村集体经济组织全覆盖，惠农金融服务站达 157 个。创建联合国开发计划署“韧性建设与可持续发展合作项目示范区”。与中邮等 24 家企业开展乡村旅游、特色产业深度合作交流，舟曲职专与 5 家央企、10 所高职院校联合办学。通过“兰洽会”等节会招商引资项目 44 个、合同总金额 31.4 亿元，完成投资 14.9 亿元。

——**政府建设持续加强。**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扎实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党史学习教育，认真落实县政府党组学习制度，加大干部培训力度，提升政府整体工作水平。坚决服从县委领导，自觉接受县人大及其常委会法律监督、县政协民主监督以及社会监督，向县委请示报告 272 项，向县人大及其常委会报告 124 项，办理人大代表意见建议 413 件、政协委员提案 485 件。严格落实民主集中制，“三重一大”事项集体决策，审查重大合同协议 172 件（次），公共资源线上交易项目 861 个、15.07 亿元，节约财政资金 913 万元。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全面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一岗双责”责任制。从严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完成公车制度改革，“三公”经费连年下降。强化审计监督，审计政府投资项目 438 个，核减资金 5920 万元。完成政府机构改革，加大政务公开力度，县政府网站公开信息 4.36 万条，办理“县长信箱”信件 1300 余件。做好基层减负工作，会议、文件、督查、考核等数量逐年下降。

全国脱贫攻坚、农业、经济、人口等普查工作圆满完成，粮食安全、科技、供销、兵役、

物价、外事、侨务、地震、人防、气象、水文、双拥、工青妇、红十字、公积金、机关事务、节能减排、物资储备、藏语言文字、史志、档案、老龄、残疾人等事业全面推进，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不断提升。

我们深知，这些成绩的取得，是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掌舵领航的结果，是省州党委、政府和县委坚强领导的结果，是各级各单位和社会各界鼎力支持的结果，是全县广大干部群众团结一心、苦干实干的结果。在此，我谨代表县人民政府，向中组部、天津市及和平区、省委组织部、省水利厅、省公交建、天水市、酒泉市等帮扶地区和单位，向奋斗在各条战线上的各族干部群众，向各位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和离退休老同志，向关心支持舟曲发展的各级领导、各界朋友，表示衷心感谢，并致以崇高敬意！

各位代表，实践出真知，实干创未来。五年的发展实践，我们深刻体会到：坚持党的领导是我们攻坚克难的根本保证。五年来，我们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构建县、乡、村三级组织抓落实格局，圆满完成了经济社会发展目标任务。事实证明，只要我们始终不渝坚持党的领导，认真贯彻党中央决策部署，全面落实省州县委工作要求，就一定能够战胜前进道路上的任何艰难险阻。坚持人民至上是我们安身立命的根本立场。五年来，我们深入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历史性地消除绝对贫困，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接续推进乡村振兴，有效防控新冠肺炎疫情，成功应对各类自然灾害，持续增进民生福祉。事实证明，只要我们坚持人民至上想问题、站稳人民立场作决策，就一定能够为全县群众解决更多难题、谋得更多实惠。坚持精准要义是我们善作善成的根本方法。五年来，我们坚持实行精细化管理、进行精确化配置，推进脱贫攻坚、生态环境保护、富民产业培育、乡村旅游发展、地质灾害避险搬迁等重点工作，各项事业取得喜人业绩。事实证明，只要我们学会贯通“精准”这一重要工作方法，精准破题、精准点穴、精准拆弹，

就一定能够大幅提升行政资源的使用效率和实际效果，推动“十四五”时期全县工作高质量发展。坚持守正创新是我们顽强拼搏的根本动力。五年来，我们克服生态本底不优、已有基础不牢、发展动力不强等弊端，内抓改革，扫除一切制约发展的体制机制障碍，外促开放，深化交流交往交融扩大朋友圈，中组部、天津市及和平区、省水利厅等单位，中邮、中建、东风等企业给予无私帮扶，注入了强劲动力。事实证明，只要我们怀着感恩的心、开放的心、包容的心、奋进的心，以更大力度抓改革，以更宽广胸怀促开放，就一定能够打破固有瓶颈、突破既有桎梏，推动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再上新台阶。坚持依法行政是我们履职尽责的根本要求。五年来，我们大力推进依法行政，自觉接受县人大及其常委会依法监督和县政协民主监督，健全完善依法决策机制，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实行政府权责清单制度，推进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政府系统法治化水平不断提升。事实证明，只要我们坚持法治思维、运用法治方法、遵循法定程序，加快法治政府建设，在法治的轨道上行使各项权力，就一定能够廉洁高效，一定能够务实勤勉，一定能够把应尽的责尽好、该管的事管好、要办的事办好。

各位代表，思危方能居安，知难才能求进。面对新时代新要求新任务，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舟曲经济社会发展还存在一些不足，主要表现为：经济总量不大、结构不优，三产占比高是建立在一产不强、二产很弱的基础上的，支撑力相对有限；要素市场发育不全，相对于发展不平衡而言，发展不充分问题更为突出。特色优势小产业实现“优美精特”大目标还要花气力，从产业富民到产业强县还有很长路要走。严守生态保护红线的意识还要不断强化，目标还要持续锚定，措施还要成龙配套。地质灾害隐患点多线长面广，治理资金筹措和项目落地难，群众就近就地安置选择性小，跨县易地搬迁还要谋深谋细谋定。税源拓宽途径不多、增长速度不快、培育力度不大，集中财力办大事能力较弱状况还将长期存在。县域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还需提高，群众增收途径单一，

尤其是教育事业“给希望给盼头”和医疗事业“保健康保福祉”作用发挥不够。干部的改革意识、创新思维普遍缺乏，谋事办事成事能力还需进一步提升。城乡规划建设、土地管理使用等方面还需加强，等等。对这些问题，我们将高度重视，采取有力措施，认真加以研究解决。

## 今后五年经济社会发展主要任务

今后五年，是深入贯彻落实中央第七次西藏工作座谈会、中央民族工作会议和省州委涉藏工作会议精神的关键期，也是全面实施“十四五”规划、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的关键期。政府工作的总体发展思路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中央第七次西藏工作座谈会、中央民族工作会议精神，全面贯彻落實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对甘肃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融入新发展格局，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全面落实县第十六次党代会精神和“13579”思路，以党的建设为引领，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以实现长治久安、推动高质量发展为统揽，以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为导向，以发展特色产业、推进乡村振兴为抓手，以基层治理现代化为保障，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统筹抓好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生态建设、文化旅游、产业升级、改革创新、社会事业、民生保障、避险搬迁等重点工作，主抓落实、狠抓落实、善抓落实，加快建设团结富裕文明和谐美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新舟曲。

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预期目标是：地区生产总值年均增长6%；固定资产投资年均增长5%；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年均增长5.5%；公共财政收入增速略高于地区生产总值增速；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年均增长7%，农村居民人

均可支配收入年均增长8%；城镇化率达到54%；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4%以内；主要污染物排放量控制在目标范围内。

围绕上述目标任务，新一届政府将着重做好以下工作：

**（一）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用好“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政策，严格落实“四个不摘”要求，健全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加强扶贫项目资产后续监管，做好1127户4390名易地搬迁群众后续扶持工作，持续深化中央定点帮扶和东西部协作，坚决防止发生规模性返贫。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坚决遏制耕地“非农化”、防止“非粮化”，全力推进高标准基本农田建设和灾毁农田修复，保护好耕地资源，保障粮食安全。围绕促进农业高质高效、乡村宜居宜业、农民富裕富足目标，坚定不移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优化农业产业结构和区域布局，打造高质量农产品供给体系。完成全县国土空间和乡镇、行政村规划编制工作，形成国土空间开发保护“一张图”。深入实施乡村建设行动，建设生态文明小康村255个，实现村组全覆盖。扎实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五年行动，深入推进村庄清洁和绿化行动，农户卫生厕所覆盖率、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率分别达75%和60%以上。深化农村土地、集体产权制度和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建立健全乡村社会治理体系，培养新型职业农民，培育文明乡风。

**（二）加强全域生态文明建设，打造绿色崛起高地。**严格落实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三条控制线，推进生态保护修复、国土开发利用和产业人口聚集。深入开展大规模国土绿化行动，力争森林覆盖率提高0.35个百分点。加快实施中小河流域水土保持治理、坡耕地改造、水源地保护等项目，从严落实“河湖长制”“河湖长+警长”制，落实长江“十年禁渔”，积极创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以“五无甘南·美丽舟曲”建设为引领，持续抓好城乡环境综合整治，生活垃圾回收利用率、无害化处理率分别达40%和90%以上；推广施用有机肥，耕地质量提高0.5个等级，废

旧农膜回收利用率达85%以上；推进中央和省州生态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实施以气代煤、天然气入户等项目，峰迭新区实现天然气管网全覆盖；提升改造新老城区污水管网，加强农业面源污染和土壤污染治理；建设绿色农产品生产基地、高标准基本农田各5万亩，创建省级农产品安全示范县。实行生态补偿和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及责任终身追究制，做好碳达峰、碳中和工作，推动绿色低碳发展。健全防灾减灾体系，加快地质灾害隐患工程治理，稳妥有序推进避险搬迁，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

**(三) 健全完善全产业链模式，培育现代产业体系。**大力实施全省现代丝路寒旱农业优势特色产业三年倍增行动，抓好舟曲县产业振兴方案落实，探索特色农产品“保险+期货”模式，紧盯生产组织、投入保障、产销对接、风险防范等环节，健全现代农业全产业链体系。加大农牧产业结构调整力度，推动“1+6”特色优势产业发展，打造国家级高科技现代农业产业园区、全国农业产业强镇、省级中藏药材产业园，以及2个现代农业产业园区。培育壮大龙头企业 and 农民专业合作社，创建10个国家级示范社、40个省级示范社，不断提高带富能力。深化“三变”改革，引导经营主体深度参与、全面嵌入产业链条，拓宽群众增收渠道，增强村集体造血功能，80%的行政村集体经济年收入达5万元以上。加强县、乡、村三级现代物流服务体系 and 农村商务信息服务站点建设，打造国家电子商务进农村示范县升级版。健全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体系，加强“三品一标”认证，不断提升“舟曲丛岭藏鸡”“舟曲花椒”“舟曲棒棒槽蜂蜜”等“舟”味农产品的市场知名度和市场占有率。

**(四) 坚持文旅融合创新发展，助推经济破茧成蝶。**抢抓甘南州创建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等重大机遇，深度融入“大九寨”文旅发展联盟和甘川陕渝大旅游经济圈，持续壮大民俗风情、农家体验、红色教育、生态康养等旅游产业集群。加快推进白龙江风情线休闲康养文化长廊建设，实施拉尕山、翠峰山、沙滩、大峪沟、巴寨沟、大峡沟等景区基础设施项目，提

升完善观景台、游步道、星级厕所、停车场、自驾游宿营地等公共服务设施。创建5A级旅游景区1个、3A级旅游景区2个，培育休闲度假村、康养小镇各5个，鼓励扶持群众发展民宿、农家乐900家，打造申报2个中国美丽休闲乡村。统筹运用数字经济、平台经济、结算经济，建设“云上舟曲”乡村旅游、“一村一品”舟曲好礼等数字化赋能平台，逐步形成龙头引领、多级联动、协同发展的乡村旅游格局。推进城乡公共文化服务均等化，创建国家楹联文化旅游示范基地，持续擦亮“十张文化名片”；实施文化惠民工程，推出一批文艺精品，打响“诗画藏乡·康养舟曲”文旅品牌，真正让文旅农旅乡旅成为促农增收致富、决胜区域竞争、实现后发崛起的新引擎，成为撬动美丽舟曲华丽转身、脱胎换骨、精彩绽放的新支点，力争2025年来县旅游人数突破330万人次、旅游综合收入达到13亿元。

**(五) 优化资源要素高效配置，夯实县域发展基础。**围绕“五大经济区块”定位，加快速通速达出县入村交通路网建设，争取实施两河口至九寨沟高速及宕昌（南河）至舟曲（憨班）、拉尕山至大峪、坪定至化马、巴寨沟至九原公路和舟永公路扎尕梁隧道工程，打通狼岔坝至武坪公路，积极推进农村公路提标升级。推进城市更新，完善城区道路、给排水、供热供气等市政基础设施，实施老旧小区改造和峰迭新区集中供暖、天然气主线管道、乡镇道路排水及城镇一体化垃圾共享中转站、污水处理厂、建筑垃圾处理场等项目。加强水利基础设施建设，加快上河特困片区生态水利工程、护村护田等项目建设，争取实施黑峪沟水库、水系连通及农村水系综合整治、乡镇集中供水等项目，配合实施白龙江引水工程，大力推进“互联网+”智慧水利建设，提高水资源供给保障能力。新改建输电线路300余千米，提升整体供电能力。积极培育数字经济，加快推进5G基站、大数据中心、产业互联网平台等建设，以数字驱动赋能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

**(六) 统筹社会事业全面发展，构建共治共享格局。**大力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健全

劳务输转组织网络，持续做好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和城镇零就业家庭就业。谋划打造教育园区，继续争取舟曲一中整体搬迁项目，实施教师周转房提升、中小学及幼儿园校舍建设等项目，全面改善办学条件。加强资源配置，发展普惠性学前教育，抓好助学政策落实，推动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高中阶段教育全面普及，教学质量达到全省平均水平。强化职普融通、产教融合、校企合作，推动舟曲职专创建“国家级优质中等职业学校”。持续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实施县级医疗机构服务能力提升及乡镇卫生院供暖改造项目，改扩建3个医养结合中心，建设公共卫生应急救治中心，改造传染病病区，落实常态化疫情防控措施，提升医疗综合服务和应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能力。完善重大疾病医疗保险和救助制度，落实跨省异地就医全国联网直接结算。健全完善康养服务体系，加大城乡低保户、残疾人、孤儿等救助力度，做好退役军人、老年人服务保障。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弘扬正能量、唱响主旋律，巩固提升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县创建成果，促进民族团结、宗教和睦。创新县域社会治理，严厉打击各类违法犯罪活动，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巩固禁种铲毒“双零”成果。扎实开展“八五”普法，完善社会矛盾纠纷排查预警和调处化解综合机制。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加强应急救援力量建设，提升地质灾害、洪涝干旱、森林草原火灾、地震等防灾减灾抗灾救灾能力。

**（七）深化重点领域改革创新，释放经济发展动能。**坚持深化改革、创新驱动，充分激发市场主体活力，培育县域经济增长新动能。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承接落实好省州政府取消、调整和下放的行政审批事项，全面实行权责清单制度，大力推进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建设，优化重塑审批和服务流程，压缩审批内容和时限，更大范围实现“一网通办”。深化商事制度改革，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深入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大力优化营商环境，破除制约“高山”壁垒，促进民营经济加快发展。建立完善财政绩效管理体系，提高财政资金使用

效益。落实减税降费政策，持续减轻小微企业负担，支持实体经济发展。增强防范金融风险意识，积极化解政府债务，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金融风险的底线。

**（八）拓展对外合作交流渠道，实现互利共赢共享。**主动融入“双循环”发展战略布局和“一带一路”建设，深化与联合国开发计划署、中国国际经济技术交流中心的合作，争取举办“韧性社区与可持续发展——舟曲地质灾害预防和生态修复国际研讨会”，加快地质灾害治理、生态环境改善、科技农业发展、韧性社区建设等项目落地实施。强化与陇南、天水、九寨沟等周边市县的交流合作，促进产业互补、要素互动、商贸互通。加强与中建集团、国家能源集团陕西发电、华润医药集团、天津滨江集团等企业对接，争取在新能源开发、特色产业等领域实现合作。加快兰州新区舟曲产业园区建设，吸纳更多优势企业、优选项目和优质资金，大力发展“飞地经济”，力争签约招商项目35个、合同引资30亿元以上。

## 2022年主要目标和任务

2022年，全县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预期目标是：实现地区生产总值33.2亿元，增长6%；完成固定资产投资14.3亿元，增长5%；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5.17亿元，增长5.5%；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31370元，增长7%；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10343元，增长8%；公共财政收入达到1.2亿元，增长0.8%；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4%以内。

**（一）巩固提升脱贫攻坚成果，提高乡村振兴质量。**持续加强9092户35340名脱贫人员和脱贫不稳定户、边缘易致贫户及“收支骤减骤增户”的跟踪监测，认真开展收入结构分析，分层分类纳入帮扶范围，因户因人精准施策，实行动态清零。持续巩固提升“两不愁三保障”成果，通过产业扶持、就业帮扶、综合保障、扶志扶智等措施，保障易返贫致贫人口持续增收。推进已建成集中安置点配套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建设，确保易地搬迁群众安心、安

顺、安定居住。实施好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加快推进国土空间规划、乡村布局调整总体规划和40个村庄规划编制工作,高质量、高标准建成51个生态文明小康村和11个乡村建设示范村,新建农村卫生厕所3500余座,不断健全完善村庄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鼓励企业在乡村投资建厂。加强扶贫项目资产移交管理,确保扶贫资产保值增值。持续深化中央定点帮扶和东西部协作,在产业园区共建、教育医疗帮扶、劳务输转协作、消费帮扶等方面取得更大突破。深化农村土地制度和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建设高标准基本农田8000亩,农村房地一体确权颁证率达到100%。加强农村精神文明建设,开展星级文明户、文明家庭等创建活动。

**(二) 加强生态保护修复改善,筑牢生态安全屏障。**实行最严格的生态环境保护制度,强化“三线一单”硬约束,加强空间、总量和环境准入管理。强力整改中央和省州生态环保督察反馈问题,对已销号问题开展“回头看”。实施封山育林、荒山造林、森林抚育等2万亩,完成义务植树60万株,做好草畜平衡、禁牧、道路景观提升等工作,力争新增造林1.1万亩。深入推进林长制,加强森林资源保护利用,大力推行以种带养、种养结合、粮经轮作、休耕免耕、间作套种、山地农林立体复合生态等循环农业模式。投资1.52亿元实施立节北山、中牌、罗家峪等3个滑坡治理项目,全面完成牙豁口滑坡、小坪沟泥石流沟道、那下滑坡等地质灾害治理和白龙江流域综合治理、曲告纳和坪定集中供水、乡镇集中饮用水源地保护、护村护田河堤建设、水土流失防治、中小河流治理等项目。持续深化“五无甘南·美丽舟曲”建设,统筹推进山水林田湖草综合治理、系统治理、源头治理,坚决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三大保卫战”。从严落实“河湖长制”,健全“河湖长+检察长”“河湖长+警长”联动机制,扎实开展河湖岸线利用专项整治。实施老城区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老城区垃圾封场项目,推进城中村和城乡接合部雨污分流改造,提高污水集中收集处理率。加大农业面源污染治理

力度,持续推进有机肥替代化肥、绿色防控、废旧农膜回收等,开发整理土地3000亩,耕地保有量保持在2.4345万亩以上。全面落实“禁塑”和烟花爆竹禁限放措施,节能减排各项指标控制在目标范围内。健全完善城乡环境卫生综合整治机制,完善垃圾分类措施,大力促进环境革命。

**(三) 培育壮大特色优势产业,夯实群众增收根基。**紧抓中组部和农业农村部、中国农科院帮扶机遇,围绕“1+6”产业布局,打造农业全产业链,全县中藏药材用地稳定在12万亩,力争丛岭藏鸡、中华蜂、黑土猪、羊肚菌、花椒分别达110万只、5.8万箱、6.8万头、2000亩、2100亩以上。以开展全国农民专业合作社质量提升整县推进试点为契机,培育省级龙头企业1家,国家省州级示范社12家以上。盘活存量资产,拓宽增长渠道,行政村集体经济年收入累计达1万元以上。建设现代农业产业园区、省级中藏药材产业园各1个、绿色种养标准化基地10个。坚持“一乡多业、一村一品”,新认证“三品一标”农产品4个,丰富“花开舟曲”县域公共品牌,培育一批高品质、高附加值的“土字号”“乡字号”产品。

**(四) 聚焦发力文旅首位产业,助推旅游提质升级。**抢抓全省文化旅游“南向通道”建设有利机遇,实施好“一十百千万”工程,打造白龙江高山峡谷旅游风情线和沿岸“百里花谷”,扶持发展民宿、农家乐300家,依托省法官学院中华民族共同体法治文化教育、培训、研究、示范4大国家级基地的优势,将杰迪村打造为“全省唯一、全国独有”的文化旅游标杆村。完成拉尕山、翠峰山景区旅游基础设施建设,打通拉尕山至大峪旅游通道,加快沙滩、大峪沟、大峡沟、亚哈、庙沟、巴寨沟等重点景区建设,提高狼岔坝至沙滩、瓜咱沟至哈迭旅游公路通达深度,新建观景台、停车场和旅游厕所30座(个),积极推进“拉尕山+沙滩”5A级和大峡沟、翠峰山3A级旅游景区创建及国家森林康养基地、中国美丽休闲乡村申报工作,打造10个旅游网红打卡地,提升县域美誉度和旅游知名度。争取实施新老城区登山、健

走步道、体育公园和不可移动文物、沓中古城保护维修工程，加快“博峪采花节”国家非遗项目申报步伐。借力“大九寨”文旅发展联盟，在川渝陕等主要客源地开展“短、平、快”智慧宣传营销，力争来县旅游人数达到250万人次，实现旅游综合收入11亿元。

**（五）坚定不移扩大有效投资，强化经济发展支撑。**深入研究国家产业政策和投资导向，科学论证、谋划储备“含金量”“含新量”“含绿量”高的项目65个以上，其中亿元以上项目至少3个。强化项目服务保障，完成续建项目34个，实施中央预算内投资新建项目65个。加快推进舟永公路建设，实现江顶崖水毁公路建成通车，完成巴藏镇白龙江大桥、憨班黑峪桥、大川镇石门坪桥等收尾工作，实施槐树坝至丁字河口二级公路项目。完成续建831户棚户区改造、276户南门片区老旧小区配套基础设施建设和184户沿街老旧小区改造，争取实施锁儿头、皇庙山等4个道路及排水项目，城关等4个乡镇清洁供暖以及立节污水处理、第二供水厂项目，完成峰迭镇市政基础设施改建。加快推进全县5G通信网络应用与产业协同发展，争取智慧城市运营中心二期项目，推动智慧旅游、智慧产业、智慧教育、智慧医疗、智慧城管、智能路网等建设。

**（六）加快灾后重建避险搬迁，提高群众生活品质。**以曲告纳、拱坝、博峪等“8·17”暴洪泥石流灾害受灾乡镇为重点，优先恢复重建学校、医院等公共服务设施，竭尽全力、有序推进交通水利基础设施、地质灾害治理等项目，完成槐树坝至瓜子沟、拱坝至卡子、丁字河口至天干等水毁修复工程53项，实施拱坝河曲告纳段、博峪河中小河流治理和重点水土流失保护修复、地质灾害监测预警及应急指挥中心、救灾物资储备库等项目。坚持“搬迁即安全、搬迁即发展、搬迁即致富”的理念，在继续履行三年过渡期主体责任、做好已搬迁850户群众工作的基础上，安全周到做实年度兰州新区避险搬迁965户群众政策迁转、土地承包、房屋确权等工作，用心用情做细生活保障、交通出行、教育医疗、就业创业、产业发展、社会

融入等后续服务管理，实现搬迁群众稳心稳身、稳业稳家。

**（七）健全完善社会保障体系，持续增进民生福祉。**全面落实各项就业创业扶持政策，抓好高校毕业生、城镇零就业家庭、退役军人等重点群体多渠道就业，城镇新增就业560人。精准开展劳务技能长线培训和职业技能、就业创业培训1100人，变“体力型”为“智力型”、“苦力型”为“技能型”劳务输出，输转3.5万人、创收7亿元。稳步推进教育领域改革，开展教育质量提升管理年活动，大力强化师德师风建设，深化职业教育校企合作，巩固义务教育均衡发展成果，统筹抓好舟曲一中、舟曲职专“托管”工作。继续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组建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等专业性组织，加强疾控体系基础设施建设，提升卫生应急处置能力，全力抓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完善城乡居民基本养老、医疗保险制度，关爱留守儿童，加大老年人、残疾人等困难群体救助力度，提高城乡低保、特困供养标准，保障妇女儿童合法权益。

**（八）加强社会综合规范治理，构建和谐稳定社会。**着眼提高社会治理社会化、法治化、智能化和专业化水平，依法加强民族宗教事务管理，着力打造民族团结“石榴籽”工程，协同共建“白龙江上游一民族团结进步提升带”，将兰州新区移民点打造为“嵌入式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安置区”。实施综治中心、公安“智慧监管”等信息化建设项目，深化“网格化+十户联防”工作机制，依法分类妥善处理信访诉求，加大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和信访积案化解力度，健全完善社会矛盾综合治理机制。加强国防动员和后备力量建设，争创全国征兵工作先进单位，凝聚深化民兵调整改革军地合力，落实双拥优抚政策，做好退役军人服务保障工作。严厉打击各类犯罪活动，整治非法集资、电信网络诈骗等突出问题。加强基层群防群治队伍建设，不断提升社会治理能力水平。规范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从源头防范化解社会风险。强化市场监管，规范市场秩序。深化道路交通、食品药品、建筑工地、商场超市等重点

领域安全隐患排查整治,严防发生重特大安全生产事故。

**(九)持续深化改革对外交流,提升县域发展质量。**加强与农工党中央中西部振兴与发展办公室、中国初级卫生保健基金会沟通衔接,提升全县就学就医水平。全面推动数字政府建设,建设大数据云计算中心,加快推进公共数据标准化和开放共享,实现政务服务“一网通办”和社会治理“一网统管”。推行县、乡、村三级联动,建立业务数据协调共享的城乡一体化公共服务信息体。聚焦“联、通、办”问题,打破“信息孤岛”,做到利企便民。借助“一会一节”“兰洽会”“津洽会”“西博会”等节会开展招商引资,签约项目8个、引资5亿元以上。围绕优势产业发展、重大项目落地、激发市场主体活力等,不断优化营商环境,吸引更多社会资本来舟投资兴业。

## 政府自身建设

各位代表,为政之要,贵在担当,重在力行。我们将坚持党的全面领导,牢记初心使命,忠诚履职尽责,切实做到为群众服务、对群众负责,受群众监督、让群众满意。

**坚决把对党忠诚作为政治底色。**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增强对党忠诚、替党分忧、为国尽职、为民造福的政治担当,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自觉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弘扬伟大建党精神,传承红色基因,赓续红色血脉,进一步健全完善政府学习制度,提高干部干事创业本领。

**坚决把担当尽责作为履职要义。**推行年初立账、半年查账、年终兑账“三账制”,按照定岗、定责、定员、定时的“四定”原则,对各项工作分类清单管理,实时跟踪督办,限时办结销账。重拳整治“散浮拖”,全力打通“中梗阻”,着力提高政府执行力和公信力。全面推动政府绩效管理,建立健全正向激励和整改问责长效机制,强化督查检查,严格追责问效,确

保上级各项部署落实到位。

**坚决把为民奉献作为永恒追求。**深入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持把财力向民生倾斜,把精力向民生聚焦,把服务向民生覆盖,心系群众冷暖,情牵百姓所需,及时回应群众关切,坚决纠正损害群众利益的行为,真心实意、全心全意办好住房、就业、教育、医疗、供暖、供气、物业等民生实事,竭尽全力依法依规依程序解决历史遗留难题,让群众亲眼看到我们的尽职尽责,亲身感受到我们的用心用力。

**坚决把规范用权作为干事准则。**将政府行为全面纳入法治轨道,用法治思维和方式开展工作,严格落实公众参与、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集体讨论决定等重大行政决策制度。主动接受县人大及其常委会法律监督、县政协民主监督,认真办理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推行政务、财政预决算、公共资源配置、重大项目建设等政府信息公开,主动接受社会监督,让权力在阳光下公正运行、沿着法定程序规范运转。

**坚决把清正廉洁作为行动自觉。**坚决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认真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严格贯彻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坚持长期“过紧日子”的思想,为老百姓守好“钱袋子”,严控“三公”经费和一般性支出,切实降低行政运行成本。深入推进审计监督,加大对公共资金、工程建设、土地出让、国有资产等重点领域的监管整治力度,完善财政资金支出、项目招投标、政府采购等制度,严防权力寻租、岗位失责、行为失范。加强公务接待、公务用车管理,坚决整治查处侵害群众利益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营造干部清正、政府清廉、政治清明的良好环境。

各位代表!任务已经明确,关键在抓落实。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县人大及其常委会、县政协的监督支持下,团结带领全县各族人民,明确定位主抓落实,锚定目标狠抓落实,提高能力善抓落实,把组织交办的工作干好,把人民期盼的事情办实,把舟曲

发展的基础打牢，为加快建设团结富裕文明和谐美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新舟曲而努力奋斗！

## 附录：

### 名词注解

(按照中文首字母排序)

1. “白龙江上游—民族团结进步提升带”：舟曲、碌曲、迭部三县联创共建“白龙江上游—民族团结进步提升带”。

2. 产业扶持“菜单”：丛岭藏鸡“代养分红”、中华蜂“示范带动”、黑土猪“出栏奖励”、中藏药材“规模种植”、羊肚菌“培育转型”、经济林果“提质增效”、乡村旅游“产业融合”共七类“菜单”。

3. “大起底大排摸”专项行动：2019年5月，各级干部进村入户开展脱贫摘帽“大起底大排摸”专项行动，39名县级包乡干部、567名省州县帮扶工作队队员和5455名帮扶责任人，对照贫困人口、贫困户退出工作短板弱项，对全县208个行政村农户档案资料、户籍档案信息、惠农政策落实等方面进行“地毯式”起底排摸。

4. “多证合一”：在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社保登记证、统计证“五证合一”基础上，向申请者颁发载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和食品经营许可证号等一照两号或多号的营业执照。

5. “飞地经济”：两个相互独立、经济发展存在落差的行政地区打破原有行政区划限制，通过跨空间的行政管理和经济开发，实现两地资源互补、经济协调发展的一种区域经济合作模式。

6. “河湖长制”：各地依据现行法律法规，坚持问题导向，落实地方党政领导河湖管理保护主体责任的一项制度创新。

7. “河湖长+警长”制：2019年底，甘肃省公安厅印发《公安机关在洮河流域实施河道警长制工作方案（试行）》，设立省、市（州）、

县、乡四级“河流湖泊警长”制，配合同级河长、湖长履职，依法打击涉河湖环境违法犯罪活动。

8. “河湖长+检察长”：旨在充分发挥河湖长和检察长在各自领域保护河湖生态环境的职能作用，严格落实行政机关河湖治理主体责任、检察机关法律监督责任，强化公益诉讼及生态环境修复，提升法治促进河湖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效能。

9. “两不愁三保障”：“两不愁”就是稳定实现农村贫困人口不愁吃、不愁穿；“三保障”就是保障其义务教育、基本医疗和住房安全，是农村贫困人口脱贫的基本要求和核心指标。

10. “三变”改革：资源变资产、资金变股金、农民变股民。

11. “三大行动”：强产业促增收、夯基础、补短板、抓党建促脱贫。

12. “三公”经费：政府部门公务出国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用。

13. “三品一标”：无公害农产品、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和农产品地理标志。

14. “三区三州”：“三区”是指西藏自治区，青海、四川、甘肃、云南四省藏区，南疆的和田地区、阿克苏地区、喀什地区、克孜勒苏柯尔克孜自治州；“三州”是指四川凉山州、云南怒江州、甘肃临夏州。三区三州是国家层面的深度贫困地区，是国家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最难啃的“硬骨头”。

15. “三线一单”：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16. “三重一大”：重大问题决策、重要干部任免、重大项目投资决策和大额资金使用。

17. “四个不摘”：摘帽不摘责任、摘帽不摘政策、摘帽不摘帮扶、摘帽不摘监管。

18. “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全面深化改革、全面依法治国、全面从严治党。

19. 四个意识：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

20. 四个自信：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

21. “十张文化名片”：松棚楹联灯会、国学精粹、古藏文文献、山水生态、东山转灯、博峪采花、巴寨朝水、舟味美食、森林康养、石头建筑。

22. “双循环”：2020年4月10日，在中央财经委员会第七次会议上，习近平总书记强调要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

23. “3+1”拾遗补阙冲刺清零专项行动：2019年在全县范围内开展义务教育、基本医疗、住房安全和饮水安全拾遗补阙冲刺清零行动。

24. 碳达峰：我国承诺2030年前二氧化碳的排放不再增长，达到峰值之后逐步回落。

25. 碳中和：企业、团体或个人测算在一定时间内直接或间接产生的温室气体排放总量，通过植树造林、节能减排等形式，抵消自身产生的二氧化碳排放量，实现二氧化碳“零排放”。

26. 文化旅游“一十百千万”工程：做大做强“全域旅游无垃圾·九色甘南香巴拉”特色品牌，即打造一个全国独具特色的全域旅游无垃圾示范区，打造十个以上叫响全国的文化旅游标杆村，探索创建百个以上全省一流的全域旅游专业村，建设千个以上高品质且具有旅游功能的生态文明小康村，创新培育万个以上精品民宿和星级农家乐。

27. “五大经济区块”：以立节为中心的朝水文化、以峰迭城关为中心的楹联文化、以大川为中心的商贸物流、以曲告纳为中心的旅游集散、以博峪为中心的采花文化等五大经济区块。

28. “五无甘南”：全域无垃圾、全域无化肥、全域无塑料、全域无污染、全域无公害。

29. “五位一体”总体布局：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和生态文明建设五位一体、全面推进。

30. “5+1”专项提升行动：2020年开展的产业扶贫、危房改造、易地扶贫搬迁、村组道路建设、东西部扶贫协作和中央单位定点扶贫以及兜底保障提升行动。

31. “一带一路”：2013年9月和10月，习近平总书记在出访中亚和东南亚国家期间，先后提出共建“丝绸之路经济带”和“21世纪海

上丝绸之路”的重大倡议，简称为共建“一带一路”倡议。

32. “一江两河”：白龙江及其一级支流拱坝河和博峪河。

33. “一门一窗一网一次”：办事只进一门、一窗受理、一网通办、一次办结。

34. “一特三高四小”：坚持特色优势发展，坚持高品质、高端化、高效益，做到小而特、小而精、小而优、小而美。

35. “13579”发展思路：县第十六次党代会提出的未来五年全县发展总体思路。把始终毫不动摇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作为“一条主线”；把持之以恒抓好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坚定不移实施地质灾害避险搬迁、纵深推进“五无甘南·美丽舟曲”建设作为“我为群众办实事”的“三大使命”；把实施“生态立县、文旅活县、人才强县、惠民富县、依法治县”作为“五大战略”；把文化旅游、丛岭藏鸡、黑土猪、中华蜂、羊肚菌、中藏药材、花椒作为“七大产业”；把实施“改革提能、发展提速、民生提优、教育提质、医疗提标、环境提档、治理提效、干部提神、党建提升”作为“九大工程”。

36. “1+6”产业：乡村旅游和丛岭藏鸡、黑土猪、中华蜂、羊肚菌、中藏药材、花椒等产业。

37. 一乡多业：立足乡镇资源、区位、人力优势，紧密对接市场需求，培育壮大多样化产业，促进乡（镇）域经济发展和群众增收。

38. 一村一品：以村为基本单位，按照国内外市场需求，充分发挥本地资源优势，通过大力推进规模化、标准化、品牌化和市场化建设，使一个村（或几个村）拥有一个（或几个）市场潜力大、区域特色明显、附加值高的主导产品和产业。

39. “证照分离”：工商部门颁发的营业执照和各相关行业主管部门颁发的经营许可证审批的改革，将企业经营所需要的营业执照和分离的许可类证相分离，大幅减少行政审批，着力解决“准入不准营”问题。

# 舟曲县人大常委会 工作报告

2021年11月19日在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上

舟曲县第十七届人大常委会主任 王丽英

各位代表：

现在，我受舟曲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的委托，向大会报告县第十七届人大常委会五年来的工作，并提出今后工作的建议，请予审议，并请列席会议的同志提出意见。

## 过去五年工作的回顾

舟曲县第十七届人大常委会任期的五年，是舟曲发展历程上极不平凡的五年，是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取得显著成就、城乡面貌发生翻天覆地巨变的五年，也是县人大工作务实作为、开创新局、不断进步的五年。五年来，县人大常委会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落实党的十九大及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中央第七次西藏工作座谈会和中央民族工作会议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和依法治国有机统一，团结依靠广大代表，认真履行法定职责，共召开县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44次，常委会会议40次，作出审议意见528条，开展视察调研、跟踪督查、执法检查等监督活动152次，听取审议“一府一委两院”工作报告112项，高质量配合完成省州人大视察调研41次；第一次至第五次人民代表大会召开期间共提出代表意见建议420条，在县人大常委会的跟踪督办下，

办结率逐年提高。顺利完成了届期各项任务，为推动舟曲经济社会发展和民主法治建设做出了积极贡献。

——五年来，始终坚持党的领导，坚定政治立场，把“汇聚人民力量”作为重要工作职责，提站位、准定位，奋力书写服务大局有为答卷。

县人大常委会切实提高政治站位，思想上紧扣县委意图，工作上紧跟县委决策，行动上紧随县委步伐，找准工作定位，不断争先进位，推动人大工作站位全局、服务大局、善谋新局。

全力助推脱贫攻坚决战决胜。县十七届人大常委会紧扣打赢脱贫攻坚战这一政治任务，主动作为，全力助推脱贫攻坚各项工作任务落实，为实现整县脱贫贡献了人大智慧。通过组织开展一系列调研视察，作出相关决议决定，真正把县委决策转化为脱贫攻坚的生动实践。对全县脱贫攻坚资金使用、项目建设以及教育、健康扶贫等工作进行深入调研，对全县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工作开展专题询问，形成相关审议意见，全力支持督促政府加快脱贫攻坚各项重点任务落实。常委会主任、副主任在包片包乡工作中，积极投身脱贫攻坚主战场，充分发挥牵头督导作用，千方百计协调解决实际问题，确保脱贫攻坚政策措施落到实处。

扎实推进新冠肺炎疫情防控。针对新冠肺

炎疫情，常委会先后两次发出《致全县各级人大代表的倡议书》，号召全县各级人大代表严格按照县委工作要求，落实各项防控措施，积极参与联防联控、群防群治，组织各级人大代表累计捐款捐物41万余元。为切实有效预防、控制传染病的发生和流行，保障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和安全，常委会组织代表对《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贯彻实施情况开展执法检查，要求政府及相关部门依法行政，进一步筑牢维护公共卫生安全的法治防线。县人大机关党员干部全员下沉到社区一线参加疫情防控，充分展现了人大干部的政治责任和使命担当。

依法行使重大事项决定权和人事任免权。常委会坚持谋大事、议大事、抓大事，依法审议事关全局性、根本性、长远性的重大事项，适时作出决议决定37项。先后5次批准县级财政预算调整和政府债券资金安排计划，保障了一批重大基础设施和民生项目顺利实施。坚持党管干部和依法任免相统一，把贯彻党委意图、充分发扬民主和依法办事有机结合起来，严把提请任免干部任职资格关和任免程序关，认真落实任前法律知识考试、宪法宣誓、表态发言等制度，增强任职人员的宪法意识、法律意识、责任意识和公仆意识，五年来，共依法任免“一府一委两院”工作人员186人次。

主动对标对表县委重大决策。常委会自觉接受县委领导，严格落实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制度，确保党的领导贯穿全县人大工作各方面、全过程。坚持以县委决策定方向，深度介入中心工作，先后对全县脱贫攻坚、教育、医疗保障等工作开展专题询问，并现场进行满意度测评，推动政府及相关部门依法履职、转变作风、改进工作。

——五年来，始终坚持依法监督，聚焦民之所望，把“增进民生福祉”作为不懈奋斗目标，盯重点、攻难点，奋力书写人民至上实干答卷。

县人大常委会积极回应社会关切，注重抓全局、抓重点、抓关键，始终与党心民意同频共振，与“一府一委两院”同心同力，努力做到民有所呼、我有所应，民有所盼、我有所为。

细化经济运行监督。常委会着眼于推动全县经济社会平稳健康发展，制定出台了《舟曲县人大常委会关于审计查出突出问题整改情况报告办法》《舟曲县人大常委会关于预算前审查听取县人大代表和社会各界意见建议暂行办法》。听取和审议计划预算执行、财政决算、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报告，要求县政府及有关部门认真贯彻落实新预算法，规范预决算编制和管理，逐步增加重点项目和民生领域资金安排，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绩效。积极推进预算联网监督系统建设，丰富监督方式，拓宽监督渠道。

深化生态文明监督。常委会高度重视生态环境保护，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每年都将环保工作列入监督要点，制定出台禁限燃放烟花爆竹办法，在全县范围内得到了很好的执行和落实，效果明显，获得了全县人民群众的一致好评。对退耕还林工作、河长制落实情况开展调研，并对大气污染防治法、水污染防治法、土地管理法的贯彻实施情况开展执法检查，确保生态环保法律法规不折不扣贯彻执行，推动中央及省州县委生态环保决策部署落地见效，切实营造天蓝地绿水清、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生态环境。

强化民生领域监督。常委会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思想，充分发挥人大及其常委会民意机关作用，以保障和改善民生为监督重点，坚持把广大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现实、最直接的热点问题作为监督的重要内容，充分发挥常委会在体察民情、反映民意等方面的优势和作用，切实维护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对教育、医疗、养老保险、食品安全等一批民生领域的重点工作开展监督，形成审议意见50余条，尽力解决好人民群众的利益诉求，使监督工作更加顺应民心、反映民意、贴近民生。

——五年来，始终坚持厉行法治，践行良法善治，把“推进民主法治建设”作为根本任务，求务实、保落实，奋力书写法治建设担当答卷。

常委会坚持“宪法法律至上”，把全面推进依法治县作为应尽之责，倾力推动“一府一委两院”依法行政、公正司法，积极推进县域治

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纵深推进普法工作。采取多种形式，学习宣传和贯彻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进一步增强全社会尊崇宪法、学习宪法、遵守宪法、维护宪法、运用宪法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精心组织“12·4”宪法日活动，支持相关部门以法制教育课、普法图片展、法治文化演出等多种形式开展法制宣传。先后听取和审议全县“七五”普法工作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学习宣传情况汇报，督促县政府及相关部门深入开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的宣传，提高全社会法治化水平。

全面加强司法监督。围绕平安建设工作，对全县基层派出所工作情况、宗教活动场所僧人管理情况开展调研，听取和审议县政府的专项工作报告。围绕强化审判工作，听取和审议县人民法院关于推进以审判为中心的诉讼制度改革情况、关于推进四个“一站式”建设情况、关于民商事审判工作开展情况、关于全县法官公正司法情况的报告，并对法官履职情况开展评议。围绕强化检察工作，对县人民检察院开展公益诉讼、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未成年人刑事检察、司法救助等工作开展调研，听取和审议县人民检察院的专项工作报告。

持续强化执法检查。以执法检查为抓手，着力提高社会管理法治化水平。先后对农产品质量安全法、未成年人保护法、道路交通安全法、老年人权益保障法等11部法律法规在全县的贯彻实施情况进行执法检查。坚持“有件必备、有备必审、有错必纠”，对报备的规范性文件开展备案审查，有效维护了法制统一，营造有利于全县经济社会发展的法治环境。

——五年来，始终坚持优化服务，汇聚民意民智，把“发挥代表主体作用”作为活力迸发源泉，抓主体、建载体，奋力书写代表工作创新答卷。

人大代表是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主体。常委会作为代表机关，坚持把充分发挥代表主体作用作为密切联系群众、提高常委会工作质效的重要抓手，完善保障机制，创新服务载体，不断提升代表工作水平。

重视代表主体地位。常委会注重为代表履职提供完善的服务保障，激发代表履职热情，提升代表履职能力，支持和保障代表依法履行职责；坚持常委会组成人员联系代表、代表联系选民等各项制度，广泛听取人大代表和人民群众对各方面工作的意见建议。五年来，全县各级人大代表列席常委会会议140余人次，参与各类视察调研活动240余人次，累计走访群众2800余户，收集采纳群众合理诉求和建议850余条，为群众解决实际困难650余件，化解各类矛盾纠纷290余起，以实际行动赢得了选民的信任和赞誉，密切了同人民群众的血肉联系。

认真办理意见建议。常委会始终重视代表意见建议的办理落实，通过召开会议集中交办、常委会班子成员重点督办、县政府分管领导重点领办等举措，加强督办协调，提高办理质量，形成提、办、督、效良性循环，有效解决了一批事关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民生问题。加强与代表的联系和沟通，在对办理情况进行专题调研、听取和审议专项工作汇报的基础上，对部分意见建议进行重点督办，使办理质量保持了较高水平。在召开人民代表大会前，常委会提前1个月收集整理代表意见建议，变会中征集为会前征集，有效确保了意见建议的质量。

加强履职服务保障。常委会把加强代表履职服务和保障，作为推进人大工作的重要举措，着力调动各级人大代表履职的积极性和主动性。累计为无固定收入县乡人大代表发放生活补助和活动经费782万元，为全县19个乡镇落实人大工作经费475万元，为五级人大代表“广泛联系人民群众、增强履职为民实效”活动及“智慧人大”信息化平台和预算联网监督系统建设落实经费160万元；采取“走出去”和“请进来”相结合的方式，先后组织人大代表开展了5次较大规模的培训，累计培训各级人大代表600余人次。

推动代表履职为民。深入开展五级人大代表“广泛联系人民群众、增强履职为民实效”活动，在全县高标准建设了19个代表联络站和64个联络点，建立“代表固定活动日”制度，

将各级人大代表按照“就近便利”原则编组进站(点),督促引导代表进站进点开展活动、倾听民声、收集民意、汇聚民智。人大代表联络站(点)已成为各级代表联系服务群众的重要桥梁,宣传党的方针政策的重要窗口,传递社情民意的重要渠道,推进基层治理的重要阵地。

圆满完成县乡人大代表换届选举。常委会坚持党的领导、充分发扬民主、严格依法办事三项原则,周密安排,精心组织,确保县乡人大代表换届选举工作依法有序进行。成立县乡人大代表换届选举工作督导组,先后多次对全县19个乡镇和12个县直选区的工作开展情况进行督查指导;科学划分选区,严格选民登记,配合组织部门对代表初步候选人进行考察,组织开展多种形式的代表候选人与选民见面活动。全县526个选区于9月30日集中进行投票,10.7万余名选民参加选举,依法选举产生县、乡新一届人大代表。选出的代表比例结构合理、综合素质较高,为强化人民代表大会的职能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五年来,始终坚持知行合一,建好“四个机关”,把“加强自身建设”作为依法履职基础,顺大势、贴时势,奋力书写奋发有为进取答卷。

常委会以建设让党委放心、让人民群众满意的政治机关、国家权力机关、工作机关、代表机关为目标,坚持以学习强素质、以制度促规范、以作风提效能,提升履职能力和水平,推动全县人大工作持续发展、不断前进。

思想建设全面强化。深入开展党史学习教育、“两学一做”学习教育、“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努力把学习成果转化为地方国家权力机关依法高效履职的生动实践,坚决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对标省州县委要求,进一步细化完善常委会各项规章制度和工作标准,强化制度执行力,不断提升常委会工作的制度化、规范化水平。

作风建设全面深化。常委会严格遵守中央八项规定及实施细则精神和省、州、县委关于

党风廉政建设的各项规章制度,持续推进纪律建设,切实维护人大机关和人大代表的良好形象。带头厉行节约,严肃财经纪律,严格预算管理。县委第二巡察组巡察期间,机关上下把讲政治贯穿于巡察反馈涉及问题整改各方面,以最务实的作风全力抓好反馈意见的整改落实,坚决做到不打折扣、不搞变通、不推诿扯皮,真反思、真整改,确保整改工作取得实效。

队伍建设全面推进。常委会从加强和改进地方人大工作的实际需要出发,有计划地加强对县乡人大工作者的教育培养和推荐使用。五年来,共有6名机关干部得到县委提拔任用,并补充调入5名工作人员,机关干部的整体结构更趋合理。在县委的支持下,先后有22名年富力强、能力突出的年轻干部担任乡镇人大主席,并有11名乡镇人大主席交流到其他重要工作岗位上,仅2021年就有7名乡镇人大主席担任乡镇党政正职,极大地激发了县乡人大干部的工作积极性。

“智慧人大”全面开启。常委会始终重视提升县乡人大信息化水平,在全州范围内率先启动“智慧人大”信息化平台建设,为常委会机关、各乡镇人大、部分村(社区)配备24台《智慧人大》App终端操作及展示设备,形成州县乡村(社区)四级联动的工作局面;举办两次《智慧人大》App实用操作培训班,加强日常运行管理,及时录入相关资料,提升了人大信息化水平和智慧化程度。承办全州人大系统2021年下半年重点工作暨信息化建设推进会,相关工作得到了州人大常委会和各兄弟县市人大的肯定与好评。同时,有序推进预算联网监督系统建设,计划于2022年投入使用。

宣传工作全面提升。常委会始终以“弘扬宪法精神、宣传人大制度、展示代表风采、传递人大声音”为目标,以《人大工作》刊物、《人大快讯》为平台,进一步提升宣传工作。五年来,共编印《人大工作》刊物9期,《人大快讯》248期。积极向省人大《人民之声报》《甘南人大》、“花开舟曲”微信公众号等各级各类媒体投稿,先后有多篇理论文章和工作动态在省州县媒体发表,并获得多个奖项。

培训教育全面加强。集中组织部分常委会组成人员和乡镇人大主席参加全国及省州人大培训，拓宽视野、增长见识、提升本领。组织常委会机关干部参加全省人大常委会代表联络部门负责人学习培训班和全县领导干部宪法学习专题讲座。通过加强培训学习，增强了责任意识，提高了履职能力。召开全县纪念地方人大设立常委会40周年座谈会，总结40年来全县人大工作取得的成就和经验，以理论成果推动新时期人大工作。

### 五年探索实践的启示

五年辛勤耕耘，五年春华秋实。回顾五年来的实践和探索，我们深切地体会到：

——只有始终遵循党的领导，注重学与悟，人大事业的前进道路才能越走越宽广。党的领导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最本质的特征，是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根本保证。常委会工作的开展和成绩的取得，离不开县委的坚强领导、高度重视、大力支持，我们在坚持和依靠党的领导下头脑清醒、立场坚定、旗帜鲜明，通过学习思考，实现知行合一，真正将县委的决策部署转化为人大履职的方向和重点，推动“县委有号召、人大有行动”成为高度自觉。

——只有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注重助与推，人大工作才能有为、有位。人大工作涉及方方面面，要做精做好、做出成效，必须紧贴中心、聚力发展、务实重干，这是一项基本要求，也是一条重要经验。我们坚持谋全局、议大事、抓关键，对县委确定的中心工作，政府推进的大事要事，建好履职工作链，打好监督组合拳，充分发挥人大优势，助推全县高质量发展，以工作的实际成效赢得百姓的信赖、党委的支持、政府的配合，真正维护好地方国家权力机关的权威。

——只有倾听民声汇聚民意，注重鼓与呼，才能不断提高人大工作的社会认可度和群众满意度。人大的根基在人民，人大的主体是代表。我们充分发挥代表来自人民、植根人民的独特优势，积极引导代表当好群众代言人、唱响履

职好声音，为推动舟曲经济社会发展“鼓与呼”，凝聚发展正能量。我们努力把联系群众的功夫下在平时、变为常态，多听群众心里话，多看群众身边事，多算群众生活账，使人大工作建立在最广泛的民意基础之上，用履职为民的实际成效，赢得群众的真心支持。

——只有厉行法治改革创新，注重践与行，人大工作才能常做常新、越做越好。言必讲法、行必依法、办事靠法，是人大有效履职行权的基本方法和重要保障。我们坚持依法建制、以制履职，致力把工作纳入规范化管理、制度化约束、程序化运作的轨道，确保人大工作在突出法治指向中充分发挥职能优势。同时，人大工作要发展进步，就要把握时代要求，做到与时俱进、因势而进、开拓奋进，才能保证人大工作持续焕发生机活力。

回顾五年的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的成绩，积累了一些经验，但相对于新时代人大工作的新目标新任务，相对于人民群众的新需求新期待，常委会工作还存在一些差距和不足，主要有：监督实效还需提升，自身建设还需加强，履职能力还需提高，重大事项决定及财政预算决算审查监督工作的力度还需加大。所有这些，我们要在今后的工作中高度重视，认真研究，加以解决。

各位代表，舟曲县第十七届人大常委会工作取得的成绩，得益于县委的正确领导，得益于历届人大常委会打下的良好基础，得益于全体人大代表、常委会组成人员的共同努力，得益于“一府一委两院”的积极配合，得益于全县干部群众和社会各界的大力支持。在此，我代表县第十七届人大常委会向所有关心和支持人大工作的各界人士表示衷心的感谢！

### 今后五年工作的建议

各位代表，未来五年是“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历史交汇期，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关键时期，也是全县振兴发展的冲刺期、战略机遇的叠加期、蓄积势能的迸发期、产业提升的窗口期、

共同富裕的攻坚期。面对新的机遇和挑战，我们建议即将选举产生的县第十八届人大常委会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中央人大工作会议、中央第七次西藏工作座谈会和中央民族工作会议精神，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和对甘肃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融入新发展格局，以全面推进县域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为抓手，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求为根本，毫不动摇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发展和完善全过程人民民主，紧紧围绕县第十六次党代会确定的各项目标任务，严格按照县委“13579”工作思路，切实履行宪法法律赋予的职责，奋力开创全县人大工作新局面，为建设团结富裕文明和谐美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新舟曲做出应有的贡献。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在把握政治方向上紧跟新时代。**要始终把坚持党的领导放在首要位置，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统揽和指导人大工作，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把党的领导贯穿于人大工作各方面全过程。一要筑牢思想根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和中央人大工作会议精神，着力在学懂弄通做实上下功夫，自觉用党的最新理论成果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二要贯彻县委决策。坚持在县委领导下履职行权，自觉维护县委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核心地位，保证县委的各项决策部署在人大得到全面贯彻落实和有效执行。重要会议、重要工作、重大事项要及时向县委请示报告，确保人大工作始终在县委的领导下进行。三要压实党建责任。县人大常委会党组要全面履行领导责任，充分发挥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的领导作用；坚持党要管党、全面从严治党，积极构建职责清晰、分工明确、上下联动、齐抓共管的党建工作格局；要严格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保持为民务实清廉的政治本色。

**——坚持服务发展大局，在推进依法履职上体现新作为。**紧紧围绕全县发展战略和奋斗目标，着眼事关全县的重大问题和重点工作，进一步树立敢于监督、善于监督的理念，坚持依法监督、正确监督、有效监督，凝聚推动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强大合力。一要明确监督重点。聚焦“13579”工作思路，紧扣“十四五”规划纲要实施，围绕“五个高质量”，即：经济发展高质量、改革开放高质量、城乡建设高质量、生态环境高质量、人民生活高质量进行监督。紧盯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地质灾害避险搬迁、“五无甘南·美丽舟曲”建设、灾后重建等重点任务，对教育、医疗、卫生、交通、生态环境保护等重要工作开展监督；建设好、使用好预算联网监督系统，依法做好预算决算审查、国有资产管理 and 政府债务监督工作，助力重点领域风险防范化解；加大对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跟踪监督力度，做好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和信访工作，推动省州县委决策部署落地见效。二要强化监督举措。完善监督工作机制，积极开展专题询问、工作评议等刚性监督，探索“视察+评议”“审议+询问”“决定+督办”等方式方法，保证行政权、监察权、审判权、检察权依法正确行使。改进执法检查，逐条对照法律法规进行检查，发挥好“法律巡视”监督利剑作用，推动法律法规全面有效实施。开展县、乡两级人大联动监督，凝聚监督力量，发挥整体效应。三要增强监督实效。坚持围绕中心、突出重点，寓支持于监督中。坚持把代表意见建议的办理、常委会决议决定和审议意见的落实作为人大监督的重中之重，健全即时交办和跟踪督办制度，真正推动“一府一委两院”解决问题、改进工作，确保监督成果转化为实实在在的工作成效。完善监督公开制度，把人大监督与群众监督、舆论监督结合起来，增强监督工作透明度。

**——坚持代表主体地位，在服务代表履职上突出新举措。**牢固树立代表主体意识，加强代表工作能力建设，有序组织代表活动，积极探索做好新时代代表工作新路子，努力为代表依法履职创造条件、提供服务。一要用好代表

履职平台。要依托“智慧人大”信息化平台，服务代表履职、深化学习交流、强化宣传力度、促进工作落实；要持续加强对全县代表联络站（点）的运行管理，不断丰富代表闭会期间活动的形式和内容，夯实代表履职的工作基础。二要强化意见建议办理。完善会前代表视察组织方式，深化代表重点意见建议常委会领导领衔督办、各专工委跟踪督办机制，开展优秀代表建议和先进承办单位评比、办理结果满意度测评、办理情况公开、办理情况“回头看”等工作，不断提高办理效率和办结效果。三要提升代表履职能力。加强代表培训工作的系统化、专业化、规范化，有计划地开展新一届人大代表和常委会组成人员履职培训。积极拓展代表参与常委会、专工委工作的广度和深度，组织代表参加“一府一委两院”有关活动，保障代表知情权和参政权，引导代表在推动全县发展方面当先锋、做表率。四是健全代表工作机制。完善代表履职评价体系和激励机制，推进代表履职档案规范化建设，健全代表退出和增补机制，落实代表约见国家机关负责人机制，进一步落实好“两联系”制度和代表向选民述职制度，激发代表自觉践行“人民选我当代表，我当代表为人民”的使命担当。

**——坚持依法履行职权，在重大事项决定上开展新探索。**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州、县委有关意见，使党的主张通过法定程序成为国家意志，积极探索行使决定权的新形式、新路径，切实提高决策的科学化民主化法制化水平。一要把握决定范围。把经济社会发展中的重大问题、法律法规实施中的突出问题、社会普遍反映的热点问题、关乎群众切身利益的难点问题，列入重大事项决定范围，在充分调研、发扬民主、科学论证的基础上，依法及时作出符合党的主张、体现人民意志、切合舟曲实际的决议决定。二要完善工作机制。推动建立党委、人大、政府讨论决定重大事项联席会议制度，及时沟通协商讨论决定重大事项议题，切实提高人大讨论决定重大事项的质量。三要检查决定执行。建立健全监督检查和跟踪督办制度，定期组织常委会组成人员和代表开展监督，

加强对决定执行情况的检查，防止跑偏走样，切实维护决议决定的严肃性和权威性。

**——坚持党管干部原则，在规范人事任免上取得新成效。**坚持党的领导和人大依法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相结合的原则，不断完善工作程序，依法有序进行人事任免，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有力的组织保障。一要落实党委意图。把党的干部路线方针政策贯穿于任免工作全过程，充分发扬民主，严格依法办事，正确履行职权，使党组织推荐人选通过法定程序成为国家机关领导人员，确保党委人事安排意图得到贯彻落实。二要严格任免程序。规范议案提请、任前法律知识考试、投票表决、宪法宣誓、表态发言、颁发任命书等任免程序，切实增强任命人员的宪法意识、人大意识。三要加强任后监督。积极探索和加强对任命人员的任后监督，适时组织“一府一委两院”及相关部门主要负责人向人大常委会报告依法履职情况，了解任命人员履职尽责、服务发展、依法行政、公正司法等方面的情况，进一步增强任命人员的责任感、使命感。

**——坚持加强自身建设，在提升机关效能上展现新气象。**主动适应新时代基层人大工作的新要求，持续推进“四个机关”建设，不断提升依法履职的能力和水平。一是提升履职水平。适应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切实加大专业知识培训、专业人才引进、专业队伍建设力度，打造一支高素质的干部队伍，为人大及其常委会依法履职尽责、提高监督实效提供人才保障。坚持把调查研究摆上重要位置，完善课题选取、组织协调、成果转化、表彰激励等各项机制，确保每年完成一批高质量的调研报告。二是加强联系指导。健全人大与“一府一委两院”及有关方面的统筹协调机制，形成工作强大合力。加强对乡镇人大的工作指导，促进规范建设，激发创新活力，联动监督履职，形成凝心聚力、协同高效的良好工作局面。三是改进工作作风。坚持求真务实工作作风，积极主动担当作为，服务代表、服务群众、服务基层。密切常委会与人民群众的联系，定期组织代表和机关干部深入基层一线，解决群众实际问题。深化人大

宣传工作，持续加强对宪法法律、人大制度和民法典的宣传教育，统筹运用传统媒体和新兴媒体，讲好人大故事，推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民主、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深入人心。

各位代表，第十七届人大常委会已经完成使命，新一届人大常委会即将选举产生。回首过去，我们秉承初心、砥砺前行；展望未来，

我们充满信心、笃定前行。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在中共舟曲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干在实处，走在前列，奋力开创全县人大工作新局面，为建设团结富裕文明和谐美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新舟曲而不懈奋斗！

#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 舟曲县第十五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 工作报告

在政协舟曲县十六届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上

房小东

2021年11月17日

各位委员、同志们：

我受政协舟曲县第十五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的委托，向大会报告过去五年的工作，对县第十六届政协的工作提出建议，请予审议，并请列席会议的同志提出意见。

## 过去五年工作回顾

过去五年，是舟曲发展史上取得非凡成就的五年，也是第十五届政协事业生动活泼、有序推进的五年。五年来，政协舟曲县十五届委员会在州政协的关心指导和中共舟曲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县人大、县政府和社会各界的大力支持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坚持团结和民主两大主题，紧紧围绕全县中心工作，认真履行职能、开展民主监督、积极建言献策，协调关系、凝聚共识、促进和谐，政协工作呈现开拓创新的生动局面，有力地促进了全县经济社会长足发展。

五年来，党对政协协商民主工作的领导进一步加强。县委高度重视政协工作，每年听取政协党组工作汇报，并召开了县委政协工作会议，为做好新形势下人民政协工作指明了方向、

提供了遵循。同时，县委多次批示和转发了政协提交的重要提案、调研视察报告，县委、县政府领导应邀参加专题协商座谈会，与委员共商大计、共谋发展，为县政协工作提质增效注入了动力。

县政协党组和县政协常委会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坚定不移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坚持县委的领导，不折不扣地把县委的决策部署贯彻落实到政协履职全过程、各方面，坚持重要工作、重要事项、重要会议向县委请示报告，讲政治、讲纪律、守规矩意识进一步增强。

五年来，政协协商议政格局趋于完善。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关于加强社会主义协商民主建设的意见》和《关于加强人民政协协商民主建设的实施意见》以及省、州、县委部署要求，突出问题导向，强化协商意识，坚持“数量适中、规模适度、质量第一”的原则，规范协商形式，把握协商节奏，初步形成了以全委会协商为龙头，以常委会和专题协商座谈会为重点，以提案办理协商、对口协商、界别协商为常态的协商格局。

五年来，围绕中心、服务发展，委员履职

平台创新拓展。坚持把政协工作置于全县改革发展大局中思考和推进,党政中心工作推进到哪里、政协工作就跟进到哪里,认真组织开展调研视察、专题协商,及时向县委、县政府报送相关报告。在持续深入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的基础上,组织政协委员和机关干部深入全县19个乡镇,开展了精准扶贫政策宣讲活动,引导委员在履行政协职能中提素质、当主角,在经济建设主战场勇担当、显身手,为全县经济社会持续稳定发展献实策、出实力。

五年来,政协机关党的建设全面加强。按照全面从严治党的要求,严格落实“一岗双责”,认真开展了“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党史学习教育,坚持把学习教育、调查研究、检视问题、整改落实四项重点措施整体推进,贯穿主题教育全过程。同时,持之以恒加强作风建设,政协委员和机关干部进一步筑牢信仰之基,党内政治生活更加严肃规范。

五年来,县政协主要开展了以下工作:

### 一、强化理论学习,坚定正确忠实的履职原则

坚持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是人民政协事业发展进步的根本保证。五年来,我们牢牢把握这个“基本点”推进工作,坚定政治信仰,站稳政治立场,保持政治定力,确保政协工作始终沿着正确政治方向前进。

(一) 加强思想理论武装。常委会及广大政协委员深入学习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重要讲话精神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以及中央民族工作会议、中央第七次西藏工作座谈会、中国共产党关于统一战线和人民政协的一系列方针政策,筑牢思想根基,夯实理论基础,不断增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

(二) 深刻把握性质定位。深刻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人民政协是统一战线的组织,是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的机构,是人民民主的重要实现形式”的重要论述,紧紧围绕人民政协性质地位推进政协协商,自觉在宪法法律和政

协章程内开展工作,积极发扬民主、参与协商、团结合作的重要作用,进一步强化政治定力、理清工作思路、把握履职要义,增强坚持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发展道路的自觉性和坚定性。

(三) 坚定正确政治方向。牢牢把握团结和民主两大主题,以共同奋斗目标、共同责任担当,积极引导社会各界人士,始终把加强思想政治建设、提高政治把握力摆在首位,确保信仰坚定、立场坚定、方向正确。教育和引导广大政协委员,切实增强政治意识、大局意识、责任意识,坚决贯彻落实中央的方针政策 and 省、州、县委的决策部署,把智慧和力量凝聚到县委确定的目标任务上来,使县委的决策部署转化为广大政协委员的共同意志和自觉行动。

### 二、紧扣主题主线,坚持精准务实的履职方向

县政协始终围绕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精准选题,主动作为,追求务实高效的履职成效。

(一) 凝心聚力共谋社会发展。全面贯彻落实县第十五次党代会确定的目标任务,围绕“一府两院”工作报告和经济社会发展中的重大问题,就城乡环境卫生整治、生态文明建设、脱贫攻坚、乡村振兴、教育教学等事关全县改革发展稳定的重大问题进行大会发言28人次,坦诚建言,共提出16个方面200余条意见建议,为县委、县政府科学决策提供有益参考。

(二) 深耕问计助推经济转型。认真把握和遵循经济发展新常态,研究分析困难和挑战,多方问计,助力县委、县政府破解转型发展难题。着眼提升传统优势产业,重点围绕“十三五”规划、县域经济、农村公共服务体系、现代农业建设、文化旅游产业发展等重大问题,深入调查研究,形成34份调研视察报告,提出意见建议150余条;同时集中协商讨论,共召开5次全委会议、23次常委会议、37次主席会议,提出110余条协商意见,大多数意见建议转化为决策思路,落实到工作实践,使发展中的热点、难点问题得到有效解决。

(三) 情系民生聚焦发展难题。一是紧盯精

准脱贫，主动投身脱贫攻坚主战场。五年来，县政协先后共选派8名机关干部到东山镇辽暖村、插岗乡普岱村、塘沽村和城关镇半山村开展驻村帮扶工作，同时督促机关干部抓好联系户的帮扶工作。二是关注群众热点难点问题，发挥政协专门委员会基础作用。先后就破解学前教育难题、集中供暖供气保障情况等课题，召开对口协商座谈会12次，提出意见建议60余条，得到了县委、县政府的肯定和采纳，有效促进了相关工作的开展。三是深入基层一线，助力社会发展。党组成员全力做好包抓乡镇工作，指导开展疫情防控、城乡环境卫生整治、生态文明小康村建设，积极参与东山牙豁口、南峪江顶崖山体滑坡治理，曲告纳暴洪泥石流抢险救援，立节北山、果耶磨里滑坡避险转移安置等工作，及时协调解决了有关问题。

### 三、发挥主体作用，构建融合发展的履职模式

县政协注重发挥委员主体作用和桥梁纽带作用，引导委员坐而论、起而行，唱响助推之声，给足助推之力。

**（一）搭好倾心履职的大平台。**积极畅通渠道，让委员深入基层，展现一线作为。一是关注民生、履职为民，民主监督见成效。五年来，省政协、州政协聘任5名县政协委员担任脱贫攻坚帮扶工作专项监督员，重点对全县深度贫困乡、村帮扶力量配备、履行帮扶责任、帮扶工作开展等情况进行常态化监督，并及时上报专项监督情况，有针对性地提出了意见和建议，为深入推进精准扶贫精准脱贫献计献策，在推进脱贫攻坚中做出了新贡献、展示了新作为。二是深入调研、广开言路，参政议政出成绩。抓好大会发言的会前调研、课题初选、发言预审等环节，动员全体委员深入脱贫攻坚第一线，深度参与，充分运用政协调研、提案、社情民意、专项监督等方式，积极反映脱贫攻坚的真实情况、务实建言，为县委、县政府科学制定有利于脱贫攻坚的政策措施提供了决策参考。

**（二）架好下情上达的民生桥。**发挥政协联系面广的优势，使滞留于基层的真知灼见得到反映。一是注重委员提案的质量。采取选题引

导、会前调研等方式，让委员掌握第一手资料，多提高质量提案。五年来共收到委员提案562件，立案485件，提案办结率达68%，办复率100%。大多数提案得到了县委、县政府高度重视，主要领导亲自领办，先后组织调研，作出了批示，引领和带动了全县提案的高效办理，有力激发了委员撰写提案的积极性。二是注重社情民意反映。着力健全反映社情民意信息工作机制，重视信息员队伍建设，坚持真实准确，突出快速高效，提高了社情民意信息工作的实效。五年以来对参加单位和委员反映的社情民意，认真归纳整理，共收集社情民意信息52条，编发社情民意信息40余期，有效推动了关系人民群众切身利益问题的及时解决。三是注重议政建言的广度。利用民主监督、调研视察、委员走访等形式发现问题，及时提出意见建议。一些意见建议得到了县委、县政府批示和转发，促使相关职能部门采纳落实，进一步提振了委员为民发声的底气。

**（三）当好成果转化的助推器。**创新工作机制，在有效监督中不断推动成果转化。一是持续加力深化跟踪监督。紧扣年度协商、监督、调研课题落实情况开展持续跟踪，委员们多次介入全县事业单位、“三支一扶”、特岗教师等招考过程，助推了全县人才队伍建设的强化。二是尽心尽力促进成果转化。盯牢年度委员建言的落实情况，加大力度跟进，特别是把重点督办的提案，通过整合资源集中督办，并将办理结果及时反馈给提案者，有力推动了相关问题的解决。

### 四、把握两大主题，营造凝聚共识的履职氛围

县政协注重发挥优势，把团结和民主贯穿于政协工作的始终，合力营造同心同德、携手共进的履职氛围。

**（一）注重学习，增进共识。**着力引导政协各参加单位和广大委员深刻领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精神实质和丰富内涵，认真学习党的最新理论政策。邀请省、州专家教授及县委党校讲师解读党的十九大精神，组织委员、机关干部参加各种培训辅导，切实学

通悟透,进一步增强政治自觉、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筑牢团结奋斗的共同思想政治基础。

(二) **深化协商,弘扬民主。**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州、县委关于加强社会主义协商民主建设有关文件精神,支持和保障广大委员在协商议政中的主体作用。精心组织政协各参加单位参加政协全委会、专题协商会,安排他们优先发言,尊重他们的意见建议,为各界人士表达意见创造良好环境。五年来,社会各界代表参加各类协商活动200多人次,提出意见和建议120多条,在协商议政中推进合作共事,在合作共事中凝聚协商共识。

(三) **加强联谊,厚植根基。**加强与兄弟县、市政协的密切联系,纵向联动、横向联谊,不断加强友好往来。积极配合省、州政协开展工作,先后接待四川、陕西等省内外政协考察团来舟考察学习。积极参加省、州政协组织的学习培训活动,组织委员先后赴福建、云南等地学习考察,引导广大委员、各界人士在不同场合大力宣传舟曲、推介舟曲,为舟曲发展凝聚正能量。组织开展爱心捐款、下乡义诊等活动,为群众送上真情关爱。加强与宗教界人士的沟通联系,教育引导他们树立“民族团结是各族人民的生命线”的思想,监督指导全县宗教领域开展“党亲·国好·法大”主题教育活动,将民族团结工作作为政协重要政治任务抓实抓好。

## 五、着力传承文化,发挥存史资政的履职作用

文史资料工作是人民政协履行职能的特有形式,是人民政协的一项经常性、基础性工作。县政协始终将其作为强化履职的重点工作,抓好做好。一是加大史料征集。五年来,州、县两级政协联动,组织、吸引和激励广大政协委员和文史工作者,协助省、州政协完成《藏族百年实录·甘肃卷》《百年甘南实录》的征编工作。同时,县政协真诚邀请和吸纳文化界老前辈和学者参与指导《舟曲百年实录》文史资料编辑和《舟曲政协志》第三辑续编工作。通过认真梳理县档案局留存资料,查阅甘南报社1954年至1997年有关舟曲43年的预用史料稿

件,《舟曲百年实录》在历时三年多的征编基础上,广泛听取各方修订意见建议,几易其稿,不断完善、收集、整理文史资料280余篇约103万字,已刊印出版,发挥了政协文史资料在存史、资政、团结、育人方面指导引领作用。二是注重拾遗补阙。致力挖掘、传承和保护舟曲民间苯教文献等非遗文化遗产。五年来,舟曲县古藏文文献挖掘整理和传承保护工作领导小组工作人员,多次深入巴藏、峰迭、曲告纳、博峪等乡镇挖掘整理了不少民间古藏文珍本文献。甘南电视台、甘南报社等多家媒体也多次深入舟曲县进行调研、采访和报道工作,舟曲古藏文苯教文献及研究出版物2018年在首届中国西藏拉萨·阿里象雄文化国际学术研讨会和第28届深圳书博会上亮相,引起了国内外藏学界的高度关注,使一些濒临失传的历史文化得以拯救和传承,发挥了拾遗补阙的作用。三是强化舆论宣传。充分利用《甘肃政协》《协商快讯》《甘南政协》、“花开舟曲”等信息平台以及政协简报及时宣传,广泛传递党政声音,讲好政协“故事”、唱响政协“好声音”,展示委员新风采。五年来,累计发布政协工作信息300余期,不断扩大了县政协的社会影响力,履职成果得到广泛认可。

## 六、加强自身建设,夯实坚定有力的履职保障

按照新时代人民政协面临的新形势、承担的新使命,县政协始终把自身建设作为重要的基础性工作来抓,自身建设不断加强,政协工作科学化水平进一步提高。

(一) **重学重导提升履职能力。**树牢“委员强则政协强”的理念,着力提升委员履职能力。全县经济社会发展目标为委员履职指明了方向,提出了要求,重点开展了以政协章程和中央关于人民政协工作一系列决策部署为重点的学习,加强了调查研究和提案撰写等履职能力的培训。五年来,共举办委员学习培训10期,在认真抓好委员学习培训的同时,坚持以制度管人管事,先后完善《委员履职工作规则》等规章制度,并按照政协章程规定,采取适当方式通报履职情况,不断加强委员队伍建设。组织部分委员

分批赴全国政协干部培训中心等地培训，进一步提升理论水平；实行委员履职量化考核，将结果作为评优评先的重要依据，进一步调动履职的积极性。

**（二）探索创新推进基层协商。**全面落实中央和省、州、县委政协工作会议精神，在县委的高度重视和县政府的大力支持下，全力推进政协协商向基层延伸各项工作。根据省、州《推进政协协商向基层延伸实施方案》要求制定下发相关文件，为推进政协工作向基层延伸提供目标、路径、程序、考核等规范性指导。同时积极组织学习考察组，赴陇南市康县参观学习了开展政协协商向基层延伸工作的先进经验和典型做法。截至2021年11月，已完成了全县19个乡镇委员工作站、协商议事会、协商议事室建设，100个村（社区）协商议事室已挂牌，重点打造了34个村（社区）的协商议事室，政协协商向基层延伸各项工作正在有序推进，取得初步成效。

**（三）从严从实加强党风廉政建设。**五年以来，县政协党组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中央及省、州、县委有关文件精神，在县委的正确领导下，全面加强从严治党，深入落实“两个责任”，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政协机关党的建设，为全面做好县政协各项工作提供了坚强的政治保证。一是强化组织领导，落实“一岗双责”。结合政协工作实际，坚持把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纳入重要议事日程，召开专题会议，研究制定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两个责任”工作方案，确保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落到实处。二是注重理论学习，提高思想认识。县政协党组认真研究制定政协党组理论学习计划，按照“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要求，每月组织中心组成员开展形式多样的理论学习研讨，并将学习研讨活动与学习党章、宪法和政协章程结合起来，与“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党史学习教育结合起来，多角度、多层次、多形式地开展专题学习研讨活动。三是严明纪律规矩，持续改进作风。严格落实谈心谈话制度，在谈话中坚持推心置腹，以诚相待，诚恳指出

问题，深入交换看法，共同探讨建议，不断推进机关作风建设。四是以提高服务能力为目标，切实加强机关自身建设。利用周一学习会，组织机关干部学习新知识、掌握新政策，大力营造崇学、尚学的浓厚氛围。深化开展“主题党日”活动和专题党课活动，进一步规范机关内部管理，为履职提供有力保障。

各位委员、同志们，县政协第十五届委员会取得的成绩，是中共舟曲县委正确领导的结果，是县人大、县政府和社会各界大力支持的结果，是政协各参加单位和第十五届广大政协委员齐心协力、共同奋斗的结果。在此，我代表县政协第十五届委员会向大家表示崇高的敬意和衷心的感谢！

回顾第十五届政协五年来的工作实践，我们深切体会到：只有坚持中国共产党的领导，认真贯彻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始终做到与县委同心、同向、同行，才能确保人民政协工作发展的正确方向；只有坚持围绕全县中心工作履职尽责，紧扣经济社会发展大局协商议政，才能有所作为、体现价值；只有坚持发扬社会主义民主，调动一切积极因素，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才能汇聚起更加强大的合力；只有坚持及时反映群众诉求和愿望，切实维护群众利益，才能更好地发挥桥梁纽带作用；只有坚持紧跟时代步伐，沉下身子、真抓实干，在继承中创新、在创新中发展，人民政协才能在“商”中求同、在“协”中成事。

在肯定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看到，工作中仍然存在诸多不足和问题，还需要进一步研究解决。主要是：进一步把工作重点与经济社会发展的焦点难点问题紧密结合，在提升协商议政、建言献策的针对性和可操作性方面尚需努力；进一步完善民主监督机制，在提高民主监督的实效性方面尚需加强；进一步加强委员队伍建设，在发挥委员主体作用等方面尚需强化；县政协机关人员力量薄弱，各专委会均是“一人一委”，政协工作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建设不足，履职作用的发挥受到一定影响。这些问题我们将在今后的工作中努力实践，深入探索，不断加以改进。

## 今后工作建议

政协舟曲县第十五届委员会已完成了自己的光荣使命，政协舟曲县第十六届委员会就要产生了。今后五年，是舟曲县持续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的攻坚期，也是县第十六届政协创造新业绩、谱写新篇章的黄金期。新一届县政协将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中央第七次西藏工作座谈会和中央民族工作会议精神，始终坚持助推发展至上、服务人民至上、促进和谐至上，更加注重改革创新，更加注重履职实效，更加注重自身建设，为加快推进舟曲县“十四五”规划的实施履职尽责，努力奋进。

### 一、坚持党的领导，在把牢方向上彰显更高站位

县政协要始终坚定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坚决贯彻落实县委决策部署，做到忠诚履职。

**(一) 把牢思想方向，全面加强政治理论武装。**要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决筑牢信仰之基、补足精神之钙、把稳思想之舵，进一步增强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要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持续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党史学习教育，紧密结合实际找到落实基点，真正把学习成果转化为助推工作落实的强大动力。

**(二) 把牢政治方向，切实发挥党建引领作用。**全面推进新时代政协党的建设，始终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进一步坚持和加强党对人民政协工作的全面领导，坚决做到政治上与县委同心同向、步调上同频同步。充分发挥政协党组的引领作用，全面做好政协机关意识形态工作，努力把党的决策部署转化为政协委员的思想共识和自觉行动。

**(三) 把牢履职方向，不断强化责任担当意识。**贯彻落实好党的各项决策部署，凝聚社会

各界人士的智慧力量，聚焦县委中心工作，顺应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瞄准深化改革的重点、事关群众利益的热点难点问题，充分发挥专门协商机构作用，真正做到县委工作推进到哪里、政协工作就跟进到哪里、力量就汇聚到哪里。

### 二、紧贴中心工作，在助力发展上凝聚更多智慧

县政协要始终紧扣党政中心工作，围绕“五无甘南·美丽舟曲”总要求，切实把智慧和力量凝聚到县第十六次党代会的决策部署上来，坚决做到精准履职。

**(一) 精确领会，精准发力。**深刻理解和准确把握县第十六次党代会精神，全面贯彻落实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以一线的状态和干劲全力以赴，高标准、高效率、高质量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工作任务；要紧紧围绕“一条主线”“三大使命”“五大战略”“七大产业”“九大工程”等制订工作计划、选择调研视察考察课题、引导委员撰写提案、反映社情民意，建好委员协商平台，扎实开展政协履职活动，全面助力县委各项决策部署落实见效。

**(二) 敢于介入，敢作善为。**按照县委第十六届党代会总体部署和工作要求，勇担重任，履职尽责。重点围绕“产业振兴、人才振兴、文化振兴、生态振兴、组织振兴”等选择协商议题，搭好协商平台，积极建言献策，每年至少召开两次专题协商座谈会，协助党委、政府做好科学决策，确保工作上戮力同心、节奏上同轴运转、目标上同向推进。

**(三) 真诚建言，真心助力。**要深刻把握当前舟曲发展面临的新形势、新挑战、新任务，围绕涉及长远的、根本性的问题开展调查研究，通过调研视察、专题协商等形式，确保广大政协委员和政协各参加单位知情明政。围绕乡村振兴精选课题进行调研或视察，并形成调研视察报告、提案、大会发言、社情民意信息等履职成果，为县委、县政府科学决策提供依据。同时，全力推进政协协商向基层延伸，进一步健全完善阵地建设，丰富拓展议事形式，完善协商程序，构建完整闭环的基层协商体系，打

通委员履职的“最后一公里”，引导委员当好“经济发展服务员、精神文明宣传员、环境卫生监督员、信访稳定调解员”，努力画出共建、共治、共享的最大“同心圆”。

### 三、聚焦职能定位，在履职尽责上突出更新优势

县政协要准确把握职能定位，始终秉持严字当头、实处着手，尽政协之能，做到严实履职。

(一) 以“和”为纲，强化政协协商。坚持有事好商量，众人的事情由众人商量，突出“和”的理念，把协商民主贯穿于政协履职全过程，努力做到商以求同、协以成事。围绕“一府两院”等工作报告开展分组讨论；围绕“城乡一体化建设”“规范商业市场建设和管理”“环境污染治理”“农村公路沿线整治提升”“法律援助工作”“小区业主委员会建设与物业管理规范化”等议题开展专题协商；围绕“校园周边环境治理”“毕业大学生就业创业”等方面内容开展对口协商和界别协商，力争形成一批有见地的协商成果。

(二) 以“实”为要，深化民主监督。弘扬求真务实的精神，真实反映客观情况和各方面意见。坚持把推动党委重大决策落实作为民主监督的重要内容，把改进监督形式、提高监督实效作为民主监督的重要方向，综合运用提案监督、视察监督等多种监督方式，拓宽监督内容和途径。鼓励界别委员积极参与委员听证、人才招考等活动，重点围绕“一江两河生活污水处理”“老旧小区改造”“市政交通工程建设提速提效”“消防安全”“白龙江旅游风情线提升打造”等项目开展监督性视察，努力做到敢于监督不缺位、善于监督有作为、真正监督求实效。

(三) 以“准”为基，优化议政质量。坚持用好用足政协话语权，以说得对、说得准为要求，聚焦重大决策、重点工作和重要事项精准建言。围绕“营商环境状况”“政协提案办理‘回头看’”“花卉产业发展”“五无甘南·美丽舟曲”等方面开展专题调研。组织界别委员积极参加相关视察活动，听取和收集来自不同角

度、不同视点的意见，及时了解成果采纳和落实情况，通过“再调研”“再视察”“再提案”等方式，促进成果的有效转化。

### 四、树牢亲民理念，在改善民生上展现更强担当

县政协要始终坚持人民至上、以民为先，助力县委、县政府解决好民生实事，做到真情履职。

(一) 永葆为民情怀，心系群众所盼。注重问题导向，抓牢发展不平衡不充分这个主要矛盾，悉心体察、深入了解、攻坚克难，及时掌握民生动脉。注重维护民利，紧紧围绕有关保障改善民生的决策部署和事关群众切身利益的问题，组织开展寓知情、协商、监督于一体的履职活动，精准聚焦，持续用力，切实把握民心民意。

(二) 永存为民初心，积极反映民声。倾听委员之声，鼓励运用提案、大会发言、社情民意信息等各种方式，多方面反映群众诉求，使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及时反映到县委、县政府和相关职能部门。充分发挥乡镇委员工作站、协商议事会的一线作用和村（社区）协商议事室的阵地作用，密切委员与群众的沟通联系，征集协商议题，积极开展协商议事活动，使基层群众的一些愿望诉求和社会治理难题得到及时有效的解决，助力构建基层社会治理新格局。

(三) 永续实干本色，倾力情暖民心。社会公益献爱心，鼓励和支持广大委员积极开展扶贫济困、扶老助残、助学助医等活动，扎扎实实地为人民群众办好事。志愿服务常推进，建立委员志愿者队伍，丰富活动内容，健全完善“送文化、送卫生、送科技、送教育、送法律、送体育”等下乡活动的长效机制。

### 五、把握两大主题，汇聚强大合力突显更大作为

县政协要始终把握团结和民主两大主题，注重发挥政协大团结大联合的组织优势，汇聚合力，做到协同履职。

(一) 和弦共奏，凝聚人心。人心是最大的政治，充分发挥人民政协统一战线组织团结联

谊功能，不断扩大“朋友圈”。要以情感人，用真心、真情、真诚赢得社会各界、人民群众的尊重。要把求同存异、体谅包容的原则体现在调研视察、学习考察、提案办理等各项工作之中，努力让各阶层委员在政协平台都有协商之机、议政之地。

**(二) 群策群力，凝聚智慧。**智慧是最好的引领，要注重引导鼓励广大政协委员和参加单位在各自领域发挥优势、施展本领、贡献智慧。要积极搭建多方聚智平台、拓展多样聚智渠道，及时汇聚各方的智慧见解，为县委、县政府决策提供有益参考。紧紧围绕全县改革发展的重点，致力于提升建言献策的专业深度和社会广度，力求一项建议产生一个效果，一个意见推动一项工作，为舟曲发展提供强有力的智力支撑。

**(三) 同舟共济，凝聚合力。**合力是最强的能量，要重视与工商联和无党派人士的联系，积极邀请他们参加县政协的各种活动，不断深化团结合作。全面贯彻中国共产党宗教工作的基本方针，认真做好宗教界人士的团结联谊工作，促进宗教关系和睦。继续加强同党外知识分子、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等交流交往，致力推进和谐共进。坚持履职管理和教育培训两手抓，继续实施委员履职量化考核，进一步提高履职效率。

## 六、强化自身建设，在激发潜能上争取更大突破

按照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懂政协、会协

商、善议政”的要求，以提高履职能力和素质为目标，进一步加强政协委员和机关干部队伍建设。拓宽委员学习培训的途径和渠道，进一步抓好民主监督员的学习培训。加强委员履职的管理服务，更好地调动和激发委员履职的积极性。强化专委会联系界别和委员的常态化工作机制，加大工作沟通和指导，更好发挥专委会的基础性作用。进一步活跃界别工作，强化界别特色，突出委员主体作用。加强机关党的建设和党风廉政建设，巩固深化“党史学习”教育成果，深入贯彻《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做到讲政治、守纪律、守规矩。改进机关工作方式，提高机关服务保障效能。着力改进政协会议、调研、视察、提案、信息等工作，提升政协工作智慧化科学化水平。加强与州内其他县（市）政协的联系和工作互动协作。积极探索推进政协工作向基层延伸工作的有效方法和新途径，按照“不建机构建机制”的原则和“六有”（有场所、有标志、有设施、有制度、有活动记录、有固定成员）标准，进一步强化基层协商阵地建设和组织建设，构筑形成上下贯通的三级协商议事体系。

各位委员、同志们，团结汇聚力量，奋斗成就辉煌。站在新的历史起点，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中共舟曲县委的领导下，同心同德、群策群力，以新的精神状态和奋斗姿态砥砺前行，攻坚克难，务实工作，奋力开创助推舟曲建设新局面，谱写人民政协更加绚丽多彩的新篇章！

# 大事记

ZHOUQU NIANJIAN





## 大事记

### 一月

1月5日，州委常委、组织部部长吕哲军在舟曲县武坪镇调研村级集体经济和产业发展工作。

1月5日至6日，“美丽舟曲”行动现场观摩会在舟曲举行。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州委书记俞成辉一行在全州“五无甘南”创建行动启动会前观摩了“美丽舟曲”行动成果。州委副书记、州长赵凌云，州人大常委会主任扎西草，州政协主席徐强，州委副书记何谋保等出席观摩会，观摩了大川镇土桥子村、舟曲职业中等专业学校、立节镇杰迪村、曲瓦镇岭坝村、巴藏镇各皂坝村。

1月7日，全州“五无甘南”创建行动启动大会在舟曲县召开。

1月18日，舟曲县新冠肺炎疫情联防联控领导小组发出《关于进一步加强春节期间疫情防控工作的通告》。

同日，舟曲县立节镇北山发生滑坡险情，直接威胁立节镇政府等机关单位及立节村、北山村152户751人生命财产安全。依据《地质灾害防治条例》《舟曲县2020年度突发性地质灾害应急预案》有关规定，经舟曲县立节北山滑坡应急抢险安置指挥部和舟曲县地质灾害应急指挥部综合分析研判，3月5日，决定将县级地质灾害Ⅲ级响应提高至Ⅱ级响应。

1月24日，舟曲县第十七届人大常委会召开第三十一次会议。州人大常委会主任梁吉效

主持会议，州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朱永昌、张鹞、尹永政及州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共21人出席会议。州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王丽英，州委常委、县政府常务副县长杨树峰列席会议。会议同意梁吉效、王建华两名同志辞去甘南藏族自治州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职务，并以无记名投票的方式选举王丽英、王海青、袁志华为甘南藏族自治州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

1月25日，舟曲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隆重召开，县人民政府县长郭子文向大会作了《政府工作报告》。

1月26日，舟曲县召开“五无甘南·美丽舟曲”建设动员大会，安排部署“五无甘南·美丽舟曲”建设工作。

1月27日，《农民日报》发布《中国乡村振兴新闻传播影响力评价榜单（2020）》，舟曲县在“乡村振兴新闻传播影响县级500强”中排名79。

1月28日，州人大常委会党组召开2020年度专题民主生活会。州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主任王丽英主持会议并作总结讲话。会上，党组班子及班子成员紧密联系人大工作实际，认真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

1月30日，甘南藏族自治州第十六届人大常委会召开第三十四次会议，任命舟曲县委副书记、县长郭子文为州人民政府副州长。

### 二月

2月8日，由第一财经、新浪财经、吴晓波频道联合出品的“2020十大经济年度人物”评选

活动中，国药集团中国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杨晓明当选“2020十大经济年度人物”。

2月25日，全国脱贫攻坚总结表彰大会在北京人民大会堂举行。舟曲县扶贫办原副主任张小娟当选“全国脱贫攻坚楷模”。舟曲县曲告纳镇党委书记刘鹏武荣获“全国脱贫攻坚先进个人”荣誉称号。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向全国脱贫攻坚楷模荣誉称号获得者颁授奖章、证书、奖牌。

同日，舟曲县干部群众收看全国脱贫攻坚表彰大会。

## 三月

3月1日，全国妇联发布《关于表彰全国城乡妇女岗位建功先进个人、先进集体的决定》，舟曲县妇联荣获“全国巾帼建功先进集体”称号。

3月2日，州委副书记、州长赵凌云在果耶镇磨里村、果耶村，现场查看滑坡地质灾害灾情，指导开展应急处置和群众转移安置等工作，并召开舟曲县果耶镇磨里地质灾害应急调度会。

3月6日，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州委书记俞成辉带领省州地质灾害防治专家，在舟曲县果耶镇磨里村、果耶村两村滑坡和立节镇北山滑坡现场查看灾情险情，指导开展应急处置和群众转移安置等工作。省自然资源厅厅长雷思维，州委副书记、州长赵凌云，省自然资源厅专职副总督察赵玲房，州人大常委会副主任、舟曲县委书记石华雄，州人民政府副州长王建军，副州长、舟曲县委副书记、县长郭子文及州县自然资源、应急管理等部门负责人陪同。

3月7日，国家应急管理部地震地质司副司长胡杰在舟曲县磨里村、果耶村两村滑坡和立节镇北山滑坡现场查看灾情险情，指导开展应急处置和群众转移安置等工作。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州委书记俞成辉，州委副书记、州长赵凌云，省应急管理厅副厅长潘映军，州人大常委会副主任、舟曲县委书记石华雄，州人民政府副州

长、舟曲县委副书记、县长郭子文及省州县自然资源、应急管理等部门负责人陪同。

3月9日，舟曲县荣获联合国开发计划署“韧性建设与可持续发展合作项目示范区”荣誉称号。

同日，甘肃省人民政府副省长刘长根在舟曲县果耶镇磨里村、果耶村检查指导山体滑坡应急救援准备工作。

3月12日，在第43个义务植树节，舟曲县组织全县干部群众植树628613株。

3月12日至14日，舟曲县城市建设规划观摩团在四川省成都、绵阳、广元等市开展城镇建设规划、新农村建设、乡村旅游建设规划等工作交流和考察学习。

3月16日，舟曲县人大常委会组织召开五级人大代表开展“广泛联系人民群众，增强履职为民实效”活动推进会及业务培训会，县人大常委会主任王丽英出席会议并讲话。

3月18日，舟曲县第十七届人大常委会召开第三十二次会议。县人大常委会主任王丽英主持会议，县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朱永昌、张鹞、高辉明、尹永政及县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共22人出席会议。县委常委、县政府常务副县长杨树峰，县人民法院院长郭永林，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王兴源列席会议。会议表决通过了《关于舟曲县第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二次会议议程（草案）变更情况的说明》；集中学习了《中共甘南州委关于加强新时代人大工作的实施意见》及十三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精神；审议通过了《舟曲县人大常委会2021年工作要点》；会议还讨论通过了县第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的召开时间和建议议程（草案）。

3月22日，县人大常委会党组召开集中学习会议。会议集中传达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在党史学习教育动员大会上的讲话精神和在全国脱贫攻坚总结表彰大会上的讲话精神。

同日，县人大常委会机关组织召开党史学习教育动员部署会，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党史学习教育动员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安排部署县人大常委会党组及机关党史学习教育。

3月25日，甘肃省张掖市高台县观摩团一行六人到舟曲县考察学习国家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项目建设成功经验和有益做法。

3月28日，武威市政协副主席、天祝藏族自治县县委副书记、县长马扎西带领观摩团在舟曲考察调研旅游标杆村建设、乡村旅游发展、新区城市建设、羊肚菌产业培训等重点工作。州人民政府副州长、县委副书记、县长郭子文等陪同调研。

3月31日至4月1日，州人大常委会调研组来舟曲县调研五级人大代表“广泛联系人民群众，增强履职为民实效”活动开展情况，县人大常委会主任王丽英，副主任朱永昌、高辉明、尹永政陪同调研。

3月31日至4月2日，第六届全国羊肚菌大会在舟曲县召开。来自全国各地的319名参会人员 and 甘肃省农业农村厅副厅长谢双红，州委副书记杨武，中国菌物学会理事长郭良栋，县委、县政府主要领导参加会议。会上，四川省农科院土壤肥料研究所与舟曲县农业农村局就食用菌产业发展战略签约。大会的成功举办，进一步推动了舟曲羊肚菌产业实现转型升级，有力提升“藏乡江南”知名度和美誉度，为加快舟曲县经济社会发展增添活力。

## 四月

4月6日，州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县委书记石华雄以《从百年党史中汲取丰厚精神滋养》为题讲专题党课。县委常委、宣传部部长王添芬主持会议，全县副县级以上领导，县直部门主要负责人，省州属驻舟各单位主要负责人，各乡镇党委书记、乡镇长共计500余人参加会议。

4月9日，舟曲县在兰州市举行2021年文化旅游宣传推介暨座谈会。此次推介会旨在向兰州市民推介舟曲独特的文化旅游资源，拓展客源市场。

4月12日至15日，州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朱永昌带领县人大常委会农环委及县政府相关部门负

责人一行在大峪、巴藏、立节、东山、拱坝、曲告纳等乡镇和县直相关部门，就“一江两河”流域生态修复绿化工作开展情况开展专题调研。

4月13日，舟曲县人大常委会党组及机关党史学习教育专题读书班开班。

4月15日，州人大常委会机关党员干部赴两当兵变纪念馆开展“重温光辉历史，传承红色基因”党史学习教育“主题党日”活动，重温党的光辉历史，缅怀革命先烈，接受红色教育。州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主任王丽英，党组成员、副主任高辉明、尹永政及机关全体党员共25人参加了活动。

4月17日，中共甘肃省委常委、省委组织部部长李元平在舟曲县围绕乡镇领导班子换届、抓党建促乡村振兴听取基层党员干部意见建议。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州委书记俞成辉陪同调研。州上领导赵凌云、杨武、吕哲军、石华雄、焦维忠、郭子文及州委秘书长鲁毅参加调研。

4月23日，舟曲县第十七届人大常委会召开第三十三次会议。会议审查批准了县人民政府关于2021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调整方案和关于2021年县级财政收支预算调整方案；听取和审议了县人民政府关于全县医疗保障基金运行情况的报告和关于“一江两河”流域生态修复绿化情况的报告。

4月24日，第四届全国藏文古籍文献整理与研究高层论坛上，甘南专家尹洛赛向与会学者讲述了搜集整理出版舟曲民间古藏文苯教文献的经过以及重要意义。

4月25日，中国绿色食品发展中心认证通过舟曲县申报的舟曲花椒和丛岭藏鸡蛋为绿色食品A级标准，认定为绿色食品A级产品，许可使用绿色食品标志并颁发证书。

4月28日，玛曲县组织县人大常委会各工委负责人、各乡镇人大主席和人大干事等40人到舟曲考察五级人大代表“广泛联系人民群众，增强履职为民实效”活动开展情况。

同日，农业农村部办公厅、财政部办公厅联合公布2021年农业产业融合发展项目创建名单，舟曲县大川镇入选2021年农业产业强镇创建名单。

## 五月

5月11日,西北农林科技大学认证中心有限责任公司认证通过舟曲县申报的5个有机产品:菇类(羊肚菌)、自然干制蔬菜(刺嫩芽和刺五加)、新鲜刺嫩芽、新鲜刺五加,并颁发有机产品认证证书。

5月19日至20日,州人大常委会调研组到舟曲县就贯彻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情况开展执法检查,并就医保工作开展专题调研。

## 六月

6月8日,副州长、县委副书记、县长郭子文在舟曲县峰迭镇、江盘镇、城关镇督查指导河长制及环保问题整改工作。

同日,甘南州铁路机场建设工作协调推进领导小组办公室发文《关于请求协助开展兰渝铁路沙湾雅园越行站改建中间站现场踏勘调研工作的函》(州铁路机场办发〔2021〕4号)。增设此站可使甘南州迭部县和舟曲县以及陇南市宕昌县东南部20余万群众受益,满足群众普享铁路交通带来的便利和高效便捷的出行需求。同时,将为这些地区旅游经济和社会发展提供有力支持,对推动沿线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具有重要意义。

6月9日,省委副书记、省长任振鹤在舟曲县果耶镇、立节镇调研山体滑坡险情处置及滑坡体治理情况。察看滑坡体态势及地形地貌等情况,对照地图和滑坡点地形,详细了解滑坡体监测、下滑趋势和综合治理等情况,现场安排部署排险处置、移民搬迁等工作。

6月10日,《国务院关于公布第五批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名录的通知》(国发

〔2021〕8号)。甘肃省甘南藏族自治州舟曲县申报的项目《元宵节(东山转灯)》(序号978,项目编号X-71)正式公布为国家级“非遗”项目。

同日,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州委书记俞成辉在舟曲县督查指导河湖长制工作情况。

△甘南州发改委组织甘肃省铁路投资集团、中铁第一勘察设计院、中铁兰州局集团公司、陇南市发改委、舟曲县人民政府等相关单位在陇南市沙湾镇开展兰渝铁路沙湾雅园越行站改建中间站现场踏勘调研工作。

6月10日,省人大常委会副秘书长、办公厅主任马森带领省人大常委会机关考察团到舟曲县考察指导县乡人大工作,州人大常委会主任扎西草,州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县委书记石华雄,副州长、县委副书记、县长郭子文,人大常委会主任王丽英等陪同考察。

6月15日,省长任振鹤主持召开第十三届省政府第133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甘肃省舟曲县地质灾害避险搬迁工作方案》。

6月2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农村部办公厅关于《全国农民专业合作社质量提升整县推进试点单位的批复》中,舟曲县被列为全国农民专业合作社质量提升整县推进试点单位。

6月21日至28日,舟曲县举行形式多样的庆祝活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

6月23日,舟曲县安委会召开第三次全体(扩大)会议,副州长、县委副书记、县长郭子文出席会议并讲话。

6月25日,省委宣传部副部长、省政府新闻办主任、省记协主席郭锦诗到舟曲看望因公殉职的新闻工作者王彦辉、闵江伟、陈文燕、闫文卓家属。省委常委、宣传部部长马瑜,副州长、县委副书记、县长郭子文陪同慰问。

同日,中组部公务员三局一处副处长、一级调研员,舟曲县峰迭镇党委副书记、磨沟村第一书记兼驻村工作队队长栾勇被中共甘肃省委评为“甘肃省优秀共产党员”。舟曲县人民医院党总支被评为“甘肃省先进基层党组织”。

6月26日至27日,副州长、县委副书记、县政府党组书记、县长郭子文带领县政府党组成员,围绕解决全县21个道路交通建设项目进

展缓慢及政策宣传、土地调规、矛盾化解等方面的问题，在“舟永公路”和大峡沟、庙沟、沙滩、亚哈景区旅游路以及马鹿驯养、金银花种植基地，实地了解道路项目进展情况和产业培育现状，召开现场专题会议，安排县级领导包抓，部门对接协调，限时交办办结，妥善化解矛盾。相关部门将查找出的“问题清单”转化为为民办实事的“项目清单”，全力加快公路建设进度。

6月28日，州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县委书记石华雄被中共中央授予“全国优秀党务工作者”荣誉称号，并受到国家领导人接见。

同日，州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主任王丽英走访慰问离退休党员、老党员和生活困难党员，为他们送去党的关怀与温暖。

6月29日，舟曲县人民武装部被中央军委国防动员部表彰为“先进团级党委”荣誉称号。

同日，舟曲县“两优一先”表彰大会举行。副州长、县委副书记、县长郭子文出席会议并讲话。

6月30日，舟曲县第十七届人大常委会召开第三十四次会议。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县人民政府关于财政预算绩效管理情况的报告，审查批准了2021年盘活财政存量资金使用计划；听取和审议了县民族宗教事务服务中心关于宗教活动场所僧人管理情况的报告和县人民法院关于民商事审判工作开展情况的报告；会议还讨论通过了县第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的召开时间和建议议程（草案）。

## 七月

7月1日，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大会在北京天安门广场隆重举行。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发表重要讲话。舟曲县干部群众通过广播电视、互联网、移动终端等平台收听收看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大会盛况。

7月3日，州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县委书记

石华雄主持召开县委常委会（扩大）会议，学习传达习近平总书记在“七一勋章”颁授仪式上的重要讲话和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

7月5日，副州长、县委副书记、县长郭子文在拉尕山景区检查指导旅游基础设施项目建设工作。

7月6日，第十三届全国人大宪法和法律委员会副主任委员江必新到舟曲县调研基层人大和“五无甘南·美丽舟曲”建设等工作，州人大常委会主任王丽英陪同调研。

同日，舟曲县统计局、舟曲县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联合发布舟曲县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公报：舟曲县常住人口为125367人，与2010年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时的132108人相比，减少了6741人，年平均减少0.51%。

7月7日至26日，甘肃省第五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对甘南州开展了省级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并对其河湖长制落实情况开展专项督察，形成督察报告。

7月8日，在兰州举行的第二十七届兰洽会甘南州优势资源推介暨项目签约仪式上，舟曲县共签约5个项目，招商引资8.1亿元。

7月10日，州政协主席仁青东珠带领全州重点工作现场观摩推进会观摩团到舟曲大川镇土桥子村和巴藏镇各皂坝村，就“五无甘南”创建、基层党建、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基层社会治理、“一十百千万”工程等重点工作进行现场观摩。

同日，甘南州古树名木资源普查成果评审会议在迭部县召开。会议邀请西北师范大学生命科学学院廉永善教授，甘肃农业大学林学院孙学刚教授，省林业和草原局高级工程师刘晓春，省白龙江林业科学研究所所长曹秀文，甘肃林业职业技术学院王晓春教授，甘肃农业大学刘晓娟副教授，迭部县林技站正高级工程师毛王选等省内知名林业专家进行评审论证。州林草局分管负责人，迭部县、舟曲县相关单位负责人以及普查组人员参加评审会议。会上，普查单位负责人汇报了甘南州古树名木资源普查工作的调查背景、技术标准、调查成效和保

护现状等情况。与会专家从不同角度对普查成果进行全面系统的评价,并对甘南州古树名木的保护提出了建设性意见建议。评审组一致认为,甘南州古树名木普查技术路线合理,数据翔实可靠,成果显著,填补了甘南州林木资源本底数据的空白,是甘南林草生态建设的重要标志,对古树名木保护、生态旅游和经济社会发展具有重要意义。为进一步提高全社会保护古树名木意识,落实古树名木管理和养护责任,充分挖掘古树名木的深层重要价值,查清全州古树名木种类数量、生长状况、分布地点及生境,州林草局组织开展了古树名木普查工作,共登记古树名木660株,隶属于29科55属80种,其中一级古树79株、二级古树212株、三级古树358株,名木11株,建立了古树名木资源档案;拍摄照片2万余幅,采集树芯410份,并整理编纂了《甘南古树名木》,由甘肃科技出版社出版发行。

7月12日,舟曲县第十七届人大常委会召开第三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舟曲县人大常委会关于成立舟曲县选举委员会的决定(草案)》《舟曲县人大常委会关于成立各乡镇选举委员会的决定(草案)》和《关于舟曲县19个乡镇新一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名额的决定(草案)》。

7月13日,舟曲县举办县、乡两级人大换届选举工作培训班。

7月14日,中西部法官环境司法实务培训班在国家法官学院舟曲民族法官培训基地开班。

7月15日,甘南州人大系统下半年重点工作暨信息化建设推进会在舟曲县召开。州人大常委会主任扎西草、州委副书记杨武出席会议并讲话。全国人大代表、州政协主席仁青东珠出席会议。州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杨昌德主持会议,副州长、县委副书记、县长郭子文致辞。当天上午,与会代表在舟曲县大川镇土桥子村、曲瓦乡城马村、巴藏镇各皂坝村等代表联络站和联络点,实地观摩了人大工作和信息化建设情况。

7月18日,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尹弘在舟曲县调研指导防灾减灾工作。在舟曲职业中等专业学校调研了解学校教育教学、防

灾减灾工作,并查看了应急救援物资储备情况。并强调当前甘肃省已进入“七下八上”主汛期,各级各方面要牢固树立人民至上的发展思路,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进一步健全应急指挥系统,统筹抢险救援力量,压实巡查防守责任,依托科技手段加强地质灾害监测预警,细化完善各类预案,加强救援物资储备,开展应急救援演练,确保发生险情能够迅速有效处置,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7月21日至22日,由中央民族大学、中国少数民族文学学院主办的舟曲民间手抄本文献学术会议在舟曲甘肃省法官学院召开。中国社科院、清华大学、北京大学、中央民族大学、四川大学、西藏大学、西南民族大学、西北民族大学、西藏社会科学院等单位的藏学专家30余人及藏学爱好者共120余人参加会议。参会专家认为,在舟曲发现的民间手抄本文献多为斯巴苯教文献,是青藏高原本土文化的主要载体,也是俗人文化传统的传承和遗存,其抄写年代在公元10世纪至13世纪,书写文字为罕见的藏文缩写体,具有鲜明的文字特征、书写形式、书头符号、遣词用句等特点。苯教文化是藏民族远古文明的“活化石”。公元11世纪以后,苯教文献的原始写本基本绝迹。流传于民间的极少数苯教文献多以家藏形式世代守护,秘不外传,仅在祭祀或禳灾祈福时取出念诵供奉。其内容涉及天文历算、节候气象、卜筮卦辞、祈祷祝福等方面,以古藏文文字呈现,以乡间苯教法师融合文本与仪轨、口耳相传的唱诵方法为传播渠道。中央民族大学才让太教授说,这次会议的召开,对研究斯巴苯教文化搭建了一个很好的平台。斯巴苯教是青藏高原古代文明的起源,是中华民族多元文化的起源之一,也是缔造中华民族和构成中华民族多元文化的重要板块之一,更是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重要文化支撑。其主要内容是敬畏自然、尊重自然、珍爱生命、追求人与自然和谐共处,研究这些文献对弘扬青藏高原的古代物质文化、精神文化、环境文化等具有很高的历史文化价值。西北民族大学教授傅千吉说,在舟曲发现的这些手抄本文献承载了白龙江流域藏民族的

精神文化，见证了藏族传统文化的辉煌成就，是可与敦煌文书相媲美的古藏文文书写本，史料价值和学术研究价值极高。

7月21日，甘谷县人大常委会主任杨帆一行在舟曲县考察舟曲县乡镇人大工作、生态文明小康村建设情况。

7月22日，甘南日报社记者从舟曲民间手抄本文献学术会议上了解到，舟曲县发现卓尼版《大藏经》之《般若波罗蜜多经十万颂》完整一套，共16函。卓尼版《大藏经》在国内外仅存有八套，在舟曲民间发现的卓尼版《大藏经》之《般若波罗蜜多经十万颂》极为珍贵。该版本装帧为长方条形，规格长为55厘米，宽为18厘米，每函首页正面文字为五行体，左右两侧刻有不同的佛像装饰，背面文字为六行体，之后每页文字全为七行体，字体周围为双实线围框，印刷颜色均为黑墨。中央民族大学教授才让太说，由于卓尼版《大藏经》印版及印本均已毁灭，已知存世的很少，这次舟曲民间发现的卓尼版《大藏经》之《般若波罗蜜多经十万颂》，保存完整，字迹清晰，这为藏学家研究《大藏经》提供了重要的文献资料，可促进藏文版《大藏经》研究日益活跃，达到新的高潮，其意义十分重大。西北民族大学卓尼籍教授杨士宏说，卓尼版《大藏经》的《甘珠尔》和《丹珠尔》刻版是继德格版《大藏经》之后，由一个家族自制纸墨，刻版印经的一次文化善举。舟曲藏卓尼版《大藏经》之《般若波罗蜜多经十万颂》的发现，弥补了本地学者无从观瞻卓尼版《大藏经》的遗憾，且对《大藏经》版本学、校刊学、目录学研究提供了实证材料，并具有重大的学术价值和现实意义。

7月27日，舟曲县召开全县干部大会。会上，州委常委、州委组织部部长吕哲军主持会议并宣布省委组织部、州委职务任免决定，才项当智同志任中共舟曲县委常委、常委、书记；石华雄同志不再担任中共舟曲县委书记、常委、委员；舒时光同志任中共舟曲县委常委、常委、副书记，提名为舟曲县人民政府县长候选人；郭子文同志不再担任中共舟曲县委副书记、常委、委员，舟曲县人民政府县长职务。

7月28日，舟曲县召开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暨疫苗接种工作推进会议，对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暨疫苗接种工作进行再安排、再部署。县委书记才项当智出席会议并讲话，县委副书记、县政府县长候选人舒时光主持会议。全县副县级以上在家领导，县新冠肺炎疫情联防联控领导小组成员单位主要负责人、各乡镇党政主要负责人参加会议。

7月29日，县委书记才项当智在县自然灾害监测预警指挥中心和立节镇检查指导防灾减灾工作并提出要求：要进一步做好滑坡监测预警、群众转移安置、应急避险演练、防灾减灾宣传等工作，把防灾减灾的各项措施落到实处，切实保障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7月30日，县委书记才项当智在果耶镇磨里、果耶两村滑坡现场查看灾情险情，指导开展应急处置和群众转移安置及避险搬迁等工作。当日，才项当智还在东山镇牙豁口滑坡点，南峪乡江顶崖滑坡点现场查看应急值守，滑坡发展趋势监测等各项工作。

同日，舟曲县第十七届人大常委会召开第三十六次会议。会议决定任命舒时光、李震为舟曲县人民政府副县长，并根据县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的提请，决定任命舒时光同志为舟曲县人民政府代理县长。

7月30日至31日，舟曲县连续两天气温达到36℃。

7月31日，副省长、省舟曲县地质灾害避险搬迁工作协调领导小组组长刘长根在舟曲主持召开地质灾害避险搬迁工作座谈会。会上，县委书记才项当智代表县委、县政府详细汇报了近期舟曲地质灾害避险搬迁工作开展情况。刘长根对这段时间舟曲避险搬迁工作进展表示肯定。

## 八月

8月1日，县委书记才项当智和县委副书记、代理县长舒时光带领相关部门负责人在立节镇检查指导避险安置、避险搬迁、防汛减灾

等工作。

8月3日,第六届甘肃省少数民族文学奖获奖名单公布。严英秀的《一直很安静》和包红霞的《悲情舟曲》获奖。

8月4日,州委副书记、州长候选人杨武一行在兰州新区调研舟曲县避险搬迁安置工作,实地查看移民搬迁安置农村住房及配套设施项目和兰州新区甘南实验中学建设情况,考察了兰州新区现代农业示范园。

8月7日,舟曲县第一批避险搬迁群众60户289人到达兰州新区安置点。8月10日,舟曲县第二批避险搬迁群众60户295人到达兰州新区安置点。8月13日,舟曲县第三批避险搬迁群众60户292人到达兰州新区安置点。县委书记才项当智,县委副书记、代理县长舒时光,县政协主席房小东以及全县副县级以上在职领导,县地质灾害避险搬迁工作领导小组和8个专责组成员单位相关负责人参加欢送仪式。8月26日,舟曲县东山镇、曲瓦乡、憨班镇、武坪镇第四批20户82名地质灾害避险搬迁群众顺利抵达兰州新区并全部入住。

8月13日,舟曲县林业工作人员在城关镇庙沟村发现罕见野生红豆杉群落。经初步估算,该野生红豆杉群落有红豆杉3000余株,是甘南藏族自治州迄今为止发现的面积最大的野生红豆杉群落,最大一株红豆杉树高约10米,树龄有800余年,根系发达且硕大,根部丛生7支分枝,枝繁叶茂,硕果累累,长势旺盛。红豆杉是世界上珍稀濒危的天然抗癌植物,也是第四纪冰川遗留下来的一种古老树种,在地球上拥有250万年的历史,1994年被列为国家一级保护植物。

8月14日,舟曲县峰迭镇沙沟村一村民上山采摘野生药材途中,突遇狗熊袭击,身受重伤。狗熊伤人事件说明近些年舟曲县生态环境改善工作成效凸显,野生动物生存范围有所扩大。

8月15日,G345线舟曲县南峪乡江顶崖滑坡水毁路段恢复重建工程南峪隧道顺利贯通,标志着该工程建设取得了标志性胜利。G345线舟曲县南峪乡江顶崖滑坡水毁路段恢复重建工程启动于2019年9月,起点位于大川镇安子坪

村,从两河口电站跨越白龙江,设置隧道穿越白龙江南岸山体,至南峪乡南峪村东侧出洞,跨越白龙江与G345旧路顺接,项目全长2806米,共设两河口、南峪两座大桥,总长1031.5米。南峪隧道全长1482米,最大深埋136米,项目桥隧比占线路全长的89.6%,合同工期18个月。

8月17日,州委常委、州征兵工作领导小组副组长、州军分区司令员史远峰在舟曲县检查指导年度兵役征集工作。

同日,甘肃省住建厅副厅长李兰宏一行在舟曲县调研指导“8·17”暴洪泥石流灾害农户住房恢复重建工作,同时了解兰州新区避险搬迁安置等工作进展情况。县委副书记、代理县长舒时光,县委常委、副县长李震,副县长陈学勇陪同调研。

8月18日,县委书记才项当智,县委副书记、代理县长舒时光一行调研指导白龙江风情线打造、乡村振兴等相关工作。

8月25日,州委常委、州委统战部部长、州政协党组副书记王力带领调研组到舟曲县调研统战领域重点工作。会上,县委常委、县统战部部长孙军林汇报了舟曲县统战工作开展情况,巴藏镇寺庙办、憨班镇黑峪寺管会、民营经济代表相关负责人作了交流发言。王力对舟曲县近年来统战领域各项工作予以充分肯定,指出舟曲县在统战工作中,党对统一战线的领导坚强有力、统一战线凝心聚力的优势作用不断显现、民营经济发展环境持续优化、《中国共产党统一战线工作条例》的学习宣传扎实推进、寺庙僧人的基本生活保障力度不断加大。

8月27日,中央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和国家乡村振兴局联合公布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名单,舟曲名列其中。

8月29日,舟曲县95名学生顺利转移至兰州一中弘毅绿地实验中学。副县长王军、州政府派驻舟曲县教育督学罗虎才参加欢送仪式。兰州新区甘南实验中学计划投资7.5亿元,学校规划总面积436亩,2022年9月建成。甘肃省教育厅党组成员、副厅长时宁国检查了开学报到工作并出席新生欢迎仪式。

8月30日，博峪镇曲曼村发生火灾，造成7户28间房屋不同程度损毁，其中4户房屋烧毁、3户房屋受损，初步统计直接经济损失56万元，无人员伤亡。灾情发生后，县委书记才项当智，县委副书记、代理县长舒时光一行第一时间赶赴受灾现场查看灾情、看望慰问受灾群众，安排部署后续安置和恢复重建等工作。随后，才项当智、舒时光看望慰问受灾群众，查看了解临时安置情况。才项当智强调，乡镇和有关部门要关心关怀受灾群众，积极帮助他们渡过难关。要加强安全用电、防火、消防知识宣传，提高群众安全意识和应对能力，坚决守住防灾减灾安全底线。要尽快有序开展灾后恢复重建工作，确保受灾群众早日入住新居。在县委常委、组织部部长杨启鹏陪同下，才项当智、舒时光一行前往武坪镇、插岗乡调研指导疫情防控 and 疫苗接种、地质灾害避险搬迁、乡村振兴、产业培育、“五无甘南·美丽舟曲”建设等重点工作，并看望慰问离休干部遗属。

同日，舟曲搬迁至兰州新区的200户地质灾害避险搬迁户的157名适学儿童就近在兰州新区报名上学。

8月31日，国家贫困地区重大专项普查总结表彰视频会议在京召开。会议表彰了150个先进集体，828名先进个人，舟曲县统计局党组书记、局长肖军荣获“国家贫困地区重大专项普查先进个人”荣誉称号，是甘南州四名获此殊荣的成员之一。

## 九月

9月3日，舟曲县召开抓党建促乡村振兴工作动员部署会，县委书记才项当智出席会议并讲话，县委副书记、代理县长舒时光主持会议，副县级以上在家领导，县直各党（工）委、党组、党支部主要负责人参加会议。会议传达了中共中央组织部抓党建促乡村振兴电视电话会议精神，印发了《中共舟曲县委办公室关于成立舟曲县抓党建促乡村振兴工作领导小组的通

知》，对全县抓党建促乡村振兴工作做了安排部署。

同日，舟曲县召开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领导小组第一次全体（扩大）会议暨四大行业领域整治推进会，县委书记、县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领导小组组长才项当智出席会议并讲话，县委副书记、代理县长、县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领导小组组长舒时光主持会议，领导小组副组长和成员单位主要负责人参加会议。会议传达学习了全国、全省、全州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暨四大行业领域整治推进会议精神，审议了《舟曲县常态化开展十大行业领域整治的实施意见》，听取了信息网络、交通运输、自然资源、工程建设等四大行业领域整治牵头单位工作汇报，对全县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和行业领域整治工作进行了安排部署。

9月4日，庆阳市华池县委书记张小强，华池县委副书记、华池县代理县长肖玉川一行带领华池县党政考察团来舟曲县观摩考察乡村振兴等工作，县委书记才项当智，县委副书记、代理县长舒时光，县委常委、组织部部长杨启鹏陪同考察。考察团一行先后到大川镇土桥子村，曲瓦乡城马村、岭坝村，巴藏镇各皂坝村，每到一站，都认真听取特色亮点情况介绍，实地查看并详细了解乡村振兴等重点工作推进情况，深入交流探讨经验做法，对舟曲县生态文明小康村和旅游标杆村建设、乡村特色产业等工作给予高度评价和赞扬。

9月4日至8日，自然资源部地质灾害防治首席科学家殷跃平团队来舟曲县开展重大地质灾害风险评价及综合防控技术研究，殷跃平团队现场调查了舟曲立节北山滑坡、牙豁口滑坡、江顶崖滑坡、三眼峪泥石流治理工程、寨子沟泥石流和铁坝沟泥石流。针对舟曲地质灾害防治面临的严峻形势，就科学研究所解决的关键技术问题如何助力舟曲县做好地质灾害防治工作进行了指导。

9月5日，县委副书记、代理县长舒时光到曲瓦、巴藏、立节、憨班、峰迭、江盘、城关、大川等乡镇检查指导白龙江旅游风情线打造提升工作。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杨树峰，县自

然资源、住建、交通运输、文体广电和旅游、市场监管等部门负责人陪同检查。舒时光一行沿途详细查看了解白龙江旅游风情线打造情况,要求相关乡镇和部门要进一步做好环境卫生整治、风貌改造提升等工作,着力打造景区景点错落有致、绿色植被生机勃勃、旅游通道鲜花簇拥、生态景观目不暇接的精品旅游风情线。

同日,产妇杨女士在舟曲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开展的椎管内麻醉无痛分娩术下轻松产下一名宝宝。无痛分娩术新技术的开展填补了舟曲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无痛分娩技术的空白,标志着舟曲县舒适化诊疗水平再上新台阶。

9月6日,武威市凉州区政府副区长杨赞拉吉带领凉州区各乡镇党委书记、相关部门负责人一行到舟曲县观摩考察乡村振兴、乡村旅游发展、旅游标杆村建设等工作,县委常委、副县长王昕陪同考察。考察团一行先后考察了舟曲县民俗博物馆,曲瓦乡“英雄故里·田园城马”特色文化旅游村城马村、“美丽舟曲·雅韵岭坝”岭坝村,巴藏镇“多彩石城各皂坝村”,大川镇“中国美丽乡村百家范例”土桥子村。还参观了南门水景街和“中国第一楹联文化街廊”,全方位了解了舟曲县经济社会发展。

9月7日至8日,新华社甘肃分社分党组书记、社长、机关党委书记任卫东,分党组成员、纪检组长、机关党委副书记周吉仲一行到舟曲县考察调研。县委书记才项当智,县委副书记、代理县长舒时光等陪同考察。任卫东一行先后深入中国美丽乡村百佳范例、全国文明村镇土桥子村,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村各皂坝村,岭坝、城马等乡村旅游示范村,拉尕山景区实地考察,参观了舟曲县民俗博物馆、中国第一楹联文化街廊、三眼峪防洪堤坝,并在甘肃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抢险救援纪念馆举办了“主题党日”活动。

9月8日至10日,州委宣传部常务副部长、督查组组长白留祎一行来舟曲督查指导意识形态及党史学习教育等工作。县委常委、宣传部长王添芬陪同督查。

9月9日,副省长、白龙江省级河长程晓波

在白龙江干流迭部、舟曲县段开展调研。程晓波一行沿白龙江干流迭部至舟曲段开展巡河并查看河流水质、水环境治理、岸线管理保护、舟曲县白龙江综合治理项目建设情况,听取有关情况汇报,详细了解工程建设、河长制工作落实、气象预警、山洪灾害监测等工作情况。程晓波指出,白龙江是长江上游嘉陵江主要支流,是重要的水源涵养区和补给区,各级党委、政府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切实担负起长江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的重大使命,注重保护治理的系统性、整体性、协同性,突出生态惠民、生态富民、生态为民,坚持思想防汛、科学防汛、责任防汛,抓好河长制落实,推进综合性治理,着力把白龙江打造为安全之河、美丽之河、利民之河。各级河湖长制要坚决扛起河湖管理保护的政治责任和历史使命,积极主动履职尽责,推进各项工作任务落实,在日常巡查中要善于发现问题、解决问题,加强河湖岸线治理保护,常态化推进河湖“清四乱”,坚决清理违法违规岸线保护与利用项目整治,加大城镇污水治理力度,确保河道系统保护和水生态环境持续改善。各级河长制办公室要畅通举报平台和问题交办渠道,发挥好统筹协调作用,第一时间发现问题、交办问题、整改问题,要加强宣传引导,不断增强各族群众对河道管护的责任意识和参与意识,逐步形成全社会共同关心河道管护监督的良好氛围。甘肃省政府办公厅、省水利厅、州人民政府、州河长办主要负责人以及中共舟曲县委书记才项当智、代理县长舒时光等陪同调研。

同日,甘肃省水利水电工程局有限责任公司帮扶村奖学金颁发座谈会在曲告纳镇召开,帮扶人员为曲告纳镇木耶村和岔希村取得优异成绩的学子送上一份祝福。自帮扶工作开始至今,省水利水电工程局共计为木耶、岔希两村顺利考取高职至本科的学子138人发放了211000元奖学金。

同日,舟曲县医保局抽调县内县级医院多名专家组成义诊专家组与城关镇西城社区开展医保政策宣传及义诊共驻共建活动。专家组在现场为群众开展义诊活动,免费测量血压及诊

脉，做健康咨询解答，并免费向群众发放环保购物袋300个，医用口罩20包，治疗感冒类、消炎类、降压类、止痛类及治疗心脑血管类等多种药品，共计200盒，价值3500元左右。

9月9日至10日，甘肃省科技厅专家组一行5人，实地考察舟曲县申报省级农业科技园区工作。县委副书记邓爱军，县委常委、县政府副县长李亮等陪同考察。

9月9日至11日，由甘肃省卫健委举办的“安宁疗护”适宜技能大赛在兰州举行，舟曲县人民医院总护士长张巧文带队，护士齐蓓、田梅花、闫丽芳参加比赛，并取得团队三等奖，田梅花获个人二等奖，齐蓓、闫丽芳获个人三等奖。

9月10日，县委书记才项当智以“强化履职担当，助力乡村振兴，做合格的新时代党员领导干部”为主题，为乡镇党政领导干部履职能力提升专题培训班的全体学员讲授了一堂生动、深刻的专题党课。

同日，州政协副主席杨学峰、高晓东带领全州政协系统负责人一行到舟曲县观摩政协协商向基层延伸工作。县政协主席房小东、县委副书记安玉海等陪同观摩。

9月12日，舟曲县召开2021年秋季征兵审批定兵会，县委常委、人武部部长、县征兵领导小组副组长郭团，副县长赵锦帆，县征兵领导小组副组长、县人武部政委孙绍聪及县直有关部门负责人、乡镇人武部部长参加定兵会。

9月12日至13日，天津市合作交流办二级巡视员杨毅东带领津甘联合督导组赴舟曲县督导调研东西部协作和对口支援工作，县委常委、副县长王昕和相关部门负责人陪同调研。

9月14日，县委书记才项当智主持召开舟曲县地质灾害避险搬迁工作领导小组2021年第四次专题会议，专题安排部署后续地质灾害避险搬迁有关工作。市人大常委会主任王丽英，县政协主席房小东出席会议，县地质灾害避险搬迁工作领导小组组长、副组长、成员及“一办八组”成员单位主要负责人参加会议。

同日，由中共舟曲县委、县政府主办，县应急管理局、县地震局和峰迭镇联合承办的2021年地震灾害事故应急救援综合演练在峰迭

镇狼岔坝举行。演练主要包括预警预报信息发布、灾情信息报告、启动应急响应、治安安全警戒、人员紧急疏散、受灾群众转移安置、被困人员搜救、受伤人员救护、火灾处置、道路抢修、堰塞湖处置、救灾物资调运和保障、应急通信保障、灾区防疫、灾区治安维护、灾情和环境监测、舆情应对和新闻发布等18个科目。县委书记才项当智担任演练总指挥长并就演练作了全面点评。

△国家电投集团新疆公司副总经理高松林一行到舟曲县调研工作并召开座谈会。

同日，省委办公厅一级巡视员赵有宁、省委办公厅档案馆（室）工作处处长王禄明一行，调研指导舟曲县档案工作。州委副秘书长胡林俊、县委书记才项当智、县委副书记邓爱军陪同调研。

9月15日，舟曲县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召开第八次集中学习暨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专题辅导报告会。县委常委、宣传部部长王添芬主持会议，县委理论学习中心组成员和成员单位负责人及县直各单位党组书记参加会议。

9月15日至16日，由甘肃省卫生健康委妇幼处副处长文艳琼带队，省级二级甲等复评专家组组长、省妇幼保健院院长助理潘玮华等省级专家组一行11人，对舟曲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中心进行二级甲等妇幼保健机构省级复评。16日上午，专家组严格按照二级甲等妇幼保健机构等级评审标准，深入各科室和临床一线，采取听取汇报、跟踪访谈、实地查看、模拟演练、查阅资料、提问访谈等方式，对医院在综合管理、临床保健、医技药事等方面进行详细复评。16日下午，召开二级甲等省级复评结果反馈会。专家组一致认为，通过两天的评审，舟曲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达到甘肃省二级甲等妇幼保健机构的标准。

9月16日，省地方史志办公室党组成员、副主任张正龙带领调研组到舟曲县调研《舟曲县扶贫开发志》《舟曲县全面小康建设志》以及乡（镇）志、村（社区）志编纂工作，并召开汇报会。州地方史志办公室主任牛述林陪同调研。

9月17日,中国农业科学院调研舟曲县产业发展动员会召开,中国农科院专家团队20余人,县委副书记、代理县长、县产业振兴领导小组常务副组长舒时光,县产业振兴领导小组各副组长,成员单位及“一办七班一组”负责人参加会议。会上,舟曲县政府负责人介绍了全县产业发展概况。

同日,县委副书记、代理县长、县安委会主任舒时光主持召开县安委会2021年第四次全体(扩大)会议暨全县中秋国庆假期安全防范工作会议,副县级以上在家领导、各乡镇乡镇长和县安委会成员单位主要负责人参加会议。

9月18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关于防空警报试鸣的规定,为教育人民勿忘国耻、振兴中华,警醒世人居安思危、警钟长鸣,舟曲县进行防空警报试鸣活动。

同日,舟曲县统计局联合国家统计局舟曲调查队在老城区开展了以“赓续红色血脉·奋进统计未来”为主题的第十二届“中国统计开放日”宣传活动。共发放各类宣传册4000余份,宣传品1000余件,悬挂宣传横幅6条,摆放宣传展板8幅。

9月19日,县委副书记、代理县长舒时光先后前往县自然灾害预警中心、县公安局、县消防救援大队、寨子沟、老城区滨河农贸市场、老城区第三幼儿园、大川镇土桥子村等地检查指导中秋假期安全防范工作。县委常委、县人武部部长郭团以及县政府办公室、县应急管理局主要负责人陪同检查。

9月23日,在第四个中国农民丰收节来临之际,在中组部驻舟曲帮扶工作组的协调对接下,舟曲绿脉农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舟曲博峪纹党花蜂业有限责任公司、天河菌业有限责任公司、华瑞农林牧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等4家企业的舟曲腊肉、丛岭藏鸡、花椒、山野珍品、蜂蜜、羊肚菌等20余种农特产品亮相浙江嘉兴会场。

同日,“2021年中国农民丰收节”在浙江嘉兴主会场隆重举行。在中组部驻舟曲帮扶工作组的协调下,舟曲县省级非遗“舟曲织锦带”和“舟曲刺绣”以其悠久的历史、深厚的文化

内涵、精湛的技艺受邀参展,相关作品在参展现场赢得了各级参会领导和观众的青睐。

同日,甘南州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宣传教育工作动员会暨第八次民族团结进步表彰大会上,舟曲县7个模范集体和15个模范个人受到表彰。模范集体分别是曲告纳镇、曲瓦乡城马村、中共舟曲县委办公室、县发展和改革局、舟曲职业中等专业学校、国家税务总局舟曲县税务局、舟曲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15个模范个人分别是何明锋、白梅花(女,藏族)、王新伟、赵旭军、尼赛玛(女,藏族)、肖三德(藏族)、赵平亮、闵贵平(藏族)、翟江燕(女)、王路英措(女,藏族)、杨文赞(藏族)、苗文华(女,藏族)、王磊磊(藏族)、冯瑞赞(女,藏族)、桑为民(藏族)。

9月24日,来自舟曲县9个乡镇的200户689人组成的第五批避险搬迁群众启程前往兰州新区。

9月26日,县委书记才项当智带领考察组在台江县调研“组团式”教育医疗帮扶和乡村振兴及产业等工作。在台江县民族中学重点听取了“组团式”教育帮扶成效,在台江县中等职业学校了解了五大专业建设和省内外帮扶及学校高质量发展等方面情况,在台江三中听取了“佛山市”组团式教育帮扶工作情况,在台江县人民医院考察了门诊大厅、文化长廊、核磁共振室、消化内镜中心和心血管介入中心,在县民族中医院了解了“佛山市”组团式医疗帮扶工作情况。在老屯乡、革一镇、台盘乡、萃文街道等地,重点了解了农业产业、银饰刺绣产业、乡村振兴、红色旅游等情况。27日,在台江县召开了考察调研座谈会。

9月27日,县委副书记、代理县长舒时光主持召开专题会议,听取项目建设、财政运行等重点工作汇报,安排部署全县项目建设、财政资金规范管理工作。

同日,经甘肃省司法厅批准,甘肃远锋律师事务所成立,系舟曲县成立的第一家非国营性的本土律师事务所。

9月28日,全国民族团结进步教育基地暨甘肃省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培训基地揭牌

仪式在甘肃省法官学院举行。最高人民法院党组成员、副院长杨临萍，甘肃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甘南州委书记俞成辉，中华司法研究会中华民族共同体法治文化研究专业委员会主任梁明远，国家民委政策法规研究司副司长熊芳亮共同为培训基地揭牌。出席第三届中华司法研究高峰论坛暨法治文化与司法实践研讨会的全体代表一起，共同见证了这一份至高荣誉。2019年11月，国家民委命名甘肃省法官学院为第六批全国民族团结进步教育基地。2021年5月，甘肃省委宣传部、省委统战部、省教育厅、省民委命名甘肃省法官学院为首批甘肃省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培训基地。

同日，舟曲县第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召开。县人大常委会主任王丽英主持会议并讲话，县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朱永昌、张鹞、高辉明、尹永政及委员共20人出席会议，出席人数符合法定人数。县委常委、县政府常务副县长杨树峰列席会议。会上宣读了县人民政府、县人民法院、县人民检察院提请的国家机关工作人员职务任免的议案；县委组织部负责人对本次相关人事安排进行了说明，并介绍拟任命人员基本情况；会议以举手表决的方式免去冯世德、张红兵、赵锦帆、王军县人民政府副县长职务和张红兵县公安局局长职务；以举手表决的方式接受了郭永林辞去县人民法院院长职务和王兴源辞去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职务，并作出舟曲县人大常委会关于接受郭永林同志辞去舟曲县人民法院院长职务的决定和关于接受王兴源同志辞去舟曲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职务的决定。会议以无记名投票方式依法任命了华萍、李学政、加宝塔、何伟光四名同志的县人民政府副县长职务，李学政同志的县公安局局长职务，丁志成同志的县人民法院审判员、审判委员会委员、副院长职务和王爱民同志的县人民检察院检察员、检察委员会委员、副检察长职务。根据县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的提请，会议决定丁志成同志为舟曲县人民法院代理院长，王爱民同志为舟曲县人民检察院代理检察长。新任命的国家机关工作人员依次作表态发言，随后进行宪法宣誓仪式，并颁发任

命书。

同日，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州委书记俞成辉深入舟曲县巴藏、立节两乡镇部分村组，调研指导文旅融合发展、产业转型升级、农村人居环境、生态治理修复、白龙江风情线打造等重点工作。

同日，舟曲县粮食购销领域腐败问题专项整治工作部署会召开。县委常委、县纪委书记、县监委主任道旦桑盖出席并讲话。会上，传达学习省、州粮食购销领域腐败问题专项整治会议精神，宣读《舟曲县粮食购销领域腐败问题专项整治工作协调小组》和《舟曲县粮食购销领域腐败问题专项整治工作方案》，县发改局、县财政局、市场监管局、县委巡察办负责人作交流发言。

同日，第三届甘肃省黄炎培职业教育创新创业大赛总决赛上，舟曲职专“旅游越野卡丁车”项目荣获第三届甘肃省黄炎培创新创业大赛铜奖。

同日，县种子站在峰迭镇杜坝村组织周边群众和部分农资经销商现场观摩玉米新品种。2021年年初县种子站安排全正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在峰迭镇杜坝村新品种示范点安排种植大丰899、玉龙7899、陇单10号3个玉米新品种进行适应性试验示范。根据田间观察记载和参加观摩会群众普遍反映，这3个品种整体表现适应性好，抗病性强，株高合理，根系发达，抗倒伏，株形紧凑，耐密植（每亩可比老品种豫玉22号多种植600—1000株），活秆成熟，果穗包叶紧实，没穗腐，没霉粒，棒子大，穗轴细，棒子匀称，籽粒长，出籽率高，产量表现突出。通过技术人员精心指导，农户规范种植、科学管理，玉米已进入收获期，各项试验指标都已达到技术要求，试验示范获得成功，达到预期效果。这3个品种可以作为舟曲河川区今后玉米种植的推广品种。

9月29日，舟曲县组织武警官兵、消防员、公安干警在烈士陵园举行“9·30”烈士纪念日公祭活动。

同日，县委书记才项当智主持召开县委理论学习中心组2021年度第九次集中学习暨中央

## 十月

民族工作会议精神专题学习研讨会，县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全体成员和各成员单位负责人及县直各党委、党组书记参加了会议。会议传达学习了中央民族工作会议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共中央党外人士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部分县委班子成员围绕“学习中央民族工作会议精神”这一主题作交流研讨发言。

同日，舟曲召开固定资产投资及项目建设工作调度会。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杨树峰主持会议，县委常委、副县长华湃，副县长陈学勇、任秀红，何伟光、加宝塔及相关乡镇、部门负责人参加会议。

9月30日，是舟曲县县乡两级人大代表换届选举日。依照选举法规定，经过宣传发动、选区划分、选民登记、提出和确定候选人等程序，正式进入投票选举阶段。

同日，县政协党组书记、主席房小东主持召开县政协第十五届委员会第二十二次常委会议。县政协第十五届委员会常务委员出席会议，县政协机关六委一办负责人列席会议。会议传达学习了中央民族工作会议精神、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甘肃省委员会专门委员会通则、州政协党组书记、主席仁青东珠在全州政协协商向基层延伸现场观摩推进会上的讲话精神；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新老城区车辆停放现状专题调研报告（讨论稿）》《关于开展文化旅游产业发展专项视察报告（讨论稿）》《关于全县集中供暖供气专项视察报告（讨论稿）》《关于开展幼儿教师队伍建设情况调研报告（讨论稿）》《关于新老城区供水现状专题协商座谈会的报告（讨论稿）》《关于开展生态文明助推乡村振兴专题调研报告（讨论稿）》《关于开展城乡生产生活垃圾和污水无害化处理专题调研报告（讨论稿）》等七个报告；并对重点工作进行安排部署。

是月，舟曲县统计局被国务院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领导小组授予“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先进集体”称号。

10月4日，县委书记才项当智，县委副书记、代理县长舒时光到立节镇督查指导地质灾害避险搬迁和乡村文化旅游等工作。在立节镇临时办公点，才项当智、舒时光通过听取汇报、座谈交流等方式，详细询问了解临时安置群众生产生活、搬离商铺生产经营、临时避险群众生活救助政策落实及干部群众越冬取暖筹备等情况，并就立节北山滑坡险情区相关工作进行安排部署。

10月6日，舟曲县国土空间规划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召开，县委书记、县国土空间规划委员会主任才项当智，县委副书记、代理县长、县国土空间规划委员会主任舒时光出席会议并讲话。会议听取了舟曲县村庄规划编制工作进展情况汇报，与会人员结合各自职能职责，对村庄规划编制工作提出了意见建议。

10月7日至8日，县委书记才项当智一行到白龙江沿线和部分乡镇、村组督查指导乡村文化旅游、白龙江风情线提升改造、环境综合整治等工作。才项当智一行从巴藏镇到两河口，通过实地查看、听取汇报，详细了解白龙江风情线打造情况，并强调，要统筹兼顾，因地制宜，盘活资源，创新思路，科学规划，在保持原始传统风貌、彰显地域乡土特点的基础上，挖掘地方文化元素，突出个性特点，既能呈现浓郁的地方传统文化，又能体验藏乡小江南的民俗底蕴；要根据季节特点抓紧做好种植特色各异的花卉植被，发动群众深入推进美化绿化工程，着力打造景区景点精品旅游线路；要加大工作力度，强化统筹衔接，持续高质量、高标准、高效率推进环境卫生综合整治。

10月9日，副州长张政能带领州自然资源局主要负责人深入舟曲县立节镇北山滑坡险情现场，检查指导地质灾害橙色预警应急处置工作，县委书记才项当智和县委、县政府分管负责人陪同。张政能一行深入现场详细查看险情，并在立节镇临时办公场所召开专题会议，听取

省监测院、三勘院专家关于滑坡现场勘查汇报，安排应急处置有关工作。张政能强调，一要紧密关注全力监测，各部门做好协调配合，充实人员力量，增添监测设备，加大监测频次，及时准确搜集相关信息，并做好信息报送，确保全面掌握滑坡险情动态。二要科学应对精准研判，始终坚持科学原则，省环境监测院、三勘院要在精准研判的基础上，及时向当地党委、政府提出意见建议，为有效开展应急响应提供可靠依据。三要细化措施精心防范，牢固树立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理念，进一步压实工作责任，落实落细各项防范措施，加强应急现场调度，科学、有序做好应急处置工作，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四要加强管控积极引导，做好危险区值班值守，加密巡逻频次，严防群众回流，坚决避免发生次生灾害。加强舆情监测和社会稳控，防范各类舆情风险，确保社会大局和谐稳定。

10月10日，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州委书记俞成辉深入舟曲县立节镇，调研北山滑坡险情应急处置工作。并强调，要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强化监测预警、避险备战，以强烈的责任担当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10月11日，舟曲县召开白龙江风情线规划编制汇报研讨会，县委书记、县国土空间规划委员会主任才项当智，县委副书记、代理县长、县国土空间规划委员会主任舒时光，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主任候选人杨恩茂，县政协主席房小东，县直有关部门及白龙江风情线沿线乡镇主要负责人参加会议。

10月11日至12月31日，按照州委统一安排，州委涉粮问题专项巡察组在舟曲县开展涉粮问题专项巡察。

10月12日，中国农业科学院人事局副局长季勇带领的专家团队和精心选派的挂职干部抵达舟曲县，并召开挂职干部见面座谈会。县委书记才项当智，县委副书记、代理县长舒时光，县委副书记邓爱军、王添芬及挂职干部参加了座谈会。

同日，按照《农业农村部科教司关于组建

帮扶县产业技术顾问组的通知》的要求，中国农科院研究员魏忠华一行深入舟曲县调研指导丛岭藏鸡产业。

10月13日，州委副书记、代理州长杨武一行在舟曲县立节镇调研指导北山山体滑坡险情应急处置和群众避险搬迁安置工作。

同日，一只国家二级保护野生动物——雀鹰，在县公安局森林警察大队民警的救助下成功回归大自然。

10月14日至15日，天津市和平区委书记、区长郑伟铭带领党政代表团在舟曲县观摩考察并对接洽谈工作。县委书记才项当智，县委副书记、代理县长舒时光陪同考察。在两地领导参加的对口帮扶座谈会上，天津市和平区与舟曲县共同签署了“十四五”东西部协作框架协议。

10月14日至15日，由全国工商联第二联系调研组组长、全国工商联执委、丽江正龙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杨四龙带队的全国工商联调研组一行6人在舟曲县调研工商联基层组织建设、换届工作、企业党建、地方民营经济发展情况等工作，并组织了政策宣讲会。

10月15日，舟曲县举行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揭牌仪式。

10月16日至17日，在清华大学主办的“中国西南濒危文字丛书发布会暨东亚古文明研讨会”上，甘南日报社副总编辑尹洛赛介绍了舟曲民间古藏文文献的搜集、保护、整理、出版等方面的工作进展情况，并以《舟曲民间古藏文手抄本文献的搜集保护与整理出版》为题做了主题交流发言；传承人杨加西和兰双西在现场展示了民间收藏的古藏文文献和法器实物。

10月17日，县委书记才项当智，县委副书记、代理县长舒时光带领县委、县政府分管领导和相关部门负责人在立节镇检查指导滑坡险情应急处置工作。

10月18日，“技能甘肃”省级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组成的四人督查组对舟曲“技能甘肃”工作任务落实情况进行督查。

10月19日，在天津医科大学眼科医院季健

主任医师的带领下,6名专业技术强、临床经验丰富的专家为舟曲县26名白内障患者做了复明手术,并指导舟曲县人民医院眼科学科建设。

同日,来自巴藏镇、东山镇、大峪镇、曲告纳镇的舟曲县第六批200户839名地质灾害避险搬迁群众在哈达铺火车站乘坐“感恩号”专列,顺利到达兰州新区。

10月21日,针对国内部分地区疫情反弹情况,舟曲县新冠肺炎疫情联防联控领导小组办公室发出紧急通告。要求干部职工主动报备10月10日以来途径甘肃省张掖市,内蒙古阿拉善盟、锡林郭勒盟,甘肃兰州等涉疫地区返回舟曲人员;并加强管控国内中风险区来舟返舟人员48小时内核酸检测证明;全面启动社区(村组)疫情防控网格化管控机制,要求干部群众减少聚集,减少外出,强化个人防护。

同日,舟曲县党政主要领导在分会场参加甘南州新冠肺炎疫情联防联控领导小组会议。会后,舟曲县随即召开全县新冠肺炎疫情联防联控领导小组会议和专题会议,全面安排部署全县疫情防控工作。

△州委常委、州纪委书记、州监委主任马有信在舟曲县就推进纪检监察重点工作,落实疫情防控措施和地质灾害防治监督工作进行检查指导。

10月23日,舟曲县主要领导在分会场参加了省新冠肺炎疫情联防联控领导小组召开的调度会。

10月25日,州委副书记、代理州长、州新冠肺炎疫情联防联控领导小组组长杨武在舟曲县部分疫情卡点、乡镇卫生院看望慰问防疫一线工作人员。

同日,县委书记才项当智,县委副书记、代理县长舒时光带领分管负责人在大川镇、城关镇督查指导疫情防控工作。

10月26日至27日,省疫情防控督导组在省卫生健康委二级巡视员张吉俊带领下在舟曲指导疫情防控工作。

10月30日,舟曲县人民医院发出通知,由于新冠肺炎疫情影响,为降低新冠病毒院内感染风险,自31日起暂停口腔科、眼科、耳鼻喉

喉科门诊、皮肤科门诊及体检站。

同日,在舟曲县召开的加强换届风气监督工作会议上,县委书记才项当智作讲话,全县副县级以上领导干部、县乡换届工作领导小组全体成员、县委组织部副科级以上干部参加会议。

## 十一月

11月3日,州委常委、州委政法委书记王建军在舟曲县检查指导疫情防控工作。同日,州委常委、常务副州长、州疫情防控领导小组交通检疫组组长左龙在舟曲县督导检查疫情防控交通检疫工作。

11月5日,舟曲县应急管理局被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应急管理部联合授予“全国应急管理系统先进集体”荣誉称号。

11月9日,舟曲县捐赠给天水市价值110万元的抗疫物资驶离舟曲,驰援天水。

11月10日起,舟曲县全面开启3—11岁学生新冠病毒疫苗接种工作。

同日,舟曲县第十七届人大常委会召开第四十次会议。会议由县人大常委会主任王丽英主持,县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主任候选人杨恩茂列席,县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朱永昌、张鹤、高辉明、尹永政及县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共19人出席。

同日,农业农村部网站发布《关于公布第十一批全国“一村一品”示范村镇及2021年全国特色产业十亿元镇亿元村名单的通知》,决定认定甘肃省甘南藏族自治州舟曲县博峪镇恰路诺村(中药材)为第十一批全国“一村一品”示范村。

11月11日,县政协党组书记、主席房晓东主持召开县政协第十五届委员会第二十三次常委会会议。县政协第十五届委员会常务委员出席会议。

同日,县委副书记、代理县长舒时光主持

召开项目建设暨固定资产投资工作推进会。

11月12日，农业农村部办公厅正式下发通知，公布2021年中国美丽休闲乡村名单，舟曲县立节镇杰迪村名列其中。

同日，舟曲县召开化解国有土地上已售城镇住宅历史遗留“登记难”问题领导小组第二次（扩大）会议。县委副书记、代理县长、县领导小组组长舒时光等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负责人参加会议。

11月16日，中国共产党舟曲县第十六次代表大会举行第三次全体会议。选举产生了新一届县委委员、候补委员、县纪委委员和出席甘南州第十三次党代会的代表。县委书记才项当智主持会议。大会以无记名投票方式，选举了中国共产党舟曲县第十六届委员会委员43名、候补委员8名，中国共产党舟曲县第十六届纪律检查委员会委员19名，出席甘南州第十三次党代会代表51名。

11月18日，根据《文化和旅游部公共服务司关于第五次全国文化馆评估定级工作的通知》安排，文化和旅游部组织开展了第五次全国文化馆评估定级工作。7日公示结束后，舟曲县文化馆被评为三级馆。

11月20日，政协舟曲县第十六届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完成大会各项议程，胜利闭幕。大会执行主席是：房小东、孙军林、朱永昌、张鹞、李晓娟、宾格仓·洛藏洛赛加措、杨永良、金中山、李亚琨、高次让、张利峰、罗建国。会上，宣布房小东当选政协舟曲县第十六届委员会主席，朱永昌、张鹞、李晓娟、宾格仓·洛藏洛赛加措为副主席，杨永良当选为秘书长，王琴等21人当选为常务委员会委员。

同日，舟曲县召开州级专项督办组反馈问题整改工作安排部署会议。县委副书记何学智主持会议并讲话。副县长陈学勇出席会议并就近期重点工作做了安排。各乡镇党委书记和相关县直部门主要负责人参加会议。

11月21日起，全县各单位掀起学习县第十六次党代会和县“两会”精神学习热潮。

同日，舟曲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完成各项议程，圆满闭幕。大会选举杨

恩茂为舟曲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主任；选举格永勤、尹永政、罗虎才、王建俊、姚青青为舟曲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副主任；选举舒时光为县人民政府县长；选举杨树峰、华湃、陈学勇、任秀红、李学政、加宝塔、何伟光、刘鹏武为舟曲县人民政府副县长；选举道旦桑盖为舟曲县监察委员会主任；选举丁志成成为舟曲县人民法院院长；选举王爱民为舟曲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大会同时选举44人出席甘南州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

同日，县委书记才项当智主持召开县委理论中心组2021年度第十一次集中学习暨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专题学习研讨会。

同日，县委副书记、县长舒时光主持召开县政府第一次常务会议。

11月22日，来自舟曲县果耶、曲瓦、城关、八楞、立节、憨班、东山、江盘、曲告纳等9个乡镇组成的第七批地质灾害避险搬迁群众250户1011人乘坐“感恩号”专列到达兰州新区安置点。至此，兰州新区已经承接来自舟曲县14个乡镇60个村（组）共7批次850户3495人。舟曲县2021年度地质灾害避让搬迁年度任务圆满完成。

同日，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州委书记俞成辉在兰州新区看望慰问舟曲县地质灾害避险搬迁群众。

11月23日，民政部办公厅同意将北京市海淀区上庄镇李家坟村等497个单位确认为全国村级议事协商创新试验试点单位。舟曲县曲告纳镇瓜欧村名列其中。

11月28日，副省长刘长根率领调研组在兰州新区调研舟曲地质灾害避让搬迁安置工作并召开座谈会。

## 十二月

12月4日，舟曲县融媒体中心在甘肃新媒体集团组织开展的全省县级融媒体中心优秀融

媒体案例评选活动中获得“2020年度甘肃省县级融媒体中心优秀融合案例”奖。

同日，舟曲县开展2021年“12·4”国家宪法日暨“宪法宣传周”集中宣传活动。活动现场发放宣传资料8000余份，发放印制法律知识内容的手提袋、围裙、抽纸等法治宣传品5000余个，现场为50余名群众答疑解惑。

12月4日至5日，县委副书记、县长舒时光带领舟曲县党政代表团到中国农科院、联合国开发计划署驻华代表处、中国农工党中央直属的中国初级卫生保健基金会中西部振兴与发展办公室以及天津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等单位洽谈对接工作。

12月5日，县委副书记、县长舒时光带领舟曲县党政代表团在天津市和平区对接东西部协作工作。

12月6日，2021年甘南州农特产品交易会在合作开幕。舟曲县10家企业、合作社及80余种农特产品参加交易会。

12月10日，为确保婚姻登记历史档案清理整顿补录暨“州内通办”试点工作顺利开展，舟曲县在全县大范围开展婚姻登记历史信息大排查及补充。截至12月10日，舟曲县累计办理结婚登记905对，离婚登记70对，补领结婚登记311对，复婚4对，合格率达100%。

同日，舟曲县森林消防队挂牌成立，标志着舟曲县森林消防救援事业掀开了新的篇章，对于进一步加强舟曲应急救援力量，提升森林草原火灾防范及灾害事故处置能力，服务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和作用。

12月10日至14日，中国农业科学院舟曲帮扶工作专班负责人张国良，甘肃省农业农村厅一级巡视员阎奋民一行33人在舟曲县实地调研指导产业振兴工作。

12月中旬，甘肃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甘肃省妇女联合会联合发文，表彰了一批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舟曲县果耶镇新华综合种植养殖农民专业合作社被评为“甘肃省巾帼文明岗”。

12月13日，舟曲县召开省州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帮扶工作考核

评价安排部署会议。

12月14日，县委书记才项当智主持召开县委常委会议（扩大），学习贯彻中央和省、州有关文件精神。

12月15日，县政协党组书记、主席房小东主持召开县政协机关专题学习会议，县政协机关全体干部职工参加会议。

同日，甘南州2022年中等职业学校技能大赛（舟曲赛点）在舟曲职业中等专业学校正式开赛。

12月16日，省应急管理厅党委委员、副厅长张晓博带领省安委会第五考核督导组舟曲县2021年度应急管理、安全生产、防灾减灾及消防工作进行督查考核。

12月16日至18日，由甘南州司法局主办的全州司法行政业务骨干综合能力提升培训班在甘肃省法官学院举办。

12月20日，舟曲县人民医院成功为一名83岁高龄女患者实施超声引导经肝胆囊穿刺置管引流术。这项新技术的自主开展，填补了全州在该医疗技术领域的空白。

12月22日，舟曲县召开全县林长制工作会议，深入学习贯彻省、州林长制工作会议精神，安排部署全县林长制工作。县委书记、县全面推进林长制工作领导小组组长、县级总林长才项当智出席会议并讲话，县委副书记、县长、县级总林长舒时光主持会议。

同日，舟曲召开2022年元旦、春节期间暨冬春季新冠肺炎疫情疫情防控工作会议，县委副书记、县长、县新冠肺炎疫情联防联控领导小组组长舒时光出席会议并讲话。

12月23日，舟曲县召开县生态环境委员会第三次会议暨省级第二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整改工作推进会。县委副书记、县长、县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主任舒时光出席会议并讲话，县委副书记王添芬主持会议。

是月，甘肃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发文，同意将舟曲县妇计中心等四家妇幼保健机构评为二级甲等妇幼保健院。有效期4年（自2021年12月16日至2025年12月15日）。

# 县情概述

ZHOUQU NIANJIAN





## 县情概况

**【基本概况】** 舟曲（藏语意为白龙江）县位于甘肃省南部、甘南藏族自治州东南部。介于东经103°51′—104°45′、北纬33°13′—34°1′之间，东邻陇南市武都区，北接陇南市宕昌县，西、南与迭部县、陇南市文县和阿坝藏族自治州九寨沟县接壤。全县辖15镇4乡，2021年舟曲县总人口143557人（计生人口），全年出生923人，出生率为6.45‰，符合政策生育率为96.32%，总出生性别比为96，自然增长率为4.36‰。出生缺陷一级预防覆盖率达到100%。舟曲县地处西秦岭山地，境内山峦重叠，沟壑纵横，岷山山系呈东南—西北走向贯穿全境。东西长99.4千米，南北宽88.8千米，舟曲县总面积3009.98平方千米，海拔在1173米—4504米之间。2021年舟曲县年平均气温为14.1℃，年极端最高气温37.5℃，年极端最低气温-8.2℃，年总降水量为416.4毫米，一日最大降水量为36.1毫米，第一场透雨出现在5月3日，总降水量为14毫米，年总日照时数为1601.1小时。年最大冻土深度10厘米。最多风向SE，频率30%。

**【国民经济发展】** 2021年，前三季度全县实现地区生产总值214936万元，同比增长5.4%，两年平均增长5.8%。其中，第一产业完成增加值35465万元，增长4.2%；第二产业完成增加值17098万元，下降4.6%；第二产业中，全部工业增加值同比下降7.4%；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同比下降18.9%；第三产业完成增加值162373万元，增长6.9%。农林牧渔业增加值39694万元，增长4%；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26627万元，增长26.2%；完成固定资产投资96302万元，增长20.5%。预计全年完成地区生产总值31.41亿元，增长7.8%。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5.4亿元，增长4%；第二产业增加值3亿元，增长5%；第三产业增加值23.01亿元，增长6%。

**【农牧业】** 农业：2021年舟曲县经济作

物发展主要以油料、蔬菜、食用菌和药材为主。油料作物中主要以冬播面积为主，种植面积26000亩，总产量为4160吨；蔬菜作物包括露地蔬菜、日光温室蔬菜、塑料大棚蔬菜，小拱棚蔬菜，总种植面积9000亩，其中露地蔬菜8280亩，总产量14904吨；日光温室150亩，总产量192吨；塑料大棚400亩，总产量为452吨；小拱棚蔬菜170亩，总产量为217.6吨。食用菌以羊肚菌、木耳、平菇为主，种植面积1949亩，其中羊肚菌1707亩，总产量为382.4吨；木耳231亩，总产量为519.8吨；平菇11亩，总产量为198吨。药材主要以当归、党参、黄芪、柴胡、板蓝根和其他药材为主，全县中藏药材种植面积达9.9257万亩，其中：党参3.2544万亩、当归0.3672万亩、羌活1.7468万亩、黄芪0.1241万亩、柴胡2.2558万亩、板蓝根1.6409万亩、重楼56亩、大黄0.4237万亩，其他药材种植1054亩；绿色标准化种植5281亩；建成规模化药材示范种植基地21个，种植面积5281亩；育苗基地9个，育苗面积130.5亩；野生驯化基地3个，驯化面积20亩；初级药材收购加工厂5个；培育药材种植农民专业合作社42家。**畜牧业：**2021年舟曲县农业农村局组织开展8次产业专项督查，全县各类牲畜存栏8.477万头（匹、只），其中，牛畜存栏1.617万头（匹、只），羊存栏0.78万只，马属动物存栏0.25万头，黑土猪、丛岭藏鸡、中华蜂养殖量分别达到5.9万头、112万只、5.3万箱，肉产量达0.867万吨，奶产量达0.043万吨。牲畜总增率33%、出栏率105%、商品率51%，畜牧业增加值3.75亿元。

**【林业】** 2021年，各单位栽植各类苗木62.86万株，完成了义务植树任务。规范完善了1290名建档立卡贫困人员生态护林员管理制度；与全县1290名生态护林员及208名草管员签订管护合同，兑现生态护林员报酬1032万元，兑现草管员报酬41.6万元，并对全县19个乡镇分管领导、业务干事及相关部门等生态护林员项目管理人员进行了业务指导和培训；实施投资100万元1000亩无刺花椒栽植工作，投资83万元高接换优1000亩，投资60万元栽植

乌龙头600亩,投资3221.22万元实施白龙江干旱河谷造林项目,造林面积6100亩。投资270万元实施2021年干旱地带造林项目113亩。完成2020年省级下达人工造林1000亩、封山育林10000亩、退化林修复4000亩的作业设计及前期准备工作。2021年共兑现2000年至2005年退耕还生态林纳入森林抚育补助资金126.6万元,补助面积6.33万亩,全面完成了退耕还林上图工作;完成了2021年森林督查及森林资源管理“一张图”年度更新工作,完成林草湿和国土“三调”数据融合工作;组织专业技术人员,对全县5个天然草原动态监测点进行外业调查,全面完成5个样地10个样方的草原动态外业调查工作,完成草原监测评价10个样地、37个样方的外业调查工作,同时编制完成《2021年天然草原动态监测报告》。结合执法动态巡查对破坏草原违法情况进行摸底调查,建立台账,并开展宣传教育6次,发放宣传品4000余份(件)。将舟曲县82.42万亩可用草原划定禁牧区50万亩,实行禁牧管理,草畜平衡区32.42万亩,合理安排放牧。按照天然草原草畜平衡区平均产草量,已完成全县各乡镇、行政村理论载畜量的核定。按照“预防为主、积极消灭”的森林草原防火方针,严格落实森林草原防火制度,在全县各乡镇、村深入宣传《中华人民共和国草原法》《甘肃草原条例》《草原防火条例》等法律法规,发放张贴宣传资料共2000余份。制定《舟曲县草畜平衡超载畜核减工作方案》,签订了禁牧和草畜平衡自查整改减畜目标责任书。成立了“绿盾2021”林业植物检疫执法专项行动工作领导小组,开展了“绿盾2021”全县林业植物检疫执法专项行动,共检疫苗木446.17万余株,开展苗木复检38批次,发放松材线虫防控基础知识宣传册600多册,松材线虫病防控工作宣传画1000份,取得了较好的执法和宣传效果。2021年共进行病虫害防治1.65万亩。

**【耕地保护】** 2021年自然资源局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及时查处各类破坏耕地事件,确保了全县耕地保有量不少于16242.89公顷,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不少13560万公顷的目

标任务指标。甘南州政府下达舟曲县耕地保有量为16242.89公顷,依据舟曲县2020年土地变更调查成果数据,全县耕地面积为27141.70公顷,全面完成了目标任务。根据甘南州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指标分解表,舟曲县永久基本农田保护指标为13560公顷。新一轮永久基本农田划定前已有基本农田面积为12149.17公顷,划定时调出基本农田1414.49公顷,调入基本农田面积2842.10公顷,最终划定总面积为13576.78公顷,比州级下达指标多16.78公顷,共落实永久基本保护片块1257块;完成了舟曲县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划定工作,划定储备区图斑26个,面积共157.3115公顷,对全县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进行了补充更新;自然资源局协同相关单位深入19个乡镇对弃耕撂荒地情况进行了详细的摸底调查,并登记造册和备案,因其他原因撂荒的面积为387.82亩。

**【财政】 收入:** 2021年,累计完成大口径财政收入21063万元,完成调整预算数21557万元的97.71%。完成一般公共预算(县本级)收入11941万元,超额完成年初目标任务,较上年增收734万元。其中:税收收入4487万元,占收入的37.58%;非税收入7452万元,占收入的62.42%。**支出:** 2021年,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62204万元,完成变动预算数260000万元的101%。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32459万元,国防支出45万元,公共安全支出6155万元,教育支出40669万元,科学技术支出187万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4283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9012万元,医疗卫生支出18242万元,节能环保支出2838万元,城乡社区事务支出2447万元,农林水支出65427万元(其中扶贫支出40777万元),交通运输支出7041万元,资源勘探开发和服务支出383万元,商业服务业等事务支出586万元,金融支出134万元,自然资源气象等事务支出995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4403万元,粮油物资储备等支出305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14985万元,其他支出18960万元,债务付息和发行费支出2683万元。

**【税务】** 截至2021年年底,共减免各项

税收收入4785万元。其中：增值税减免3152万元，企业所得税减免1145万元，个人所得税减免35万元，资源税减免43万元，城市维护建设税减免143万元，房产税减免18万元，印花税法减免31万元，城镇土地使用税减免2万元，车船税减免2万元，车辆购置税减免3万元，契税减免25万元，环境保护税减免1万元。2021年新出台税费政策减免情况：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再减半优惠减免46.6万元，涉及162户；个体工商户经营所得减半征收个人所得税减免192户，减免金额24.8万元，提高小规模纳税人增值税起征点减免124户，减免金额158.5万元。

**【基础设施建设】 城镇棚户区改造：**2021年，舟曲县棚户区再造任务共831户，涉及城关镇片区（100套）、原广电局家属楼棚户区改造项目（130套）、康居小区棚户区改造项目（150套）、硝水沟棚户区改造项目（100套）、天和嘉园棚户区改造项目（159套）、舟林嘉园住宅区5号楼棚户区改造项目（192套）。天和嘉园棚户区改造项目主体已完工，正在进行室内装饰工作，其他5个项目除硝水沟棚户区改造项目还未签订拆迁协议（9户）外，其余4个项目已签订拆迁协议，正在办理前期相关手续。续建的舟曲县文苑小区二区棚户区改造项目（90套），已完成“三通一平”，正在办理前期手续。2021年，全县实施老旧小区改造276户，其中南街片区180户，农行家属楼片区96户，主要改造内容为建设供排水管网、污水管网、供热管网、道路硬化、绿化、化粪池、污水检查井、室外消火栓、外墙保温等，截至年底，已完成工程量的80%。**市政项目建设：**2021年，舟曲县城镇化率达45%，绿化面积达15.1万平方米，新老城区绿化覆盖率37%，绿地率21%；新老城区供水管道总长度64.8千米，供水总量250.13万立方米，供水率达98%；新老城区污水管网累计敷设29.7千米，2021年管网敷设率、污水处理率经第三方评估后分别达到95%、86%，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99.32%；新老城区天然气管网累计敷设11.36千米，入户率40%；集中供暖面积18万平方米，供热管网总长度15

千米。**市政项目进展：**全年县住建局实施城乡市政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共19个，总投资3.57亿元。已竣工待验收3个，已验收投入使用6个，正在建设10个。其中，投资1012万元的舟曲县2017年供热管网扩建工程，已竣工待验收；投资940万元的舟曲县基层干部职工周转房建设项目，主体已竣工，正在进行收尾工程；投资1610万元的舟曲县2019年重点村生活垃圾简易处理场项目，分别在峰迭镇、城关镇、曲告纳镇3个点实施，峰迭镇、城关镇两个点已投入使用，曲告纳镇正在进行土地调规；投资980万元的舟曲县立节桥建设项目，已竣工待验收；投资550万元的舟曲县老城区停车场建设项目，已竣工验收；投资4542万元的舟曲县2019年广坝片区棚户区改造基础设施项目，已完成工程量的85%；投资4999万元的舟曲县第二供水厂建设项目，已完成工程量的80%；投资4870万元的峰迭镇市政基础设施改建工程项目，已完成工程量的70%；投资1000万元的杰迪桥建设项目，已竣工验收；投资2002万元的舟曲县老城区基础设施提升改造项目，已竣工待验收；投资1412万元的舟曲县大川镇福津山水居集中安置点小区外道路建设项目，已完成工程量的85%；投资1204万元舟曲县易地扶贫搬迁大川镇福津山水居集中安置点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已完成总工程量的80%；投资920万元的曲告纳镇（丁字河口）生活垃圾处理工程，该项目已竣工，需土地调规无法验收，正在与自然资源局对接；投资1982万元的大川镇土桥子道路给排水工程，已完成工程量的85%；投资1957万元的舟曲县立节镇道路及排水工程，已开工建设；投资4931万元的舟曲县城区垃圾填埋场建设项目，已竣工验收，交付执法局使用；投资710万元的舟曲县巴藏镇各皂坝道路给排水工程，已竣工验收。投资30万元建设智慧安防小区已完成工程量的80%；投资85万元的舟曲县博峪纹党花蜂业、天和菌业特色产业基地生产用水设备及设备建设项目，已开工建设。**旅游设施建设：**2021年投资1.665亿元的“一十百千万”工程建设已进入收尾阶段。其中，土桥子、各皂坝两个文化旅游标杆村已完成建设并

通过验收。18个全域旅游专业村除峰迭镇狼岔坝村、曲告纳镇瓜欧村、立节镇拉尕山村部分项目未完成外，其余15个村已完成全部建设任务。总投资1000万元的拉尕山景区项目（立体停车场建设）已完成总工程量的95%。总投资1000万元的拉尕山综合建设项目已竣工。总投资1000万元的翠峰山景区旅游基础建设项目已完成工程量的85%。投资3亿元拉尕山大景区建设项目已完成项目可研评审，初步设计方案正在抓紧编制完善。投入4700万元的立节镇杰迪村文化旅游标杆村建设项目，截至12月底，立节镇已完成该项目的可研批复、初步设计编制审查等前期工作，待公开招标后即可进场施工。

**【招商引资】** 2021年，舟曲县参加各类招商引资活动5场次，招商引资活动取得丰硕成果。截至12月底，舟曲县共签约招商引资项目8个（目标责任书完成8个），完成计划任务的100%。合同引进资金8.38亿元（州目标责任书6.5亿元），完成州上签约目标任务的129%。其中，省外项目3个，签约金额2.3亿元（目标责任书要求签约3个，签约金额2亿），已完成省外目标签约任务；当年开工建设的有5个，新签约项目到位资金9230万元，签约省外项目3个（目标责任书要求当年新签约项目2个，新签约项目到位资金6500万元，省外签约项目1个）。截至12月底，投资合作交流局超额完成了签约目标任务。2021年续建项目共13个，截至12月底，已建成运营的项目3个、在建项目5个、无法落地实施的项目有5个，13个续建项目累计当年到位资金达3.28亿元（目标要求续建项目累计到位资金2亿元），已完成续建项目累计到位资金的164%。**建成运营的项目3个：**分别是总投资2900万元的大川德祥生态园建设项目（一期）；总投资1200万元的舟曲县香椿沟生态园建设项目；总投资992万元的甘肃省鑫益通马鹿驯养项目。**在建项目5个：**分别是项目总投资1.2亿元的舟曲县华瑞嘉和苑建设项目，该项目主体框架工程已完工，正在进行室内工程，累计到位资金7466万元；总投资5.02亿元的兰州新区舟曲新苑龙舟·壹号院项目一

期，累计到位资金45315万元；拉尕山景区基础设施及索道建设项目，累计到位1570万元；舟曲县大峡沟景区建设项目，累计到位资金693万元；舟曲县沙滩森林公园康养小镇建设项目（一期），项目正在开展前期。**无法落地实施的项目5个：**分别是总投资700万元的天津甘陇蛋鸡冷链设施建设项目，总投资1000万元的舟曲农特产品加工项目，由于项目用地无法落实，该项目暂无进展；总投资8700万元的舟曲县武坪镇亚哈自驾游宿营地开发项目，由于土地调规落实不了，项目未实施；总投资13000万元的兰州新区天食集团产业园项目，由于该项目达不到兰州新区产业园投资要求且天食集团资金紧张，项目未开工建设，拟解除合同另行招商；投资10000万元的舟曲县中藏药材加工基地建设项目，因投资方投资意愿发生改变，项目未实施。其中因项目未实施解决合同的项目有2项，分别是天津甘陇蛋鸡冷链设施建设项目，兰州新区天食集团产业园项目等。

**【文化旅游】** **文化：**元旦和春节期间，在老城区、曲瓦乡岭坝村大力举办“非遗过大年·文化进万家”活动，面向城乡群众集中展示多地舞、霸王鞭、刺绣、剪纸等国家和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魅力。在立节镇杰迪村和县博物馆分别举办“我和我的舟曲”摄影展和牛年生肖文物图片展，展出优秀摄影作品110余幅，牛年生肖文物图片130余幅。邀请县楹联诗词学会10余位书法家大力举办“春节义务送春联”活动，向群众写赠春联、福字1400余幅。着力举办舟曲县文旅行业从业人员培训班2期，青少年书法培训班4期，参加人数共计370人。全面开展2020年度国家级省级非遗传承人考核工作。配合开展全省非遗大数据平台建设，完成全县50个非遗项目数字化建档。申报“舟曲织锦带”“摆阵舞”“舟曲刺绣”“东山转灯”“正月十九迎婆婆”等7名省级非遗项目代表性传承人。着力实施博物馆宗教文化展厅提升改造工程，更新展品200件套。结合“5·18”国际博物馆日、“6·12”文化和自然遗产日展览宣传活动，组织开展文化遗产“四进”活动10次。完成老城区智慧书屋选址，

建设6个数字化分馆。联合峰迭新区幼儿园组织开展“4·23全民阅读日”活动，参加师生达300余人。深化与甘肃国学研究会交流合作，在“心在舟曲”微信公众平台联合推出《中国式读书法——吟诵》公开课10期。精心创排了舞台剧《绽放的向阳》、歌曲《美丽舟曲》《感恩祖国》等文艺作品，着力筹备建党100周年专场文艺演出。组织开展文化四下乡、戏曲进乡村等公益性演出110场以上。**旅游：**截至2021年10月底，全县游客接待总量达219.37万人次，实现旅游综合收入9.73亿元，同比增长分别达到200.2%、183.1%。预计2021年12月底全县游客接待总量将达到230万人次，实现旅游综合收入10亿元。投资1.665亿元的“一十百千万”工程建设已进入收尾阶段，其中，土桥子、各皂坝两个文化旅游标杆村已完成建设并通过验收。18个全域旅游专业村除峰迭镇狼岔坝村、曲告纳镇瓜欧村、立节镇拉尕山村部分项目未完成外，其余15个村已完成全部建设任务。总投资1000万元的拉尕山景区项目（立体停车场建设）已完成总工程量的95%。总投资1000万元的拉尕山综合建设项目已竣工。总投资1000万元的翠峰山景区旅游基础建设项目已完成工程量的85%。总投资3亿元的拉尕山大景区建设项目已完成项目可研评审，初步设计方案正在抓紧编制完善。总投资4700万元的立节镇杰迪村文化旅游标杆村建设项目，截至12月底，立节镇已完成该项目的可研批复、初步设计编制审查等前期工作，待公开招标后即可进场施工。4月9日在兰州举行了2021年文化旅游宣传推介暨座谈会。制作宣传展板15块，宣传资料3万余册，文创宣传品5000余个，在各类活动中发放宣传资料6000余份，在九寨沟、翠峰山、新区观景台等景区景点制作、更新旅游路线、宣传标识标牌90余块。利用舟曲文旅微信号、舟曲旅游官方抖音、心在舟曲等媒介原创和转载发布旅游宣传信息500余条，在疫情防控期间，录制语音广播防疫宣传信息9条，启动应急广播播报疫情防控信息40余次，发布疫情防控工作动态信息200余条；直播及视频发布35期，其中20余篇稿件被中国旅游新

闻网、丝路文博网、爱游和平（天津）、今日头条、微游甘肃、《甘肃日报》等媒体平台采用发布。组织拍摄团队在九寨沟、庙沟、皂坝村、城马村、岭坝村、土桥子村、峰迭新区等旅游地进行采风拍摄，共拍摄各类宣传视频30余条；拍摄发布三眼峪桃园、白龙江风情线油菜花海、八楞乡花园沟村等自然景观20余期，进一步扩大舟曲文化旅游知名度。

**【交通运输】 交通重点项目建设：**2021年第一批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共计7项，总投资1960万元，已全部完工。养护维修项目：共计3项，总投资253万元，现已完工。投资2.69亿元的南峪“两桥一隧”和投资8.0286亿元的舟永公路一期建设项目稳步有序实施。“8·17”灾后恢复重建项目分阶段逐步实施。一阶段（2021年至2022年）实施72项4.3349亿元；二阶段（2023年至2025年）实施11项5.3874亿元。截至年底，县政府积极整合一般债券资金、藏区专项资金和扶贫资金共0.752亿元实施了一阶段灾后恢复重建项目14项，10项投资约0.8817亿元已开工建设，剩余43项待州局审查批复。其中，槐树坝至大水沟口二级公路已完成可研批复，现开展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土地预审及项目规划选址意见书的办理，估算投资4.57亿元。2021年藏区专项5项：巴藏镇白龙江大桥、曲瓦乡水泉桥、曲告纳镇下大年河坝桥、曲告纳镇燕麦坝桥、博峪镇阿路沟口桥总投资3457.9041万元，现已全部开工建设，总投资1144万元的舟曲县大川镇石门坪桥梁建设工程已开工建设，舟曲县憨班镇黑峪桥建设项目，已完成招投标，总投资2069万元。安全生命防护工程共计6项，总长40千米，总投资720万元，已完工。**养护管理：**2021年，县交通局将日常养护与路域环境整治结合起来，创造良好的通行条件，及时查处公路沿线乱堆乱放、倾倒垃圾、填埋边沟、占道经营等违法行为，严肃查处损坏、破坏公路附属设施的行为，严厉打击公路桥梁两侧安全保护区的非法采砂、挖土等行为，对沿线砂石料场进行了整治，与沿线砂石料场签订了《出入口行政协议》，在砂石料场出入口设置安全警示标志、铺设地毯，

要求运输车辆一律加盖篷布,最大限度减少抛、洒、滴、漏行为,营造干净整洁、安全有序的道路交通环境;督促舟永公路项目部、南峪“两桥一隧”项目部加强车辆管控,对施工区域洒水降尘,创建现场整洁、道路畅通、污染降低的文明工地。2021年出动车辆116台次,出动人员509人次,发放宣传单800余张,悬挂横幅2条,清理“三堆”180立方米,处理带泥上路、抛洒车辆6台次,拆除违法占道经营1家。

**路政管理:**2021年采取交通运输行政强制措施20起,实施交通运输行政检查36起;日常深入G345全线72千米进行巡查,巡查处理乱占、乱堆“三堆”物,清障排障30多处,共计180立方米,清理占用公路搭建凉亭1处,处理车轮带泥、装载物遗漏、飘洒车辆6台。治超工作方面卸载车辆2台次,卸载吨位2吨。累计投入执法车辆120台,人员480余人次。在道路运输市场监管方面,日常巡查开展打击非法营运工作12次,交通运输行政执法路面巡查900人次,检查车辆1060余台次,共查处非法营运车辆11台。查处5起情节严重的巡游公交客运超范围经营,分别处以1000元教育罚金,其他无道路运输从业资格证及违法违规轻微的行为共计10起,责令青峰公交公司对其进行三日学习教育,坚决制止违法行为,派出一线交通检疫执法人员350人次,执法车辆76台次;疫情期间,持久开展打击非法营运活动;查扣私家车轻微违法载客行为8起,当场制止违法行为,口头警告处理。查处严重非法载客活动3起,予以行政强制暂扣车辆,对违法当事人进行法律法规教育;落实交通运输领域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维护交通运输相对人的合法权益及公共社会治安秩序,有效地实现了交通运输行业内的“打、防、管、控”长效管理。

**安全生产:**县交通局为确保县交通运输系统安全生产形势的持续稳定,按照“千灯万带”工作要求,排查整治县乡村坡陡弯急、临崖邻水等危险路段的安全隐患。在事故多发、易发路段设立警示标志,提醒过往车辆、行人安全出行。增设限速标志标牌50块,安全隐患警示标牌40块,指示标牌40块,警示灯12处,长下坡路段增设钢制减速

带50处,设置道路滑坡警示标志标牌192块;交通运输综合执法队上路执法2352人次,私家车违法载客14辆,出租车违规运营14辆,治理砂场平交道口3处。

**【水利水电】 农村饮水安全工作:**县水务局2021年开展3次大摸排行动,争取省级维修养护资金75万,县级维修养护资金110万元,农村饮水安全水质监测工作经费26万元,及时解决14个乡镇26个行政村各类摸排问题及各级反馈问题,农村饮水安全进一步得到了保障。全面完成总投资2378.11万元的省政府列入为民办实事大峪集中供水工程,总投资19.01万元的八楞乡斜坡水源保障工程,总投资10.97万元的曲告纳岔希村水源保障工程。

**水土保持:**2021年国家水土保持重点工程舟曲县拱坝河项区综合治理工程完工,完成水土流失治理面积22.5平方千米,其中水保林364.93公顷,经济林322.33公顷,浆砌石谷坊5座,封禁治理1563公顷,设立封禁标语牌3个,埋设界碑45个,管护人员6人,新建浆砌石谷坊5座,水泵(ISG40-160)6台。省级水土保持补偿费项目舟曲县大川镇红石庄小流域水土保持设施修复工程,总投资20万元,治理水土流失面积0.35平方千米;舟曲县城关镇仁家沟小流域“8·17”山洪泥石流损毁水土保持设施修复工程,总投资70万元,治理水土流失面积1.12平方千米,于2021年5月底通过竣工验收。县级水土保持补偿费项目舟曲县“8·17”山洪泥石流损毁水土保持设施修复工程城关镇罗家峪项目区2021年度实施工程已于2021年11月22日通过竣工验收。

**水利建设项目:**全面完成总投资9986.38万元的舟曲县东山镇谢家村水毁河段修复工程,2019年水利发展资金巴藏镇尕布村、宾革村防洪河堤工程,城关镇锁儿头防洪河堤工程,舟曲县大峪镇多拉村沟道治理工程,舟曲县博峪镇曲玛村、小草坝村水毁堤防修复工程,舟曲县2020年白龙江流域综合治理工程,舟曲县水利工程维修养护项目,舟曲县武坪镇拱坝河河道治理工程等8个项目,治理河道7.57千米,新建堤防约14.02千米,加高堤防段达0.095千米,清理河道堆积物10740立方米,

新建护村护路护田堤防0.4千米。批复投资9170.04万元，舟曲县上河特困片区生态水利工程，新建引水枢纽2座，敷设管道68.07千米，输水隧洞1座，高位水池18座、减压池11座，田间敷设配水管495千米、滴灌带1733千米，生态造林工程计划造林5468亩及配套附属设施。项目于2020年10月23日完成招投标工，截至2021年年底，形象进度为85%。批复投资570.21万元舟曲县峰迭镇狼岔坝村大峡沟堤防工程，治理沟道0.6千米，新建防洪堤0.557千米，新建穿堤涵管4处，新建防冲坎7座，跌水11座，踏步2座。项目于2020年8月25日完成招投标工作，截至2021年年底，形象进度为95%。批复投资12867.19万元的2021年舟曲县中央财政水利救灾项目，舟曲县灾后重建拱坝河曲告纳段中小河流治理工程，舟曲县灾后重建博峪河中小河流治理工程，舟曲县2021年白龙江流域综合治理工程建设项目，舟曲县曲告纳镇集中供水项目，坪定集中供水工程等6个项目，截至2021年年底，已完成招投标并开工，参建单位已进场正常开展施工、监理工作。

**【教育】** 2021年，全县共有各级各类学校126所，其中，幼儿园50所，小学34所（教学点33所），初级中学3所，九年一贯制学校4所，高级中学1所，中职学校1所。有在校学生24718人，其中幼儿园4837人、小学10893人、初中5473人、普通高中2589人、职业中等专业学校926人。有正式在册教职工2458人，其中专任教师2180人。2021年，县学前三年毛入园率为95.92%，义务教育阶段适龄儿童少年入学率为100%，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为99.28%，“三残”儿童少年入学率为94.6%，高中阶段毛入学率为98.46%，职普比为4:6。规划新建舟曲县第三幼儿园、舟曲县峰迭新区第二幼儿园，增加学前学位720个，有效解决新老城区“入园难”问题。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各项指标达标率明显上升，义务教育阶段县域校际综合差异系数均小于甘肃省义务教育校际均衡标准。县域内义务教育均衡发展校际差异系数小学阶段为0.4588，初中阶段0.2390，均符合县域内义务教育均衡发展校际差异系数小学小于0.65的

标准，初中小于0.55的标准。全面实施普通高中新课程改革，组织高中思政课教师集体备课研讨、高考备考研讨活动，先后选派30名高中教师赴山丹、合作、兰州、重庆观摩学习，稳步推进新高考综合改革，全面做好高考和高中学业水平监测等工作。有序组织高考工作，制定《高考工作实施方案》，储备足量防疫物资，设立考点1个、考场22个。2021年报名参加高考考生1022人，实际参考402名，高考本科录取119人，本科录取率为29.6%，比2020年提高10.41个百分点。其中一本录取32人，比2020年增加20人，录取率为7.96%，比2020年提高了5.66个百分点；二本录取87人，录取率为21.64%，比2020年提高了4.75个百分点；专科共录取858人（含单招），录取率为83.95%。舟曲职专进一步加强与兰州资源环境职业技术大学、兰州石化职业技术大学、陇南师专等六所院校等省内高职院校开展中高职五年一贯制联合办学，2021年获国家级技能大赛团体二等奖1个，单项二等奖2个，省级技能大赛二等奖3个，三等奖4个。落实对口招生、“中高职一体化联合办学”、单独招生、推荐免试等中职生招生考试政策，475名中职生参加转段考试被高职院校录取。为舟曲一中、舟曲职业中等专业学校公开引进急需紧缺人才4人，2021年“特岗”教师招聘23人；组织教师参加省州培训2161人次。为1161人发放乡村教师生活补助597.936万元、交通补助166.968万元，为703人发放班主任津贴281万元，为304人发放2015年至2017年农村中小学代课人员工龄补助80.16万元，为312人发放2018年至2020年农村中小学代课人员工龄补助84.8496万元，为2017年至2020年服务期内208名特岗教师购买社会保险525.3748万元（学校缴纳）。申报初级职称69人，评审中级职称124人、高级职称116人、正高级职称2人。推荐申报省级教育工作先进个人2人、优秀班主任1人，推荐申报甘南州“四方公认”优秀教师27人，甘南州师德先进个人15人，甘南州教育工作先进集体3个、先进个人17人，甘南州控辍保学先进集体3个、先进个人1人、师德标兵1人。2021年教师节推选

出全县教育系统先进个人147人。2021年为全县23463名学生和2913名教师购买校方责任保险共计44.2949万元,免除9885人次学前幼儿保教费483.3万元,落实早餐、午餐补助677万元,教材补助38.664万元,取暖费补助155万元,给建档立卡户家庭幼儿发放保教费补助金9.33万元;落实义务教育阶段公用经费、取暖费补助、营养餐、寄宿生补助、教材补助等各项资金共计5604.05万元;落实普通高中教育阶段各项资金共计1219.46万元。对全县5所学校财务收支情况进行全面内审,进一步规范学校经费管理,确保教育经费健康安全运行;配合第三方对已完工的40个项目进行了财务竣工决算审计。严格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失职追责”的校园安全工作责任,加强人防物防技防体系建设,实现了一键式紧急报警、视频监控系统与属地公安机关联网率达到100%,实现了校园监控与公安部门联网100%,食堂监控接入“陇上食安”智慧监管平台100%,校园全封闭管理实现100%,学校安全管理规范化水平不断提升。全县教育系统12岁至17岁新冠疫苗应接人数6423人,实际接种6354人,完成率98.93%;在职人员应接人数2456人,实际接种2322人,完成率94.54%;3岁至11岁应接人数15091人,已接种第一针剂14524人,一针接种率96.24%;全县教育系统接种加强针485人。2021年全年办理生源地助学贷款2760人,发放贷款金额1709.07万元,其中首贷学生1063人,续贷学生1697人。年底到期本息应还合同人数1168笔,还款金额为1063.72万元;下达资金384.4万元,落实省内高职(专科)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免除(补助)学费和书本费补助金313.75万元,受助学生1255人次;完成2021—2022学年秋季学期高职院校免书费及书本费608名受助学生的审核登记工作,所有资金以转账形式发放到学生家庭惠农一卡通账户;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教育助学项目滋蕙计划共资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80人,其中省内70人、省外10人落实资金4.5万元;金徽酒正能量爱心公益助学项目资助贫困大学生18人,资助金额3.6万元。

**【疫情防控工作】** 2021年,舟曲县卫生健康局及时召开全县卫生健康系统和局机关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推进会议,对全县卫生健康系统做好当前形势下疫情防控工作进行了扎实安排部署,迅速进入战时状态,修订完善了《舟曲县新冠肺炎聚集性疫情处置应急预案(试行)》《舟曲县卫生健康系统新冠肺炎检测救治组工作方案》《应对当前形势下疫情防控工作医疗保障工作方案》《舟曲县新冠病毒全员核酸检测工作方案》等方案,下发了《关于进一步做好当前形势下疫情防控工作的紧急通知》等指令性文件。确定县人民医院为全县定点救治医院,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为后备医院,储备应急医疗救治床位38张,按照疫情救治和院感防控要求对医院总体布局、门急诊(含发热门诊)、留观室、隔离救治病区等进行升级改造。安排高年资、有经验的医师在发热门诊轮流坐诊,对患者进行正确甄别、合理处置。县疾控中心、公安、交通、社区等相关部门抽调骨干人员120余人组成34个流调小分队,按照疫情处置黄金24小时的时间节点要求,确保现场流调处置做到“2—4—24”,流调队伍2小时内到达现场,4小时内完成流行病学核心信息调查,24小时内完成感染者全面信息调查,为精准、高效落实风险人员排查、区域管控等措施赢得时间。实行24小时值班值守、领导带班制度,执行疫情“日报告”“零报告”制度。补充完善《卫生健康系统疫情防控工作人员问责办法》,加强“120”调度中心及各医疗机构救护车的管理,在救护车出诊、转运、消毒、维护等各方面都做了要求。全县累计排查出密接19人,次密接168人。集中隔离219人,居家健康监测4717人。县人民医院、县疾控中心2个核酸检测实验室共储备核酸检测实验人员18人,每日最大检测量(单人单管)可达到1万人份,全县共储备核酸检测采样人员414人,拟定设立核酸检测采样点210个,做到每个行政村全覆盖。在切实做好“八类重点人群”“应检尽检”的基础上,对潜在风险人员做到“应检必检”,县人民医院设立专门区域,对有意愿者实现“愿检尽检”。对医务工作者、执

勤点人员等重点人群24小时一检，单人单管。自2021年10月25日起，在全县设立34个核酸检测采样点，按照“采、检、送、报”各环节全流程覆盖的原则，采取10:1混检方式，启动大规模核酸检测。累计采样203255份，检测出203228份，结果均为阴性。帮助迭部县做核酸检测713份，其中县人民医院101份，县疾控中心612份。各级医疗卫生机构严格按照新冠肺炎消毒消杀技术方案的要求，每日对预检分诊、发热门诊、留观区等重点区域进行消毒消杀，同时对正常医疗服务区、辖区内厕所、垃圾填埋点、农贸市场等区域也全面进行消毒消杀。累计消毒消杀面积达75万平方米。全县3岁及以上人群累计接种第一针剂新冠病毒疫苗91691剂次，第二针剂73060剂次，第三针剂2592剂次。

**【规范市场秩序及“禁塑”工作】** 在全县范围内组织开展了“两节”市场专项整治工作，重点针对消费投诉集中的节令商品，对交易量大的批发户、商场、超市和城乡接合部及农牧村等区域进行检查，累计检查各类经营户1800余户，没收以次充好、过期、三无商品共计200余千克；组织开展了垄断行业不正当竞争、成品油市场、文物流通市场专项整治、危爆物品物流领域清查，查缴政治性非法出版物、扫黄打非、反邪教、规范直销、打击传销非法集资等一系列专项整治活动。组织开展了“软色情”等低俗庸俗媚俗广告专项整治，检查各类广告经营户累计56户次；组织开展了市场监管领域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十大行动”，累计检查各类市场经营主体1200户次，发放“扫黑除恶”宣传册3000余份。截至2021年12月底，全局共办理各类案件26起，罚没款7.5万元。

2021年，县市场监管局在县新老城区及19个乡镇组织开展了“全域无塑料”“八进”宣传，结合“3·15”宣传活动，共开展大型宣传活动3次，通过悬挂宣传条幅、放置宣传栏、电子屏推送宣传标语、微信公众号发布宣传稿件、建立微信宣传群等方式，全方位、立体化宣传“全域无塑料”工作。截至2021年12月底，共出动宣传人员117人次，宣传车辆12台

次，发放“全域无塑料”倡议书8000余份、宣传标语1200余份。截至2021年12月底，共出动执法人员3200余人次，检查相关经营户6800余户次，签订承诺书900余份，张贴《通告》80余份，查没相关塑料制品及塑料购物袋900余千克，查办“禁塑”案件16件。

**【社会保障】 城乡低保：**2021年，县民政局指导各乡镇对全县259户1079人低收入人口已录入社会救助信息系统，有效防范脱贫人口返贫、边缘人口致贫，切实做到“应保尽保、应兜尽兜、应退尽退”。截至2021年12月底，新纳入农村低保对象281户793人（其中新纳入单人施保对象44户46人），类别调整87户243人，取消农村低保对象324户761人。截至2021年12月底共有单人施保对象1148户1319人，共保障农村低保对象3862户10227人，农村低保覆盖率达到8.4%。2021年1月至12月共计发放农村低保保障金2672.2172万元；动态管理新纳入城市低保对象20户55人，取消城市低保对象135户224人。截至2021年12月底，共保障城市低保对象1530户2930人，共计发放城市低保保障金2052.6217万元。**临时救助：**2021年，县民政局向19个乡镇下拨两笔临时救助备用金50.9664万元，救助困难群众2419户，共支出临时救助资金1098.7748万元。下拨了2021年农牧区特困群众生活救助资金917万元。因疫情影响需纳入低保4户11人，临时救助179户705人，救助金39.2万元；2021年，民政局采取“资金+物资+服务”的救助模式，对全县一、二类低保户（2239户）按照1314元的标准给予救助294.2万元；对边缘易致贫户、脱贫不稳定户、突发严重困难户共726户按照1314元的标准给予救助95.3万元；对全县15个乡镇586户2169人受灾群众给予临时生活救助424.8854万元。共计发放困难群众“安全过冬”资金814.3854万元；为850户3424人避险搬迁户采购被褥、毛毯、床上用品等过冬生活物资68万元；为全县565户特困分散供养人员和148名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购买优质大米1426袋和优质燃煤570.4吨，折合资金136.896万元。共计204.896万元；对户籍迁入兰州新区的易地

搬迁户600户及后续搬迁的250户,共计850户,按照每户6570元的标准给予救助558.45万元。为450户兰州新区搬迁户采购米、面、油、方便面等生活物资共计8.02万元。**儿童福利及残疾人“两项补贴”**:2021年5月26日按提标补发标准200元/月/人,发放2021年1月至5月事实无人抚养儿童补发资金79人7.11万元,孤儿补发资金73人7.2万元。截至2021年12月底,为全县62名城乡孤儿发放生活费96.72万元,为80名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发放生活费(差额发放)91.9953万元;为5112名残疾人发放残疾人“两项补贴”共计811.02万元。**养老服务**:截至2021年12月底,全县共建有福利院、敬老院、农村互助幸福院、日间照料中心、老年人活动中心等各类养老服务机构及养老服务场所103个,设置养老床位1306张,养老机构配备工作人员21人。全县特困供养对象共保障631户659人,共发放特困供养金445.4924万元。与散居特困老人所在乡镇、监护人签订托管协议,按月足额发放生活补贴。改革敬老院管理制度,制定“一院一策”管理方案。全面落实经济困难老年人及80岁以上老人高龄津贴发放工作,为54名敬老院老人和20名工作护理人员购买意外伤害保险。与县卫健局签订医养结合协议书,加强医疗卫生机构与养老机构的有机衔接。2021年,全县有特困供养对象12人死亡,共发放安葬费7.3462万元。

**【生态环保】 防治水污染**:加强工业污染防治,推进汽车修理行业、水电开发行业、河道采砂等水污染重点行业专项整治;强化水源地保护措施。总投资140万元,新建防护围栏套、设置标界、界桩、水源地宣传牌、警示牌、垃圾清运的博峪镇、峰迭镇、巴藏镇、三眼峪4个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保护项目正在组织实施,计划年内实施完成;增强水生物多样性方面,年初督促56家运行水电站制订了增殖放流计划,签订了增殖放流协议,增殖放流白龙江重口裂腹鱼12.6万余尾。**防治大气污染**:联合县公安局、县应急管理局开展了烟花爆竹禁限放专项宣传活动。巡查乡镇垃圾、秸秆焚烧点位113处;2020年1000户农村土炕改造项目已全面完

成,已通过州级验收;严管严查扬尘污染,加大建筑施工场地“六个百分百”落实情况的执法检查;2021年,舟曲县自动监测站稳定运行,优良天数比均在目标范围内。**防治土壤污染**:开展涉镉等重金属重点行业企业调查整治,查那村无主金矿整治项目和坪定矿区环境隐患综合治理及应急设施建设项目已复工,正在加紧建设;八楞下半山无主矿山场地调查和风险评估已组织专家评审;坪定镇雄黄坡无主矿区场地污染状况调查项目已下达资金190万元,进展90%,开展项目审计工作。投资89.65万元的坪定金矿牛地坪焙烧厂安全防护围挡建设项目正在积极开展。投资29.65万元的八楞下半山无主矿区安全防护围栏设施建设项目正在开展。舟曲县九原梁重金属污染防治项目总投资2491万元,已全面完成项目建设及竣工决算审计工作,已报请州级验收。督促79家水电站、汽车修理厂等产废单位网上申报危险废物管理计划,申报备案率100%。**环境质量监测**:按季度开展县域、农村环境质量监测,经检测,舟曲县环境质量均在达标范围内;2021年,舟曲县空气、水质自动监测站稳定运行11个月,优良天数比、流域断面水质均在目标范围内,空气质量排名全州第一。

**【乡村振兴】 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县乡村振兴局完成县级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库建设,纳入7.5亿余元的项目。下发两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项目补助计划共计38846万元,其中第一批资金包括2021年第一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16665万元、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2998万元、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10276万元、州级配套资金171万元;第二批资金包括县级配套6656万元、以工代赈760万元、少数民族发展1320万元。中央、省级、州级财政衔接资金共计30110万元,用于产业培育16455.3283万元,占总资金54.65%,舟曲县“8·7”暴洪泥石流灾害重建项目5091.6852万元,占总资金16.9%,果耶镇安全住房项目450万元,占1.5%,扶贫易地搬迁项目1904.6万元,占总资金的6.3%,村内村外基础设施建设

村道建设项目2458.8157万元，占8.2%。农村饮水安全改造提升项目1532.284万元，占5%，白龙江沿线人居环境改造提升项目1008.7086万元，占3.3%，项目管理费302万元，占1%，急需实施项目906.58万元，占3%。截至12月资金支出38069.08万元，支出率98%。2021年累计验收237个项目。“三类人员”预警监测：县乡村振兴局制定《舟曲县关于建立防止返贫监测和帮扶机制的落实方案》，建立筛查预警机制和信息比对机制，持续加强对9087户35303人脱贫人口和739户3073人“三类户”的跟踪监测，截至12月底，舟曲县标注脱贫不稳定户227户972人，风险已消除153户629人；边缘易致贫户495户2042人，风险已消除310户1302人；调整或新识别突发严重困难户17户59人。动态管理：2021年，县乡村振兴局脱贫人口自然变更680人，其中增加275人、减少405人。边缘易致贫人口自然变更46人，其中增加20人、减少26人。脱贫不稳定人口自然变更17人，其中增加7人、减少10人。帮扶机制：2021年，县乡村振兴局研究制定739户3073人翔实可行的“一户一策”帮扶提升计划，通过扶持已脱贫人口劳务输转、发展种养殖业、开发公益性岗位等措施，拓宽增收渠道，强化利益联结，增强“造血”功能。截至12月底，全县共排查脱贫人口9087户35303人，其中人均纯收入低于6000元的10户，6000元至7500元（包含7500元）的有1100户，7500元至10000元（包含10000元）的有3034户，大于10000元的有4943户。2021年脱贫人口人均纯收入10981元，较2020年9781元增长12.3%。消除返贫风险463户1931人。扶贫资产管理：县乡村振兴局制定舟曲县扶贫项目资产确权登记工作《通告》《移交方案》《舟曲县扶贫项目资产管理暂行办法（试行）》。成立县扶贫项目资产确权登记工作领导小组，全县摸底扶贫项目资产共21.89亿元，其中，经营性资产3.1亿元，公益性资产14.6亿元，到户类资产4.19亿元，涉及19个乡镇、18个行业部门。截至12月底，全县扶贫项目资产已完成确权登记21.89亿元，其中经营性资产完成确权登记3.1亿元，公益性资产

完成确权登记14.6亿元，到户类资产完成确权登记4.19亿元，完成了扶贫项目资产颁证和资产移交工作。东西部协作：县乡村振兴局与天津和平区签订《“十四五”东西部协作框架协议》，制定《东西部协作助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行动方案》，确定《天津帮扶资金项目计划》，全年实施32个项目，截至12月底完工24个，拨付资金4703.34万元，拨付率94.1%。选定大川镇梁家坝村、立节镇杰迪村、曲瓦乡城马村作为东西部协作乡村振兴示范村，并在资金方面给予重点支持，三个村共投入东西部协作资金1703.49万元；舟曲县与和平区完成街道与乡镇、社区与贫困村、社会组织与贫困村、东部企业与贫困村、学校、医院共计34对。天津市及和平区共选派49名专技人才支教支医，舟曲县选派3名党政干部、6名专技人才到天津挂职锻炼，20名骨干教师赴天津交流培训；县人社局组织对80名脱贫人员开展劳务技能培训，提升了脱贫群众的就业能力；县残联投入资金100万元，扶持残疾人发展养殖产业，主要用于帮扶脱贫不稳定残疾人以及边缘易致贫残疾人，实现困难残疾群众稳定增收；县教育局、卫健局分别投入60万元和712.2万元，用于改善基层小学、基层卫生院的教育、医疗水平；通过开展社会捐助活动，协调和平区有关单位完成捐款捐物700余万元，主要用于对农村困难群众的帮扶以及农村教育、医疗条件的改善。强化就业服务，加强劳务协作，积极推进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制定《舟曲县2021年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有效衔接乡村振兴着力推动稳定就业实施方案》，舟曲县到天津就业13人，完成省内转移就业1001人，省外转移就业1130人，均超额完成年度目标任务。加强沟通协调，完善奖补措施，持续推动消费帮扶工作深入开展。在帮扶产品销售方面，两地引导县龙头企业、农业合作社抱团发展，参加展销会，通过网络直播、电商平台拓宽销售渠道。2021年，舟曲县完成消费帮扶248.05万元；制定《舟曲县东西部协作产业合作专项扶持资金奖励办法》，引导1家企业落地，投资额达520万元；舟曲县与天津市及和平区协调对接，

社会捐款捐物达721.4万元，其中捐款65.98万元，捐物折合655.4万元。

**【就业保障】** 截至2021年年底，舟曲县输转富余劳动力3.7472万人，其中省内2.5863万人、省外1.1609万人，有组织输转3.0744万人，创劳务收入59035.99万元。已脱贫1.3442万人，省内0.9059万人，省外0.4383万人，有组织输转1.1070万人，劳务收入19155.43万元。为推动春节后农村劳动力有序返岗复工和转移就业，共组织12批次“点对点、一站式”专车输送外出务工人员返岗复工活动，262名务工者顺利到达深圳，江苏、浙江，江西等地入厂上岗。为进一步提高组织化输转率，充分调动外出务工人员积极性，完成年初任务目标，做到应转尽转。依据甘人社厅发〔2021〕14号文件，对符合奖补条件的脱贫劳动力进行劳务奖补。县乡村振兴局拨入县劳务移民局整合奖补资金499.98万元，已全部拨付到各乡镇，按照属地管理原则，由乡镇对符合条件、票据齐全的返乡务工人员兑现奖补。2021年甘南州人社局下达职业技能培训任务1150人（就业技能培训700人、岗位技能提升培训300人、创业能力培训150人），下达职业技能提升行动专项资金297万元。截至10月底，共完成培训1195人（其中脱贫劳动力222人、劳务品牌培训105人、边缘户易致贫劳动力12人、监测户2人），其中，就业技能培训633人，创业培训251人，岗位技能提升培训311人。新型学徒10人（已签订委培协议，正在组织开展培训，培训期限1年）。按照州人社字〔2019〕480号文件规定，按照文件规定的培训补贴标准，县人社局已拨付培训机构培训补贴资金135.12万元，已完成的培训项目，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向甘南州人社局申报培训补贴资金。截至2021年年底，舟曲县64家扶贫车间转型升级为乡村就业工厂（乡村就业帮扶车间），吸纳就业人员2135人（已脱贫劳动力699人），其中7家扶贫车间转型为乡村就业工厂、57家转型认定为乡村就业帮扶车间，6家扶贫车间已完成阶段性工作任务，不符合向乡村就业工厂（乡村就业帮扶车间）转型认定的条件，已摘牌退出，累

计摘牌退出9家扶贫车间。舟曲县人民政府对符合条件的7家乡村就业工厂，57家乡村就业帮扶车间参照扶贫车间标示牌相关要求制作了统一的乡村就业工厂（乡村就业帮扶车间）标示牌，由县人民政府授牌，现已全部完成重新挂牌，收回了扶贫车间铜牌，并摘掉了扶贫车间标识。退出的扶贫车间按要求摘掉了所有扶贫车间标示。2021年脱贫劳动力省外就业任务数为90人，已完成数326人（其中脱贫劳动力324人），截至年底，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协同劳务移民局开展输转省外脱贫劳动力就业信息摸排工作，正在对省外贫困务工人员给予600元交通补贴；2021年脱贫劳动力省内就近就地就业任务数为70人，通过扶贫车间吸纳，公益性岗位安置等措施，省内就近就业人数为999人；2021年脱贫劳动力赴天津就业任务数为3人，截至年底，脱贫劳动力赴天津就业13人。东西协作劳务输转三项任务已经全部超额完成，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及时与同级乡村振兴局和天津市和平区人社局沟通协商确保三方数字的一致性。对外发布用工信息，组织召开招聘会。“甘南州2021年春季返岗就业巡回招聘活动舟曲县现场招聘会”在老城区春江广场举行，参加此次招聘活动的用人单位共计78家，其中，天津和平区参会企业56家、到现场求职人员达到1000余人（次），最终达成就业意向256人。7月27日上午，舟曲县人社局在老城区青峰广场举办2021年普通高校毕业生到基层就业项目暨东西部协作劳动力转移就业现场招聘会，促进高校毕业生、城乡劳动力就业，深化东西部劳务协作。本次招聘会由天津市和平区人社局、舟曲县人社局主办通过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宣传发动，天津市5家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宣传发动，天津市5家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提供54家企业招聘信息，提供54个岗位，应聘人员98人，达成意向17人。

**【信访工作】** 截至2021年12月3日，全县共受理信访案件110件1230人次，个体访80批127人次；集体访30批1103人次。与去年同期相比，分别下降11%和7%，办结率为91%。从案件的属性来看主要涉及以下几个方面问题：社会保障方面27件，生产生活方面8件，农业

农村方面6件，涉法涉诉方面9件，农村经济方面26件，自然资源方面12件，其他方面22件。

**【公共安全】** 2021年，110接警台共接警21772起，其中无效（骚扰）警情21352起，有效警情420起，派警420起。共立各类刑事案件196起，破案94起，破案率48%。共受理行政案件133起，查处93起，查处率70%。抓获网上在逃人员14人。2021年，共接收“涉黑涉恶”举报线索124条（其中2021年受理6条），现已全部办结。已办结的4条线索中，涉恶类线索3条，恶势力犯罪集团1条。2021年，受理各类经济案件7起，抓获各类犯罪嫌疑人14人，追回涉案资金171万元；共立盗窃类案件13起，立传统诈骗类案件7起；共立电信诈骗类案件97起，破案16起，抓获涉案嫌疑人16人，同时带破外省电信诈骗案件11起；组织警力检查涉爆单位4家（次），公务用枪使用单位8家（次），收缴民用枪支6支、雷管16发；立涉枪类案件11起，破10起，撤销1起，有效净化各类涉枪涉爆隐患。2021年，共受理查办各类案件32起，查处32起，处理违法人员38人次。其中，刑事案件6起14人，移送起诉11人；治安案件17起18人次，林政案件4起4人次，简易程序5起5人次。收缴罚款0.319万元。2021年，共出动警力2328人次，车辆562台（次）。清查娱乐场所324家（次），旅馆业583家（次），核查旅客个人信息2774人次、网上比对2774人，出租房屋1073家（次），核查暂住人口1687人（次），督导检查学校89家（次）、幼儿园58家（次）、医院23家（次）、网吧60家（次）、加油站53家（次），检查水电油气热等重点部位45家（次）、寄递物流企业69家（次）、民爆单位32家（次）。2021年，接待申请人咨询1210人，办理进藏边境通行证565人次。受理普通护照2人，受理往来港澳通行证11人次，异地办证核查人数8人（次）、核查舟曲县在西藏旅游、务工人员13人；涉外宾馆入住外国人9人（次）；办理违反出入境法律法规案件2处；核查舟曲县非法出入境人员1人；上报出入境信息7次；“双备库”系统中共报备

新增国家工作人员6297人、更新国家工作人员23人、撤销（死亡、调离、退休、开除）国家工作人员1153人，采集上传国家工作人员领导签名166份，报备法定不批准出境社区矫正人员84人。2021年，累计开展宣传教育活动128场次，悬挂禁毒横幅51条，展出展板195幅，发放宣传资料83200余份。紧盯重点乡镇、重点村组、重点地块，全力堵塞毒品种植源头。开展踏查督查行动161次，出动警力550余人次，发动“五户联保”群众13200余人次，踏查涉及区域270余万亩，采集航拍图片31000余张，坐标330余个，没有发现可疑地块和新开垦地块，实现零种植的禁种铲毒目标。共破获毒品案件3起（刑事案件2起，行政案件1起），打击处理3人，缴获鸦片142克，缴获罂粟种子223克（净重），从种植源头上有效打击毒品违法犯罪行为。对全县在册的38名吸毒人员进行反复排查，对重点人群进行尿液检测20余人次、毛发检测15人次，救助贫困吸毒人员10人，发放救助金2.5万余元；对全县辖区内电力系统工作人员进行尿液检测163人次，同步开展过境大货车司机335人次；深入舟曲县辖区餐饮行业、娱乐场所、施工工地、企事业单位，进行尿液检测，共检测1500余人，检查结果均为阴性。2021年，共受理各类交通事故399起，其中轻微道路交通事故347起，轻微受伤55人，财产损失204712元。一般及以上事故52起，死亡18人，受伤67人，财产损失131720元，与去年同期相比，事故起数上升108%，死亡人数上升100%，受伤人数上升168%，财产损失上升172.98%。四项指数呈全面上升趋势。共查处各类交通违法行为41558起，其中重点交通违法行为超员236起，饮酒驾驶109起，醉酒驾驶12起，无证驾驶153起，涉牌涉证961起；办理各类车驾管业务10428笔，驾驶人业务3959笔。2021年，共收押各类在押人员162人，其中上半年转移62人，新收押100人，月均羁押41人。共处理出所121人，在押41人，行政拘留92人。未发生一例安全责任事故，确保了刑事诉讼活动的顺利进行。



# 政 治

ZHOUQU NIANJIAN





## 中共舟曲县委

**【理论学习】**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认真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加强党的理论武装、舆论引导、思想教育，县委理论中心组开展集中学习12次，举办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轮训班、全国“两会”精神专题辅导报告会、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巡回宣讲等宣讲活动360余场次，累计参学人员达17000余人次。推动党史学习教育走深走实，各级党组织举办读书班58期，开展实地观摩教学240余场次，讲党课912次，开展宣讲活动380余场次；紧盯“我为群众办实事”17项重点项目，累计办结惠民实事280件，受益群众达1.6万余人。

**【科学决策】** 充分发挥县委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核心作用，坚持把民主集中制原则贯穿于县委决策和落实工作全过程，全年研究讨论事关舟曲县全局和长远发展的重大议题268项。聚焦全县经济社会发展中的重点难点问题，综合运用视察调研、执法检查等多种监督方式，依法作出决议决定15件，听取和审议“一府一委两院”工作报告8项。支持县人大发挥代表作用履职、县政协聚焦中心工作协商议政，聚焦群众关切的热点难点问题，多层面收集社情民意提案94件，办复率为100%。大力支持工青妇等人民团体依法依规履行职责，党管武装、机构编制、档案管理、双拥工作等取得新成绩，桥梁纽带作用有效发挥。

**【正风肃纪】** 围绕重点精准有效开展政治监督23次，发现并督促整改问题45个，提出意见建议55条，工作约谈和批评教育28人。坚持惩防并举，收到各类问题187件，立案审查51件，给予党纪政务处分36人。严把廉政意见回复关，办理党风廉政意见65批次10094人次。开展任前廉政谈话考试1064人次，接受理想信念和警示教育6批次580人次。聚焦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共查处群众身边腐败和作风问

题线索10件15人。严肃查处医疗系统公职人员违规挂证取酬问题，3名公职人员受到党纪政务处分，退缴违纪资金10.3万元。规范乡村小微权力运行监督，追缴违规发放资金40万余元。

**【环境卫生整治】** 严格落实州委、州政府打造“五无甘南”名片的要求，以“美丽舟曲”建设助力创建“十有家园”。纵深推进“全域无垃圾”，广泛开展“美丽庭院”“星级文明户”等“除陋习、树新风”评选活动，打造清洁农户2287户。紧抓“全域无化肥”底线，全年封存化肥95.4吨，统购外销76吨；调运商品有机肥2682吨，农家肥积攒可施用面积6.4万亩。全面开展“禁塑”专项集中整治行动，查没相关塑料制品1000余千克，推广使用非塑料制品等替代产品率达96%。聚焦“全域无污染”，施工场地“六个百分百”抑尘措施落实抽检合格率达97%以上，全县空气质量6项指标稳定达标，空气质量连年排名全州第一，“五无甘南”建设成效显著。

**【党的建设】** 县委常委会常态化研究部署基层党建工作，召开专题党建工作会议23次。着眼锻造忠诚干净担当的高素质干部队伍，全年共调整交流干部3批次317名。全力完成乡镇领导班子换届工作，顺利召开舟曲县第十六次党代会和“两会”。推进党支部建设标准化，扎实推进“四抓两整治”工作，完成212个村（社区）“两委”班子换届，5个村（社区）党支部被省委组织部命名为全省标准化先进党支部。全力推进党建引领产业振兴示范县创建工作，在全县确定42个党建引领乡村振兴示范点，高质量打造示范样板。

**【安全保障】** 树牢“搬迁也是发展”理念，完成14个乡镇60个村（组）850户3495人地质灾害避险搬迁工作，超额完成省定2021年770户2960人的搬迁任务。按照“外防输入、内防反弹”要求，完善应急预案，建立“一办十七组”机制，累计人员核酸采样212084份，累计接种疫苗193949针剂，冷链食品、市场环境等核酸检测采样送检855份，检测样本均为阴性，确保了全县群众生命健康安全。

**【维护稳定】** 先后创建平安校园、平安医院、平安家庭等45个平安场所单位，加大对重大涉稳矛盾纠纷和涉法涉诉信访积案排查化解力度，有效化解信访积案12件。按照“六有”“八化”要求，投资876万元高标准建成县级综治中心，调整优化全县551个网格，开展27个重大事项的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围绕“六大顽瘴痼疾”，开展政法队伍教育整顿，313人通过诫勉谈话等方式接受教育处理。深入推进寺庙“四进”“三学一做”“党亲·国好·法大”教育实践活动，打造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一馆、一园、一街、一廊”实体化宣传实践地，在兰州新区舟曲地质灾害避险安置区实施民族团结进步创建拓展延伸行动。

**【经济发展情况】** 据预测，2021年全县实现地区生产总值31.4亿元，增长5%，完成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4.9亿元，增长9%；财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19亿元，增长7%；财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6亿元，下降23%；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达到29318元、9156元；全年预计完成固定资产投资13.6亿元，同比增长4.6%。

**【巩固脱贫成效，推进乡村振兴】** 聚焦落实“四个不摘”工作要求，持续加强对9095户35357名脱贫人员和499户2050人的边缘易致贫户跟踪监测，全县脱贫人口人均纯收入10981元。全面完成266名学生控辍保学任务，落实各学段“两免一补”、营养餐改善计划等教育惠民资金8455.6万元，发放助学贷款1709.1万元，投资3225万元实施幼儿园硬件设施建设、义务教育阶段薄改与能力提升、教师周转房等项目36个。全县已脱贫人口完成家庭医生签约服务35305人，医疗参保125169人，参保率达99.98%，脱贫人口参保率达100%。完成房屋安全隐患排查31426户，107个村（组）143处农村饮水安全水毁修复及维修保养工程和3处农村水源保障工程全面完工。加快5个农贸市场建设，推动搬迁户创业就业，峰迭新区等4个集中安置小区社区服务中心投用使用。

**【项目建设】** 2021年，中央预算内项目24个，总投资4.4968亿元。下达天津援建对口

支援项目12个，总投资1100万元。投资4700万元打造“全省唯一、全国独有”杰迪文化旅游标杆村；投资770万元实施旅游专业村基础设施项目14个；投资3000万元完成拉尕山、翠峰山景区旅游基础设施项目建设任务；投资1.665亿元的“一十百千万”工程建设进入收尾阶段。总投资3457.9041万元的曲瓦乡水泉桥等藏区专项5项建设项目开工建设，总投资720万元的6项安全生命防护工程完成招投标，总投资2213万元的立节镇立节至拉尕山公路水毁维修工程等11个项目开工建设。投资2.69亿元的南峪“两桥一隧”、投资8.0286亿元的舟曲立节至四川永和公路建设项目有序推进，总投资3.3亿元16个重点市政项目积极推进。筹资7520万元实施14项“8·17”暴洪泥石流灾害一阶段灾后恢复重建项目，完成房屋受损1101户受灾户住房维修加固，发放补助资金363.33万元。

**【产业发展】** 由中组部协调中国农科院专家组经过实地调研、反复论证，紧紧围绕“1+6”产业发展目标，推动舟曲特色产业向“一特三高四小”转变。整合投入各类扶持资金5415万元，成功创建3个“甘味”农产品企业商标品牌，4家企业取得绿色食品认证，舟曲县大川镇纳入农业农村部产业强镇建设，累计认证“三品一标”农产品达35个，2家企业10种产品入选第一批国家级贫困县重点产品供应商名录。舟曲纹党花土蜂蜜在全国第六届中蜂产业发展博览会上荣获金奖；成功获批全国农民专业合作社质量提升整县推进试点县。聚焦生态文明优先发展，义务植树62.86万株，规范完善1290名脱贫人员生态护林员管理制度。加大生态修复治理，全面完成中央环保督察及各类环境问题整改。扎实推进农村“厕所革命”，全年财政自筹资金266.75万元改建新建卫生户厕3539座。

**【改善民生】** 高效办理民生实事，全年累计民生支出97763万元，4000余个公益性岗位和246名专岗人员稳定在岗。城镇新增就业518人，职业技能培训976人，输转劳动力3.2324万人。组织12批次“点对点、一站式”专车输送外出务工人员返岗复工活动。扩面提标社会

保险，全县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实际参保缴费4.815万人，征缴保险基金988万元，发放养老金待遇16.8万人次。省教育厅“一对一”精准帮教活动持续深化，天津选派管理人员“组团式”和管理团队“托管式”教育帮扶成效显著。天津“托管式”和兰大二院“组团式”柔性医疗帮扶成果丰硕。发放城乡低保和五保供养金5170万余元，基本医保、大病保险、医疗救助等惠民政策全面落实。积极推进“放管服”改革，落实省政府第二十四批取消行政许可事项共4项，“一体化”在线平台可办事项366项。截至12月底，已累计受理事项10815件，办结10815件，办结率100%。（孙严林）

#### 【中共舟曲县委领导名录】

县委书记：石华雄（7月止）

才项当智（藏族，7月任）

县委副书记、县长：

郭子文（藏族，7月止）

舒时光（7月任代理县长，11月任县长）

副书记：张向涛（挂职，3月止）

赵 星（挂职，4月止）

安玉梅（藏族，9月止）

王添芬（女，9月任）

何学智（藏族，9月任）

## 组织工作

【党建工作】 2021年，县委常委会常态化研究部署基层党建工作，召开专题党建工作会议2次，研究制定《舟曲县2021年基层党建工作重点任务清单》《舟曲县抓党建促乡村振兴工作方案》《舟曲县农村党建规范提升工作方案》等一系列文件；组织召开全县组织工作会议、县委党的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工作会议、基层党建工作推进会议、“两优一先”表彰大会、乡镇领导班子换届动员部署会、严肃换届纪律警示教育暨集体谈话会、抓党建促乡村振兴工作动员部署会等组织工作会议21次，进一步吹响了狠抓基层党建工作的冲锋号角。组织开展

各领域基层党建工作专项督查4次，实行“一对一”反馈交办，时刻督促全县上下提高政治站位，强化责任担当，纵深推进各项组织工作任务。

【理论学习】 2021年，通过县委常委会会议、理论中心组学习、专题辅导、集中研讨等方式，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扎实学习中央和省、州委有关组织工作安排部署精神，引导广大党员干部提高政治站位、统一思想认识，增强干事创业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先后举办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轮训班和县直机关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轮训班，对全县科级及以上领导干部896人、58个县直机关单位的421名机关党员干部完成集中轮训，各乡镇各单位先后组织开展理论宣讲、集中学习等80余场次，参加学习3000余人次。全县824名村党组织书记、村委会主任等参加了十九届五中全会专题网络培训班，结业率达100%；278名乡镇党政正职、村党组织书记、村委会主任参加了中网院基层干部网络培训，307名乡镇副科级以上党员干部参加了党史学习教育专题网络培训班。全力推进党史学习教育，县委举办专题读书班1次、研讨会4次，全县各级党组织借助甘肃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抢险救援纪念馆、舟曲县党性教育基地等党性教育基地，多管齐下抓学习，引导广大党员干部学史明理、学史增信、学史崇德、学史力行，接好乡村振兴时代“接力棒”。组织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各级党组织通过开办“爱心食堂”、开展“爱心理发”等小事，立足实际解决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深入开展“岗位大练兵、业务大比武”活动，紧盯乡村振兴重点任务，定期进行工作提醒，督促指导各乡镇党委、农村党支部以村内练、乡内比的方式，开展演讲比赛107场次、知识竞赛115场次、专题讲座69场次、观摩学习活动7场次，2485名乡村干部的政策理论水平不断提升，进一步增强了“既会干又会讲”的能力。

【干部队伍建设】 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的重要论述，

完善选任机制、严守选任标准、严格工作程序、严把选任关口、严肃工作纪律，精准科学选人用人，着力锻造忠诚干净担当的高素质干部队伍，一批政治坚定、实绩突出、作风过硬、群众信任的优秀干部走上了领导岗位，为全县经济社会各项事业发展提供了坚强的骨干力量。加大疫情防控一线考察识别干部工作力度，抽调干部会同县纪委组成督查组，在协助疫情防控工作的同时考察识别干部，对在疫情防控工作中因缺乏政治意识和大局观念而出问题的党组织和党员干部进行了相应处理。全力完成乡镇领导班子换届工作，在集中研判和平时掌握了解的基础上，坚持把优化班子整体结构功能摆在突出位置，注重选配熟悉党的建设、产业发展、县域经济、“三农”工作、生态保护、社会治理的复合型干部，加大从“五方面人员”中选拔乡镇领导班子成员力度，统筹做好优秀年轻干部、女干部、少数民族干部和党外干部配备工作，一批政治素质过硬、经过重大斗争考验、能够驾驭复杂局面、善于解决复杂问题的优秀干部担任乡镇党政正职，形成了又博又专、搭配合理的乡镇领导班子。县级换届工作中，配合州委换届考察组完成了各类换届人选的推荐考察工作；严把代表、委员质量关，认真开展了州、县“两代表一委员”的提名推选、组织考察和资格审查工作；经过精心筹备，顺利召开了中国共产党舟曲县第十六次代表大会、政协舟曲县第十六届委员会第一次会议、舟曲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进一步调整优化帮扶工作力量，向已脱贫村、软弱涣散村全覆盖派驻第一书记和驻村帮扶工作队，向5个乡村振兴重点村选派第一书记，轮换省州县三级驻村帮扶干部135人，对164名驻村帮扶干部的帮扶村和队内职务进行优化调整，对存在“驻村不住村”“空挂”等突出问题的13名驻村帮扶干部进行了召回调整，层层传导工作压力，推进工作落实。

**【基层组织建设】** 2021年，持续推进党支部建设标准化，按照《甘肃省农村党支部建设标准化手册》要求，确定“八好”工作目标（村级阵地管理好、“两委”班子引领好、村级

产业发展好、党员作用发挥好、村级治理效果好、党内生活规范好、村容村貌建设好、党员群众评价好），全方位开展“学标对标、达标评标”活动，对208个行政村党支部开展县、乡、村三级验收命名工作，有力推动基层党组织全面进步全面过硬，5个村（社区）党支部被省委组织部命名为全省标准化先进党支部。深入推进党建工作信息化，全县党员使用率达到99.59%、支部达到100%；在全县54个示范村安装舟曲县党建信息化查询平台和学习平台，并接入“智慧舟曲”大平台，开启“智慧党建”全新模式。推进“四抓两整治”工作，在抓党组织带头人队伍方面，完成212个村（社区）“两委”班子换届工作，换届后191个村（社区）完成“一肩挑”，“一肩挑”占比90.1%；53名专职村党组织书记继续提名，212名村（社区）党组织书记平均年龄36岁，比上届降低4岁；高中及以上学历达182名，比上届提高35%，整体实现“一降一升”目标；在抓阵地建设方面，年内共改造提升16个村级党群服务中心，开展“一承诺四服务双评议”活动，将为民服务的各类岗位前移到基层一线、干部下沉到群众身边，实现村级阵地不空岗、村干部服务不缺位、民事代办不落空；在抓党内政治生活方面，建立党建工作每月提醒制度和党委领导班子成员联系支部制度，督促指导各基层党支部党内政治生活全面规范开展；在抓基础保障方面，按照省、州要求全面落实村干部报酬待遇和离任村干部生活补贴，对660名村干部进行了健康体检，并按每村不低于5万元的标准落实了村级组织办公经费、服务群众经费、党员活动经费；在整治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方面，全面完成了9个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整顿工作，并已通过县级验收。

**【党建品牌创建】** 2021年，县委组织部紧盯党建引领乡村振兴新任务，按照省委抓党建促乡村振兴规划、州委“一县一特色”党建品牌创建要求，以构建“全域党建”为目标，全力推进党建引领乡村振兴示范县创建工作。坚持以点带面抓推进，在全县确定了42个党建引领乡村振兴示范点，继续提升“甜蜜党建”

等5个党建引领产业发展和“田园城马·英雄故里”等5个党建引领文化旅游品牌效应，高质量打造立节镇杰迪村、拉沟村、拉尕山村“文旅联合体党建联盟”、大峪镇得力村“产业联盟”等抓党建促乡村振兴的示范样板，为全县产业转型升级注入红色动力。继续巩固“党组织+合作社+农户”“党组织+集体经济+农户”等“党建+”模式，带动全县“1+6”（乡村旅游+丛岭藏鸡、黑土猪、中华蜂、羊肚菌、中藏药材、花椒）特色产业多点开花，桑茶、金丝黄菊、金银花、油用牡丹、玫瑰等一批新型产业相继兴起。全年新成立农民专业合作社联合党支部1个，成立党支部领办企业2个。整合各类资金发展壮大农村集体经济，通过入股分红、自我发展、购置经营性资产、村企结对四种类型累计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1365.3万元，其中村集体经济积累5万元以上的村110个，积累10万元以上的村41个。

**【“党组织+网格”管理体系】** 2021年，构建“党组织+网格”管理体系，全县建立579个网格、314个党小组，在乡村振兴、“五无甘南·美丽舟曲”建设等重点工作中，让信息更畅通、服务更精细、作用更突出。组织开展“两评三榜”活动，制定完善村规民约，在全县208个行政村全部成立红白理事会，党组织领导下的基层治理体系更有活力。充分发挥党员队伍先锋模范作用，开展党员“三亮”、党小组“四进”和“无职党员设岗定责”等活动，通过党员冬训等方式加强教育管理，全面激发党员队伍活力，引导广大党员带头推进移风易俗、改善人居环境、建设美丽家园。在立节镇立节村，果耶镇磨里村、果耶村滑坡险情处置中，全县各级党组织第一时间响应县委号召，组织党员做好动员部署、灾情核实、转移安置、坐班值守等工作。在地质灾害避险搬迁工作中，迅速成立地质灾害避险搬迁第一临时党支部和党员突击队，党员干部主动出击、担当作为，扎实开展动员部署、转移安置、后续管理等工作，让鲜红的党旗始终在基层一线高高飘扬。在疫情防控工作中，坚持“八个一”措施，动员全县各级党组织设立临时党支部10个、组建

党员志愿服务队323支、设置党员先锋岗767个，有序组织1890名党员干部下沉一线开展核酸检测组织工作，1302名村（社区）“两委”班子成员和3726名党员志愿者服务在第一线，50支青年志愿服务队、83支巾帼志愿服务队，319名青年志愿者和564名巾帼志愿者参与疫情防控工作。

**【人才工作】** 2021年，在中组部，省、州委组织部倾力帮扶下，充分运用东西部和省内人才交流合作机制，天津市选派管理团队来舟曲县开展托管式教育帮扶，选派优秀骨干教师来舟曲县开展支教活动，全县中小学办学条件逐步改善，教育资源更加均衡。继续加强舟曲职业中等专业学校建设，5家中央企业和省内外10所高等院校实行合作办学，开设10个热门专业，全年招生人数达到925人，毕业生就业率达到100%。建成16个实训室和1个挖掘机械实训基地，年承接各类技能培训达3000余人次。紧盯县域特色产业人才需求，大力推行“人才+基地”发展模式，依托“康养小镇·葡萄之乡”大川镇土桥子村，建成舟曲县新时代基层人才培养服务中心，建立省州县专家学者师资库，成立以来先后举办新任村干部培训、农民专业合作社负责人培训、旅游发展人才培养等各类专题培训班28期，培训人数达2200余人次，成为培育本土人才的重要基地。同时，建立多元化现场教学基地，以舟曲职业中等专业学校为中心，充分挖掘各皂坝村、城马村等产业发展典型村和康林养殖合作社等农民专业合作社示范社等县内培训资源，设立产业人才实训基地，培育致富带头人、技术能手、优秀创业青年。组建科技特派员队伍，先后从县农业农村局等单位遴选下派12名科技特派员，为每人落实每年2万元工作经费，入驻5家农业科技龙头企业和11家农民专业合作社，成立专家工作室，开展引进推广先进技术、实施技术指导培训等工作，帮助壮大农村产业发展人才队伍。

**【社区党建品牌建设】** 2021年，县委组织部以“八提”为目标推动城市基层党建转型升级，培育出“秀美之家、诚心为您”“水墨书

香、泉润万家”“和美东城、温暖你我”“文化西苑、迎联万家”等4个社区党建品牌。建立城市基层党建三级联席会议制度，组建以城市社区“大党委”为核心、驻区单位和“两新”组织共同参与的“党建联盟”，全面构建“党委+网格（小区）党支部+居民（楼栋）党小组”三级架构，全面推行“兼职委员制”，制定《舟曲县赋予乡镇党委和社区党委对区域内事关群众利益的重大决策和重大项目建议权的实施办法》等5个办法，为社区赋权减负工作提供了根本依据。改造提升完成4个社区党群服务中心，建立“社区呼叫、部门报到”“民情五办”“五微工作法”“四单服务”等服务机制，对居民需求早发现、早研判、早处置。将2021年列为“城市基层党建规范提升年”，组织开展“城市基层党建规范提升”活动，实现城市基层党建提质增效、提档升级。在疫情防控工作中，把社区作为疫情联防联控的“第一防线”，大力推行“党组织+网格”疫情防控“四级”责任体系，统筹整合社区工作人员、辖区党员、下沉党员干部、网格员及志愿者等力量，全力构建“社区——小区——楼栋”到边到底的防控网络，在全县4个社区共设立63个疫情防控监测点，成立20个党员突击队、15个党员先锋岗，组建10支志愿者队伍，筑牢疫情防控的安全屏障。

**【行业系统党建工作】** 2021年，县委组织部制定印发《舟曲县2021年行业系统基层党建工作重点任务清单》，对机关、学校、非公经济组织、社会组织等8个行业系统2021年基层党建重点任务分领域精准提出具体落实措施和工作推进计划，县直机关党建突出“提质量、上水平、树品牌”，卫健系统和教育系统党建突出加强工作力量、加大指导力度，农业农村系统党建突出提升标准化、规范化水平，非公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党建工作突出提升“两个覆盖”，明确了路线图、时间表。组织召开全县行业系统基层党建工作推进会、机关党建工作约谈会，分层分级建立并严格落实“周提示、月提醒、季督查”调度机制，推行行业系统党建工作通报预警、“三查、三纠、三促、

三亮”等机制，进一步厘清思路、统一思想、凝聚共识，形成上下联动、齐抓共管的工作合力。全县各行业系统党组织深挖行业特点，突出服务能力提升，切实做到党建业务双融合、双促进。（尚江龙）

#### 【县委组织部领导名录】

县委常委、组织部部长：杨启鹏

县委组织部副部长兼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党工委书记：刘建红

县委组织部副部长：陈治民（挂职）

县委人才工作中心主任：李广平

县委人才工作中心副主任：谈文兵

县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办公室主任：

王水成

县党代表联络工作办公室主任：尚江龙

县农村党员干部现代远程教育管理办公室主任：薛湖波

县委组织部四级主任科员：李宇荣

## 宣传工作

**【理论学习】** 县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带头交流研讨、撰写心得体会、记写学习笔记，以“头雁”效应推动全县理论学习深入开展。认真学习《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三卷、习近平《论坚持全面依法治国》《论党的宣传思想工作》《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问答》《毛泽东 邓小平 江泽民 胡锦涛 关于中国共产党历史论述摘编》及“四史”等重要文献，深入学习十九届六中全会及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等内容，组织全县广大干部群众深入学习州县党代会和县“两会”精神，尤其是在全党上下深入开展党史学习教育重大历史时刻，舟曲县举办县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党史学习教育专题读书班，安排县委党校讲师为县委理论学习中心组成员做专题辅导讲座，以上率下，带动全县各级党组织扎实开展党史学习教育。截至年底，举办读书班119期，组织专题研讨96次。举办舟曲县2021年第一期村

(社区)干部培训班,分5期,每期3天,对全县各乡镇的88名村党支部书记进行系统培训。举办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轮训班,重点围绕党史学习教育、意识形态、生态文明建设等7个方面内容进行解读,分2期,每期3天,对58个县直机关单位的900余名在职党员干部完成“全覆盖”培训。举办全国“两会”专题辅导报告会,邀请州委党校专家教授为县委理论中心组全体成员和各乡镇、县直各单位副科级以上干部共411人进行专题辅导。举办了为期两天的全县宣传系统干部培训班,邀请州委网信办领导及甘肃新媒体集团工程师分别围绕网络舆情应对和新闻写作能力举办专题讲座,为全县各乡镇和县直单位200余网评员、宣传信息员进行全覆盖培训。截至年底,举办学习班58期,参学人员3900余人次。结合党史学习教育,组织广大党员干部赴腊子口战役纪念馆、哈达铺红军长征纪念馆开展现场观摩教学活动,重温入党誓词,锤炼党性修养,在现场观摩学习中砥砺初心使命,汲取奋进力量;到甘肃舟曲“8·8”特大山洪泥石流抢险救援纪念馆、舟曲县党性教育基地重温“大灾不屈,抢险不惧,攻坚克难,矢志不渝”的抢险救援精神,切身感悟党对舟曲人民的深切关怀和全国人民对舟曲的无私援助。把党史学习教育内容纳入全县各党支部学习计划,结合“三会一课”扎实开展党史学习教育的规定篇章,跟进学习计划。县委书记带头讲党课,发挥示范引领作用,带动全县各级党组织书记讲党课,县、乡、村三级书记讲党课活动共360余场次,在全县掀起了党史学习教育热潮。聚焦乡村振兴和“五无甘南·美丽舟曲”建设等全县重点工作,深入开展党史学习教育暨全国“两会”巡回宣讲、中央第七次西藏工作座谈会精神巡回宣讲活动,持续深入开展对象化、分众化、互动化的理论宣讲,邀请革命前辈、老战士、老党员、扶贫先进个人、英雄模范,开展进机关、进乡村等“七进”活动,讲述党的百年辉煌历史,舟曲发展成就和舟曲儿女感恩奋进新时代的精神风貌,探索创新“红马甲”志愿服务宣讲、“大喇叭+小喇叭”宣讲、板凳宣讲会、草根宣讲会等多

种形式,使理论宣讲工作接地气、入人心。截至2021年年底,组织学习宣讲活动290余场次,乡镇宣讲队开展宣讲活动630余场次,村村通大喇叭、小喇叭宣传播报政策8600余次。

**【舆论引导】**在“花开舟曲”“舟曲党建”等微信公众号开设“党史百年天天读”专栏,每天刊发党史学习教育有关知识以及建党100年以来全党发生的重大事项,推送党史、新中国史、开国将军和革命先烈事迹,开设“党史教育微课堂”,利用《学习强国》《甘肃党建》App等平台开展学习并在舟曲党建信息化平台开设党史学习教育专栏,发挥“互联网+”线上学习培训优势,使党员群众通过平台深化对党史的学习掌握。截至12月底,举办党史学习教育微课堂10期,发布“党史百年天天读”150期,在各级媒体上刊发有关舟曲县党史学习教育新闻资讯4500余篇。以开展“七个一”活动(一次党组织书记专题党课、一次研学活动、一次党史宣讲活动、一次主题创作活动、一次庆祝表彰活动、一次慰问活动、一次先进事迹报告活动)和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系列活动(唱赞歌、诵经典、说成就、讲党史、深研讨、演节目、赛风采、展辉煌)为载体,开展各类文体惠民活动,为庆祝建党一百周年活动增光添彩。精心筹划举办以“青春向党一百年·同心奋进新时代”为主题的五四文艺汇演暨表彰大会,以“喜迎建党一百周年·健康中国你我同行”为主题的广场舞大赛,以“喜迎建党百年·助力乡村振兴”为主题的农村党组织书记履职能力“大比武”,“牵手登高话幸福·表白祖国庆华诞”青年登山联谊活动,“风雨百年创辉煌·歌颂祖国迎新章”主题演讲比赛,“妙笔描绘宏伟蓝图·光影记录百年辉煌”书画摄影剪纸展,“赞歌颂党恩·唱响新时代”大合唱比赛,“两优一先”表彰大会及“百年风华正茂、砥砺奋进今朝”文艺晚会等一系列活动,推动党史学习教育向基层深入、向乡村拓展、向社区延伸;组织全县各级党组织集中观看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并及时召开县委常委(扩大)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七一”

重要讲话精神并进行研讨交流，各项活动有条不紊推进，取得了实实在在的成效。宣传舟曲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推进乡村振兴的有力举措、特色亮点。宣传以优质经济林果、中藏药材、特色养殖、设施种植、劳务经济为主的“五大特色产业”，以黑土猪、土鸡、土蜂、羊肚菌为主的“三土一羊产业”，以金丝皇菊、油用牡丹、玫瑰花、金银花、桑茶为主的“新兴朝阳产业”，以文化旅游标杆村、白龙江风情线、大景区建设和松棚楹联灯会、森林康养、石头建筑、巴塞朝水等10张文化名片为主的“文旅融合产业”，让宣传工作成为加快实现产业振兴的“强心针”，助推乡村振兴战略顺利推进。策划拍摄完成微电影《蝶变》，充分展示“十四五”开局之年、乡村振兴战略深入实施之际，州委州政府全力打造“全域无垃圾、全域无化肥、全域无塑料、全域无污染、全域无公害”新甘南名片，舟曲全县上下深入推进“五无甘南·美丽舟曲”建设工作的生动故事，在全县干部群众中赢得广泛好评。邀请《人民日报》、新华社、中央广电总台等中央和省内主流媒体，加强舆论宣传，强化舆情引导，充分调动搬迁群众积极性，形成“要我搬”到“我要搬”的思想转变。截至2021年年底，《人民日报》、新华社、中央电视台、《甘肃日报》、甘肃电视台、《甘南日报》、甘南电视台等中央及省、州、县34家媒体通过网络、电视、报纸、抖音、快手等各类媒体刊发、播发避险搬迁相关图文视频稿件216条。在“花开舟曲”“舟曲观察”微信公众号、“舟曲融媒”官方抖音视频号等新媒体开辟“疫情防控·舟曲在行动”专栏，刊发稿件4854条，制作短视频429个，推送省、州媒体刊发稿件101条；各乡镇编发短视频958条，推送稿件450篇；悬挂横幅936条，出动宣传车151车次，发放宣传资料2.4万余份，播放抗疫音频2.6万余次；发布文艺宣传作品95篇。用官方声音消除群众疑虑，用暖心镜头弘扬榜样精神、鼓舞斗志，引领抗疫工作勇往直前。在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学校等多个领域布点人民日报电子阅报栏共5台，已完成各项前期准备工作，2021年12月底前完成建设并投入

使用。截至12月25日，《人民日报》、在新华社、中央电视台等中央及省、州新闻媒体平台刊发稿件2110余篇（条）。

**【网络监管】** 2021年，宣传部开展“网络安全周”宣传教育活动，进一步完善网上舆情搜集、研判、处置、回应机制，依法加强对各类网站的监督管理，密切关注网上活跃人群动向，加大对网上有害信息、网络谣言的整治力度，依法严厉打击网络违法违规行为。成功举办舟曲县网络协会联谊会，引导全县网络宣传工作者在网络舆论阵地积极发声、正面引导，塑造舟曲新形象，弘扬网络正能量，鼓励网络宣传志愿服务队传播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传播社会正能量，宣传舟曲美食、旅游景点、农特产品，让更多的人了解到“藏乡小江南”的特色美食、独特文化、淳朴民俗。以建党100周年网络安全保卫为抓手，督促舟曲县13家网站开展自查工作，落实互联网运营部门网络安全主体责任，清理2家已停止运营的网站。对运营的11家网站开展执法检查监督工作，下发整改通知书11份，责令关停整改1家，行政处罚4家，查处并上报涉黄涉赌等违法网站1920个。围绕舟曲县本地网络大V、网红、吧主、版主、公众号开办人等，开展摸排建档和录入工作。截至年底，共摸排建档31人。结合“1·10”“4·15”等宣传日积极开展政法教育整顿“我为群众办实事”活动，县公安局网监大队联合派出所等业务警种进行网络安全知识和防范电信诈骗知识宣传，并在移动警务通发布网安工作动态，切实保障网络空间安全。围绕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研究制定网络舆情应急预案，加强安全技术和手段的应用，不断提高对网络攻击、病毒入侵、系统故障等风险的安全防范和应急处置能力；严格执行意识形态内容“三审”把关制度，加强对党政门户网站巡查，出具安全风险报告，并督促相关部门进行网络安全加固。推送正能量稿件8500多条，先后开展两次互联网舆情应对专题讲座，参训人次达500余人次。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培育】** 全面贯彻落实《新时代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大力弘扬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倡导富强、民主、文明和谐，自由、平等、公正、法治，爱国、敬业、诚信、友善，围绕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弘扬民族精神和时代精神等重点工作任务，开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和中国梦宣传教育，持续推进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主题宣传教育“十大创建行动”。已建成的县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19个实践所、212个实践站积极发挥作用，并培育出“理论宣讲聚民心、感恩教育催奋进、网红带货促脱贫、教育关爱护幼苗、五个爱心解民忧、送戏下乡惠民生、选树典型扬正气、帮扶互助倡文明、党员服务亮初心、关爱军人暖民心”十大文明实践活动品牌。全力推进网上志愿服务实名注册登记和志愿服务信息化建设，线上共注册志愿者2056名，入驻志愿服务组织33个，组建志愿服务队601支。结合“五无甘南·美丽舟曲”建设、乡村振兴战略实施、党史学习教育、疫情防控等重点领域工作，开展文明实践志愿服务活动3000余次，有效打通了引导群众、凝聚群众、服务群众的“最后一公里”。按照中央和省委、州委关于开展党史学习教育有关部署要求，紧扣“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充分发挥中心、所、站三级架构作用，激活平台服务功能，壮大建强志愿服务队伍，创新开展了“六个爱心解民忧”（爱心理发、爱心义诊、爱心驿站、爱心食堂、爱心课堂、爱心洗衣房）志愿服务活动，有效提升了群众的获得感、满足感、幸福感。持续推进“抵制高价彩礼推动移风易俗”行动，健全完善各行政村（社区）村规民约（居民公约）、“红白理事会”等行为规范和自治组织，引导群众自觉抵制婚丧陋习、高价彩礼、孝道式微和老无所养等不良社会风气。疫情期间，倡树“红事缓办、白事简办、余事不办”文明新风。将“我为群众办实事”活动与新时代志愿服务有效衔接，集中力量做好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惠民实事，切实增强群众幸福感、获得感和安全感，把党史学习教育成果切实转化为为民志愿服务的具体实践。实施公民道德建设工程，全面推进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个人品德建设。综合运用文学作品、微视

频、微电影等形式，广泛宣传张小娟等模范人物的先进事迹，用榜样的力量激励人们崇德向善、见贤思齐，树立鲜明时代价值导向、彰显社会道德高度。深入各乡镇、各单位开展季度督查，进行现场指导。通过广泛宣传、加强精神文明创建工作指导。2021年，全县共有9个村、2个单位、3所学校分别被县委、县政府命名为县级文明村、文明单位和文明校园；三所学校被命名为“第二届州级文明校园”；截至年底，全县19个乡镇全部被评为县级及以上“文明乡镇”，文明村镇数量达106个，全面实现了“十三五”期末县级及以上文明村镇占比达50%以上的目标，为建设团结富裕文明和谐美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新舟曲提供了坚强的思想保证、丰润的道德滋养和良好的社会环境。

**【网络意识形态工作】** 牢牢把握网络意识形态工作领导权、管理权和话语权，深化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强化意识形态领域引导和管理，以强有力的制度筑牢意识形态主阵地。健全和落实联席会议制度、报告制度、通报制度、检查考核制度等各项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进一步明确和落实工作责任，全面抓好任务落实。对照中央巡视组反馈问题，由宣传部牵头联合组织部、统战部等相关责任部门召开舟曲县意识形态工作专题会议，聚焦问题，对准靶心，提出具体有效的整改措施，根据省委党史办第十巡回指导组和州委党史办第六巡回指导组在督查指导中提出的意见和要求，全面查漏补缺，加强督促指导。全面落实意识形态工作协作联动工作机制，及时召开意识形态工作联席会议，不断加强对学校、寺院、网吧等思想理论、新闻舆论、网络宣传、文化传播主流舆论阵地的管理；深入开展“扫黄打非·正道2021”“扫黄打非·新风2021”集中行动，全面完成政治性有害出版物查堵工作，开展文化突击大检查，对全县境内和各乡镇辖区内所有音像制品店、农家书屋、寺院书屋、书摊、网吧、KTV进行全面清理清查。截至年底，出动执法人员680人次，共检查KTV182家次，检查网吧76家次，检查印刷出版物市场145家次，检查快递公司48家次，打字复印部39家次，共出动

执法检查车辆92车次,查处无证擅自销售图书186套,全面净化了县域内文化市场。开展“扫黄打非·护苗行动进校园”宣传活动,发放“扫黄打非”绿书签和宣传品1000余份,向校内师生广泛宣传未成年人保护政策法规。

**【舟曲文化品牌建设】** 元旦和春节期间,在老城区、曲瓦乡岭坝村举办“非遗过大年·文化进万家”活动,面向城乡群众集中展示多地舞、霸王鞭、刺绣、剪纸等国家和省州级非物质文化遗产魅力;在立节镇杰迪村和县博物馆分别举办“我和我的舟曲”摄影展和牛年生肖文物图片展,展出优秀摄影作品110余幅,牛年生肖文物图片130余幅;邀请县楹联诗词学会10余位书法家大力举办“春节义务送春联”活动,向群众写赠春联、福字共计1400余幅;全面开展2020年度国家级省级非遗传承人考核工作。配合开展全省非遗大数据平台建设,完成全县50个非遗项目数字化建档。积极申报“舟曲织锦带”“摆阵舞”“舟曲刺绣”“东山转灯”“正月十九迎婆婆”等省级非遗项目代表性的传承人共7人;着力实施博物馆宗教文化展厅提升改造工程,更新展品200件套。结合“5·18”国际博物馆日、“6·12”文化和自然遗产日展览宣传活动,组织开展文化遗产“四进”活动10次;完成老城区智慧书屋选址,建设6个数字化分馆。联合峰迭新区幼儿园组织开展“4·23”全民阅读日活动,参加师生达300余人;精心创排了舞台剧《绽放的向阳》、歌曲《美丽舟曲》《感恩祖国》等艺术作品,积极配合开展敦煌艺术团“我们的中国梦”文化进万家公益性惠民文艺演出活动,全面完成庆祝建党100周年系列活动并组织开展文化四下乡、戏曲进乡村等公益性演出110场。

**【媒体融合】** 在舟曲电视台制作《舟曲新闻》261期,播出新闻1560条,开设专栏5个,播出公益广告56部,播放红色影视剧19部,《口述中国》系列纪录片一部。舟曲人民广播电台播出《舟曲新闻》261期,新闻1560条,专题节目50个。在“花开舟曲”客户端发布新闻、信息6000余条,“花开舟曲”微信公众号发布3200余条新闻信息,日均阅读量达2000以

上。“舟曲发布”微信公众号发布视频新闻258期5874条,“五无甘南·美丽舟曲”主播说78期。舟曲融媒抖音播出各类短视频368条。舟曲融媒视频号播出视频256条。舟曲融媒快手播出视频256条。舟曲融媒微博发布、转载新闻信息7842条。舟曲发布头条号1425条。拍摄制作并播出了花开舟曲100部系列短视频,其中有风景篇、产业篇、文化篇、民俗篇。新华号和人民号各播出440篇,总点击量1995346次,点击量最高的是《舟曲县组织群众代表到兰州新区移民搬迁安置点考察》147223次。央视号89条视频,新甘肃客户端2845条新闻和视频。舟曲融媒制作的短视频《精致舟曲》在新华社客户端播出后,浏览量达100万。“央媒看甘肃‘三区三州’行甘肃舟曲:养殖中华蜂‘酿造’好生活”等5条新闻在中央电视台农业农村频道播出,甘南广播电视台播出稿件216条,安多、康巴卫视播出30余条。在2021年甘肃媒体融合创新与发展论坛上,舟曲县融媒体中心荣获2020年度全省县级融媒体融合传播奖。(全当周)

#### 【县委宣传部领导名录】

县委常委、宣传部部长:王添芬(女,9月止)  
唐永平(9月任)

县委宣传部常务副部长:仇锐红

县委宣传部副部长:姚剑

县委讲师组组长:齐彦雄

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办公室副主任:

毛文娟(女)

房红梅(女)

## 融媒体

**【重大主题宣传】** 截至12月初,舟曲电视台制作《舟曲新闻》261期,播出新闻1560条,开设专栏5个,播出公益广告56部,播放红色影视剧19部,《口述中国》系列纪录片一部;舟曲人民广播电台播出《舟曲新闻》261期,新闻1560条,专题节目50个;“花开舟曲”

客户端发布新闻、信息6000余条；“花开舟曲”微信公众号发布3200余条新闻信息，日均阅读量达2000以上；“舟曲发布”微信公众号发布视频新闻258期5874条，“五无甘南·美丽舟曲”主播说78期；舟曲融媒抖音播出各类短视频368条；舟曲融媒视频号播出视频256条；舟曲融媒快手播出视频256条；舟曲融媒微博发布、转载新闻信息7842条；舟曲发布头条号1425条；拍摄制作并播出了花开舟曲100部系列短视频，其中有风景篇、产业篇、文化篇、民俗篇。

**【对外宣传】** 中央、省、州媒体平台刊播情况，新华号和人民号各播出440篇，总点击量1995346次，点击量最高的是《舟曲县组织群众代表到兰州新区移民搬迁安置点考察》147223次。央视号89条视频，新甘肃客户端2845条新闻和视频。舟曲融媒制作的短视频《精致舟曲》在新华社客户端播出后，浏览量达100万，“央媒体看甘肃‘三区三州’行甘肃舟曲：养殖中华蜂‘酿造’好生活”等5条新闻在中央电视台农业农村频道播出，甘南广播电视台播出稿件216条，安多、康巴卫视播出30余条。

**【表彰奖励】** 2021年舟曲融媒体中心获得2020年度甘肃省融合传播优秀案例先进集体。2021年县融媒体中心被中共甘南州委、甘南州人民政府授予“甘南州脱贫攻坚先进集体”。因公牺牲的王彦辉、闵江伟、陈文燕被省委、省政府授予“脱贫攻坚先进个人”，冯海明同志被中共甘南州委授予“全州优秀共产党员”。奂振强、尚金华被评为2021年度全州优秀通讯员。在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之际，6月25日，省委宣传部副部长、省政府新闻办主任、省记协主席郭锦诗，州委常委、州委宣传部部长马瑜，副州长、县委副书记、县长郭子文，深入舟曲县融媒体中心、舟曲县智慧城市运营管理中心等地，实地调研乡村文化旅游产业发展、新时代文明实践所站建设、媒体深度融合发展、智慧城市运营管理等工作，对融媒体中心建设工作给予肯定和赞许。2021年8月12日，舟曲县融媒体中心以102分的成绩通过

省级评估。舟曲融媒体中心 and 丝路文博网合作运营的舟曲文旅微博粉丝达66万，发布舟曲时政、文化、民俗、旅游、产业等方面新闻信息2236条，阅读量达4.5亿人次。

**【业务培训】** 2021年，融媒体中心派2名记者到甘南州广播电视台进行为期一个月的跟班强化学习，派10名业务骨干赴成都专程参加全国融媒体记者业务能力提升培训班。

**【我为群众办实事】** 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和“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为八楞乡西岔村解决产业帮扶资金1万元，为峰迭三孤院28名老人免费照相并赠送相册。

**【新闻审核】** 为进一步加强新闻宣传，严肃宣传纪律，坚持正确的舆论导向，确保宣传不出差错，舟曲县融媒体中心领导班子根据上级有关规定，在进一步建立健全采访、编辑、审核、制作播出、刊发等内部管理制度的基础上，严格执行“报题审核、编辑制作初审、节目上载终审”的“三审制度”。同时，严格执行各项安全播出规章制度，加大安全监管力度，加强安全运行管理，严格落实机房值班制等管理制度，做到防患于未然，确保广播电视节目安全播出。

**【党建工作】** 领导班子全面落实党建工作责任，开展“三会一课”、民主评议党员、“主题党日”等党的组织生活。特殊时期强化党的领导，组建疫情防控工作党员干部突击队和新闻采编突击队，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让党旗高高飘扬在疫情防控第一线。统筹安排，认真有序做好融媒体中心党支部委员会补选工作。切实强化意识形态阵地建设，调整意识形态工作领导小组，专题研究部署意识形态工作，细化具体措施，推动意识形态工作有序开展。注重党风廉政建设，把反腐倡廉教育纳入融媒体中心新闻宣传工作要点，领导班子带头开展廉政学习，传达上级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会议精神和典型案例剖析，分析形势，提高认识，形成参与并认真执行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的良好氛围。加强监督制约，严格执行领导干部报告个人有关事项制度，不断提高廉政风险防控水平。加大对新闻宣传、广告

经营、安全播出等工作的监督管理和追责力度。(杜建云)

#### 【融媒体中心领导名录】

主任：冯晓宏

副主任：严辛酉

冯海明

## 统一战线

**【工作安排】** 2021年，县委统战部围绕省委、州委统战部门的安排部署和县委各项重点工作任务，制定下发了《舟曲县关于进一步做好新时代涉藏工作贯彻落实措施及重点任务分工方案》《县委统一战线工作（民族宗教工作）领导小组2021年工作要点》《2021年全县统战工作要点》，明确了工作要求，细化了工作任务。

**【工作落实】** 2021年，县委统战部召开舟曲县委统一战线工作（民族宗教工作）领导小组会议和舟曲县涉藏工作暨统战民族宗教工作会议，传达学习中央及省、州有关会议精神，安排部署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涉藏及统一战线工作。2021年，县委常委会议研究统一战线工作11次，专题学习统一战线理论知识12次，县委主要领导对统战工作批示25次，推动解决了统战民族宗教领域工作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进一步为全县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做出了贡献。

**【理论学习】** 2021年，县委统战部将学习贯彻省委、州委涉藏工作会议精神、中央第七次西藏工作座谈会、中央民族工作会议精神、班禅大师在甘南参访期间的讲话、嘉木样主任在夏河县调研宗教工作时的讲话精神作为重要政治任务，县委常委会议和县委理论学习中心组进行传达学习；县委统战部组织全体统战系统干部，带头深刻领会精神实质，精准把握核心要义，并采取集中学习、辅导讲座、专题宣讲等方式，教育引导各级党员干部、群众全面准确掌握会议精神、主要内容和工

作要求。

**【宣传教育】** 2021年，县委统战部共举办《中国共产党统一战线工作条例》培训2次，专题宣讲25场次，培训党政干部900余人，党外人士700余人，僧人400余人，非公经济人士200余人，基层群众2300余人。

**【重点工作】** 县委统战部高度重视春节、正月法会、三月份及庆祝建党100周年等重要时段工作，提前安排部署，推进工作任务，为舟曲县和谐稳定做出了贡献。及时召开专题会议，传达学习省、州、县有关工作会议精神，分析研判重大节点的安全防范工作，从形势政策宣传、重点人员管控、矛盾纠纷排查等各个方面进行全面安排部署。在重要节点期间，通过实地督查、电话督查、明察暗访等方式，对各乡镇、各寺院的值班值守、矛盾纠纷排查、驻寺工作组发挥作用等工作进行全面检查指导，保证各项工作措施落到实处。严格落实日报告和24小时值班值守制度，对涉及社会稳定的重要信息，做到随时收集、研判和上报，确保了全县宗教领域的和谐稳定。

**【民族政策贯彻落实】** 2021年，县委统战部结合“七五”普法和“法律七进”“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月”等活动，推进民族事务治理工作法制化。加大对舟曲县古藏文苯教文献、织锦带、口弦琴等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传承保护力度，科学保护少数民族语言文字，深度挖掘各类少数民族优秀传统文化资源。加强和规范新时期少数民族特色村镇保护与发展，促进少数民族特色村镇建设提档升级，加快民族地区经济社会发展，促进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规范治理舟曲县清真食品市场，联合市场监管局、执法局等单位，定期对全县32家清真饭馆、超市、小卖部、开展专项整治活动，对清真餐馆等门头广告牌、清真食品包装书写不符合规定、清真食品标识不正确的问题进行更正，收缴了不规范的清真食品标示牌子。及时受理民族成分确认及更改工作，2021年对1名符合条件人员民族成分进行了更改，对2名不符合规定的予以不受理。将省民委2021年拨付舟曲县的第一批、第二批少数民族发展资金整合后，将

1289.44万元主要用于乡村振兴战略的实施，扶持全县特色富民产业的提质增效和相关民生工程；将30.56万元，为全县“两类人员”共计3056人，按照100元/人的标准发放低氟边销茶。

**【寺庙学习教育活动】** 2021年，县委统战部深入推进寺庙“四进”“三学一做”和“党亲·国好·法大·家乡美”教育实践活动，组织寺院开展党史和统一战线史学习教育活动，引导宗教界人士和信教群众牢固树立国大于教、国法大于教规的观念，推动寺庙管理由“管得住”向“管得好”转变。

**【寺庙规范管理及寺庙办履职能力建设】** 落实寺庙属地管理责任和乡镇党委政府主体责任，严格落实寺庙办专编专用，完善寺庙办和工作人员管理考核激励机制，全面做好寺庙僧尼入寺、学经管理、控辍保学、扫黑除恶、扫黄打非、宗教领域疫情防控等工作，严格执行宗教活动场所改扩建审批管理规定。按照州委统战部部长王力《给县委书记的一封信》中关于配齐配强乡镇寺庙办队伍建设的有关要求，县委统战部联合县编办对全县各乡镇寺庙办建设情况进行全面调研，对13个乡镇寺庙办公室工作人员进行专职化管理，计划为每个乡镇寺庙工作办公室拟定事业编制3名，设专职主任1名（副科级），干事2名。

**【宗教活动备案审批管理】** 严格控制有关联寺庙跨地区开展宗教活动，严禁恢复历史上的主属寺关系，严控跨区域大型宗教活动，严禁跨省向有关联寺庙派遣法台、经师等宗教教职人员，坚决切断境内外勾连渠道，牢牢守住不受境外势力操控的底线。

**【困难僧人救济】** 舟曲县将宗教教职人员纳入社会保障和社会救济范围，解决了老弱病残和生活困难僧人“看病难”“吃饭难”的问题。截至2021年年底，全县60岁以上的僧人共27人均已享受养老保险金，12名残疾僧人获得救助，82名僧人享受低保，3名僧人被纳入五保户，落实僧人生活补助每年每人1800元。春节期间，对全县45名贫困僧人和3名困难活佛发放生活救助金10.3万元。

**【寺庙办和寺管会工作经费落实】** 每年落实寺庙办工作经费2万元，寺管会办公经费每年2万元，寺管会主任每年报酬为0.9万元，副主任每年报酬为0.8万元，确保了13个乡镇21座藏传佛教寺院管理工作的正常运转。

**【寺庙财税监管】** 2021年确定财税监管试点寺院一共5座，县委统战部联合税务、审计、财政等相关业务部门深入21座寺院所在乡镇进行业务指导。在深入摸底调研的基础上，通过征求有关乡镇和寺管会的意见后，决定由乡财政所代管本辖区内的开放寺院财务工作，寺管会实行报账制度，寺院收入按时入账，实行专户管理，寺院财务账簿、资产账簿、会计档案、固定资产监管由乡财政所统一管理。截至年底，已办理了21座寺院的法人登记证，并开设了银行账户。

**【民间信仰场所规范管理】** 按照州级指导、县级主管、乡镇主责、村级主体的原则，将民间信仰管理工作纳入县、乡、村三级宗教工作网络，落实乡镇、村两级工作责任，由乡镇履行主体管理责任，村级做好具体管理工作。

**【联寺联僧工作】** 调整充实联寺联僧单位和领导，督促各联寺单位和联僧领导及时下乡入寺与联系寺院、僧人对接，做好联系、沟通、帮扶工作。截至2021年年底，全县共有40名县级领导干部，42个县直单位联系藏传佛教开放寺院21座，联系僧人40名；各乡镇也建立联寺联僧工作组，一对一加强联系本乡镇寺院僧人，有力壮大基层宗教领域力量，把广大僧人紧紧团结在党和政府的周围。

**【宗教领域风险隐患排查整治】** 在春节、正月法会、三月份、建党100周年庆典期间，落实寺庙办、寺管会24小时值班制度，强化情报信息搜集和分析研判，认真排查化解寺院矛盾纠纷，消除寺庙消防安全隐患，加强流动僧人管理。经统计，舟曲县外出务工僧人有77人，其中省内务工僧人27人，省外务工僧人50人。县委统战部对外出务工僧人建立了工作台账，由乡镇寺庙办干部和寺管会实行月联系，季汇报制，实现管理服务动态化，切实做到了情况明、底数清。

**【“清净寺庙”行动】** 实施宗教领域“五无甘南·美丽舟曲·清净寺庙”行动，彻底清除了寺庙周边、院内、僧舍、茶房、经堂、公厕、排水沟等重点区域的环境卫生顽疾，让和谐美丽的清净寺庙成为新农村建设中的一张名片。

**【法律顾问进寺院活动】** 县委统战部和律师事务所定期组成工作组，定期深入各寺院用通俗易懂的语言向广大僧俗群众讲解宪法、民法典、国旗法、宗教事务条例等法律法规知识，教育他们感党恩、听党话、跟党走，不断强化法律法规学习，依法从事宗教活动，用法律武器维护寺庙及自身的合法权益。

**【宗教界代表人士培养使用】** 把宗教界代表人士队伍建设纳入宗教中心工作，将政治上靠得住、宗教上有造诣、品德上能服众、关键时起作用的宗教界代表人士纳入重点培养对象，有步骤地解决宗教界代表人士面临的断层问题。在2021年的换届工作中，推荐宾格寺寺管会主任、活佛宾格仓为县政协副主席；宗教界人士中，推荐为州人大代表1人，州政协委员3人，县人大代表2人，县政协委员18人。召开2021年宗教界代表人士茶话会，诚邀新一届全县宗教界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欢聚一堂，共谋发展大计、共话美好未来。

**【宗教界人士教育培训】** 组织全县部分乡镇寺庙办主任、宗教界代表人士及统战干部共60余人，赴重庆渣滓洞、遵义会议会址、息烽集中营纪念馆、湘江战役纪念馆等地开展以“追寻先烈足迹、传承红色精神”为主题的培训班，使他们学习感受中国共产党光荣传统、宝贵经验和伟大成就，深刻理解中国共产党人的初心和使命，进一步增强感恩党、听党话、跟党走的政治自觉和行动自觉。针对召集各寺管会主任在县上集中开会和培训路途远、成本高、难度大现状，县委统战部计划在全县各藏传佛教开放寺院内安装电视电话视频系统，待与电信公司沟通协调后，将筹措资金，争取尽快安装到位并投入使用。

**【民族团结工作】** 2021年，坚持把维护祖国统一、加强民族团结作为工作的着眼点和

着力点，把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纳入县委2021年党建工作要点内容，纳入各级党委（党组）理论中心组学习内容，纳入干部教育培训计划，纳入宣传思想工作规划，与各项重点工作相结合，精心组织谋划，一体统筹推进，使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根植于全县各族干部群众心灵深处。按照以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统领民族工作思路，制定印发了《舟曲县构建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工作体系实施方案》和《舟曲县全面深入持久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实施方案》，成立了舟曲县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工作指导委员会，坚持以实施“五个一”工作举措为抓手，全面深入持久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不断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2021年，在峰迭新区筹备打造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一馆、一园、一街、一廊”实体化宣传实践场地，在兰州新区舟曲地质灾害避险安置区实施了民族团结进步创建拓展延伸行动；结合县境内白龙江风情线打造，建设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示范点；拟协同碌曲、迭部县联创共建“白龙江上游一民族团结进步提升带”行动，奋力开创全县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新局面。结合建党100年系列庆祝活动，在全社会广泛营造“学党史、感恩党、听党话、跟党走”的良好氛围。制定了《舟曲县第18个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月活动实施方案》，与党史学习教育深度融合，相继开展“5·23民族团结一家亲”主题活动、民族团结文艺汇演、体育比赛、专题讲党课、手抄报比赛、主题班会等活动。协调省民族歌舞团在舟曲开展了“各族人民心向党”文艺节目巡演活动，发放民族团结宣传折页3000份，主题日宣传海报500份，手提袋2000个，一次性纸杯10000个，营造了人人自觉维护民族团结、人人争做民族团结进步模范的良好氛围。按照《全省民族团结进步创建测评指标（试行）》要求，推荐省级、州级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示范单位）、模范集体及模范个人。2021年，将立节镇、舟曲县第一中学推荐申报为第八次全省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示范单位；坪定镇等3个乡镇和县委统战部等4个

单位被州民委命名为第二批全州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单位);推荐曲告纳镇等7个集体、王新伟等15名个人被州委州政府表彰为甘南州第八次民族团结进步模范集体、模范个人。县委统战部指定一名副部长主抓此项工作,并配备了2名专职干事负责具体事宜。根据创建工作需要,由县财政足额拨付经费,从2021年开始将创建工作经费10万元列入财政预算,并另外拨付30万元作为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实体化实践场所打造经费,为创建工作在全县整体推进、全面铺开、深入开展、确保实效夯实了基础。

**【民营经济发展】** 2021年,县工商联组织民营经济人士代表专题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国民营经济统战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围绕学习中央第七次西藏工作座谈会、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和中央、省、州、县关于支持民营经济发展的政策性文件精神进行专题研讨,使广大民营企业家了解到党和国家对民营企业的关心和支持,进一步坚定民营企业发展信心。结合落实“不享即来”惠企政策,开展“千企纾困”大调研大摸排活动,对“民企参与混改意向及融资项目”情况和企业现实困难进行了走访调研。调研期间共走访了全县7家民营企业,征集到民企困难线索11条,帮助解决2条,提出意见建议10余条,并将调研情况及时上报至州工商联。期间,开展调研座谈会7场次。主动联系中国建行甘南分行到舟曲开展针对小微企业0—500万元额度的贷款业务,切实为小微企业解决融资问题。县工商联主动配合全国工商联第二联系调研组开展调研活动,反映基层工商联建设情况,并提交了《关于恢复县级工商联机构设置和人员编制的提案》,提案得到了各级党委政府的高度重视和认可,并得到一定程度的落实,取得良好效果。在全县“人大会议”“党代会”“政协会议”期间,县工商联举荐的“两委员一代表”提交了《关于解决本地民营企业融资难问题的提案》《关于我县居民楼安全、消防通道清障的提案》《关于加强居民小区物业管理的提案》等提案,为改善全县民生及促进社会发展建言献策,参政议政。按照东西部扶贫协作框架协议,从3

月份开始对接天津市和平区工商联,向舟曲县教育局、卫健局、妇联、红十字会共捐赠32万元的款项和物资。其中,捐赠医疗设备购置资金10万元,助学助教资金10万元,防返贫民生保障金资金9万元,留守儿童帮扶资金2万元,价值1万元的老年人生活用品物资,并与和平区工商联续签了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倡导全县会员企业一如既往发扬企业家精神,承担社会责任,参与“百企兴村”行动。联合县司法部门、工商局等单位,聘请专业律师到全县广大民营企业中开展“法治健康体检”活动,现场了解企业涉法诉求,提供相关法律咨询服务,对全县民营企业涉法线索进行大排查,进一步增强民营企业依法维护合法权益的意识和企业家合法诚信经营理念。2021年7月,县工商联联合税务局开展“春雨润苗”行动,助力小微企业发展。结合党史学习教育和建党100周年,县工商联联合非公党委,动员各会员企业党组织开展“红色之旅传承初心,凝心聚力再创辉煌”主题党日活动、“学党史、知党情、跟党走”的主题教育活动、庆祝建党100周年“歌颂辉煌一百年、昂首奋进新时代”红歌联唱和“永远跟党走·筑梦新征程”文艺汇演等系列活动,让广大会员真切感受革命先烈的坚定信念,深切体会红军百折不挠的革命精神,激发了他们的爱国爱党热情。县工商联深入各乡镇、企业,全面了解会员基本动态和运营情况,清理了一批僵尸会员,吸纳了一批具有本地特色且具巨大发展潜力的新会员,并对新吸纳的会员在网上会员数据库进行了录入和登记,并发放了会员证件,为2021年工商联的换届工作打下坚实基础。

**【统战成员作用发挥】** 更新完善全县党外干部数据库,把党外干部的培养、选拔、交流纳入干部队伍建设的总体规划,充分发挥党外干部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加强党外干部的物色、培养、推荐和管理工作,为经济社会发展各条战线输送人才。2021年推荐州人大代表20人,州政协委员17人;县人大代表43人,县政协委员34人。广泛听取党外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民营经济代表人士、宗教界代表人士、党外知

识分子的意见建议，鼓励他们继续发扬优良传统，增强大局意识，坚定正确政治方向，认真履行参政议政、民主监督职能，千方百计为推进舟曲发展“添砖加瓦”，切实维护好社会的稳定和团结。坚持以社团为纽带、社区为依托、网络为媒介、活动为抓手，认真做好新的社会阶层人士和新的社会组织人士工作，对全县网络人士进行详细的摸底调查，全县共有38人被纳入数据库。专题传达学习《2021年全省对台工作会议精神传达提纲》，按照中央及省州委关于对台工作的部署要求，切实履行好工作职责，确保舟曲县涉台工作不出问题。加强同藏胞及家属的日常联系，加大对党的统战、民族宗教政策、相关文件精神等的经常性宣传，切实提高藏胞对党的相关政策的认识，不断增进藏胞对家乡的感情。

**【党史学习】** 为喜迎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回顾党的光辉历程，讴歌党的丰功伟绩，县委统战部组织召开庆祝建党100周年统一战线座谈会，鼓舞和激励全县广大教界代表人士、民营经济代表人士、党外知识分子代表、新的社会阶层代表人士等统战成员一如既往地发挥思想引领、凝聚共识、贴近群众的优势，凝心聚力、担当实干、服务大局，团结一心、砥砺前行，为建设团结富裕文明和谐美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新舟曲做出新的贡献。组织全县各乡镇、各单位和各条战线的50余名党外知识分子代表参加了舟曲县党外知识分子培训班，对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进行全面系统学习，使各位党外知识分子更加深刻地感受到了中国共产党的光荣传统、宝贵经验和伟大成就，更加深刻地理解了中国共产党人的初心和使命。组织全县各乡镇寺庙办主任、宗教界代表人士及统战干部共60余人赴重庆渣滓洞、贵州遵义会议会址、息烽集中营纪念馆、湘江战役纪念馆等地，开展了以“追寻先烈足迹、传承红色精神”为主题的培训班，大家亲身学习感受中国共产党光荣传统、宝贵经验和伟大成就，深刻理解中国共产党人的初心和使命，进一步增强感恩党、听党话、跟党走的政治自觉和行动自觉。（赵平亮）

### 【县委统战部领导名录】

县委常委、统战部部长：孙军林  
县委统战部常务副部长：王临强  
县委统战部副部长、工商联党组书记：  
王新伟  
县民族宗教事务服务中心主任：  
尹江岩（藏族）  
县民族宗教事务服务中心副主任：  
朱文海（藏族）  
县工商联秘书长：张忠明

## 政 法

**【维护稳定】** 严格落实工作责任制，主要领导多次作出批示、提出工作要求，多次召开县委常委会议和工作专题会议，听取工作汇报，深入分析研判重要时段和重大节点社会形势，研究解决问题；及时召开全县相关会议，印发系列工作方案，进一步明确工作重点、靠实工作责任、强化工作措施；加强督查指导，突出各重要时段和庆祝建党100周年等重大节庆活动，县上成立2个由县委政法委和县委统战部分管领导任组长的面上督查组，对全县社会稳定工作落实情况进行督导检查。督促各乡镇和成员单位落实各项任务，组织县乡干部、治安户长、网格长、联户长等基层群防群治力量开展工作，形成县委牵头抓总、政法部门部署督查、各方齐抓共管、社会各界共同参与的工作格局。

**【社会面管控】** 坚持“内紧外松”原则，全面启动社会面防控机制，启用县内5个治安卡口，疫情防控期间增设卡点至8个，严查过往车辆、人员物品。进一步提高街面见警率，加大公安民警夜间定点执勤和对辖区重点区域的巡逻力度，抽调城关派出所、峰迭派出所和特巡警大队人员与武警中队联勤联动，组成专职巡逻队，对新老城区重点地区、重点部位、重要场所实行24小时巡逻巡查，大力开展治安问题突出地区整治行动，强化公共娱乐场所、

城乡接合部、出租房屋、宾馆等重点场所的巡逻清查，切实做到了管住面、控住点、稳住线、盯住人、限住物、查清车、滤好网。全面分析研判社会形势。县、乡两级启动每日情报信息分析研判预警机制，严格落实领导带班和24小时值班值守制度，充分调动基层各方力量，密切掌握社情舆论动态，严格执行“日报告”“零报告”“周研判”制度，做到“有事报情况、无事报平安”，确保信息畅通、政令畅通，做到及时发现、及早反馈、及早管控和消除。网信、公安等部门健全24小时互联网巡查监控机制，强化对手机短信、微信、微博、QQ群等网络交流平台的巡查监控，坚决防止网上恶意炒作和有害信息传播；着力强化重点人员摸排管控。持续深入开展重点人员排查管控专项行动，加大重点人员底数的动态排摸力度，落实“一人一策”管控措施。督促各有关乡镇、单位密切关注和掌握重点人员、重点人群动向，落实管控措施，做到超前防范，确保了在重大节点期间未发生赴省进京非正常上访；高度重视稳定风险评估，印发《关于进一步规范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工作的通知》，扎实推进“稳评”规范化、制度化、常态化建设，对涉众类、涉民生类重大事项做到应评尽评，从源头上预防和减少社会矛盾，把好了维护社会稳定工作的突破口和防御线。2021年，全县共开展了27个重大事项的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工作，经评估，准予实施27个；全面增强应急处突能力。及时修订完善《舟曲县处置群体性事件应急预案》等相关应急处置预案，规范组织领导、适用范围、工作原则、事件定级、应急响应及现场处置、保障措施等事项，各乡镇、各有关部门结合各自实际及时修订完善分预案。县乡两级进一步加强应急队伍建设，公安机关应急处突特勤大队加强训练，开展应急处突演练，严阵以待，随时备战。

**【反邪教工作】** 高规格打造建设“舟曲县关爱之家”，创建8个无邪教示范乡镇和107个无邪教示范村。依托各乡镇综治中心建成19个反邪教警示教育中心，组织开展不同主题、形式多样的反邪教集中宣传月活动和“防邪知识

进家庭”、校园反邪教主题征文等一系列宣传教育活动。并充分利用手机短信、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自媒体平台优势，进一步扩大反邪教宣传教育的影响力和覆盖面。2021年7月，县乡同步举办“学党史、跟党走、反邪教、促平安”为主题的反邪教集中宣传日活动，共展出反邪教宣传展板40余块，悬挂宣传横幅18条，发放宣传单、宣传册3000余份，宣传扇、宣传袋等宣传品4000多个，“舟曲政法”微信公众号推送反邪教知识12条，电信、移动、联通等反邪教成员单位给每个用户推送反邪教宣传短信4条；综合运用政策宣讲、亲情感化、经济帮扶、严厉打击相结合等方式，全力以赴开展教育转化去存量和重点对象攻坚转化工作；常态化开展“送温暖”救助走访帮教巩固活动，想方设法为已转化人员解决生产生活中的实际困难，努力做到“政治上不歧视、生活上给出路、精神上多鼓励”，累计走访24人，困难救助1人，为2户特困户协调解决大病救助3.5万元，切实巩固了帮教转化成效。

**【平安建设】** 调整充实由县委、县政府主要领导任组长，政法委书记兼任办公室主任的平安舟曲建设领导小组及其8个专项组，制定并完善平安舟曲建设领导小组工作职责、工作规则以及办公室规则、8个专项组工作职责等一系列工作机制，各乡镇成立由乡镇党委政府主要领导任组长，政法委员兼任办公室主任的乡镇平安建设领导小组，落实了平安建设领导责任制全覆盖；调整优化19个乡镇政法委员，全部进入党委领导班子，全额落实乡镇党委政法委员工作津贴，实现了“党管政法”向基层延伸；研究制定《舟曲县乡镇政法工作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制度》《舟曲县乡镇政法委员述职制度》等一系列制度，确保了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重大决策部署在全县政法系统不折不扣得到贯彻执行。

**【社会治安综合治理】** 赴张掖、天水、平凉等地考察学习综治中心建设经验，按照“六有”“八化”要求，投资876万元高标准建成县级综治中心，共接入社会面视频监控资源1315路，规范化建设9个乡镇综治中心以及5个村级

规范化综治中心，设置视频监控研判室、矛盾纠纷调处室、心理咨询室、“网格化+十户联防”工作室和平安建设志愿者工作站、群众接待厅（便民服务大厅）“四室一站一厅”功能区，规范职能分工、场所设置和档案资料，开通便民服务热线，制定综治中心工作职责、矛盾纠纷调解流程等各项制度；实施综治中心信息化办公场所提升改造项目，为县综治中心和19个乡镇以及东山镇中牌、果耶镇池干2个工作站主会议室安装“天翼云会议”系统满足远程会议需求，实现上下快速高效沟通。为曲瓦、巴藏等14个乡镇规范化打造视频监控研判室，整合社会视频资源，搭建视频监控平台，优化设置前端点位，保证每个乡镇至少有20路公共区域内的视频监控资源，实现了社会视频监控资源与公共安全视频网有效对接，达到信息互通、优势互补、工作联动，共同维护良好的社会治安秩序的目的；配齐配强工作人员，县、乡两级综治中心共批复编制数116个，实际配备工作人员115人，其中县级综治中心配齐配强班子及4名工作人员，19个乡镇均配备了综治中心主任，配备35岁以下工作人员50名，本科及以上学历工作人员59名。各乡镇把村“两委”班子成员共计1022名村级干部均纳入了村级综治中心，有效衔接了村“两委”班子和村级综治中心的工作。调整优化全县551个网格，1375个联防组，选优配齐网格长、联户长，在矛盾纠纷排查化解、新冠疫苗接种等工作发挥了积极作用，并进一步加强考核管理，坚持实行一季一考评、一季一通报制度，积极申报14名州级优秀网格长、40名州级优秀联户长，全面落实全县联户长1200元的个人工作报酬，有效激发网格长、联户长参与基层社会治理的积极性；强化综治E通、平安甘肃信息化支撑管理平台和命案风险防范系统的管理运行和信息维护，每月按工作成绩分类划档为全县930名综治E通平台信息员解决通信补助费，不断提升各类信息录入运转质效，平台运行各项考核评分排名一直处于全州第一；依托各级综治中心，统筹各方力量，建立县、乡、村三级矛盾纠纷调处化解中心，完善排查化解体系，切实

把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司法调解结合起来，把基层派出所、司法所、市场监督管理所等站所统筹起来，进一步完善多渠道解决争端的机制，实现了矛盾纠纷“一站式接待、一条龙调处、一揽子化解”和让群众“只进一个门、最多跑一次”的目标。

**【矛盾调解】** 发挥“网格化+十户联防”作用，统筹乡镇治安联防队、网格长、联户长等基层群防群治力量，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持续开展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重点关注非法集资、劳资债务、民生保障、婚姻家庭、物业管理、重大项目建设、征地拆迁、环境保护、交通运输、避险搬迁等领域的矛盾纠纷，积极掌握和了解邻里纠纷、婚姻家庭矛盾，以及上门女婿、外来媳妇等重点人群矛盾纠纷，做到乡不漏村、村不漏户、户不漏人、人不漏事，全面落实了“周排查、月研判”制度；对排查发现的矛盾纠纷和突出问题，按照“属地管理”原则，逐一落实工作责任，逐一进行化解，努力把矛盾消解于未然，将风险化解于无形。对重大涉稳矛盾纠纷和涉法涉诉信访积案，实行清单式管理和县级领导包案，明确包案领导和责任单位负责人，严格落实“五包责任”和“五个一”工作措施，逐一销号化解，严防矛盾激化升级。共排查矛盾纠纷421件，调处成功418件，调处率100%，调处成功率98%，有效化解信访积案12件；多次召开命案风险防范工作安排部署会议和分析研判会，通报近年来发生的几起恶性命案的相关情况，分析命案发生的共性问题，指出命案风险防范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深刻吸取教训，研究制定《舟曲县命案风险防范和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方案》，对存在命案风险的苗头线索多次召开专题研判联席会议。全面安排部署完善落实命案快速侦破机制。落实命案风险防控责任。并依托平安甘肃命案风险智能预警系统，及时报告并录入有命案风险的矛盾纠纷，全面发挥平台在命案防范治理、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和平安舟曲建设等方面的作用。截至年底，已录入红色预警信息1条，橙色预警信息2条，黄色预警信息6条；将全县174名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全

部纳入网格化管理，成立综合管理小组和关爱帮扶小组，落实监护人每人“以奖代补”资金1800元，督促患者监护人为患者购买300元的监护人责任保险附加精神病人及智力缺陷者保险，确保辖区内每一名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得到有效救助救治和监护管理；加大违法犯罪打击力度。针对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违法犯罪问题，始终保持严打方针不动摇，持续加大对电信网络诈骗、“套路贷”、非法高利放贷、非法集资、涉枪涉爆、严重暴力、“两抢一盗”等违法犯罪的打击整治力度，切实提高人民群众的社会安全感。共立各类刑事案件184起，破案88起，破案率47.8%；全年共受理行政案件133起，查处93起，查处率70%；立涉枪类案件11起，破10起，撤销1起；加强公共安全领域隐患排查整治。严格落实行业监管部门主体责任，加强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监管，落实散装油品购买实名制登记和酒精、麻醉药剂和消毒液等易燃有毒物品管控措施，对县内5家加油站采取24小时监管措施，集中整治行业乱点乱象及突出问题，最大限度消除隐患和治安盲点。加强对消防、交通、危化物品、人员密集场所等高危行业领域的监管，加大对烟花爆竹销售存储店铺、食品药品销售等安全检查力度，严防发生重特大安全生产事故，切实维护好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2021年，共查处各类交通违法行为1138起。

**【疫情防控】** 紧扣疫情防控重点和社会面稳控工作要求，迅速对政法系统落实工作作出安排部署，牵头成立了由县委常委、政法委书记任组长，副县长、县公安局局长任副组长的社会面稳控组和社区管控组，并深入乡镇、社区、一线卡点对防风险、护安全、战疫情、保稳定工作进行调研指导；先后下发《关于切实发挥“网格化+十户联防”作用全面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关于充分发挥政法综治职能作用全力做好疫情防控和维持社会稳定的紧急通知》，发布《关于全县政法机关和政法干警全力打好疫情防控阻击战的倡议书》和《致全县网格长联户长的一封信》，号召全县政法机关、广大政法干警和网格长、联户长闻

令即动，发挥自身职能作用，坚决打好打赢疫情阻击战，全力维护社会大局和谐稳定；将全县19个乡镇及4个社区划分为3个片区，排查整治辖区各类涉疫矛盾纠纷以及哄抬物价、扰乱市场等涉稳隐患，协调电信部门为实行居家隔离重点管控对象安装居家隔离电子门磁系统，并与公安机关指挥预警中心连接，严格执行对隔离人员持续监测工作。全面规范流调工作流程，制定县级流调管控流程示意图，印发《舟曲县流行病学调查人员工作手册》200余册，制定《舟曲县新冠疫情联防联控流调溯源组业务培训及现场演练方案》，切实开展演练活动，强化大数据平台运用，持续提升流调溯源工作质效，大数据核查1353人，共派出流调队员1200余人次，流调密接、次密接和可疑人员402人次，撰写并及时上报流调分析报告402份，全面摸清了密接和可疑人员底数，确保应急响应和处置工作有规可循、有据可依。

**【平安建设成效】** 持续深化平安创建活动，先后创建平安校园、平安医院、平安家庭等45个平安场所单位，努力以“小平安”汇聚“大平安”，以局部平安推动全局稳定；全力支持平安志愿服务组织发展，申报表彰2个见义勇为先进团体，慰问5名见义勇为英雄和12名见义勇为先进分子，发放慰问金9700元。进一步强化地企联动协作，紧盯重点乡镇、重点村组、重点地块，实行“五户联保”制度，开展踏查督查行动161次，出动人员550余人次，踏查涉及区域270万余亩。加大对禁毒的宣传和涉毒犯罪活动的打击惩治力度，强化吸毒重点人员管控，巩固深化禁毒工作成果。累计开展宣传教育活动128场次，悬挂禁毒横幅51条，展出展板195块，发放宣传资料83200余份；破获毒品案件3起，打击处理3人，缴获鸦片142克，缴获罂粟种子223克。

**【扫黑除恶】** 全面强化组织保障，成立以县委、县政府主要领导为组长的县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领导小组及其办公室，及时召开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领导小组第一次全体（扩大）会议暨四大行业领域整治推进会等各类会议，传达学习上级相关文件及会议精神，专题安排部署行业领域

整治各项工作，制定印发一系列工作方案，深入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各项工作的落地落实。各乡镇和相关单位成立相应组织机构，确保机构不散、力量不减，推动行业领域整治工作走实走深；全力开展问题线索排查核查，共受理涉黑涉恶问题线索6条。其中，反映涉黑涉恶涉伞的线索2件、反映涉法涉诉信访问题2件、反映个人利益诉求的2件，已核查办结的4件均不属于涉黑涉恶案件（线索）。同时，结合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开展重点涉黑涉恶案件（线索）倒查工作，倒查州扫黑办转办的案件（线索）1件，自行倒查1件，均不属于涉黑涉恶案件（线索）；全面开展“打伞破网”，县纪委监委制定《关于做好常态化扫黑除恶监督工作的实施方案》，对2018年以来政法队伍违纪违法案件组织“过筛”“起底”，共梳理涉及政法队伍的问题线索56条，涉及扫黑除恶“惩腐打伞”的5件7人，均已办结；立案查处州纪委监委提级审核的案件中，发现未严格落实“一案三查”，追究相关部门的问题2件，党纪政务处分2人，组织处理6人；深入开展行业领域整治，围绕“打、防、管、建”四项任务，持续推进10大重点行业领域专项整治。**公安机关：**运用科技手段，严厉打击各类电信网络新型违法犯罪行为。共立电信网络新型违法犯罪案件92起，破案16起，抓获人数16人，同时带破外省电信诈骗案件11起。**交通运输部门：**联勤联动，重点整治“喊客拉客”、以“网约车”“顺风车”为幌子开展班线客运业务等违法违规行为。共出动执法车辆80台次，出动执法人员400人次，查扣各类违章营运车辆16辆（台），查扣非法营运车辆25辆（台），拆除占道维修经营1户。**自然资源部门：**现场调查23家河道采砂以及河道清淤砂石料堆放场地，拆除9家，督促2家办理临时用地手续，对12家未办理临时用地手续的下发违法行为通知书12份，配合县水务局开展砂场整治行动16次。**住建部门：**对老城区16栋违章建筑，下发整治督办单12份，完成11栋房屋质量安全鉴定。监督在建工程共21个，对发现的64条问题，下发整改通知书16份，完成54条问题的整改工作，10条问题正在整改当

中。积极做好省农民工工资支付管理公共服务“陇明公”平台的录入工作。按照“一案一整治”要求，对所有涉黑涉恶线索逐条综合评估，提出“三书一函”并跟踪问效，推动刑事司法和行政执法有效衔接。公安机关针对自然资源领域乱象乱点发出“提示函”2份，并督促整改落实到位。纪检监察机关围绕医疗卫生领域和建设领域的突出问题，先后向3家单位下发纪律检查建议书、监察建议书3份，提出建议5条，整改突出问题5个，督促3个单位围绕具体案例开展以案促改工作。集中开展舆论宣传，通过宣传橱窗、标语、横幅等多种方式，持续加大对常态化扫黑除恶斗争和行业领域整治等相关内容的宣传力度，共发放张贴各类宣传资料10000余份，设置举报箱3个，充分利用出租车顶灯、全县各类电子显示屏全天候滚动播放扫黑除恶宣传标语、线索举报方式，形成全民参与扫黑除恶的浓厚氛围。

**【体制改革】**开展涉法涉诉信访工作，甄别确认重点涉法涉诉信访积案8件，制定攻坚化解工作方案、台账，确定化解包案领导，明确化解责任人职责，细化化解措施，完成攻坚化解工作。成立政法跨部门大数据协同办案平台领导小组，进一步靠实工作责任、细化工作措施，形成以县委政法委牵头抓总、政法各单位密切配合并具体实施，系统内部上下协同、高效运转的良性模式，促进网上协同办案畅通规范。高度重视平台运行工作，安排案件管理和技术部门人员专门负责，确定专人开展协同办案平台运行工作，严格依据法律规定规范业务流程，统一规范标准，全面实现6类试运行案件在协同办案平台同步流转。紧盯2021年全州深化政法领域改革涉及的5个方面改革任务，加快执法司法制约监督体系建设、完善政法机构职能体系、细化司法责任制综合配套改革、深化执法司法供给侧改革、推动预防法治制度机制建设，不断探索完善司法人员监督管理机制，加大运用现代科技破解难题工作力度，切实巩固和扩大已有成果，扎实深入推进改革，构建了分工负责、相互配合、相互制约的司法权力运行机制，让人民群众切实感受到公平正

义。营造良好法治环境。全县政法机关立足各自职能，建立政法机关服务和保障民营企业工作联系制度，政法委联系2家民营企业，政法各单位分别联系3家民营企业，开展“维护民企权益，优化营商环境”大调研、大走访、大排查活动，不断强化刑事执行检察、民事行政检察、公益诉讼等法律监督和审判执行等工作，扎实推动服务经济发展优化营商环境工作。2021年，县法院共受理民商事案件692件，审结541件；执行案件286件，结案194件，执行到位金额565万余元，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32例，发布限制消费令32例。公安机关协助临控97人次，司法拘留2人次。

**【审判检察工作】** 2021年，共受理各类案件1041件，审、执结各类案件809件，结案率为77.7%，审限内结案率100%。检察机关立足批捕、起诉等检察职能，受理提请批准逮捕案件16件32人，经审查后批准逮捕21人，因事实不清、证据不足不批准逮捕9人；受理移送审查起诉案件68件124人，2020年受理未结案件4件17人，经审查提起公诉50件90人，不起诉14件22人，改变管辖2件2人，正在审查10件27人。

**【案件评查】** 县委政法委组织成立全县案件评查工作领导小组，组织政法各部门召开专题会议，安排部署案件评查工作。政法各部门采取自查和上级业务部门评查相结合的方式深入开展案件质量评查工作，有效促进了政法机关严格执法、公正司法，提升执法司法公信力，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起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不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县法院互查案卷46件，运用智能化数据排查十八大以来所办案件4321件，排查出问题案件1件，已完成整改工作；县检察院组织开展案件评查活动4次，累计评查案件111件。

**【司法救助】** 按照省、州关于司法救助资金管理使用办法要求，及时与州委政法委沟通衔接，组织政法各单位做好司法救助申报工作，并督促各案件具体承办部门按救助程序将司法救助金发放到被救助者手中。2021年，向州委政法委申报司法救助案件6件，获批救助案件4

件，落实救助金39.53万余元，县级救助案件3件，发放救助金7.7万元。

**【政法宣传】** 统筹政法各单位力量，建立了29人的新闻通讯员和政法网评员队伍，并向“甘南政法”“花开舟曲”等微信公众号和新闻媒体报送信息和投稿，制作《山水依旧》微电影等平安建设宣传片，实现了政法各单位全体政法干警、基层政法委员和网格长、联户长关注甘南政法微信公众号的全覆盖。

**【司法行政】** 着力推进法治宣传教育，以“法律十进”“法治宣传月”活动为契机，在“3·15”“6·26”“12·4”等法制宣传节点，通过举办大型宣传活动、联合出动宣传车、散发宣传资料等形式，在全县范围内开展了形式多样的法治宣传、法律咨询服务活动，特别是开展的“美好生活·民法典相伴”主题宣传活动，取得了较好的效果；加强社区矫正对象监管教育。成立舟曲县社区矫正委员会，明确各自社区矫正工作职责，全面推动落实全县社区矫正工作。2021年共接收社区矫正对象14人，解除8人，正式在册社区矫正对象56人，均在各自辖区内进行社区矫正，无脱管漏管和重新违法犯罪现象发生；不断提升法律服务水平。大力推进法律援助工作，服务各类法律援助案件26件，受理各类公证事项14件。

**【法学会建设】** 组织全县广大法学、法律工作者参与全国和地方性法治论坛及征文活动，不断加强自身建设。联合县司法局、团县委，组织政法各部门广大法学会会员、青年志愿者、法律工作者开展了送法下乡、青少年法治讲座等法治文化基层行活动。举办2场“百名法学家百场报告会”，邀请甘肃政法大学2名教授为广大法学、法律工作者作专题辅导报告。

**【政法队伍教育整顿】** 以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学习教育“十个一”活动为载体，将党史学习教育和开展庆祝建党100周年系列活动等中心任务深度融合、压茬推进，通过举办读书班、县委书记讲党课等形式，组织全县政法干警635人参加学习教育，深入系统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中国共产党政法工作条例》及甘肃省实施细则等党内法规理论，

做到学习政治理论与推进工作的有机统一，并严肃党内政治生活，切实落实“三会一课”等制度，及时召开党员信教和涉黑涉恶、政法队伍教育整顿等专题组织生活会，赴腊子口开展以“祭奠革命英烈、弘扬革命传统、传承红色基因”为主题的红色主题教育，积极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同步推进政治教育、党史教育、警示教育、英模教育和反分裂教育，进一步统一了思想，凝聚了共识，教育引导广大干警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为政法事业创新发展提供坚强政治保障。

**【作风建设】** 结合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开展警示教育活动，认真贯彻执行《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和《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围绕“六大顽瘴痼疾”和突出问题，开展查纠整改工作，对符合落实“自查从宽”政策的政法干警，给予批评教育205人，谈话提醒104人，诫勉谈话3人，1人予以调离原单位。不断巩固教育整顿成果，及时签订党政领导干部不干预司法活动、不插手具体案件处理的承诺书，制定贯彻落实违反防止干预司法“三个规定”制度等一系列制度机制，有效提升了政法队伍建设水平。

**【业务培训】** 抓实政法干部教育培训工作，组织政法系统干警干部参加省、州、县组织的赴西藏部分地区、天津、厦门等地的各类业务培训和考察学习。举办为期5天的政法队伍教育整顿读书班，对150名政法干警和基层政法委员进行政治轮训。组织19个乡镇党委副书记、政法委员，综治中心主任和部分网格员、联户长100人，举办舟曲县政法干部政治轮训暨能力素质提升培训班，有效提升全县政法干部政治修养和能力素质。邀请兰州大学教授和省、州保密局专家，举办为期2天的舟曲县政法队伍保密工作培训班，全面提升政法队伍保密意识和保密工作能力。（杨俊辉）

#### 【县委政法委领导名录】

县委常委、县委政法委书记：

梁建军（藏族）

县委政法委常务副书记：薛爱芳（女）

县委政法委副书记：闫向军

县委政法委主任科员：陈理平

县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主任：

桑桃花（女，藏族）

县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副主任：刘爱兴

县法学会秘书长：张林辉

县国家安全人民防线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副主任：詹晓燕（女，藏族）

## 机构编制

**【政策法规学习】** 县委编委会于2021年3月29日县委编委会议上全文传达学习“两个办法”，就如何强化党对机构编制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提升机构编制服务经济社会发展能力提出了具体要求。县委编办举办专题学习培训班，对全体干部职工进行《“三定”规定制定和实施办法》《机构编制监督检查工作办法》《中共甘肃省委机构编制管理规定（试行）》和机构编制政策法规业务培训，专题学习研讨“两个办法一规定”的贯彻落实，结合工作实际，深入思考、学以致用，切实提高运用“一条例两办法一规定”等党内法规做好机构编制工作的能力和水平，不断推动机构编制工作科学化、规范化、法定化水平。

**【机构改革】** 2021年，县委编办对事业单位全面开展调研摸底，经梳理全县现有事业局7个、事业单位性质议事协调机构的办事机构4个、名称不规范的事业机构34个、副科级事业单位副职核定为副科级职数16个、职责交叉重复设置的事业单位共6个。认真贯彻落实条例及“两个办法”，严格执行机构编制动议、论证、审议决定、组织实施有关规定，严格机构编制申报审核审批和备案管理等制度。进一步明确乡镇党政机构、所属事业单位职能定位、框定职责范围，避免职责交叉、边界不清的情况，优化派驻机构管理机制，将部门派驻各乡镇的站所纳入乡镇统一指挥协调，切实强化乡镇统筹协调职责，全面构建职能科学、运转

有序、执行有力、服务高效的乡镇服务管理体制。

**【寺庙管理】** 县委编办同县委统战部组成联合工作组于2021年10月20日至22日深入13个乡镇，对乡镇寺庙办空编补员情况进行实地调查摸底，经核查全县13个乡镇寺庙办共核定事业编制15名，均配备齐全寺庙办工作人员，正常开展寺庙管理工作，其中9个乡镇所配备人员为行政人员或十三类项目人员，从而造成乡镇寺庙办部分编制实名制系统上显示为空编。联合工作组要求各乡镇按照实际情况尽快上报寺庙办空编补员事业身份人员名单，由组织部、统战部、编办、人社联席会议研究批复，以按编制要求配齐寺庙办工作人员。

**【问题整改】** 2021年，全县消化超编人员190名，其中自然减员80人，从事事业单位干部中选任调任53人，调出县外14人，自行聘用退出编制管理工作人员的43名。

**【机构编制管理】** 2021年，县委编办坚持机构编制集中统一管理和机构编制审批“三个一”制度（一家承办，一支笔审批，一家行文），凡涉及职能调整、机构设立或变更、编制和领导职数增减的，统一由县委编办审核，按程序报州委编办或县委编委会审批。全县机关事业单位人员调动、招录、干部配备严格按“编制审批先行”和“超编单位只出不进、满编单位先出后进、空编单位按需进人”的原则，由县委编办严把审核关，县委组织部、县人社局和财政局在县委编办核定的编制限额内，按照干部管理权限调动工作人员、核准人员工资，严格按照机构编制政策法规和工作程序申报审核审批机构编制事项，没有越权审批机构、擅自调整下属单位机构编制、违规核定领导职数、超职数配备领导干部、超编进人，违规占编等现象发生。

**【事业单位登记管理】** 2021年，共办理登记管理业务124个，其中，设立登记2个，变更登记9个，年度报告公示105个，注销登记4个。完成12个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赋码证书信息变更工作，同步完成网上域名注册工作。建立机构编制实名制数据按月、按季审核报送

机制，完善机构编制管理台账，严格按县委编委会有关机构设置、编制调整以及组织、人社部门的人事变动等文件，及时更新实名制系统中各单位编制、领导职数、实有人员等机构编制各类数据信息，确保数据准确、信息真实，系统规范运行。（杨红爱）

#### 【县委编办领导名录】

县委组织部副部长、编办主任：张宏鹏

县委编办副主任：刘爱平

张战保

县委编办电子政务中心主任：闫佛平

## 机关党建

**【理论学习】** 坚持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继续巩固“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持续在统一思想、统一步调、统一行动上下功夫见实效。督促县直机关各党组织积极创新理论武装载体，采取自主与集中相结合、学习和研讨相结合、教育和培训相结合、线上与线下相结合等方式，依托《学习强国》《甘肃党建》App等学习平台，组织县直机关党员干部认真读原著、学原文、悟原理，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十九大及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六中全会精神，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党史学习教育动员会上的讲话精神、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大会上的讲话精神、对甘肃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以及在广西、西藏、青海、陕西等地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不断提高学习教育的多样性、针对性和实效性。督促县直机关各党组织年内开展党组织理论中心组学习732次，党支部开展集中学习2928次、开展交流研讨244次。党员干部通过撰写学习笔记、心得体会、知识测试等方式深化学习成效。

**【党史学习教育】** 按照党中央“学史明理、学史增信、学史崇德、学史力行”的要求和“学党史、悟思想、办实事、开新局”的目

标以及省、州、县委工作部署，督促县直机关各党组织成立党史学习教育领导小组，召开党史学习教育动员部署大会，制定详细的学习计划，举办读书班，认真学习“四史”及习近平《论中国共产党历史》《毛泽东 邓小平 江泽民胡锦涛关于中国共产党历史论述摘编》《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问答》和省、州、县党史学习教育动员大会精神，结合“三会一课”“主题党日”活动，开展党史学习教育。截至2021年年底，县直机关党支部开展专题组织生活会60次，党支部书记讲专题党课250次、“主题党日”活动732次。督促县直机关各党组织开展党史宣讲活动累计130余场次，受众达21700余人；督促县直机关各党组织以党史学习教育为契机，按照结对共建要求，大力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活动，让党旗在基层一线高高飘扬，为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接续乡村振兴做出新的更大贡献，县直机关52个党支部为55个结对帮扶村共计帮办实事123件。

**【意识形态工作】**持续学懂弄通做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牢牢掌握意识形态工作领导权，认真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加强党的理论武装、舆论引导、思想教育，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组织党员干部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宣传思想工作会议上的讲话精神和中央省州县委有关意识形态工作会议精神，切实发挥机关工委意识形态工作领导小组成员作用，实行“一把手”负总责，班子成员各负其责，压紧压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定期召开党员大会和党支部会议分析研判意识形态领域情况，引导党员干部辨析思想文化领域突出问题，牢牢把握正确的政治方向，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同时，进一步规范保密管理工作，完善保密工作制度，强化管理机制，不断提高防范意识，进一步加强内部管理，严防涉密信息上网，开展保密工作定期和不定期检查。

**【机关党建】**制定印发了《中共舟曲县委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部门党组（党委）和机关党支部抓机关党建责任清单》。根据县委和县

委组织部党建重点工作任务安排，每月印发《县直机关党建重点工作提醒函》，每季度开展全面督查，下发督查通报，提高党组织书记履行党建工作主体责任意识，逐级明确责任，以落实“第一责任人”带动“一岗双责”，形成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工作格局；以问题为导向，找准县直机关党建突出问题，着力攻坚克难，提高机关党建整体水平；紧紧围绕中心工作，以改革的精神认真研究机关党建新情况、新方法，充分发挥机关党组织、党员“走在前、做表率”的作用；密切结合县直各单位工作职能，找准机关党建工作着力点，有针对性地采取措施，全面推进思想、组织、纪律、作风和制度建设，打通抓落实的“最后一公里”，切实增强党组织的凝聚力、战斗力、创造力。

**【调查研究】**工委委员和工委干部职工按照党建联系点工作职责，每季度结合党建督查深入联系支部，全面了解掌握工作开展情况，把握机关党建规律特点，着力研究解决党建和业务工作“两张皮”、党内组织生活质量不高等制约机关党建高质量发展的“老大难”问题；工委班子成员围绕机关基层党组织提质增效、党支部建设标准化、机关党组织引领乡村振兴等课题开展调研，形成有针对性的调研报告，同时注重调研成果运用转化，推动机关党建高质量发展。

**【党风廉政教育】**落实管党治党政治责任，纵深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始终坚持以《中国共产党章程》为根本遵循，严格执行《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若干准则》，把党风廉政教育作为一项经常性、基础性的工作来抓，严格贯彻民主集中制，坚定不移正风肃纪反腐。将党风廉政相关内容纳入学习计划集中学习，定期组织开展党风廉政相关内容的“主题党日”活动。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班子成员带头履行党风廉政主体责任和“一岗双责”制度。县直机关各党组织坚持和落实党组议事规则、“三重一大”议事制度，严格落实一把手“五不直接”分管和末尾表态制，落实干部个人有关事项报告制度。力戒官僚主义和形式主义，坚持学以致用，坚持联系实际学和联系工作学，

强化政治理论、党内政策法规、业务知识学习和干部能力素质提升；对工作纪律、公文收发、财经纪律、学习制度等事项进行明确，对制度执行进行严格要求，确保用制度来有效杜绝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现象；集中整治重复发文、随意发文、超规格发文、文字累赘、篇幅过长等问题，严格规范公文起草、讨论、审核和签发程序，有效控制发文数量，提升发文质量；严格控制开会次数、时间、范围、参会人员和会议质量。

**【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系列活动】** 围绕“学党史、感党恩、跟党走”主题，组织党员干部到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纪念馆、腊子口战役纪念馆、哈达铺红军长征纪念馆、两当兵变纪念馆等红色教育基地参观，开展党史国史讲座、专题党课、瞻仰革命旧址、传唱红色歌曲、祭扫烈士陵园等活动，传承红色基因、赓续红色血脉、讲好红色故事。持续深入学习“全国优秀共产党员”“全国脱贫攻坚楷模”张小娟同志先进事迹，进一步树立守初心、担使命的旗帜和榜样。开展走访慰问活动，对县直机关58名困难党员和老党员进行慰问，共发放慰问金2.9万元；为16名党龄50年以上的老党员颁发荣誉勋章，让老党员、生活困难党员感受到党的关怀和温暖。按照县委统一部署，向县委组织部积极推荐优秀党组织10个、优秀党务工作者7名、优秀共产党员6名。

**【党支部标准化建设】** 制定印发了《中共舟曲县委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2021年县直机关党的建设重点工作要点》；组织召开了2020年度县直机关党支部党建述职评议大会，对县直机关各党支部党建工作开展情况进行民主评议；督促指导各党支部规范开展党支部书记抓党建述职评议工作。制定工委班子和班子成员联系党支部制度，工委班子成员定期到联系党支部督促指导工作、上专题党课；按照“周提示、月提醒、季督查、年考评”的方式，督查联系党支部标准化建设及“三会一课”“主题党日”活动开展情况和重点党建工作任务落实情况，对发现的问题和不足现场进行反馈并发放《党建工作督查整改意见书》，要求党组织负责人签字

认领，责令对存在的问题限期整改；每季度对督查结果进行排序并下发督查通报，对排名靠后的支部及时进行“回头看”跟踪督促指导，全面提升县直机关党建工作质量。

**【党建业务教育培训】** 组织开展县直机关党员干部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集中轮训班，分两期对58个县直机关单位的830余名党员干部完成“全覆盖”培训。轮训班紧扣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主题，重点围绕党史教育、意识形态、生态文明建设等7个方面科学设置课程，邀请县委党校骨干讲师重点解读全会精神、中国共产党历史等内容，教育引导机关党员干部准确把握“十四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和主要目标。结合发展党员工作，系统学习《中国共产党章程》《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中国共产党党和国家基层组织条例》《发展党员工作流程》等规定，切实提升县直机关广大党员干部理论水平和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更好地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转化为推动落实工作的实践，在“十四五”开局之际，展现新作为，以奋斗的姿态践行初心使命。

**【“四抓两整治”工作】** **骨干队伍建设：**持续推进党组织带头人队伍整体优化提升行动，选优配强党支部书记、支部委员、党务干事等党务骨干力量，对空缺党支部班子成员及时进行增补选，督促每个党支部配备1名专职党务干事、1名后备党务干事，强化对骨干队伍的教育培训，促使他们熟悉业务、进入角色、发挥作用。**阵地建设：**除两个新成立的党支部外，其余党支部全部按照党支部建设标准化要求规范设置了党组织活动阵地和党员活动场所。积极推进党建信息化与标准化的深度融合，采取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全面利用《甘肃党建》App和“全国党员信息系统”，规范开展“三会一课”“主题党日”活动及党员关系转接工作，严格执行定期通报制度。党支部登录率和“三会一课”“主题党日”完成率均达到了100%，年内转接组织关系达332人次；对“全国党员管理信息系统”中党组织和党员信息安排专人

及时维护，有效推动了机关党建信息化工作。

**规范基层组织党内政治生活：**督促指导开展好2020年度组织生活会和民主生活会、党支部抓党建述职评议及2021年党史学习教育专题组织生活会；对下辖63个机关党支部组织生活会和民主评议党员资料以及30个县直单位民主生活资料进行审核把关。对重点工作任务每周在工作群进行提示，每月下发重点工作任务提醒函，每季度抽调部分县直机关党务干事组成党建互查组进行督查，将督查结果及排名及时进行通报，对存在问题限期整改。针对组织部半年督查反馈问题通报，成立了3个专项督查组，对发改局、文旅局、党史县志办及商务局4个单位整改落实情况逐项进行“回头看”。

**基础保障：**督促县直机关规范设置党组织并保障工作经费，要求机关主要负责人兼任党支部书记，切实落实好“一岗双责”责任并规范建立工作台账。2021年，新成立1个党总支、2个党支部、3个临时党支部，协助8个党支部完成了改补选工作，协助1个党支部完成更名。县委组织部向县直机关6个优秀党组织下拨活动经费1.8万元；向软弱涣散党组织下拨党建经费0.2万元，共计2万元。

**整治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按照“四个一”和“回头看”工作要求，对县总工会、县法院及州生态环境局舟曲分局软弱涣散党组织开展“回头看”工作，巩固整顿提升成果；对2021年确定的软弱涣散党组织商务局党支部，第一时间成立整顿领导小组，制定《舟曲县商务局2021年软弱涣散党支部整顿工作方案》，确定由工委副书记沈成朝同志负责整顿工作，工委干事韩倩、蒋娟萍作为党建指导员按照《整顿方案》中的任务清单，对软弱涣散党支部工作开展情况进行跟踪督导，蹲点集中整顿。工委于2021年9月29日对整顿提升工作进行初验，组织部成立评估小组于2021年10月14日对整顿提升工作进行评估验收。通过整顿，商务局党支部党内政治生活不经常、不严肃的突出问题得到了有效整改，进一步增强了党支部的战斗力、凝聚力、创新力。

**【模范机关创建工作】** 制定印发《中共舟曲县委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开展庆祝建党100

周年创建“让党中央放心、让人民群众满意”模范机关活动的通知》，督促县直机关各党组织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围绕抓好中央、省、州、县巡视巡察反馈问题整改、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地质灾害避险搬迁、疫情防控、“五无甘南·美丽舟曲”等重点工作制定切实可行的创建方案。结合党员“三亮”活动，把模范机关创建作为全面提高机关党的建设质量的重要抓手，让党建工作与业务工作深度融合，充分发挥党建引领作用，努力建设让党中央放心、让人民群众满意的模范机关。

**【培育机关党建品牌】** 全面总结机关党建工作特色亮点，发现和总结具有较强创新性、实效性、推广性的好做法、好经验，探索开展“一支部一品牌”培育活动。县税务局党委和检察院党支部结合各自工作实际，开展了品牌培育工作。尤其是舟曲县税务局党委以党史学习教育为契机，按照“发挥特色优势、培育党建品牌、服务科学发展”工作理念，深入开展“党建+文化+税收”活动，着力打造了以“传承红色文化、赓续红色血脉；打造蓝色团队，擦亮蓝色招牌；打通绿色通道，开展绿色服务”为主题的“三色”党建品牌，着力打造了党建文化长廊、“三色党建”展示室、“品读红色经典”图书阅览室、党建主题文化公园等有效载体；以“春雨润苗”“项目管家”两项重点工作为导向，以推进落实对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减税降费政策为抓手，紧盯省、州、县三级地方政府确定的重点建设项目和重点招商引资项目，以“送政策、优体验、促发展”为载体，让各项税费支持政策和创新服务举措及时惠及小微企业，让重点项目进展中的难点堵点及涉税诉求及时传递到税务部门，有效激发市场主体活力、拓展成长空间，充分发挥党建品牌的示范带动效应、党支部战斗堡垒作用、党员先锋模范作用，提升支部党建工作水平，实现党支部建设与税收事业发展同频共振。

**【党员教育管理】** 举办入党积极分子暨发展对象培训班，认真学习党章、党规、党纪，

详细讲解发展党员工作流程，观看警示教育片，对24名入党积极分子、22名发展对象进行专题培训；严格落实发展党员政审、预审和联审制度，严把发展党员的入口关和审查关，全年共发展党员15名；对4名党的十八大以来乡镇党委违规发展、党关系在县直机关的党员进行处置。督促县直机关各党组织规范设立党员活动室、党员示范岗，创建党建文化角，推行窗口服务单位、服务行业党员佩戴党徽上岗，强化党员意识，发挥示范引领作用；把重温入党誓词和缴纳党费作为每月“主题党日”的规定动作，组织党员过好“政治生日”，强化党的意识和组织观念。

**【抓党建促乡村振兴工作】** 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方面，大力实施抓党建促乡村振兴行动，61个县直机关党组织与帮扶村开展结对帮扶共建，以着眼解决群众的困难事、烦心事、揪心事为重点，想方设法为群众帮办实事，抓产业促发展，让党旗在基层一线高高飘扬。机关工委机关党支部先后三次走进帮扶点立节镇瓦土山村开展“主题党日”活动，为帮扶村送去价值1386元的有机肥，引导群众自觉投身“五无甘南·美丽舟曲”建设；向村民发放了“疫情防治科普知识”“防洪减灾新知识”“五无甘南·美丽舟曲”相关政策知识宣传单，帮助贫困户清扫室内卫生；筹措资金3000元，为全村33户群众发放了脸盆、毛巾、香皂、口罩、消毒液等基本的防疫生活用品，走访慰问了2户困难户、2户困难党员，发放了棉被和电热水壶。与拉尕山景区管理局共同筹措资金3000元，为15户帮扶户送去了大米、食用油，让帮扶户切实感受到党的关怀和温暖。

**【“五无甘南·美丽舟曲”创建行动】** 按照县委、县政府关于“五无甘南·美丽舟曲”创建相关部署要求，结合实际，制定了《中共舟曲县委直属机关工委“五无甘南·美丽舟曲”行动工作实施方案》和《中共舟曲县委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美丽舟曲”行动工作督查考评办法》，将“五无甘南·美丽舟曲”行动整治责任分解到人；多次组织党员干部为责任绿化区

域除草、施肥、清理垃圾，常态化抓好办公室卫生干净，坚持每周五集中对责任区域环境卫生进行集中清扫；结合城市基层党建工作，督促县直机关61个党支部和1413名在职党员到社区开展“双报到”工作，配合社区抓好背街小巷、公共场所、建筑工地等重点部位的环境卫生整治工作。住建局、执法局、给排水公司、市场监管局等党支部结合岗位特点，在城市亮化工作、市场管理、整顿违章违建、城市污水处理、食品药品安全等方面发挥职能作用，配合社区抓好城市治理，为“五无甘南·美丽舟曲”建设有序开展起到了保障作用。

**【疫情防控工作】** 2021年10月中下旬，甘肃省多地相继出现新冠肺炎阳性患者，面对异常严峻的疫情防控形势，及时下发《倡议书》，抽调30名县直机关党员干部成立了县直机关疫情防控工作党员突击队，第一时间到城关镇、峰迭镇的四个社区报到，配合社区积极开展党员志愿活动，与社区干部职工深入大街小巷、居民楼栋，通过悬挂横幅标语、发放宣传单、便携式喇叭宣讲等形式开展疫情防控政策宣传，组织动员居民有序开展核酸检测采样，并在社区、县医院、疾控中心8个核酸检测点现场维持秩序。部分党员协助社区工作人员在卡点值班，开展实名登记、出入管控、体温测量等工作。组织动员26名县直机关党代会代表、125名人大代表、152名政协委员积极参与疫情防控工作。疫情防控期间，县直机关各党组织设立疫情防控监测点23个，组建志愿服务32支队，设立党员先锋岗213个，200余名党员下沉到社区、帮扶村开展工作。

**【党建问题整改落实情况】** 持续深入推进“党建+”模式，开展“让党中央放心、让人民群众满意”的模范机关创建活动，按照“一支部一品牌”工作思路，着力培育机关党建品牌，发挥品牌带动“领头雁”作用；结合城市基层党建工作，督促县直机关各党组织和在职党员到社区开展“双报到”工作，积极发挥职能作用参与“五无甘南·美丽舟曲”建设等社会治理工作，增强党建工作吸引力、感召力；进一步健全基层党支部班子，制定印发《中共舟曲

县委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部门党组（党委）和机关党支部抓机关党建责任清单》，强化党组织负责人抓党建主体责任意识，认真抓好党建工作落实，切实增强支部的凝聚力、战斗力、创造力。举办县直机关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轮训班，加强对党支部书记、支部委员、党务干事的业务培训，建好运转高效的党组织，在抓班子带队伍，提升工作成效上发挥更好的作用。

**【巡视巡察反馈与问题整改情况】** 全面贯彻中央第十五巡视组巡视反馈意见和整改要求，落实县委反馈意见整改工作部署精神，根据《中共舟曲县委关于中央第十五巡视组巡视反馈意见的整改工作方案》（县委发〔2021〕3号）的要求，经全面梳理、系统归纳、细化分解，机关工委共认领3个方面4个问题，结合工作实际，坚持问题导向、全面建账，坚持目标导向、限期销账，按一月两报的要求，及时向县委整改办上报问题整改情况，认领问题均已得到有效整改。根据县委第一巡察组巡察意见反馈情况及县委组织部《关于做好十五届县委第七轮巡察反馈问题整改工作的函》（舟组函字〔2021〕43号）文件要求，召开专题会议研究部署，及时抓好问题整改落实，反馈的3类12个问题均已完成整改。（韩倩）

**【中共舟曲县委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领导名录】**

书记：蒋军海

副书记：沈成朝

机关工委党员联络服务中心主任：洪鑫辉

## 信访工作

**【信访案件基本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日，全县共受理信访案件110件1230人次，个体访80批127人次；集体访30批1103人次。与去年同期相比，分别下降11%和7%，办结率为91%。从案件的属性来看主要涉及以下几个方面问题：社会保障方面27件，生产生活方面8

件，农业农村方面6件，涉法涉诉方面9件，农村经济方面26件，自然资源方面12件，其他方面22件。还没办结的信访案件正在协调办理中。

**【信访工作安排】** 2021年，信访局贯彻落实党建引领推动信访工作，深入学习党史教育，严抓中央第十五巡视组交办案件、积案和农民工欠薪问题的根治办理工作。先后召开信访形势研判会议、全县信访工作视频会议，对做好信访工作进行扎实安排部署，与维护稳定等重点工作同部署、同落实、同检查。制定印发了《关于进一步做好领导干部接访下访、包案督办的通知》《关于开展全县信访矛盾纠纷大排查、大调处活动的紧急通知》，明确工作重点，强化工作措施，确保工作落实。

**【网上信访】** 提升“三率”（及时受理率、按期答复率、群众参评率）是信访局具体业务工作中的重中之重，把网上信访打造成信访工作的主渠道。按照“来访必登、来信必录”“信访事项登记和信息录入同步”的原则，把通过来信、来访、网上投诉等渠道受理的信访事项全部记录到网上信访信息系统中。为确保网上信访工作有序运转，依托网上信访信息系统进行群众满意度评价，从群众评价中查找问题，加强提醒、回访，督办、倒逼改进工作，让群众切实感受到网上信访方便管用。通过媒体、网络、手机短信、微信、微博等渠道和设置宣传牌、宣传栏，发放宣传册、宣传单等方式，向社会公众大力宣传网上信访，引导群众更多地通过网上信访反映利益诉求。

**【重点人员管控】** 按照“属地管理、分级分类”原则，加大对信访重点人员、邪教人员和社区服刑人员等重点人员底数的排查摸底力度，分门别类建立台账，分级分层进行管控。针对排查出来的9件信访案件重点人员逐一进行见面谈话，督促各有关乡镇、单位严格落实稳控责任，采取有效稳控措施，在三月份和全国“两会”期间，全县信访系统启动信访信息每日“零报告”制度，密切关注和掌握重点人员（南峪乡杨某琴）与紧盯稳控和重点群体（吴某平等352人非法集资集体访，严某明、韩

某林方资产开发居民安置问题)的串联动向,做到心中有数、超前防范。按照重复信访治理工作要求,信访局对省州交办的9件重复信访积案逐一进行会商研判,及时交办相关责任单位并跟盯督办,限期化解了4件重复信访积案。其他5件正在协调办理中。

**【矛盾纠纷化解】** 2021年6月上旬至6月底,在全县范围内组织集中开展影响社会稳定矛盾问题信访排查化解专项行动,重点排摸重大项目建设、征地拆迁、资源开发、环保“邻避”、交通运输、物业管理、民族宗教等重点领域的矛盾纠纷。对排查发现的矛盾纠纷和突出问题,建立工作台账,按照“属地管理、谁主管谁负责、谁经营谁负责”原则,逐一落实工作责任,逐一进行化解。截至年底,信访局共排查矛盾纠纷110起,成功化解98起,其他案件正在调处中。

**【领导干部下访回访及包案督办】** 截至2021年12月3日,全县组织开展接待活动135次,接待来访群众1053人次,其中县级干部开展接待活动25次,接待来访群众346人次。解决了一批长期积累、久拖不决的信访积案问题,实现了将矛盾化解在萌芽状态,把事态平息在基层的目标任务。

**【信访宣传】** 2021年6月10日至24日,结合矛盾纠纷“大排查、大调处”活动,信访局主要领导带领全体信访职工,采取悬挂横幅、展示展板、发放宣传单和饮水杯等多种形式积极开展“信访法治宣传”及“我为群众办实事”活动,共发放信访法治宣传资料1000余份,接待群众信访13人,现场解答信访问题20起。活动中,局工作人员向上访群众详细解读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信访条例》以及《网上信访投诉流程规定》等制度,引导群众理性表达利益诉求,增强群众依法依规上访的法律意识。使信访工作步入“法制化、规范化”的轨道,逐步实现“阳光信访、责任信访、法制信访”的目标。

**【信访队伍建设】** 按照省委、州委、县委、县政府的工作部署和要求,狠抓信访系统作风建设。深入查摆存在的作风问题。一查工

作态度。要求信访系统工作人员对待上访人员要热情、文明、态度和蔼可亲。二查工作质量。要求信访系统工作人员要严格遵循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依法按照程序解决群众的合理诉求。三查工作效率。要求信访系统工作人员按照信访案件的办理规定时限,限期及时地给上访群众给予答复。为全力解决好上访群众的合理诉求,信访局践行党的十九大报告提出“坚持把人民群众的小事当作自己的大事”要求,热情真诚地接待每一次群众来访、办理每一封群众来信、想群众之所想、急群众之急、解决群众之所困,做到了解民情、集中民智、维护民利、凝聚民心。信访局严格落实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信访工作责任制实施办法》和省州实施细则规定,对在信访工作中违反群众工作纪律、严重损害干群关系的行为“零容忍”,一经发现严肃处理,绝不姑息迁就。

**【工作效率提升】** 信访局处理群众反映的情况和问题,坚持能当场解决的及时答复和解决,不能当场解决的,做好登记,逐级汇报,研究解决,真正做到把来访群众当家人、把群众来信当家书、把群众诉求当家事、把群众工作当家业。坚持谁接待谁负责,面对群众来访,第一个接待的信访工作人员必须负责为信访人答疑或指引,不得以任何借口推诿,从而提高首访接待质量和初信初访办结率,促进信访问题解决在源头和初始状态。坚持每名干部每月下访一次,与信访人面对面、心贴心,增进与信访人的感情,高度重视发生在群众身边的困难问题,认真解决损害群众切身利益的问题,将信访问题解决在基层,化解在萌芽状态。严格实行上下班签到、请销假、财务报账等制度,对干部职工在上班时间内上网玩游戏、聊天、看电影等违纪行为进行严厉惩处,增强干部纪律观念,以优良的工作作风,提高信访工作效率。

**【重大会议及重要节点活动期间的信访工作】** 为确保重大会议及重要节点活动的顺利开展,信访局及时制定工作方案,成立领导小组明确工作任务,并安排部署会议节点活动期间的信访值班巡防工作组,对可能引发的矛盾纠纷进行排摸,及时化解潜在的、可能发生的

社会矛盾，努力做到重大会议及重要节点活动期间的信访工作“有方案、有措施、有保障”，力求重大会议及重要节点活动工作的顺利开展。

**【重点信访案件】** 杨某琴以丈夫被铁路民警殴打造成精神病为由上访，主要诉求为赔偿其丈夫医疗费用、解决其家庭困难和子女户口、上学等问题，舟曲县做了大量工作。但杨某琴在舟曲县无住房、无耕地，缺乏必要的生产生活资料，已婚嫁皋兰县20多年。历年来在全国两会及重大节点期间，对杨某琴在县城登记宾馆，抽调公安、信访、乡镇等单位在宾馆24小时跟盯值守。耗费了大量人力物力财力，但在日常管控工作中仍存在人户分离的突出问题。建议：由州信访联席会议召集人向省级层面汇报，协调省级层面相关部门召开专题会议，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予以解决反映的问题；州级层面协调皋兰县，按照兰州市人民政府市长办公室会议纪要议定将杨某琴及子女户口问题落实到皋兰县，以便彻底解决上访人杨碧琴反映的信访事件。（谈林忠）

#### 【县信访局领导名录】

局长：杨汪涛

副局长：谢宝军

## 县委党校

**【培训宣讲】** 2021年，县委党校先后协助县委、县政协、县委宣传部、县委组织部、县直机关工委、县公安局、县消防队等机关部门及相关乡镇，举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习近平法治思想、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百年党史、全国“两会”为重点内容，以全县科级干部、村“两委”班子成员、入党积极分子、党务干事等为主体的县、乡、村各级干部各类主体班培训42期，累计受训4209人次。配合县委宣传部先后深入各乡镇、村组、机关、企事业单位开展以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全国两会、中共党史、习近平“七一”讲话、党建促脱贫为重点内容的专题宣讲活动，

累计完成宣讲96场次，12000多人次受训。

**【教学研究】** 县委党校组织省委党校2021年度项目的申报立项和实施。根据省委党校的安排部署，舟曲县委党校教研室认真组织全体教师在充分研讨的基础上，上报以文旅融合、乡村振兴等内容为选题的两个课题，其中《甘肃省民族地区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问题研究》这一课题经甘肃省委党校批准成功立项，校教研室积极组织课题组教师开展调研并按时报调研报告，圆满完成课题任务。开辟“第二课堂”，不断提升干部培训效果。创新开展“党校+基地”教学模式，把舟曲县党性教育基地打造成党员干部培训的“第二课堂”，有效拓展党性教育培训内容，为干部党性锻炼提供更为广泛生动的教学平台。2021年，共进行现场教学60余场次，对省、州、县相关党员领导干部，全县各级党员干部、民营企业人士、人民团体、消防救援人员等来自社会各界的1000余人次的党员干部进行现场教学，接受了党性洗礼。在省委党校通知下发后，校教研室牵头组织教师开展集体备课、试讲、课后评议，精品课评选并及时上报甘肃省党校，经过层层选拔，副校长李荣同志的《抓好党建引领，助力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一课被评为省级精品课，荣获“甘肃省党校（行政学院）系统2021年度优秀科研咨询奖教学比赛（精品课）三等奖”。为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切实履行好党校在党史学习教育中的政治责任，县党校拓展党课载体，与县党史学习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融媒体中心共同打造“党史微课堂”节目，通过录制系列微视频的方式，用通俗易懂的语言讲好党史故事，助力党员干部群众学好用好党史，及时补充精神食粮，营造浓厚的线上学习氛围，确保党史学习教育有意有形，深入人心。截至年底，县委党校共推出《五四运动和马克思主义在中国的传播》《党的创立：开天辟地》《中国共产党独立领导革命战争的开端：南昌起义》《古田丰碑，奠定军魂》《中国共产党生死攸关的伟大转折——遵义会议》《瓦窑堡会议》《抗日战争与国共第二次合作》《第三次国内革

命——解放战争》等11节党史微课，从不同角度、以不同形式全面回顾中国共产党百年奋斗的艰难历程，并在《花开舟曲》App陆续进行展播，不断拓宽党员干部学习渠道。

**【师资队伍建设】** 县委党校为了不断提高教师的理论科研水平和党性修养，以推进党史学习教育为契机，制订了理论学习制度和计划，规定每周周一为集中学习时间，按照“先学一步、多学一些、学深一层”的要求，在深入系统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及“七一”讲话，党的十九届五中、六中全会，州、县党代会精神的基础上，围绕如何抓好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州的决策部署以及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展开学习讨论。同时以开展甘肃公务员网络培训、专业技术人员培训、法宣在线法制培训、中国网络学院基层干部培训师直播培训等为契机，狠抓教职工在线学习活动。先后选派3名教师到省委党校参加“全省党校（行政学院）教学培训方式创新培训班”“全省党校系统骨干师资培训班”“2021年秋季学期第一期案例教学培训班”，通过专题培训不仅学到先进的教学方式方法，也为推动县委党校下一步教学改革注入新的活力。选派骨干教师参加新时代、新思想“移动5G杯”甘南州党史宣讲大赛，舟曲县“风雨百年创辉煌 歌颂祖国迎新章”主题演讲比赛，把赛场变成了提升教学能力的“练兵场”，参赛教师紧紧围绕党100年来不平凡的光辉历程和取得的举世成就，以小切口表现大主题、小故事诠释大道理，用一个个鲜活的人物和感人的事迹，展示共产党员的家国情怀。通过比赛进一步提升了教师的课堂应变能力和水平，为做好干部培训工作奠定基础。

**【基层党建】** 县委党校在舟曲县纪念建党100周年“七一”表彰大会上被授予“先进基层党组织”荣誉称号。自舟曲县党史学习教育开展以来，县委党校认真落实中央和省、州、县委关于党史学习教育工作部署要求，充分发挥自身阵地优势，紧密结合县委党校工作实际，主动作为、干在实处，有效推进学习教育工作深入。强化组织领导，及时成立由党支部书记任组长，班子成员任副组长的县委党校党史学

习教育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抽调学校骨干教师负责日常工作，结合党校实际研究制定了《中共舟曲县委党校党史学习教育实施工作方案》《中共舟曲县委党校关于开展“为党旗添光彩、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实施方案》《中共舟曲县委党校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活动方案》等工作方案，列出任务清单，明确责任主体、目标任务和时限要求，实现了各项专题实践、组织活动安排流程化、时序可视化。在党史学习教育中，坚持集体学习与个人自学相结合，理论学习与实践活动相统一，将指定党史学习材料纳入党史学习教育计划必学内容，依托“三会一课”“主题党日”活动等载体，以全面学习党史为重点，深入了解党的百年奋斗史，深化对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成果特别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理解，并通过组织全体党员干部赴腊子口、哈达铺、舟曲泥石流纪念馆、舟曲县党性教育基地参观学习，主办读书班，观看《建党伟业》《血战湘西》等红色题材电教片，组织朗诵比赛，参加甘南州宣讲比赛，开展理论研讨等形式，开展了形式多样的学习活动，在广大教职工中迅速掀起学习热潮，着力做到学在先、思在前、做表率，为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奠定坚实的理论和思想基础，扎实推动学习教育深入开展。推进党史学习教育专题党课研发，及时组织全体教师召开党史理论研讨教研会，在学习和研究习近平总书记党史学习教育动员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及中共百年党史的基础上，多次进行试讲、研讨、集体备课，着力打造精品课程《学习百年党史，坚守初心使命》《忆百年峥嵘岁月，承红色奋斗精神——重温中国共产党百年光辉历程》2讲，党史系列微课8讲，力求讲准讲深讲透党的百年辉煌历史，为高质量推进党史学习教育活动走深走实，充分发挥党校在党史学习教育活动中的主力军作用奠定坚实理论基础。及时将党史教育纳入各类主体班教学计划，贯穿于干部教育培训宣讲全过程，同时充分利用党性教育基地优势进行现场教学，推动党史学习教育走深走实。制定出台《中共舟曲县委党校关于开展“为党旗添光彩、为群众办实事”

实践活动实施方案》，出台《中共舟曲县委党校“我为群众办实事”长效机制》，并先后深入秀城社区开展以“五无甘南·美丽舟曲”为主题卫生整治共驻共建志愿服务活动，走访慰问退休老党员，深入八楞乡林家山村党支部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走访慰问“主题党日”暨结对共建活动，切实让人民群众感受到党和政府的关怀。

**【理论学习】** 通过采取集中学习、专题辅导、交流研讨、个人自学、网络在线学习等多种形式，重点围绕党史学习教育规定篇目进行了全面系统的学习。不断创新党员学习教育形式。以“主题党日”和“党员活动日”为载体，通过开展重温入党誓词、研读党史、观看专题片等形式，结合抓好党校主业主课、党史学习教育、“花开舟曲”“美丽舟曲”行动等工作，开展丰富多样的主题活动，不断提升校党支部的凝聚力、战斗力，为进一步巩固和提升党校工作，奠定了思想基础。全面落实“三会一课”制度。县委党校认真落实“三会一课”制度，共召支委会13次，党员大会6次，领导干部以上率下带头讲党课4次，集中学习49次，专题研讨会4次，知识测试2次，“主题党日”12次，组织生活会2次，并将活动情况上传《甘肃党建》信息平台。

**【作风建设】** 加强班子建设，落实主体责任。严格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两个责任”和“一岗双责”规定，完善各项规章制度并狠抓落实，严格执行“三重一大”规定，健全完善校委会科学决策、民主决策机制，建立权力清单制度，定期公开“三公”经费，实行阳光政务。健全和完善领导干部监督管理机制，按照县委《关于建立健全领导干部廉政档案的通知》要求，积极组织校领导班子成员认真填报廉政档案相关资料，进一步强化党员领导干部廉洁自律意识，提高廉洁从政的自觉性。在2021年召开的党史学习教育组织生活会上，班子成员和党员干部在查找问题、分析问题的基础上，提出了各自的整改方案及措施，取得了良好的成效，进一步筑牢了全体教职工拒腐防变的思想防线。以巡察工作“回头看”为契机，推动问

题见底见效。为进一步推动巡查整改问题清零见底，根据县委巡察办工作安排县委党校针对巡察中提出的在全面从严治党、党的建设、工作纪律等方面存在的25个问题的整改情况进行了全面“回头看”，确保整改一项销号一项。通过此次“回头看”，进一步增强了全体党员的“四个意识”，压实了工作责任，切实把全面从严治党要求贯彻落实到党校工作的各个方面，推动巡察成果转化为党校创新发展和实现干部培训新跨越的不竭动力。全面落实中央第十五巡视组巡视反馈意见的整改工作。自中央第十五巡视组巡视反馈意见的整改工作开展以来，县委党校主动认领和全面自查在反馈问题分解责任清单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紧密结合党校工作实际，梳理出了四个方面六个需要整改的问题清单，并及时制定了整改工作方案，以高标准、严要求推动整改问题的落实，整改中县委党校以标本兼治为目标，对已经完成的巩固成果形成机制，对整改未完全到位的事项及时采取专项督查、重点督办等方式完成整改任务，确保整改成果运用到位，通过此次全面整改，县委党校全体党员干部在思想上受到深刻警醒，工作上得到鞭策激励，强化了“四个意识”进一步推动各项工作取得新成效。以全面推进意识形态工作为导向，管好课堂、教研、宣传等三个主阵地，坚持党校姓党根本原则不动摇，始终围绕思想宣传工作“两个巩固”的根本任务，落实党校人要以党的旗帜为旗帜、以党的意志为意志、以党的使命为使命的立身原则和工作要求。年初召开专题会议就本年度意识形态工作进行专题部署，出台《中共舟曲县委党校2021年度意识形态工作实施方案》，制定《中共舟曲县委党校意识形态工作责任清单》明确工作重点，同时管好课堂、教研，自觉做到“学术研究无禁区，讲坛论坛有纪律，言论行动守规矩”，与全体教师签订《2021年度教师意识形态工作责任书》，完善《讲负面言论清单制度》《教师外出讲课管理制度》等制度，严把教师授课内容意识形态关，严格教师论文发表审批，严禁在论文和教研活动中发表违背中央精神的言论，在主体班培训中开设专

## 党史县志

题课程，强化对学员的意识形态教育。每季度召开意识形态工作研判会，正视意识形态工作中存在的问题，主动认领中央第十五巡视组专项检查甘肃省落实意识形态反馈问题意见，出台整改工作实施方案，对标对表按时完成问题整改，及时上报完成情况报告。

**【民族团结创建成果】** 县委党校在年初将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与党校中心工作进行了同安排、同部署。为确保创建工作有计划、有步骤地稳步推进，制定印发了《中共舟曲县委党校2021年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计划》，明确了工作目标，细化了工作内容，落实了工作责任，将创建各项工作任务分解到各责任人，确保创建工作落到实处。充分利用宣传展板、悬挂横幅、LED滚动屏、宣传资料等方式大力宣传民族政策和民族知识，营造民族团结进步的浓厚氛围。坚持把民族团结进步教育纳入党员干部学习内容和党校干部培训计划中，结合各类主体班培训和下乡宣讲平台，组织骨干教师围绕民族团结进步创建重点内容、民族法律法规等展开教学工作，筑牢民族团结进步思想基础，同时，以新理念新思路开展创建工作，补齐创建工作中的短板，不断推进县委党校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提档升级。县委党校紧紧围绕宣传月主题，开展了多层次、多形式的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教育活动。进一步增强了干部职工对党的民族理论和民族政策法规的理解，提高了自觉维护民族团结的自觉，筑牢了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

**【基础设施建设】** 2021年，县委党校在县委县政府的大力支持下，对县委党校报告厅小广场、学员宿舍楼等基础设施进行了提升改造，为真正把党校建设成全县干部精神的圣殿、知识的田园、思想的宝库、人才的摇篮，打造一流党校营造了浓郁校园氛围，奠定了良好基础。（翟江燕）

### 【中共舟曲县委党校领导名录】

中共舟曲县委党校党支部书记、常务副校长：李具辉

中共舟曲县委党校副校长：韩建设

李荣（女）

**【党史学习教育】** 2021年，舟曲县党史地方志工作围绕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开展了一系列党史学习教育活动。教育引导党史县志办党员干部从党的百年伟大奋斗历程中坚定信念、汲取力量、砥砺前行。认真贯彻落实党史学习教育工作会议精神，以全面学习党史为重点，以深学笃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主线，以贯彻落实全县学习教育实施方案为指导，牢牢把握目标任务，迅速行动，有序推进，力争做到了学史明理、学史增信、学史崇德、学史力行，取得了明显成效。积极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全年向各单位、各乡镇开展发放书籍活动，为广大群众认识舟曲、研究舟曲、建设舟曲、保存地方史料、归类地情信息，宣传、推介舟曲提供翔实资料。特向2021年启动编修乡镇志、村（社区）志的59个编辑部赠送了历年县级综合年鉴472部。4月14日下午，办公室负责人应邀参加“读志书悟党史，开启新征程”——《舟曲医苑》丛（套）书及党史研讨会，并进行了党史宣讲和交流发言。8月13日，党史县志办党支部召开了以“学史明理、学史增信、学史崇德、学史力行”为主题的组织生活会。定做了从中共一大（1921）到中共十九大（2017）和前言党史学习教育20块宣传牌子，主要体现了从1921年到2021年，中国共产党走过了整整一百年的历程，制作了党史学习教育专栏1个，悬挂横幅1条，大力宣传党史学习教育，营造浓厚的学习氛围，落实党史学习教育领导小组安排的工作任务。

**【党建工作】** 2021年年初，制定了党务公开制度和党员学习计划，将《甘肃党建》App学习积分和《学习强国》积分每月进行公示。按时缴纳党费，规范落实了“三会一课”制度和组织生活会制度，开展了丰富多彩的“主题党日”活动。5月14日，党史县志办党支

部赴腊子口开展了“红色腊子口·百年追梦人”主题党日活动。6月8日，党支部全体党员到县党性教育基地开展了以“观摩党性教育基地，重温入党誓词”为主题的党日活动。每季度进行一次党支部书记讲党课活动，现已全面完成工作任务。按照《关于实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的规定》，要求党员干部带头执行党的政治纪律、组织纪律、财经纪律、工作纪律、生活纪律及单位的各项制度，以身作则，团结干事，共谋发展，全力搞好党史县志办编纂工作，树立良好的党员形象。

**【志书编纂】** 根据《中共甘南州委办公室 甘南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新时代地方史志工作的通知》（甘南办字〔2021〕38号）文件要求，党史县志办制定编写《舟曲县扶贫开发志》《舟曲县全面小康建设志》（以下简称“两志”），乡（镇）志、村（社区）志编纂实施方案和篇目大纲。经过多方征求意见建议和多次修改编纂实施方案和篇目大纲，“两志”和乡（镇）志、村（社区）志编纂实施方案和篇目大纲于2021年9月10日定稿，并通过县委县政府办公室公文传输平台和纸质版文件两种形式给各相关安排了“两志”和乡（镇）志、村（社区）志编纂工作，截至2021年12月20日，“两志”工作已全面启动，按照编纂进度要求，承担任务的各乡镇、各部门搜集整理报送资料、撰写初稿。第一批10个乡（镇）、49个村（社区）全部成立了各自的志书编纂委员会和编辑部，指导推进乡（镇）志、村（社区）志编纂工作。为支持各乡镇、村（社区）加快收集资料步伐，特向全县59个编辑部赠送了历年县级综合年鉴472部。和八楞乡党委政府联合编修的《八楞乡志》已完成20多万字。

**【党史资料搜集整理】** 《中国共产党舟曲县历史大事记（1949—2021）》自2016年启动后，四易其稿，现已定稿。2021年6月初已向县政府申请出版经费，待经费落实之后召开终审会议，开展查漏补缺和修改完善工作，出版发行等工作。

**【年鉴编辑】** 年鉴编纂是党史县志办的常规性工作，也是省、州志办重点督查工作。

2021年11月16日，《舟曲年鉴（2021）》由四川省教育电子音像出版社出版发行。这是舟曲县公开出版发行的第三部综合年鉴，也是舟曲县第八部县级综合年鉴。

**【年鉴资料上报】** 2021年年初，指定专人及时为省志办年鉴处和州志办年鉴科上报舟曲资料。

**【志鉴交流】** 2021年12月，送部县党史县志办一行5人在舟曲县观摩交流《扶贫开发志》《全面小康建设志》和乡（镇）志、村（社区）志编纂工作并参观舟曲县史志馆。同年，为丰富舟曲县史志馆藏书数量，和省内外地方志办公室（档案馆）交流志书年鉴以及地情资料200余部（册）。

**【业务培训】** 办公室以“三会一课”为契机，每月组织大家学习、讨论、交流，解决在工作中遇到的问题，不断提高业务水平，加强自身业务能力。2021年8月10日至13日，全体工作人员在线上参加了“全省地方史志业务培训会议”。重点培训了《地方史书的编写》，如何编好《全面小康建设志》《扶贫开发志》《名镇名村志》等。2021年12月3日，省志编纂处处长陈谦就《甘肃全面小康建设志》编纂进展情况及有关问题进行指导，县党史县志办全体工作人员线上参加业务研讨会。通过参加业务培训会，提升大家对此项工作重要性的认识，提高个人的编纂业务能力。

**【理论研讨】** 党史县志办负责制定了舟曲县《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理论研讨活动实施方案》，并征集了各部门、各单位报送的作品，评选出优秀入围作品。2021年6月28日，舟曲县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理论研讨座谈会在四楼政府常务会议室召开。在建党百年之际，召开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理论研讨座谈会，追忆峥嵘岁月，重温奋斗历程，对学习践行党的优良传统，从中汲取信仰的力量、查找党性的差距、校准前进的方向，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帮扶工作】** 2021年，县党史县志办在本单位人员严重不足的情况下，安排专人担任第一书记，开展驻村帮扶工作，关爱留守困境

儿童及空巢老人、帮助困难群众，解决他们的就业、教育、医疗、社保等问题，并结合实际切实为群众办实事，排忧解难，推动本单位工作落实抓细抓实抓好，努力打造群众满意的党支部。2021年11月22日，党支部与城关镇庙沟村党支部开展结对帮扶送温暖活动。党员干部深入自己的帮扶户家中，代表党组织向他们送去了党的关怀和温暖，发放了慰问品。同时向庙沟村图书室赠送了《舟曲年鉴（2020）》3部、《舟曲年鉴（2021）》5部，为群众认识舟曲和了解舟曲提供窗口，并鼓励村民利用闲暇时间多读书，拓宽就业渠道，增加经济收入。

**【疫情防控】** 2021年，党史县志办高度重视疫情防控工作，积极响应县疫情防控领导小组，行动在前，第一时间召开专题会议，学习县疫情防控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开展疫苗接种的通知》，认真落实疫苗接种工作，督促本单位符合接种疫苗条件的党员干部及其家属带头接种疫苗，充分发挥党组织战斗堡垒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截至2021年9月初，党史县志办干部职工及其家属全部完成新冠疫苗两剂接种工作。2021年10月21日，嘉峪关、兰州等地突发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病例。接到县疫情防控领导小组办公室通知后，立即全面摸底排查县本单位自国庆假期以来去过县外的工作人员，一共摸排6人。统计自2021年9月30日以来去过兰州的工作人员，当即制表向县疫情防控领导小组办公室汇报相关情况。同时，对10月14日以来去过兰州的三名工作人员进行居家隔离，并按照相关工作规定，每两天进行一次核酸检测。其他未去过疫区的人员，每天上报一次自己的行程码和健康码。11月16日，对两个办公室和方志馆开展全面无死角的消毒消杀防疫工作。（潘达智）

#### **【党史县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领导名录】**

主任：高次让（藏族）

副主任：马红梅（女，回族，6月止）

李水兰（女，12月任）

## 档案管理

**【档案管理】** 2021年，县档案馆共接收档案199盒、4891件（“双套进馆”）。完成全县19个乡镇乡级、村级精准扶贫档案8185盒、9552卷的纸质版档案移交工作，县直共计584盒的精准扶贫档案规范建档工作，疫情防控档案资料1608件。截至2021年12月21日，共完成扫描、去污102卷、13890副，著录1198条，完成年初制定的数字化任务。截至2021年12月10日，共接待查档人员380人次，调卷768卷次，出具证明380份，查找率达100%。为毕业分配、享受养老政策、编史修志、工作考查、评职称、经济普查等提供了翔实的资料。继续对馆藏民国时期档案进行归档编目整理，对破损的国家重点濒危档案（民国档案）采取裱糊等保护方式，2021年已完成1927年、1928年的民国档案抢救裱糊30副。全体干部职工历时两年收集、整理、编辑资料，编纂完成了《决战贫困——舟曲县2013—2019精准扶贫档案》专刊（包括上、中、下三册）。拟定了《舟曲县档案馆精准扶贫档案规范建档实施方案》，在完成全县精准扶贫档案规范建档工作中起到决定性作用。先后两次召开了舟曲县精准扶贫规范建档工作推进会，打造憨班镇憨班村（贫困村）、江盘镇河南村（非贫困村）、县扶贫办3个示范点，组织各乡镇到示范点现场观摩学习、开展精准扶贫档案管理业务培训。成立精准扶贫档案管理工作领导小组，负责精准扶贫档案的归档、指导等工作。

**【规范档案存放】** 开展对馆藏档案资料的全面清点、除尘、消毒工作，本次清点、除尘、消毒工作覆盖全馆4个库房（永久库2个、长期库2个），全年共清点、消毒、除尘和整理出馆藏132个全宗的34679卷，587盒（17613件）档案，按照门类划分为10类。其中：文书28468卷、360盒（12306件），会计5995卷，科技216卷、33盒（1040件），“8·8”灾后重建

档案161盒、4351件,另外还有印章310枚;照片4册(563张),实物28件,苯教43件(复印件),旧政权档案31盒、170件,图书资料7066册,声像档案52盘。

**【党的建设】** 2021年共开展集中学习8次,专题党课4次,“学史明理”“学史增信”“学史崇德”“学史力行”专题研讨2次;组织党员开展“红色腊子口·百年追梦人”主题党日活动,组织党员观看《建党伟业》《血战湘江》等5部红色影片。“为党旗添光彩、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累计为群众办实事4项,做到件件有记录、件件有回应、件件有实效。与水泉社区、秀城社区、东城社区、西城社区开展“两类档案”共驻共建活动。组织党员干部下沉一线配合社区开展疫情防控工作,坚决守护住人民群众生命健康安全,以实际行动为夺取这场斗争的胜利做应有的贡献。(李永兴)

#### 【档案馆领导名录】

馆长:许雪梅(女)

副馆长:刘宏

## 纪检监察

**【政治监督】** 全县纪检监察系统把学思践悟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贯穿工作全过程,将不断强化理论武装贯穿于各项重点工作始终,以科学理论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以政治监督具体化常态化不断增强“两个维护”的政治自觉。2021年,先后召开常委会会议19次,集中学习会议18次,开展专题研讨4次,深入学习《习近平谈治国理政》《习近平论中国共产党历史》等,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甘肃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七一”重要讲话精神,以及中央和省纪委五次全会精神,扎实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和庆祝建党100周年系列活动,带动全县纪检监察干部在学深悟透、入脑入心上下功夫,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和政治执行力得以全面提升。坚持党中央决策部署到哪里,政治监督就跟进到哪

里。先后制定《关于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州纪委会全会部署重点任务分工方案》《2021年全县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重点任务分工》,围绕常态化疫情防控、做好“六稳六保”、脱贫攻坚巩固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上级巡视巡察反馈意见整改、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县乡村换届等精准有效开展政治监督23次,发现并督促整改问题45个,先后下发督查通报11期,提出意见建议55条,工作约谈和批评教育28人,确保党中央和省、州委各项决策部署落地落实。

**【日常监督】** 2021年,舟曲县纪委监委抓牢主体责任的“牛鼻子”,着力推进纪律监督、监察监督、派驻监督、巡察监督统筹高效衔接,紧盯“关键少数”、重要岗位,综合运用线索处置、约谈提醒、巡察发现等方式强化监督检查,持续提升监督质效。派出4个巡察组,对2个县直单位和法、检两院机关开展常规巡察,对县公安局、县司法局等12个县直部门单位开展巡察“回头看”,圆满完成十五届县委政治巡察全覆盖任务;探索“室组”联动监督、“室组乡”联合办案机制,提升派驻机构履职效能,9个派驻纪检监察组累计开展日常监督检查56次,监督“三重一大”事项43次,督促整改问题26个,立案审查13件;落实落细协同推进政法队伍教育整顿职责,制定《协同推进全县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工作方案》,及时成立协同推进教育整顿工作领导小组和5个督导组,建立工作专班,切实为教育整顿工作质效提供组织保障。坚持把促改工作贯穿其中,督促开展政治教育和警示教育,组织政法干警观看《圈子之害——张令平案件警示录》《政治掮客苏洪波》《巡视利剑》等警示教育片,开展廉政教育报告,引导全县政法干警吸取教训、引以为戒。加强教育整顿监督执纪工作,对2018年以来受理的政法干警信访举报办理情况进行起底复核,开展专项督查3次,分析研判问题线索117条,下发督办函6期,下发监察建议书5份,提出意见建议6条,持续正风肃纪反腐强警;制定《严肃换届纪律加强换届风气监督工作方案》《舟曲县乡镇领导班子换届风气督导工作方案》,组织19个乡镇党员干部观看警示教育片《镜

鉴》，深刻吸取湖南衡阳等地拉票贿选、破坏选举案件教训，加大对拉票贿选、跑官要官、说情打招呼等行为的查处力度，及时处置换届方面问题线索7件，坚决做到“十严禁、十不准、六个一律”，确保县乡换届作风风清气正。

**【正风肃纪】** 持续释放全面从严治党一严到底、一刻不停歇的强烈信号，坚持反腐败无禁区、全覆盖、零容忍，加大案件查办力度，不断强化不敢腐、不想腐、不能腐的震慑效应。2021年，共收到各类问题182件，其中直接予以了结31件，重复件7件，转其他部门办理6件；共受理处置各类信访和问题线索138件，其中函询8件，初步核实121件，暂存1件，立案审查50件，审理案件38件，给予党纪政务处分36人，留置1人，移送司法机关1人。精准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处置党员干部160人次，其中第一种形态处理125人次，占78.6%，切实把纪在法前、纪严于法的要求贯穿于纪检监察工作全过程，不敢腐的效应日趋显现；紧盯基层权力运行的薄弱环节，制定出台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约谈办法、日常监督检查工作办法、村级“小微权力清单”等制度，有效落实上下联动的监督机制，积极探索以党内监督为主导的“大监督”模式，建成19个乡镇信访检举举报平台，畅通信访举报渠道，健全问题线索移交机制，有效打通监督“最后一公里”，不能腐的笼子更加紧实；严把廉政意见回复关，办理党风廉政意见65批次10094人次。对党员干部廉政情况精准画像，动态更新725名县管干部廉政档案。开展任前廉政谈话考试1064人次，开设廉政党课、讲座5次，组织各级党组织召开警示教育大会24场次，观看警示教育专题片30场次，接受理想信念和警示教育6批次580人次，进一步筑牢党员干部廉政防线。加强宣传引导，借势甘肃纪检监察网、“正气甘南”等省、州纪委监委媒体平台，刊发各类工作动态、简报信息27篇，利用县级新媒体平台及时推送党风廉政建设有关精神和典型案例67期，初步形成全方位、多角度、多渠道的宣传教育格局。用好用活纪检监察建议书，做深做实“以案促改”通篇文章，发出监察建议

15份，纪检监察建议4份，提出整改建议23条，督促27个单位以案促改促治，推动系统治理、标本兼治，公职人员不想腐的自觉日益增强。

**【专项治理】** 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聚焦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开展专项整治，用监督执纪的实际成效，推动解决群众所急、所忧，切实把纪检监察工作做到群众的心坎上。2021年，县纪委监委结合党史学习教育，立足职责定位，梳理“我为群众办实事”项目清单，把信访工作作为“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重要内容，加大核查化解力度，推动案结事了、息诉罢访，及时化解初信初访3件、重复信访2件。共受理群众身边腐败和作风问题线索9件，立案查结7件，给予党纪政务处分7人，组织处理7人。严肃查处了医疗系统公职人员违规挂证取酬问题，3名公职人员受到党纪政务处分，退缴违纪资金10.3万元。全面助力乡村振兴，持续开展涉农惠农“四项资金”政策落实、村集体“三资”管理、粮食购销领域整治、供销社系统领域整治等情况的监督检查，先后派出监督检查组6个，开展监督检查21次，发现并反馈督办整改问题15个，着力堵塞基层“微腐败”和不正之风源头，使群众获得感更足、幸福感更可持续、安全感更有保障。规范乡村小微权力运行监督，充分运用甘肃省扶贫（民生）领域监督平台，完善平台信息320万余条，公示资金13.4亿元，审核处理投诉问题106条，追缴违规发放资金40万余元，切实发挥村务监督委员会监督末梢作用，深化“互联网+监督员”监督模式，全力打通维护群众利益堵点。同时，以党内监督带动群众监督，夯实村级党组织书记主体责任和监委会主任监督责任，推动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持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作风建设】** 始终扭住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不放，坚持严实深细，紧盯作风顽疾，驰而不息纠正“四风”。紧盯重要节点，加强教育提醒，通过“花开舟曲”“舟曲观察”微信公众号、手机短信等平台，向全县广大党员干部及时推送廉政过节倡议信息3000余条。聚焦领导干部违

规操办婚丧喜庆事宜、利用名贵特产类特殊资源谋取私利等问题，及时公布举报电话，重申纪律规定，适时开展明察暗访和专项监督检查，督促相关部门规范办公用房、公车使用、财务管理等，有效防止“四风”问题隐形变异、反弹回潮。持续深入开展作风建设年活动，集中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聚焦脱贫攻坚成果巩固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基层减负、优化营商环境、工作纪律等重点，开展监督检查、明察暗访12次，下发通报3期，问责处理7人，全县上下求真务实、清正廉洁的新风正气不断充盈。

**【队伍建设】** 2021年，舟曲县纪委监委坚持硬件和软件建设齐头并进，推进纪检监察工作规范化，不断提高履职尽责能力。坚持把干部队伍政治建设放在首位，注重理论武装头脑、指导实践，建立周例会、月学习以及集中学习、个人自学等制度，组织纪检监察干部认真学习政治理论、党纪法规、业务知识，跟进学习各级会议精神，以学习实践全面提升政治素质能力。充分发挥党建引领作用，突出机关党组织的政治功能，成立机关党总支和2个党支部，打造升级党员活动室，建成具有纪检监察特色的“立体式”党建墙廊文化，统筹推进机关总支部党建工作，进一步筑牢战斗堡垒；坚持把硬件建设作为基础，争取180余万元资金，全面打造标准化的机关办公场所。印发《舟曲县纪检监察工作规范化建设实施方案》，按照硬件“五统一”、制度“六规范”、业务“七明确”要求，统一印制案件文书样板卷，规范业务流程，升级改造内网，提升档案管理水平，开展县乡纪委规范化建设。通过加强硬件、制度和业务等规范化建设，有效解决硬件设施落后、办案力量薄弱、办案流程不规范、监督作用弱化等突出问题，县、乡纪委办公环境明显改善，基层纪检干部履职能力显著提升；坚持把干部队伍业务能力提升作为根本，通过“请进来讲、实战中带、走下去帮、派出去学、线上线下自主学”等培训模式，常态化开展全员培训。2021年，累计培训纪检监察干部130人次，以案代训5人次，轮岗培训38人次，全面提升纪检监察人员的综合素质。加大干部交

流力度，培养锻炼优秀年轻干部，不断优化队伍结构，增强队伍活力。选派2名干部开展驻村帮扶工作，4名干部被提拔任用，公开选调6名年轻干部，2名干部受到省州表彰奖励。开展纪检监察干部作风整顿、警示教育等活动4场次，排查处置反映纪检监察干部的问题线索3件，健全纪检监察干部廉政档案，充分发挥特约监察员作用强化监督等，从严从实加强干部队伍建设。（吴金贵）

#### 【县纪委监委领导名录】

县委常委、纪委书记、监委主任：

道旦桑盖（藏族）

县纪委副书记、监委副主任：张永红

王良

县纪委监委、监委委员、县委巡察办主任：

谈红卫（藏族）

县纪委监委、监委委员：张东辉

县纪委监委：王新琴（女，藏族）

李小林

监委委员：虎云鸿（女）

姚青玉（女）

县纪委监委办公室负责人：李海俊（藏族）

县纪委监委党风室负责人：房世林

县纪委监委案管室主任：谈维平

县纪委监委审理室负责人：冯秉星

县纪委监委信访室负责人：周伟栋（藏族）

县纪委监委第一纪检监察室负责人：

孙朝青（女）

县纪委监委第二纪检监察室负责人：

杨建军

县纪委监委第三纪检监察室负责人：

陈永强

县纪委监委第三纪检监察室主任：刘申安

驻县委办纪检监察组组长：赵延宗（藏族）

驻县委办纪检监察组副组长：刘忠明

王娟之（女）

驻政府办纪检监察组组长：韩新荣

驻政府办纪检监察组副组长：魏花（女）

驻县委组织部纪检监察组组长：胡旭辉

驻县委组织部纪检监察组副组长：

冯满玉（女）

驻县委政法委纪检监察组组长：尹耀辉  
 驻县委政法委纪检监察组副组长：杨耀华  
 驻县财政局纪检监察组组长：李申福  
 驻县财政局纪检监察组副组长：鲁鹰红  
 驻县教育局纪检监察组组长：刘吾海  
 驻县教育局纪检监察组副组长：毛建军  
 县委直属纪工委书记：马晓琴

## 人大常委会

**【人大监督】** 2021年，常委会聚焦全县经济社会发展中的重点难点问题，综合运用视察调研、执法检查等多种监督方式，有力地促进了全县重点工作的顺利有效开展。共组织召开常委会会议10次，主任会议15次，依法做出决议决定15件，审议意见8件，开展调研8次，听取和审议“一府一委两院”工作报告8项，较好地发挥了地方国家权力机关的职能作用。**计划和财政预决算审查监督：**先后对县政府2021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调整情况和2021年县级预算细化调整进行专题调研，审查批准县人民政府《关于舟曲县2021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调整方案》和《关于舟曲县2021年县级预算细化调整方案》。听取和审议县人民政府关于财政预算绩效管理情况的报告，审查批准县人民政府2021年第二批盘活财政存量资金安排方案。实现了对县财政预算全覆盖、全过程监督，提高了财政资金使用绩效。**社会民生事业发展监督：**对全县医疗保障基金运行情况、“一江两河”流域生态修复绿化情况、民商事审判工作开展情况进行专题调研，并就相关问题听取和审议县人民政府和县人民法院的工作报告，促进各项工作的贯彻落实。配合省、州人大调研观摩工作，为省、州人大顺利完成调研视察和观摩等工作全力支持。

**【重大事项请示】** 坚持在县委的领导下，依法行权履职，坚持重要问题和重大事项向县委请示，听取县委的意见要求，落实县委的决策部署。适时听取“一府一委两院”提出的相

关议案或报告，先后依法做出决议决定15项，充分发挥了引领经济社会发展和推进重点工作的作用。

**【代表履行工作】** 实行“两联系”制度落实：常委会领导班子成员带头深入选区联系代表，听取意见建议，及时研究处理代表反映的问题；各级代表定期不定期走访联系选民，进行深入调研，真正为选民发声。先后组织人大代表参与常委会各类活动、列席常委会会议240余人次。建立两级微信网络平台，完善代表联系选民渠道，畅通了解民意渠道、提供联系交流平台，保障了群众意见建议和生产生活中困难问题的及时上传提交。**建议督办：**对重点意见建议办理情况进行跟踪督办，坚持把建议办理督办工作与人大工作紧密结合起来，持续跟踪答复代表、落实代表意见、代表满意反馈等办理的各个环节，推动了意见建议办理落实工作。“广泛联系人民群众，增强履职为民实效”活动：制定完善了《关于组织五级人大代表“广泛联系人民群众、增强履职为民实效”活动实施方案》，规范化创建了19个人大代表联络站和64个人大代表联络点，按代表分布情况成立了21个代表小组，形成了人大代表履职平台网格化布局。按照“十有四好三上墙”标准化打造人大代表联络站（点），使乡镇人大工作逐步走上了制度化、规范化的轨道。落实常委会主任、副主任分片联系指导乡镇人大工作制度，加强对乡镇人大工作和五级联创活动的工作指导，促进乡镇人大切实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责。

**【县乡人大换届选举】** 按照省、州的统一安排，在县委的领导下，市人大常委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规定，于2021年9月30日顺利选出了新一届县乡（镇）人大代表。于2021年10月15日前组织召开了各乡镇新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于2021年11月18日至21日顺利召开了舟曲县第十八届人大一次会议，依法选举产生了新一届市人大常委会和“一府一委两院”国家机关工作人员。

**【自身建设】** 2021年，市人大常委会始终把自身建设放在重要的位置，按照“政治坚

定、业务精通、务实高效、团结协作、勤政廉洁”的总体目标，不断推进思想建设、组织建设、制度建设和素质能力建设，保证了中央、省、州、县委重大决策部署在人大工作中的贯彻落实。**学习方面：**建立健全机关集中学习制度、代表学习培训制度；以党史学习教育为契机，坚持把学习党的理论知识与学习宪法和法律、法规以及业务知识相结合，学习在人大常委会机关蔚然成风；坚持集中学习，坚持在审议常委会有关议题之前先学法律法规，达到审议议题有理有据，保证审议意见切中要害，更具有针对性。**调研方面：**县人大常委会把加强调研当作改进作风、联系群众的切入点，努力把调查研究的广度和深度结合起来。对调研中发现的问题和矛盾，敢于坚持原则，对调查到的事实、数据和结果认真进行检查、反复核实，确保准确无误，并针对问题和矛盾提出建议和对策。**协调配合方面：**注重与州人大及乡镇人大的联系沟通，主动争取州人大常委会的指导和支 持。经常征求“一府一委两院”对进一步做好人大工作的意见和建议，及时总结工作经验，协调一致开展全县人大工作。高度重视发挥人大机关委办的作用，调动其工作的主观能动性，不断增强常委会组成人员和机关干部责任感、使命感。（杨生成）

#### 【县人大常委会领导名录】

主任：王丽英（女，藏族，11月止）

杨恩茂（11月任）

副主任：王建华（藏族，11月止）

朱永昌（藏族，11月止）

格永勤（藏族，11月任）

尹永政（藏族）

张 鹞（女，满族，11月止）

罗虎才（11月任）

高辉明（11月止）

王建俊（11月任）

姚青青（女，11月任）

县人大常委会二级巡视员：梁吉效（藏族）

县人大常委会二级调研员：王建华（藏族）

县人大常委会科学教育文化委员会主任：

李双全（藏族）

县人大常委会民族侨务委员会主任：

曹生辉（藏族）

县人大常委会代表委员会主任：

薛金燕（女）

县人大常委会财经委员会主任：张乐春

县人大常委会农村环境委员会主任：

韩佛海

县人大常委会法制工作委员会主任：

薛兴和（藏族）

## 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理论学习】** 2021年，办公室紧紧围绕为行使监督职能创环境，为履行决定职能建机制，为履行任免职能立规矩的工作主题，组织机关干部职工系统学习了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以及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认真学习宪法、地方组织法、选举法和监督法等法律法规知识以及《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进一步提高了办公室工作人员业务能力和工作水平。

**【党史学习教育】** 深入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和党史学习教育，围绕党章、党史、国史、新中国发展史、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等内容，通过组织集体学习、班子成员个人自学、开展专题研讨等方式，教育引导机关党员干部不断加强思想政治学习，进一步坚定理想信念、提高觉悟、增强意识，严守纪律，强化制度执行，通过专题学习，机关工作作风得到进一步转变。

**【党风廉政建设】** 机关党支部严格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时刻把严守政治纪律摆在首位，教育引导党员干部牢固树立纪律和规矩意识，做到政治信仰不变、政治立场不移、政治方向不偏；各委办负责人以身作则，抓学习教育、抓制度建设、抓责任落实，适时采取谈心谈话、工作约谈、提醒告诫等方式进行压

力传导，切实加强对机关党员干部的教育监督，有效推进了党风廉政建设任务的落实。

**【帮扶工作】** 办公室组织党员干部参与精准扶贫精准脱贫、环境卫生整治等重点工作，按照县委、县政府的有关要求，先后选派7名干部到峰迭镇弓哈村和东山镇杨家村任驻村帮扶工作队成员，期间，办公室尽力为他们驻村入户开展帮扶做好后勤保障工作，确保选派挂职工作取得实实在在的成效。同时，进一步强化与结对帮扶联系，帮扶责任人定期开展入户走访，宣讲政策，帮办实事。通过强化结对帮扶，峰迭镇弓哈村、东山镇杨家村如期实现整村脱贫。

**【文件起草】** 2021年，办公室印发党组文件20余件、常委会文件80余件、机关党支部文件10余件、办公室文件90余件、简报40余期，撰写讲话材料80余份。

**【监督工作】** 办公室全年共组织开展或配合开展调研、跟踪督查、执法检查 and 代表视察活动16次。

**【后勤服务】** 2021年，县人大办公室主动加强与县委、“一府一委两院”及县直部门的工作联系，形成了心往一处想，劲往一处使的良好氛围，保证常委会工作高效快捷、严谨有序开展；严格执行财经纪律和规定，切实加强单位经费管理，适时进行财务公开，促进了财务工作规范化；在老城区统办楼移交县政府办管理之后，与县政府及机关事务局协调，对人大常委会机关办公场所及其附属设施进行维护，为人大机关提供了更好的办公条件。

**【宣传报道】** 办好《人大工作》杂志、高质量撰写《舟曲人大快讯》，及时向“花开舟曲”投稿，通过全方位、深层次、多角度、有声有色地宣传报道，为全县人大工作的创新与发展营造了良好的舆论氛围。

**【党建工作】** 机关党支部着力解决党组织建设中的突出问题，进一步增强了党组织的凝聚力和战斗力；强化基层党组织建设，着力提升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严格落实“三会一课”制度，定期召开支部党员大会，研究解决党建和日常工作中存在的问题；规范召开专题民主

生活会和组织生活会，教育引导党员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完善和落实各项党建工作制度，依靠制度来保持党员和党组织的先进性、纯洁性。

**【党风廉政建设】** 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对办公室财经纪律执行情况和“三公”经费使用情况进行自查，进一步健全完善公务接待、考察差旅费和公务用车运行管理制度，机关干部不存在违反纪律的情况。办公室领导班子和主要负责人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党风廉政建设“两个责任”相关要求，在思想上切实增强自己的主体责任意识，在行动上自觉发挥表率作用。

**【意识形态工作】** 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州、县委关于意识形态工作的决策部署，将意识形态工作纳入年度重点工作，不断加强主流意识形态的包容性、影响力和感召力，牢牢掌握意识形态的领导权。严格落实“一岗双责”制度，明确责任分工，并定期召开会议分析研判意识形态领域形势，部署安排意识形态工作。机关各委办负责人在深入推进各项工作中，结合法制、财经、代表、旅游、民族等工作特点，精选活动载体，利用传统媒体和新兴媒体旗帜鲜明支持正确思想言论，及时回应干部群众关心、社会舆论关注的热点问题，不断增强意识形态工作整体效能。（郭琨）

#### 【县人大办公室领导名录】

主任：刘恩泉

副主任：杨生成（藏族）

## 县人民政府

**【政治方向】** 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充分汲取营养，加强党性锻炼，深入推进党史学习教育，组织参观腊子口战役纪念馆、红军长征哈达铺纪念馆等革命遗址，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始终忠诚于党、忠诚于人民，做到爱党、信党、护党、跟党走，

始终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坚决信赖核心、忠诚核心、维护核心，增强政治意识，站稳政治立场，保持政治定力，确保各项工作始终沿着正确政治方向前进。

**【政治理论学习】** 始终坚持把学习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以及习近平总书记对甘肃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作为重大政治任务抓紧抓好抓实，县政府党组会议常态化学习《习近平谈治国理政》《习近平关于“不忘初心、牢记使命”论述摘编》等，参加县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县政府党组会议等30余次，原汁原味、逐字逐句全面系统学习。全年传达学习上级下发文件、批示和讲话400余份，专题研讨5次，撰写心得体会3篇，参加省、州培训4人次，有效提升了县政府班子政策理论素养水平。

**【依法行政】** 坚持把依法依规办事作为根本遵循，尊崇、执行宪法、法律，自觉用法治建设规范言行、深化改革、推进工作。从严执行行政决策法定程序，认真贯彻民主集中制，严格按制度议事决策，先后召开县政府全体会议、常务会议、县长办公会56次，集体学法19次，集体决策部署工作，班子凝聚力、向心力、战斗力显著增强。工作中重大问题事项及时请示报告，自觉接受县委领导和县人大及其常委会的法律监督、县政协的民主监督，全年向县委请示报告76项，向县人大及其常委会报告14项，依法办理州、县人大代表意见建议83件、政协委员提案92件，举办领导干部法制讲座和法制培训2场次，审查政府规范性文件、合同协议等90余件次，县政府班子运用法治思维、法治方式管理经济和社会事务能力不断提高。

**【经济发展】** 县政府班子紧紧抓住发展第一要务，牢牢扭住经济建设这个中心，齐心协力，苦干实干，全县经济运行稳中有进。县级换届结束后，新一任县政府班子实现了提升素质、优势互补，呈现出团结奋进、和衷共济的崭新面貌，确立了“主抓落实、狠抓落实、善抓落实”的工作导向，聚焦全县经济发展重点工作，迎难而上、攻坚克难、锐意进取，圆满

完成了年度各项目标任务。全年实现地区生产总值31亿元，同比增长6.7%。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19亿元，同比增长6.18%。完成固定资产投资13.6亿元，同比增长4.6%。完成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4.73亿元，同比增长5.5%。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达29181元和9586元，同比增长6.5%、8.1%。

**【乡村振兴】** 坚持把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作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的首要任务和底线要求，抓重点、补短板、强弱项，牢牢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致贫底线，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监测预警动态管理：**建立筛查预警机制和信息比对机制，持续加强对9083户35280名脱贫人员和755户3147人“三类户”的跟踪监测，对226户1020名脱贫不稳定户、499户2056名边缘易致贫户、20户71名调整或新识别突发严重困难户精准落实“一户一策”帮扶提升计划，增强“造血”功能。**资金保障：**统筹财政衔接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东西部协作天津援助资金、涉农整合资金5.05亿元用于弥补基础设施短板、富民产业提质增效、巩固脱贫攻坚成效等方面，县本级财政衔接乡村振兴补助资金投入占本级收入的55.9%。**巩固提高经济收入：**完成各类技能培训1524人，落实务工交通和培训补贴等资金547.4万元，劳务输出3.77万人创收7.15亿元。64家乡村就业工厂吸纳2135人实现家门口就业，4000余个公益性岗位和246名专岗人员稳定在岗。强化特困人口兜底保障，农村低保覆盖率8.4%，发放城乡低保等各类补助资金9355.6万元。2021年脱贫人口人均纯收入10981元，较2020年增长12.3%。**加快补齐基础设施短板：**实施3亿余元的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344个，完成10条水毁公路维修养护和143处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巩固提升，县乡村道养护资金足额纳入财政预算，改造新增危房11户，完成舟曲“8·17”暴洪灾害1101户受损住房维修加固。成立4个集中安置小区社区服务中心，7个集中安置点配套附属设施日益健全，易地搬迁群众实现安居乐业。建成5G基站191个，新老城区实现全覆盖。**强化社会保障服务：**完成266名学生控辍保学任务，

落实“两免一补”等教育惠民资金8455.6万元。基本医保、大病保险、医疗救助“一站式”结报和“先诊疗后付费”等政策全面落地，脱贫人口家庭医生签约率、履约率、参保率均达100%，住院政策范围内平均报销比达90%以上。**加强协作帮扶：**中组部协调落实帮扶资金1630万元，天津市及和平区帮扶6100万元助力产业发展，消费及捐款捐物帮扶418万元。省、州、县三级落实帮扶资金1315万元，实施帮扶项目117个，帮办实事579件。**发展农村集体经济：**累计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1551.3万元，村集体经济5万元以上的村达到110个，占比52.9%。完成31318户121282人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身份确认工作，发放股权证31371户。**加快乡村建设步伐：**完成20个村庄规划和60个生态文明小康村建设规划、建设方案编制工作，筹资1400万元建设11个乡村建设示范村。深入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五年行动，投资1230万元实施农村污水收集处理项目4个，改建新建农村户厕3539座，19个废旧农膜回收服务网点正常发挥作用，乡镇生活垃圾收集转运处理设施实现100%全覆盖，95%以上的村庄人居环境得到有效治理。**加强乡村人才队伍建设：**实施省级人才重点项目2个，培训乡土人才200余人，举办乡村振兴专题培训班28期，2200余名干部群众受益。引进教育医疗卫生人才96名，“岗位大练兵、业务大比武”和“农村留守老人妇女儿童和特困群众关爱服务行动”深入推进。

**【地质灾害综合防治】**始终把地质灾害综合防治和避险搬迁作为巩固脱贫成果接续实施乡村振兴的长远之计，坚持“搬、治、防”综合施策，牢牢守住了地质灾害“零伤亡”底线。**果断处置滑坡灾情：**立节北山滑坡险情和磨里、果耶两村滑坡灾情发生后，迅速启动地质灾害Ⅱ级响应，制定应急避险和转移安置工作方案，调拨生活物资，第一时间妥善安置179户785人。**排摸灾害底数：**落实资金407万元完成全县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积极配合省自然资源厅完成全县地质灾害隐患点全覆盖系统摸排，并建立数据库。**全民动员发动：**组织县、乡、

村三级和监测预警员共300余人召开地质灾害防治工作会议，印发《防治工作方案》《应急预案》等，动员全县各级参与地质灾害防治工作。**加快工程防治：**投资7750万元的藏中泥石流治理工程、巴藏后北山滑坡治理等7个地质灾害治理项目加快实施，清理疏浚河道62.494千米、泥沙堆积物150余万立方米。**聚力推进避险搬迁：**向国家有关部委和省、州党委政府汇报衔接，省政府印发《舟曲县地质灾害避险搬迁工作方案》。多次召开县政府常务会议、县长办公会议，对搬迁工作做出全面周密细致的安排。班子集体出动保障搬迁安置，带头押车指挥运送工作，创新协调开通“感恩号”专列运输搬迁群众，举办搬迁群众欢送仪式，已向兰州新区搬迁850户3495人，超额完成省定770户2960人搬迁任务，2022年2257户避险搬迁前期准备工作加快推进。成立兰州新区舟曲综合服务中心，全面完成搬迁群众就学、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医疗救治、社会救助等档案收集、移交、衔接和务工就业等工作，并加强后续扶持，搬迁群众财政贴息贷款正在审核，拆旧复垦复绿加快推进，发放622.45万元临时生活救助资金和过冬生活物资。舟曲避险搬迁得到自然资源部，省、州党委，省、州政府主要领导的肯定和社会各界的赞誉，新华社、《人民日报》、央视新闻频道等主流媒体进行深度宣传报道。

**【疫情防控】**弘扬伟大抗疫精神，严格按照“外防输入、内防反弹”的总体要求，不断健全及时发现、快速处置、精准管控、有效救治的防控机制，实现疫情“零输入”“零扩散”。**动员部署：**自全省新一轮新冠肺炎疫情爆发以来，全县上下闻令而动，及时安排落实，迅速进入战时状态，调整充实“一办十五组”，动员全县党员干部积极投身疫情防控。**核酸检测：**制定《舟曲县全员核酸检测方案》，在切实做好“八类重点人群”“应检尽检”的基础上，对潜在风险人员做到“应检必检”。投资80.9万元新购置一批核酸检测设备，完成核酸检测采样29万余份。**排查管控：**全面压实属地、部门、单位、个人“四方责任”，从严落实“五包一”责

任制,7个县界执勤卡点、179个防疫点24小时轮班严防死守,433名网格长和932名联户长坚守一线,对返舟人员全面落实疫情防控措施,加强跟踪管理。**物资储备:**县财政筹措760万元采购N95口罩、医用防护服等医疗物资,面粉、大米、蔬菜等供应充足、价格稳定,向天水市捐赠113万元生活物资助力疫情防控。**疫苗接种:**迅速启动县级干部包村、科级干部包村、驻村干部包组、村干部包户的“四级包抓”工作责任机制,实行“日通报、日排名、日调度”,全力推进疫苗接种工作。共完成疫苗接种近21万剂次。

**【环境卫生整治】**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统筹山水林田湖草系统治理,全力抓好生态环境保护建设。**生态修复:**深入推进大规模国土绿化行动,完成义务植树62.86万株、白龙江干旱河谷造林6213亩,生态绿色版图持续扩大。划定草原禁牧区50万亩、草畜平衡区32.42万亩。全县森林覆盖率和草原覆盖率达51.02%、83%。**“五无甘南·美丽舟曲”创建:**完成2600亩无刺花椒、乌龙头栽植和高接换优,调运商品有机肥2500吨、叶面喷洒肥5万吨,农家肥积攒施用5.8万吨,新认证绿色(有机)食品11个,“三品一标”产品达35个。全域无垃圾治理和村庄清洁行动深入推进,禁塑全面落实。水土气污染防治攻坚战深入推进,烟花爆竹污染有效管控,煤炭消费总量递减8%,空气质量排名全州第一。“河长制”“警长制”全面落实,河湖划界全面完成,水投公司挂牌运营,河道实现集中统一管理。举办“绿色出行、低碳生活、健康人生、廉洁社会”主题活动,全县干部群众生态报国担当意识更加坚定。**整改生态环境突出问题:**以坚定的决心和超强的举措,全力推进中央、省州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整改工作,128个问题完成整改销号116个,12个按整改序时进度推进。**生态工程治理:**总投资2亿余元实施中小河流治理中路河堤防、白龙江流域综合治理、水土保持、地质灾害治理、高标准基本农田建设、水源地保护、矿区生态植被恢复等项目20余个,地质生态环境持续向好。

**【化解重大风险】**牢固树立风险意识和底线思维,做到严监管、堵暗道、关偏门、修明渠、开正门,着力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有效防范化解财政金融风险。**金融机构运行稳定:**截至12月底,金融机构存贷款余额分别达73.1255亿元和47.0728亿元,同比增长0.4%、2.24%。**打击违法违规金融活动:**定期开展涉金融风险专项排查整治工作,加强防电信诈骗和非法集资宣传,发放传单、短信等7万余份(条),维护良好金融秩序,从源头遏制非法集资。**政府债务管理:**通过统筹预算资金、出让国有资产、债务转化等方式,多渠道推进债务化解。化解债务600万元,债券还本付息支出4636万元,有效控制了政府债务风险。**小额信贷:**完成小额信贷1123户5610万元,为立节北山滑坡受灾群众1200余万元贷款办理展期。**高风险金融机构化险工作:**成立工作专班,压实县信用联社风险化解自救主体责任,争取落实专项债券2亿元补充县信用联社资本金,配套落实1亿元优质资产,确保按期退出高风险机构序列,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金融风险的底线。

**【“1+6”特色产业】**始终把发展产业作为群众稳定增收的有效措施,紧抓中组部、农业农村部、中国农科院帮扶的政策机遇,加强规划设计,完善要素保障,全力推进乡村旅游、丛岭藏鸡、黑土猪、中华蜂、羊肚菌、中藏药材、花椒等产业快速发展。**乡村旅游发展:**累计投资2亿余元实施拉尕山、沙滩、大峡沟等旅游基础设施建设项目6个,打造文化旅游标杆村2个、全域旅游专业村18个、农家乐(民宿)401家,“多彩石城·生态农庄”各皂坝村、“田园城马·英雄故里”城马村、“康养小镇·葡萄之乡”土桥子村等一批特色魅力村镇脱颖而出。制定出台《旅行社“引客入舟”奖补办法》,赴兰州举办舟曲文化旅游宣传推介会,舟曲旅游在中国旅游新闻网、丝路文博网等媒体平台频繁亮相,“东山转灯”入列第五批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名录。来县旅游人数达230万人次、综合收入达到10亿元。**产业规划编制:**制定《舟曲县现代丝路寒旱农

业优势特色产业三年倍增行动计划总体方案》《分产业篇方案》等，积极对接中国农科院派出的2批30余名国家顶尖级农业科技专家把脉会诊“1+6”《舟曲县产业振兴实施方案》和产业发展布局，为特色产业振兴擘画了美好蓝图。**产业实体规模：**投资5415万元扶持发展特色种养产业，落实到户奖补资金3612万元，投保18类农产品569万元，培育龙头企业7家，建成合作社1354个。提升新建产业基地（示范点）75个，经济林果、中藏药材、丛岭藏鸡、中华蜂、黑土猪、羊肚菌种养殖规模分别达25.36万亩、12万亩、112万只、5.2万箱、5万头、1700亩。创建全国农业产业强镇和“一村一品”示范村各1个。**品牌建设：**“三品一标”农产品达35个，150多种农产品实现商品化，“甜蜜党建”等5个“党建+合作社”品牌示范引领，特色农牧产业年产值达8.8亿元以上。第六届全国羊肚菌大会在舟曲召开，党建引领产业发展“舟曲模式”得到省委、省政府充分肯定。

**【重大项目建设】**坚持把项目建设作为县域经济发展支撑点，项目、资金、资源等要素集中投向“五大经济发展区块”，县域发展动力显著增强。**中央预算内项目建设：**严格落实县级领导包抓责任制，实行周通报、旬调度，全力加快项目建设进度。实施续建项目27个、新建项目31个，申报专项债券项目15个25.78亿元，完成固定资产投资13.6亿元，同比增长4.6%。**交通重点项目建设：**成立工作专班下大力气，推进征地拆迁工作，南峪“两桥一隧”、舟永公路等项目加快实施，估算投资4.57亿元的槐树坝至大水沟口二级公路完成可研批复，实施6项安全生命防护工程，完成峰迭瓜咱沟至沙滩、狼岔坝至沙滩、东山至大川、南峪至峡子梁等县域交通路网建设。**水利设施建设：**完成总投资9987万元的防洪堤项目8个，总投资1.26亿元的上河特困片区生态水利工程、峰迭镇狼岔坝村大峡沟堤防工程、白龙江流域综合治理工程等加快实施。**市政设施：**实施总投资3.57亿元的棚户区 and 老旧小区改造、供热管网、停车场、垃圾填埋场、桥梁、乡镇道路给排水等项目19个，新老城区污水管网、天然气

管网累计敷设29.7千米、11.36千米，供热管网总长度15千米，垃圾无害化处理率99.32%，城镇化率达45%。**招商项目落地落实：**签约招商引资项目8个，合同引资8.38亿元，13个续建项目累计当年到位资金达3.28亿元，超额完成64%。

**【社会综合保障】**深入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聚力保障和改善民生，全年民生支出9.13亿元，群众获得感、幸福感更多。**民生实事：**高质量办理落实省州列民生实事16件，县财政自筹资金509万元为全县群众购买团体人身意外伤害保险，累计赔付238人454.4万元，有效防止了因病因灾致贫返贫。**就业：**实施就业政策，返还失业金11.2万元，67户企业867名职工受益。协调宏茂农业科技有限公司等芽菜种植企业和零玖肆壹纺织品有限公司等劳动密集型企业落户舟曲，发放创业担保贷款192笔6155万元、就业社保补贴等500万元，城镇新增就业620人，失业率控制在4%以内。**教育事业：**坚持教育优先发展战略，持续扩大城区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供给，投资2112万元实施薄改、教师周转房及设备购置项目8个，办学条件持续改善。发放生源地助学贷款2760人次1709.07万元，发放教师各类补助1210.9万元。县振兴教育促进会募集资金达1077.61万元，奖教奖学助学2322人次。引进教师27人，组织参加省州培训2161人次。扎实开展“双减”工作，探索“减负、增效、提质”的新思路、新方法，办学更加规范，3人荣获省级教育工作先进表彰。舟曲职专与兰州资源环境职业技术大学、兰州石化职业技术大学、陇南师专等六所院校开展中高职五年一贯制联合办学，获技能大赛国家级奖项3个、省级等奖7个。学前三年毛入园率、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高中阶段毛入学率分别为95.92%、99.28%、98.46%。**健康舟曲深入推进：**持续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县人民医院分级诊疗病种达到251种。208名村医全部转为乡镇卫生院招聘人员，为220名村医落实养老保险补助67.9万元。3家县级医疗机构实现与多家三级医院远程会诊，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通过二级等

级评审。培训医务人员1422人次，兰大二院“组团式”健康帮扶专家传帮带教30余人。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参保率99.98%，居民电子健康卡和网上预约挂号全面启用，远程医学信息平台互联互通，群众看病就医更加便捷。**食品药品安全监管有效加强：**组织开展食药安全联合大检查，大力推进“互联网+明厨亮灶”智慧监管，安装“互联网+明厨亮灶”智慧监管27家，发放2000余份文明餐桌倡议书，覆盖全县各餐饮单位和学校食堂，积极倡导分食用餐等用餐新理念，保障公众饮食用药安全。**兜底保障更加有力：**实施城乡低保“应保尽保、应兜尽兜、应退尽退”，农村低保覆盖率8.4%，建设福利院、敬老院等养老服务机构（场所）103个，全年发放城乡低保、五保供养、困难群众安全温暖过冬、残疾人“两项补贴”等各类救助补助资金9355.6万元。

**【社会大局和谐稳定】** 坚持社会源头治理、系统治理、综合治理、依法治理，积极推进社会管理创新，平安舟曲建设成效显著。**民族宗教和顺和睦：**深入贯彻落实党的民族宗教政策，足额落实寺管会相关经费和补助，引导宗教积极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全面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司法行政成效显著：**“八五”普法工作全面展开，公民遵法守法意识不断提高。办理法律援助案件26件、公正事项14项，56名社区矫正对象无脱管漏管和重新违法犯罪现象发生。接回刑满释放人员101名，均落实安置帮教措施，发放补贴7万元。全年排查矛盾纠纷423件，调解成功率98%以上，来信来访同比下降9%。拱坝镇司法所所长被评为全国司法所模范个人。**社会治安持续稳定：**大力推行“十管十防”“十户联防+网格化”管理机制，全面加强重点领域管控和社会治安管理，严厉打击违法犯罪活动，办结涉黑涉恶举报线索6条，禁种铲毒纵深推进。县、乡、村三级退役军人服务体系日益健全，优抚政策全面落实。峰迭派出所荣获省级“枫桥式公安派出所”荣誉称号。**应急管理体系不断完善：**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进行重点行业领域“大排查、大检察、大督查、大整治”，加强事

前防范和隐患排查治理，全年未发生重特大安全生产事故。峰迭镇水泉社区成功创建全国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全国综合减灾示范县”上报待批，舟曲县应急管理局被评为“全国应急管理系统先进集体”。

**【关键领域环节推陈创新】** 坚持问题导向，聚焦破解制约县域经济发展的瓶颈障碍，不断释放更多源头活水，增强发展动力。**“放管服”改革持续推进：**承接落实省州政府取消和调整行政审批事项24批178项，实现甘肃政务服务网与全国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有效对接，“一门办理”制全面落实，“数字政府”建设有序推进，全县41个部门和19个乡镇认领梳理编制政务服务事项972条，乡村两级政务（便民）服务中心有效发挥作用，政府服务职能显著提升。**商事制度改革纵深推进：**全面推行不见面审批和独任审核制，电子营业执照全程零见面审批登记市场主体2876户，发放食品经营许可证112个。取消名称核准，名称预先核准与设立登记同步进行。“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有效推行，市场主体年报率位居全州前列。新增各类市场主体1395户、注册资金8.23亿元，分别同比增长18.4%、11.46%。**财税改革不断深化：**衔接落实上级转移支付补助及地方政府债券20390万元，盘活财政存量资金9985万元，为县域经济发展提供财力保障。157个预算单位实现财政一体信息化管理，及时公开预决算及“三公”经费，确保预算执行公开透明。完成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征管职责划转，减税3958万元惠及更多实体企业。**农村发展活力不断增强：**农村集体资产年度清查和扶贫项目资产颁证、移交全面完成，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试点工作、供销综合改革加快推进，不动产颁证1.62万余本，为群众吃上“定心丸”。**化解工作加快推进：**制定老城区16栋违章建筑“一楼一策”整改方案，充实工作专班，强力推进违建整改工作，加固维修、消防评估等加快推进。制定《化解国有土地上已售城镇住宅历史遗留“登记难”问题工作方案》，依法依规完成611套国有土地上已售城镇住宅登记工作。

**【从严治党】** 从严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

责任，推动廉政建设各项措施要求落实到位，树立为民务实清廉形象。**加强党的政治建设：**始终对党忠诚、襟怀坦白，始终守纪律、讲规矩，严格遵守党的政治纪律和整治规矩，做到在党爱党、在党言党、在党忧党、在党护党。严肃党内政治生活，积极参加民主生活会和机关党支部组织生活会，党性锻炼有效加强。**强化政治担当：**在应对复杂历史遗留问题等重大问题上，坚持事不避讳、勇敢面对、步调一致、冲锋在前，敢于“啃硬骨头”，在工作实践中砥砺了党性，较好地发挥了统筹协调、示范带动作用，显示出较强的整体合力和攻坚克难能力。**严格落实“一岗双责”：**坚持将党风廉政建设同日常业务工作同部署、同落实、同检查，召开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集体约谈会，约谈县政府各部门和各乡镇政府主要负责人，层层压紧靠实廉政责任，做到提前提醒、防微杜渐。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发挥好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县级融媒体中心 and 《学习强国》等平台作用，强化主流舆论引导，推动党的好声音传进千家万户，牢牢掌握意识形态工作主动权。**持续转变工作作风：**班子成员带头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坚决纠正“四风”问题，时刻保持清醒头脑，强化自我修炼、自我约束、自我塑造，始终坚守共产党员的底色和本色，形成凝心聚力谋发展、风清气正干事创业的良好环境。大力推行一线工作法，直奔问题现场调研解决问题，强化跟踪督办落实，有效解决了一批惠民政策落实、征地拆迁、乱搭乱建整治等民生问题。**强化公共资源监管：**加大审计监督力度，核减政府投资 2545.71 万元。公共资源交易节约财政资金 48.14 万元，“三公”经费同比下降 3%。（刘宏全）

#### 【县人民政府领导名录】

县 长：郭子文（藏族，7月止）

舒时光（7月任代理县长，11月  
任县长）

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杨树峰

县委常委、副县长：冯世德（藏族，9月止）

王 昕（挂职）

杨志伟（挂职，11月任）

李 亮（挂职，6月止）

华 湃（藏族，9月任）

副县长：赵锦帆（9月止）

张红兵（9月止）

王 军（藏族，9月止）

陈学勇（藏族）

任秀红（女，藏族，1月任）

李学政（藏族，9月任）

加宝塔（藏族，9月任）

何伟光（9月任）

刘鹏武（藏族，11月任）

中共舟曲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副组长、  
县政府党组成员：李 虎（挂职，10月任）

## 中共舟曲县委办公室

**【公文起草】** 坚持以服务县委工作为中心，求真务实，规范管理，始终把以文辅政作为首要职责，强化“精品”意识，以“精简、规范、优质”的标准和严谨、规范、高效的作风，严把文件“起草关、审核关、签发关”，保质保量完成各类文件材料的起草工作，确保县委各项工作部署及时、准确落实。以县委及县委办公室名义印发文件 360 余份，撰写各类工作汇报 40 余篇，县委常委会议、县委常委扩大会议、县委工作会议和县委议事协调机构等会议上的各类讲话材料 50 余篇，组织起草了县第十六次党代会报告等重要材料，为高质量开好县第十六次党代会奠定了坚实基础。

**【会务保障】** 始终坚持“早准备、细谋划、高质量”的办会原则，提前准备、科学安排、分工负责、层层把关，精心组织会务工作，切实做到了会场布置简洁大方，会场服务细致不马虎，会议材料齐备无差错。高质量筹备县委常委会议 15 次、县委常委扩大会议 10 次、县委全委会 6 次，成功举办县第十六次党代会、全县工作会议、第六届全国羊肚菌大会、全州“五无甘南”创建行动启动大会、“五无甘南·美丽舟曲”行动动员部署会等各类会议活动，

为各类活动高效开展提供了服务保障。

**【信息报送】** 突出“短、平、快”的特点，为县委决策提供及时、准确的信息参考。充分发挥信息主渠道作用，实事求是地做好上级党委重大方针政策、决策部署的信息反馈工作，及时传达县委领导的决策和指示精神，准确、全面地反映全县各乡镇、各部门、各单位的工作成绩、典型经验、困难问题和发展态势，保证县委领导能够及时了解重要社情动态。紧贴县委中心工作，在及时、准确、全面提供信息的前提下，抓住重点、难点、热点，突出苗头性、综合性、指导性，为县委领导科学决策提供了高质量的信息。要求办公室所有工作人员都动手编发信息，真正形成了“全员做好信息工作，人人都是信息员”的良好工作氛围。2021年共编发《快报》120期，《舟曲县地质灾害影响及对策建议》《舟曲县培育羊肚菌产业撑起富民“钱袋子”》等多期有价值的信息被《甘肃信息》采用，《舟曲县多措并举同心协力安全有序推进地质灾害避险搬迁工作》《舟曲县多措并举凝心聚力促振兴》《舟曲县党建引领点燃乡村振兴“红色引擎”》等10余期信息被《甘南信息》采用。坚持帮带理念，打破办公室岗位界线，把办公室年轻人与工作能力强的业务骨干结成工作对子，着力培养年轻人的公文写作、综合协调等各方面能力。通过结对共进，增进了团结，提高了年轻人的工作能力，激发了办公室活力，提升了整体战斗力。

**【督查】** 始终把督促检查抓落实放在“三服务”的重要位置，精准聚焦重大决策部署、领导批示办理、社会热点问题，不断创新思路、改进方法、主动作为、一抓到底，为推动中央和省委、州委、县委重大决策部署落地生根，全县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发挥好督促检查“利剑”作用，围绕县委作出的决策、部署的工作、定下的事情，采取实地督查、电话督查、下发通知等督查方式，推动中央和省委、州委、县委各项决策部署落地见效；按照“接必办，办必结，结必果”的原则，上报领导批示事项贯彻落实情况12期，围绕项目建设、基层减负、机要保密、档案管理等重

点工作开展督查8次，下发《督办通知》7期，就督查中发现的问题及时反馈，主动协调，跟踪督查，求绩问效，确保县委重要决策落到实处，取得实效；做好群众来信来访工作，在春节、国庆等重大节点，强化值班管理，做好应急值守工作，始终坚持以人为本，认真处理来信来访，高度重视群众上访反映的问题，热情接待来访群众，做到文明办公，不推诿扯皮，不应付了事，更不把矛盾上交，能够办理的当即电话责成相关部门办理，不能办理的向上访人员做解释并进行疏导，2021年答复书记信箱信访问题意见25件，杜绝了“门难进，脸难看，话难讲，事难办”现象，有效减少了越级上访、缠访、群访等现象的发生。

**【机要保密】** 始终坚持“保密工作无小事，有事是大事”的原则，不断健全和完善各项规章制度，采取有效措施，确保保密工作顺畅高效运转。开展《保密承诺书》签订工作，组织全县保密工作人员签订《保密承诺书》，明确了涉密人员的保密义务和保密责任，切实提升了涉密人员的保密意识；不断加强涉密计算机和移动存储介质的管理，对50个县直党政机关单位进行了保密工作大检查，特别是对县政府办公室、县委统战部、县委政法委、县公安局等重点涉密单位进行了专项督查，进一步提高了重点涉密单位的保密工作水平；切实做到保密工作管理规范、制度上墙，加强了对密码通信网络的使用和管理，始终坚持24小时值班制度，做到了全天候服务，保障机要文书的传递和收发工作。积极筹措资金，加大了县委机要局人防、物防、技防工作投入，为机要局及时配备更新了涉密电脑、打印机、碎纸机等办公设备。2021年共收发电报1786份，没有出现任何泄密事件，确保了县委与上级党委机关的工作联系和信息安全畅通。

**【重大任务落实】** 充分发挥“沟通上下、协调左右、联系各方”作用，在立节北山、果耶磨里发生滑坡险情后，组织召开处置安排部署会议，督促落实预警监测机制，全年组织地质灾害避险搬迁7批次850户3495人顺利搬迁到兰州新区，超额完成省定年度任务。党史学

学习教育开展以来，服务保障兰州市、庆阳市等市地8个党政观摩团540余人，充分展现了县委办窗口单位的良好形象。自全省新一轮新冠肺炎疫情发生后，组织协调召开日调度会、工作安排部署会议30余次，编报疫情防控工作专报23期，确保了下情上达。

**【规章制度完善】** 坚持以服务大局为中心，加强规范管理，提高服务水平，制定完善《县委办机要和保密工作制度》《县委办公室信息报送制度》《县委办财务管理制度》等8项制度，确保县委各项工作高效运转。严格控制一般性支出，发扬勤俭节约的优良传统，科学合理安排县委领导各类公务活动，妥善解决领导和干部职工在生活上的各种困难，保障机关车辆、办公设备和办公耗材，确保机关高效运转。

**【理论学习】** 坚持先学一步、学深一层，始终把强化理论学习作为新时期加强机关党支部思想理论建设和党员队伍建设的重要载体来抓。采取集中学习、自主选学、交流研讨等多种形式，深入学习党的十九大、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 and 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特别是对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进行了专题学习，扎实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引导党员干部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自觉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严格落实组织生活会、“三会一课”等制度，开展“主题党日”活动，实现了理论学习融于日常、做在经常，引导党员干部在学习中深化思想认识、提升理论素养、提高政治站位，切实用党的最新理论成果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

**【党支部建设】** 始终把党建工作摆在核心地位，与办公室各项工作同部署、同检查、同落实。严格落实“三会一课”、民主生活会、组织生活会、民主评议党员、谈心谈话等制度，县委领导带头参加组织生活，引导全体党员干部认真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在工作上分工协作，相互支持，相互配合，形成了顾大局、讲贡献、争先进的和谐共事局面，进一步提高了党支部的凝聚力和战斗力；通过建立台账，核

定基数，明确人员，按时足额交纳2021年党费，切实履行了党员义务；依托“党员活动日”，创新形式载体，统筹开展植树种花、结对帮扶、机关和责任区域环境卫生整治和开展党史学习教育研学、重温入党誓词、集中学习研讨等活动，进一步丰富组织生活内涵，有效激发了党员干部争当先锋模范的新动力，推动各项工作落实落细。

**【廉政建设】** 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和省委、州委关于全面从严治党的各项要求部署，经常组织干部职工学习反腐倡廉有关制度规定，教育干部职工筑牢反腐倡廉思想道德防线；通过抓早、抓小、抓常，加大源头预防，做好廉政风险警示，做到权力运行规范。严格财经纪律，实行收支两条线管理，规范资金审批程序。加强公务用车管理，合理调配领导用车，杜绝公车私用现象；严守财经纪律，认真落实一把手不分管财务制度，办公用品的购置统一由办公室采购，办公用车统一从机关事务局调配。在考勤值班管理上，坚持领导干部带班制和签到制，严格履行请、销假手续。（虔敬忠）

#### 【县委办领导名录】

主任：刘雪林

县委政策研究中心副主任：李贵成

县委信息化管理中心主任：韩爱军

县委办七级职员：白晓辉

## 县政府办公室

**【理论学习】** 始终坚持把学习教育作为提高单位凝聚力的重要抓手，深入推进党史学习教育，严格落实机关党员干部集中学习制度，加强对干部职工的教育培训，全面打造政治过硬、素质过硬的模范机关，为推动全县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保证。加强政治理论学习，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及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及时了解掌握党和国家各项方针政策，引导广大党员干部

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提升综合业务素质，组织干部职工参加《学习强国》、干部在线学习、《甘肃党建》、在线学法、公务员网络培训等平台的线上学习以及交流研讨、观看专题片、知识竞赛等线下学习，全方位多层次学习党的最新理论成果。先后选派5名党员干部参加省、州、县各级各类教育培训，认真组织学习经济管理、公文写作、法律法规等业务知识，不断提高科学判断形势、做好“三服务”工作以及妥善处置应对各类突发事件的能力。坚持向领导学习、向基层学习、向群众学习、向其他单位学习，深入开展调查研究，主动掌握第一手资料，为县政府科学决策提供依据。

**【党建工作】** 严格落实班子成员抓业务必抓党建“一岗双责”责任，增补党支部委员，合理划分党小组，全面靠实工作责任。进一步健全完善办公室《会议制度》《学习制度》《后勤管理制度》等各项规章制度，严格坚持“一周一学习、一月一例会”等制度，共组织开展集体学习40余次、其他学习20余次。丰富活动载体，深入开展“感党恩、听党话、跟党走”“主题党日”活动，组织全体党员干部到党性教育基地和腊子口战役纪念馆、红军长征哈达铺纪念馆等革命遗址、红色教育基地现场参观，重温入党誓词，教育引导党员干部传承红色基因、坚定理想信念、发扬革命精神；加强干部队伍建设。向县委推荐提拔干部9名，其中，转岗2名，提拔7名，配齐配强领导班子，提高干部职工工作积极性。严格落实发展党员政审、预审和联审制度，发展正式党员2名，纳新党员2名。

**【综合协调】** 组织协调各项工作和活动，做到既坚持原则性，又注意灵活性，对上加强联系，对外搞好协调，对下提升服务。全面做好上传下达工作。认真执行《国家行政机关公文处理办法》，严格履行收文登记、传阅、交办及发文审核、签发、印刷等公文处理程序。同时，认真抓好“依据关、内容关、格式关”，帮助部门校核把关公文，保证了公文质量，提高了公文办理效率。全年接收省州和县委、县人大、各乡镇、各单位及群众来信1714份，下发

文件419份，向上级部门报送文件231份。常抓常管日常综合服务。围绕县政府中心工作和重点工作，主动加强与四大班子办公室及各乡镇、各部门的沟通对接和协调配合，积极聚合全县上下各方合力，形成干事创业的良好格局，受到各单位和广大群众的充分认可。抓主抓重做好协调服务。组织搞好全县重大活动的后勤保障和综合协调等工作，对全县各乡镇、各单位组织的各类活动进行协调指导和大力协助。紧紧围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产业发展、重大项目建设、避险搬迁、灾后重建等重点工作和征地拆迁、来信来访等热点难点问题，主动加强与各相关单位的沟通联系，从速协调解决，确保了各项重点工作的顺利推进。

**【文秘工作】** 严格落实文稿撰写编发等环节审核制度，进一步提高各类文稿质量，为县政府决策提供高质量参考。增强工作力量。新调入文秘人员1人。通过选调增加1名选调生，结合办公室各类学习，定期组织开展针对性的学习培训，认真学习政治理论、业务知识，不断提高专业素养，逐步提升文稿起草撰写水平；严把公文审查审核关。制定了严格的文稿审核审查制度，所有文稿均经过拟稿、审核、会签、签发等程序层层把关，严格审核文稿的格式排版、用词用语、法规依据等，切实提高了文稿质量。充分发挥参谋助手作用。从转变服务方式入手，变被动应付为超前谋划，在全县措施出台之前，在《政府工作报告》等重要文稿起草经济工作会议等重要会议召开之前，安排专人开展专项调研，广泛听取和吸取各方意见，为领导决策提供科学、真实的参考依据。

**【信息工作】** 持续优化县政府网站，及时更新网站信息，加大政务公开，扩大政府信息公开范围，采取自身美化和请专业团队设计优化相结合方式，全面提升政府网站版面信息和动态效果，政府门户网站公开脱贫攻坚、民生保障、文化旅游等领域信息9600余条，关注量突破400万人次，点击量和阅读量居全州县市政府网站之首。围绕重要思路、重点工作、重要成果、重要经验、重点问题，认真收集整理

相关资料，扎实撰写信息简报，共编发《舟曲政务》200余期，信息被州级媒体采用率稳居全州第一。

**【档案管理】** 对所有外来文件均严格登记签收，严格实行文本电子存储、收发电子目录等制度，做到文件来可寻、去可找，可溯可查可控。严格落实档案管理“八防”措施，所有档案按要求建立了档案电子目录数据库，对所有文档编目编号，做到了科学分类、装订规范、排列有序。

**【督办督查】** 落实省、州重大决策和县委、县政府的重点工作安排，紧盯群众反映强烈的热点难点问题，采取多种形式进行督查落实，确保政府各项工作安排部署落到了实处。承办上级政府及有关部门转办的督查工作任务，并将督查办理情况及时向上级政府及有关部门作专题报告，做到了督查办理事件件有着落，事事有结果。截至年底，共现场督办7次，下发提醒函、交办单、转办通知58件，电话提醒34次，办理网民“县长信箱”留言210余件，办结率达93%。着眼于县政府重大工作决策的贯彻落实，认真开展督查活动。对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反馈意见整改情况、省州民生实事、项目建设、安全生产、领导批示文件及县长办公会议、常务会议、生态文明小康村建设等工作进行专项督查，对发现的问题现场反馈、跟踪督办，全年下发县政府限时交办单94期，以倒逼责任落实方式，确保了县政府各项重点工作的落实。认真做好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的办理工作。督办人大代表建议82件，政协委员提案95件，答复率100%，办结率逐年提高，代表、委员对办理情况普遍较为满意。

**【后勤保障】** 按照“从简、从细、从严”六字方针，细化完善《舟曲县党政机关公务接待管理办法（试行）》，圆满完成全州重点工作观摩大会、2021第六届全国羊肚菌大会、古浪县观摩学习美丽乡村建设、华池县赴舟曲考察学习、武威市凉州区人民政府赴舟曲县考察学习等大型公务接待活动15场，完成10人以上公务接待120余场。加强公务用车管理，进一步

健全完善公务用车管理办法，车辆运行全部按制度规定管理，定期对司机进行培训，提高司机安全驾驶和规范用车意识，所有车辆由办公室统一调配，车辆外出均填写派车单，由办公室分管副主任审核把关，车辆加油全部采用统一加油卡，公务用车制度改革落实落地。全年累计共派出3110车次，切实保障用车需求。全力保障统办楼安全运行，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不断强化安全生产监管，定期对统办楼的防火、防盗等设施和安全制度落实情况、电梯运转情况进行全面检查，及时消除安全隐患，全年未发生任何安全事故。开展节能宣传活动，通过“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在老城区青峰广场开展2021年节能宣传周和全国低碳日宣传活动，有效提升广大干部群众节能节约意识，累计已完成节约型机关创建工作单位32个。严格办公用房管理，为进一步掌握全县各党政机关办公用房使用情况，提升办公用房管理精细化、规范化水平，精确各单位办公面积、人数及人员办公面积分配，开展了全县党政机关办公用房使用情况专项核查登记工作，通过实地核查、登记信息、收集平面图等，对发现的违规使用办公用房情况进行督促整改，截至2021年12月底，已基本掌握全县79个机关单位公用房使用面积基本情况。

**【应急值班】** 对接成立县政府总值班室，不断建立完善值班工作领导责任制、岗位责任制、责任追究制，严明工作纪律，强化责任追究，在三月份、汛期、全国和省州“两会”、重大活动节庆假日期间，坚持24小时值班和领导带班制度，安排专人在岗值班，并确保24小时通信畅通，实现无缝隙交接班。每个月由1名主任带班，每天安排工作人员值班，切实靠实了应急值班责任，做到了随时有人接听电话、随时有人记录值班信息、随时保持上传下达畅通，全县灾情信息、防灾减灾信息、突发事件信息、社会情况汇报信息均能按时上报，未发生突发事件信息的迟报、漏报、误报和瞒报的情况。尤其在立节北山滑坡险情和果耶磨里滑坡灾情期间，办公室全体干部职工昼夜奋战、坚守工作岗位，确保政令畅通，协调服务保障

到位。

**【藏语文工作】** 加强沟通衔接，统筹谋划办公室各项工作。全面贯彻实施《藏语言文字工作条例》，为单位、企业、个体户等当事人提供藏语言文字的翻译服务。加大检查监督力度，进一步规范各乡镇、各单位使用藏语言文字。在司法调解过程中，积极为藏族群众提供口头翻译服务，有效保障了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外事工作】** 宣传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归侨侨眷权益保护法》，不断增强全社会依法维护归侨侨眷合法权益意识，切实维护归侨侨眷的合法权益。进一步加强对境外非政府组织活动的监管，强化对县内有关单位、组织和个人与境外非政府组织开展合作事项的日常管理和指导。

**【驻村帮扶】** 2021年，继续向帮扶村选派2名干部驻村开展帮扶工作。根据人员变动及时调整帮扶责任人，政府办39名干部对口帮扶51名已脱贫户。同时，办公室认真履行帮扶责任，深入开展机关事业单位党支部与村党组织开展结对共建活动，帮扶责任人定期不定期与帮扶户走访联系，了解困难问题，完善帮扶措施，2021年，为乔玉诺村132户群众发放救济箱132个、面粉6000斤，结合“五无甘南·美丽舟曲”建设，为群众发放有机肥635袋，向乔玉诺村赠送电脑2台，帮扶责任人自筹资金，为51户帮扶户送去棉衣、棉被、米、面、油等生活物资。

**【环境卫生整治】** 严格按照县委、县政府安排部署，组织专人每周五定期打扫区域卫生，及时清理垃圾，切实保障了负责区域的环境卫生干净整洁。全员参与扎实推进“美丽舟曲”行动。根据办公室“美丽舟曲”行动督查考评办法，对照存在的问题进行扣分，并通过办公室微信群公示办公室“红黑榜”，对整治未做到的环境卫生盲区死角和难点进行现场整改，深入推进办公区域环境卫生整治行动。严格执行“周三督查、周五整治”机制，健全完善管理体系和督查考评办法，实现办公区域环境整治常态化、考评长效化、管理精细化，确保全面、深入、持久地开展“美丽舟曲”行动并取

得实效。

**【党风廉政建设】** 坚持防治结合、标本兼治，全面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筑牢夯实反腐倡廉防线。严格落实主体责任。认真贯彻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结合党史学习教育，组织党员干部系统学习《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等党规党纪，切实提高党员干部尤其是班子成员的廉洁自律意识。定期约谈班子成员和重点岗位工作人员，不断强化班子成员和干部职工的廉洁自律意识，构建起反腐倡廉思想屏障。严格遵守廉政规定。坚持民主集中制，涉及资金、人事、项目等重大事项，均由班子会议议定，全面提高决策水平。按照主要负责人“五不直接分管”要求，根据人事变动随时对工作分工进行调整，由各副主任分管财务、公务接待等工作，并严格执行公务支出、公务接待、公务用车等规定，层层审批把关，“三公”支出逐年下降。发挥模范带头作用。明确班子对党风廉政建设负全面领导责任，主要负责人为第一责任人，率先垂范、严格自律，切实做到重要工作亲自部署、重大问题亲自过问、重点环节亲自协调、重要事项亲自督办。领导班子其他成员对职责范围内的党风廉政建设负主要领导责任，切实做到“一岗双责”、敢抓敢管。（尚子风）

#### 【政府办领导名录】

主任：桑永杰

副主任：任继源（挂职）

薛玮华（5月止）

冯江林

李斌

县政府办公室督查专员：张少龙（1月任）

武坪景区管委会主任：李兵

县大数据服务中心主任：

陈小平（12月止）

县大数据服务中心副主任：刘宏全

县机关事务局局长：兰辉忠（藏族）

县机关事务局副局长：鲁建林（1月任）

县政府信息办主任：马红英（女）

县政府办公室副主任科员：弓建华

## 县政协

**【理论学习】** 始终坚持把思想理论建设放在首位，不断加强政治理论学习，认真学习贯彻中央、省委、州委和县委的各项决策部署，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确保政协工作始终沿着正确的政治方向前进。一是全面加强思想政治建设。坚持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与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及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及中央第七次西藏工作座谈会精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重要讲话精神相融合，与学习掌握宪法和政协章程及相关文件相结合，在“数量”与“质量”同步提升上狠下功夫。举办委员培训班、组织委员和机关干部赴外学习培训，推动理论学习持续走深走实，引导政协委员、机关干部，不断提高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自觉坚持和维护党的领导，及时向县委请示重要事项、报告重要工作、反映重要情况，围绕全县中心工作，参政议政、凝心聚力，坚决做到党政工作推进到哪里，政协工作就跟进到哪里，确保政协工作与党政中心工作同轴运转、同向发力，始终沿着正确的政治方向前进。

**【民主协商】** 县政协围绕全县中心工作和经济社会发展的重大课题，在多方征求意见建议的基础上，结合县情特点和工作实际，研究制定了县政协2021年度工作要点，并上报县委批转，使协商民主的规范化、程序化、制度化水平得到进一步提升。拓宽渠道，提高协商建言能力。紧紧围绕全县工作重心和群众普遍关注的热点问题，组织召开主席会议、常委会议和专题协商会议。2021年，紧盯新老城区供水现状和县城老旧小区改造召开了2次专题协商座谈会，形成了《关于县城老旧小区改造专题协商座谈情况的报告》等2份协商座谈会情况报告；聚焦重点，丰富协商议政形式。围绕推

动全县重点工作，主动接受县委、县政府临时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在实施全年重点工作的基础上，适时增加开展有针对性的协商议政活动。2021年，聚焦全县“全域无化肥无公害、乡村道路现行状况、文化旅游产业发展、食品安全、集中供暖供气工作”开展了5次专项视察活动，形成了《关于对“全域无化肥、全域全域无公害”视察情况的报告》等5份视察报告。通过有序开展视察、协商活动，及时上报以上相关报告，为县委、县政府决策提供了参考。

**【参政议政】 参与中心工作：**按照县级干部包抓责任制，主席、副主席认真落实全力包抓所联系乡镇，参与全县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产业升级、民生改善、生态文明建设、乡级换届、疫情防控等重点工作，同时，主动承担县上的各项工作督察活动，全方位、常态化参与中心工作。**调查研究：**聚焦围绕“幼儿教师队伍建设、城乡生产生活垃圾和污水无害化处理、生态文明助推乡村振兴、新老城区车辆停放现状”等课题进行了4次专题调研，组织委员和相关部门开展调研活动，研究和回应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及时上报4篇调研报告，为县委、县政府科学决策提供了参考依据。**脱贫攻坚成果巩固：**主席、副主席深入联系的乡镇村组开展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及时宣传讲解相关政策。在精准摸排的基础上，为单位帮扶村半山村的17户困难群体送去了米面油等过冬生活物资。充实机关帮扶力量，继续选派3名机关干部到城关镇山村开展驻村帮扶工作。助推全县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统筹衔接各项决策部署落到实处。

**【民主监督】** 县政协坚持把民主监督作为履职的重要方面，以提案监督、民主评议为抓手，促进民生问题的解决和各项决策落实。**提案督办：**县政协始终把提高提案办理质量作为提案工作的核心，着力在提案提出、审查、移交、办理、落实等环节上下功夫，通过强化提案督办、开展提案办理“回头看”等多种形式，认真做好提案办理工作。县政协第十五届第五次会议立案的94件提案，办复率为100%。提

案中反映的大量涉及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意见建议，为党政部门掌握情况、科学决策、改进工作起到了积极作用。**特邀监督：**坚持“在参与中支持，在支持中服务，在服务中监督”的原则，为政协委员开展民主监督提供条件、搭建平台，积极推荐选派县政协委员担任特邀监督员，开展司法、高考、中考、教育评估、政府听证等工作特邀监督活动，充分发挥了政协民主监督的职能作用。**社情民意监督：**健全社情民意信息收集、编报、反馈、落实机制，引导全县政协各参加单位和广大政协委员围绕国家大政方针和全县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中的重要问题以及人民群众普遍关心的问题，通过政协的专门渠道汇集、分析、反映情况，提出意见建议。2021年，县政协机关共收集社情民意信息20余条，完成编报《社情民意》10期。

**【联谊活动】 走访联谊：**参与县委、县政府对外宣传工作，主动加强同省内外政协组织的联谊交流，同周边市、县就加强政协工作进行交流学习。2021年，先后接待州政协、天水市政协等地的调研服务工作15次；2021年5月，组织政协委员赴外考察学习，形成《关于组织委员赴山西省考察学习电子商务发展的考察报告》；2021年7月，组织机关干部赴陇南市康县考察学习开展政协协商向基层延伸工作的先进经验和做法。同时积极选派州政协委员和机关工作人员参加省、州政协以及州委组织部组织的各项学习培训活动。**文史资料：**全力打造县政协文史资料馆，收集整理县政协相关历史档案，为文史资料的库存展览奠定基础。同时广泛发动各界委员和有关方面人士提供史料线索，搜集整理了《舟曲政协志》相关资料。**委员培训：**按照2021年年初工作计划安排，于2021年5月组织农村委员和机关干部举办了两期2021年度委员培训班，邀请省委党校专家和县委党校教授围绕“推进协商民主、发挥委员职责”“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等课题进行专题授课，进一步提升委员素质，增强履职能力。

**【政协协商向基层延伸】** 县政协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政协工作的重要思想，全面落实中央和省委政协工作会议精神、全省基层政协协商工作推进会以及全州政协协商向基层延伸工作观摩推进会议精神，按照州委政协工作会议的总体部署要求，根据州政协具体安排，结合县情实际，推进政协协商向基层延伸，取得了初步成效。强化阵地建设，截至12月底，按照“不建机构建机制”的要求和“六有”标准，全县各乡镇、村（社区）坚持“一室多用、资源共享”原则，已建成县政协协商议事厅1个，乡镇委员工作站19个、协商议事会19个、协商议事室19个，100个村（社区）协商议事室已挂牌，重点打造了村（社区）的协商议事室34个。健全完善机制，按照委员换届相关要求，县政协第十六届委员会委员为157名，其中继续提名57名、新提名委员100人，全县19个乡镇的副书记已全部纳入本届政协委员。县政协及时更新《住舟省、州政协委员和县政协委员下沉参加基层政协协商活动方案》，将157名县政协委员全部下沉编入乡镇委员工作站和协商议事会，指导参与基层协商议事各项活动。根据换届后全县实际，更新完善《舟曲县推进政协协商向基层延伸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成员名单及职责分工》等6个文件，确保延伸工作有规可依。开展协商议事，着眼基层民主，广泛凝聚共识，推动基层治理。在联系指导各乡镇、村（社区）的协商议事会过程中，始终要求基层协商要紧紧围绕党委中心，选择切口小、针对性强、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科学确定协商议题，广泛开展协商议事。全县围绕社会发展、环境整治、拆违治乱、邻里纠纷及社会治理难题开展基层协商议事活动正不断地开展，全县累计开展协商活动100余次，各乡镇委员工作站按要求报送基层协商工作开展信息60余期，解决基层实际问题30余件，基层政协协商已逐步成为凝聚共识、促进和谐的重要途径。

**【自身建设】 党史学习教育：**按照中央、省委、州委、县委关于党史学习教育总体要求部署，通过集中学习、个人自学等多形式抓实

抓细机关党史学习教育。贯彻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五中全会精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组织干部职工学习新修订的宪法、政协章程及准则、条例等廉洁自律相关规定，提升了机关干部职工理论素养和实践水平。**党建成果转化：**党组成员带头深入基层联系点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宣讲活动，严格落实“三会一课”等党内制度，按要求开展“支部主题党日”“党员活动日”活动，结合委员换届工作，推动党内政治生活常态化、制度化，使机关党建工作更加规范。**履职服务能力：**高质量协助完成县政协第十六届委员会的委员换届工作，顺利召开了政协舟曲县第十六届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同时强化政协宣传，坚持以正确的舆论引导人，充分运用报刊、微信公众号平台、广播、电视、网络等媒体，全方位、多角度做好政协宣传工作，形成有利于政协事业发展的良好氛围。向省《协商快讯》《民主协商报》报送工作信息 50 余期。（杨志刚）

#### 【县政协领导名录】

党组书记、主席：房小东

副主席：黄旦别（藏族，11月止）

全小兰（女，藏族，11月止）

朱永昌（藏族，11月任）

格永勤（藏族，11月止）

李云鹏（11月止）

张 鹞（女，满族，11月任）

高永新（藏族，11月止）

李晓娟（女，11月任）

宾格仓·洛藏洛赛加措（藏族，11月任）

## 县政协办公室

**【理论学习】** 县政协办公室把学习摆在突出位置，贯穿各项工作始终。坚持每年一次委员培训制度、每季度一次常委会会议学习制度、利用微信平台向委员推送学习内容制度、每月

一次支部集中学习制度和每周一次机关干部专题学习制度；政协机关干部集中学习常态化，并通过甘肃公务员培训网、《学习强国》《甘肃党建》、法宣在线等多媒体平台，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深入学习党史、新中国史、中国近现代史《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三卷）》《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政协工作的重要思想专题摘编》《中国共产党党内重要法规汇编》等及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中央政协工作会议、中央第七次西藏工作座谈会精神以及习近平总书记对甘肃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按时参加全国政协及省政协、州政协组织的赴外考察学习、地方政协干部（委员）培训、提案培训、委员学习培训、宪法知识培训以及网络培训活动。推进机关党员干部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不断加强理论学习对履行职能的引导和支撑作用，增强班子成员政治意识、责任意识和服务意识，为完成好各项工作任务打下坚实的基础。

**【党的建设】** 将党的建设、意识形态等重要工作列入年度议事日程，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将党史学习教育与业务工作同安排、共部署。以党建引领带动其他工作为抓手，以学习培训提高思想认识为目标，通过实化、细化各类责任清单、任务清单，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以推进党支部标准化建设为基础，组织政协机关先后召开了民主生活会、党史学习教育专题组织生活会、支部大会、支委会、党小组会议，开展“主题党日”“结对帮扶”“共筑共建”等各项活动，把握意识形态领域主动权，严肃了政协办班子党内政治生活，树立了奋发有为、担当使命良好形象。

**【作风建设】** 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及省委、州委、县委作风建设各项规定，及时召开干部纪律作风百日攻坚行动动员会议，研究部署相关工作，先后规范干部请销假、干部纪律约谈等日常管理制度。整改落实各级巡视巡察、督查考核和自查自纠提出和反馈的问题，整治干部不担当、不作为问题，加大干部培训力度，提高干部综合素质和服务水平，推进机关办文、办会制度化建设，努力打造一支政治

坚定、作风优良、学识丰富、业务熟练的高素质政协机关干部队伍。

**【协助各专委会】** 协助各专门委员会聚焦全县“全域无化肥无公害、乡村道路现行状况、文化旅游产业发展、食品安全、集中供暖供气工作”开展了5次专项视察活动，形成《关于对“全域无化肥、全域无公害”视察情况的报告》等5份视察报告。通过有序开展视察、协商活动，及时上报以上相关报告，为县委、县政府决策提供了参考。

**【疫情防控】** 为坚决打赢新冠肺炎疫情防控阻击战，面对严峻的新冠肺炎疫情蔓延势头、面对人民群众的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政协办班子在县委、县政府和县政协党组的统一安排和指挥下，不讲条件、不打折扣、不减程序，在疫情防控网格化区域值班值守、入户排查、建立台账、宣讲政策、传达文件精神，组织区域内群众进行核酸检测、注射新冠疫苗，遵守隔离期间的各项规章制度，有序开展复工复产，将疫情防控常态化措施做实、做细，坚决打赢疫情防控这场硬仗。

**【环境卫生整治】** 组织委员和机关干部开展春季义务植树种花活动，以实际行动助力改善舟曲生态环境。严格落实县委、县政府相关要求，守正环境保护初心，勇担生态建设使命，大力推进政协机关区域环境卫生整治，响应“五无甘南·美丽舟曲”创建行动，为不断增强人民群众在生态环境方面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付出实际行动。

**【帮扶工作】** 组织干部职工按照结对帮扶工作要求，走村入户开展帮扶慰问和政策宣讲活动，提高群众对乡村振兴工作的了解度，在精准摸排的基础上，为单位帮扶村城关镇半山村的17户困难群体送去了米面油等过冬生活物资，解决了困难群众的部分实际困难。

**【联谊活动】** 先后接待州政协、天水市政协等地的调研服务工作15次；在严格遵守疫情防控相关工作的基础上，2021年5月，组织政协委员赴外考察学习，形成《关于组织委员赴山西省考察学习电子商务发展的考察报告》；2021年7月，组织机关干部赴陇南市康县考察

学习开展政协协商向基层延伸工作的先进经验和做法。

**【会务保障】** 县政协办公室准备了政协舟曲县第十六届委员会第一次会议的各项前期筹备工作，做好了换届期间的后勤服务和会务保障工作，前期工作包括第十六届第一次会议委员考察、继续提名，县政协第十六届委员会委员为157名，其中继续提名57名、新提名委员100人，全县19个乡镇的副书记已全部纳入本届政协委员，期间的考察、联审、公示、常委会确定等各个环节，严格按政协章程和组织程序进行，换届大会取得了圆满成功，得到了政协常委会的肯定。

**【宣传工作】** 强化政协宣传，坚持正确的舆论引导，充分运用报刊、微信公众号平台、广播、电视、网络等媒体，全方位、多角度做好政协宣传工作，形成有利于政协事业发展的良好氛围。向省《协商快讯》《民主协商报》报送工作信息50余期。

**【政协协商】** 在县政协党组的大力支持和各乡镇的全力配合下，按照“不建机构建机制”的要求和“六有”标准，全县各乡镇、村（社区）坚持“一室多用、资源共享”原则，已建成县政协协商议事厅1个，乡镇委员工作站19个、协商议事会19个、协商议事室19个，100个村（社区）协商议事室已挂牌，重点打造了村（社区）的协商议事室34个，将157名县政协委员全部下沉编入乡镇委员工作站和协商议事会，指导参与基层协商议事各项活动。截至2021年12月底，全县围绕社会发展、环境整治、拆违治乱、邻里纠纷及社会治理难题开展基层协商议事活动正在不断地开展，累计开展协商活动100余次，各乡镇委员工作站按要求报送基层协商工作开展信息60余期，解决基层实际问题30余件，基层政协协商已逐步成为凝聚共识、促进和谐的重要途径。同时积极完成了县委、县政府和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各项工作。

**【党风廉政建设】** 政协办公室班子始终严格遵守廉洁从政的纪律要求，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党中央、上级党委保持高度一致，不阳

奉阴违，自行其事；坚持集体领导制度，凡是涉及重大决策、人事调整、自身建设，群众利益等事情一律提交支委会集体研究决定，从源头杜绝了滥用职权、玩忽职守的现象；认真履行了政协党组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确保县委的重大决策部署不折不扣地落实在政协各项工作之中。2021年，始终把严格遵守和坚决执行党的政治纪律、政治规矩作为政协工作的根本准则，牢固树立“四个意识”，持续增强“四个自信”，自觉做到“两个维护”。服从和坚持党的领导，做到思想上与党同心，目标上与党同向，行动上与党同步。严格遵守党的《廉洁自律准则》《问责条例》和《纪律处分条例》等规章制度，落实“三会一课”、谈心谈话制度、党支部标准化建设、民主集中制和“三重一大”事项集体讨论制度。（杨志刚）

#### 【政协办领导名录】

秘书长、办公室主任：苗文彬（藏族）

办公室副主任：杨志刚

## 巡察工作

**【巡察机构】** 2021年，根据县级领导换届新情况，及时成立以县委书记为组长，县委副书记为常务副组长，县委组织部部长为副组长，县纪委副书记、县委组织部副部长、县委巡察办主任为成员的县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2018年10月，正式成立县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简称县委巡察办），归属县委部门机构。调剂解决6个行政编制，配强配齐3名领导班子成员和3名工作人员，在县委统办楼调剂解决了3间办公室作为日常办公场所，拨付专项经费购置办公设备。巡察办主任选任县纪委常委，进纪委监委班子，主抓巡察工作。按照“一次一组建、一次一授权”原则，每轮巡察组建3至4个巡察组，授权任命巡察组组长、副组长，维护巡察组权威，保障巡察工作顺利推行。

**【理论学习】** 在县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专

题会议上传达学习《中央办公厅〈关于加强巡视巡察上下联动的意见〉的通知》《中共甘肃省委关于加强和规范巡察工作的意见》《中共甘肃省委办公厅关于加强巡视巡察上下联动的若干措施》以及省委关于巡视巡察工作会议文件精神，并提出具体贯彻落实意见。县委常委会多次专题研究部署巡察工作，及时组织研究解决巡察工作面临的困难和存在的问题，县委常委班子成员认真履行“一岗双责”，结合分管领域和部门的职能责任，做好情况通报、人员力量支持、提供专业协助、督促抓好巡察整改落实等工作。县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组长、副组长多次对巡察工作作出指导性意见建议的批示，加强对巡察工作的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巡视巡察决策部署和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要求，深化对新时代巡视巡察工作责任使命的认识，领导小组研究讨论每一轮巡察工作方案并提交县委常委会通过，针对巡察工作关键环节作出建议，全程指导每轮次巡察工作。按照方案按时召开每轮巡察工作动员部署会，定期听取巡察组巡察工作阶段汇报和巡察工作专题汇报，对巡察整改工作作出安排部署、提出明确意见，指导巡察工作规范运行。八轮巡察，县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听取巡察工作汇报15次，县委书记专题会听取巡察工作汇报8次，县委书记对巡察工作专题批示18次。

**【规章制度建设】** 2021年，巡察办科学制定和贯彻执行巡察工作五年规划（2017—2021年），推进巡察全覆盖进程。根据中央、省、州相关巡视巡察制度，科学制定《舟曲县巡察工作暂行办法》《舟曲县巡察工作领导小组议事规则》《舟曲县巡察整改督查工作暂行办法》《舟曲县加强和规范巡察整改工作实施意见》《中共舟曲县委巡察组工作质量和绩效评价办法》《中共舟曲县委巡察机构受理日常信访工作办法》《舟曲县选派优秀年轻干部到县委巡察岗位培养锻炼实施办法》《中共舟曲县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工作规则》等九项制度》《中共舟曲县委巡察工作责任追究办法（试行）》等21项制度及办法，推动巡察工作日趋规范化。根据工作需要，建立、更新和充实了126

人巡察干部人才库(包括12人巡察组长库,33人巡察副组长库),不断总结巡察工作经验,推广应用科学合理的巡察工作方式方法,深入调研、听取多方意见,详细研究制定第十五届县委每轮次巡察工作方案,界定巡察时间及任务,明确巡察方式和要求,围绕群众反映强烈、问题线索集中的“重点人、重点事、重点问题”,大力查找在党的建设、脱贫攻坚、意识形态、生态环保、民生方面等重点领域中存在的突出问题,为推进工作、促进发展提供坚强的纪律保证。

**【巡察工作】** 结合实际制定每轮次巡察工作方案,按照被巡察单位工作性质合理安排巡察前培训,加强巡察组工作指导督导和巡察后工作评估,按时向州委巡察办报告报备各类月报表和各类需报告报备的事项。巡察紧扣工作大局,以中央、省委巡视工作方针为指导,巡察监督内容推陈出新,监督重点从“六围绕一加强”到“三个聚焦”不断更新,与时俱进,始终聚焦政治巡察定位,按照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以加强党的长期执政能力建设、先进性和纯洁性建设为主线,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贯彻“发现问题、形成震慑,推动改革、促进发展”的工作方针,坚持“四个对照”监督标准,围绕“三个聚焦”深化政治巡察,全面净化基层党内政治生态,提升基层党组织的领导力、组织力,夯实党执政的政治基础。一届内共开展8轮巡察,完成对19个乡镇、60个县直部门(35个党政机关、17个事业单位、4个群团组织、人大、政协、法院、检察院)、208个行政村的常规巡察,完成对30个省州级深度贫困村(扶贫领域)的专项巡察,并对14个县直部门单位开展了巡察“回头看”,巡察覆盖率达100%。八轮巡察共抽调干部142人,发现问题2524条,反馈问题2392条,完成整改2222条,整改率达92.9%。向被巡察单位提出意见建议465条,向纪委监委提出意见建议37条,向组织部提出意见建议37条,向县委宣传部提出意见建议13条,向相关主管部门提出意见建议26条,向纪委监委移交问题线索131条,向县委组织部移交问题线索1条,问题线索办结率为

91.78%,立案4件,给予党政纪处分6人(党内严重警告4人,党内警告2人),组织处理136人(诫勉谈话58人,谈话提醒28人,提醒谈话32人,批评教育18人),巡察监督利剑作用进一步彰显。

**【巡察反馈问题整改落实情况】** 为切实做好巡察“后半篇文章”,督促反馈问题整改落地见效。县巡察工作坚持发现问题和督促整改“两线并行”机制,按照巡察工作方案,每一轮巡察工作结束三个月后,由县纪委、县委组织部、县委巡察办联合组建督查组,对上一轮巡察反馈问题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督查,针对督查情况,由县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对整改不力的单位党组织负责人进行专题约谈,八轮巡察累计约谈单位党组织主要负责人18人次,组织处理整改不力的单位党组织负责人1人次。

**【巡察组工作开展情况】** 县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在审议核定巡察工作方案的同时选优配强巡察组组长、副组长和巡察组成员,巡察组工作人员从纪委监委、政法委、组织、审计、财政、扶贫、民政、发改、乡镇纪委等部门单位抽调,各巡察组在县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的领导下开展工作,实行组长负责制,并向县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和县委巡察办负责并报告工作。各巡察组一经组建按相关程序及时成立临时党支部,负责巡察期间党员组织生活的开展和廉政建设等工作。根据工作职责,巡察组准备好本轮巡察所需的各种文件和资料,多方面了解掌握被巡察部门单位的具体情况,结合被巡察单位实际,细化制定有针对性的巡察工作实施方案,做到巡察工作有的放矢,有备而巡。巡察组依靠被巡察党组织开展工作,不干预被巡察单位的正常工作,不履行执纪审查的职责,对巡察工作中的重要情况和重大问题第一时间向巡察工作领导小组请示报告。巡察期间发现的问题线索,凡涉及违反“八项规定”“四风”和领导干部廉洁自律方面的问题线索向纪检监察机关移交;涉及干部选拔任用、队伍建设等方面的问题向组织部门移交;涉及其他方面的问题向相关职能部门移交。巡察组可以直接核查惠民政策落实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对群众反

映强烈、明显违反规定并且能够及时解决的问题，及时处理解决；对重大问题向领导小组汇报后视情况授权核查。巡察工作中严格执行问题底稿制度，发现的各类问题必须有底稿做支撑，严防“吹毛求疵”“无中生有”等滥用职权或“大事化小、小事化了”现象发生。巡察中发现轻微较易整改的问题，由巡察组及时反馈给被巡察单位要求立行立改，发现较严重且不易整改的问题待领导小组会议研判后再反馈给被巡察单位要求限期（3个月内）整改，整改情况向党内通报，接受党内监督，被巡察单位根据反馈问题深入查找原因，建章立制、堵塞漏洞，并建立长效机制。

**【巡察成果运用】** 巡察工作要取得实效，关键在于用好巡察成果。巡察组撤离巡察基地后按照巡察工作领导小组汇报会议和书记专题汇报会议精神及领导小组的意见建议，严格按照巡察反馈程序到被巡察单位进行反馈，反馈意见和反馈方案须经领导小组组长审核签字，反馈会议由被巡察单位负责人主持召开，巡察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参加反馈会，并要求联系被巡察单位的派驻纪检监察组（监察室）、县委组织部相关人员参会，严格落实《甘肃省巡视巡察六大责任主体清单》相关规定，巩固和用好巡察成果。坚持把巡察与抓好日常监督有机结合起来。坚持把巡察发现的问题与整改机制结合起来。坚持把巡察与践行初心使命有机结合起来。（杨星怀）

**【县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领导名录】**

县委巡察办主任：谈红卫

县委巡察办副主任：杨星怀

县委巡察办巡察专员：尹平学

## 政务服务中心

**【行政审批事项】** 按照省、州统一确定的原则、分类、标准和名称组织开展全县行政审

批（许可）事项清理，公布行政审批（许可）通用目录，公布的行政审批（许可）事项全部纳入县政务服务中心集中办理，实现省、州、县政务服务中心行政审批（许可）项目对接。同时实现在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统一公示县级各部门负责实施的行政审批（许可）事项。按照省州统一标准确定全县行政审批（许可）项目的标准办理环节、步骤、办理时限及办事指南。全面落实省、州政府对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改革工作的各项部署，及时公布部门承接落实省政府、州政府取消和调整行政审批事项24批178项，保留行政许可事项142项。实现甘肃政务服务网与全国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的有效对接，“一体化”在线平台可办事项366项。截至2021年年底，已累计受理事项16314件，办结16314件，办结率100%。

**【“一门办理”制】** 依托政务服务实体大厅和甘肃政务服务网，紧扣群众和企业到政府办事“最多跑一次”的目标。设置综合服务窗口，推行“前台统一受理、后台分类审批、统一窗口出件”的政务服务模式，进一步提高政务服务效率，确保办事对象在政务服务大厅享受一站式办结服务。2021年，中心共收件419件，办结419件，办结率100%（自开业以来中心累计收件30718件，办结30718件，办结率100%）。

**【“数字政府”建设】** 在政务服务中心的督促协调下，全县41个部门和19个乡镇共认领梳理编制政务服务事项972条，此项工作已于11月初全面完成。村级的事项认领梳理编制工作正在有序开展。

**【政务外网的覆盖】** 2021年，全县19个乡镇208个行政村全部完成电子政务外网接入工作，乡镇工作人员经县政务服务中心业务人员指导后开展相关事项办理。（吴开昌）

**【政务服务中心领导名录】**

政务服务中心主任：孙树荣

政务服务中心副主任：赵燕平



# 军事与法治

ZHOUQU NIANJIAN





## 军事

### 人民武装

**【思想政治建设】** 2021年，人武部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强军思想为指导，突出举旗铸魂，加强党的建设，聚集主责主业练兵备战，持续夯实战备基础，狠抓问题整改，提升民兵编建质量，单位建设全面稳步向上、协调发展。夯实思想政治根基，着眼建党百年政治要求，笃学深悟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习近平强军思想，严格落实党委理论中心组学习制度，巩固深化主题教育，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和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组织全体人员参观县党史馆，切实用党的光荣传统和优良作风坚定信念、凝聚力量，单位上下精神振奋、素质过硬、奋发有为。

**【应急处突】** 2021年，果耶、立节两地于春节前后发生山体滑坡险情后，人武部迅速组织两乡镇出动民兵360余人次，紧急转移安置受灾群众89户297人，搭建临时帐篷100余顶，进行紧急疏散演练12次；组织民兵730余人次，先后为7批850户3496人进行避险搬迁移民装卸物资420余吨；组织民兵1480余人次主动参与新冠疫情防控，担负卡点封控、消杀消毒、宣传引导和人员管控任务，民兵队伍参与抢险救灾和应急处突能力得到进一步夯实。

**【国防动员】** 调整完善舟曲县国防动员体制机构，狠抓国防动员准备，着力提升国防动员能力。结合乡镇换届，11名乡镇武装部部

长得到提拔和任用，基础队伍建设进一步加强。适应征兵工作新要求，及时分析形势部署任务，结合村“两委”换届和“美丽舟曲”行动，组织人员深入开展国防教育和征兵宣传，安排专武干部和村“两委”干部深入每家每户动员宣传，协调教育、公安、人社等部门，对往届和在校大学生逐一摸底核查，宣传发动精准高效。依托县民兵训练基地实施全封闭体格检查，按要求组织预定新兵开展役前教育训练，圆满完成新兵征集任务，大学生比例达到100%。（杨博）

### 武装警察

**【组织建设】** 2021年，持续深化官兵为民服务的意识，在有外出执行任务工作需要时，在中队的引导下，中队官兵为民服务意识明显提升，各项制度落实严格，能够注重自身形象，对人民群众的态度有明显转变。中队始终把提升官兵能力素质作为建强部队的重中之重，不断强化官兵身体素质、心理素质和技能水平，为应急处突打下基础。

**【执勤战备】** 结合春节等重大节点组织专项训练，确保看押看守的本职任务完成。以“小块分散”场地组织训练，协调看守目标原菜地用于中队建设训练场，强化官兵训练水平，确保在大项任务面前能够拉得出、打得赢。能够坚持与县公安局对接任务需求，在重点时期的巡逻勤务中发挥社会稳定压舱石的作用，保持舟曲社会面稳定。在春、夏季节，结合舟曲

县天候情况，做好抢险救援拉动训练，确保遇到情况能够立即响应，守护舟曲县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朱海涛)

## 森林警察

**【森林公安队伍建设】** 2021年，结合开展“坚持政治建警全面从严治警”教育整顿、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及党史学习教育，根据县公安局政工办制定的学习计划，明确学习内容和目标，组织民警深入学习党的十九大、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习近平系列讲话精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等重要理论以及法律法规等业务知识。使全体民辅警在思想上、政治上、组织上、作风上进一步纯洁，筑牢政治忠诚，教育引导民警始终听党指挥、忠诚使命。努力打造一支素质优良、作风过硬、勤政廉洁、务实高效的公安队伍。

**【业务培训】** 为提升民警执法水平，由大队聘请的法律顾问与业务骨干从实战需要出发，组织开展法律知识培训、讲座12次；由县局组织开展冬季实战大练兵活动2次，大队全体民辅警27人轮流参训；在省警院有20名民警参加培训学习。在业务培训、讲座中结合典型案例和执法办案的疑难问题进行点评、讲解和实战技能训练，极大地提升了民警执法办案能力。

**【森林资源和野生动植物保护】** 2021年，森林警察大队坚持依法行政，规范执法。开展“昆仑2021专项行动”“打击破坏森林及野生动植物资源违法犯罪专项行动”“打击长江流域非法

捕捞犯罪专项行动”“百日攻坚”等严打专项行动，切实维护了林区社会治安稳定，保护森林资源和野生动植物资源安全。共受理查办各类案件32起，查处32起，处理违法人员38人次，其中刑事案件6起14人，移送起诉11人；治安案件17起18人次，林政案件4起4人次，简易程序5起5人次。收缴罚款0.319万元。共出动警力1390人(次)，出动车辆278台(次)。

**【法制宣传】** 开展普法教育，到各乡镇向人民群众宣传野生动物保护法、刑法等法律法规，并现场以案说法。开展法制宣传进校园活动，向学生普及野生动植物保护、防灭火等常识。其中普法教育30次，发放宣传材料1.2万余份、宣传品2.3万余份。不仅增强了广大群众保护野生动物意识，滥砍滥伐、乱捕乱猎等违法行为也得到有效遏制。

**【禁毒】** 2021年，森林警察大队开展禁毒踏查、督查20次，共出动警力100人次，出动车辆20台次，累计发放宣传资料10000余份、悬挂横幅6条，发放纸杯、围裙、扑克牌、手提袋等宣传品20000余份。在普遍踏查的基础上对可疑地块进行实地确认，未发现种植毒品原植物。

**【扶贫工作】** 2021年，森林警察大队在精准扶贫工作中，选派2名工作能力强的工作人员到帮扶队工作。结合帮扶村实际，以脱贫不脱政策、脱贫不脱帮扶的工作政策，继续开展并抓好结对帮扶工作。(肖小刚)

### 【森林警察大队领导名录】

大队长：郭周红(女，藏族)

教导员：张东红

副大队长：李喜平

咎喜郎(藏族)

## 法 治

### 公共安全

**【队伍建设】** 县公安局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严格落实党委中心组学习、“三会一课”“周例会集中学习”等制度，组织全体民警职工深入学习党的最新理论成果和各类党纪党规，教育和引导党员民警职工进一步坚定政治立场、强化理想信念，提高思想政治素质和理论水平。开展党史学习教育。把党史学习教育和做好给公安业务结合起来，聚焦“点、线、面”，突出“学、思、践”，通过全面加特色、线上加线下、理论加实践等举措，将规定动作和自选动作有机结合，坚持夯实根基抓学习，为民谋事抓实效，推进党史学习走心、走实。

**【队伍教育培训】** 结合实际制定县公安局《全警实战大练兵工作实施方案》和《全警春季大练兵实施方案》，积极筹划，以理论学习、警容风纪、实战技能等训练科目为重点，强化全体民警职工执法业务技能、警务实战技能和身体素质。同时组织集中训练3期120余人，开展反恐防爆和应急处突演练4次，队伍远程拉练3次。采用明察、暗访、专项整治等方式，紧紧围绕工作中心和工作重点开展督导检查。2021年，共开展现场督察80余次，开展明察暗访30余次，发现并纠正各类问题60余起，提出督察建议18条；办理投诉类案（事）件23起，下发督察整改通知书7份、编发督察通报90余期，编发督察简报12期。

**【慰问】** 2021年，走访慰问老干部、困难民警和因公牺牲民警家属，为他们及时送上组织关怀。2021年共慰问民警职工60余人。

**【表彰奖励】** 2021年，有45人次和11个集体被国家、省、州、县及县公安局表彰奖励。

**【刑事案件】** 2021年，110接警台共接警21772起，其中无效（骚扰）警情21352起，有效警情420起，派警420起。共立各类刑事案件196起，破案94起，破案率48%。共受理行政案件133起，查处93起，查处率70%。抓获网上在逃人员逃14人。

**【扫黑除恶斗争】** 2021年共接收“涉黑涉恶”举报线索124条（其中2021年受理6条），现已全部办结。已办结的4条线索中，涉恶类线索3条，恶势力犯罪集团1条。

**【盗抢骗犯罪和新兴领域违法犯罪专项行动】** 2021年，县公安局转变侦查方式，强化实战能力建设，对系列案件进行串并侦查，提高打击传统盗抢骗犯罪和新兴领域违法犯罪的能力，使本地侵财类犯罪高发多发势头得到遏制。全年受理各类经济案件7起，抓获各类犯罪嫌疑人14人，追回涉案资金171万元；共立盗窃类案件13起；立传统诈骗类案件7起，共立电信诈骗类案件97起，破案16起，抓获涉案嫌疑人16人，同时带破外省电信诈骗案件11起。

**【整治枪爆】** 组织警力检查涉爆单位4家（次），公务用枪使用单位8家（次），收缴的民用枪支6支、雷管16发。立涉枪类案件11起，破10起，撤销1起，有效净化各类涉枪涉爆隐患。

**【野生动物资源保护】** 2021年，共受理

查办各类案件32起,查处32起,处理违法人员38人次,其中刑事案件6起14人,移送起诉11人;治安案件17起18人次,林政案件4起4人次,简易程序5起5人次。收缴罚款0.319万元。

**【安保工作】** 紧紧围绕国家政治安全这条主线,强化情报信息引领,落实每日会商研判,严密防范敌对势力渗透、颠覆、破坏活动,在特殊时期,加大警力投入,保障重点节点平稳渡过。坚持露头就打、打早打小,严密重点人员管控,教育转化,严防邪教组织坐大成势、死灰复燃。强化涉恐要素管控,严格督导检查,进一步压实反恐怖重点目标单位职责,反恐怖工作纵深推进。严格网络管控,及时发现和处置可能影响国家政治安全和全县社会大局稳定的网络舆情,有效开展封堵、删除、落地核查工作,纵深推进意识形态领域工作主动权,全县网络安全稳定。研究制定方案健全工作体系。研究制定各类方案,将各项工作任务进行细化分工,实行领导责任分片包干负责制;结合舟曲县实际制定《工作方案》和《应急处置预案》,多次召开工作会议,层层传导压力,坚持问题导向,细化各项工作措施。开展国保工作。在三月份,设立黑水坪治安交通卡点、高速路口治安交通卡点、两河口治安交通卡点、槐树坝治安交通卡点和杨家卡子治安交通卡点等5个治安交通卡点,抽调警力50人,落实一级查控勤务,利用卡点手持移动终端,结合疫情防控工作强化对出入舟曲县重点人、车、物的24小时查控工作。加强对邪教人员的防范打击工作。完成4名“法轮功”邪教重点人员教育转化任务,实施办理邪教人员解脱93人。办理利用邪教危害社会治安案件1起,治安拘留1人;办理冒用宗教名义扰乱社会秩序案件2起,治安拘留17人,教育训诫56人;办理利用邪教破坏法律实施刑事案件2起,刑事处罚2人。开展反恐怖斗争。围绕建党100周年等节点,周密安排部署反恐工作,认真落实安保措施。期间,对20家重点单位进行摸排,上报每周关注人员周报和战果30期。及时发现处置网上有害信息。发现有害信息第一时间上报、处置,妥善处置沙川村征地拆迁、涉疫等本地负面舆情事

件4起,删除负面舆情信息13篇。

**【社会面巡逻防控】** 2021年,共出动警力2328人次,车辆562台(次)。清查娱乐场所324家(次)、旅馆业583家(次),核查旅客个人信息2774人次、网上比对2774人,出租房屋1073家(次)、核查暂住人口1687人(次),督导检查学校89家(次)、幼儿园58家(次)、医院23家(次)、网吧60家(次)、加油站53家次,检查水电油气热等重点部位45家(次)、寄递物流企业69家(次)、民爆单位32家次。

**【矛盾纠纷排查化解】** 结合“枫桥式公安派出所”创建活动,开展排查调处化解工作。期间,共排查各类矛盾纠纷208起,化解208起。

**【出入境管理工作】** 2021年,接待申请人咨询1210人;办理进藏边境通行证565人次。受理普通护照2人,受理往来港澳通行证11人次,异地办证核查人数8人(次)、核查舟曲县在西藏旅游、务工人员13人;涉外宾馆入住外国人9人(次);办理违反出入境法律法规案件2处;核查舟曲县非法出入境人员1人;上报出入境信息7次;“双备库”系统中共报备新增国家工作人员6297人、更新国家工作人员23人、撤销(死亡、调离、退休、开除)国家工作人员1153人,采集上传国家工作人员领导签名166份,报备法定不批准出境社区矫正人员84人。

**【疫情防控】** 2021年,负责7个执勤卡点,全县3个集中隔离医学观察点,4个社区管控组、流调组、疫苗接种及核酸检测点的秩序维护和新老城区巡逻管控工作。共出动警力2800余人次、落地查人2000余人次、核查人员20000余人、核查车辆10000余辆、劝返人员900余人、劝返车辆700余辆。

**【禁毒】** 2021年,累计开展宣传教育活动128场次,悬挂禁毒横幅51条,展出展板195幅,发放宣传资料83200余份。紧盯重点乡镇、重点村组、重点地块,全力堵塞毒品种植源头。开展踏查督查行动161次,出动警力550余人次,发动“五户联保”群众13200余人次,踏查涉及区域270余万亩,采集航拍图片31000余

张，坐标330余个，没有发现可疑地块和新开垦地块，实现零种植的禁种铲毒目标。共破获毒品案件3起（刑事案件2起，行政案件1起），打击处理3人，缴获鸦片142克，缴获罂粟种子223克（净重），从种植源头上有效打击毒品违法犯罪行为。对全县在册的38名吸毒人员进行反复排查，对重点人群进行尿液检测20余人次、毛发检测15人次，救助贫困吸毒人员10人，发放救助金2.5万余元；对全县辖区内电力系统工作人员进行尿液检测163人次，同步开展过境大货车司机335人次；深入舟曲县辖区餐饮行业、娱乐场所、施工工地、企/事业单位，进行尿液检测，共检测1500余人，检查结果均为阴性。

**【交通管理】** 2021年，共受理各类交通事故399起，其中轻微道路交通事故347起，轻微受伤55人，财产损失204712元。一般及以上事故52起，死亡18人，受伤67人，财产损失131720元，与2020年相比，事故起数上升108%，死亡人数上升100%，受伤人数上升168%，财产损失上升172.98%。四项指数呈全面上升趋势。共查处各类交通违法行为41558起，其中重点交通违法行为超员236起，饮酒驾驶109起，醉酒驾驶12起，无证驾驶153起，涉牌涉证961起；办理各类车驾管业务10428笔，驾驶人业务3959笔。

**【监所管理】** 2021年，共收押各类在押人员162人，其中上年转移62人，新收押100人，月均羁押41人。共处理出所121人。截至2021年年底，在押41人，行政拘留92人。未发生一例安全责任事故，确保刑事诉讼活动的顺利进行。（曾兴高）

#### **【公安局领导名录】**

副县长、公安局党委书记、局长：

张红兵（9月止）

李学政（藏族，9月任）

公安局政委：胡建民

副局长：郭捐林（藏族）

韩选平

刘玉奎

陈永新（藏族）

副政委：王勇军

县纪委监委派驻县公安局纪检监察组组长：

李生辉（藏族）

警务保障室主任：张玉海

督察大队大队长：刘英平

办公室主任：姚新春

办公室副主任：杨智明

城关派出所所长：杨亚军

城关派出所教导员：马伟

城关派出所副所长：郭云保

孙学兵

国保大队教导员：李吉明（藏族）

指挥中心主任：姚国法

交警大队大队长：何丹

交警大队教导员：杨开主（藏族）

交警大队副大队长：陈鹏飞

李亚荣

禁毒大队大队长：袁将成

禁毒大队教导员：虎保安

经侦大队大队长：杨志江

看守所教导员：闫鹏飞

看守所所长：杨跃辉

行政拘留所所长：李中华（藏族）

情报中心主任：严丽红（女）

治安大队大队长：胡福睿

治安大队教导员：闫秉宏

交警大队新区中队中队长：

赵扎西达哇（藏族）

政工科科长：曾兴高

指挥中心副主任：尹胜民（藏族）

刑警大队大队长：李宝军

刑警大队教导员：陈玺栋

刑警大队副大队长：鲁继辉

网安大队大队长：本永辉（藏族）

治安大队副大队长：胡金

## 检 察

**【刑事检察】** 全年共受理公安机关提请批准逮捕案件20件36人，其中，批准逮捕25人，不批准逮捕10人，正在办理1人。受理移送审查起诉案件81件138人，2020年受理未结案件4件17人，经审查提起公诉54件95人，不起诉12件23人，正在审查15件32人。落实认罪认罚从宽制度。全年认罪认罚适用率达90.09%，强化人权保障，有力推动刑事案件繁简分流，节约司法资源，提升办案质效。

**【刑事诉讼监督】** 提前介入公安、监委办理重大、疑难、复杂刑事案件28件，开展执法检查3次，书面纠正违法9件，撤案监督1件1人；加强审判监督，提起抗诉1件1人。

**【刑事执行监督】** 2021年，针对舟曲县看守所不按规定混管混押问题发出纠正违法通知书1份；针对看守所刑罚执行不力问题发出检察建议1份。加强对社区矫正工作的监督，联合县司法局对全县66名社区矫正对象开展集中检验暨警示教育会议。针对社区矫正工作中出现不规范执法的问题发出检察建议2份；针对舟曲县法院存在罚金执行不及时和执行质效不高等问题发出检察建议及纠正违法通知书各1份。核查州院交办的王某某举报舟曲县法院执行人员滥用职权、徇私枉法线索1件，经过核查，并将核查结果上报州院第三部，州院同意县法院核查意见，并向举报人进行答复。

**【未成年人司法保护】** 2021年，受理侵害未成年人案件4件5人，开展未成年人法律援助工作5次，进行社会调查20次，实行法定代理人到场制度5次，开展帮教工作10人次，开展社会救助1人次。在司法办案中，始终贯彻落实附条件不起诉、合适成年人到场、犯罪记录封存等制度。持续推进高检院“一号检察建议”落实。发放《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宣传手册共200份。

**【民事检察】** 针对一起民事执行监督案件中法院送达程序严重违法，违规终结本次执行程序情形，向舟曲县人民法院发出检察建议，建议纠正违法行为，恢复执行程序。以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法律监督专项检查为契机，对县法院2018年以来的9件终本执行案件未向被执行人送达执行通知书、财产报告令、被执行人财产申报表、执行裁定书等问题，向县法院发出执行违法检察建议。办理1起劳务纠纷支持起诉案件，帮助虎某某等9名农民工调取收集欠薪证据，支持其向舟曲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行政检察】** 针对在开展土地执法查处领域行政非诉执行监督专项活动中发现的舟曲县自然资源局行政处罚决定适用法律错误的情况，经调查后，向舟曲县自然资源局发出行政检察监督检察建议，舟曲县自然资源局采纳县检察院检察建议，并按检察建议撤销原行政处罚决定，重新做出新的行政处罚决定，同时送达相关当事人。

**【公益诉讼检察】** 2021年，共办理公益诉讼诉前检察建议案件12件，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案件3件。其中，针对郎某某等人非法盗伐林木，损害国家公共利益的行为，依法向合作市人民法院提起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已得到胜诉判决，同时，向负有监督管理职责的相关单位发出2件诉前检察建议。针对韩某某等人非法猎捕、杀害珍贵、濒危野生动物斑羚，破坏国家野生动物资源的行为，向法院提起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同时，向负有监督管理职责的相关单位发出2件诉前检察建议。针对辖区内供水点水质卫生检测存在制度不全、管理不规范等问题，向相关责任单位召开诉前案件公开听证会，依法向负有监督管理职责的相关单位发出2件诉前检察建议。对学校门口的食品安全问题，向市场监督管理局等单位发出诉前检察建议4份。

**【司法体制改革】** 2021年，召开检察官联席会议30余次，检委会8次，在检委会上审议案件8件。检察长共列席审判委员会会议1次。支持、鼓励干警参加省、州、县各类调训、远程网络视频培训、业务竞赛等活动，全年累

计参加各类培训活动120人次。注重关爱干警成长，给年轻干部压担子，锻炼和培养年轻干部，对表现突出9名干警完成任用转正考察工作。

**【惩治犯罪活动】** 维护国家政治安全和社会稳定。依法严惩“三危案件”和“黄赌毒”“盗抢骗”以及黑恶势力犯罪案件。提前介入危害公共安全犯罪案件14起，批准逮捕“黄赌毒”和“盗抢骗”犯罪嫌疑人14人，起诉25人。重大金融风险案件起诉人数6人。依法严厉打击各类危害脱贫攻坚工作违法犯罪，切实保障群众合法权益。开展提前介入涉扶贫刑事案件9件，监督撤案1件。

**【生态环境司法保护】** 2021年，检察院共批捕涉环资类犯罪嫌疑人2人，起诉10人，发起诉前检察建议7件。

**【“法治进校园”宣讲活动】** 2021年，先后在舟曲县曲告纳镇中心小学、城关镇坝里小学等学校开展法律宣传活动，开展法治宣传活动12场，发放法治宣传册1000余份。

**【司法救助】** 2021年，向因案致贫返贫的3个受害家庭共发放司法救助金7.7117万元。案管部门在常规律师阅卷基础上，加入律师对阅卷工作及案件管理工作评议机制，提升律师阅卷工作质效。建成连通中国检察听证网的规范化检察听证室，为化解社会矛盾、促进社会治理、落实司法为民、提升检察公信力发挥重要作用。

**【信访接待】** 2021年，共接待来访群众40人次，办理来信来访案件8件，其中信访案件6件，立案监督案件2件，均在7日内程序性回复，3个月内结果性答复，做到文明接待、及时分流、依法办理。落实检察长接待日制度，检察长累计参加接待20余人次。

**【案件管理】** 依托案件集中管理模式和统一业务应用系统平台，对办理的案件实行统一受理、流程监控、案后评查和综合考评，实现对执法办案活动的全程统一、实时、动态管理和监督。全年在统一业务应用系统内流转案件81件138人，接待律师阅卷18人次，接待案件当事人查询40人次，网上远程预约18人次，开

展指标数据分析4次，网上流程监控2次，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期间，组织案件评查3次，本院自查1次，共计评查2018年以来各类重点案件111件。

**【检务公开】** 2021年，在互联网发布重要案件信息139条，公开案件程序性信息126条，法律文书公开60份。利用“两微一端”加强检察信息宣传工作。全年共发布微博广播消息3598条，微信发布图文消息219条，关注人数673人次，共发布头条2791条。撰写、编发信息稿件179篇。（杨梅）

#### **【舟曲县人民检察院领导名录】**

人民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

王兴源（藏族，9月止）

王爱民（藏族，11月任）

人民检察院党组成员、副检察长：

梁巴点（藏族）

人民检察院纪检组组长：兰卫国（藏族）

人民检察院检委会专职委员：洪小平

高水林

人民检察院政工科科长：袁金海

人民检察院办公室主任：韩海平

人民检察院监所检察科科长：高云（女）

人民检察院公诉科科长：陈明芳（女）

人民检察院政工科副科长：杨梅（女）

检察院派驻曲告纳镇检察室主任：

王彦君（藏族）

检察院派驻大川镇检察室主任：免永辉

检察院派驻峰迭镇检察室主任：

严成山（藏族）

检察院控告申诉科科长：孙涛

检察院民事行政科科长：刘俊霞（女）

检察院案件管理办公室主任：袁旭东

检察院侦查监督科科长：刘雅萍（女）

检察院法警大队队长：严旭辉

## 审 判

**【执法办案】** 2021年，县人民法院共受

理各类案件1072件,审、执结各类案件976件,结案率为91%,受理案件数较上年度同比增长37%。

**【刑事审判】** 2021年,受理刑事案件56件,全部审结。其中,故意伤害8件,危险驾驶10件,盗窃2件,交通肇事2件,非法制造枪支6件,非法持有枪支2件,破坏生产经营1件,妨害公务2件,非法持有毒品原植物种子1件,申请强制医疗1件,掩饰、隐瞒犯罪所得3件,非法吸收公众存款3件,过失致人死亡1件,诈骗2件,虐待1件,非法猎捕、杀害珍贵、濒危野生动物1件,帮助信息网络犯罪活动1件,拒不支付劳动报酬1件,赌博1件,非法经营1件,重婚1件,开设赌场1件,挪用公款1件,合同诈骗1件,容留卖淫1件,纵火1件。

**【民事审判】** 2021年,受理民事案件725件,其中,合同纠纷378件,婚姻家庭、继承纠纷116件,劳动争议67件,侵权责任纠纷24件,物权纠纷39件,人格权纠纷26件,其他75件。审结468件,结案率98.73%,审限内结案100%。

**【执行工作】** 2021年,共受理执行案件293件,结案245件,执行到位金额2200万余元。公安机关协助临控18人次,司法拘留3人次。强化信用惩戒,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32例,发布限制消费令32例。

**【信息化建设】** 开通智慧立案系统、电子档案系统、移动办案系统。当事人打开微信小程序即可实现立案缴费、调阅卷宗、申请执行;借助“移动微法院”开展“跨域立案”,为当事人完成跨域立案11件、接受当事人网上立案54件,便利当事人异地诉讼,满足人民群众对司法服务零距离沟通、即时性互动、无障碍共享的需求。

**【诉讼服务】** 2021年,投入资金299万余元,建成集“12368”服务热线、诉讼保全、审判辅助、登记立案、分调裁审、网上立案、跨域立案、诉费服务、信访咨询等功能新型诉讼服务平台,为当事人提供“一站式”全方位诉讼服务。落实审判执行辅助事务性集约化改

革措施,将评估鉴定、集中送达、财产保全、卷宗扫描等工作进行集约化管理,并纳入诉讼服务中心,进一步提高办案质效,减少当事人诉累。推进案件“繁简分流”机制改革,设立速裁案件审理团队,通过“分调裁审”措施推动案件繁简分流、轻重分离、快慢分道,达到“简案快审,繁案精审”的目标,切实提高审判效率,诉前调解收案63件,调解结案56件。建立健全多元化解纠纷机制,实行诉前调解制度,完善特邀调解制度,在32名人民陪审员中特别聘任4名人民陪审员为特邀调解员,推动形成多元化纠纷解决合力。

**【司法公开】** 2021年,裁判文书上网512份,互联网直播庭审118场,让公平正义看得见、能感受。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加强法院宣传工作,汇聚司法正能量。在“舟曲县人民法院”微信公众号实时更新工作动态,并及时向“舟曲政法”“花开舟曲”“甘南州中级人民法院”微信公众号推送工作动态。

**【信访化解】** 2021年,共接待来信来访913人次,坚持做好初访释解、风险提示等源头预防工作,进一步解决择机上访、重复信访等突出问题,引导信访人依法按程序表达诉求;对违法闹访、无理缠访企图追求法外利益的,坚守法律底线,对信访诉求有一定合理性,但通过法律途径确实难以解决的,启动救助程序促成息诉罢访,努力从源头上预防和减少涉诉信访案件。(桑建军)

#### 【舟曲县人民法院领导名录】

院长:郭永林(9月止)

丁志成(回族,11月任)

副院长:白俊平

程远林

闫拥军(藏族)

专委:王彦明

袁业明

纪检组组长:王强义

执行局局长:闫俊飞

立案庭庭长:李晓燕

民二庭庭长:孙春文

民一庭庭长:杨文璞(藏族)

刑庭庭长：韩当子（藏族）  
 法警队队长：杨谈平  
 大川法庭庭长：任兆林（女，藏族）  
 曲告纳法庭庭长：金建平（藏族）  
 立节法庭庭长：梁郑平（藏族）  
 翻译科科长：梁永生（藏族）

## 司法行政

**【普法宣传】** 县司法局充分发挥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领导小组办公室职责，结合“3·15”消费者权益保护日、“4·15”国家安全日、“6·5”世界环境日、“6·26”禁毒日、“12·4”国家宪法日等节点，协调各单位各部门全面开展普法宣传，营造普法宣传氛围。全面开展“美好生活·民法典相伴”主题宣传活动，组织全县各乡镇、各部门利用集中学习、巡回宣讲、建设普法阵地、新媒体宣传等形式，突出学习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深入宣传民法典在保障人民群众合法权益、促进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发展、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等方面的重要作用。与县委宣传部协调，草拟了“八五”普法规划，已提交县政府，待会议审议通过后在全县范围进行印发执行。

**【矛盾纠纷排查化解】** 加强全县各级人民调解组织和调解员队伍建设，将新上任的村“两委”班子及时纳入调解组织，并广泛宣传枫桥经验，努力做到经常性排查矛盾纠纷，第一时间处理矛盾纠纷。2021年，全县共排查出各类矛盾纠纷421件，调解成功418件，调解成功率98%以上。

**【社区矫正对象监管教育】** 自2020年7月1日社区矫正法颁布后，县司法局多次组织基层司法所工作人员和全县社区矫正对象开展对社区矫正法的学习，全力做好社区矫正工作按规定要求进行，并协调县检察院开展社区矫正对象集中学习和训诫会议，教育引导社区矫正对象严格开展社区矫正，早日回归社会。2021年按照省、州司法行政部门要求，成立了

县委政法委、县委编办、县法院等14个单位为成员的舟曲县社区矫正委员会，明确各自社区矫正工作职责，全面开展落实全县社区矫正工作。县司法局共接收社区矫正对象14人，解除8人，正式在册社区矫正对象56人，均在各自辖区内开展社区矫正，无脱管漏管和重新违法犯罪现象发生。

**【刑满释放人员安置帮教】** 严格落实刑满释放人员必接必送制度，2021年，共接回刑满释放人员101名，尤其是在春节假日期间，县司法局及时指派人员接回刑满释放人员2名，严格做到了必接必送，2021年6月5日，县司法局花费1700元租车接回1名身患重病刑满释放人员，并与公安、民政、峰迭镇、瓜咱村协调落实安置帮教措施，发放了过渡性安置帮教基地补助经费。2020年，全县共有14名刑满释放人员和社区矫正对象在过渡性安置帮教基地就业，2021年，县司法局对10个过渡性安置帮教基地进行了补贴发放，共计7万元。开展在监服刑人员远程视频会见工作，全年共开展视频会见72次，方便了家属探监，减少了家属探监费用，对在监服刑人员回归社会提供信心和帮助。

**【法律援助工作】** 全面加强法律援助宣传工作，尤其是为农民工讨薪法律援助工作进一步提升。2021年共收到各类法律援助案件26件，其中为农民工讨薪案件4件。

**【公证工作】** 按照公证改革要求，县公证处工作人员都为公务员编制，不能办理公证事项，使公证工作处于停办状态。经与州司法局、州公证处协调，实现了舟曲县公证处对办理公证事项当事人的材料进行审核，由州公证处网上远程办理公证的新举措，方便了群众。2021年，共受理各类公证事项14件。

**【依法行政工作】** 重点对行政执法方面存在的问题严加整改。结合甘南州行政执法大检查大整治工作，针对全县发现的问题，梳理出全县行政执法在思想认识、执法人员资格、行政执法文书规范以及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工作推进等方面存在的6大问题进行整改。行政复议改革工作有序推进。准备拟成立行政复议

应诉工作室，2021年县政府共受理行政复议案件3件。完善行政执法监督人员信息库。截至年底按照要求行政执法监督人员信息全部录入甘肃省行政执法监督系统。规范性文件审查工作有序开展。截至12月底，部门制定规范性文件2件，同时推进规范性文件管理网上报备工作，全县44个规范性文件制定主体已经公布，网上备案审核人员信息已经全部录入。推进“双公示”工作，严格督促各行政执法单位对2021年已经结案的行政案件进行公示。（李彦辉）

#### 【县司法局领导名录】

副局长：杨旦巴（藏族）

法律援助中心主任：杨兴兰（藏族）

县公证处主任：冯海平

## 甘肃省法官学院

**【思想政治教育】** 2021年，甘肃省法官学院坚持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首要任务，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持续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心组织庆祝建党100周年系列活动，扎实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制定印发《甘肃省法官学院庆祝建党100周年活动方案》《甘肃省法官学党史学习教育工作实施方案》，把党史学习教育摆在首位、贯穿始终。组织党委理论中心组专题学习会、举办专题辅导学习会等共计16次，推动党史学习教育迅速铺开。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活动，累计完成各项实项目40余项。

**【教育培训】** 发挥“一地多能”作用，整合各类资源，坚持疫情防控和教育培训同步推进，累计举办培训班24期，培训人数2434人次。其中承办最高人民法院主办的中西部法官环境司法实务培训班，来自中西部地区19个省（区）和新疆建设兵团的150名法官参加培训；承办省人大、省纪委监委、甘南州主办的人大

代表、纪检监察干部、民族地区干部等培训班5期，培训人数391人次；举办全省法院系统培训班11期，培训干警1420人次；加强省际人才培养合作，承办河南焦作中院主办的市县两级法院干警培训班1期，培训干警67人次。加快推进双语法治人才培养，举办甘南州政法干警汉藏双语培训班1期，培训双语干警60人次；完成西北民族大学、甘肃政法大学和省法院联合培养100名汉藏双语法律学历生实践教学的任务。

**【培训体系建设】** 坚持突出政治导向、需求导向和发展导向，积极探索一体多元、分类多层、点面结合的教育培训模式，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史学习教育、民族团结进步教育、理想信念教育、红色基因教育和爱国主义教育纳入教育培训必修课，增强党性教育的现实感和体验性，广大参训人员在潜移默化中真正由“感动一阵子”上升到“铭记一辈子”。加强汉藏双语法律系列教材建设，开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内容的汉藏双语编译工作。全力推进网络课程建设，完成“跟我学藏语”网络视频课程280余个，拍摄《民法典》视频课程67个，申报的国家法官学院微课程《庭审相关法律术语（藏语）翻译技巧》荣获2020—2021年人民法院网络微课程征集一等奖。

**【法治文化建设研究】** 承办由最高人民法院和国家民族事务委员会联合举办的第三届中华司法研究高峰论坛暨法治文化与司法实践研讨会，最高人民法院、国家民委相关领导、甘肃省上相关领导和来自全国14个省区的高级法院和民委系统代表、清华大学等高等院校的专家学者出席会议，形成了一批研究成果。最高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周强给予学院新的指示，要求把学院打造成中华民族共同体法治文化教育基地、培训基地、研究基地、示范基地，作为法院系统的名片亮出去、宣传开，切实为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不懈努力。

**【民族团结进步教育】** 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以创建全国民族团结模范集体和示范单位为契机，深化民族团结进步宣传

教育，出台《甘肃省法官学院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宣传教育工作实施方案》。先后举办“中华民族一家亲·同心共筑中国梦”等主题文艺汇演23场次，举办民族团结进步教育书画展活动3次，坚持把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贯穿于教育培训全过程，分层次、接续式地开设专题讲座19次；开展陈列馆开放日和法治宣传160余场次，联合甘南州相关单位开展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汉藏双语普法教育活动40余场次，惠及30000余人次，实现法律宣传教育的全覆盖，助力民族团结进步事业提质扩面。2021年5月，省委宣传部等命名甘肃省法官学院为首批甘肃省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培训基地，同年9月在学院举行了“全国民族团结进步教育基地”和“首批甘肃省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培训基地”揭牌仪式。

**【基础设施改造维修】** 紧密结合实际，按照合理布局、充分利用的原则，积极加强基础设施维修改造，在院党组支持下先后对培训学员宿舍进行维修改造，建设法治文化园项目；

推动院地共建共享，持续推进甘南州乡村振兴暨红色资源展览中心和舟曲县体育中心等共建项目；建设了学院外围人行栈道，基层基础设施进一步完善，保障水平和能力进一步提升。

**【党风廉政建设】** 严格贯彻党风廉政建设要求，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严格落实“三会一课”制度；按照《中国共产党廉政准则》等准则条例要求约束干警；严格执行民主集中制原则，坚持“集体领导、民主集中、个别酝酿、会议决定”研究讨论重大事项，全年召开党委会议10次，院务会议13次；开展廉政警示教育，认真填报领导干部个人事项，严格落实公车管理和改革，清查领导干部办公用房，持续深入开展作风建设活动，全年没有出现违反党风廉政建设和违纪违法的情况。（岳栓栋）

#### **【甘肃省法官学院领导名录】**

党委书记：杨作兴

院长：扎西才让（藏族）

省法院派驻甘肃省法官学院廉政监察员：

李学振（藏族）

副院长：王小军



# 人民团体

ZHOUQU NIANJIAN





## 县总工会

**【理论学习】** 县总工会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华全国总工会（以下简称“全总”）新一届领导班子成员集体谈话时的重要讲话和中国工会十七大精神，《中国工会章程（修正案）》的决议以及习近平总书记同全总新一届领导班子成员集体谈话时的重要讲话精神。把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和中国工会十七大精神作为指导工会工作者的重要任务；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扶贫工作的论述和参加十三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甘肃代表团审议时的重要讲话、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并在全县各级工会组织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将讲话精神与具体实际工作相结合，进一步推动全县基层工会建设工作，团结动员全县干部职工在夺取疫情防控和实现脱贫攻坚双胜利中更好发挥工人阶级主力军作用。

**【弘扬新时代劳模精神】** 2021年，县总工会组织劳模参加州总工会庆“五一”劳模座谈会，与来自全州各行各业的劳动模范代表就如何在精准扶贫、生态环境保护等工作中做好劳模带头示范作用进行交流座谈。组织劳模参加全州文化旅游“一十百千万”工程实地观摩活动，推动基层党建引领文化旅游、乡村振兴等中心工作在助力脱贫攻坚方面发挥重要作用。

**【保障职工权益】** 县总工会开展庆“三八”党的十九大知识和妇女权益保护法律法规知识竞赛。发挥女职工在家庭文明建设中的独特作用，推进“培育好家风——女职工在行动”；开展“一封家书”征文活动，推荐上报5份优秀稿件，选送职工参加州总工会组织的“中国梦·劳动美”演讲比赛活动。

**【稳定劳动关系】** 县总工会弘扬宪法精神和社会主义法治精神，不断增强广大干部职工的宪法意识，组织拍摄宪法微视频“我与宪法”优秀视频。舟曲县总工会爱心托管中心开展以“反恐防暴”为主题的演练活动，预防校园暴力

事件的发生，切实提高处置校园反恐防暴事件的能力，保障师生安全。组织14个企业开展十九大知识竞赛及甘南州工会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工人阶级和工会工作的重要论述知识竞赛。组织13家企事业单位参加“安康杯”竞赛活动，参与植树、花开舟曲、城乡环境卫生大整治等活动。

**【提高服务精准度】** 县总工会结合甘南州总工会工资集体协商“要约季”活动通知精神与县人力资源与社会保障局、部分行业工会主席召开了2021年工资集体协商座谈会，由班子成员带队，进企业、下基层，开展工资集体协商工作，建立健全平等协商集体合同制度。充分发挥劳动关系三方机制政工联席会议制度作用，根据企业实际情况完善集体合同和工资集体协商合同文本、细化合同内容，帮助指导非公企业工会与用人单位完成上半年《集体合同》《工资集体协商合同》《劳动安全卫生专项合同》签订任务。

**【困难职工帮扶中心规范化建设】** 为全面贯彻落实全总城市困难职工解困脱困电视电话会议精神和省州总工会有关困难职工解困脱困工作安排，县总会挂牌成立困难职工帮扶中心，设立困难救助、助学救助、职业介绍、法律援助、信访接待、大病救助、农民工权益维护等窗口。并就困难职工的界定、档案资料的收集审核、公示流程、档案的动态管理、帮扶规划与实施、建档立卡信息、帮扶资金的管理作专题培训，对舟曲县困难职工家庭入户走访，及时掌握困难职工家庭信息并录入困难职工帮扶管理系统，按照建档标准精准、困难类别精准、档案识别精准要求完善困难职工档案，做到一户一档，因困施策，分类帮扶，精准脱贫。

**【困难职工慰问】** 为了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丰富广大群众精神文化生活，每年春节县总工会组织书法家开展送“福”字、写春联、树“家风”活动，向广大职工及基层农民工赠送春联和“福”字。“两节”期间，县政府下拨慰问金5.7万元，走访慰问舟曲县1户困难企业及45名特困职工，为他们送去党和政府以及工会的关怀；“两节”期间，州总工会下拨3.2万

元,走访慰问舟曲县2户困难企业和2名困难职工,为1户困难企业发放慰问金2万元,1户困难企业发放慰问金1万元,为2名困难职工每人发放慰问金1000元。“五一”国际劳动节来临之际,舟曲县总工会组织开展“五一”慰问活动。向舟曲县12户困难职工每人发放了1000元的慰问金,总计1.2万元。同时鼓励他们要有战胜困难的信心,有困难及时反馈,寻求工会组织的帮助,勇敢面对逆境,争取早日脱困。在“六一”国际儿童节期间,按例开展关爱单亲困难女职工子女、留守儿童送温暖为主题的慰问活动,为单亲困难女职工子女及留守儿童赠送了书包、水杯等慰问用品,送去关爱以及节日的祝福。开展“春送岗位”工作。加大职业介绍力度,每年联合县人社局开展春风行动、就业援助月、民营企业招聘周等活动。做好“夏送清凉”工作。每年盛夏,工会领导带队组成“夏送清凉”走访慰问组,深入环卫工人、警察、企业一线等高温作业现场,把清茶、花露水、风油精等防暑降温物品交到一线职工手中。开展“金秋助学”活动。每年8月的开学前夕,对正式建档的困难职工子女考入大学的,县工会以举行集中发放仪式或走访慰问的形式,给每位困难职工子女送去助学金,为困难职工子女圆梦金秋、顺利入学提供坚强保障。组织“冬送温暖”工作。每年春节前夕,组织开展县领导和州工会领导“送温暖”工作,慰问困难企业、困难职工,通过工会组织的“拾遗补阙”,缓解困难企业、职工经济压力,帮助他们走出困境、渡过难关,让困难职工家庭也拥有欢乐祥和的春节。

**【驻村帮扶】** 县总工会先后走访了15户帮扶对象,为他们送去了菜籽油、茶叶等春节慰问品和新春祝福,把县总工会的关怀与温暖送到了每位贫困户手中,充分体现了对口帮扶的责任、职能作用。

**【基层工会建设】** 为充分发挥各级工会组织的作用,推动工会组织向新兴领域新兴群体延伸,最广泛地把包括货车司机等“八大群体”在内的广大职工组织动员起来,有效扩大工会组织的覆盖面,舟曲县总工会在老城区同舟园

隆重举行“八大群体”集中入会暨“夏送清凉”慰问活动。“八大群体”职工代表600余人参加了活动,“八大群体”集中入会,是推动舟曲总工会“听党话、跟党走,建功新时代”,助推文化旅游“一十百千万”工程系列活动的重要举措,是工会基层组织建设工作重中之重,是舟曲县工运事业发展工作和新兴群体建会工作中的一件盛事,也是完善发展舟曲县工会组织体系,扩大工会组织覆盖面的一件好事实事。开展“八大群体”入会和服务专项行动,最广泛地把大家组织动员起来,切实为大家提供优质的服务。(姚伟霞)

#### 【县总工会领导名录】

主席:张云霞

副主席:谈江平

## 共青团舟曲县委

**【重要活动开展情况】** 坚持思想政治引领:利用“青年大学习”网上主题团课及《学习强国》《甘肃党建》App,做到学习全登录、全覆盖;组织主题队会、举办座谈会;常态化开展“讲感恩爱核心、讲团结爱祖国、讲贡献爱家园、讲环保爱自然、讲文明爱生活”群众性教育实践活动。**弘扬榜样精神引领:**做好甘肃青年五四奖章、甘肃省向上向善好青年的推荐评选工作,多个团队组织、团队干部荣获各级各类表彰。**践行精神文化引领:**开展“学雷锋 抗疫情”关爱孤寡老人行动;组织开展青年干部登山比赛;举办“五四文艺汇演”;持续开展“厉行勤俭节约、反对铺张浪费”系列活动。**以新型媒介为载体,传播青年好声音,提升网络舆论引导能力:**灵活运用团县委微信、QQ群等公众媒体平台,以青少年易于接受、喜闻乐见的方式,通过与青年“键对键”线上交谈的方法,紧密联系青年1万余人。截至12月底,团县委微信公众号有粉丝6100余人,覆盖学生青年、在职青年、干部职工和社会人士;成立共青团舟曲县网络宣传队,倡导依法上网、

文明上网、理性上网。助力“美丽舟曲”，持续开展“美丽舟曲手拉手，我的家园最整洁”行动：以全县中心小学、学区为单位，设立红黑榜，每周评比，在“青春舟曲”公众平台进行合辑公示。

**【“青春扶贫”六大行动】** 深化希望工程助学品牌工作，不断扩大困难家庭学生助学力度和广度。在团省委、团州委以及天津和平团区委的支持下，联系青基会、多识爱心基金会、文和至雅基金会、苗圃行动、西安“义行动”等爱心组织，发放助学金、图书室、功能室等物资10余次，累计金额110余万元，为全县1600余名困境青少年和57所学校解决了面临的实际困难。围绕高校毕业生、进城务工青年，协助人社部门举办“2021年春风行动就业扶贫暨东西劳务协作劳动用工现场招聘会”；成立舟曲县青年创业联盟，吸纳会员100余名，搭建青年创业孵化基地，培养农村青年致富带头人和青年电商人才。截至年底，建立“青年之家”综合服务平台1个，争取团省委“青创10万+”创业项目资金2万元；邀请国家级职业指导师开展“夯实基层团建 引领青年致富”培训80余人；深入贫困村开展政策宣讲、文化宣传、科技支农、爱心医疗、教育关爱等各类精神扶贫活动，倡导婚育新风，开展“树文明新风·摒婚嫁陋习”倡议活动，制作电视宣传片，在舟曲电视台滚动播放5期，制作宣传横幅5条，发放宣传单600余张；推进西部计划志愿者赴基层一线开展支教、支农、支医等志愿服务活动，争取团省委及县级配套资金共计12万元，打造“七彩小屋”——关爱留守儿童志愿服务项目6个；把网络直播带货作为共青团助力消费扶贫的重要举措，通过重点培养发展6名弘扬青春正能量的优质主播。在消费扶贫月期间，共计线上观看超1万人次，累计线上销售各类农产品11.2万元。在“双十二”“青春扶贫·能量助农”共青团助力消费扶贫舟曲直播专场直播带货活动中观看近1000人次，在线成交500多单6.3万元。

**【青年志愿服务品牌活动】** 完善舟曲县青年志愿者协会相关制度，截至2021年12月底，

注册青年志愿者11000余人。持续开展学雷锋、植树造林、保护母亲河、“三下乡”、关爱孤寡老人及留守儿童等品牌志愿服务活动；在新冠肺炎疫情期间，倡议并招募400余名志愿者组建12支青年突击队在指定卡点开展疫情防控舆论宣传、卡点值守、物资供应等工作。

**【青少年合法权益维护】** 建立青少年法律援助工作站，强化青少年维权专家服务团队建设，吸纳律师、心理咨询师和婚恋、电子商务等领域共6名专业人才，赴全县各中小学开展“未成年人的自我保护”“反对校园欺凌”“法制进校园”“青少年的防毒意识培养”“网络安全教育主题团课”等主题活动；召开舟曲县青年联席会议第一次全体会议并选举产生第一届青联委员，制定舟曲县青年工作联席会议制度，为推动全县青年事业发展提供制度保障。

**【从严治团】** 开展本级自查、上级评估检查以及整改落实工作，深化推动共青团“强基固本”工程，联合县教育局召开中学共青团和少先队改革工作会议以及改革工作研讨交流培训活动，多次到乡镇、学校督导共青团、少先队改革工作；规范乡镇团委、村级团支部的组织形式、运行机制，明确职能职责；组织召开了动员部署大会暨从严治团工作会议；制定实施了团员发展规划，加强团前教育和推优入团工作。

**【少先队改革】** 召开学生代表大会、少先队代表大会（学校少工委），履行全团带队职责，在各校完成少代会的基础上，召开全县第一次少代会，选举产生舟曲县第一届少工委委员、主任、副主任等，进一步巩固少先队改革成果，完善管理机制。（沈淑谦）

#### **【共青团舟曲县委员会领导名录】**

书记：赵颖（女，6月止）

## 妇女联合会

**【机关党建工作】** 以抓实党建为主责，认真开展机关党建标准化建设、“党员活动日”

“主题党日”“三会一课”等工作。紧紧围绕“学党史、悟思想、办实事、开新局”新目标新要求，通过《甘肃党建》App和“舟曲党建”微信公众号“百年党史天天读”专栏，多措并举抓好党史学习教育，确保学习教育深入开展取得实效。组织召开党史学习教育专题组织生活会和专题党课，深入腊子口红色教育基地开展“红色腊子口 百年追梦人”主题党日活动。为200多名县乡村妇女干部上了一堂以“学好百年党史，凝聚巾帼力量”为主题的党史学习教育专题党课。召开县妇联十五届四次执委（扩大）会议。传达学习省、州妇联执委会议精神，全面总结2020年工作，安排部署2021年重点任务。召开2021年基层妇联干部座谈会，19个乡镇、208个行政村妇联主席共200余人参加了座谈会。县委副书记、县妇联主席任秀红出席会议并与各妇联主席展开亲切交流。完成村级妇联换届，紧跟全县村“两委”换届时间节点，统一部署、加强指导，全面完成全县村级妇联组织换届工作，进一步夯实全县妇联基层组织基础。组织召开离任村妇联主席座谈会，县委、县政府分管领导及19名离任村妇联主席汇聚一堂，欢度“三八”，共叙深情厚谊，为全县妇女儿童事业发展积极建言献策。组织部分爱心人士召开“爱心妈妈”座谈会，授予25名巾帼志愿者“爱心妈妈”荣誉称号，鼓励她们继续发扬奉献精神。联合相关部门共同承办舟曲县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合唱晚会等一系列活动。

**【技能培训和妇女就业支持】** 争取陇原巧手技能培训资金10万元，培训300人。争取妇女种养基地建设项目3个，共计资金60万元。发放妇女创业担保贷款，破解妇女发展资金短缺难题，推动妇女创业就业，全年共计发放贷款335万元，促进农村妇女、返乡创业女大学生、女农民工等群体创业就业工作。成功申报舟曲绿脉农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为省级乡村振兴巾帼示范基地，并发放奖补资金3万元，以基地创建为依托，示范带动农村妇女因地制宜发展特色优势产业，促进传统农业产业的提档升级，推动把地方土特产和小品种做成带动妇

女增收的大产业。

**【妇女儿童关爱服务活动】** 聚焦留守、病残、单亲、老龄等困境老人儿童和妇女家庭需求，制定下发《关于开展农村留守老人妇女儿童和特困群众关爱服务行动的实施意见》，充分发挥妇联组织的工作职能和优势，凝聚社会各界力量，开展系列关爱服务活动。携手巾帼志愿者到县福利院峰迭供养点开展敬老慰问活动。县妇联和巾帼志愿者为老人们发放保暖内衣、棉袜、毛巾以及其他生活用品。赴帮扶点大峪镇老地村开展送温暖走访慰问活动。妇联帮扶干部在老地村党群服务中心为8户贫困户发放米、面、油等生活用品，送去党和政府的关心和问候。开展2020年寒假关爱贫困妇女救助金发放活动。为10名贫困妇女每人发放临时救助金2000多元，共计2万余元。赴东山镇举行“春蕾计划”助学金发放仪式，为井坪小学等4所学校60名贫困女童发放助学金7.2万元。携手巾帼志愿者到县福利院峰迭供养点开展敬老慰问活动，为孤寡老人理发、包饺子。开展“两癌”普查宣传工作。通过微信公众号、张贴宣传海报等方式大力宣传“两癌”普查工作，联合普查机构深入乡镇开展“两癌”普查。累计完成了800名33岁至64岁已婚妇女“两癌”筛查工作任务，完成率100%。深入曲瓦、巴藏、憨班等乡镇开展慰问贫困妇女活动，共发放慰问金5000元，爱心家庭箱10个。州妇联、县妇联、县移动公司联合在大峪镇老地村党群服务中心举行庆“六一”“童心向党迎百年 移动关爱伴同行”活动。活动特邀王桂兰老师为孩子们讲述革命红色小故事，为孩子们送去书包、文具、水杯等节日礼物，鼓励孩子们珍惜现在的好生活，努力学习，做新时代的好少年。组织东山镇石家山希望小学品学兼优的10名春蕾女童和2名女老师赴上海参加“新东方春蕾助学行动”社会实践活动。组织舟曲县4名唇腭裂儿童赴兰州参加“微笑行动”项目整容手术。开展“99公益日——甘肃春蕾计划”募捐及“春蕾计划——梦想未来”行动，组织妇女干部群众为7名贫困女学生共捐款6258元。

**【“美丽庭院”创建活动】** 纵深推动

“五无甘南·美丽舟曲”建设百日攻坚行动，建设生态宜居美丽家园，持续开展以妇女为主体、以“六净五不四子”为标准的“美丽庭院”创建活动。发动、教育、培训妇女从自身做起，从家庭做起，改变生活陋习，建立科学文明的生活方式，以“小家美”促“乡村美”。深入乡镇村开展家庭卫生督查评比活动、树立示范户和开展环保志愿者服务活动。深入相关乡镇对“巾帼家美积分超市”运行情况进行督查，为8个“巾帼家美积分超市”补充1.5万元货物，并利用“巾帼家美积分超市”充分调动广大群众参与“五无甘南·美丽舟曲”和新时代文明实践的积极性和主动性，促进乡风文明。开展“情暖基层妇联 共建清洁家园”洗衣液捐赠活动，共为全县66名环卫女工、部分乡镇（社区）妇联以及峰迭新区福利院捐赠洗衣液37件（370瓶），食盐3袋（150包）。引导妇女积极参与环境保护、植树造林、美化乡村、扮靓家庭，让美丽环境成为家庭收入的新增长点，发展庭院经济，建设乡村民宿，打造“丰收庭院、富裕人家”，实现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的双赢。2021年共创建省级“美丽庭院”示范村1个、示范户12户，省级“最美家庭”4户。

**【巾帼志愿服务】** 2021年，全县参与疫情防控工作的巾帼志愿服务队有83支，巾帼志愿者564人，全县女性参与联防联控778人次，政策宣传619人次，移风易俗、文明引导15次，环境消杀作业296人次，物资运输发放44人次，心理咨询疏导和心理干预34人次，爱心送餐30人次，捐款捐物价值0.42万元。

**【维权宣传活动】** 利用“三八”妇女维权周、综治宣传月、“6·26”国际禁毒日、法制宣传日等主题宣传活动与综治、慰问、司法等部门积极协调、密切配合，开展主题鲜明、形式多样的宣传教育活动，发放各类宣传资料5000余份，悬挂横幅18条。进一步强化对妇女的法治宣传教育和维权服务，引导广大妇女尊法学法守法用法，营造良好的法治环境。

**【“两规划”终期评估】** 组织县政府妇女儿童工委各成员单位负责人等20多人召开了“两规划”终期评估会议，县政府副县长、县妇儿

工委主任任秀红出席并主持会议。评估会上，县妇儿工委办对2011—2020年“两规划”指标完成情况进行通报，17个县妇儿工委成员单位负责人对“两规划”指标完成情况、具体做法、特色亮点及存在问题进行汇报，会议全面评估分析和总结了舟曲县十年来“两规划”各项目标任务的推进落实、经验做法和存在的问题。（杨军）

#### 【妇女联合会领导名录】

主 席：任秀红（女，藏族）

副主席：何文君（女）

## 残疾人联合会

**【基本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5日，全县已办理残疾人证8103人。按残疾类别分：视力残疾729人，听力残疾757人，言语残疾93人，肢体残疾4185人，智力残疾295人，精神残疾411人，多重1633人。按等级分：一级673人，二级2221人，三级2904人，四级2305人。

**【残疾人“两补”发放】** 2021年，县残联为享受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2536人（每月130元），享受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2666人（每月130元），重叠享受残疾人“两补”894人。全年共为5202人次重度残疾人及困难残疾人发放补贴资金811.024万元。

**【残疾人水电气暖补贴】** 2021年，为8129名残疾人发放水电气暖补贴资金144.79万元。其中一、二级城镇残疾人119人，每人600元；三、四级城镇残疾人189人，每人200元；一、二级农村残疾人2783人，每人300元；三、四级农村残疾人5038人，每人100元。

**【托养服务】** 发放2021年“阳光家园”居家托养补贴资金64人，每人1500元，共计9.6万元。

**【扶残助学】** 根据《甘南州残疾人助学管理办法》州残联为舟曲县拨入助学资金共计13.2万元，其中41名大中专及以上残疾学生发放2021学年助学金12.3万元，9名特教残疾学

生发放助学金9000元；另外县残联用残疾人保障金支付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共计15.97万元。其中，学前教育12人，每人600元，共7200元；九年义务教育113人，每人500元，共5.65万元；高中24人，每人2000元，共4.8万元；职业高中15人，每人2000元，共3万元；特教18人，每人1000元，共1.8万元。

**【康复工作】 儿童康复工作：**为残疾儿童配发儿童坐姿椅10台，中曲翻身护理床10张，优学派伴读机20台，可移动升降餐桌10张，褥疮防止床垫10套，总计110800元；为5名残疾儿童配发助听器6台，共计81180元；通过转介将4名残疾儿童分别送到甘肃省康复中心和陇南市康复中心进行康复治疗。**精准康复：**为34名重度精神残疾人经兰州中医脑病康复医院筛查购买药品32793元；为重度肢体残疾人配发坐便椅100台，腋下拐47副，手杖67支；为重度视力残疾人配发盲杖19支，共计49160元，为49名重度听力残疾人配发高档助听器49台，共计208827元，其中由于精准康复资金不足用残疾人就业保障金配套支付15261元。

**【残疾人基层组织建设】** 2020年年底，聘用19名乡镇残疾人专职委员，由于公益性岗位三年合同期已满，从2021年1月起公益性岗位工资停发，经县残联与县财政局协调，在县政府领导的关心和指导下，舟曲县财政局在安排2021年财政预算时，将全县19个乡镇残疾人专职委员全年工资346600元和208个村残协委员全年误工补助249600元均列入了县财政预算。2020年村残协委员工资未纳入财政预算，2021年初，经理事会议研究决定，使用残疾人就业保障金支付2020年208个村残协委员误工补助249600元。

**【残疾人就业和扶贫工作】** 2021年，县残疾人联合会在认真调查研究的基础上认真筛选了12名自主创业个体经销和合作社，为了扶持其扩大经营规模，在残疾人就业保障金中发放自主创业扶持金23万元。2021年，县残联继续重点实施东西部协作帮扶残疾人项目，东西部扶贫协作帮扶项目针对残疾人养殖饲料进行补助，首先侧重于选择脱贫不稳定户和边缘易

致贫困户家中从事养殖业的残疾人作为扶持对象，增加部分家中从事养殖业的残疾人和家中有一定规模的养殖场的残疾人作为扶持对象，发放养殖饲料补助资金，一户多残按照一户扶持。舟曲县残联和乡镇共同负责安排帮扶脱贫不稳定户和边缘易致贫困户家中从事养殖业的残疾人和部分家中从事养殖业的残疾人的600户残疾人家庭，每户补贴1500元，共计90万元；有一定规模养殖场的残疾人家庭15户，其中5户按照6000元的标准，10户按照7000元的标准，共计10万元。总计扶持资金100万元整。

**【易地搬迁】** 截至2021年12月5日，县残联核查已落户至兰州新区的850户搬迁户，共有残疾人135户157人，第一批至第四批舟曲地质灾害避险搬迁户中30户39名残疾人的残疾证已迁移，剩下的正在协调沟通陆续进行迁转。

**【各项活动及宣传工作】** 2021年5月17日，县残联举办以“巩固残疾人脱贫成果，提高残疾人生活质量”为主题的“全国助残日”活动。现场为29名残疾人共发放2万元慰问金，悬挂宣传标语，发放宣传手册、宣传围裙、急救包、一次性杯子，讲解儿童康复知识、解答残疾人健康咨询等。为宣传普及残疾预防基本知识，减少残疾发生，提高人口素质，构建和谐社会，2021年8月25日，举办第五个“残疾预防日”，开展“加强残疾预防，促进全民健康”为主题的宣传活动。工作人员向过往群众发放宣传资料200余份，宣传讲解残疾预防知识，让居民了解出生缺陷防控、疾病防控、意外伤害预防、工伤和职业病预防、残疾康复等知识。

**【慰问工作】** 在元旦、春节期间慰问贫困残疾人181户，发放慰问金9.4万元。（王利明）

#### **【残疾人联合会领导名录】**

理事长：杨曙光（藏族）

副理事长：薛俊强

## 科学技术

**【科技创新】** 贯彻落实省、州、县高新技术企业发展的政策，对被州内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舟曲天河菌业科技有限公司和省级科技创新型企业舟曲绿脉农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2家企业开展评价工作指导，完善相关申报材料，助力培育高新技术企业，同时，做好第二批省级科技创新型企业认定申报工作。

**【科普宣传】** 2021年，通过宣传国家的农牧产业和相关法律法规，引导企业推广运用新型材料，引导农户科学施肥，2021年6月，为拜藏村113户群众发放价值9492元的有机肥料，同时，围绕村级发展规划，就中华蜂养殖、经济林果高效种植等实用技术开设科技讲堂，提升群众农技水平。宣传工作中，设展板10个区块，编制含有中藏药材种植、食用菌培育、高效特色养殖、设施种植技术、科学防疫工作等内容的宣传成册，共接待群众技术咨询195余人次，发放宣传册7000余本和一次性杯子、围裙、手提袋等宣传资料。投入8万元在老城区涌泉源文化广场，融入现代与传统文化相结合的建筑装饰风格，建成科技文化长廊，开辟宣传橱窗十三组，内容涵盖科普知识、政策解读、减灾防疫、科技信息以及《津科帮扶》App客户端实操指引宣传专栏等，为活跃社区居民文化，宣传科普知识提供窗口平台，提升城市居民科技文化素养，营造人人崇尚科学的良好氛围。

**【科技特派员创新创业行动】** 2021年，县科技局紧紧围绕创新驱动发展，以《甘南州深入推行科技特派员制度实施方案》为指导，在前期做好大量摸底调研的基础上，出台《舟曲县科技特派员工作实施方案》《舟曲县科技特派员管理办法》《舟曲县科技特派员考核细则》等配套制度，全面争取落实科技特派员经费每人每年2万元的激励政策（政府第94次常务会议通过并产生纪要）。选派12名科技特派员到5

个重点企业和11个重点合作社开展科技服务工作，设立12个舟曲县科技特派员服务站，创建科技特派员交流微信平台。

**【人才引进工作】** 引进“三区”人才18名，建立完善“三区人才”管理台账，通过科技管理网站审核选派。选派的“三区”人才在南峪乡旧寨子村羊肚菌种植试验点开展实验研究及技术服务，安排实验面积4亩，实验品种2个。同时，在全县各科研推广单位摸底，推荐上报10名州级科技专家（4名高级工，6名中级工）。

**【技能培训】** 组织科技骨干人才和龙头企业负责人参加全省科技型中小企业科技创新政策培训班，提升县域人才集聚和创新管理服务能力，突出科技人才引领支撑作用。

**【项目申报】** 组织申报4个科技项目（舟曲绿脉农业科技示范园区建设项目，中华蜂人工授精提纯复壮实验研究项目，马鹿养殖加工销售项目，桑葚酒产业示范项目）；申报省级科技园区项目1个，完成舟曲农业科技园区建设项目的申报工作。推荐申报天津东西部协作科技创新专项项目4个（舟曲天河菌业科技有限公司申报的羊肚菌产业化菌种高产试验项目，舟曲博峪纹党花蜂业有限责任公司申报的中华蜂人工授精提纯复壮配套技术与示范推广应用项目，舟曲县大峪乡老地众乐养殖农民专业合作社申报的舟曲县肉羊新品种创新改良引进项目，舟曲县藏珍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申报的青核桃一洗黑染发剂研发项目），2021年11月6日，组织专家进行评审。推荐申报2022年省级重点人才项目（舟曲县中华蜂标准化养殖场建设示范推广），2022年陇原青年创新创业人才团队项目（羊肚菌栽培技术提升与示范项目，舟曲县农业科技示范园区的创新创业人才培育项目）。

**【科普统计】** 与省、州业务主管部门沟通协调，推进科技统计工作，2021年主要开展R&D经费、科技扶贫数据、东西部扶贫协作技术需求、东西部协作人才交流、科普统计、地方财政科学技术功能支出等统计工作。

**【科技创新调研】** 2021年5月，县科技局

负责人陪同州科技局相关领导，深入绿脉、博峪党纹等龙头企业和农技站、草原站等科研推广单位，以及县科技局开展深入调研，针对企业承担科技计划项目、推动科技成果转化、建设产业共性技术平台，科研人员对优化科研管理方式、营造良好创新环境等方面的问题开展深入交流，并召开座谈会，填写调研台账。2021年10月，全面开展“质量月”暨科技创新平台调研工作。对现有各类科技创新平台进行督查，掌握平台运行情况及存在问题，同时深入企业加大科技惠民政策的宣传和落实，提升科技管理部门服务意识和能力。(闵萍)

#### 【科学技术局领导名录】

党组书记、局长：杨世军（藏族）

党组成员、副局长：冯小东

杨增辉

科技服务中心主任：李宏亮

## 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协会管理】** 为进一步健全完善舟曲县文艺社团，发挥文联职能，深抓组织建设，规范组织机构和人员管理。县文联联系协会，对现有群团组织人员132人进行建档管理，深入开展舟曲县民间艺人的摸排、登记工作，并注册成立舟曲县文学创作协会、舟曲县摄影协会、舟曲县民间艺术家协会，登记会员达到511人。

**【旅游标杆村和旅游专业村及主要景点讲解词撰写】** 组织协调讲解团队，为兰州市城关区考察团，兰州市西固区考察团，中央督导组等观摩团到舟曲县实地观摩勘察进行多次现场讲解，并专门安排工作人员跟随观摩团负责耳麦分发、耳麦充电等后勤工作。

**【楹联牌匾征集工作】** 从征集的129副楹联作品中精选多副优秀作品，对甘南州的楹联文化交流起到积极的作用。

**【重要活动】** 在中国共产成立100周年之际，举办“妙笔描绘宏伟蓝图·光影记录百年辉煌”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书法摄影

剪纸主题展。此次书法摄影剪纸展共征集到州内外书法摄影剪纸作品547幅，其中征集到藏文书法40余幅，将精选出300余幅作品以书法、摄影、剪纸分类，分别在三个展区展出。组织协调情满龙江合唱团参加庆祝建党一百周年合唱晚会。《遵义会议放光辉》《到吴起镇》《美丽舟曲》《歌唱祖国》4个节目入选。协调组织舟曲县太极气功协会、舟曲书法协会编排演出情景歌舞剧《我们的家园——四世同堂》，于2021年6月28日在人民大会堂“舟曲县庆祝建党100周年文化汇演”中演出。收集整理“建党百年舟曲县记录小康工程”的书法、绘画、文学和摄影类作品资料，按时收集完成并及时上报县委宣传部。

**【楹联撰写】** 2021年，舟曲县文联组织协调舟曲楹联诗词学会和舟曲县书法协会为兰州新区避险搬迁安置群众撰写对联850副，书写“福”字1250个。

**【图书出版】** 2021年6月，舟曲楹联诗词学会出版《舟曲对联作品集2020年卷》；县文联组织协调楹联诗词学会出版《美丽舟曲》一书，书写了“联结华夏，翰墨飘香”的新作为、新风貌、新气象，为舟曲的文化旅游事业添砖加瓦。

**【文艺抗疫】** 面对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县文联主动联系广大文艺创作者用笔墨、文字艺术书写一篇篇关于抗击新型冠状病毒疫情的主题文艺作品，以笔作“枪”，共同抗疫。现已创作诗词、散文诗作品86首，楹联诗词作品43首。

**【文学创作】** 知否短篇小说集《江城街事》刊印。赵英在《格桑花》2021年第一期发表诗歌《羚城的颜色（外三首）》；在2021年11月15日《甘南日报》“芳草地”发表诗歌《夜眼》；在《散文诗》（青年版）2021年第11期发表散文诗《向善向美的村庄（外一章）》。曲桑卓玛在《甘肃工人报》刊发散文作品《穿过一场雪抵达你》《谁念西风独自凉》《听雪落空山》；在2021年3月22日《甘南日报》发表散文作品《鸟宿春树风骤暖》；在《迭部文艺》第32期发表散文作品《祁山脚下赶牲灵》；散

文诗《沉默的叶子（外一章）》被邹岳汉主编的《2020中国年度作品·散文诗》收录；散文诗《舟曲，宛在烟火迷离处（三章）》被夏寒主编的《抛物有迹·2020中国散文诗年选》收录；在藏人文化网发表散文《村庄里，有另一种荒凉》《鸟宿春树风骤暖》、散文诗《苍石清流曲告纳（组章）》；在《格桑花》2021第4期发表散文诗《花间一盏茶》（组章）；在《香格里拉》秋季号发表散文《鸟宿春树风骤暖》；在《北方文学》2021第10期发表散文诗《笔底草木也深情（组章）》；在《格桑花》2021年第3期刊发散文诗《花间一盏茶》（组章）；在《天津诗人》2021秋之卷收录散文诗《寻找美仁草原那朵云（组章）》；散文诗《洮州，端坐时光深处》在“魅力临潭·生态家园”全国诗歌大赛中获得优秀奖。严燕在《课堂内外》发表《脱贫攻坚，不忘初心》；在2021年11月15日《甘南日报》“芳草地”发表诗歌《党旗下的守护者》。诺布朗杰在2021年10月26日《兰州日报》兰山副刊发表《在一颗柿子里看见狼岔坝（三首）》；在《飞天》2021年11期发表诗歌《致敬甘肃》；长篇散文诗《金嘎乌》入围第11届红高粱诗歌奖；在哈萨克斯坦官方报《主权哈萨克斯坦报（Egemen Qazaqstan）》刊发访谈文章《新冠疫情时期的文学》。（诺布朗杰）

#### 【文学艺术界联合会领导名录】

县文联专职副主席：赵英（女，藏族）

## 红十字会

**【党建工作】** 2021年年初，县红十字会召开党员会议，明确干部职工详细分工和职责，研究和部署2021年党建工作，督促成员认真做好职责范围内的党建工作，既有分工，又有合作，按照党建“一岗双责”的要求，把党建工作与日常工作同安排、同部署，严格执行“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等党内组织生活制度，确保县红十字会党建工作落到实处。结合单位工作，每月开展具有红十字会特色的“主题党日”

活动。党支部书记以“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做好红十字会工作、“忆党史、当先锋”为主题讲党课；召开2020年度组织生活会和民主评议党员会议，会议邀请卫健局党工委书记何向阳同志参会，并进行点评；开展学党史和以“重温红色历史，传承奋斗精神”为主题的红色教育活动；开展了以“学党史、悟思想、办实事、开新局”为主题的专题组织生活会。

**【“红十字博爱送万家”活动】** 根据州红十字会《关于开展2021年红十字博爱送万家活动的通知》文件精神，舟曲县红十字会积极筹措物资，组织开展三次红十字博爱送万家活动。2021年1月15日至20日，开展2021年度博爱送万家系列活动，先后在大川镇福津山水居易地搬迁集中安置小区、果耶镇真庄磨村、峰迭镇水泉社区开展活动。系列活动中，联合县卫健局为果耶镇真庄磨村82户困难群众送去价值人民币2.7798万元的赈济家庭箱82个和棉衣82件等过冬物资；给大川镇福津山水居18户易地搬迁困难户送去价值人民币9882元的赈济家庭箱18个、棉衣18件、棉被18床、菜籽油18桶等过冬生活物资；联系峰迭镇水泉社区，给峰迭新区74户易地搬迁困难户分别送去了价值人民币3.2856万元的赈济家庭箱74个，棉衣74件，棉被74床，新冠肺炎防控知识折页和新冠肺炎健康科普小知识宣传折页、手提袋各74个。此次开展活动筹集过冬物资共计7.0536万元。

**【学雷锋志愿服务活动】** 2021年3月5日，县红十字会在第58个“3·5学雷锋”纪念日期间，联合兰大二院舟曲县医院服务队和城关镇西城社区红十字志愿者，在城关镇西城社区开展以“弘扬抗疫精神，做新时代雷锋传人”为主题的志愿服务活动，对城关镇西城社区孤残家庭进行慰问，带领红十字志愿者，为孤寡老人义务理发、清洁卫生、义诊等。为孤寡老人送去了总价值4686元的赈济箱11个，棉被11床，毛巾、围裙、宣传袋各11个，新冠肺炎健康科普知识和新冠肺炎防控知识各11册。通过活动，践行了“奉献、友爱、互助、进步”的红十字志愿服务行动，弘扬了“人道、博爱、

奉献”红十字精神。

**【滑坡地质灾害救灾、救助工作】** 舟曲县果耶镇磨里、果耶两村发生滑坡地质灾害后，县委、县政府高度重视，迅速转移安置受灾群众，在大川镇福津山水居小区临时安置点安置大部分受灾群众。舟曲县红十字会贯彻县委、县政府县级地质灾害紧急部署，主动与县减灾委、县发改局和应急管理局衔接，通过对接滑坡前方指挥部，察看灾情安置和了解灾区救灾物资实际需求，2021年3月6日第一时间筹措急需救灾物资，紧急出库，为受灾群众送去了赈济箱80个，运往两河口龙江易地搬迁小区集中安置点。县红十字会认真履行县果耶镇滑坡地质灾害领导小组物资保障组职责，2021年3月8日，兄弟县迭部县及时伸出援助之手，捐助10万元现金和5万元急需的生活物资，在县统办大楼前进行捐助交接仪式，资金由舟曲县红十字会接收，及时转入专捐款专户。2021年3月18日，州扶贫办积极捐款5万元，在县政府统办会议室进行捐助交接仪式，资金由舟曲县红十字会接收并转入专捐款专户。卓尼县捐款20万元，由县红十字会接收并转入专捐款专户。捐款根据县领导批示全部拨付县发改局。

**【助学方面】** 2021年7月6日，县红十字会在果耶小学开展“益乐读”包发放仪式，为果耶中心小学捐赠了总价值8500多元的阅读包34套，红十字志愿者引导学生阅读图书，让学生养成爱阅读的好习惯。

**【救助方面】** 2021年，县红十字会申报项目1例，还未通过审批，2021年成功资助2019年至2020年的“小天使基金”2例，“天使阳光基金”1例。

**【应急救护培训】** 按照2021年年初工作目标和应急救护培训计划，县红十字会先后在峰迭新区小学、峰迭镇水泉社区、城关镇东城社区、西城社区、果耶小学、县教育局、峰迭新区中学举办普及性应急救护培训，共培训1019人次。受省红十字会的委托，2021年5月27日，县红十字会组织骨干力量，在甘肃电投大容电力有限责任公司所属各电站开展为期1天半的救护员培训会，来自电站的47名骨干职

工参加了培训活动。

**【宣传活动】** 根据年初工作计划和上级红十字会文件精神，有声有色开展了节点宣传活动，联合相关部门在4月2日举行人体器官捐献缅怀，在“5·8”世界红十字日、“5·12”国家防灾减灾日，“6·11”人体器官捐献日、“6·14”世界献血者日、“7·28”唐山地震纪念日、“9·9”公益日、“9·18”世界骨髓捐献者日、“12·1”世界艾滋病日开展系列宣传活动。现场共发放了防灾减灾宣传册1200余册，自救互救及意外伤害宣传手册1400余册，无偿献血、造血干细胞捐献、人体器官捐献知识折页、防艾常识宣传资料、新冠肺炎健康和防控科普知识折页7000余张，宣传围裙和手提袋3600余个。向路过群众讲解新冠疫苗接种和防控知识、防灾减灾知识及卫生健康知识。

**【为民办实事方面】** 2021年7月1日上午，舟曲县政府常委、副县长王昕，县人民政府副县长、县红十字会会长任秀红，在大川镇福津山水居易地搬迁集中安置小区开展生活物资发放活动，为300户贫困户送去了天津保健醋、天津麻花等生活物资，折合人民币5万元。9月15日，舟曲县红十字会联合州卫生健康委、州红十字会在峰迭镇沙沟村、阳山村开展“中秋 国庆”送温暖帮扶活动，给孤寡老人和留守儿童送去了总价值2万元的多元坚果羊奶、面粉、书包等慰问品，向他们致以“中秋”“国庆”双节的问候。2021年9月24日，舟曲县红十字会在江盘镇马土山村开展送温暖帮扶活动，给孤寡老人和留守儿童送去了总价值1.41万元的多元坚果羊奶慰问品，向他们致以“国庆节”的问候。2021年11月18日，舟曲县红十字会在江盘镇马土山村开展党支部共建和“送温暖”活动，给帮扶村马土山村40户帮扶户和孤寡老人送去了总价值1.436万元的家用箱、棉衣、毛巾、围裙等生活物资和种植养殖宣传资料。2021年12月2日，舟曲县红十字会收到甘肃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甘南分行定向帮扶舟曲县南峪乡旧寨村资金1.95万元。

**【防灾减灾演练】** 舟曲县红十字会积极组

组织开展和参加防灾减灾演练活动。2021年7月8日，参加由县人民政府和县应急部门组织，在南峪乡南一村开展以“提升应急处突能力筑牢防灾减灾堡垒”为主题地质灾害避险演练活动，包括县红十字会在内的减灾委成员单位300余人参加活动；2021年7月14日，在县红十字会备灾救灾中心联合县消防队，组织县红十字救灾志愿服务队开展一系列的应急救援“大练兵”活动，切实加强应急响应的科学性和实效性，提高应急能力，做好汛期地质灾害应急避险及安全防范工作。2021年9月14日，县红十字会参加全县地震灾害事故应急救援综合演练，演练活动在峰迭镇狼岔坝村举行，包括县红十字会在内的减灾委相关成员单位负责人、工作人员和志愿者及临近群众300余人参加演练活动。

**【改革情况】** 县红十字会将《舟曲县红十字改革方案》上报县政府，经县政府第85次常务会和县委常委会审议通过，县委、县政府于2021年1月19日印发《关于印发〈舟曲县红十字改革方案〉的通知》（县委办发〔2021〕2号）。2021年3月24日向县委组织部申请设立县红十字会党组，需结构关系完全理顺后才能够成立党组；向县编办申请设立内设机构，2021年5月31日县编办印发《关于调整优化县红十字会内设机构的批复》（舟编委发字〔2021〕9号），“同意县红十字会设综合办公室、赈济救护办公室、组织宣传办公室三个内设机构。”其他按照改革进度要求积极衔接和逐步贯彻落实中。

**【“东西部协作”工作】** 为更好地贯彻东西部协作天津市和平区帮扶舟曲县工作，县红十字会与天津市和平区红十字会及有关部门衔接，通过县红十字会捐款专户落实帮扶资金，接收捐赠物资，支持舟曲县乡村振兴工作。2021年8月12日，金融东丽湖（天津）置业有限公司通过红十字会，定向捐赠曲告纳镇，为7至15岁青年儿童捐助价值29992.8元的课外阅读书籍；2021年9月9日，天津欧瑞特服装服饰有限公司捐赠价值128376元服装129件；2021年6月22日，天津市西青区雨燕信鸽养殖中心捐赠价值10980元保健醋1800瓶，价值

39020元天津麻花300箱；2021年9月7日，天津市和平区定向帮扶资金29万元，其中，定向帮扶县藏族中学10万元，用于购买教学设备，乡镇卫生院10万元，用于乡镇卫生院购买医疗器械，大川镇梁家坝村、立节镇杰迪村、曲瓦乡城马村三村各3万元，共9万元，用于助残助困和购买生活用品；2021年10月1日，天津市和平区定向帮扶县职业中专资金10万元，用于购置办公设备；2021年11月15日，天津市和平区定向帮扶曲瓦乡城马村、大川镇梁家坝村两村资金各2.5万元，用于改善村容村貌。以上帮扶资金共计44万元，按照捐助意向书均已拨付并落实到位。2021年12月1日，县红十字会收到天津市和平区定向帮扶资金1.98万元，用于卫健委链路费。

**【疫情防控】** 新一轮新冠肺炎疫情发生后，面对全县严峻的疫情防控形势，县红十字会积极响应，安排人员值班值守，组织志愿者开展疫情防控宣传，接收捐款捐物，全面参与疫情防控工作。2021年10月25日，县红十字会与水泉社区联合开展疫情防控宣传活动，给过往群众和社区居住群众发放疫情防控知识宣传单、疫情防控知识折页各100余份，劝阻聚集人员50人次。2021年10月26日，县红十字会组织10名志愿者，分两组深入老城区街道社区开展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宣传活动，用音响播放疫情防控政策和小喇叭喊话的方式向居家、店铺、路人进行疫情防控政策方面讲解，劝返聚集人员80人次，入户200多户，累计发放疫情家庭防控宣传单200余份。县红十字会接收爱心企业、爱心人士捐款29.8万元，捐款按照县领导批示拨付县工信局购买防控物资，接收防控物资第一时间上报防控办，转交工信局进行分配，用于舟曲县疫情防控工作。

**【财务管理和账目情况】** 2021年度，基本户总入账27.008862万元（县卫健局拨卫生经费累计6万元，2019年职工业绩考核奖10.5万元，县财政局拨工作经费3万元，2021年1—6月交通补助1.65万元，职工养老保险3.661824万元，职工医疗保险2.197038万元），总支出22.888566万元（包括人员补助、职工养老、医

疗保险等);博爱家园专户总入账25.7392万元(均为生计基金借款还款),总支出53.661万元(生计基金借款、宣传费、志愿服务费);捐款专户总入账126.73万元(舟曲暴洪泥石流社会捐款14万元,果耶镇滑坡社会捐款35万元,新冠肺炎疫情社会捐款29.8万元,东西部协作定向捐款44万元,东西部协作定向捐款1.98万元,甘肃甘南分行定向捐款资金1.95万元);总支出1120.987034万元(新冠疫情捐款转支29.8万元、果耶镇滑坡社会捐款转支35万元、暴洪泥石流捐款转支1012.187034万元,东西部协作定向捐款转支44万元),东西部协作定向捐款1.98万元、甘肃甘南分行定向捐款资金1.95万元尚未支出。(刘永涛)

#### 【红十字会领导名录】

红十字会专职副会长:张宏东

## 科技普及

【科普大篷车进校园活动】2021年,舟曲县科普大篷车先后到大川镇梁家坝小学、峰迭镇瓜咱村幼儿园、峰迭镇瓜咱村中心小学、峰迭镇好坪村藏族小学及幼儿园、憨班乡幼儿园、杜坝村小学及幼儿园、大川镇九年制学校、东山镇中牌中心小学、东山镇石家山中心小学、拱坝镇中心小学、曲告纳镇铁坝中心小学开展科普大篷车进校园活动11次,在活动中开展科

普大篷车声光电互动展品展出8场;机器人表演11场;VR科普体验11次;科普展板展览8次,每次展出展板43张(生物多样性10张展板、儿童意外伤害10张展板、自然灾害10张展板、反邪教警示教育宣传展板13张)。11次活动共2065名师生参加。

【反邪教警示教育】2021年7月22日至30日舟曲县科协在两河口易地搬迁点龙江小区、东山镇、八楞乡、舟曲县老城区、拱坝镇等乡镇的部分农村,开展以“学党史 跟党走 反邪教 促平安”为主题的反邪教集中宣传活动。县科协通过发放《反邪教警示教育读本》、悬挂宣传横幅、展出宣传展板、发放宣传资料等多种宣传形式,向广大干部群众宣传反邪教相关法律法规,引导群众知法守法、远离邪教。此次活动共发放《反邪教警示教育读本》770余册,悬挂反邪教横幅9条次,出动宣传车5车次,县科协工作人员16人次参加宣传活动,受教育群众达2500多人。

【东西协作乡村振兴农村实用技术培训班开展】2021年9月28日,由舟曲县科学技术协会组织的农村实用技术培训班在东山镇石家山村开班,本次培训县科协委托康县联创职业培训学校实施开展培训工作,后在拱坝镇孜比吾村、插岗乡继续开展培训。三次培训共计270人。(张建平)

#### 【科协领导名录】

主席:李生辉

副主席:虎军海

# 经济

ZHOUQU NIANJIAN





## 工业

### 烟草专卖

**【党的建设】** 开展党史学习教育集中学习6期、读书班2期。组织党员参加烟草网络学院党校“党史学习教育专题培训班”，利用《学习强国》《甘肃党建》及时跟进党史学习教育相关内容，深化个人自学。围绕“党史学习教育谈心得体会感悟”“党章专题学习交流”开展研讨交流3次。组织党员赴舟曲县烈士陵园开展“学党史 颂党恩 祭英烈”“主题党日”活动，开展革命传统教育，传承红色基因。组织全体职工观看红色电影、进行“四史”知识测试，进一步普及党史知识，推动党史学习教育深入群众、深入人心。紧紧围绕州局（公司）部署安排，通过开展会前读书班、谈心谈话、会上检视剖析、批评和自我批评、整改问题落实等程序，召开党史学习教育专题组织生活会。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普及卷烟销售基础知识及品牌推荐技巧，提升烟草专卖法律法规社会知晓度，切实维护卷烟零售户和消费者合法权益；党支部以提升质量效果为着力点，严格执行党的组织生活制度。在“三会一课”和“主题党日”活动中突出政治学习和教育，突出党性锻炼，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认真落实“三会一课”、组织生活会、意识形态等党支部政治生活制度。截至2021年12月底，累计召开支委会12次、党员大会5次、党课8次，

围绕党性锻炼、红色教育、志愿服务、结对共建、疫情防控等开展“主题党日”活动12次，集中学习33场次，持续增强全体党员党建理论素养。全面加强从严治党，深入落实“两个责任”。结合工作实际，坚持把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纳入重要议事日程，召开部署落实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会议2次；组织观看《守住第一次》《正风反腐就在身边（1—4）》和《巡视利剑》等廉政教育片12场次，赴哈达铺红军长征纪念馆、迭部腊子口战役遗址纪念馆开展红色主体教育实践活动1次，观看格桑微课堂9期，按时签订节前廉洁承诺书14份。按照省、州局安排部署，扎实开展“两项整改”回头看自查工作，营造风清气正的良好政治生态，为单位发展提供坚强的作风保障和纪律保证。

**【卷烟销售及营销网建】** 截至2021年12月底，累计销售卷烟4400.54箱，较同期减少83.64箱，降幅1.85%，其中，销售创新品类卷烟309.57箱，较同期减少8.48箱，降幅2.67%；实现卷烟单箱销售额25386.6元，较同期增加1462.84元，增幅6.11%。从终端标准化打造、三大平台应用、示范引领作用发挥等方面入手，稳步推进辖区终端提质升级，稳步推进批零网配客户、聚合支付客户、全商品扫码客户的培训工作，辖区终端建设质量得到进一步提升。截至2021年12月底，建成三星级以上现代终端223户，占有效客户的比重为25.11%，完成年度目标100%；累计建成加盟终端10户；现代终端客户扫码率达到100%。诚信互助小组建设实现城乡全覆盖。主要围绕规范经营、守法经营、诚信经营、卷烟外流防范、经营能力提升

等内容开展活动。累计开展诚信互助小组活动804次，活动有效率100%。文明吸烟环境建设有序推进。辖区共安装吸烟柱43个，覆盖了新老城区旅游景点、广场、体育场等人员聚集较多的场所。吸烟场所知晓率达75%以上。网建基础不断夯实。严格按照客户分类服务规范要求，分类做好核心客户、重点客户和普通客户的服务，狠抓服务频次、服务质量及服务考核，辖区客户服务水平和客户满意度得到进一步提升。按照州公司《我与客户共成长实施细则》要求，每周五下午分批次组织零售客户开展培训，向零售客户宣传货源分配政策和营销技巧，使零售客户经营能力得到不断提升。向客户大力宣传“陇之情”消费者平台，引导零售户向广大消费者宣传“陇之情”消费者平台的便利性和增值性功能，吸收更多的消费者注册和使用平台。截至2021年12月底，参与信用体系评价的客户888户，占辖区总客户的100%，为2022年开展工作奠定了坚实的基础；2021年，开展客户培训48次，覆盖客户81.08%。

**【市场监管】** 开展辖区中小学、幼儿园周边卷烟经营户情况摸底调查，登记建档，加强监管专项行动，有力地维护了卷烟市场秩序。截至2021年12月底，共查获各类涉烟违法案件118起，增幅为21.65%；涉案卷烟71.02万支，同比下降34.92%（去年一次性查获杨进江非法经营案58.36万支），涉案金额46.53万元，同比增幅2.39%；其中假烟26起，1.6万支，涉案金额4.78万元，同比增幅分别为44.44%、26.98%和52.39%。查获2起5万元以上大要案件，4起非法收购贩销无证运输案件。强化内管履职能力，提高内部监管质量。加强异常预警的跟踪调查，确保卷烟100%落地、入户销售。落实专销联席会议制度，加强真烟非法流通治理。联合公安部门积极开展卷烟非法流通专项治理工作，通过发放真烟非法流通宣传单，借助客户诚信互助小组宣传、微信群传播等引导监管方式，卷烟非法外流得到有效遏制。截至2021年12月底，非法外流卷烟2.14万支，同比（19.12万支）减少16.98万支，非法流入1.88万支，同比（3.18万支）减少1.3万支。推进法治烟草建

设，严控法律风险。全面推行“三项制度”，落实现行行政执法公示、全过程记录、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加强执法监督，强化执法案卷评查，进一步提高案卷制作质量，规范执法行为，进而降低法律风险。持续推进“放管服”工作。推行零售许可事项“告知承诺制”，严格执行“一日办结制”。截至2021年12月底，共受理新办零售许可证60户、注销44户，许可证到期延续286户，辖区市场管控率为98.3%。开展专卖执法人员纪律作风教育整顿工作，着重从五个方面开展自查自纠，专卖队伍素质和执法形象得到大幅提升。

**【企业管理】** 严格落实争先进位补短板活动。牢固树立“找短板就是找出路”工作理念，通过制定减少真烟非法流通数量等两项短板改进指标，逐项谋划制定对应改进措施，每季度召开一次短板提升推进会，适时调整具体措施，着力实现短板提升，现已完成全年的短板提升工作。落实三级督查机制。严格按照基层单位督察要求，成立督察领导小组，制定督察计划，明确督察重点，督察覆盖面达到了100%，并对督察发现的问题及时反馈、解决，并应用到员工绩效考评工作当中。持续加强员工业务素质教育培训。针对员工存在的业务水平不高、技能鉴定通过率偏低的问题，组织员工按时参加培训。针对业务需求开展各类培训，为业务工作开展打下了良好基础。2021年共开展培训25次，60余课时，200余人次。营销人员持证率达到100%，专卖人员持证率达到100%；严格落实“一岗双责”，做好安全工作。2021年初与各岗位员工分别签订安全生产责任书19份，邀请行业外老师及县消防大队教官开展各类安全培训6次，应急防火演练2次，综合安全检查10余次，累计召开12次安全生产管理领导小组会议，坚决杜绝各类安全事故发生。配合当地政府开展乡村振兴工作。2021年5月，向当地政府请示，将扶贫点由原三角坪镇调整至离县城较近的南峪镇，调换一名驻村工作队员，实现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工作的有效衔接。认真落实州局及当地政府疫情防控部署安排，落实疫情防控相关要求，做好疫情防控常态化工作，

组织单位职工及时接种疫苗，保障员工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陈国栋）

#### 【舟曲县烟草专卖局（营销部）领导名录】

局长：张志虎

副局长：焦晨光

## 电力电网

**【营业情况】** 2021年，公司累计完成售电量1.08亿千瓦·时，同比增长9.5%，完成年计划1.2亿千瓦·时的90.33%；台区线损合格率99.5%，400伏线损率3.34%，省公司督办台区治理率100%；采集成功率100%；线上办电率99.8%；代理购电合同签订率60.69%，线上交费率99.84%，电费回收率100%。主要经济指标全面完成。

**【综合工作】** 完成县城周边964户1254座电炕改造项目；建成“土桥子、各皂坝电气化示范村”，全力服务果耶镇人民政府电采暖改造项目；推动丁字河、王家山、峰迭坝电气化垃圾处理厂改造，助力“美丽舟曲”绿色崛起。持续服务G345线南峪乡江顶崖滑坡水毁南峪隧道项目。做好工程用电安全检查，强化服务，保证工程早日建成投运，促进县域经济发展，实现交通扶贫脱贫目标。打造舟曲县政务大厅共享营业厅及土桥子、各皂坝等6个光明驿站。排查整改“二上”问题隐患18项，落实“五查五严”工作要求，排查发现设备风险缺陷、消防风险等隐患38项，整改率94.74%。线路隐患专项排查，治理大档距、专线专变等各类隐患1839处。排查治理8条频跳线路隐患581处，配网线路故障同比下降69.54%，运检责任投诉同比下降93.75%。深化警企合作，开展专项行动8次，排查治理问题隐患151处。强化应急管理，开展防汛、地震、滑坡、消防等应急演练6次。常态化抓好疫情防控，严格落实防控措施，巩固“双零”目标，全公司疫苗接种率达到98.8%。

**【电网建设】** 完成舟曲县“十四五”电网

规划，落实配电网中长期项目储备，储备舟曲县“8·17”灾害重建线路改造项目10项，完成现场勘察设计并纳入“十四五”配电网规划。安全、高质推进舟曲县2021年3个批次业扩配套项目、113丁驼线改造工程建设，加强现场安全管控及施工协调，倒排工期，全面完成各项目目标任务。

**【经营管理】** 一县五所顺利通过省公司达标创优考核评价，三轮次现场督导检查385项两库问题全部完成整改销号。有序推进“四个百家”活动，完成52595户用电客户信息核查及走访，整改客户档案信息238户。加大营销稽查、高损台区治理、反窃查违力度，累计查处追补电量13.63万千瓦·时、追补电费7.82万元。在各村社发放便民连心牌1048个、连心卡53400张，实现“人民电管家”微信群全覆盖，全面巩固提升供电服务水平，全面落实“阳光业扩”服务和提升“获得电力”九项措施，做实“五心”服务。

**【党的建设】** 2021年，电力公司党支部组织党史集中学习党员大会5次、讲授党课6次。开展“用身边事教育身边人”“送典进企业，普法零距离”等警示教育培训，节前廉政教育85人次、下发廉洁短信377条。聚焦“三个专项”，坚决遏制“酒驾、醉驾、吸食毒品、聚众赌博”问题。持续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四个百家”“党旗在基层一线高高飘扬”活动，打造“在泉城、全心全意、全办成”品牌，在省州公司网站、电网头条、花开舟曲等媒体平台发布系列稿件208篇。（薛晓辉）

#### 【国网舟曲县供电公司领导名录】

经理、党支部副书记：陶智全（11月止）

王伟宁（11月任）

党支部书记、副经理：马映龙

副经理：徐 荣

邵梓翔

## 农 业

### 农业农村

**【重点工作】** 2021年舟曲县农业农村局立足全县资源优势和地域特色，制定《舟曲县2021年现代农牧产业体系建设实施方案》，整合筹措资金5415万元，用于扶持发展特色产业。

**【专项督查】** 2021年舟曲县农业农村局组织开展8次产业专项督查，全县各类牲畜存栏8.477万头（匹、只），其中，牛畜存栏1.617万头（匹、只），羊存栏0.78万只，马属动物存栏0.25万头，黑土猪、丛岭藏鸡、中华蜂养殖量分别达到5.9万头、112万只、5.3万箱，肉产量达0.867万吨，奶产量达0.043万吨。牲畜总增率33%、出栏率105%、商品率51%，畜牧业增加值3.75亿元。种植中藏药材9.9257万亩、羊肚菌1707亩，提升改造已建成丛岭藏鸡养殖基地16个、中华蜂养殖示范点31个、百亩药材示范种植基地13个，升级改造绿脉农业观光园和南峪乡南二村小杂粮豆制品加工车间。扶持新建5万只丛岭藏鸡养殖基地2个、七彩山鸡特色养殖基地1个、集中连片百亩以上中藏药材示范种植基地5个、千亩中藏药材种植基地1个、金银花种植基地1个、百亩半夏种植基地1个、百亩绿色赤芍育苗基地1个。

**【“厕所革命”建设】** 2021年，舟曲县农业农村局继续立足各乡镇工作实际，让各乡镇根据自身地理条件选择改厕模式，坚持宜水则水、宜旱则旱的改厕原则，推广简单实用、

成本适中、农民群众接受的改厕模式。在新老城区污水管网覆盖到的村庄，推广建设水冲式等无害化卫生厕所；在河川地区、群众居住相对集中的村庄，推广使用三格化粪池式、双瓮漏斗式等无害化卫生厕所；在高山、高寒村庄及偏远、分散村落以卫生旱厕为主，鼓励有条件的农户厕所入户进院，方便群众使用。根据全县19个乡镇不同的自然环境、经济发展现状、村镇建设规划等，采取改造提升、改建达标、配套新建等多种方式推进厕所革命建设进程，区分不同地理区域，因村因户推进。在城郊等有基础、有条件的村庄全面推进；在有较好基础的乡村重点推进；在基础条件一般、经济欠发达乡镇试点推进。2021年，全县共确定18个厕所革命整村推进村，农村卫生厕所普及率达80%以上。2021年，省、州下达舟曲县厕所革命改建任务为3539座，已全面完成正在等待省、州复验。

**【合作社建设】** 研究制定整县推进实施方案。农业农村部2021年将舟曲县确定为全国农民专业合作社质量提升整县推进试点县，根据省厅和县政府的安排，县农业农村局研究制定《舟曲县2021年国家农民专业合作社质量提升整县推进试点实施方案》，并经县政府常务会议讨论通过后上报州农业农村局。组织开展富民产业贴息贷款需求摸底工作。根据州农业农村局《关于推荐农牧民合作社信贷需求情况的函》（甘南农函字〔2021〕45号）精神，按照县农业农村局党组会议的安排，组织各乡镇广泛宣传富民产业贷款贴息对象、条件、政策等，经农民专业合作社和涉农企业自愿申请，乡镇政府推荐，有200家合作社填报《农牧民合作社信贷资金

需求表》。组织合作社扶持项目验收。县农业农村局会同财政局、扶贫办、农经站和乡镇人员组成验收组，从2021年1月4日至15日对全县2020年89个财政专项扶贫资金专业合作社扶持项目进行县级验收，2020年的项目已验收通过的有32个，未通过的有57个。对验收不合格的57个项目要求乡镇督促合作社抓紧整改，进一步加快项目实施进度。开展农民专业合作社财务管理培训。为彻底解决农民专业合作社财会核算不规范问题，引导和促进全县农民专业合作社规范发展，服务乡村振兴战略，2021年1月18日至22日，县农业农村局分乡镇就农民专业合作社财务管理知识对各乡镇合作社辅导员和253家农民专业合作社负责人进行培训。截至2021年年底，共有267家农民专业合作社与合作市润合农牧民代理记账有限公司签订了《代理记账委托合同书》。推进国家、省、州、县级示范社四级联创。根据新修订的《国家农民专业合作社示范社评定及监测办法》《甘肃省农民专业合作社省级示范社评定及监测办法》《甘南州农牧民合作社示范社评定及监测暂行办法》制定印发了《舟曲县农民专业合作社示范社评定及监测办法》，按照农业农村部和省农业农村厅以及州农业农村局的要求，开展国家、省、州、县级示范社推荐申报。经农民专业合作社自愿申请，乡镇择优报送，县级审查核实，2021年，新申报州级29家，1家国家级示范社已通过公示程序。截至2021年12月底，全县共有合作社1354家，其中国家级示范社1家、省级示范社22家、州级示范社70家、县级示范社116家。

**【村集体经济管理】** 严格按照《舟曲县村集体经济扶持发展资金管理办法》等规章制度，全面加强村集体经济管理工作，摸清全县208个行政村投入扶持发展资金和运营情况，建立村集体经济工作台账。截至2021年10月底，全县19个乡镇208个行政村共投入村集体经济扶持发展资金1.6727422亿元，累计收入1365.307万元。进一步加强“三资”网络平台监管。于3月11日邀请省农经站业务专家，结合“全国农村集体资产清产核资管理系统”“甘肃省农村

集体三资操作系统”和“甘肃省农经信息统计报表管理平台”，围绕农经统计年报、清产核资、“三资”管理等重点工作，对全县19个乡镇分管领导和业务干事共计180余人进行业务培训。截至2021年12月底，全县19个乡镇208个行政村甘肃省农村集体“三资”网络监管平台中的资金和资产账务全部处理到了2020年底，并且208个行政村全部对2018年建账以来的错误进行了修改；出资150万元聘请第三方会计师事务所对全县208个村投入村集体经济发展资金1.584855亿元和302家合作社投入扶持发展资金1.481706亿元进行审计，进一步找准了财务管理和规范化运营等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

**【农村集体资产年度清查】** 根据农业农村部办公厅《关于做好2020年度农村政策与改革统计年报和农村集体资产年度清查工作的通知》（农政改综函〔2020〕39号）、甘肃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做好2020年度农村政策与改革统计年报和农村集体资产年度清查工作的通知》（甘农改函〔2020〕13号）、甘南州农经站《关于转发〈甘肃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做好2020年度农村政策与改革统计年报和农村集体资产年度清查工作的通知〉的通知》（州农经字〔2021〕1号）等文件精神，组织各乡镇开展2020年度全县农村集体资产清查工作。为加快推进全县2020年度农村政策与改革统计年报和农村集体资产清查工作。经清查，资金资产存量为全县村级账面数资金1958.7万元、核实数为1958.7万元，资产总计账面数为6.990306亿元、核实数为6.990306亿元，负债总额账面数为114.62万元，所有者权益总额账面数为6.978844亿元，核实数为6.978844亿元；资源性资产存量为农村土地利用现状二级分类、农村土地确权、天然草场和林地承包等面积汇总数据为162.477203万亩，其中，耕地2.500282万亩、草地62.662442万亩、集体林地20.363867万亩、其他用地3.30586万亩、建设用地3.001842万亩、未利用地2258.2亩。

**【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试点】** 全县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试点工作启动以来，农业农

村局按照县委、县政府的决策部署和县农业农村局的要求，推进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试点工作。全县19个乡镇208个村集体清查核实经营性资产526205861.4918元、非经营性资产1001484528.0682元、资源性资产存量6112780.83万亩，净资产609925535.3604元。

**制定方案：**根据《甘南州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试点工作方案》，立足县情实际，组织专门工作力量，科学研究起草《舟曲县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试点工作方案（审议稿）》，先后经县政府常务会议、县委常委会议讨论审议，并经州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州农业农村局审核批复，于2021年8月18日由县委办公室、县政府办公室正式印发《舟曲县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试点工作方案》，明确了总体要求、主要任务、方法步骤和保障措施，做到高位谋划，统筹推进。

**业务指导培训：**2021年10月12日，舟曲县召开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试点工作安排部署会议，对如期高质量完成改革试点工作进行全面安排部署，保障全县改革试点各项工作顺利推进。2021年10月15日至17日，举办全县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培训班，专门邀请州农经站站长裴生彤围绕产改背景、产改重大意义、准确把握产改、坚持产改原则、处理产改关系、抓实产改工作、产改注意事项和产改主要工作程序等八个方面进行全面细致的政策业务培训，并组织培训班全体学员赴陇西县文峰镇桦林村、巩昌镇东巷村和陇西县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办公室通过实地查看、听取讲解、翻阅资料、座谈交流等方式观摩学习陇西县产权制度改革的典型经验和先进做法，为全面加快推进全县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进程奠定坚实基础。

**宣传动员：**农业农村局编写印制了1.2万份《关于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试点工作——致全县农民朋友的一封信》和60余条产权制度改革宣传横幅，连同省州编制的《发展壮大农村集体经济助推打赢脱贫攻坚战文件汇编》《发展壮大农村集体经济助推打赢脱贫攻坚战政策解读》《甘南州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知识问答》《甘南州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政策法规汇编》一同分发各乡镇广泛开展宣传动员，同时

通过县政府门户网站、“花开舟曲”微信公众号等平台宣传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政策。

**督查指导：**建立舟曲县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包抓乡镇”工作制度，从2020年11月2日开始成立专项督查指导工作组先后六次深入全县19个乡镇督查指导产权制度改革工作。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身份确认方面：**按照“2020年12月底，全面完成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身份界定工作”的要求，县产改办先后制定印发《舟曲县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试点工作进度计划表》《舟曲县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身份确认指导意见》《舟曲县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身份确认有关工作程序和注意事项》《舟曲县政府拨款、减免税费等形成资产移交暂行办法》等政策指导性文件，各乡镇按照“尊重历史、兼顾现实、程序规范、群众认可”的原则，全面完成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身份确认工作。截至2021年11月20日，全县19个乡镇208个行政村共确认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31352户、121374人。

**农村集体资产折股量化方面：**为有序推进经营性资产股份合作制改革，县产改办在学习借鉴各地改革先进经验的基础上，结合舟曲县实际，于2021年4月13日制定出台《舟曲县农村集体资产股权设置与股份量化管理指导意见（试行）》，进一步明确开展农村集体资产股权设置与股份量化管理工作的基本原则、工作程序和工作要求，为全县19个乡镇208个村集体推进产权制度改革折股量化工作指明方向，提供遵循。各乡镇根据《舟曲县农村集体资产股权设置与股份量化管理指导意见（试行）》，结合各村实际，在清产核资和成员身份确认的基础上，指导各村广泛讨论制定《村集体资产股权设置与股份量化管理办法》，并对各村集体经营性资产进行折股量化。

**村级股份经济合作社组建方面：**为稳步推进全县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赋予农民更多财产权利、县产改办在学习借鉴各地改革先进经验的基础上，结合舟曲县实际，于2021年4月25日制定出台《舟曲县村级股份经济合作社组建指导意见（试行）》，并转发农业农村部。拟定《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示范章程（试行）》，明确村级股份经济合作社组建的程

序、步骤以及各类软件资料。于2021年5月6日印发《舟曲县农村集体资产股份收益分配指导意见（试行）》《舟曲县村级集体经济收益分配管理办法（试行）》明确农村集体资产股份收益分配，集体经济组织及其成员的合法权益。于2021年6月1日制定《舟曲县股份经济合作社财务管理制度（试行）》，为各乡镇财务管理工作提供了依据。全县组建村级股份经济合作社208个，发放股权证28534本，完成了村级股份经济合作社挂牌和产改档案资料整理归档工作，截至年底，产业改革工作县级自查验收已完成，正在按省州反馈修正部分数据，等待省、州、国家验收。

**【农业技术推广】** 截至2021年12月底，舟曲县全膜覆盖完成总面积4万亩，其中玉米2万亩，马铃薯2万亩，涉及行政村132个、农户13000户，建立2个中心示范区，面积0.05万亩。发展高原经济作物。2021年，舟曲县经济作物发展主要以油料、蔬菜、食用菌和药材为主。油料作物中主要以冬播面积为主，种植面积26000亩，总产量为4160吨；蔬菜作物包括露地蔬菜、日光温室蔬菜、塑料大棚蔬菜，小拱棚蔬菜，总种植面积9000亩，其中露地蔬菜8280亩，总产量14904吨；日光温室150亩，总产量192吨；塑料大棚400亩，总产量为452吨；小拱棚蔬菜170亩，总产量为217.6吨。食用菌以羊肚菌、木耳、平菇为主，种植面积1949亩，其中羊肚菌1707亩，总产量为382.4吨；木耳231亩，总产量为519.8吨；平菇11亩，总产量为198吨。药材主要以当归、党参、黄芪、柴胡、板蓝根和其他药材为主，全县中藏药材种植面积达9.9257万亩，其中，党参3.2544万亩、当归0.3672万亩、羌活1.7468万亩、黄芪0.1241万亩、柴胡2.2558万亩、板蓝根1.6409万亩、重楼56亩、大黄0.4237万亩，其他药材种植1054亩；绿色标准化种植5281亩；建成规模化药材示范种植基地21个，种植面积5281亩；育苗基地9个，育苗面积130.5亩；野生驯化基地3个，驯化面积20亩；初级药材收购加工厂5个；培育药材种植农民专业合作社42家。

**【病虫害防治】** 县农技站病虫测报员从2020年底开始对各类农作物病虫害进行大田普查。安排农作物病虫害防控资金20万元，已经采购了高空测报灯3个，分别安装于曲告纳镇岔希村、巴藏镇上巴藏村、江盘镇河南村，同时采购了500台草地贪夜蛾性诱捕器，已安装到相关乡镇。组织农技人员深入田间地头进行调查，广泛发动群众，开展群测工作，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预报。2021年共发病虫情报3期，预报的准确率达90%，上报各类病虫周报表23期，其中小麦周报表13期，油菜周报表10期，马铃薯周报表3期。2021年，舟曲县的病虫害防治工作重点是以农作物常发的重大病虫害防治为主和草地贪夜蛾防控为主，在各类农作物病虫害发生期间，县、乡农技人员深入田间地头，进行宣传动员和农作物病虫害技术指导，组织广大群众及时进行防治，把病虫害造成的损失减小到最低限度。2021年共发生各类病虫害94994.28亩，防治各类病虫害194386.05亩次，其中油菜病虫害26920亩次，小麦病虫53630亩次，马铃薯病虫15729亩次，玉米病虫90870亩次，蔬菜5000亩次，中藏药材2237.05亩次。

**【“全域无化肥”专项整治】** 组织县农业农村局联合县供销社、县市场监督管理局联合到全县19个乡镇开展“全域无化肥”专项整治行动，摸清登记并封存化肥95.4吨；制定全县农业产业结构调整方案，紧紧围绕全县产业布局 and 定位，加快推进产业转型升级，发展中藏药材、经济林果、羊肚菌等需肥量少、经济效益高的种植产业和休闲观光农业，推进绿色生产方式和生态循环结合种养模式，从源头减少化肥用量；制定“全域无化肥”实施方案的宣传，制定印发《致全县农民朋友的倡议书》3万余份，派出农业技术人员90人次，开展技术培训85场次，农民参与38650人次，发放技术资料30000余份，指导群众正确使用有机肥。悬挂横幅215条、制定宣传标语475条、宣传报道175条，发放各类宣传资料42000余份；提高有机肥保障供应水平，在19个乡镇政府所在地挑选地理位置优越、交通便利、方便群众购买

的店铺设立销售网点，并与网点经营者签订《舟曲县“五无甘南”有机肥乡镇村销售点供货合同》，实行“统一调运、统一配送、统一价格”的方式开展有机肥调供工作。截至2021年12月底，共调运商品有机肥2500吨，农家肥积攒使用量达5.8万吨；制定《舟曲县商品有机肥、农家肥补贴工作方案》，对农家肥每亩每吨按照84元标准进行补贴，鼓励农户利用人粪尿、畜禽粪污、尾菜、枯枝落叶、秸秆等，通过高温堆肥和沤肥，生产优质农家肥，从源头减少化肥使用量。采购叶面喷洒肥5万吨（25万袋）。

**【“全域无公害”专项整治】** 农业农村局与供销社、市场监督管理局联合到全县19个乡镇开展“全域无公害”专项整治行动，摸清登记并封存全县36家销售门店高毒高风险农药22.06吨，对全县所有农药销售门店进行登记备案，引导各类经营主体禁止购销国家明令禁止的化学农药，增强健康绿色理念，着力构建健康无公害精致农业产业。开展专题宣传培训12场次，引导群众在农业生产中全面禁止高毒高风险农药，强化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加快完善农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体系。2021年舟曲县2021年新认证绿色食品8个，有机食品3个，企业、合作社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抽样检测，全部通过检测，合格率100%。

**【农资打假工作】** 农业农村局开展农资打假活动和“夏季百日行动”，专项整治了农药、化肥、地膜等，截至12月底，联合开展8次农资打假活动，出动执法人员70人次，发放宣传资料15000余份。

**【农业科技培训】** 2021年，农业农村局举办科技培训班26期，其中全膜覆盖栽培技术培训2期，“五无甘南”全域“无化肥”22期，食用菌栽培技术培训2期，培训农民技术员3000人次，发放宣传技术资料15000份。

**【动物疫病防控】** 2021年，农业农村局坚持“加强领导、密切配合、依靠科学、依法防治、群防群控、果断处置”的方针和“预防为主、综合防治、强化免疫”的原则，狠抓了动物防疫目标管理责任书的落实，把动物免疫、

疫情监测、疫病诊治、集中消毒灭源、非洲猪瘟和禽流感防控、防疫宣传、技术培训等工作贯穿于整个春防工作的始终，确保全县畜牧业的持续健康发展。加强组织领导，强化目标责任，扎实安排部署。根据全县实际，给各乡镇兽防站下发了《2021年动物防疫工作安排》，并签订了《2021年动物疫病防控工作目标管理责任书》，统一了专业技术人员的思想，强化了责任意识，进一步增强了全县兽医工作者的责任感和使命感，为搞好春季动物防疫工作奠定了坚实的基础，突出重点，狠抓落实，扎实有效地开展了春秋两季动物集中免疫工作。2021年春季重大动物集中免疫注射工作自3月10日开始，5月15日结束。秋季动物集中免疫注射工作自9月1日开始，10月30日结束。在此期间认真落实了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全覆盖强制免疫制度，按照《甘肃省重大动物疫病免疫方案》和“政府部门保密度、业务部门保质量”的原则，统一时间、集中行动，确保了动物口蹄疫、高致病性禽流感、小反刍兽疫等重大动物疫病的免疫质量和密度，做到了“应免尽免，不留空档”。同时，统筹兼顾，扎实有效地开展了羊三联四防、猪瘟、羊痘等因病设防的免疫工作。期间，严格免疫程序和操作规程，加强疫苗管理，保证疫苗效价，建立疫苗调拨台账，严格疫苗使用管理办法。各乡镇站按照“一严（严格操作规程），二准（剂量准、部位准），三集中（集中人员、集中时间、集中牲畜），四到位（领导到位、组织到位、防疫员到位、畜主到位），五不漏（乡不漏村、村不漏组、组不漏户、户不漏畜、畜不漏针）”的要求，认真组织实施春秋两季重大动物疫病的强制集中免疫工作，确保免疫质量。春季累计免疫注射：牛口蹄疫1.4817万头，密度100%；猪口蹄疫2.9019万头，密度99.98%；羊口蹄疫0.5421万只，密度100%；禽流感17.6499万羽，密度100%；鸡新城疫17.6446万羽，密度100%；小反刍兽疫0.4141万只，密度100%。秋季累计免疫注射：牛口蹄疫1.6872万头，密度100%；猪口蹄疫4.1734万头，密度100%；羊口蹄疫0.8837万只，密度100%；禽流感25.3279万羽，

密度 100%；鸡新城疫 25.3279 万羽，密度 100%；小反刍兽疫 0.6044 万只，密度 100%。加强动物疫情测报与疫病监测。建立完善县、乡、村三级动物疫情报告管理制度，各级疫情测报人员尽职尽责，认真执行动物疫情测报的规定，按时上报动物疫情信息，疫情报告工作做到报告及时、实事求是、数据准确、内容全面。截至 12 月底，向全国动物疫病监测及疫情信息系统上传疫情信息 21 条。按照《舟曲县动物疫控中心关于 2021 年布病净化检测血清采集计划的通知》要求，检测牛羊布病血清 8975 份，阳性 5 份，阳性检出率为 0.05%。犬驱虫 9373 条，覆盖率达 92% 以上。州动物疫控中心下达棘球蚴病防控牛羊脏器观测任务 300 份，实际完成 307 份，送州疫控中心病原学检测血清 170 份。送省动物疫控中心非洲猪瘟检测血清 100 份，组织样品 100 份。加强动物疫苗管理。2021 年农业农村局从州上调运各类动物疫（菌）苗 11 种，其中液态疫（菌）苗 32.5 万毫升，冻干疫（菌）苗 30.55 万头（羽）份，秋季动物集中免疫从州上调运各类动物疫（菌）苗 11 种，其中液态疫（菌）苗 35.5 万毫升，冻干疫（菌）苗 32 万头（羽）份。上述疫苗都在第一时间送到了全县各乡镇兽防站，各乡镇兽防站领到疫苗后，及时启动冷藏设备，将疫苗存入防疫专用冰柜（箱），严格按照规定保存、使用，确保了疫苗使用效价。同时，安排专人负责疫苗管理，建立使用台账和使用记录，通过层层签字和严格的疫苗管理责任制，杜绝因管理不善和人为因素造成疫苗浪费现象的发生。开展了春秋两季防疫督查工作。春秋两季动物集中免疫开始后，农业农村局及时组织职工深入基层各乡镇养殖场（户），就动物防疫工作和非洲猪瘟防控工作进行全面督查，督查采取听取汇报、查阅资料、走访群众、实地抽查等多种方式进行。在督查中就动物疫病防控工作和非洲猪瘟防控工作进行技术指导，对存在的问题督促其及时进行整改，通过督查，促进全县的动物疫病防控工作顺利完成。加大宣传培训力度，为动物防疫营造良好氛围。及时召开动物防疫法宣传专题工作会议，组织开展乡、

村两级动物防疫人员、村组干部，以养殖、经营、贩运等从业人员为主的普法宣传行动，期间累计发放宣传册 10000 册，张贴宣传标语 230 个，横幅 22 条，培训宣传养殖户 9321 人，养殖场（合作社）423 个，村级防疫员 209 人，乡镇专业技术人员 115 人。采用多种形式开展重大动物疫病及人畜共患病防控知识宣传，发放《布鲁氏菌病防控宣传单》《禽流感防控宣传单》《非洲猪瘟防控手册》共 9000 余份。鉴于非洲猪瘟疫情的严峻形势，2021 年把非洲猪瘟防控工作作为头等大事来抓，执行县中心专业技术人员包乡包场，乡镇专业技术人员包村包场和“一对一”监管工作责任制，落实 24 小时领导带班和专人值班制度，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处置，坚决防止疫情发生。对全县所有养猪场（户）、生猪交易市场、生猪屠宰场开展“地毯式排查”，并实行日报告制度，截至 12 月底，经每日监测，一切正常，未发现非洲猪瘟可疑情况，亦未从疫区输入舟曲县生猪的情况发生。下发《非洲猪瘟防控手册》8000 份，并通过微信等多种方式加大非洲猪瘟防治知识宣传普及力度。开展为期两个月的“大清洗、大消毒”专项行动，重点对养殖场（户）、公共环境、屠宰场、畜禽交易市场等进行大清洗大消毒。累计清洗消毒养殖场户 1.96 万个，累计消毒面积 420.6 万平方米；公共环境累计消毒面积 950.37 万平方米；畜禽交易市场 2 个 12 次，累计消毒面积 2.26 万平方米；共使用二氯氰尿酸钠粉 175.6 千克；使用强力消毒灵 380.65 千克，戊二醛 0.2 万毫升；认真做好禽流感防控工作。针对 H7N9 流感疫情防控的严峻形势，严防舟曲县 H7N9 流感疫情发生，始终把家禽 H7N9 流感防控作为重大动物疫病防控的关键任务来抓，采取有力措施确保 H7N9 流感防控工作落到实处。对全县养禽场及养禽大户进行技术指导，督促其落实定期消毒和门禁制度，严禁从外地调运鸡苗。发放《禽流感防控知识宣传单》400 余份，开展 H7N9 流感防控宣传工作。

**【动物卫生监督及畜产品质量安全】** 2021 年农业农村局执行动物卫生监督执法路线、方针、政策，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围

绕两大目标(确保不发生区域性重大动物疫情、不发生重大动物产品质量安全事件),做好口蹄疫等重大动物疫病防控、非洲猪瘟、禽流感、小反刍兽疫等病的防控工作,靠实责任,强化措施,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重大动物疫情应急条例》《甘肃省突发重大动物应急预案》等一系列法律法规进行严格执法。完善执法手段,强化依法监督,严厉打击各种各类违法行为,认真做好动物卫生监督执法、动物检疫、防疫监督、兽药饲料监管和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等工作,保障全县人民的身体健康和肉食品消费安全。组织学习并宣传《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动物检疫管理办法》《兽药饲料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等法律法规,共出动人员70多人次,宣传车辆20台次,深入各乡镇、各养殖场,通过发放宣传资料、张贴标语等多种形式,发放各种各类宣传资料1600多份,发放宣传袋3000个,横幅3条。县农业农村局制定动物产地检疫报检制度,共检疫各类牲畜419368只(羽),其中,猪282头,牛173头,禽类418117羽,马属动物184匹。严格执行屠宰检疫规程,严把入场查验关、检疫申报关、待宰巡查关、同步检疫关和检疫出证关,规范了屠宰检疫行为,屠宰检疫猪5186头。严格管理动物卫生监督执法证章标志,做到规范化、制度化、专人化管理,2021年共发放各类牲畜耳标504710套,其中,牛5359套,羊14875套,猪30237套,各类证、章、照120本(份)。

**【安全生产管理】** 2021年全县农业机械原值达到3489.51万元,增长0.028%,农机总动力达到13.7490万千瓦,增长0.03%。农机拥有量:拖拉机7台,186.75千瓦;联合收割机1台,48千瓦;耕地机械8689台(套),48244千瓦;田间管理机械116台,338千瓦;农副产品初加工机械1260台,6928千瓦;农用排灌机械1110台,4901千瓦;收获后处理机械14172台,47893千瓦;牧草收获机械150台,220千瓦;畜牧水产养殖机械6177台,28436千瓦;果蔬烘干机74台,147.6千瓦;病死畜禽无害化处

理设备6台,108千瓦。2021年全县机耕、机播、机收面积分别达32.21万亩、1.2万亩、0.72万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水平为39.63%。农机经营总收入达到1955.73万元,比上年增长0.005%,农机经营纯收入达到636.4万元,比上年增长0.015%。实施农机购置补贴政策。2021年省财政厅下达舟曲县农机购置补贴资金为结转2020年舟曲县农机购置补贴结余资金32.966万元,继续实行“自主购机、定额补贴、先购后补、县级结算、直补到卡(户)”的补贴政策。2021年由于省上农机购置补贴系统开启迟,舟曲县农机购置补贴机具系统录入至年底才开始。农业农村局会同县财政局、县商务局联合制定《舟曲县农业机械报废更新补贴实施方案》,按照方便群众、按区域布局的就近原则,在舟曲县确定一家回收公司,该回收公司的相关信息已在甘肃省农机购置补贴信息公开栏公布,已具备开展报废农机回收拆解工作的条件,以随农机购置补贴工作实施开展运营。加强农机安全生产监管。按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失职追责”的责任要求,为切实抓好农机安全监管工作,认真履行安全管理职责。与农机经销商、农机合作社、农机驾驶操作人员等签订安全生产承诺书200多份,把安全责任落实到企业、到人。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打非治违”、隐患排查整治等专项行动。开展“3·15”农机打假专项整治行动、农机安全生产宣传月活动及“放心农机下乡进村”宣传活动,认真开展农机安全检审验与“平安农机”创建活动,全年共出动农机安全宣传、检查车45车次,农机工作人员135人次,悬挂横幅7条,张贴宣传标语11条,举办现场咨询活动5次,接待群众咨询200多人(次),参与群众500余人次,发放宣传资料1500多份,电视报道1次,检查农业机械496台次,检验拖拉机12台次,联合收割机1台,检验率93%,检查农机经销部16家(次),农机维修网点32家(次),抽查农机产品7类12种。全年未发生农机事故,保持了农机持续安全发展的良好态势。

**【农村新能源使用】** 2021年,农业农村局落实国家农村能源建设政策,确保全县农村

能源工作继续保持良好发展势头。舟曲县2021年农村清洁能源改造项目3个，分别为省柴节煤炉项目、太阳能热水器项目、碳纤维电暖炕项目，项目总投资为88.1万元，为巴藏镇后北山村发放安装省柴节煤炉292台，各皂坝村安装碳纤维电暖炕196铺，东山镇谢家村免费发放太阳能热水器118台；按照“公司+网点”的方式，在全县范围内建立废旧农膜回收服务网点19处，设立公示牌，确定了网点服务人员，划片承包开展回收，确保舟曲县废旧农膜应收尽收，无死角，无遗漏。2021年共计回收废旧农膜256吨，为企业发放奖补资金10万元，完成全县废旧农膜回收任务的86%。

**【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 县农业农村局制订《2021年舟曲县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计划》，将生产基地农产品的例行监测范围从生产基地向批发市场、农贸市场和超市延伸，突出重点季节、重点环节和重点产品的定期、定点监测，具体做到“三个结合”：定期检测与不定期抽查相结合；农产品基地检测与农贸市场抽查相结合；监督检测与质量认证相结合。截至2021年，共开展41次农畜产品质量安全快速检测、风险监测和监督抽查，全县共抽查蔬菜、肉类、水果1830个样品，合格率99.8%以上，较好地起到了引导生产经营，打击违法行为的作用。加强“三品一标”认证，培育优质农产品品牌。根据《舟曲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舟曲县2021年现代农牧产业体系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舟政办知〔2021〕18号）文件精神，县农业农村局组织农业龙头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搞好绿色、有机食品认证，引导农产品企业按照市场化和标准化的要求培育名牌产品，采取现场指导、认证前培训等办法，使“三品一标”认证工作取得新突破。舟曲地处青藏高原和黄土高原结合部，是长江水源重要补给区，特殊的地理和气候使得舟曲桑葚酸甜可口，可吃鲜果，可晒干泡水。桑茶品质独特，口感纯正，滋味醇厚，是现代绿色健康茶品。2021年新认证产品数11个，其中绿色食品8个，有机食品3个，对正在申报的2个绿色食品，检查组已严格按照绿色食品认证的相关标

准及程序，进行了州、县两级现场检查和第三方检测机构抽样检测工作，申报材料已上报到中国绿色食品发展中心。完成4家企业7个到期无公害农产品的复查换证和3家企业3个绿色食品年度检查工作，指导企业、合作社按照“三品一标”认证标准，规范生产、规范用标，保障了全县农产品质量安全和品牌公信力。遴选舟曲县已取得“三品一标”证书、品牌知名度高、市场销售额和占有率高的企业，具有一定规模绿色标准化生产基地、在当地农业和农村经济中占有重要地位的产业（产品），开展了“甘味”农产品品牌目录申报工作，格楞梁、拉尕山、舟江源3个企业商标入选为甘肃省第二批“甘味”知名企业商标目录。通过以奖代补方式，对2020年、2021年已取得商标注册、“三品一标”、SC（食品生产许可）认证企业和合作社给予奖励资金扶持，共计奖补52.3万元。加快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体系建设，建立健全监管长效机制。为全面提升舟曲县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覆盖面，落实生产经营者主体责任，维护产品的生产经营秩序，确保产品的品质与特色，建立健全和更新全县种植养殖生产经营主体名录，进一步摸清并完善县域农业生产者名录，形成合格证制度主体库。将全县所有认证的11个绿色食品、4个农产品地理标志和4个“甘味”知名企业商标全部纳入国家农产品追溯管理平台，免费为企业和合作社提供50多本种植、养殖档案，对生产经营者及产品进行追溯管理。推行食用农产品合格证，免费为企业和合作社提供30多本食用农产品合格证开具台账，引导各类农产品生产主体在产品上市时主动出具食用农产品合格证，确保产地食用农产品合格证制度试行工作有效推进。截至2021年年底，全县共有5家企业，13家合作社在蔬菜、丛岭藏鸡、鸡蛋、木耳、花椒、核桃、草莓、羊肚菌等8种产品上先行开具合格证，产品涉及蔬菜、畜禽、禽蛋、水果、调味品、干果等6个类别，既有散装开具，也有整车开具，总共开具462张合格证，重量达38.5吨。强化食用农产品源头治理，确保农产品质量安全。按照农业农村部、省农业农村厅和州农产品质

量安全监管站的有关文件精神，及时制定《2021年农产品质量安全专项整治实施方案》，深入开展农产品专项整治活动，以风险高、隐患大的农产品和农业投入品为重点，强化整治措施，突出整治重点，按照工作职能和业务分工，配合有关部门开展专项整治活动，2021年共检查农资经营户18家，检查“三品一标”获证企业和合作社标识使用25家，多形式、多渠道宣传“三品一标”标识，依法查处伪造、冒用、超范围、过期使用标志的行为，在主要产品集中上市季节，种养植重点区域，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专项检查12次。上半年，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法及食品安全法的宣传与培训作，组织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宣传和咨询活动5场次，现场解答群众疑难问题，并发放《新冠病毒疫情防控期间农产品生产经营者质量安全操作指南》《图说食用农产品合格证》《假劣农资识别及科学合理使用》《购买农资必备法律法规知识》等资料5000余份；开展以“春风万里，绿色食品宣传月”为主题的绿色食品宣传月活动，现场设立了宣传咨询台和展板，发放绿色食品安全读本、折页等相关知识的各类宣传资料5000多份，印有绿色食品标识的纸杯50串，抽纸4箱，手提袋2000个，现场接受群众咨询240多人。

**【种子推广管理工作】** 2021年，全县良种推广总面积为17.41万亩。其中，冬小麦4.8万亩，青稞良种0.6万亩，玉米杂交种4.05万亩，马铃薯良种2.0万亩，谷子、豆类等小杂粮1.73万亩，油菜2.0万亩，荞麦2.0万亩，其他0.23万亩。据调查统计，县域种子代销店铺均进行了网上登记备案，所有商品种子都实现了小包装、标牌规范化。其中冬播油菜种子统供率、精选率均达到100%，玉米种子“三率”均达到100%。农作物良种覆盖率达到92.7%，豆类、荞麦、青稞良种种植率有所下降，加快农作物新品种引进推广。在河川区峰迭和高半山区的坪定两镇设立2个新品种引进试验、示范基地共10亩，在曲告纳镇立居河坝种植合作社等地藜麦引进试种面积200亩，完成脱毒马铃薯引进试种200亩，完成玉米新品种示范推

广农资补贴种植面积500亩，完成黄豆新品种种植面积600亩，完成荞麦种植1000亩，在城关、江畔等乡镇完成280亩红谷示范种植任务，在八楞、果耶、江盘3个乡镇引进试种藜麦150亩，白龙江沿岸河川区域引进试种脱毒马铃薯新品种50亩，在坪定、东山、江盘、憨班等乡镇示范推广种植高半山玉米新品种500亩。（袁强兵）

#### 【农业农村局领导名录】

局党组书记、局长：杨永良（藏族）

局党组成员、副局长：梅海安

杨成江

杨朝云

## 水务水利

**【党建工作】** 县水务局建立党建工作述职、定期开展党建工作汇报、“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等一系列制度机制，以制度保障党建责任落实。2021年局党组理论中心组集中学习12次，党员干部集中学习53次，党史学习教育理论知识专题学习38次，开展学习研讨4次。党员干部撰写学习心得体会130余篇，副科级以上党员领导干部撰写学习研讨发言材料36篇。

**【农村饮水安全】** 县水务局2021年开展3次大摸排行动，争取省级维修养护资金75万，县级维修养护资金110万元，农村饮水安全水质监测工作经费26万元，及时解决14个乡镇26个行政村各类摸排问题及各级反馈问题，农村饮水安全进一步得到保障。全面完成总投资2378.11万元的省政府列入为民办实事大峪集中供水工程，总投资19.01万元的八楞乡斜坡水源保障工程，总投资10.97万元的曲告纳盆希村水源保障工程。

**【水利建设项目】** 全面完成总投资9986.38万元的舟曲县东山镇谢家村水毁河段修复工程，2019年水利发展资金巴藏镇尕布村、宾革村防洪河堤工程，城关镇锁儿头防洪河堤

工程，舟曲县大峪镇多拉村沟道治理工程，舟曲县博峪镇曲玛村、小草坝村水毁堤防修复工程，舟曲县2020年白龙江流域综合治理工程，舟曲县水利工程维修养护项目，舟曲县武坪镇拱坝河河道治理工程等8个项目，治理河道7.57千米，新建堤防14.02千米，加高堤防0.095千米，清理河道堆积物10740立方米，新建护村护路护田堤防0.4千米。

**【水利建设项目】** 批复投资9170.04万元，舟曲县上河特困片区生态水利工程，新建引水枢纽2座，敷设管道68.07千米，输水隧洞1座，高位水池18座、减压池11座，田间敷设配水管495千米、滴灌带1733千米，生态造林工程计划造林5468亩及配套附属设施。项目于2020年10月23日完成招投标工，截至年底形象进度为85%。批复投资570.21万元舟曲县峰迭镇狼岔坝村大峡沟堤防工程，治理沟道0.6千米，新建防洪堤0.557千米，新建穿堤涵管4处，新建防冲坎7座，跌水11座，踏步2座。项目于2020年8月25日完成招投标工作，截至年底形象进度为95%。批复投资12867.19万元的2021年舟曲县中央财政水利救灾项目，舟曲县灾后重建拱坝河曲告纳段中小河流治理工程，舟曲县灾后重建博峪河中小河流治理工程，舟曲县2021年白龙江流域综合治理工程建设项目，舟曲县曲告纳镇集中供水项目，坪定集中供水工程等6个项目，已完成招投标并开工，参建单位已进场正常开展施工、监理工作。

**【水土保持】** 全面完工2021年国家水土保持重点工程舟曲县拱坝河项目区综合治理工程，完成水土流失治理面积22.5平方千米，其中水保林364.93公顷，经济林322.33公顷，浆砌石谷坊5座，封禁治理1563公顷，设立封禁标语牌3个，埋设界碑45个，管护人员6人，新建浆砌石谷坊5座，水泵（ISG40-160）6台。省级水土保持补偿费项目舟曲县大川镇红石庄小流域水土保持设施修复工程，总投资20万元，治理水土流失面积0.35平方千米。舟曲县城关镇仁家沟小流域“8·17”山洪泥石流损毁水土保持设施修复工程，总投资70万元，治理水土流失面积1.12平方千米，于2021年5月底

通过竣工验收。县级水土保持补偿费项目舟曲县“8·17”山洪泥石流损毁水土保持设施修复工程城关镇罗家峪项目区2021年度实施工程已于2021年11月22日通过竣工验收。

**【河湖长制工作】** 2021年三级河长累计巡河4512人次，巡河率86.04%。县级河长交办问题11件，整改11件。持续推进河湖“清四乱”“春雷行动2021”、涉水生态环境问题摸排整治，摸排问题23个，即知即改7个，限时交办整改16个，累计清理库区漂浮物3.2吨，打击涉水违法行为3处。2020年水利部第二轮明察暗访组发现整改驳回的3个问题全面完成整改。全面完成1条规模以上河流和17条规模以下河流共计297.5千米的河湖划界任务，做到了所有河流应划全划，17条规模以下河流管理范围划定成果在县政府门户网站公布，并全面完成了拱坝河、铁坝河、中路河博峪段3条县级河流的《水域岸线保护与利用规划》编制工作。根据舟曲县政府审批的第一期河道清淤方案和县直有关部门联合制定的第二、第三批河道堆积物清理工作方案，组织实施了白龙江、拱坝河、铁坝河等河段的清淤工作，清理疏浚河道59.215千米，清理泥沙等堆积物清理130.4776万立方米。

**【水政行政执法】** 2021年3月22日举办“世界水日”和“中国水周”宣传活动，发放《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等宣传资料20000余份，现场接受各类水务常识咨询200多人次。结合河湖“清四乱”等专项行动，开展重点巡查144次，专项整治5次、联合整治2次，巡查河道长度8235千米，出动人员521人次，出动车辆144台次，发现问题16个，督促整改完成问题16人。对在河道设障、乱采滥挖、建设项目未经审批及破坏水利工程设施等一系列违法行为进行依法查处。对全县装机1万千瓦以下水电站实地走访，核算发电量，催缴历年欠缴水资源费21万余元，对已建成运营的63座水电站生态下泄流量及汛期安全防汛进行10余次专项督查。

**【水旱灾害防御】** 2021年，根据甘肃省水利厅办公室《关于做好全省第一次水旱灾害

风险普查工作的通知》要求，第一阶段任务100%完成。全县79座自动雨量监测设备、6座水位监测设备、山洪预警系统平台进行汛前全面检查，对出现故障的站点及时进行维修，落实防汛安全责任，严格执行24小时值班制度，确保山洪预警系统和雨量监测设备正常运行。组织实施批复投资158万元舟曲县山洪灾害防治项目，改造升级自动雨量站22套、自动水位站改造升级3套、重点集镇山洪灾害调查评价19个、重点城镇山洪灾害调查评价1个、危险区动态管理清单1个、群测群防体系完善25项。在2021年4月15日至10月15日汛期值班期间共转发重要天气气象信息300余次，发布预警短信累计90000余条。2021年开展专项排查3次，日常督查20余次，排查消除各类度汛安全隐患50余处。投资12593.57万元，新建防洪堤防68.37千米，筹措河道清障清淤资金360万元，清理疏浚河道62.494千米、清理泥沙等堆积物147.326万立方米。投入130万元充实防汛抗旱物资、500万元建成舟曲电子防洪沙盘系统，全面落实各项防汛措施。(刘小龙)

#### 【县水务局领导名录】

党组书记、局长：金中山（藏族）

副局长：杨兴华

薛华瑞

县水保站站长：韩玉花（女）

县水保站副站长：王苏平

县水利技术综合服务站站长：任炜基

县水利技术综合服务站副站长：孙亚云（女）

县抗旱服务队队长：罗文豪

县水政监察大队队长：英文杰

## 乡村振兴

【机构】按照省、州安排部署和《中共舟曲县委办公室 舟曲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调整舟曲县扶贫工作机构设置的通知》（县委办发〔2021〕54号）文件精神，原舟曲县扶贫开发办公室于2021年6月2日挂牌重组为舟曲县乡

村振兴局，为县政府工作部门，规格为正科级，由舟曲县农业农村局统一领导和管理，原有人员编制、领导职数、内设机构及所属事业单位保持不变。县乡村振兴局现有行政编制8个10人，事业编制13个12人，共计22人，其中，男职工16人，女职工6人；原主任1人，原副主任3人，原副主任科员5人；局机关下设扶贫发展中心，副科级事业建制，设主任1名。

【综合协调】截至2021年12月底，乡村振兴局组织召开6次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县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会议和4次巩固拓展脱贫攻坚重点工作推进会、部署会等，传达学习中央和省、州相关会议、文件精神以及主要领导批示精神，专题研究安排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结合县情实际研究制定《舟曲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实施方案》（1+5方案）和《2021年工作要点》以及《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实施方案》等政策文件，2021年开展了“大排查”“十查十纠”等督查指导十余次，深入分析研判形势，明晰重点工作任务，指导推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工作出实绩、见实效；组织县级分管领导、行业部门、乡镇层层签订责任书，构建了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乡村振兴组织协调机制和工作推进机制，有效保证各级各部门抓实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推进乡村振兴的目标不变、靶心不散。

【“三类人员”预警监测】县乡村振兴局制定《舟曲县关于建立防止返贫监测和帮扶机制的落实方案》，建立筛查预警机制和信息比对机制，持续加强对9087户35303人脱贫人口和739户3073人“三类户”的跟踪监测，截至12月底，舟曲县标注脱贫不稳定户227户972人，风险已消除153户629人；边缘易致贫户495户2042人，风险已消除310户1302人；调整或新识别突发严重困难户17户59人。

【动态管理】县乡村振兴局脱贫人口自然变更680人，其中增加275人、减少405人。边缘易致贫人口自然变更46人，其中增加20人、减少26人。脱贫不稳定人口自然变更17人，其中增加7人、减少10人。

**【帮扶机制】** 县乡村振兴局研究制定739户3073人翔实可行的“一户一策”帮扶提升计划，通过扶持已脱贫人口劳务输转、发展种养业、开发公益性岗位等措施，拓宽增收渠道，强化利益联结，增强“造血”功能。截至2021年12月底，全县共排查脱贫人口9087户35303人，其中人均纯收入低于6000元的10户，6000元至7500元（包含7500元）的有1100户，7500元至10000元（包含10000元）的有3034户，大于10000元的有4943户。2021年脱贫人口人均纯收入10981元，较2020年9781元增长12.3%，消除返贫风险463户1931人。

**【扶贫资产管理】** 县乡村振兴局制定舟曲县扶贫项目资产确权登记工作《通告》《移交方案》《舟曲县扶贫项目资产管理办法（试行）》。成立县扶贫项目资产确权登记工作领导小组，全县摸底扶贫项目资产共21.89亿元，其中，经营性资产3.1亿元，公益性资产14.6亿元，到户类资产4.19亿元，涉及19个乡镇、18个行业部门。截至2021年12月底，全县扶贫项目资产已完成确权登记21.89亿元，其中经营性资产完成确权登记3.1亿元，公益性资产完成确权登记14.6亿元，到户类资产完成确权登记4.19亿元，完成扶贫项目资产颁证和资产移交工作。

**【项目资金使用】** 县乡村振兴局完成县级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库建设，纳入7.5亿余元的项目。下发两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项目补助计划共计38846万元，其中，第一批资金包括2021年第一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16665万元、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2998万元、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10276万元、州级配套资金171万元；第二批资金包括县级配套6656万元、以工代赈760万元、少数民族发展1320万元。中央、省级、州级财政衔接资金共计30110万元，用于产业培育16455.3283万元，占比54.65%；舟曲县“8·7”暴洪泥石流灾害重建项目5091.6852万元，占比16.9%；果耶镇安全住房项目450万元，占比1.5%；扶贫易地搬迁项目1904.6万元，占比6.3%；村内村外基础设施建设村道建设项目2458.8157万元，占比

8.2%；农村饮水安全改造提升项目1532.284万元，占比5%；白龙江沿线人居环境改造提升项目1008.7086万元，占比3.3%；项目管理费302万元，占比1%；急需实施项目906.58万元，占比3%。截至2021年12月资金支出38069.08万元，支出率98%。2021年累计验收237个项目。

**【雨露计划】** 县乡村振兴局核定2020年全县秋季学期雨露计划“两后生”补助学生1435人，落实补助资金215.25万元，2021年春季学期1400人，补助资金210万元。2021年秋季学期1376人，补助资金206.4万元。

**【小额信贷】** 2021年，县乡村振兴局持续管理到期信贷250户1244.33万元，已还款237户1185万元，排摸有贷款需求2668户13413万元，已完成第一批放贷966户4817.3万元。

**【光伏帮扶】** 县乡村振兴局调整确定公益岗位人员38人，发放公益岗位补贴24.5万元，累计发放补贴40.65万元。2021年1—9月，光伏扶贫收益31.84万元，累计收益85.5万元；2021年拨付到村电费收益33.66万元，累计拨付到村收益81.31万元。受益163户523人，累计增加贫困户收益42.05万元。

**【帮扶成效】** 轮换省、州、县三级驻村帮扶干部135人（其中省派25人、州派39人、县派71人），对164名驻村帮扶干部的帮扶村和队内职务进行优化调整。驻村帮扶工作队经费156.5万元、第一书记工作经费87万元、县直选派驻村队员补助387.2万元足额落实。舟曲县276名驻村帮扶工作队员和127家省、州、县帮扶单位的2548名干部进村入户开展帮扶工作，共投入资金1669.345万元，集中资源和力量为群众帮办产业发展、基础设施建设等实事189件，帮办实施帮扶项目136个，帮办实事673件。在中国干部网络学院和县新时代基层人才培养服务中心进行“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网上专题班”和“全县驻村帮扶工作队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能力提升专题培训班”的培训学习，累计培训1399人次。

**【东西部协作】** 县乡村振兴局与天津和平

区签订《“十四五”东西部协作框架协议》，制定《东西部协作助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行动方案》，确定《天津帮扶资金项目计划》，全年实施32个项目，截至12月底完工24个，拨付资金4703.34万元，拨付率94.1%；选定大川镇梁家坝村、立节镇杰迪村、曲瓦乡城马村作为东西部协作乡村振兴示范村，并在资金方面给予重点支持，三个村共投入东西部协作资金1703.49万元；舟曲县与和平区完成街道与乡镇、社区与贫困村、社会组织与贫困村、东部企业与贫困村、学校、医院共计34对；天津市及和平区共选派49名专技人才支教支医，舟曲县选派3名党政干部、6名专技人才到天津挂职锻炼，20名骨干教师赴天津交流培训；县人社局组织对80名脱贫人口开展劳务技能培训，提升了脱贫群众的就业能力；县残联投入资金100万元，扶持残疾人发展养殖产业，主要用于帮扶脱贫不稳定残疾人以及边缘易致贫残疾人，实现困难残疾群众稳定增收；县教育局、卫健局分别投入60万元和712.2万元，用于改善基层小学、基层卫生院的教育、医疗水平；通过开展社会捐助活动，协调和平区有关单位完成捐款捐物700余万元，主要用于对农村困难群众的帮扶以及农村教育、医疗条件的改善。强化就业服务，加强劳务协作，推进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制定《舟曲县2021年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有效衔接乡村振兴着力推动稳定就业实施方案》，舟曲县到天津就业13人，完成省内转移就业1001人，省外转移就业1130人，均超额完成年度目标任务。加强沟通协调，完善奖补措施，持续推动消费帮扶工作深入开展。在帮扶产品销售方面，两地引导县龙头企业、农业合作社抱团发展，参加展销会，通过网络直播、电商平台拓宽销售渠道。2021年，舟曲县完成消费帮扶248.05万元；制定《舟曲县东西部协作产业合作专项扶持资金奖励办法》，引导1家企业落地，投资额达520万元；舟曲县与天津市及和平区协调对接，社会捐款捐物达721.4万元，其中捐款65.98万元，捐物折合655.4万元。

**【考核工作】** 省级专项考核工作：县乡村

振兴局通过及时组织召开领导小组会、印发相关文件、重点工作核验收收对标对表相关指标开展自查总结、准备印证资料等工作，积极迎接省级专项考核，2021年12月7日配合省考核组采取部门访谈、村组走访、入户调查、资料核查等方式圆满完成专项考核工作。**国家评估准备工作：**牢固树立“全县一盘棋”思想，强化组织保障、分解落实责任、统筹协调推进、查漏补缺等措施，全面启动国家后评估考核准备工作。按照日报制，推动国家暗访、省级专项考核问题销号整改；组织督察组对及当前重点工作全覆盖督导，协调各职能部门和乡镇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增强责任担当，认真对标对表考核指标，及时查漏补缺，精心建好工作台账，整理考核指标印证资料，确保各项数据联通，相互印证、保持一致。指导乡镇党委政府主要负责人和帮扶工作队进村入户，熟练掌握“三类户”基本情况，做到巩固底数一口清、衔接职责一口清、解决问题一口清、工作业绩一口清、振兴重点一口清。截至2021年12月底，后评估考核资料已规范装订备查。

**【问题整改】** 截至2021年12月底，县乡村振兴局全面在涉及防止返贫动态监测机制和帮扶机制、易地扶贫搬迁、产业和就业帮扶、医疗、乡村建设和乡村治理、工作作风等相关领域的6大项整改工作中，认领中央第十五巡视组巡视反馈2个方面7项问题、国家脱贫攻坚成效考核反馈2个方面22项问题、全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督查反馈6个方面12项问题、省乡村振兴局关于第二轮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督查反馈6个方面38项问题、州级专项督查反馈7项问题，均已全面完成整改任务；2021年省级巩固拓展脱贫攻坚专项考核反馈问题6个方面16项问题，其中15项已完成整改任务，1项取得阶段性成效。全面认领了中办督查、中央纪委国家监委机关调研和国务院第八次大督查6个方面29项问题，其中28项问题已全面完成整改任务、1项问题已取得阶段性成效。

**【“一行动一活动”工作】** 乡村振兴“岗位大练兵、业务大比武”活动和“农村留守

老人妇女儿童和特困群众关爱服务行动”开展以来，县乡村振兴局主动作为，制定了翔实可行的县级工作方案，指导乡镇形成具体实施方案，扎实有力有序有效推进工作落实。协调县民政局筹资9678万元建设各类养老服务机构及养老服务场所103个，协调县教育局协助吉瑞华商草原爱心帐篷公益项目对全县171名残疾儿童进行资助，完善留守儿童档案资料，制定切实可行的“送教上门”活动计划、方案，为不能到校上课的重度残疾儿童少年提供“送教、送温暖上门”服务。协调县妇联组织部分爱心人士召开“爱心妈妈”座谈会，鼓励她们继续发扬奉献精神。组织帮扶单位开展关爱慰问留守儿童活动。为老地村27名儿童送去总价值3000多元的学习用品。举行“春蕾计划”助学金发放仪式，为石家山小学等四所学校60名贫困女童发放助学金7.2万元。为10名贫困妇女每人发放临时救助金2万多元，开展形式多样的慰问和救助行动，并积极组织志愿者设立爱心食堂、爱心发屋等，专门为留守老人儿童和特困群众提供衣服、被褥清洗、晾晒服务；设立爱心发屋，为留守老人妇女儿童和特困群众等特殊人群免费上门理发等服务，各乡镇、村“两委”班子号召广大党员积极参与关爱行动，帮助孤寡老人、留守人员整治户内卫生，全力净化窗台、炉台、灶台、锅台、炕台和门庭、厕所、圈舍、柴房卫生，努力打造干净、整洁、靓丽的“整洁家庭”。截至2021年11月，开展各类关爱行动宣传活动131次。在全县范围内开展273次留守老人妇女儿童和特困群体关爱活动，帮办实事297件，共投入资金323.856万元。各乡镇党委书记和各村第一书记带头，结合“一行动一活动”、基层党建、“两费”收缴、疫情防控等当前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重点工作，按照“村内练、相互比、镇内赛”的方式，扎实有力高质量推进乡村振兴“岗位大练兵、业务大比武”形式多样的活动走深走实，为营造真抓实干、比学赶超的浓厚氛围，助力乡村全面振兴汇集智慧、凝聚力量。

**【解围济困】** 县乡村振兴局把农村群众温

暖过冬工作作为当前工作的重中之重，召开专题会议研究，连续3次向各乡镇、帮扶单位、驻村工作队下发《通知》，召开专题会议安排部署，对摸底排查、送煤送暖、解决困难、安全教育等方面进行再安排、再部署。县级包抓乡镇领导带队，在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考核督导中，对温暖过冬工作现场查看，督促落实。组织专班人员采取电话抽查的方式，跟踪了解进展情况。各帮扶单位、帮扶责任人对照摸排情况认真梳理，对排查出的问题，按照“缺什么补什么”的原则，通过安排专项资金、落实临时救助政策、用好帮扶资源等措施，应救尽救、应帮尽帮，全力保障困难群众安全温暖过冬。各乡镇、驻村工作队按照“不漏一户、不落一人”要求，紧盯脱贫不稳定户、边缘易致贫户、严重困难户、低保户、优抚对象、孤寡老人、残疾人、留守老人、妇女儿童等困难群众，摸清群众取暖方面的困难和需求，建立工作台账，及时协调帮助解决。县民政局主动作为，协调对未解决的取暖困难户及时拨付救助资金，绝不能因工作不到位出现群众过冬取暖困难的问题。截至12月底，舟曲县累计支出资金482.4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困难群众安全越冬，集中采购发放取暖用煤和棉衣、棉被、棉鞋等过冬御寒物资。各乡镇、帮扶单位、工作队通过广泛开展送温暖、献爱心、走访慰问等活动，为困难群众发放取暖用煤、棉衣、棉被和米、面、油等物资，确保了248户困难群众安全温暖过冬。

**【“十查十纠”工作】** 县乡村振兴局紧盯“十查十纠”重点任务，细化责任清单，全方位、深层次排查，在大走访基础上紧盯关键少数，开展“四类群体”关爱服务行动。对脱贫不稳定户、边缘易致贫户、已脱贫户及一般农户的义务教育、住房安全、基本医疗、产业发展、安全饮水等保障落实“回头看”。对排查出的问题不遮掩、不回避，逐条逐件抓整改、逐类逐项建台账，实行清单式管理，研究制定整改措施，全面补齐短板弱项，消除风险隐患。同时，切实把“十查十纠”行动同疫情防控、“两费”收缴、小额信贷回收、群众安全温暖过

冬等当前重点工作紧密结合起来，全力以赴促进各项工作落地生效。截至2021年12月底，对照10个方面的52条具体责任清单，将问题逐一细化到各乡镇、各行业部门。入户26696户发现问题10个，已完成整改9个，正在整改1个。(王琦霞)

#### 【舟曲县乡村振兴局领导名录】

党组书记：周识宇

副局长：赵保军

刘拓

宋明辉

曹辉

扶贫发展中心主任：赵冬梅(女)

## 劳务移民

**【务工就业宣传】** 春节后是农民工外出务工的高峰期，也是遏制疫情传播蔓延的关键期。但因全国返岗复工时间不明确等原因大量农民工滞留家中。县劳务移民局利用“春风行动”开展线上招聘活动的有利时机，和东西部劳务基地、省内外及天津市有用工需求的企业对接，结合舟曲县劳动力实际筛选用工岗位，推送201条高质量务工就业信息，10050人就业岗位。通过微信平台、劳务移民QQ群、甘肃省人才网等线上平台及时推送用工信息，为返乡农民工及已脱贫劳动力和其他有就业意愿的劳动者提供多方向多工种的岗位选择。同时，各乡镇根据县上要求，在全面做好疫情防控的基础上，安排乡村干部和村级信息员等专人深入农户进行宣传，推送务工就业岗位。发放务工信息宣传单800余份。

**【劳务输转】** 2021年，舟曲县累计完成劳务输转农民工3.7736万人，完成年计划任务的105.7%；其中组织输转3.0970万人，组织输转率82%，创劳务收入7.1452亿元，完成2021

年年初制定任务的91%；其中脱贫劳动力输转1.3442万人，100%完成去年的人数，做到了应输尽输，脱贫劳动力创劳务收入2.3224亿元。

**【“一库五名单”录入工作】** 2021年底，已全面完成“一库五名单”的核实、完善及实名制录入，输转数据与报表数据一致，两个子系统的数据库、信息保持一致。完成与国扶系统的比对，确保所有已脱贫输转人员都录入在国扶办系统，并保持输转数据、信息一致。

**【地质灾害避险搬迁】** 2021年，县劳务移民局全员参与舟曲地质灾害避险搬迁工作。截至2021年年底，在兰州新区安置点稳定入住2796人，其中劳动力2165人，1489人在兰州新区就近就地或外出务工就业，就业率达68.78%。

**【帮扶工作】** 2021年4月中旬，县移民局和博峪镇尖吉村群众开展乌龙头种植示范园除草活动。在2021年11月23日为尖吉村全村46户村民送去价值6000元的有机肥，确保尖吉村农户春耕生产，并且与尖吉村党支部开展党建共建活动。

**【库区移民后期扶持工作】** 2021年，中央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434.8万元，用于舟曲县憨班镇杭嘎村护田防洪堤建设项目403万元已竣工(已验收)，舟曲县憨班镇杭嘎村灌溉水渠建设项目25.14万元已竣工(已验收)，直补资金发放109人，6.54万元(已发放)。下半年中央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352万元，用于舟曲县立节镇护田防洪堤建设项目，已开工(在建，建设周期为2年)。另外下拨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60万元，用于培训库区移民100人。(杨姜余)

#### 【劳务移民局领导名录】

局长：郭晓云(藏族，12月止)

尚徐宁(12月任)

副局长：谈忠满

王江宏(12月任)

## 金融与保险

### 人民银行舟曲县支行

**【存贷款】** 截至2021年年底，全县金融机构各项贷款余额47.07亿元，较2021年年初增加1.03亿元，同比上升2.24%；全金融机构各项存款余额73.13亿元，较2021年年初增加0.3亿元，同比上升0.42%。

**【政策导向】** 2021年，支行以“先贷后借”模式向舟曲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发放支农再贷款2105万元，为全县实现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做出了积极贡献；2021年督导地方法人机构共办理延期还本付息贷款1090万元，在进一步纾解中小微企业经营困难，推动企业有序复工复产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金融服务】** 截至2021年年底，舟曲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与农业银行舟曲县支行共发放脱贫人口小额信贷950笔，金额4743.3万元；县域法人金融机构共走访经营主体135家，发放贷款金额2247万元，有效满足57家经营主体融资需求。

**【金融风险化解和防范】** 建立舟曲县金融风险监测制度，形成金融风险常态化监测机制。排摸风险底数，形成监测基础；监督舟曲联社不良贷款“一户一策”台账更新情况，每十天督查一次，进一步加大舟曲联社不良贷款清收力度；加强对新增大额贷款的监测力度，要求舟曲联社按月报送新增100万元以上的大额贷款；2021年约谈联社班子4次，下发金融风险提示函3次，并进行现场核查3次；加强法人银

行流动性监测和压力监测，持续推进压降不良贷款工作，取得显著成效，全年督导地方法人机构共清收化解不良贷款7647万元；进一步加强对金融机构资产、负债等基础性经营指标总量及其结构变化的监测分析；持续强化金融机构重大事项报告工作。继续通过业务培训、约见谈话和通报批评等措施，督促金融机构严格落实重大事项“零报告”要求，重点关注法人机构、风险事件及可能影响区域金融稳定的重大事项，支行及时上报金融重大事项和《金融机构重大事项报告半年度汇总表》；建立突发事件监测群，每日报送投保机构经营情况，切实做到“有案有事报情况，无案无事报平安”；牵头县人民法院和县银保监组成立了金融纠纷调解室，在金融纠纷诉前化解、多元化解方面进行了探索。

**【征信管理】** 截至2021年年底，全县19个乡镇中4个乡镇被评定为信用乡（镇），210个行政村中有105个被评定为信用村，共评定信用用户2.79万户，对已建立信用档案农户累计发放贷款25.75亿元，推动了辖内农村信用体系建设；全年共开展征信知识宣传活动6次，发放征信宣传资料共5000余册；共完成“陇信通”平台企业注册239家。

**【金融知识宣传】** 支行借助各类宣传节点，开展系列宣传活动，宣传内容涉及支付结算、反洗钱、征信知识、反假知识、存款保险、国库知识、网络安全、非法集资等；认真开展“全民防电诈 全社会反电诈”宣传活动。2021年支行与县公安局联合召开了舟曲县防范打击电信网络新型违法犯罪工作联席会议暨“断卡”行动推进会，组织通信、金融、公检法等10余

家单位开展了为期一个月的宣传活动，宣传对象延伸到辖内19个乡镇，使用挂横幅、拉标语、发放传单折页、媒体语音播讲、现场专业人员政策制度讲解、案例分析等方式，共计发放各类宣传资料及日用品50000余份，通过线上线下共同推进宣传，进一步普及全县人民群众防范意识，保障人民群众的财产安全，从源头遏制电信网络诈骗高发势头。

**【国库会计核算】** 截至2021年年底，共办理各级预算收入60021笔，累计金额53331.90万元，地方预算支出15462笔，累计金额361193.11万元；集中支付业务22514笔，累计金额8488.05万元；更正调库业务84笔，累计金额3283.27万元。

**【减税降费】** 截至2021年年底，办理电子退库业务3160笔，金额528.29万元。

**【货币金银和人民币管理】** 全年共收缴假币8220元；督促县域金融机构积极开展1元及以下面额人民币服务，加强小面额人民币服务管理，确保供应不足等现象，对金融机构小面额人民币服务进行暗访；在全县辖开展非法使用人民币图样冥币清零整治行动，撰写上报3期《舟曲县非法使用人民币图样冥币清零整治行动工作简报》简报和相关资料；对辖内4家金融机构的25家营业网点的点验钞机、一体机和取款机的冠字号码数据采集和导入进行清查摸底，按时上报清查报告；对辖内1家金融机构进行现金调剂，现金供应网点达25个，调剂次数达121次，年度调剂完整券70150万元、残损券130万元，调剂中心全年共投放900万元，回笼70280万元。

**【支付结算管理】** 进一步推动辖内支付系统宣传推广应用，提升央行支付社会影响力；实现助农取款服务点行政村全覆盖；深入推进“云闪付”移动支付便民工程，不断探索创新应用场景，深入践行普惠金融，全方位提升便民服务水平；持续推广开展“手机号码支付”工作，截至2021年年底，督促联社完成2699户手机号码支付业务；进一步规范账户管理工作，截至2021年年底，共开立、变更基本账户354户、开立专用存款账户18户，清理法人自愿销

户144户。(姚刚)

#### 【人民银行舟曲县支行领导名录】

行 长：王连华（7月止）

副行长：赵万鹏（7月任）

王 强

纪检组组长：张 浩

## 农发行舟曲县支行

**【基本业务】** 截至2021年年底，各项贷款余额77744.43万元，较2021年年初增加16880.06万元，增长27.73%，各项存款15817.5万元，较2021年年初增加10692.88万元，增长208.65%，日均存款余额15657.38万元，日均贷款余额72356.07万元，日均存贷比21.64%，贷款持续44个月保持“零”不良。

**【业务发展】** 支行聚焦党史学习教育成果转化，坚持把学习党史和落实上级行年中工作会议精神、业务发展“劳动竞赛”活动一体推进、一体落实，深度总结经验，对照现实，深入舟曲、迭部两县开展走访、调研活动，全面摸排掌握区域内项目融资及产业情况，经反复营销对接，成功获批5.6亿元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固定资产贷款，2021年，累计投放贷款21150万元，贷款余额创历史新高。

**【政策性粮油储备信贷】** 支行组织相关人员认真学习《省委涉粮问题专项巡视工作方案》，并进行有序部署，着力提升配合做好巡视工作的政治自觉，与发改及粮食承储企业高频对接，安排专人负责沟通协调及资料整理提供工作，为巡视工作有力有效开展提供保障；严格落实粮食收购资金封闭运行管理各项要求，认真执行定期查库制度，准确掌握粮油库存变动和库贷挂钩情况，履行好库存监管职责。累计开展库存检查24次，收集查库记录单24份，涉及贷款金额1788.94万元，共核实各级库存小麦1150万千克；按要求组织对地方储备粮油贷款展期进行初步调查，规范撰写调查报告，累计展期地方储备粮贷款5笔、涉及金额1788.94

万元；发放700万元地方储备粮油贷款用于调入2500吨省级储备粮小麦，按期完成上级行下达的贷款划转任务；紧盯债务承接工作，经州分行领导和县支行领导及客户经理多次与县政府及县发改局主要领导汇报沟通，以全省粮食巡察为契机，开展债务承接工作，截至2021年年底，迭部、舟曲两县均已签订债务承接协议，下一步将持续跟进开户事宜，争取尽快完成债务划转，保障信贷资金安全。

**【乡村振兴】** 响应省分行“春季行动”号召，通过各部门、各企业协调对接，于2021年2月3日向舟曲县宏生源商贸有限责任公司投放农业小企业流动资金贷款450万元，实现支行2021年度“开门红”；通过前期营销，成功获批迭部县扎尕那生态旅游养生特色小镇一期项目城乡一体化固定资产贷款56000万元，并于2021年4月26日成功投放首笔贷款20000万元；2021年8月，省分行负责人赴舟曲、迭部两县开展调研工作，与迭部县政府主要领导就生态环境治理、农村交通、产业发展等三农重点领域达成进一步合作意向，与舟曲县政府主要领导就农发行舟曲县支行信贷支持舟曲县乡村振兴战略进行深度对接。县支行以此为契，适时向地方党政宣介农发行舟曲支行贷款品种、贷款模式以及优惠政策，开展全方位持续性营销，蓄力发展，全年累计营销对接各类贷款项目6个，涉及农村路网改造、农村流通体系建设、农业小企业、城乡一体化、生态环境建设等多个领域，截至2021年年底，营销对接项目虽未入库，但这一举措为县支行同舟曲、迭部政府进一步开展信贷合作奠定了深厚的政策基础。

**【存款业务管理】** 支行认真贯彻落实省分行支农资金筹集1号文件精神，结合实际探索“以贷育存、拓财增存、管理留存、创新增存、服务增存”五条路径，深入开展存款营销，落实存款管理。先后营销舟曲县宏源超市、舟曲县光彩丽锦园、舟曲文旅培训中心、舟曲青峰超市壹号店等企业非贷存款；落实“创新引存”工作要求，深入推广二维码收款和收单POS业务。截至2021年年底，支行累计营销企业账户

9户，吸收非贷存款3412.65万元，推广开通收单业务企业5户，累计收单2585笔，金额753万元。

**【信贷基础管理】** 支行围绕贷前条件落实、支付程序合规、贷后管理跟进等关键环节，全面强化信贷全流程管理。全年累计完成地方储备粮油贷款展期5笔，金额1788.94万元；完成迭部县麻羊公路K9—阿夏大板公路改建工程项目和迭部县2018年自然村组道路及村内主巷道建设项目展期，金额16897.51万元；完成对迭部县X412线益哇沟口至扎尕那公路旧路改造工程项目结息方式的调整；提前督促企业备足基金本金及收益，截至2021年年底，支行已上划2户企业6个基金项目4个季度基金收益60.05万元，收益上划率100%，按期回购基金本金620万元；客户经理定期开展库存检查、账务检查、银企对账、抵押物核实等各类贷后监管工作，按照贷后检查要求做好CM2006系统授信后管理、十二级分类、抵质押物价值重评、库存核查、贷后尽职管理等工作，督促粮食企业省、县两级储备粮利费补贴及时拨补到位；收集信贷资金支付资料，严格审核，确保贷款资金专款专用，全年累计支付各类贷款资金74笔，金额9201.04万元。

**【财会基础管理】** 支行深入开展财会制度执行年活动，有效提升了柜面业务操作合规性及财会条线基础管理水平和队伍专业技能。严格执行总行各项规章制度、办法和系统操作流程等规定，加强对综合系统日常操作业务的检查，未发生主机业务数据调整事项，做到“规范管理，安全营运”；认真履行柜面监督职责，规范财会操作流程及操作行为，切实履行好会计监督、审查职责，进一步加强账户、印章、重要空白凭证、对账管理等内控关键环节控制；对上级行修订的财务、集中采购、公车管理制度办法重新学习，实行大额财务开支集体审议和财务公开，费用列支做到依法、合规、合理。

**【内控合规管理】** 支行扎实推进内控合规管理体制建设，持续推进合规管理样板行工作。严格按照舟曲县支行《合规管理制度汇编》《合

规管理实施细则》及《合规考核细则》，进一步明确管理要求，规范操作流程和办事程序，使合规管理制度体系更加齐备，充分拓展合规管理样板行建设成果。认真履行反洗钱义务。严格落实反洗钱有关制度规定，加大对可疑交易的甄别、定性、上报和账户风险等级调整等工作，全年共认定账户风险等级39户、排除可疑案例36个。严格落实会计内控制度。规范做好各项柜面操作业务，严格执行对账单发放和收回相分离有关规定，定期核对同业、银企账务，确保银企账务核对相符。截至2021年年底，累计发出对账单816份，收回816份，回收率为100%。

**【运营管理】** 支行严格按照省分行计划管理有关要求监测本行计划执行，及时上报和争取各类贷款计划需求，确保各类计划准确执行，避免无计划、超计划放款；落实各类贷款利率优惠政策，严格按照上级行下发通知做好利率调整工作；严守财经纪律，规范财务开支行为，全年累计召开财务审查小组会议13次，审议事项19笔、涉及金额87.08万元；严格执行业务支出管理规定，持续优化费用支出，发挥财务集中核算效能，推行费用结构化管理和差异化配置，向业务发展一线倾斜，自2021年年初以来列支公用费用和营销费用141.25万元，全部控制在州分行下达指标范围之内；抓好收贷收息工作，截至2021年12月底，累计收回两县贷款本金4367.45万元，收回各项贷款利息3085.75万元，贷款利息综合收回率100%；从现金业务、支付结算业务、电子验印、身份核查等重点环节规范柜员操作行为，强化柜员合规意识。同时加大对企业大额信贷资金和现金支付的监督力度，切实履行好会计监督及审查职责。通过优化运营管理提升服务质效。严格遵守各项运营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不断强化“铁款、铁账、铁规章”的“三铁”意识，通过严审业务事项，准确记载账务，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业务经营活动，为经营管理一共高质量决策信息；加大电子业务推广力度，全年累计签约网银客户数56户，发生网银汇划业务2600笔，金额3.19亿元，柜面业务替代率99.5%，

同比增长8.49个百分点。手机银行签约客户数2户，发生汇划业务15笔，金额17.59万元。（杨月娥）

#### 【农发行舟曲县支行领导名录】

行 长：杨振宇（藏族）

副行长：丰 贺（藏族）

## 农业银行舟曲县支行

**【存款】** 截至2021年12月底，舟曲县支行各项存款余额186243万元，比2021年年初减少2229万元，日均存款余额189999万元，较2021年年初减少1819万元；其中对公存款余额95495万元，比年初减少8698万元，日均余额100545万元，比2021年年初减少10711万元；个人存款余额90224万元，比2021年年初增加5946万元，日均余额89328万元，较2021年年初增加8874万元。

**【贷款】** 舟曲县支行各项贷款余额89554万元，比年初下降9659万元，其中对公贷款余额71388万元，较年初下降11441万元，个人贷款余额18166万元，较年初增加1783万元。不良贷款余额452万元，占比0.5%。

**【中间业务收入】** 全行中间业务收入实现250.75万元，完成计划的92.87%；拨备前利润4576.4万元，完成计划的96.95%，净利润为3398.9万元，完成计划的206%。

**【普惠金融】** 按照省、州分行党委安排，全面启动“产业振兴贷”的各项工作，行长和主管行长分别带队奔赴各乡镇、农村开展调查摸底工作，及时上报符合条件的白名单，待批复后立即投放，增强产业振兴贷款的脱贫攻坚金融服务力度，累计投放495户、4014万元。2021年面对县域经济不发达，小微企业数量有限，抵押类贷款因全县不动产证停办的客观环境，对接工商、税务获取优质客户清单，营销发放线上小微e贷5户，分别为舟曲县木林森园林绿化有限公司纳税e贷300万元、舟曲诚信商砼水泥预制建材有限责任公司纳税e贷118万

元、舟曲县腾达营辉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纳税e贷58万元、舟曲逸飞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纳税e贷41万元、完成甘南分行第一笔首户e贷发放4.8万元。舟曲义民商贸短期流动资金贷款200万元也于2021年1月14日发放成功；2021年共有247户，1229万元精准扶贫贷款到期，截至2021年12月底，已收回233户，1166万元，收回率94.33%。剩余14户，63万元已经进入不良，在协调各乡镇收回的同时，准备通过风险补偿金进行代偿。

**【不良贷款】** 截至2021年12月底，全行累计核销不良贷款926.46万元，经与法院沟通，已对49户核销类贷款向法院提交诉讼，案件正在进一步受理中，通过诉讼已有27户结清拖欠贷款，累计归还核销贷款225万元。

**【党风廉政建设】** 2021年，支行党总支从加强纪检监督责任入手，在重要节假日、周末时段提醒班子成员、所有职工注重个人言行，严格遵守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总分行实施细则，坚决避免任何违规违纪行为发生；对新提任的股级干部采取任前谈话制度，要求他们认真学习并遵守农行规章制度，做全行的表率；签订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11份，精准传导压力等。

**【“三线一网格”工作】** 利用全行职工会议学习《履职清单及填写要求》，明确要求履职内容必须规范填写；整理归纳符合实际的异常行为清单，下发全行执行，对与清单无关的预警信息均作退回处理；要求全行人发挥独特眼光，认真发掘身边可敬可佩的正能量，积极宣传。截至2021年12月底，全行履职完成率100%。

**【巡视整改“回头看”】** 根据州分行党委要求，支行党总支认真研究，主动认领相关问题，并建立了任务、责任、整改等“三个清单”，明确了整改责任人、整改部门和整改时限，建立了整改台账。其中认领上级行问题11条，制定整改措施11条，截至2021年年底已全部整改到位。（卫佳佳）

#### 【农业银行舟曲县支行领导名录】

党总支书记、行长：杨克昌

副行长：何红燕（女）

洪艳琼（女）

纪检委员：卫佳佳

高级专员：毛红卫（藏族）

## 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经营指标计划完成情况】** 截至2021年年底，全县信用社资产总额48.02亿元，较2021年年初增长-3.5亿元；负债总额4.65亿元，较2021年年初增长-0.19亿元；所有者权益1.51亿元，较年初增长-3.32亿元。**存款：**截至2021年年底，存款余额44.78亿元，较年初净增-0.51亿元，完成了省联社下达全年净增计划3.01亿元的-17.05%。**贷款：**贷款余额25.31亿元，较2021年年初净增0.79亿元，完成省联社下达全年净增计划1.6亿元的49.74%，存贷占比56.53%。单户授信总额1000万元以下（含）的小微企业贷款余额2.91亿元，同比增速4.16%高于各项贷款平均增速0.91%，贷款户数428户高于上年同期水平。**股本金：**股本金余额1.05亿元。**不良贷款：**不良贷款余额9.19亿元，较2021年年初上升0.82亿元，增幅9.88%，完成省联社下达全年清收任务3.78亿元的-21.69%，不良占比36.31%，较年初上升2.16个百分点。

**【收入】** 各项收入1.91亿元，其中，贷款利息收入1.23亿元，金融机构往来收入0.66亿元，中间业务收入145.9万元；各项支出2.12亿元，其中，利息支出0.81亿元，计提拨备及减值损失0.77亿元，业务及管理费用0.52亿元，税金及附加69.92万元、增值税228.6万元；所得税7.29万元。

**【表外利息】** 表外利息挂账2.52亿元，较2021年年初增长0.66亿元，增幅35.53%，完成省联社计划收回350万元的-1885.71%。

**【其他】** 资本充足率6.65%，拨备覆盖率86.2%，固定资本率11.79%，成本收入比48.25%。

**【信贷资金投放】** 截至年底，全县信用社

发放脱贫人口小额信用贷款943户、0.47亿元；共发放创业担保贷款212户、0.63亿元。累计发放特色产业贷32户、1.69亿元，兴陇合作贷63户、0.9亿元，脱贫助力贷1468户、0.73亿元，农户小额贷7494笔、4.8亿元。已评级授信27661户，占总农户的94%，授信总额达到11.67亿元，较2021年年初净增1.61亿元，与农信社有信贷关系农户10772户，较2021年年初下降360户，农户贷款覆盖面达到51.88%。已创建信用乡镇4个，信用村126个。

**【不良贷款清降】** 截至2021年年底，累计清收处置不良贷款0.78亿元，其中，现金收回0.31亿元，其他方式收回0.47亿元，通过两个多月的时间，全县信用社不良贷款余额较2021年9月22日下降了2.32亿元，占比下降了9.7个百分点，完成计划任务的29.24%；建立表外利息清收台账，截至2021年12月底，收回贷款利息1.23亿元。

**【存款】** 截至2021年12月底，全县金融机构存款总额73.13亿元，县联社存款总额44.78亿元（储蓄存款32.76亿元，对公存款12.2亿元，定期存款23.35亿元，活期存款21.43亿元），占比61.23%，存款市场份额居全县金融机构首位。去年新开对公账户240个，争取到对公业务资金0.35亿元。

**【“三资”平台项目营销】** 为推进乡村振兴战略全面实施，拓展农村基础金融服务广度和深度，助力农村集体经济组织资金、资产、资源管理和集体经济发展，通过加强与舟曲县政府、农业农村局沟通对接，获得其支持认可，承接了县域内所有行政村“三资”平台建设任务，实现全县农村集体经济组织“三资”管理平台全覆盖。与县农业农村局签订了舟曲县农经综合信息管理平台建设协议，已经开立204个行政村股份经济合作社账户，还剩2个正在开立。

**【电子银行】** 截至2021年12月底，掌上银行计划新增有效客户7250户，已完成3102户，完成任务率42.8%；飞天e码通计划新增商户280户，已完成296户，完成任务率105.7%；手机号码支付计划新增有效客户2580户，已完

成2699户，完成任务率104.6%，完成人民银行下达任务的64.3%。电子银行替代率达89%，线上业务发展取得长足进步；加大推动智慧场景建设，打造智慧场景服务新体验，加强支付场景建设，多渠道打造“智慧服务”，为移动便民生活提供金融支持。截至2021年12月底，场景建设计划新增2户（2户均为停车场），已完成2户，完成任务率100%。

**【内部管理】** 全年共轮换重要岗位32人，有效防范岗位风险；全年实施稽核审计项目5个，查出违规问题1485笔2.08亿元。通过观看警示教育片、参观警示教育基地、讲授专题警示教育课，广大干部职工接受了一次全面而深刻的理想信念教育、政治纪律教育、政治规矩教育和党风廉政教育，进一步筑牢了廉洁自律、拒腐防变的思想防线，进一步加深了对案件警示教育活动重要性、必要性的认识；针对涉及各类业务客户投诉，提高办结效率，增强客户服务和投诉处理等工作的主动性、科学性、时效性，及时为客户解决问题，确保客户诉求处理及时。2021年以来共处理各类投诉25笔，其中存款类投诉2笔，贷款类投诉10笔，服务类投诉9笔，账户类投诉4笔，均已办结。

**【疫情防控】** 第一时间召开专题会议，研究部署全县信用社疫情防控工作，领导班子成员切实发挥牵头抓总作用，分别深入各包片网点，督促指导各网点从严从细落实防控措施，全力以赴做好疫情防控和金融服务，坚决助力打赢疫情防控遭遇战和阻击战。全面落实防控措施，织密筑牢疫情防线，坚决保障员工和客户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畅通服务渠道，增设绿色通道，切实保障客户基本金融服务需要。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为疫情防控奉献爱心力量。2021年10月28日，县联社主要负责人和班子成员分组前往县城2个疫情联防联控检查卡点，为卡点执勤人员送去方便面、矿泉水、饮料等3000余元慰问物资。（仇晓斌）

#### **【农村信用合作联社领导名录】**

党委书记、理事长：范克文（藏族，7月止）

吴志军（7月任）

党委副书记、主任：冯小明

纪委书记、监事长：白俊琪（1月止）

鲁浩（1月任）

副主任：王永琴（女）

尚兴华

李海平

## 邮政储蓄银行舟曲县支行

**【存款】** 截至2021年底，县支行自营个人存款余额为2262.06万元，较年初增长762.96万元，增速为42%，其中，活期余额为1331万元，活比为58.59%，代理网点存款余额17771.38万元，较年初净增4088万元，年增幅为29.8%。

**【中间业务】** 2021年，个人理财结存483.33万元，较年初净增183.33万元，年增幅为61%；手机银行结存1672户，较年初净增508户，信用卡结存2017户，较年初净增458户，激活首刷率为40%，活跃率为55.14%；烟草客户结存154户，较年初净增35户。新增新单保费35万元，其中，期缴30万元，趸交金额5万元。贵金属销售新增5.83万元，收入1.36万元。商户收单累计新增83户。快捷绑卡累计新增818户。

**【信贷业务】** 截至2021年底，县支行各项贷款结余793户，结余7235.47万元，较年初增长174笔，净增-73.65万元，增幅-0.01%。其中，经营性贷款结余189笔，金额2569.16万元，较年初净增42笔，金额净增-301.33万元；消费贷款结余604笔，金额4666.31万元，较年初增长132笔，金额227.68万元。经营性贷款放款139笔，金额1958.2万元，消费贷款放款290笔，放款金额3164.4万元。

**【收入及利润】** 截至2021年年底，县支行各项收入完成434万元，较年初增加68.78万元，增幅为18.8%；利润完成161.2万元，同比增加19.05万元。

**【信贷不良资产处置】** 截至2021年年底，县支行各项不良贷款结余5.42万元，较年初下

降244.28万元，不良率为0.07%。全年共计处置不良贷款237.64万元，其中，核销215.99万元，自主清收21.65万元。（孙金林）

### 【邮政储蓄银行舟曲县支行领导名录】

行长：蒲龙

副行长：孙金林

## 工商银行舟曲县支行

**【存款】** 2021年年底，全部存款51458万元，比2021年年初减少8428万元。其中机构存款余额18146万元，比2021年年初减少9012万元；公司存款余额7340万元，比2021年年初减少2294万元；储蓄存款余额25972万元，比2021年年初净增2877万元。

**【贷款】** 2021年年底，各项贷款余额43046万元，比2021年年初减少4784万元。其中公司贷款比年初减少4686万元；个人贷款比2021年年初减少97万元。

**【资产质量】** 截至2021年年底，不良贷款余额为0，不良率为0。

**【事故事件】** 全年未发生重大案件事故和操作风险事件，实现了安全运营。

**【业务经营】** 全行齐动员，争存款、争占比，抢眼前看得见的市场，更抢互联网金融市场；对县委、县政府，省、州行各个时期的工作部署，结合支行实际以钉钉子的工作方法，一步一个脚印、雷厉风行抓落实；树立严管就是厚爱的思想，组织学习员工禁止行为规定，定制度、立规矩，员工精神面貌整体向上、各项业务合规合法，实现了安全经营的目标；普惠金融发展方面，大力支持地方龙头企业的发展。为了使受疫情影响的企业尽快恢复生产，到企业了解受影响情况，以经营快贷的形式为企业融资，对存量贷款按情况展期工商银行舟曲支行贷款，一切都为了支持企业走上持续发展的道路。

**【信贷管理】** 截至2021年年底，各项贷款实现无逾期、无违约的“双无”目标。按照

《甘南分行信贷专业资质管理要求》支行选拔责任心强、善于学习的员工充实信贷队伍，培养支行信贷人员，要求青年员工必须取得信贷岗位资格认证，确保支行具有信贷岗位资格认证的人员储备充足，加大信用卡逾期及不良的催收力度，先是电话催收，对未及时还款的客户再仔细分类，采取上门催收、亲属催收、当地公安经侦大队配合催收、核销等方式方法，逐一打不良资产歼灭战，完成了不良资产为零的目标。

**【服务质量提升】** 立足周边市场，提升服务质量，树立服务形象。突出以客户为中心，以市场需求为导向，全面推动机制、渠道和产品创新，对周边市场开展定向排查和产品营销，进一步提升全行服务质量、服务效率和服务形象，以卓越的品质，创造客户价值、提升银行价值、培育员工的职业价值；本着“业务发展，服务先行”的经营理念，从服务细节入手，提升整体业务素质环节，有效促进服务工作再上新台阶；不断提高服务效率，缩短客户等待时间，减少客户的排队等待时间应作为一项重要工作来抓。通过对办理业务速度慢的柜员进行重点督导，加快业务办理速度，提升客户满意度。

**【安全保卫】** 加强员工安全教育，强化安全意识。教育员工从案件事故中吸取教训，进一步强化安全意识和防范意识，告诫员工“安全无小事，麻痹出大事”，在实际工作中，坚决杜绝麻痹大意思想和侥幸心理，杜绝违章操作和屡查屡犯问题，警钟长鸣、防患于未然；明确安全管理职责，及时完善安全管理责任和应急分工，明确安全管理责任；突出重点部位和关键环节，认真开展安全自查，确保设施完好、运行正常；认真开展应急演练，提高应急处置能力。结合当班员工实际情况，预想设计演练过程、模拟抢劫场景，制定“防抢劫”应急预案，组织各岗位员工熟知预案分工，熟记相关报警电话，掌握操作要领和应急处置方法，能熟练运用安防设施和器材等。

**【驻村帮扶】** 抽调2名正式员工脱产驻村帮扶，支行帮扶人员克服自然条件艰苦、交通

不便的困难，长期驻村入户。（赵静之）

#### 【工商银行舟曲县支行领导名录】

行 长：陈 卫

副行长：房孝平

行长助理：姜永亮

## 中华财险舟曲县支公司

**【机构设置】** 中华财险舟曲县支公司全称为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舟曲县支公司，是经中国保监会批准，2013年6月设立的全国性财产保险公司，也是全国唯一一家以“中华”冠名的财产保险公司。公司控股股东为中华联合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华财险），中华财险舟曲县支公司副经理主持工作，设有财务综合岗、理赔查勘岗、承保出单岗、农险岗，共计11个编制。

**【经营情况】** 2021年，全险种业务实现保费收入1076万元，同比增长28.54%，农险业务完成611.5万元，完成下达计划任务的139.29%。

**【承保】** 常规业务共达保费收入464.5万元，同比增长31.27%。

**【理赔】**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接到有效报案数326件。其中车险244件，赔款133万元；校方责任保险66件，赔款49.88万元、财产险16件，赔款36.43万元；赔款共计219.31万元。

**【农险业务】** 总保费收入611.5万元，有效报案563件，赔款349.2万元。（张龙辉）

#### 【中华财险舟曲县支公司领导名录】

经 理：张龙辉

副经理：杨信军

## 人保财险舟曲县支公司

**【公司概况】** 人保财险舟曲县支公司现有员工26人，内勤10人，农业及民生保障类保险服务人员16人；营业网点新、老城区各一处，大部分乡镇配置农村协保员。

**【经营情况】** 2021年，公司营业收入2794.81万元，同比增长14.78%，其中车险521.13万元，商业非车险930.73万元，农险566.68万元，大病社保766.27万元。（高恩怀）

### 【人财保险舟曲县支公司领导名录】

经 理：杨 振

副经理：李瑞措（女，藏族）

张子龙（4月止）

##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舟曲县支公司

**【业务情况】** 2021年全年实现总保费3173.09万元，同比增长1.03%。其中长险新单保费450万元，短险保费92万元，续期保费2631.09万元；险种主要以健康保险、医疗保险、养老保险、少儿保险、人身意外保险及团体险为主；截至2021年年底，共有代理销售人员86人。

**【理赔情况】** 2021年公司共为客户理赔案件82件，其中健康险26件，人身意外伤害和意外医疗56件，理赔金额36.96万元。（免文军）

###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舟曲县支公司领导名录】

经 理：免文军

副经理：完美玲

## 商贸与流通

### 市场监督管理

**【“五无甘南·美丽舟曲”建设】** 县市场监管局在县新老城区及19个乡镇组织开展了“全域无塑料”“八进”宣传，结合“3·15”宣传活动，共开展大型宣传活动3次，通过悬挂宣传条幅、放置宣传栏、电子屏推送宣传标语、

微信公众号发布宣传稿件、建立微信宣传群等方式，全方位、立体化宣传“全域无塑料”工作。截至2021年12月底，共出动宣传人员117人次，宣传车辆12台次，发放“全域无塑料”倡议书8000余份、宣传标语1200余份。

**【禁塑工作】** 全面压实县市场监管局牵头抓总、各职能部门分工协作，乡镇市场监管所延伸监管的工作责任，把“全域无塑料”整治工作作为长期性工作来抓。通过提高执法检查力度，严格落实禁止生产、销售和使用塑料制

品的政策措施,全面开展“全域无塑料”专项整治行动。同时,向全县各类市场主体全覆盖签订《禁止生产、销售和使用塑料制品承诺书》,张贴《关于对违规使用塑料购物袋经营户处罚的通告》,始终保持高压态势,不断巩固整治成果,坚决防止回潮、反弹。截至2021年12月底,共出动执法人员3200余人次,检查相关经营户6800余户次,签订承诺书900余份,张贴《通告》80余份,查没相关塑料制品及塑料购物袋900余千克,查办“禁塑”案件16件。

**【疫情防控】**舟曲县疫情防控工作安排部署以来,县市场监管局落实疫情防控各项措施,抓紧、抓实、抓细各项疫情防控工作,及时召开近期疫情防控工作安排部署会,对当前疫情防控工作进行周密安排部署。同时,县市场监管局每日及时组织科级领导干部召开疫情防控工作研判会,及时传达省、州、县每日研判会议精神及疫情防控相关文件精神,强化全县市场监管系统内部对疫情防控工作的认识,对舟曲县各类经营户疫情防控监管、冷链排查、市场秩序、物价管控等相关工作进行研判,安排部署下一步疫情防控工作,为做好市场监管领域疫情防控工作奠定坚强组织保障。**加强宣传引导,营造良好氛围:**在疫情防控各项工作开展中,及时向州、县发布简报6期,接受县电视台采访2次,发布各类温馨提示、提醒告知书6篇,发布编辑好的图片资料80余张、小视频2条,协助县委宣传部开展舆情应对工作1起,为全县疫情防控宣传工作营造了良好的舆论氛围。**强化冷链排查,保障食品安全:**及时在花开舟曲发布《疫情防控期间暂停集体聚餐活动告知书》,劝导经营者、消费者暂停举办任何形式的群体性聚餐活动,共劝导暂停举办群体性聚餐活动8起。为全面强化疫情防控期间食品安全保障,及时对全县餐饮服务单位、冷链经营单位进行全覆盖监督检查,督促餐饮单位认真贯彻落实食品安全及疫情防控各项要求,切实保障了舟曲县疫情防控期间的食品安全。针对部分学校食堂开展经营的情况,及时向各学校发出通知,要求各学校加强监管,切实履行好疫情防控及食品安全主体责任,每日对食堂

疫情防控及食品安全进行监督检查,有效保障了师生食品安全。**维护市场秩序,稳定物价平稳:**及时向全县各类经营户发布《舟曲县市场监管领域疫情防控提醒告知书》《疫情防控相关商品价格提醒告诫书》,告知疫情防控期间的相关要求,积极检查指导各类经营户开展疫情防控工作。为全面强化疫情防控期间市场秩序及市场物价的稳定,及时对全县商超、市场、药店等市场主体疫情防控工作进行全覆盖监督检查,要求各类市场主体全面落实疫情防控各项要求,对不符合要求的,及时采取各类行政措施,有效维护了市场疫情防控工作的落实。对防疫物资、民生物资价格每日进行巡查,在两河口卡点每日对进入县内的民生物资进行登记检查,并对各类经营户每日物价进行报备管理,严厉打击各类将违法行为,切实保障了疫情防控期间的物价平稳。按照县疫情防控日调度会议要求,及时督促全县各类市场主体暂停营业,及时督促并加快推进市场管理者、经营者新冠疫苗加强针接种进度工作,做到应接尽接。及时组织在新老城区设置4个核酸检测点,对全县市场监管领域监管人员及从业人员进行核酸检测,共核检3430人。**多方协调沟通,保障物资供应:**自舟曲县疫情防控工作开展以来,为有效保障全县各类生活物资、医疗物资的充足供应,与县商务局、县交通局、县交警大队进行沟通协调,及时向保障全县生活物资、医疗物资的运输车辆开具证明14份,同时,在两河口卡点每天安排值班人员在疫情防控各项措施落实到位的情况下予以放行,保障了相关物资的充足供应。**整改落实,补齐防疫短板:**针对省、州、县疫情防控日调度会相关要求及省、州、县督查指导中提出的问题和意见建议,认真落实、积极整改、补齐短板、及时反馈,在整改完成的情况下,对相关问题及意见建议进行了专题讨论,对下一步疫情防控工作进一步予以细化,及时对相关问题及意见建议开展“回头看”,有效巩固了疫情防控整改工作成果。**保障防控成果,推进复工复产:**按照《县疫情防控领导小组关于新老城区餐饮业复工复产的通知》(舟疫情防领发〔2021〕10号)文件精

神，县市场监管局及时召开会议，对全县新老城区餐饮业复工复产工作进行专题安排部署，制定县市场监管局巡查表、县市场监管局餐饮业复工复产现场核查表，按照疫情防控期间复工复产相关要求，对舟曲县新老城区餐饮业进行全面巡查，并及时进行现场核查，切实保障全县新老城区餐饮业复工复产期间疫情防控工作的有效落实，保障疫情防控工作成果，舟曲县各类企业及经营户全面复工复产。

截至2021年12月底，县市场监管局共出动执法人员2481人次，出动执法车辆232台次，检查各类市场主体4276户次，下发责令整改17份，查办各类案件4件，在舟曲县疫情防控期间，为保障食品安全、维护市场秩序、稳定市场物价、保障物资供应、推进复工复产做出积极贡献。

**【粮食购销领域腐败问题专项整治工作】**  
根据《中共舟曲县纪委监委全县粮食购销领域腐败问题专项整治工作协调小组》（舟纪发〔2021〕59号）、《中共舟曲县纪委监委全县粮食购销领域腐败问题专项整治工作方案》（舟纪发〔2021〕60号）文件及相关会议要求，县市场监管局及时召开会议，对此项工作进行专题安排部署，按照职责分工，主要涉及对粮库的计量器具的检定及粮食购销中涉及价格违法行为、价格垄断行为、计量违法行为、食品安全违法行为及其他违反市场监管法律法规行为的监管。截至2021年12月底，舟曲县共有涉粮领域市场主体74户，其中粮库1家，粮食收购企业5户，个体户3户；粮油经销企业27户，个体户38户；市场监管局对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粮食安全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省、州、县粮食购销领域腐败问题专项整治会议精神进行了专题学习，及时成立舟曲县市场监督管理局粮食购销领域腐败问题专项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制定印发《舟曲县市场监督管理局粮食购销领域腐败问题专项整治工作方案》，明确了市场监管局各股室、执法队、质检所、各市场监管所工作任务，为下一步工作开展奠定坚实基础；自舟曲县粮食购销领域腐败问题专项整治工作开展以来，全局严格落实省、州、县会议及文件精神，按照市

市场监管局专题会议及工作方案的安排部署，相关工作人员及时对全县粮食购销市场扰乱市场秩序和违法交易行为，主要涉及价格违法行为、价格垄断行为、计量违法行为、食品安全违法行为和其他违反市场监管法律法规的行为开展专项整治工作，切实维护了舟曲县粮食市场秩序、有效保障了粮食购销领域食品安全。截至12月底，市场监管局共出动执法人员50余人次，检查粮库及粮油销售商铺90余户次，暂未发现相关违法行为，此项工作正在持续推进当中；市场监管局于2021年9月29日上午，在老城区春江广场，联合县直相关部门，开展了《甘肃省食品安全举报奖励办法》专题宣传活动，着重对粮食安全相关问题举报进行宣传。同时，市场监管局采取多种方式加大宣传力度，公布12315投诉电话，提高人民群众对粮食安全的知晓度，鼓励群众提供问题线索，强化涉粮企业、经营户的教育，使他们守法经营。加强粮食质量抽检。将面条、烤饼、糕点等面制品列入较高风险品种，不断加大抽检力度，扩大抽检覆盖面，提高抽检频次，实时监测粮食市场动态风险隐患。同时，按时保质完成年度监督抽检和风险监测任务，为第一时间防控不合格粮食流入口粮市场提供有力保障。2021年抽检面条类19批次、烤馍类41批次、糕点类12批次，不合格1批次，合格率98.6%。对舟曲县涉粮企业计量器具进行检定。舟曲县粮库地磅于2020年12月予以安装，最大称量为120吨，由于市场监管局质检所只能检定500千克以下计量器具，2020年12月19日，市场监管局配合州市场监管局质检所，及时对舟曲县穗丰粮食购销储运有限责任公司粮库的地磅进行检定，检定结果为合格，检定有效期至2021年12月18日。同时，市场监管局开展涉粮企业计量器具检定工作，对全县对粮食收储、加工、销售环节的计量器具使用单位计量器具进行检定，对非强检计量器具定期校准，确保量值准确。执法人员在计量器具检查中面向企业积极宣传计量法律法规，督促开展诚信计量公开承诺，保证粮食市场计量准确，做到了应检全检。2021年，对辖区内74户粮食购销经营者计量器

具进行了全面检测，检测率100%。

**【商事制度改革】** 2021年，市场监管局继续推进“放管服”改革，企业审批注册不断提速。截至2021年12月底，舟曲县共有各类市场主体8707户、注册资金79.28亿元，与2020年同期相比，分别增长16.2%、11.4%。进一步改善和优化营商环境。进一步压缩企业开办时限，新设企业登记最快可以当场办理发证，进一步精简审批、大幅放宽服务业市场准入要求等。继续压减企业开办时间，开办时间由以前的3天缩减到现在的1天，对材料齐全的当场予以办结。全面梳理“最多跑一次”办事事项、压缩办事流程、减短办事时限，制定“最多跑一次”事项办事指南，开设“最多跑一次”办事窗口，充分实现了办事群众“最多跑一次”的目标。2021年，市场监管局“最多跑一次”办事窗口共受理新名称登记587条、名称变更52条，企业设立登记149条、变更124条、注销15条，农专社设立登记39条、变更54条、注销9条，个体户设立登记429条、变更23条、注销106条；自2017年10月1日起，舟曲县开始发放电子营业执照。全面推行不见面审批和独任审核制，通过微信、支付宝小程序下载注册《掌上通》App，电子营业执照办理全程实现零见面审批，利用全程电子化登记系统登记各类市场主体2876户；全面取消食品从业人员健康证，放宽食品经营许可准入条件，对食品从业人员只要求提供健康体检合格证明，食品经营准入许可实行“告知承诺制”，将办证时限由原来的7个工作日压缩到现在的当场办结，截至2021年12月底，共当场发放食品经营许可证112个；通过整合注销流程、取消清算备案、简化注销公告、合并受理减免材料等方式全面推行企业简易注销登记改革，大幅度降低了市场主体退出成本，有效解决了市场主体“退出难”问题，截至2021年12月底，已有86户市场主体办理了简易注销登记；全面实行企业名称登记便利化改革，开放企业名称库，企业名称登记实行名称核准“自助查重、自主申报”，取消名称核准环节，名称预先核准与设立登记同步进行，全程网上申报、受理核准，减少了

企业的办事成本。

**【经济发展】** 2021年，县市场监管局贯彻落实省局、州局关于服务经济发展的有关安排部署，充分利用国家商标受理窗口设在甘南州市场监管局的有利时机，鼓励中小微企业进行商标专利注册，进一步提高企业产品附加值，截至2021年12月底，舟曲县新申请商标39件，共有有效商标372件。

**【“双随机一公开”监管】** 2021年，县市场监管局以“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强化事中事后监管为抓手，逐步构建了以信息公示、信用监管为核心的监管新模式。牵头组织实施了舟曲县“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先后向各成员单位下发了《“双随机一公开”工作开展情况通报》和《关于上报2021年双随机抽查计划的通知》；在新“互联网+监管”平台中，舟曲县对接省局、州局相关数据，全县各成员单位负责人按时参加省局组织的全省“互联网+监管”“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培训视频会议，对新系统业务进行集中指导学习，在“双随机一公开”中建立了两库一清单。截至2021年12月底，新部署的“互联网+监管”系统中舟曲县监管事项170条已全部认领，检查实施清单中监管事项子项151条均已认领，执法人员已全部对接融合。跨部门“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4项已完成，单部门“双随机一公开”抽查任务和部门内抽查工作已完成19项；2020年度企业年报信息公示深入推进，企业年报率为100%，农民专业合作社年报率100%，个体工商户年报率100%，市场主体年报率位居全州前列。

**【规范市场秩序】** 在全县范围内组织开展了“两节”市场专项整治工作，重点针对消费投诉集中的节令商品，对交易量大的批发户、商场、超市和城乡接合部及农牧村等区域进行了检查，累计检查各类经营户1800余户，没收以次充好、过期、三无商品共计200余千克；组织开展垄断行业不正当竞争、成品油市场、文物流通市场专项整治、危爆物品物流领域清查，查缴政治性非法出版物、扫黄打非、反邪教、规范直销、打击传销非法集资等一系列专项整治活动。组织开展“软色情”等低俗庸俗

媚俗广告专项整治，检查各类广告经营户累计56户次；组织开展市场监管领域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十大行动”，累计检查各类市场经营主体1200户次，发放“扫黑除恶”宣传册3000余份。截至2021年12月底，全局共办理各类案件26起，罚没款7.5万元。

**【食品安全监管】** 充分发挥食安办工作职责，结合疫情防控，联合县食安委成员单位，组织开展食品安全大检查工作，共检查生鲜肉制品店22家，餐饮服务单位150户，水产及其制品销售者3户，商超、蔬菜店120余家；联合县委文明办在全县范围内全面推进文明餐桌行动，先后在电视台、微信公众号等新闻媒体滚动播放文明餐桌倡议书，积极倡导分食用餐和用公勺、用公筷等用餐新理念，号召干部群众革除不文明用餐陋习。先后在各用餐单位张贴文明餐桌宣传海报、倡议书2000余份，制作发放“文明就餐公约”餐桌提示牌120余个，覆盖全县各餐饮单位和学校食堂，提醒广大消费者积极践行用餐新时尚，改变不文明饮食生活陋习；在全县大中型餐饮服务单位、学校食堂积极推进“互联网+明厨亮灶”智慧监管，督促辖区内餐饮服务单位、学校食堂按要求公开加工过程，公示食品原料及来源渠道、后厨操作过程、餐饮具消毒等信息，主动接受广大消费者、学生、家长的监督。安装完成“互联网+明厨亮灶”智慧监管27家，其中学校食堂2家，餐饮服务单位25家；结合疫情防控，组织开展春季学校食堂专项检查，累计检查各类学校食堂44家次，要求现场整改1家，发放《疫情防控期间学校食堂工作手册》400余份。组织开展特殊食品、食品销售环节专项整治，共检查特殊食品经营店56户，发出《责令改正通知书》2份，约谈食品经营户6户；组织开展食品小作坊治理提升专项整治，对全县不符合要求的小作坊进行清理整顿，进一步明确食品各业态的界定，建立所需材料清单，严格办证时限，经清理整顿，全县符合界定要求的食品小作坊共有14户；持续推动加强流通环节“阳光仓储”，对全县16户食品批发户的食品销售场所和食品仓储进行监督检查，要求必须出具电子

一票通，对现场无法提供电子一票通票据和供货方资质的经营户要求立即整改，下发《责令改正通知书》1份，进一步规范经营行为。

**【食品检验检测】** 及时对各乡镇市场监管所人员进行快速检测培训，共现场培训36人次；完成全县“两会”等重点节会期间食品安全保障工作，2021年以来，共快速检测5类84批次，抽检290批次。

**【质量计量工作】** 全面落实工业企业产品质量安全主体责任，与企业签订《产品质量责任书》2份、《诚信计量承诺书》9份，建立完善企业质量档案，实现对工业企业的动态监管，按产品质量分类监管要求，共计开展巡查回访6次；组织开展疫情期间口罩等防护用品产品质量监督检查，累计检查各类经营门店350余户。组织开展认证认可专项检查，重点对摩托车乘员头盔、防爆电气、家用燃气器具等产品质量3C认证管理监督检查；组织开展春节前市场计量专项监督检查，共检查超市、商店、餐饮单位共96家，检查贸易用计量器具210余台（件），检查加油站5家，加油枪31把。邀请州检测所检定人员对舟曲县加油站在用燃油加油机进行定期强制检定，共检定加油站5家，燃油加油机31枪，检定合格率为100%。

**【特种设备】** 持续深入开展了特种设备安全大检查专项行动，共检查电梯、液化气站等各类特种设备180余台次，发现隐患5个，已全部整改完毕；在全县各电梯轿厢内推广张贴了安全警示标志，并与辖区内各电梯维保公司签订了《电梯维保承诺书》，截至2021年12月底，全县在用139部电梯已全部纳入二级维保管理，二级维保纳入率100%，投保电梯38部；完善了“甘肃省特种设备监管平台”数据录入工作，全面加强了对“平台”数据的清理核查和数据完善工作，结合平时的安全监察工作及时准确的变更信息，并对“平台”中发现的隐患及时进行了整治，平台隐患率为0，位居全省前列。

**【药化械安全监管】** 先后组织开展特殊药品、第二类精神药品、中药饮片、大型在用医疗设备专项检查，对各乡镇药品经营户和医疗

机构的药品安全组织开展专项检查，累计检查药品经营户和医疗机构490余家次，责令整改3起。

**【消费维权】** 2021年，县市场监管局全面加强消费维权力度，持续改善消费环境。继续开展消费维权联合执法工作。对县城和景区的农家乐、酒店、餐厅的菜单收费标准、食品质量、“禁塑令”执行情况等进行了监督检查，进一步加大了“12315”宣传力度，在经营单位的显著位置张贴消费维权提示牌，覆盖率达98%以上；在商场、超市等地建立了经营者先行赔付制度，健全了消费维权服务机构，固定了消费维权人员，制定了经营者《投诉处理制度》《投诉处理流程图》等工作制度，并对商场负责人进行了培训，规范了处理流程，全面落实了先行赔付“双轨制”；及时受理、处理消费者申诉、举报案件，实行12315电话24小时畅通，做到及时受理、及时调解。2021年，共受理咨询解答348起，受理消费者举报19起，投诉30起，挽回消费者经济损失2.44万元，办结率100%。（张鑫）

**【县市场监管局领导名录】**

- 局党组书记、局长：赵剑刚  
局党组成员、副局长：刘维政  
任小军  
王建业  
王勇侠（6月止）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城关工商所所长：  
张新霖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曲告纳工商所所长：  
冯缠奎  
县食品药品检验检测中心主任：  
杨贵林（藏族）  
县质量技术监督检测所所长：聂立军  
县食品药品检验检测中心副主任：严肃昌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城关工商所副所长：  
何晓红（女，藏族）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峰迭新区工商所副所长：  
罗恒荣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立节工商所副所长：  
罗茂林

县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队副队长：

雷鹏飞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法规股股长：袁龙炎

## 投资与合作交流

**【党组织建设】** 按照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方案制定学习计划，召开专题学习会议，集中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省委、州委、县委有关重要会议和主要领导讲话精神，加强《习近平谈治国理政》《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三十讲》《习近平扶贫论述摘编》《习近平论中国共产党历史》《毛泽东 邓小平 江泽民 胡锦涛关于中国共产党历史论述摘编》《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问答》《中国共产党简史》和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指示精神的学习，自觉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切实增强“四个意识”，进一步增强做好本职工作的紧迫感、责任感和使命感，

**【党建标准化建设】** 按照机关党建标准化建设和“两学一做”常态化制度化工作要求，抓好“三会一课”制度落实，加强投资与合作交流局自身队伍建设，按照党章、党规以及习总书记的系列讲话精神，始终把“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作为党和国家一切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切实把机关党建标准化建设和“两学一做”工作熟稔于心，相互融合、外化于行，营造风清气正的工作环境。

**【宣传思想工作】** 2021年，投资合作交流局党支部始终把宣传思想工作放为重点，成立党支部负总责、成员协调配合的宣传思想工作领导小组，制定工作计划、完善工作制度和措施、落实责任人，安排和落实情况建立定期考核检查制度。通过开展长期有效的宣传思想工作，增强了“四个意识”，坚定了“四个自信”，自觉肩负起新形势下宣传思想工作使命任务，锐意创新、勇于担当全力推进宣传思想

工作新局面，为党和国家事业发展提供坚强的思想保证和强大精神力量。

**【党风廉政建设】** 2021年，投资与合作交流局学习《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和《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全局职工始终围绕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书的要求，按照严明党的纪律地、落实主体责任、抓好作风建设、建设正气甘南等要求，廉洁奉公、全局领导干部处处以身作则、勤奋工作爱岗敬业，以党员先进性高标准严格要求自己，在党风廉政建设过程中始终公开透明，单位工作经费有限，领导班子把争取到的每一分钱都用到了招商引资工作的开展上，严格遵守八项规定，执行领导干部廉洁自律的各项规定，没有滥用职权和徇私舞弊行为的发生，始终以坚持党和人民的利益高于一切，个人利益服从党和人民的利益，吃苦在前、享受在后、克己奉公。

**【完善工作机制】** 2021年，投资合作交流局各项工作始终围绕各自目标责任书的要求，认真研究和周密安排部署，建章立制，采取形式多样的工作措施。根据各时期发展的需要，充实、完善和强化工作制度，制定《干部职工职责》《干部、职工请销假制度》《学习计划表》《干部职工奖励办法》等一系列行之有效的制度，加强贯彻落实和监督考核力度，通过有形的制度建设来推进思想政治工作向纵深处发展，形成了以制度建设推动思想政治工作健康有序发展，以考核监督促进各项制度的落实，推进各项工作的协调发展。

**【“我为群众办实事”】** 投资与合作交流局开展了帮扶村大川镇通化头村的调研工作，制定村帮扶计划，研判实施帮扶项目。开展了入户走访慰问群众。2021年5月21日为帮扶户每户赠送电饭煲一个，共计21个；2021年12月3日为帮扶户送温暖，每户赠送小太阳电暖、食用油生活用品等；加强农民培训，实行智力扶贫；全面落实党史学习教育“七个一”系列活动，开展“感党恩跟党走”“主题党日”宣讲活动；引导群众发展林果业和养殖业，开展科学种植和养殖，促进农民增产致富等。

**【依法行政】** 投资与合作交流局党组高度

重视依法行政工作、加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方面的建设，多次组织全局干部对习近平总书记依法行政工作和加强治理能力方面的理论进行深入学习，依法行政能力和水平有了进一步提高。先后对违反合同条款的兰州新区天食集团产业园项目，天津甘陇蛋鸡冷链设施建设项目等两个项目依法依规解除了合同，维护了合同的权威性。合同签约前先提交司法部门进行严格审查，确保合同合法合规后再进行签约。同时联合执法部门对招商引企业和企业所在地群众进行普法宣传，强调通过司法诉讼解决矛盾，做到有法可依。加大矛盾排查、解决力度，争取将矛盾消灭在萌芽状态。营造营商环境，真心诚意为客商搞好服务工作，形成风清气正的良好投资氛围。

**【目标责任完成情况】** 2021年，舟曲县参加各类招商引资活动5场次，招商引资活动取得丰硕成果。截至2021年12月底，舟曲县共签约招商引资项目8个（目标责任书完成8个），完成计划任务的100%；合同引进资金8.38亿元（州目标责任书6.5亿元），完成州上签约目标任务的129%。其中，省外项目3个，签约金额2.3亿元（目标责任书要求签约3个，签约金额2亿），已完成省外目标签约任务；当年开工建设的有5个，新签约项目到位资金9230万元，签约省外项目3个（目标责任书要求当年新签约项目2个，新签约项目到位资金6500万元，省外签约项目1个）。截至2021年12月底，投资合作交流局超额完成了签约目标任务。

**【续建项目进展情况】** 2021年，续建项目共13个，截至2021年12月底，已建成运营的项目3个、在建项目5个、无法落地实施的项目有5个，13个续建项目累计当年到位资金达3.28亿元（目标要求续建项目累计到位资金2亿元），已完成续建项目累计到位资金的164%。**续建项目情况：**完成投资任务的项目分别是总投资2900万元的大川德祥生态园建设项目（一期）；总投资1200万元的舟曲县香椿沟生态园建设项目；总投资992万元的甘肃省鑫益通马鹿驯养项目。**在建项目5个：**分别是项目总投资1.2亿元的舟曲县华瑞嘉和苑建设项目，该项

目主体框架工程已完工，正在进行室内工程，累计到位资金7466万元；总投资5.02亿元的兰州新区舟曲新苑龙舟·壹号院项目一期，累计到位资金45315万元；拉尕山景区基础设施及索道建设项目，累计到位1570万元；舟曲县大峡沟景区建设项目，累计到位资金693万元；舟曲县沙滩森林公园康养小镇建设项目（一期），项目正在开展前期。**无法落地实施的项目5个**：分别是项目总投资700万元的天津甘陇蛋鸡冷链设施建设项目，总投资1000万元的舟曲农特产品加工项目，由于项目用地无法落实，该项目暂无进展；项目总投资8700万元的舟曲县武坪镇亚哈自驾游宿营地开发项目，由于土地调规落实不了，项目未实施；项目总投资13000万元的兰州新区天食集团产业园项目，由于该项目达不到兰州新区产业园投资要求且天食集团资金紧张，项目未开工建设，拟解除合同另行招商；项目总投资10000万元的舟曲县中藏药材加工基地建设项目，因投资方投资意愿发生改变，项目未实施。其中因项目未实施解决合同的项目有2项，分别是天津甘陇蛋鸡冷链设施建设项目，兰州新区天食集团产业园项目等。

**【项目储备】** 投资合作交流局聚焦中藏药材、经济林果、特色养殖、设施种植等特色产业，加强项目策划，论证开发价值大、附加值高、运作性强的项目80余个，完成100余亿元招商引资项目库建设并不断健全完善项目库，做到储备项目要素齐全、分类清楚、批次有序、形成了储备一批、推介一批、洽谈一批、签约一批，补充一批的动态管理格局，确保了项目能够即时能拿出手、能签约，为招商引资签约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项目推介宣传筛选论证工作】** **强化宣传推介**：通过政府网站、QQ、微信、电话等多种方式推介宣传舟曲，借助2021年3月全国羊肚菌大会和2021年4月在兰举办文化旅游宣传推介活动为契机，开展小分队招商引资宣传，共发放宣传资料600多份；通过电话向外联系企业30多次，起到了良好的宣传推介效果。**充实项目库**：协调对接县农业农村局、文体广电旅

游局、发改局等相关部门，按照国家产业政策导向，对全县可行性项目进行梳理，围绕乡村旅游、特色产业链、数字经济等领域强化项目筛选和前期论证把关，截至2021年12月底，共筛选充实项目库具有可行性项目80多个近100亿元。**完善项目管理机制**：对在谈、拟签约项目信息进行动态调控和更新，强化项目研判，对重点重大项目有序推进，争取形成储备一批、从成熟项目洽谈对接签约一个、对前期扎实具备开工的落地建设一个的推进措施。

**【项目对接洽谈进展情况】** 对接国药控股集团广东佛山制药公司加快推进新区舟曲产业园中藏药材生产加工基地，项目进入备案申请阶段；国电能源集团陕西公司和华电集团甘肃公司光伏发电项目，投资方已向设计院提交勘测定界报告，项目已在第27届“兰洽会”签约。政网发布招商公告。在舟曲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发布了舟曲县曲告纳镇易地搬迁扶贫车间项目、舟曲县博峪镇易地扶贫搬迁后续产业综合农贸市场项目、舟曲县两河口易地搬迁后续产业综合农贸市场项目等3个项目招商公告。经初步洽谈，舟曲宏源公司对该项目拟有运营意向。与国投创益公司、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深化合作。2021年3月22日，国投创益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与舟曲县在中藏药材产业合作项目上达成一致，三方共同签署了《中药材产业合作合作框架协议》，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舟曲职业中等专业学校签订了《校企合作订单培训就业协议》，与舟曲县博峪纹党花蜂业有限公司签订了《纹党花土蜂蜜合作意向协议》，与甘肃鑫益通马鹿驯养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鹿产品供销合作框架协议》；与甘肃酒钢集团宏源奶牛肉牛养殖洽谈对接项目，企业意向通过联合办场，正在寻求合作投资伙伴，对接本地企业，争取项目能落户舟曲县；配合文旅部门，与中国石油玉门油田分公司旗下的金叶级绿色旅游饭店洽谈对接，促成成都金玉阳光大酒店与御景酒店公司签订了战略合作协议；对接北京阿帕科蓝科松果电单车项目，组织相关部门召开项目协接推进会，该项目已在第27届“兰洽

会”上签约；与嘉豪再生能源（亚洲）有限公司对接风能发电项目；为更好地展示宣传推介舟曲县良好的投资环境，吸引更多的民间资本参与舟曲经济社会发展，提高舟曲县对外开放的知名度、美誉度，增强和扩大“藏乡小江南、山水新舟曲”名片的影响力，已围绕产业发展、乡村旅游、农产品加工、景区开发、康养产业培育为题材拍摄了高质量招商引资形象宣传片；通州局对接深圳市科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免费为舟曲县208个行政村安装净水器和太阳能路灯等；对接县直相关部门促使共享单车投入运营，截至2021年12月底，共投入共享单车200多辆；参加成都举办的“西博会”推介宣传舟曲，发放宣传资料200份，起到了良好的宣传效果；按照州上提出的任务要求推介宣传，按照目标任务分解新签约舟曲县特色杂粮建设项目、舟曲县桃缘人家餐饮扶贫车间项目、舟曲县大川惠华生态园建设项目等；出台了舟曲县东西部协作产业合作专项扶持资金实施奖励办法（试行），为东西部协作项目推进工作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重点节会工作】** 参加“兰洽会”“青洽会”“西博会”等重点节会，在第27届“兰洽会”共签约项目5个，合同拟引资8.1亿元。分别是：项目总投资4.1亿元的兰州新区龙舟壹号院（二期）工程，项目已开工建设，已投入资金2100万元；项目投资2.1亿元的舟曲县45兆瓦光伏发电项目，项目正在办理前期手续；项目总投资1.2亿元的舟曲县拉尕山生态酒店建设项目，项目正在办理前期手续；项目总投资6000万元的舟曲县大峡沟宾馆建设项目，正在办理前期手续；项目总投资1000万元的舟曲县松果电单车项目，已投入运行。

**【营商环境】** 草拟《舟曲县招商引资扶持政策》，召开“一事一议”制度和招商引资联席会议制度，制定了项目包抓和推进方案，做到了项目包抓责任到人。

**【责任落实】** 投资与合作交流局严格按照“六个一”（一个项目、一名领导、一套班子、一笔资金、一个机制、一抓到底）要求，项目包抓领导对包抓项目全程亲自过问、参与、把

关，负责到底，及时研究解决招商引资项目落地难题。2021年共召开招商引资工作联席会议2次，及时制定科学的项目推进方案，研究解决项目建设过程中出现的各种问题，确保高质量完成招商引资项目建设工作。

**【产业园对接】** 投资与合作交流局按照县委、县政府的指示，政府分管领导带领相关部门多次与兰州新区管委会进行对接，跟踪落实兰州新区舟曲产业园区项目的规划、建设用地的协调服务工作，与实地考察企业召开各类对接座谈会，对企业所提问题和要求与管委会相关部门多次协调沟通，推进已签约项目建设的各项审批工作，确保项目早日落地建设。（韩周元）

#### **【县投资与合作交流局领导名录】**

局长：杜景峰

副局长：王龙堂

毛张成

## 供销社

**【有机肥替代化肥工作】** 在全县19个乡镇和峰迭新区共设立20个有机肥销售店铺、网点，保障供应有机肥调运销售。2021年计划调运有机肥5000吨，已完成调运2682吨、已销售2334吨。与县农业农村局、县市场监督管理局联合对全县36个化肥销售网点合计库存65.08吨的化肥进行封存，并于2021年3月14日将回收封存的化肥全部销往陇南市。

**【基层社建设】** 根据全国供销合作社深化改革暨推进培育壮大工程电视会议精神，县社召开专题会议，进行部署安排。对基层社地产进行全面摸底，清产核资，对闲置的土地资产、老旧设施等进行开发盘活利用，采取自建、联建、引入项目合作开发，引入社会企业联合，引入社会能人参与经营管理等方式，提升改造了东山镇弯里村、拱坝镇拱坝村、南峪乡南峪村3个村级综合服务社，并挂牌营业；在原址新建两层400平方米的曲瓦供销社。

**【“党建带社建”工作】** 县社充分利用好村“两委”的人力和办公场所资源，把村“两委”的组织优势、基层供销社的服务优势及农民专业合作社的产品经营优势融合，通过便民服务店、加盟店、社区中心等形式，将农资、日用品和为农服务中心等服务终端延伸到农民身边，让农民群众切实感受到便利和实惠。

**【回收加工利用再生资源】** 协调县社和县农业农村局与舟曲县惠然沃土发展有限公司合作，开展废旧农膜、塑料等废旧物品的回收再利用，有效推动了再生资源回收利用网络体系的建设和发展。

**【流通网络建设】** 县供销社与县商务局对接，建设舟曲县电子商务综合服务中心，扩大在农村推广应用范围，拓宽农产品上行网络销售渠道。建立县城电商生态圈、县域电商信用评价体系，使电子商务在便利农民生产生活、乡村振兴、促进农村经济发展等方面取得明显成效。充分发挥示范带动作用，推动建立农村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体系，提高农村流通现代化水平，加快推进电子商务在农村的应用和推广，在建设农村物流体系、促进农产品上行、完善农村市场体系提升农民生活品质、推动精准扶贫等方面取得明显成效。加盟合作农村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1个、电子商务物流仓储中心1个、农产品冷链仓库1个；实施“互联网+供销社”行动计划，组织电子商务公司与“供销e家”“832”平台对接，为全县农产品销售提供综合性服务平台。

**【企业改革】** 健全法人治理结构，推进舟曲县供销社兴农贸易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制改革，围绕资产盘活、资产开发、项目建设、业务经营拓展、开放办社等手段和措施，加快社属企业发展。尝试探索与宏源集团公司纵向联合、横向整合，壮大整体实力，延伸经营服务。

**【拓展销售渠道】** 县供销社和舟曲县宏生源商贸有限责任公司按照实缴资本和房租入股形式重新成立新运营公司——舟曲宏源欣农供销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金1000万元。经营范围包括农资、日杂、工业品、电器、灯具、农副产品购销、烟、百货、预包装食品、化妆品

批发零售、办公消耗用品；商品运输、物流配送、仓储、包装、搬运装卸；电子商务、培训、会议服务等。新公司及惠农服务中心统一使用中国供销合作社标识+舟曲县供销社综合惠农服务中心，并悬挂舟曲宏源欣农供销有限责任公司牌匾规范标识名称。舟曲县供销社与宏源集团公司的合作，进一步完善了服务体系，提升供销合作社沟通城乡、服务“三农”的辐射带动能力。

**【产业扶贫】** 舟曲县供销社与龙头企业舟曲绿脉农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舟曲县博峪纹党花蜂业有限责任公司和甘南舟曲天河菌业科技有限公司等企业协商合作，共谋发展道路。

**【党的建设】** 开展供销系统腐败和作风重大专项活动。制定了《舟曲县供销系统腐败和作风问题重点整治工作方案》，对四大方面问题的整治提出了具体要求，形成了“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社属企业配合抓、供销系统共同抓”的有效机制。前期共梳理出包括资产管理、为农服务、财务管理、党风廉政等问题清单共14项，并及时将问题清单上报县纪委。截至2021年12月底，8项问题已全部整改完毕，剩余6项问题仍在整改中；县供销社围绕学习教育目标和供销系统实际，采取“领导干部带头学、多种形式全面学、融合‘主题党日’集中学、开展志愿活动践行学”等多种方式，强化示范引领，推动工作落实，在单位上下形成了良好的学习氛围。（张金平）

#### 【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领导名录】

主任：荣皋崐

副主任：肖平

## 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政治理论学习】** 2021年，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组织全体党员干部全文学习《中国共产党党章》《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三卷以及习近平总书记在党史学习教育动员大

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和全国脱贫攻坚总结表彰大会上的重要精神。组织全体干部职工认真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和《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工作有关意见和办法的通知》，引导干部切实掌握好国家、省、州关于公共资源交易工作指示要求和最新法律法规和规定办法等，不断提升业务能力和服务水平，并坚持学以致用，增强工作实效，实现工作效率最大化。

**【公共资源交易情况】** 2021年，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共完成公开招标交易项目88个，总成交额为16615.5万元。其中，建设工程类项目为26个，成交额为11460.4万元；政府采购类项目为62个（其中零预算项目3个），采购预算为5203.24万元，成交金额为5155.1万元，节约财政资金48.14万元。

**【党风廉政建设】** 坚持领导带头示范，严格落实“一岗双责”，充分发挥表率作用，带头执行廉洁自律的各项规定。组织召开廉政党课及廉政集体谈话会，要求全体干部准确把握廉政建设面临的“新形势”，把牢廉政思想上的“总开关”，绷紧党风廉政建设这个“责任弦”，拉起廉洁自律的“警戒线”，在工作、生活上自我警醒，严格要求，切实将党规党纪牢记于心，时刻保持自省、自警、自律、自励，不断增强廉洁意识；加强廉政教育，组织干部学习中国共产党第十九届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第五次全会精神及省、州、县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会议精神，通过学习，让全体干部职工切实增强廉政意识和拒腐防变能力；坚持将党风廉政建设贯

穿招标投标工作全过程，进一步加强对项目招标投标的监督管理，充分利用已建成的电子监管系统，一天24小时全方位监管，全程留痕，全方位音视频显示，音影资料同步刻录，落实“一标一光盘”，充分发挥“科技+制度”作用，增强公共资源交易行为的透明度，实现高效化操作、阳光化交易。

**【党史学习教育】** 自党史学习教育活动开展以来，中心通过优化营商环境，当好服务对象的“店小二”。把学习党史同总结经验、推动工作结合起来，努力为群众做好事、办实事、解难事，着力解决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问题，中心在掀起学习热潮的同时，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活动，举办网络招标、投标操作实务培训，大力推进解决招投标中的实际问题，对政府投资的重点建设项目以及民生、乡村振兴、疫情防控等群众关心的项目，坚持“四个优先”，突破八小时工作制，做到当日受理的项目，发布招标公告文不隔夜、事不过天，当事人未走，工作人员不下班，只要项目有需要，无论工作日、节假日或休息时间，中心均予以安排开标、评标，畅通招投标绿色通道，确保项目建设顺利推进，通过办实事，将党史学习教育引向深入、落到实处，转化为服务群众的强大动力。（陈嘉炜）

**【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领导名录】**

主任：陈彦明

副主任：杨爱红（女）

王鹏辉

## 交 通

### 交通运输

**【项目建设】** 2021年第一批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共计7项，总投资1960万元，已全部完工。养护维修项目：共计3项总投资253万元，现已完工。投资2.69亿元的南峪“两桥一隧”和投资8.0286亿元的舟永公路一期建设项目稳步有序实施。“8·17”灾后恢复重建项目分阶段逐步实施。一阶段（2021年至2022年）实施72项4.3349亿元；二阶段（2023年至2025年）实施11项5.3874亿元。县政府积极整合一般债券资金、藏区专项资金和扶贫资金共0.752亿元实施了一阶段灾后恢复重建项目14项，10项投资约0.8817亿元已开工建设，剩余43项待州局审查批复。其中，槐树坝至大水沟口二级公路已完成可研批复，现抓紧开展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土地预审及项目规划选址意见书的办理，估算投资4.57亿元。2021年藏区专项5项：巴藏镇白龙江大桥、曲瓦乡水泉桥、曲告纳镇下大年河坝桥、曲告纳镇燕麦坝桥、博峪镇阿路沟口桥总投资3457.9041万元，现已全部开工建设。总投资1144万元的舟曲县大川镇石门坪桥梁建设工程已开工建设，舟曲县憨班镇黑峪桥建设项目，已完成招投标，总投资2069万元。安全生命防护工程：共计6项40千米总投资720万元，已完工。

**【“五无甘南·美丽舟曲”建设】** 日常养护与路域环境整治结合，创造良好的通行条件，及时查处公路沿线乱堆乱放、倾倒垃圾、

填埋边沟、占道经营等违法行为，严肃查处损坏、破坏公路附属设施的行为，严厉打击公路桥梁两侧安全保护区的非法采砂、挖土等行为，对沿线砂石料场进行整治，与沿线砂石料场签订《出入口行政协议》，在砂石料场出入口设置安全警示标志、铺设地毯，要求运输车辆一律加盖篷布，最大限度减少抛、洒、滴、漏行为，营造干净整洁、安全有序的道路交通环境；督促舟永公路项目部、南峪“两桥一隧”项目部加强车辆管控，对施工区域洒水降尘，创建现场整洁、道路畅通、污染降低的文明工地。2021年出动车辆116台次、出动人员509人次，发放宣传单800余张，悬挂横幅2条、清理“三堆”180立方米、处理带泥上路、抛洒车辆6台次，拆除违法占道经营1家。

**【疫情防控】** 自新冠肺炎疫情发生以来，县交通局按照“外防输入、内防扩散”原则，落实“一断三不断”的总体要求，第一时间制定完善疫情防控期间交通领域各项工作流程，细化工作方案，通过专题会议安排部署，牢牢把握工作的重点环节和主要任务。在州界县界主要交通干线设立7个交通检疫卡点，全县各查验站累计共登记车辆12070辆，劝返车辆191辆，正常放行11884辆；监测24018人次，劝返263人，绿码带星899人次，正常通行22866人。

**【综合执法】** 2021年采取交通运输行政强制措施20起，实施交通运输行政检查36起；日常深入G345全线72千米进行巡查，巡查处理乱占、乱堆“三堆”物清障排障30多处，共计180立方米，清理占用公路搭建凉亭1处，处理车轮带泥、装载物遗漏、飘洒车辆6台。治超工作方面卸载车辆2台次，卸载吨位2吨。累

计投入执法车辆120台，人员480余人次。在道路运输市场监管方面，日常巡查开展打击非法营运工作12次，交通运输行政执法路面巡查900人次，检查车辆1060余台次，共查处非法营运车辆11台。查处5起情节严重的巡游公交客运超范围经营，分别处以1000元教育罚金，其他无道路运输从业资格证及违法违规轻微的行为共计10起，责令青峰公交公司对其进行三日学习教育，坚决制止违法行为，派出一线交通检疫执法人员350人次，执法车辆76台次；疫情期间，持久开展打击非法营运活动；查扣私家车轻微违法载客行为8起，当场制止违法行为，口头警告处理。查处严重非法载客活动3起，予以行政强制暂扣车辆，对违法当事人法律法规教育整顿；落实交通运输领域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维护交通运输相对人的合法权益及公共社会治安秩序，有效地实现了交通运输行业内的“打、防、管、控”长效管理。

**【安全生产】** 县交通局为确保县交通运输系统安全生产形势的持续稳定，按照“千灯万带”工作要求，排查整治县乡村坡陡弯急、临崖邻水等危险路段的安全隐患。在事故多发、易发路段设立警示标志，提醒过往车辆、行人安全出行。增设限速标志标牌50块，安全隐患警示标牌40块，指示标牌40块，警示灯12处，长下坡路段增设钢制减速带50处，设置道路滑坡警示标志标牌192块；交通运输综合执法队上路执法2352人次，私家车违法载客14辆，出租车违规运营14辆，治理砂场平交道口3处。（王平忠）

#### **【县交通局领导名录】**

党组书记、局长：杨晓明

副局长：房维平

刘开

执法队队长：李世芳

县养管站站长：韩绕华

## 运输管理

**【车辆审验及驾驶员考核】** 运管局组织开展辖区道路运输车辆年度审验工作和道路运输企业及从业人员服务质量信誉考核、诚信考核及驾驶员继续教育培训工作，建立完善从业人员诚信考核档案、道路运输车辆技术档案，完善道路运输企业质量信誉档案。

**【建制村通客车工作】** 2021年5月1日，按有关程序开通了舟曲县东山镇、坪定镇农村客运班线。

**【道路运输安全监管】** 2021年，道路运输行车责任肇事率、行车责任死亡率、行车责任肇事伤人率、行车责任事故经济损失均低于当地控制目标；对检查中发现的交通违法行为以及安全生产检查中发现的道路运输安全生产隐患及时向交通执法、交警和安监部门进行抄告，及时消除安全隐患；督促汽车站、运输企业认真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严格执行“三不进站、六不出站”“四证一牌一单”报班制度，按照“四不放过”原则及时查处各类运输安全事故；加强对道路运输企业管理人员、运输从业人员的安全生产教育培训，按时召开每季度一次的安全生产工作例会和运输从业人员安全学习会议，着重宣传道路运输安全生产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等；经常性的组织人员对汽车站安检门、X光行包检查设备、视频监控设备以及运输企业GPS监控平台及车载终端设备等运行情况进行检查，确保辖区内客运车辆GPS终端、汽车站安检门、X光行包检查设备、视频监控设备运行正常；开展有组织的安全生产大检查活动及节假日安管生产检查活动，假日期间坚持领导带班制度，及时报送假日运输报表；开展出租车、长途客车、农村客运、公交客运、驾培市场、维修市场等专项整治工作和安全生产“三年行动”。

**【专项整治工作】** 2021年，运管局对舟曲县公交、出租、客货运运输企业、维修企业、

驾培机构环境卫生状况协同交通综合执法队随时进行督查整治。

**【疫情防控】** 运管局督促运输企业、公交公司、客运站、驾校、检测站紧防麻痹大意思想，健全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机制，要求企业结合各自工作实际情况，查摆企业内部疫情防控风险漏洞，整改薄弱环节，落实企业疫情防控主体责任，切实抓好本企业疫情防控工作；要求各运输企业、公交公司要加强对道路运输从业人员的疫情防控教育培训和疫情防控知识宣传，切实提高防控意识，督促公交车、出租车驾驶人员落实好车辆人员自身防护，引导乘客扫码上车，乘车必须佩戴口罩；加强对公交站、客运站、驾校、检测站消杀工作，严格按照《客运场站和交通运输工具新冠肺炎疫情分级防控指南》文件要求，定期对企业内部和客运站内部、候车室、驾校培训场所、运营车辆及旅客人流密集场所进行通风，对消毒情况进行检查，并督导企业做好通风消毒台账；运输企业、客运站要密切关注疫情发展，切实落实乘客进站体温监测制度和疫情高风险地区来舟返舟的旅客报告制度，对疫情高风险地区来舟返舟的旅客要及时进行登记，并将相关信息及时通报县卫生防疫部门，发现体温高于37.5℃，或有呕吐、乏力、腹泻症状的乘客，立即拨打120移交卫生健康部门；每周对辖区运输企业疫情常态化防控工作检查两次，并定期对车辆运行中疫情防控措施落实情况进行路面检查，现场督促所有营运车辆驾驶人员在运营过程中按要求佩戴好口罩等防护措施，保证公交车、出租车开窗行驶，保持车内通风良好，并引导乘客规范佩戴口罩乘车；做好疫情防控交通检疫点交通运输车辆检疫工作，自2021年10月甘肃省新冠疫情发生后，运管局抽调工作人员在两河口、东山谢家桥，八楞乡，山后槐树坝疫情防控交通检疫点进行执勤值守，对疫区和非疫区来舟返舟车辆和人员严格落实体温测量和信息登记，询问旅居史，查验健康码、出行码，落实消毒措施后再放行。

**【避险搬迁群众运送工作】** 运管局分7批抽调大型货车284辆，班线客车20辆，公交车

63辆，将2021年850户3500余人避险搬迁群众安全有序运送至兰州新区移民安置区。（薛飞）

#### **【舟曲县道路运输管理局领导名录】**

局长：谈建明（1月任）

副局长：杨爱民（藏族）

金云丹（藏族）

## 公路管理

**【安全管理】** 2021年年初根据人员岗位变动及时调整完善安全生产和消防安全工作领导小组，制定2021年安全生产工作计划。建立健全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并与劳务公司临聘人员签订了安全协议书。结合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及时制定各项活动的专项方案。按照时间节点扎实开展安全生产隐患大排查大整治、安全生产月等系列活动。除日常检查外，对照隐患处治任务清单，及时安排专业维修队，对标对表，进行隐患处治，实行销号闭环管理，同时加大消防安全隐患排查整改力度，对养护工区、段机关、隧道所配电室等区域存在的消防安全隐患进行整治。制定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工作计划，适时组织劳务公司负责人、临聘人员及养护职工，进行安全技术交底及岗前培训，组织相关人员及时开展安全生产知识网络培训活动。并在2021年上半年邀请专业消防人员对全段干部职工进行消防安全培训，同时开展消防应急演练活动。按照2021年隐患排查治理工作要求，在G345线大川镇灌溉渠路段增设盖板90块、G345线K2422+800补栽提醒标志牌2面、K2444+400急弯路段增设太阳能爆闪灯2个，并在G345线沙川村路段和武都关路段增设震荡标线和普通标线共计327平方米，及时消除了道路隐患。入汛以来根据物资数量清查结果和养护需求，及时补充了爆闪马甲、手套、铁锹、洋镐、标志标牌、安全锥桶、车载LED显示屏、车辆闯入报警设备等劳动防护物资，不断织密公路安全防范网，加强作业现场占道审批与交通疏导工作，加强机械车辆检修和保养工作。

按时召开安全例会、专项行动会议和警示教育会等各类专题会议，研判安全生产形势，确保单位安全稳定。

**【公路养护】** 2021年3月底，公路段抢抓舟曲气温回暖时机，对养管路段出现的坑槽、沉陷、车辙、龟网裂等路面病害及构造物病害进行重点处治，通过分管领导及技术人员现场跟班，严把组织、原料、技术、质量、安全等精细化管理关口，完成油路修补3587平方米。同时对巡查发现的路面坑槽、沉陷等病害，及时用冷补料修补，确保道路安全畅通。按照“准确预判、未坏先补”的原则在路面、构造物尚未发生破坏或刚出现病害迹象时采取预防性保养措施，先后实施了沥青路面裂缝处治、桥隧涵预防性养护等。完成路面粘缝5000余米。在日常养护工作中，加强沿线标志标牌的擦洗工作，保持其标志齐全、反光效果良好，加强夜间巡查，对检查出反光效果差的沿线设施增加清洗频率，对老化或损坏的护栏、轮廓标及时进行补装。对管辖路段国道345线28座桥梁、44道涵洞、2座隧道进行彻底全面的排查，并详细登记，建立台账。对损坏的桥梁、隧道、涵洞进行及时维修，累计完成以下工作量：采用新材料自流平速凝胶维修桥梁伸缩缝止水带387米；维修加固咀疙瘩大桥8#桥墩及0#桥台锥形护坡C30混凝土165立方米；更换破损桥栏杆21根；更新桥梁信息牌和限载标志牌20座；维修加固咀疙瘩大桥湿接缝；渡槽及涵洞清淤450立方米；桥台浆砌片石锥形护坡勾缝抹面6平方米；桥梁伸缩缝维修3米；冲洗桥栏杆及泄水孔4次（每季度1次）；大桥永久性观测4次（每季度1次），开展桥梁养护日活动1次。更换隧道洞口防撞桶10个、隧道内照明灯泡10盏、隧道道钉48个；维修隧道指示灯2块；更换隧道洞门轮廓标铝制反光膜8平方米；启动隧道应急预案，抢修隧道电力设备计量器1次。通过车辆GPS系统，实现公路清洁车、生产作业车、巡查车等车辆的实时监控和动态管理。充分利用“互联网+”公路养护系统，通过系统平台随时掌握巡路人员行进位置、巡路轨迹等情况，有效监控公路巡查覆盖范围和巡路频率，

并根据实际情况随时进行人员调配。并通过管理平台对公路病害等问题的发现、上报、任务派发、维修、验收、计量等各个环节进行监督、考核。

公路段开展公路路域环境联合整治百日专项行动，先后对杜坝川一级水源地环境进行综合治理，对南峪乡江顶崖便道进行洒水降尘，多次配合县委、县政府开展路域环境整治工作。充分发挥“一路四方”联动机制作用，联合舟曲县交通综合行政执法人员上路巡查，针对公路“三堆”、路边加水洗车等有损公路环境的违法行为进行专项整治。同时与交通综合执法部门建立通畅的信息互通渠道，巡查发现的问题直接报案，信息反馈及时，并完善公路路政案件来往文书，及时书面送达《公路巡查告知书》。加强路面人工与机械清洁频次，做到扫路车及扫路机每天交替清扫，龙江、泉城隧道每周五进行冲洗，排水畅通浆砌边沟每周冲洗。路面落石、塌方、泥石流、道路遗撒物等随发生、随清理。借助电视、广播、网站等新闻媒体加大环境整治宣传力度，引导广大群众树立路域环境保护意识和护路爱路、文明出行公益意识。完成尖子石路段危石排险工作。尖子石路段巨石悬空，存在安全隐患，年初公路段组织人员对危石进行卸载，并采用防护网进行加固。成立由党政负责人任组长的防汛保畅工作领导小组和应急抢险突击队，详细地制定了各类灾害应急预案。及时补充应急物资，将装载机分三处（巴藏、武都关、南峪）停放，以备抢险时能快速出动；加强汛期期间的上路巡查频率、力度，健全汛期值班制度、重大险情信息上报制度，实行领导带班制度和24小时值班制度，做到人员、机械和物资三到位；建立完善与地方公安、交警、路政以及地方应急管理、气象等部门联动协调机制。2021年汛期以来，受强降雨影响，多处路段发生塌方落石、泥石流等水毁灾害，公路段应急人员迅速反应，快速清理，确保汛期内公路段管养道路安全畅通，为广大群众提供“畅、安、舒、美”的道路通行环境。累计清理垮塌方、落石、泥石流约23000余立方米，清理疏通淤塞边沟约18千米，

清理淤塞涵洞26座,设立警示标牌16个,及时对公路沿线因塌方落石砸损的波形护栏进行维修更换,针对易塌方落石路段建长期立有效观测机制,并且及时进行应急抢险物资的储备,加工制作钢筋笼50个、购买铅丝笼100个。2021年9月15日上午8时,由于隧道外高压线路计量箱积水短路,计量箱着火导致泉城和龙江两座隧道内所有机电设施断电。接到事件报告后,公路段启动应急预案、召开临时会议,并立即向甘南公路事业发展中心领导及相关科室报告现场情况。同时在两座隧道出入口紧急布设标志标牌,协调配合公安交警部门指挥疏导交通,联系电力部门对损坏的高压计量设备紧急更换维修,通过各部门人员协同联动、全力抢修,于当日晚上6时抢修完成,隧道恢复通电。

**【财务预算管理】** 牢固树立过紧日子的思想,提高预算编制的精准度。进一步修订完善财务内部控制制度,切实提升内控管理水平。充分利用OA审批,加强财务监督,做到先有审批,后支付,同时规范差旅费报销。从内部控制、合同管理、预算执行、资金管理、会计基础工作等几个方面开展财务资产自查工作,根据自查内容逐项排查,并形成自查报告,随后完成整改工作。

**【人事劳资管理】** 执行人事管理、劳动工资管理、干部队伍建设、社会保障、离退休干部职工管理等方面的政策规定,完成离退休职工及抚恤人员生存认证、职工工资发放,职工年度考核和冬训工作,及时缴纳全段职工五险一金,对调出人员的养老医疗等保险的转移,以及新入职职工的各项参保工作。并按政策规定按时开展专业技术人员和工勤技能人员职称

评审报名工作,按规定按时发放职工取暖费、冬装费、小劳保等各项福利。同时修订完善各项制度,做到用制度管人管事。继续落实激励机制,每月开展绩效考核工作,激发职工工作积极性。

**【疫情防控】** 公路段进一步强化政治责任担当,克服麻痹思想和侥幸心理,严格按照根据疫情防控实际情况制定的新冠肺炎防控方案,切实加强职工及雇用劳务人员管理,抓实各项防控措施,组织全段职工接种新冠疫苗,48人已完成疫苗接种,2人因身体原因无法接种。国庆假期过后,多地疫情爆发,在做好日常养护工作的同时,公路段响应地方政府号召投身于疫情防控工作中,组织人员当起“环卫工”,清扫路面,清除路边、地砖缝隙杂草;清除草坪上落叶、白色垃圾和烟头;对积尘、卫生死角等处进行重点清理,让病毒和细菌无藏身之地。同时组织职工帮助疾控中心大灶,为舟曲县疾控中心工作人员和各乡镇抽的流调人员准备晚餐,助力疫情防控。

**【慰问职工】** 2021年,为全段职工按时发放劳保用品;继续为全体在职职工购买了意外人身伤害保险;开展夏季送清凉慰问活动;组织全段在职职工和退休职工进行健康体检;重阳节看望慰问退休职工;为全段职工发放帮扶村土特产,助力消费扶贫工作。(刘辉霞、谢亚红)

#### **【县公路段领导名录】**

段长:张韬颖

党支部书记:杨永新

副段长:杨芬芳(女)

韩永康

工会主席:陈彦文

## 邮政与通信

### 邮 政

**【机构设置】**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甘肃省舟曲县分公司（以下简称舟曲邮政）是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法》组建的大型国有独资企业，依法经营各项邮政业务，承担邮政普遍服务义务，受政府委托提供邮政特殊服务，对竞争性邮政业务实行商业化运营。全县共有邮政营业场所21处，其中，城市自办3处、农村邮政营业场所18处、电子化作业营业场所4处。邮政营业场所区域密度7个/平方千米，总服务面积0.31万平方千米，总服务人口14.7万人，所有网点均提供普遍服务，提供办理四项基本业务，依托金融网点，做强普惠金融，服务地方经济发展。

**【经营管理】** 2021年，舟曲邮政全年实现业务收入432.85万元，同比增长12.76%。

**【服务网络】** 舟曲邮政下辖18个邮政所，县域至各乡镇邮路单程总长度410千米。全县自办邮路1条，舟曲—洛大，68千米。全县委办邮路7条（1.舟曲—坪定，30千米；2.舟曲—东山，27千米；3.两河口—八楞，25千米；4.两河口—三角坪，30千米；5.两水镇—武坪，119千米；6.文县中寨—博峪，60千米；7.立节—大峪—巴藏—曲瓦，51千米），单程长度342千米，全年邮运单程长度14.5万千米。各投递部—村委会投递段道96条，投递单程长度1689千米，全年投递单程长度25.8万千米，主要驾驶汽车、摩托车和电动三轮车进行投递。

**【投递服务】** 县域邮件处理场地共有1处，干线运输汽车1辆，投递汽车共有5辆，电动三轮车4辆；投递处理场所共有20处，其中城市投递处理场所有2处，农村投递处理场所有18处。2021年优化投递路线，新增投递人员21人，全县邮政企业从业人员达到81人，其中，全县邮政普遍服务从业人员总数为63人（营业人员22人、投递人员41人）。普遍服务水平较2020年有较大的提升。全州各县市城区邮件投递2频次/日，乡镇人民政府所在地的邮件投递5频次/周，建制村（边远的73个建制村）邮件投递按3频次/周和2频次/周执行。

**【惠农合作】** 2021年，舟曲邮政以惠农合作为切入点，成立惠农工作领导小组及工作专班，充分发挥邮政网络“点多面广”的核心优势，打造“一所一品”农产品邮政综合服务品牌，实现“合作社+销售+寄递”经营模式。积极对接走访328户农村合作社，帮助40多户合作社销售10余种农特产品，全力助推舟曲特产走出山区、走向全国，实现了扶贫助农、员工增收、企业增效三方共赢。

**【疫情防控】** 自新冠肺炎疫情发生以来，舟曲邮政严格按照地方党政部门和省、州分公司安排部署，坚持严把入口关、流动关、传播关、预防关。及时为一线员工发放医用口罩、消毒液、体温测试仪等医用防护物资，每日3次对营业场所及运输、投递车辆等进行全方位、无死角消毒，为一线员工提供安全的生产工作环境。2021年10月，甘肃发生的新一轮新冠疫情，舟曲邮政积极主动作为、主动担当，在做好自身疫情防控的同时，服务大局。及时投递党报党刊及机要邮件，运输防疫物资328件、

投递邮件8296件，在疫情防控应急物资和群众基本生活物资寄递运输、社会责任等方面发挥了“国家队”的作用，为疫情防控贡献了邮政力量。(杨洁)

####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甘肃省舟曲县分公司领导名录】

总经理：王培林

副总经理：张晓亮

## 电 信

**【机构设置】**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舟曲分公司成立于2004年5月24日，经营基础电信业务和增值电信业务，以党建为统领，坚决贯彻落实省州公司“云改数转”和“一体三平台”高质量发展要求，以“两深入、两服务”工作为抓手，疏通渠道、强化应用，确保企业高质量发展，为舟曲县通信建设、信息化建设和扶贫攻坚工作服务。内设综合办公室、综合维护工作站、渠道拓展部、营业厅、装移修班、政企部、城市支局、农村支局9个机构。公司设总经理1名、副总经理3名。2021年，公司共有在职职工29人。

**【经营指标】** 2021年12月底，移动市场份额达到49.56%，宽带市场份额达到62%，IPTV电视市场份额达到63%。2021年完成年收入预算的100.03%。

**【党建工作】** 全体党员持续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和系列讲话，自觉养成理论联系实际、勤于学以致用的习惯，努力使自己的工作跟上中国电信“云改数转”的步伐；持续深入进行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学习，征订了《求实》《半月谈》《人民日报》等党报党刊10余类。自觉将“人民邮电为人民”的初心使命融会贯通到工作中，加强对新兴业务的研究探讨并学以致用，同步精细化、创造性开展各项工作。进一步强化表率作用，自觉用党的理论和职业

规范约束自己，深入基层、深入一线，照镜子、正衣冠、洗洗澡、治治病，常怀敬畏之心，常思贪欲之害。全体党员率先垂范以身作则包片、包承包单元，党建指导员以任务清单和目标要求为准则，提高认识正向引导，抓重点、重点抓，细化责任精确到人，关注细节强化落实。赓续红色血脉，持续深入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全体党团员追寻先烈足迹，在建党一百周年之际瞻仰了舟曲县泥石流纪念馆、追思园等红色教育基地，并组织党团员前往哈达铺、腊子口接受红色洗礼和爱国教育。

**【业务拓展】** 按照两深入两服务实施要点，管理层、尤其是领导班子切实发挥“头狼”效应，下沉支局一线，切实解决生产一线“急难盼愁”问题，通过交心交流和“传帮带”消除承包单元厌战和负面情绪，深入一线，重点抓不落实的人和不到位的事，对重点未落实到位的工作找差距、补短板、强支撑，切实提高实际成效，凝心聚力抓，脚踏实地干，完成2021年度任务。

**【智能化转型】** 以立足地方、服务地方、信息化助力地方党委政府为己任，用时不我待的心态紧抓信息化带动企业高质量转型发展，强化新兴业务注智赋能，树立全员时不我待的忧患意识，采取多种形式构建学习型组织，激发员工创新思维能力、云业务拓展能力。2021年按照县域智慧体2.0要求紧而又紧抓落实，智慧城市运营中心、综治指挥中心建设完成并投入运营，公安局智慧红绿灯、违停信息化项目、县域卡口、新老城区人脸识别项目建设完成并投入运行，综合执法局智慧停车项目的交付运营、智慧城管摄像头的建设交付，旅游局智慧旅游视频监控的土桥子生态文明村、拉尕山景区建设完成，工信局煤场智慧监管摄像头建设完成，教育局天翼视频云会议系统的部署、各学校一键报警项目建设完成并交付，城乡建设局部分智慧安防小区建设完成，政法委疫情防控门磁的安装使用和各乡镇天翼云会议点位的部署开通，9个县级进出路口卡点的视频监控点位建设完成，县政府208个行政村、19个乡镇政务外网开通，国土局果耶磨里滑坡点监控

点位建设完成，立节滑坡区域应急摄像头建设完成，拉尕村户外大屏建设完成并交付。

**【维护网络信息安全】** 印制反诈宣传折页5000份、宣传反诈内容的纸杯10000只、出动宣传人员562人次，全员、全流程、全渠道开展反诈宣传、信息安全和实名制的落地执行。2021年联合教育系统、政法系统、宣传部门及乡镇开展了10多波次的信息安全、网络安全宣传教育活动。同时在舟曲融媒体发表企业助力地方政府信息化建设新闻报道8篇次，在省、州公司发表两深入、两服务新闻动态报道21篇次。

**【通信保障】** “为党旗添光彩，我为群众办实事”活动以2021年年初4G网络爱立信和中兴两家设备共同在网模式难优化、难维护等问题为切入，在州分公司党委各级领导大力协调下，在州分公司大力支持下，将舟曲分公司17个基站、46小区中兴2.1G全部成功更换为爱立信2.1G小区，新老城区用户VOLTE语音拨打感知极大提升，手机下载速度改善明显。2021年5月，在网络部和舟曲分公司共同努力下，开通了老河口一老城区高速连接线4个隧道的4G信号，率先在运营商中完成无线网络覆盖。通过网络纵深覆盖，信息化助力疫情防控、云网深度融合和杆线环境整治打通乡村振兴“最后一公里”，在急难险重面前党团员以“险情就是命令，防控就是责任”的央企担当，在果耶磨里滑坡、立节北山滑坡险情不断的关键时刻，主动发挥网络排头兵作用，省、州、县公司联动，快速启动应急预案，县公司连夜派员奔赴兰州，调集应急卫星通信车和卫星应急电话驻扎应急区域，同时成立党员应急小分队，在滑坡严重区域部署监控摄像头，在临时指挥部部署千兆网络接入，在转移安置点全面完成光宽带网络全覆盖和4G基站的建设覆盖，信息化的技防手段和支撑服务为精准研判提供了直观的科学依据，为群众保持网络畅通提供了强大的后台保障。保质保量完成了5个隔离区域的监控摄像头部署，9处进出县域的重点卡口路段监控摄像头建设、立节桃树坝和曲告纳槐树坝4G基站信号纵深覆盖、疫情防控门磁设备安装

部署和全县各单位、各乡镇的视频会议重保任务，为疫情防控指挥调度提供了强有力的支撑服务。同时主动发挥央企社会责任，在自身购置疫情物资强化防控的同时，为身处一线的疫情防控人员、公安干警送去了价值万元的生活用品和取暖设备。在做好暴洪泥石流通信恢复重建和保障的同时，主动配合地方政府开展“美丽舟曲”环境卫生黑色蜘蛛网大整治工作，持续进行新老城区、两河口到大峪、立节杆线光缆再到涵盖19个乡镇光缆杆线、户线整治。

**【关爱员工】** 舟曲分公司高度关心关爱员工，关注婚丧嫁娶、生病慰问、女职工权益保障、困难员工扶贫济困和冬送温暖、夏送清凉活动，支局“四小建设”、汛期专项慰问和基层一线党员慰问走深走实，及时迅捷将州分公司党委和工会的关切和关爱送达一线。

**【助力乡村振兴】** 2021年年初针对东山镇大力实施平安乡镇建设，建设完成356户乡镇版摄像头的安装汇聚，完成16个村78路公共区域摄像头的建设汇聚，同时党团员对重点帮扶的脱贫户和边缘户捐赠了价值5000余元的6台洗衣机和6套电饭锅及炒锅。针对新帮扶的南屿镇安门村，在州分公司党委的大力支持下帮扶资金2万元，购置了涵盖8个村的55寸电视机用于数字乡村建设，认领脱贫户和边缘户14户，党团员自筹资金开展关心关爱的送温暖活动，为他们送去价值4000余元的棉被，为驻村的2名扶贫干部和村委会支部书记、村主任赠送4台总价值5000余元的天翼一号手机，为驻村干部和村委会送去价值1000余元的大米和食用油等生活物资。（马海俊）

#### **【中国电信舟曲分公司领导名录】**

支部书记、总经理：马海俊（回族）  
纪检兼组织委员、副总经理：李玉明  
宣传委员、副总经理：李志新  
副总经理：张嵩乔

## 舟曲联通公司

**【机构概况】**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舟曲县分公司（以下简称“舟曲联通”）成立于2004年。截至2021年年底公司共有在岗员工16人，其中女性8人，男性8人，党员7人（正式党员6人，预备党员1人），内设综合部、业务运营部（1个营业厅）、建设维护部3个部门，政企部1个。

**【网络优化建设】** 2021年共计建设LTE基站30站，基础设施普遍试点建设项目5个。完成5G基站建设85站，开展乡镇、行政村网络覆盖提升专项工作，实现乡镇综合覆盖率达到95%，行镇村综合覆盖率达到80%。

**【通信保障】** 2021年8月，甘南州舟曲县受持续强降雨导致19个乡镇不同程度受灾，其中舟曲县曲告纳镇、拱坝镇、插岗镇、武坪镇、博峪镇电力通信全部中断，道路损毁严重。灾害共导致舟曲联通公司22站中断，180千米传输线路不同程度受损。灾情发生后，甘南联通第一时间成立抢险救灾领导小组，组织7支队伍深入灾区参与抢修工作，累计出动抢修人员620人次，出动抢修车辆122台次，出动油机136台次，卫星电话32部次，投入光缆200千米，木杆450根。在省公司及州公司的大力援助下舟曲联通公司完成抢险救灾通信保障任务。

**【党建工作】** 2021年，舟曲联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牢牢把握引领公司工作的政治方向。建立党委会“第一议题”制度，把习近平总书记最新的讲话精神作为第一议题，着重在结合公司的实际，学用贯通上下功夫，确保公司始终沿着正确的方向顺大势、抓要势、定胜势。各党支部紧密围绕中心工作，充分发挥政治优势，在引领全局、融入全局的过程中，实现推动全局。认真履行全面从严治

党主体责任，严格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清单，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自“总部机关化”问题专项整改工作启动以来，舟曲联通认真组织落实，制定详细的学习计划，通过多种学习方式，认真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纲要以及各类重要论述选编、《关于持续深化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坚决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的指导意见》等28个文件内容，县分公司共16位干部员工认真对照“十个不到位”问题，按照“自己找、领导点、群众提”方式，通过多渠道、多维度、多层次查摆自身存在的问题，广泛征求、收集基层意见建议，并对照查摆出的问题，进行集体研究，深度剖析问题根源，并就整改措施及整改计划进行了细化落实。（王建京）

### 【舟曲联通公司领导名录】

总经理：宋 炜（藏族）

## 移动舟曲分公司

**【网络建设】** 2021年新建5G基站55个，开通55个；新建深度覆盖拉远站8个，开通8个；行政村2/4G覆盖率超过95%，城区达到98%。充分利用5G反开3D—MIMO解决城区大容量需求，达到合理覆盖和业务高效吸收。配合州公司网优班组对现网因外部因素干扰导致质差小区进行排查整治，提升无线服务能力，缩小与竞争对手的差距，提升城区、农村网络的广覆盖，增强客户数据流量类业务的使用感知。完成传输优化、配套改造等工作，并通过现网纤芯梳理，确保C—RAN组网方式落到实处，满足5G网络深度覆盖及5G+快速部署的要求，实现5G网络快速建设、连续覆盖。完成山后丁子河口至陇南两水汇聚层环网的灾后恢复，解决了山后4个乡镇传输网、无线网的单路由问题。对城区及部分乡镇驻地网进行新建与延伸扩容，建成41个点位1994个信息点，为网格业务发展提有效的支撑保障。在州公司大力支

持下完成“3·3”果耶镇磨里村山体滑坡、甘肃省法官学院“中华司法论坛”等中、大型应急通信保障活动4次。完成基站电力线路改造4处。网络健壮性得到逐步优化升级，减少了安全事故发生的概率。

**【提升质量】** 通过对存量魔百和的二次营销，迎合用户喜好，新增魔百和2595部；加大对新增宽带魔百和搭载率的严格考核，除沿街商铺外，其余场景100%搭载魔百和。新增魔百和4857部，全量魔百和搭载率提升5PP。

**【客服服务】** 截至2021年11月，营业厅整体满意度达98.56%，装机满意度98.1%，故障处理满意度89.5%，均列全州前列。

**【党建工作】** 2021年支部开展集中学习21次、专题研讨4次，组织党建知识测试4次，联合气象局党支部、分公司人力资源部党史学习教育专题党课1次，累计参加学习人次达到15人次。先后组织支部全体党员赴泥石流纪念馆红色教育基地开展党史学习教育活动，在耳濡目染中深化了党史学习教育成效。组织我为群众办实事征求意见暨六一节主题活动，深入大峪镇得力村委会了解贫困村及学校基本情况，深入开展帮联互助得力村村委共同开展庆祝建党100周年系列活动，支部向得力村学生捐赠学习文具104套，慰问困难群众4名。

**【关爱员工】** 2021年，选取了员工关注的热点难点问题8件，重点进行攻关，推进问题得到有效解决，有效提升了员工战斗的士气。针对员工开展工作的畏难情绪，多频次进行战时精神的再学习，树标杆立榜样，全面推动形式主义、享乐主义等四风问题的整治工作。加强群团工会工作，使员工利益有保障。持续开展“幸福1+1”活动，切实丰富了员工业余生活；严格落实企务公开，完善绩效沟通机制，增强了企业的凝聚力。完成新区办公楼维修、食堂建设等工作，确保了员工有舒适的办公环境及温馨的后勤保障。（虎爱花）

#### **【移动舟曲分公司领导名录】**

总经理：金明

副总经理：安鹏斌（12月任）

## 铁塔公司舟曲办事处

**【机构设置】** 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舟曲县办事处属中国铁塔甘南州分公司在舟曲县设立的办事机构，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甘南州分公司成立于2014年11月，现有员工36人，其中合同制员工36人，劳务员工24人，灵活用工员工6人，合作单位员工75人。设总经理1名，副总经理2名，部门主任7名。公司下设7个部门3个中心：综合部、党群工作部（人力资源部）、财务部、业支部、行业拓展部、通信发展部、运营维护部，物业中心、能源中心、室分中心。

**【基站建设和改造】** 截至2021年12月底，共计承接三家运营商基站建设和改造307站。其中新建76站，存量改造231站，涉及舟曲县辖区15个镇，4个乡；其中舟曲移动提交需求137站，电信提交需求136站，联通提交需求34站，所有需求全部完成交付使用。中国铁塔舟曲县办事处设立5年时间来新建铁塔共计投入1860万元，存量改造铁塔和配套设施共计投入3200余万元。

**【网络覆盖】** 截至2021年12月底，舟曲县移动4G信号已全部完成覆盖，电信、联通基本实现全覆盖，移动广电合建、电信联通合建的5G网络信号实现新区和老城区及主要乡镇全面覆盖；4G、5G信号的全面覆盖为实现乡村振兴和电商发展提供优质的保障，在医疗、教育、卫生、环保、旅游等项目上做出突出的贡献。通过移动共享联通18站，共享电信24站。电信共享移动65站，共享联通28站。联通共享移动26站，共享电信28站。使得全县整体共享率达到88%，为行业减少投资近6500万元，节约土地近15亩。

**【维护保障】** 舟曲县设立区域办事处和维护项目部，区域办事处配置人员3人，专门负责同三家电信企业和政府各个行业的日常对接及矛盾处理。维护项目部配置人员14人，车辆

5辆,发电机60台,专门负责全县通信基础设施的维护和抢修,以及在电力部门故障停电和计划停电时的发电保障和重要节日、会议时的通信保障,确保全县通信基站正常运行,信号稳定。

**【网络与信息安全保障】** 中国铁塔舟曲县办事处建立健全的信息安全保密制度,切实承担起确保网络与信息安全的保密责任,严格按照“谁主管、谁负责”“谁主办、谁负责”的原则,落实责任制,明确责任人和职责,细化工作措施和流程,建立完善的管理制度和实施办法,确保使用网络和提供信息服务的安全。加强上站管理,各维护站积极响应客户上站需求,在要求时限内及时有效地配合客户上站,确保上站配合及时率达到100%。各区域加强物业维系管理,对易发生业主纠纷的基站单独建册,及时维系。各维护站加快偏远农村地区智能门锁安装和故障门锁的修理进度,提升上站配合效率。开展通信设施保护宣传工作,加强与乡镇政府、派出所、村委会等沟通联系,通过巡检期间发放宣传单、发展义务巡护员等方式,第一时间获取施工信息,加强外市电线路看护。并充分利用春播、秋收、节假日等特殊时段,组织军、民巡护宣传工作,覆盖至农村地区,减少人为破坏通信设施行为。

**【重要节日及应急通信保障工作】** 成立“两会”专项工作小组,制定《中国铁塔舟曲县办事处“两会”应急保障方案》,多次组织

开展应急演练,确保应急方案的可行性和有效性,迅速有效地组织调度人力、油机、车辆抢险物品等资源,确保基站通信电力供电正常。节日期间共抽调40台车辆、86台油机等应急物资重点保障站址202个。同时成立应急物资组、应急调度指挥组、后勤保障组及应急信息报送组,开展7×24小时重点监控,保障每个工单及时调度、跟踪、催单督办,实现零时延,快响应,无故障,为地方发展贡献出铁塔公司应有的央企责任,同时彰显铁塔的高效服务质量。圆满完成中牌牙豁口、立节北山、果耶磨里滑坡和南峪、曲告纳泥石流等应急通信保障工作,在第一时间开展应急保障,通过铁塔视联实现救援指挥“生命线”的畅通。组织开展24小时值班保障,并在现场设立便民服务点,为灾区救援队伍和当地百姓提供免费手机充电服务,确保灾后救援顺利工作展开。对灾害发生后农村站址网络设施的损失,及时响应,第一时间组织抢修。在灾害常发的地区,配置应急物资及装备。在汛期等灾害高发期,根据灾害预警提前调度资源,做好和电信企业沟通,协同保障,超出保障能力时及时向上级公司申请支援。(王丽辉)

**【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舟曲县办事处领导名录】**

经理:李宏伟

副经理:王青林

# 经济管理与监督

ZHOUQU NIANJIAN





## 经济管理

### 发展和改革

**【党建工作】** 始终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全局党员干部“四个意识”更加牢固、“四个自信”更加坚定、“两个维护”更加自觉。发挥党建引领作用，结合党史教育、支部党员大会、“三会一课”、支部集体学习和个人自学等形式，充分利用好《甘肃党建》App、《学习强国》App、“花开舟曲”微信公众号等载体，统筹抓好广大党员干部学习培训，联合秀城社区、果耶镇前山村扎实开展“党旗在基层一线高高飘扬”“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和“共驻共建”帮扶活动。主要领导落实党风廉政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班子成员认真履行“一岗双责”职责，做好分管范围内党风廉政建设。按照“学党史、悟思想、办实事、开新局”的总要求，把学习党史同总结经验、推动工作结合起来，抓紧抓好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生态环境保护、维护和谐稳定等任务，扎实推进经济社会发展和全面从严治党，不断开创全局各项事业高质量发展新局面。

**【综合经济实力】** 2021年，预计全县实现地区生产总值31.4亿元，增长5%，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5.3亿元，增长3.5%；第二产业增加值3亿元，增长3%；第三产业增加值23.11

亿元，增长4.5%。完成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4.9亿元，增长9%。财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19亿元，增长7%；财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6亿元，下降23%；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达到29318元、9156元；金融机构存贷款余额分别达到76亿元、48亿元；2021年预计完成固定资产投资13.6亿元，同比增长4.6%。

**【项目建设】** 发展和改革局成立四个督查组，2021年坚持采取定期不定期项目督查办法，督促和指导项目实施单位前期谋划、资料办理、施工建设，竣工验收等各个方面的工作，有力推动了全县项目建设工作。“十三五”期间共下达舟曲县政府投资项目259个，已竣工232个，完成验收207个，续建项目27个。2021年中央预算内项目24个，总投资4.4968亿元，其中中央预算内投资3.6903亿元，已开工建设17个（竣工待验收2个），未开工7个（4个已发布招标公告，1个已开标，2个正优化设计方案）。天津对口支援项目12个，总投资0.11亿元，已开工11个，实施方案编制阶段1个。招商引资续建项目13个，累计到位资金2.15亿元，9个正在实施。2021年签约总额8.1亿元的招商引资项目5个。舟曲县重大项目库共录入调度项目100个，已调度至竣工阶段81个。紧盯2022年涉藏专项支持保障和改善民生、基础设施、生态环境保护、基层政权、社会管理能力和特色优势产业发展等五大类方向。组织县直相关部门、各乡镇召开专题会议，按照细化的33个支持范围，结合县情实际逐项进行分析研究，谋划上报发展急需的各类项目共46个，申请中央预算内资金8.67亿元，申报专项债券项目15个总投资25.7821亿元。同时，近期到

州发改委各科室对接具体申报要求,完善项目各类资料,有效提高项目申报成功率。2021年实施以工代赈项目6个总投资760万元,以工代赈示范项目1个总投资1112万元。

**【易地扶贫搬迁】** 制定并印发《舟曲县易地扶贫搬迁后续产业发展方案》,紧盯“五个农贸市场租赁分红和吸纳就业、新老城区铺面及分散安置户分红”等易地扶贫搬迁后续产业,做好指导与监管,确保资金到位、合规、合理,保障搬迁户真正受益。通过各种举措,整合各方力量,全县1127户4390人易地扶贫搬迁户均已落实后续产业,2021年新老城区铺面和农贸市场分红,已累计分红200余万元。利用脱贫攻坚补短板综合财力补助易地扶贫搬迁大型安置区后续扶持资金861万元在巴藏镇后北山村新建智慧农业产业园区建设项目,以解决搬迁户就业岗位和收益金分红的形式增加群众收入。276户516人分散安置户户均2万元的入股分红产业每年按照8%的比例分红,持续保障搬迁户增收,全县搬迁户基本达到了“搬得出、能致富、稳得住”。2019年至2020年舟曲县筹措1904.39万元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建设曲告纳镇丁字河口小区易地扶贫搬迁集中安置点室外附属工程、立节镇桃树坝小区易地扶贫搬迁集中安置点供暖工程(二期)、憨班镇汗拜拉阿村道沟组易地搬迁安置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为易地扶贫搬迁持续提升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配套建设、产业就业等方面提供了后续保障,使搬迁群众幸福感、获得感、安全感进一步提升。

**【避险搬迁】** 科学制定《舟曲县地质灾害避险搬迁方案》,有序推进果耶镇磨里村、果耶村和立节镇北山村、立节村受威胁群众避险搬迁工作,全面落实已搬迁群众户籍迁转、土地承包、房屋产权等各项优惠政策,由各专责组负责与兰州新区西岔园区就档案收集移交、户籍学籍迁移、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医疗救治、社会救助等工作进行专题对接。截至12月底,七批次850户3945人避险搬迁群众已顺利入住兰州新区。

**【灾害治理】** 做好南峪江顶崖滑坡、东山牙豁口滑坡、“8·17”暴洪泥石流灾害抢险救

灾工作,并制定下发《舟曲“8·17”暴洪泥石流灾害恢复重建实施方案》,总投资25.96亿元实施136项灾后恢复重建项目,已落实灾后重建资金4.12亿元,实施重建项目28个,其中20个已完工。

**【受损房屋维修加固工】** 为1101户一般受损房屋已全部完成维修加固,每户补助3300元,371万元资金已拨付相关乡镇。

**【基础设施重建】** 落实基础设施项目建设资金1.7295亿元,涉及基础设施恢复重建项目10项,其中总投资1970万元由甘肃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援建的槐大至古当四级公路、藏中桥、勿依族坝至隅亦诺村公路以上3个项目均已竣工验收。总投资4368万元的铁坝至拱坝道路恢复建设项目、拉尕山景区道路建设项目、南峪至峡子梁道路建设项目3个项目已竣工验收。总投资1426万元的拱坝河曲告纳段中小河流治理工程已开工建设,形象进度10%。总投资1359万元的博峪河中小河流治理工程已开工建设,形象进度10%。

**【人饮安全工程】** 总投1568万元的农村饮水安全水毁修复工程已竣工验收。

**【灾后滑坡治理工作和其他项目】** 总投资9337.3万元实施防灾减灾恢复重建项目11项;截至2021年12月底,总投资430万元的舟曲县监测预警项目、应急排查项目、地质灾害综合遥感识别隐患点核查已完成竣工验收;总投资589万元的舟曲县排危除险项目,竣工已验收;总投资2000万元的东山镇牙豁口滑坡治理项目,完成竣工验收;总投资500万元的小坪沟泥石流治理项目和总投资300万元的花园沟不稳定斜坡治理项目已竣工待验;总投资800万元的曲告纳镇藏族中学泥石流治理工程形象进度70%;总投资2500万元的舟曲县城区及周边地质灾害治理项目形象进度80%;总投资600万元的巴藏后北山村滑坡治理,均已完成形象进度90%;总投资1800万元的舟曲县搬迁避让项目已完工。已落实公共服务项目建设资金1830万元,总投资1230万元的舟曲县灾后重建拱坝镇中心小学附属工程已完成形象进度70%;总投资600万元的插岗中心小学恢复重建项目

已竣工验收。

**【储备粮和应急物资管理】** 及时成立粮食领域腐败问题专项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制定了工作方案，组织全体职工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根治粮食购销系统性腐败的重要批示精神及省、州、县会议精神，传达学习《甘肃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关于认真贯彻落实粮食购销领域腐败问题专项整治工作会议精神的通报》、省州粮食购销领域腐败问题专项整治会议精神传达提纲、省州粮食购销领域腐败问题专项整治自查自纠工作方案、中共舟曲县纪委监委关于《全县粮食购销领域腐败问题专项整治工作方案》等文件精神，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认真组织开展“拉网式”自查自纠，做到职责明确、任务到人、责任到位，确保专项整治取得持久性成效；完成2500吨新增县级储备粮入库工作和总投资800万元的自然灾害体系建设补助资金救灾物资采购项目（棉大衣、帐篷、折叠桌椅、折叠床等17种生活救灾物资460.32万元；吨袋、铁丝网袋、铁丝网兜等34种防汛救灾物资339.68万元）。面对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的严峻形势，为有效阻断疫情传播链条，确保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全局高度重视，主动作为，迅速响应，安排专人负责。紧急调拨物资，全力保障交通管制卡点，核酸检测采样点，各乡镇和社区等一线开展疫情防控工作。截至2021年12月底，发改局为各疫情防控点配送折叠床230张、床上用品（棉被、褥子、被套、床单、枕芯、枕套、枕巾）370套、口罩20万只、火炉36个、棉大衣174件、场地照明灯8个、警戒线4盘、折叠桌椅2套、帐篷12顶、雨衣40件、雨鞋20双、喊话器2个。

**【市场价格检测】** 对涉及舟曲县收费单位的非刑事案件财物价格鉴定费、房屋转让手续费、河道工程修建维护管理费、河道采砂管理费等4个项目进行清理规范，确保国家各项收费政策落实到位。做好涉案价格认定工作，配合县公、检、法部门，坚持客观公正、依法认定的原则，开展价格认证工作。截至2021年12月底，接受并完成价格认定工作5件，总金额8.11万元。

**【节能监测工作】** 狠抓全县节能管理工作和重点耗能企业的监管，严格控制高耗能、高污染、低产出企业的市场准入关，有效促进舟曲县节能降耗工作任务顺利完成；在全县开展节约型机关创建活动以来，发改局能耗显著下降，有效减少经济开支和能源消耗，有力推动发改局厉行节约、艰苦朴素的优良作风，有力地提高了能源资源利用率，降低了运行成本和单位的能源消耗，引导领导干部职工养成简约适度、绿色低碳的生活和工作方式，形成崇尚、热爱绿色生活的良好氛围。

**【“放管服”改革】** 对于备案、核准项目，在项目投资企业资料符合要求的前提下，缩减审批时限，提高审批效率；加快完善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应用，推进项目在线审批工作。主动对接落实上级部门审批工作，建立项目审批“绿色通道”，及时协调解决项目前期中存在的问题和困难，全面加快前期进度，保证项目尽快开工建设。

**【结对帮扶】** 先后多次深入果耶镇前山村调研指导、协调脱贫攻坚工作，落实帮扶措施。同时，发改局为60户困难家庭送去面60袋（50斤/袋）、被子和褥子各60床、食用油13桶（10斤/桶）及其他生活用品。

**【开展“美丽舟曲”行动】** 开展“美丽舟曲”行动和“无烟办公室”，建立健全日常保洁清扫制度，每天对办公室辖区和责任区域内环境卫生全方位、无死角、地毯式自查自纠、立行立改，确保责任区域和办公室辖区内无垃圾。

**【办理各类议案提案】** 按照政府办关于办理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工作的要求，发改局高度重视，承办了县人大代表建议11件，县政协委员提案2件，并对各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作出满意的答复。

**【问题整改】** 对各级反馈的问题逐项认领、对号入座，逐一制定整改措施、建立整改台账，以“问题清单+任务清单+责任清单”的方式，排出整改工作的时间表和路线图，保证各类整改工作取得实效。（邹文渊）

**【舟曲县发改局领导名录】**

县发改局党组书记、局长：全旦交（藏族）

县发改局副局长：刘明义  
县重大项目办公室主任：易江林  
县粮食稽查大队队长：桑开明  
县重大项目办公室副主任：尚贵鹏

## 商务局

**【营造商业环境】** 严格落实安全生产和消防安全行业主管部门监管责任，节假日期间，对商贸超市、酒店宾馆等人员密集场所和加油站、商贸物流（仓储）安全生产活动开展大排查。截至2021年年底，大排查专项行动4次、出动检查人员20余人次，签订《安全生产目标责任书》40份，全面深入细致排查整治商贸领域服务企业安全生产隐患，现场发放整改通知书共计113份并要求限期整改落实。联合县消防大队组织开展消防安全培训1次，培训人数达42人。有效保证了商贸流通领域的安全稳定，营造良好的商业环境。同时全面贯彻中央和省、州、县关于新冠病毒疫苗接种工作会议精神，扎实开展商贸领域新冠病毒疫苗接种统计工作。截至2021年年底，动员商贸、超市工作人员接种新冠病毒疫苗297人次。

**【工业品下乡】** 以“五一”劳动节为契机，根据省商务厅年度促销费工作安排，通过购物抽奖、打折、买赠、低价促销等多种形式开展促销惠民活动。组织舟曲县峰迭新区青峰超市壹号店、舟曲县青峰购物中心、舟曲县宏源超市、舟曲宏源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开展“迎五一，大促销”“‘京’喜不断，乐享五一”“五一大放送 购物也快乐”“清凉一夏，家纺购物节”“美丽一夏，欢乐购物”“宏源优选，即时配送”等促销活动，截至2021年年底，开展促销活动21场次，累计促销金额达144万元。

**【电商线上线下融合发展】** 为提高全县农特产品知名度，拓宽农特产品销售渠道，积极响应商务部“2021全国网上年货节”活动的统一部署，于2021年1月29日、2021年2月8日、

2021年2月18日分批开展“2021舟曲首届网上年货节”，组织超过200家电商企业、合作社以及电商服务站点达成产品直供利益联结，通过线上直播、线下销售等形式，累计销售农特产品93.0658万元。同时，进一步引导传统企业积极“触网”转型，积极促进本地商超（市场）、专业合作社等线下实体逐步转向“线上+线下”融合发展，依托扶贫网络平台开展线上销售。2021年4月20日，组织企业赴成都儒商控股有限公司进行实地考察，并签订长期战略合作框架协议，该协议进一步拓宽了县农特产品在西南地区的销售渠道。5月9日，在县商务局指导下华瑞农林牧开展为期20天的“第一届桑果采摘节”，采用线下采摘体验+线上产品销售的网络营销模式，累计销售产品2万余元，促进产品销售，打响企业品牌知名度，同时也带动土桥子村旅游业的发展。

**【电商工作再发展】** 2018年，国家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项目马上接近尾声，为补齐本县电商短板，打造电商新业态，提升电商运营能力，积极筹备谋划和申报国家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升级版”项目。截至2021年年底，已完成项目申报工作。同时，加强电商运用技能工作，引导电商企业、从业人员提升电商运用技能。召开第七届、第八届、第九届电子商务技能大赛颁奖暨总结大会，舟曲县第十届电商服务站点运营技能大赛，第二届双创大赛决赛暨颁奖典礼，以农产品创意营销策划、短视频营销等评选方式，对大赛涌现的8个先进电商企业和9个人优秀及13个优秀企业进行表彰。2021年5月31日成功举办舟曲县青年网红创业达人联盟协会揭牌仪式及舟曲县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网络宣传志愿服务队座谈交流会，通过多种举措提高电商企业和电商从业者的积极性，为县电商的快速发展营造更加浓厚的氛围。

**【县域品牌建设】** 为切实加快舟曲特色产品商品化率，提高产业竞争力和品牌知名度。截至2021年6月，指导县域公共品牌运营企业申报14家企业（合作社）农特产品品牌商标注册工作。

**【疫情防控物资联合保供】** 第一时间启动疫情防控物资联合保供机制，积极构筑多方协同、整体联动、高效推进的保障格局。建立联合保障组织。生活物资保障组在县政府领导下，同商务局、市场监管局、粮食稽查大队、交通运输局、工信局、民政局等部门协同作战，合力统筹物资保障工作。完善联合保障制度。制定《疫情防控生活物资保障组应急预案》，生活物资保障组执行组长单位会同商务局、市场监管等部门协同作战，合力统筹物资保障工作。建立稳产保供、物资调度、信息报告等制度，明确成员单位职责分工、重点任务和具体要求等事项，压实职能部门主体责任，确保保障工作高效运转。共享联合保障数据。依托办公系统建立物资保障数据库，收集统计重点生产企业产能产量和库存、分析监控宏源和义民两家重点保供企业物资调拨收储和分发等情况，落实每日数据汇总机制，通过信息共享、数据集中的方式，提升保障水平，提高保障效率。

**【防控物资货源组织】** 采取内挖潜能、外拓渠道、动员捐赠、协调各方等办法，多方式、多手段、多渠道加大防控物资货源组织力度。加大收储力度。在服从县物资收储调配大局的基础上，立足本县实际情况，实行“统一调拨、统一储备、统一投放”的应急调度机制，向县内重点防控物资生产企业下达收储指令，征储面粉、大米、蔬菜、食用油、肉类、方便面、矿泉水等物资。扩大采购力度。协调生活物资批发企业发挥主渠道作用，与本县保供企业宏源公司签订120吨面粉、80吨大米的政府储备协议，与周边有能力保供的企业建立“点对点”实时联系，每天跟进防控物资购进储备情况。全面动员社会力量捐赠。广泛动员县内企业、党员群众、爱心人士等捐赠应急紧缺物资，为疫情防控奉献爱心和力量，爱心企业捐赠物资，鸡500只、鸡蛋150盘、酒精50箱、牛奶100箱、方便面50箱、矿泉水50件，物资已分别送至县医院、疾控中心及各疫情防控卡点。

**【资格审核】** 做好必需生活物资运输车辆及同城配送车辆报备备案工作。截至2021年年底，全县已向64台生活物资运输车辆发放了

“快通行证”。认真研究小区加强管控后同城配送难的问题，制定了《舟曲县疫情防控同城配送车辆通行证管理办法（暂行）》，并以县商务局名义印制向53台同城配送车辆发放了通行证。县商务局及时和保供企业、门店进行沟通，在严把资格审核关的基础上，做好相关证件管理发放，确保疫情防控期间群众生产生活必需物资供应正常，保持市场价格平稳。

**【物资供应保障】** 与省疫情防控督查组对滨河农贸市场，县生活物资储备库、公交车首末站、冷链食品总仓、两河口卡点、新区养老院、民政局救助站、商品超市、医药超市和汽车站进行督查，物资供应充足，进货渠道畅通，市场价格平稳。做好生活物资储备工作。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县两家重点保供企业库存面粉168.2吨、大米105.97吨、鸡蛋1.282吨、食用油85.13吨、肉类4.4915吨、蔬菜5.378吨、方便面3.6359万桶、瓶装水17.39万瓶，物资供应充足，市场保障顺畅，物资保障配送正常运行工作。为有效减少超市、餐饮、农贸市场等人流密集场所人群聚集，最大限度降低疫情传播风险，按照疫情防控要求宏源公司为新老城区居民开启“线上下单、线下配送”服务，通过“宏源优选”“宏源e客”线上平台下单，“源马驹”配送团队无接触配送。宏源公司、网红达人协会、义民商贸公司、县新时代文明实践疫情防控志愿服务队分别组织志愿者人员82名（4家单位分别为10名、5名、5名、62名），开展同城配送工作，为群众基本生活提供有效保障。疫情期间解决养殖饲料调运问题。根据县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日调会议安排，商务局积极与农业农村局协调为解决好养殖场（户）饲料供应和出栏牲畜销售的问题。加强同城配送为民服务工作。商务局督促8家企业（宏源公司、舟曲义民商贸、舟曲同城、新区鲜源水果蔬菜店、二丫丫果蔬店、益康奶牛养殖合作社、福源饮料有限公司、青峰公司）为新老城区居民和各乡镇做好线上购物、线下配送工作。累计配送生活用品和外卖共计28858单，配送物资金额137.22万元。（李法明）

**【县商务局领导名录】**

局长：杨三宝

副局长：谢振华

白永健（藏族）

## 统 计

**【主要经济指标完成情况】** 2021年，前三季度全县实现地区生产总值214936万元，同比增长5.4%，两年平均增长5.8%。其中，第一产业完成增加值35465万元，增长4.2%；第二产业完成增加值17098万元，下降4.6%，第二产业中，全部工业增加值同比下降7.4%，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同比下降18.9%；第三产业完成增加值162373万元，增长6.9%。农林牧渔业增加值39694万元，增长4%；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26627万元，增长26.2%；完成固定资产投资96302万元，增长20.5%。预计全年完成地区生产总值31.41亿元，增长7.8%。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5.4亿元，增长4%；第二产业增加值3亿元，增长5%；第三产业增加值23.01亿元，增长6%。

**【理论学习】** 及时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等中央领导同志关于统计工作重要讲话指示批示精神及省、州、县的决策部署要求，开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党的政治建设的意见》《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上的讲话》、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县第十六次党代会、县“两会”、《中共中央关于党的百年奋斗重大成就和历史经验的决议》《中共中央在全党开展党史学习教育的通知》《论中国共产党历史》等“四史”内容，自觉在思想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以实际行动诠释对党的绝对忠诚，严格遵守党章，严格执行准则和条例，强化意识形态工作，把严的态度落实到党的建设各个方面，呈现出勤政廉洁统计“新常态”。健全完善学习制度。详细制订“两学一做”、党组、党史等学习计划，坚持每

月开展一次党组理论中心组学习及支部例会，坚持和完善周学习日制度，每周组织一次党员集中学习，每季度开展一次交流研讨、党建、党史知识测试，通过《学习强国》《甘肃党建》等App，以“专题党课+视频教学+现场测试+集中学习”“四步棋”为抓手，助力推动党建工作。巩固深化“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落实“思想引领、学习在先”机制，聚焦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大力弘扬“全国优秀共产党员”“全国脱贫攻坚楷模”张小娟同志先进事迹等重点内容，采取党组中心组引领学、支部集中深入学等方式，推动学习入脑入心。充分依托《甘肃党建》App、《学习强国》App、甘肃干部网络学院、甘肃公务员网络培训、党建微信群等方式确保党员学习教育常态化、全覆盖、无遗漏，积极实行积分情况月统计、季公示工作机制。

**【党员队伍管理】** 统计局党支部着眼于增强机关党建工作活力，按照党员比例选配了专职党务干事及专职党务后备干事，提高做好党建工作的潜力和水平。严格落实组织生活会、民主生活、民主评议党员、党员党性定期分析和《三重一大议事制度》《党组议事决策规则》、“三会一课”“主题党日”，每月15日之前将会会议召开情况按时上传至《甘肃党建》App；严格落实“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组织生活会、民主评议党员、党员党性定期分析和《三重一大议事制度》《党组议事决策规则》等制度，全年组织支部委员专题学习12次，党员集中学习58次，统计业务知识专题12次，学习召开党员大会5次、书记讲党课6次，开展“主题党日”活动14次、交流研讨5次，召开14次党组会议专题研究党建工作定期听取支委会成员抓党建工作情况汇报；组织全体党员干部职工观看4期“党课开讲啦”活动；召开党史学习教育专题组织生活会，践行“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整改落实巡察“回头看”整改工作；巩固深化“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接续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组织开展“党员示范行动”。在建党100周年之际，

组织召开座谈会、开办专题党课、深入帮扶村慰问老党员、了解石门坪村生产生活状况、调研农业结构调整情况、表彰优秀共产党员、重温入党誓词、参观“8·8”特大山洪泥石流抢险救援纪念馆、迭部县腊子口和哈达铺红军长征纪念馆，参加主题演讲、歌咏比赛。推进“党建+”的创新党建工作模式。继续推行“履职承诺”制度。2021年年初全体党员以“三亮三比三评”为抓手，开展“亮身份、当先锋”活动，引导全体党员亮出身份，践行履职承诺。为支部全体党员统一配发新党徽，通过摆放“党员先锋岗”“党员示范岗”等标识的办法，亮明党员身份，进一步激励全体党员立足本职岗位，发挥先锋模范作用。

**【为民服务】** 2021年“七一”前夕，组织全体党员干部深入大川镇石门坪村开展送温暖慰问活动，为帮扶户送去了米、面、油、鸡蛋、爱心包裹，同时走访慰问石门坪村老党员，了解老党员的生活情况，切实为老党员办实事、解难题，11月深入大川镇石门坪村开展“发展联促、实事联办”活动，走访慰问了27户结对帮扶对象，为帮扶对象送去由全体职工个人捐款近4000余元购置的米、油等生活用品；组织专业人员深入基层调研全县农业结构调整情况，有机肥使用情况以及农产品产量增长变化情况，引导群众推广无公害、无污染有机肥，大力发展特色种植业，实现产业兴、农民富；统计局帮扶村自然条件艰苦、自我发展能力仍然较弱，为巩固扩展脱贫攻坚成果，统计局将持续开展帮扶工作，对接项目政策落实，主动引导、培育富民增收产业，助推发展壮大集体经济，深入宣传惠农政策，协助村“两委”化解矛盾、疏导情绪，帮助加强基层党组织，激发农民群众内生动力，巩固扩展脱贫攻坚成果，让帮扶村群众过上更加美好的生活；深入帮扶村开展党组织之间“手拉手”、党员之间“面对面”活动，宣讲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党员代表召开帮扶工作座谈会，党支部联合召开学党史、办实事主题座谈会。统计局班子成员通过“两委”、党员代表深入了解石门坪村生产生活状况，根据石门坪村地理条件，因地制宜认真研

究帮扶工作措施，共谋石门坪村产业发展拓宽增收渠道，为促进石门坪村经济发展纷纷建言献策。

**【意识形态工作】** 专题研究部署意识形态工作，年初召开2021年意识形态工作会议，半年工作会议和意识形态工作分析研判会议，及时向上级党组报告工作开展情况，履行意识形态工作的主体责任，把意识形态工作作为全面从严治党的重要内容，与党建工作和业务工作紧密结合，全体党员干部通过集中学习、专题研讨、认真撰写学习笔记、撰写心得体会，把学习的理论思想结合自身的工作实际，转化为解决工作困难和实际问题的能力；盘点意识形态阵地建设情况，认真落实《舟曲县贯彻落实〈党委（党组）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实施办法〉若干措施》，在建党百年之际、“八一”建军节等重要时间节点需注意问题。

**【巡察“回头看”整改工作】** 2021年1月14日，县委第三巡察组向统计局党组反馈了巡察意见，针对反馈指出的13个问题，县统计局高度重视，把巡察“回头看”整改作为当前的首要政治任务来抓，切实加强组织领导，真查摆剖析，制定整改方案和责任清单，分解整改任务，抓好整改工作。针对《巡察整改督办函》中明确指出涉及的5个问题精心制定整改落实方案，提出针对性的整改措施，逐一落实整改主要责任领导、直接责任领导、直接责任人员和时限要求，建立完善各项管理制度。

**【优质服务】** 完成国民经济综合核算、小康监测、农村社会经济、建筑业、固定资产投资、商贸批零及餐饮业等统计专业报表数据搜集工作，按规定时间上报月、季、年度报表，确保了数据质量的规范性、完整性、准确性。不断强化基本单位清查、农产量抽样调查、农业“三新”统计调查等统计调查、监测工作，通过不懈努力，各项数据质量显著提升；在全县各乡镇和“四上”企业的参与配合下，建立健全基层统计报表制度和“企业一套表”运行机制，重点加强全县“四上”企业统计人员联网直报培训，联网直报工作进展顺利。12月底，全县联网直报企业达到19家，其

中：规模以上工业企业6家，建筑业企业6家，5000万元以上项目单位6家，限额以上住宿餐饮企业1家。不断强化运行监测，完善监测体系。继续加强规上工业、批零住餐业、固定资产投资、能源和资源环境等常规统计工作，不断提高对重点企业、重点行业、重点项目发展状况的监测预警能力，充分发挥统计的信息、咨询和监督职能，及时发布2020年全县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定期编发2021年《统计快报》。

**【乡村振兴统计监测】** 为巩固“两不愁三保障”和加强农村低收入人口监测两个方面制定工作计划。深入19个乡镇指导开展边缘户收入测算，主动配合相关职能部门做好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认真做好县乡村卡报表工作，为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的有效衔接提供基础数据支撑。制定印发了《舟曲县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监测方案》，搜集整理出了2018年至2020年部门数据，监测方案已上报州统计局审定备案，审定通过后公布2018年至2020年全县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监测报告。指导开展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工作。一方面在脱贫攻坚贫困退出阶段，统计局主要负责贫困人口退出人均纯收入核查验收工作和城乡居民人均纯收入调查工作，2020年开始城乡居民人均纯收入调查工作由国家统计局舟曲调查队负责，为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对脱贫不稳定户、边缘易致贫户以及因病因灾因意外事故等刚性支出较大或收入大幅缩减导致基本生活出现严重困难的农户，统计局指导乡镇，定时监测收入支出状况，实时对返贫风险动态监测。另一方面根据《甘肃省健全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工作方案》《舟曲县健全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工作方案》精神，由县乡村振兴局牵头，统计局配合县乡村振兴局，组织协调相关人员投入防止返贫动态监测核查工作中，深入曲瓦、巴藏、立节、大峪、憨班等乡镇开展核查评估验收工作，做到了程序规范、全面客观。

**【依法统计】** 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规范公务接待，精简会议和文件。坚决压减一

切不必要的开支，把每一分钱花在刀刃上、紧要处。整改县委第五巡察组对局党组的反馈问题，坚持问题导向，出色完成了巡察发现问题的后续工作。加强统计法制宣传教育，以统计开放日、业务培训会、法治宣传日等为契机，加强全县乡镇统计人员统计法制培训。开展法治宣传日活动，针对性开展知法、守法、懂法宣传，帮助各社区（村）及企业依法开展统计工作，提高统计法治权威性。主动扛起甘南州统计局关于国家统计局督察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弄虚作假情况反馈意见整改工作重任。县统计局承担着甘南州统计局关于国家统计局督察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弄虚作假情况反馈意见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的职能，全局上下努力克服“时间紧、任务重、人手紧缺”等重重困难，严格按照省、州整改工作方案要求，在县委和县政府主要领导亲自部署、亲自安排部署下，将统计督察整改作为必须履行的重大政治责任和重大政治任务，坚决扛起整改的主体责任，成立了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印发《舟曲县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弄虚作假情况反馈意见整改方案》的通知，健全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弄虚作假责任制体系，明确各乡镇、各部门整改工作任务，细化了整改工作方案，分层分类扎实推进各项整改工作。加强统计执法检查。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统计违纪违法处分规定》和《甘肃省统计管理条例》，围绕统计中心工作，认真开展局内各专业自查工作，对重点行业、重点企业及重点指标开展核查，完成对全县所有规上单位的数据质量核查工作。采取专项检查、联合检查和“双随机、一公开”抽查方式开展执法检查，在执法过程中未发现县域内违反统计相关法律、法规的违法行为，确保统计执法常态化、制度化、全覆盖。

**【普查调查工作】** 及时撰写发布《舟曲县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主要数据公报》，与舟曲县融媒体中心联合发布，用微信、抖音等平台及时宣传七人普初步普查结果。同时做好普查资料整理归档、PAD收回、舟曲县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工作纪实制作以及普查工作总结等后续工

作任务。有序开展各项常规工作。推进工业、固定资产投资、建筑业及农业、服务业等重点领域预警监测，完善各行业数据的收集、审核、汇总和上报工作。人口变动抽样调查工作有序开展。为准确、及时地掌握全国和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口发展变化情况，加强人口监测和形势研判，为国家和省级人民政府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调整完善有关政策，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提供可靠的人口数据，进行2021年人口变动情况抽样调查。本次调查的标准时间为2021年11月1日零时。自调查工作开展以来，舟曲县严格按照《人口变动情况抽样调查制度》，从普查机构组建、调查员选聘、培训、数据质量控制等各方面开展了扎实的前期准备工作。截至12月底，被抽中的6个乡镇、16个普查小区，256户1046人的调查数据填报、审核等现场调查工作。（张慧芳）

**【县统计局领导名录】**

党组书记、局长：肖 军

副局长：韩永芳（女）

杨 翔（藏族）

城乡社会经济调查队队长：陈 颖（女）

凝土砌块生产线升级改造项目。

**【5G网络建设及智慧城市运营中心建设】**

2021年，电信已建成19个5G基站，移动已建成5G基站27个，覆盖新老城区。完成智慧城市运营中心一期建设项目，总投资200万，已完成23个单位、15个平台、59项数据的整合。通过系统对接实现业务协同，基于数据分析实现辅助决策。智慧城市运营中心二期项目总投资600万，已完成城区部分三维场景建模（包括新老政府统办楼、县医院L4模型，县城2.8平方千米L2级别模型及道路、河流、地形等）。系统页面配置按照一期数据及部分委办局确认的数据进行开发，完成8个专题页面中的6个专题（舟曲总览、经济发展、乡村振兴、政务服务、公共安全、民生服务）。

**【医疗物资保障】**

2021年，制定《舟曲县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医疗物资保障实施方案》《舟曲县新冠疫情肺炎联防联控领导小组医疗物资调配管理办法》等，建立稳产保供、日调度、日监测、信息报告等制度。坚持多点发力，提高货源组织能力。向县内外医疗物资供应企业发出7份询价函，全面掌握了解医疗物资的价格，并通过向省医疗物资保障组多方询问、了解，同时，县医疗物资保障组在全面清点现有库存、充分分析当前疫情形势、兼顾各乡镇医疗物资需求情况，并与县卫健局、疾控中心、发改局、县红十字会、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等成员单位共同核算，制定采购方案，在确保医疗物资质量的前提下，以最低的价格采购物资。第一批共采购全县医疗机构、一办十五组及临时拨派的一线人员所需28类医疗保障物资和防护消杀物资9类，资金共计585.7212万元；第一批采购计划执行结束后，医疗物资保障组根据全县疫情防控形势和库存，按照所需医疗物资至少储备30天的要求和物资调运周期5天的实际，拟定物资二次采购（22类医疗物资）30天的计划，资金共计114.8676万元，其中部分物资已采购到位。强化物资监测。组织工作力量对全县医用防护口罩、医用平面口罩、84消毒液、酒精等医用防护物资现有库存进行统计，建立清单台账，为保障全县抗疫医疗物资监测、

## 工业和信息化

**【“十四五”规划编制】** 2021年，工业和信息化局完成“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申报传统产业优化升级、清洁生产、新基建建设三大类项目，共申报项目22个，总投资4.13亿元。

**【项目建设工作】** 2021年，天然气项目一期正在收尾，二期正在争取上报；新能源汽车充电桩项目已完成规划，与发改、财政对接申报政府专项债券；垃圾综合利用项目和小杂粮加工项目已完成规划，向县政府申报，计划进行招商引资；申报2021年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和数据信息产业发展项目，申报年产4000吨食用菌菌种生产线升级改造项目、年产120吨葡萄酒生产线建设项目和10万立方米加气混

调度和供应提供科学依据。

**【安全生产监管】** 抓好民爆经营企业的安全监管，严格日常安全防范和资格证年检，督促企业加强销售物品的登记备案，掌握物品流向，健全应急防范措施，做到措施完备、职责到位、行业零事故的安全目标，为工业经济发展提供安全保障。组织人员对学校、加气站、居民等燃气管道进行检查。(王霞)

#### 【县工业和信息化局领导名录】

局长：王海平

副局长：高永海（藏族）

梁建华（藏族）

中小企业服务中心主任：严后来

## 国家统计局舟曲调查队

**【党建工作】** 2021年，国家统计局舟曲调查队贯彻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在政治上、思想上、行动上与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坚持以党建引领统计调查事业发展。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遵循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严格执行“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等组织生活制度，坚持把党建工作与业务工作同安排、同部署、同落实、同考核，制定《国家统计局舟曲调查队2021年党建工作要点》《国家统计局舟曲调查队2021年工作要点》《国家统计局舟曲调查队2021年纪检工作要点》《国家统计局舟曲调查队2021年法治工作要点》，对全面从严治党和党风廉政建设作出全面部署。全年党支部集中学习49次，及时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加强宪法、党章、《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关于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等党纪国法和统计法、统计法实施条例等统计法律法规及习近平总书记法治思想的学习，把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统计

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转化为贯彻落实“意见”“办法”“规定”的要求和做好统计调查工作的工作思路和行动举措。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国家统计局、甘肃调查总队关于统计工作各项决策部署，把防范统计数据造假、弄虚作假，提高统计数据真实性作为全队政治建设的重要内容。

**【“两个责任”落实】** 2021年，国家统计局舟曲调查队严格执行队委会议事规则、“三重一大”等各项决策制度，全年共召开队委会31次，研究重大事项40余项。落实“监督责任”，纪检员聚焦主责主业，强化监督执纪问责。加强党内监督制度执行情况的检查，有效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开展工作，及时对干部职工出现的苗头性、倾向性问题开展提醒谈话，对组织纪律、工作纪律进行常态化监督检查，组织开展腐败和作风问题专项治理，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并及时开展自查检视，确保单位党风、政风、作风转变。组织干部职工参加国家统计局和甘肃调查队系统全面从严治党暨警示教育视频会议，结合近几年统计系统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及违纪违法案例汇编开展警示教育，切实加大全面从严治党和警示教育力度，引导党员干部常怀律己之心、常存敬畏之念、常思贪欲之祸，增强底线意识和规矩意识，坚决把纪律和监督挺在前面，全面提升全面从严治党效果，筑牢干部职工思想防线。2021年5月，集中修订《廉政风险防控手册》，对权力运行中的廉政风险逐一进行排查，查找廉政风险点，制定相应制约措施，建立和完善相关制度，及时堵塞风险漏洞。每逢节假日，调查队按照总队安排部署，召开节前警示教育会议，督促干部职工廉洁过节，切实把党风廉政建设严在经常、抓在日常。

**【党支部标准化建设】** 自2021年1月以来，共召开党员大会4次，讲党课5次，开展“主题党日”活动11次。党员干部凝聚力、向心力明显增强，政治理论水平和党建工作水平得到进一步提升。面对疫情防控、抗洪防汛等重大事件，舟曲调查队严格按照县委组织部“双报到”工作要求，积极组织干部职工到社区

报到，参与疫情防控、社区共建等活动，与社区党组织签订《共驻共建协议》，组织开展形式多样、丰富多彩的志愿服务活动，协助社区解决热点难点问题，积极向社区干部群众宣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宣传统计法、统计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真正将统计法律知识贯穿落实到具体工作中去，切实提高统计数据的真实性、及时性、权威性，确保统计工作依法有序开展，从而更好地为经济社会发展服务。

**【巡察整改】** 根据总队党组关于巡察工作统一部署，2021年7月24日至26日，总队党组第三巡察组对舟曲调查队领导班子开展了巡察，9月18日，巡察组向领导班子反馈了巡察意见，领导班子完全赞同并诚恳接受巡察组的巡察反馈意见，把整改落实作为重要政治任务抓紧抓好，以巡察问题整改的实效推动建章立制、推动工作落实。专题学习研究，提高思想认识。巡查组反馈意见后，调查队召开干部职工会议学习传达反馈意见，召开队委会安排部署、研究推进反馈问题整改工作。加强组织领导，细化工作措施。为确保巡察整改工作有序推进，成立巡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由队主要负责人担任组长，纪检员担任副组长兼办公室主任，党务、政务干部和财务人员为组员，全面统筹抓好巡察整改工作，把巡察整改作为最重要、最严肃的政治任务，作为全面从严治党、从严治队的重要抓手。聚焦问题整改，细化工作措施。紧扣巡察组反馈的问题，经多次会议讨论完善，制定了《中共国家统计局舟曲调查队巡察整改工作方案》，对巡查组反馈的4个方面的7个问题，逐条细化整改措施，形成反馈意见整改任务台账，逐一明确整改事项、整改措施、任务清单、责任人和整改时限，切实做到了安排部署到位、任务分解到位，队主要负责人亲自抓落实，确保一件一件落实、一条一条兑现。动态跟踪管理，严格对账销号。为及时掌握整改推进情况，发现问题并及时研究解决，对照整改方案和台账，采取动态化管理、对账销号的办法严格落实整改，对已整改到位的问题，完成一项销号一项，对需要长期坚持整改的问

题，列入日常工作，加强监督检查。班子成员认真对照巡察反馈意见，进行谈心谈话，广泛征求干部职工的意见建议，多次讨论修改对照检查材料，11月19日召开了巡察整改专题组织生活会，严肃认真开展对照检查和相互批评，进一步查找差距、深化整改，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总队党组关于巡察工作的部署要求上来，以巡察整改成果推动全队各项工作再上新台阶。

**【法治建设】** 根据《国家统计局甘肃调查总队2021年法治工作要点》要求部署，舟曲调查队研究制定了《国家统计局舟曲调查队2021年法治工作要点》，围绕统计调查法治基础设施建设、普法宣传等重点工作，分解落实具体工作和任务，明确完成时限节点，加强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弄虚作假，为推进统计调查工作、提高统计数据质量提供坚实的法规和制度保障。加强学习，提高统计法治意识。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切实践行“两个维护”，全面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国家统计局、甘肃调查总队统计改革决策部署，始终把统计法治建设摆在突出位置，将统计法、统计法实施条例、选编等统计法律法规纳入党支部学习计划，组织干部职工开展集中学习，全面提高干部职工统计法治意识，做到在思想上、行动上坚决抵制和防范统计造假、弄虚作假。强化措施，开展统计法治宣传。9月20日，舟曲调查队与县统计局联合在舟曲县老城区广场开展以“赓续红色血脉 奋进统计未来”为主题的第十二届“中国统计开放日”活动，通过悬挂横幅，发放宣传单、宣传品，现场解答统计相关问题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宣传统计法律知识，引导社会公众了解统计、关心统计、支持统计。同时，将统计法治宣传贯穿于日常统计调查工作当中，在开展入户调查、召开业务培训会、年报会时分别向调查对象和辅助调查员宣传讲解统计法知识，使统计普法宣传与统计业务工作相互促进，使干部职工和调查对象依法统计、依法调查的观念得到了加强。强化监督，不断提升数据质量。加强统计违法案例学习，进一步促进干部职工掌握了解统计法律知识，增强统计法

律意识,纪检干部强化监督检查,督促调查员严格执行调查方案,规范调查操作流程,对异常数据及时核实,保证数据的科学性和真实性,确保调查数据质量。狠抓整改落实。结合总队巡察反馈和“双随机”检查发现的问题,列出问题清单逐一逐项扎实进行整改,不断规范工作基础。

**【统计调查工作】** 2021年,舟曲调查队始终把数据质量放在统计调查工作的第一位,全队干部充分发扬“为民调查、崇法唯实”的新时代国家调查队精神,严格执行国家调查方案,不断规范调查工作程序,定期召开辅助调查员培训会,坚持以数据质量为中心,精心组织,扎实做好基础工作,圆满完成了各项调查任务。开展住户收支调查工作。在总队居民收支处的正确指导下,以“提高数据质量、增强业务能力”为目标,在方案执行、走访入户、数据质量等方面协调联动,规范工作流程,坚持定期访户,做好记账数据日常审核和质量监控,对多天未记账、超限错误、记账笔数较少的记账户及时跟踪提醒,督促记账户如实补记,减少漏记。对审核发现的错误认真电话联系,核实到户,并逐一进行修改和说明,圆满完成了居民收支调查季报、年报数据审核、汇总、上报工作。规范做好劳动力调查工作。按照总队安排部署,调查队及时召开工作会议,认真学习文件精神并安排部署,通过与县乡有关部门协商沟通,2月底,完成调查样本抽选、调查员选聘及培训工作,3月,进入测试阶段,4月,正式开展调查工作。辅助调查员在规定时间内逐户、逐人、逐项开展调查,上报数据。业务人员通过陪访、电话回访核实相关信息,确保上报数据真实、准确。完成农民工监测、脱贫县住户监测调查工作。在农村住户调查入户过程中,注意了解农民工外出务工地点、外出时间、从事工种、工资待遇等各方面基本情况,重点了解疫情对农民工务工产生的影响,建立完善基本信息台账,按时报送问卷报表。同时,统筹做好脱贫县住户监测数据采集整理工作,每月及时完成数据编码、录入、审核工作,确保了住户类调查全面顺利完成。做好农产量调

查工作。严格按照《农作物遥感测量和粮食统计调查制度》规定,按照总队对做好农业统计调查工作提出的具体要求,组织干部认真学习调查制度和调查系统操作要点,熟悉工作流程。在辅助调查员的大力配合下,深入样本村逐样方逐地块进行踏田估产和基础数据采集工作,高质量完成小麦及玉米单产调查、粮食作物总产量的推算汇总审核工作,同时加强数据纵向、横向对比分析,确保上报数据真实有效。全面加强畜禽监测、农产品价格调查等其他调查工作。严格按照调查方案要求,细化工作步骤,按总队各处室时限要求上报各类调查数据,不断建立健全工作台账,做好样本维护。做好小微企业和社会心态专项调查工作。对小微企业和个体经营户跟踪调查,核实样本企业、个体户信息,认真走访调查,全面详细地反映个体户经营情况现状。为做好社会心态调查工作,根据总队安排部署,成立社会心态调查领导小组,组织参与调查的工作人员参加总队组织的视频培训会,与工作人员签订保密责任书,从样本抽取核定、调查人员选调、购买调查小礼品到开展调查、录入数据、数据审核、上报数据,调查队干部职工齐心协力,高标准高质量完成了专项调查任务。加强分析研究和调查信息上报工作。针对上年度上报分析研究和调查信息篇目较少的短板,找问题、找原因,通过制定工作制度、分配工作任务、系统安排调研、分管领导亲自抓、将信息上报工作完成情况与年底考核挂钩等方式方法,全面加强分析研究和调查信息上报工作,同时确保调查信息的真实可靠。现已编写调查信息67期,总队采用55条;分析报告29期,总队采用29条;各类工作动态109期,总队采用67条。

**【保密工作】** 调查队严格按照总队和县委保密工作要求开展工作,加强理论学习,科学制定学习计划,严格落实党员责任,做好统计调查分析、调查数据发布和解读工作,及时通过总队内网、微信等平台,宣传工作中的好经验、好做法。同时组织干部职工参加总队举办的保密工作培训会,学习保密法、保密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切实抓好贯彻落实,定期开

展保密工作自查，坚持查防并举，努力做到以查促防、以查促改，确保保密工作落实到位。

**【“能力提升年”实践活动】** 2021年，调查队贯彻落实总队“能力提升年”工作要求，制定《国家统计局舟曲调查队“能力提升年”活动方案》，组织干部职工认真学习党的先进理论知识、统计法律法规和各专业调查方案，领导干部充分发挥领学促学作用，带头讲法规、讲业务、讲知识，着力培育干部职工专业思维、提升专业能力、掌握专业方法，提升干部职工政治本领，提升专业水平，转变工作作风，努力打造高水平专业化统计调查队伍。通过“三会一课”“主题党日”活动、组织生活会等党内组织生活，组织党员干部瞻仰参观革命遗址遗迹，领导干部带头讲党史党课，教育引导党员干部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以高度的政治自觉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各项工作不断向前。

**【规章制度建设】** 2021年5月，舟曲调查队参照《国家统计局甘肃调查总队管理制度汇编》《国家统计局甘南调查队制度汇编》和舟曲县有关规定，在逐条、逐句研读的基础上，注重可操作性强、能管用的要求，对建队之初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进行修订完善，主要岗位工作职责装框上墙。并组织干部职工进行深入学习，真正做到用制度管人管事，深刻认识制度面前人人平等、执行制度没有例外，决不在执行制度上做选择、搞变通、打折扣，推动全队各项工作规范有序开展。

**【政务管理】** 2021年，舟曲调查队不断提高政务管理工作水平，规范政务管理工作，抓好文书处理、文件呈办、值班值守、保密档案、合同管理、政务公开、财产安全等各项工作，严格落实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制度，强化督

查督办，不断培养提高党务干部和办公室工作人员能力水平，推动工作落实，规范推进统计调查信息化建设，保障网络信息化安全，坚持做到内、外网分离，涉密机不上网，每季度开展网络安全检查，不断强化队内网络安全意识，做到全面从严单位日常管理，确保单位有序化、规范化运行。

**【人事教育】** 2021年，舟曲调查队贯彻落实总队修订出台的人事法规政策，组织干部职工学习公务员法、公务员职务与职级并行规定等法律法规，开展国家统计局在线平台学习，以“完善制度建设、加强队伍管理、提升管理水平”为重点，切实履行工作职能，调动干部职工工作积极性，不断推动人事教育管理规范化、制度化。顺利完成了人事教育管理制度的修订，3名干部职工职级晋升和工资审批等重点工作。

**【财务管理】** 2021年，舟曲调查队严格按照经费预算范围使用各项资金，严格执行经费支出管理制度、财务档案管理制度、经费支出审批程序、固定资产管理等基本财务制度，健全内控机制，加强财务监督检查，使各项财务收支合法、合规、合理。做好了全队人员的工资及福利发放、记账补贴发放、差旅费报销、公务接待等各项工作，全队职工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厉行节约，提高资金使用效率。2021年6月，总队财务处对舟曲调查队财务进行审计，除少数制度修订不完善，部分单据、会议纪要缺失外，舟曲调查队较为出色地完成了自成立以来的财务工作。（王思诚）

#### **【国家统计局舟曲调查队领导名录】**

队长：高忠明

纪检员：张魁

## 经济监督

### 审 计

**【安排部署】** 2021年，县审计局履行县委审计委员会办公室职责，主动请示报告工作，8月20日，提请县委审计委员会同意，召开舟曲县委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主要传达学习中共中央办公厅和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建立健全审计查出问题整改长效机制的意见》和省委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精神，审议通过了《关于进一步深化舟曲县投资审计工作实施方案》和《2020年度县级财政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结果报告》，听取了2021年上半年重点审计工作开展情况汇报，就持续加强和完善党对审计工作的领导、有效发挥审计监督作用等工作进行安排部署。

**【支部标准化建设】** 2021年，县审计局从构建责任体系入手，选优配强支部班子，明确支部班子成员责任分工，科学谋划“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学习计划，定期召开集中、专题学习会议。

**【党史学习教育】** 审计局按时召开党史学习教育动员部署会议，传达中央、省、州、县党史学习教育动员会精神，成立领导小组，制定实施方案和学习计划，明确“我为群众办实事”任务清单，确保取得实效，开展主题突出、特色鲜明、形式多样的学习活动，真正在学史明理、学史增信、学史崇德、学史力行上下功夫。2021年，借助“我为群众办实事”和“党旗在一线高高飘扬”活动，为城关镇庙沟村帮

办实事4件，投入资金7000余元。

**【疫情防控】** 2021年10月，在县委、县政府的精心指挥下，审计局自觉行动，配合县委直属机关工委，抽调党员干部组成“党员突击队”，完成“联防联控”志愿服务等工作。

**【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审】** 2021年，审计局对县财政、县自然资源局等部门的预算执行情况进行审计，完成部门预算执行情况审计4个。7月，审计局将本级财政预算执行审计情况分别向县政府、县人大作了审计结果和审计工作报告，县政府主要领导召开专题会议，要求相关部门对报告中所反映的问题进行认真整改。

**【专项审计】** 县审计局完成了对临潭县2020年度保障性安居工程资金投入和使用绩效审计。完成了舟曲县对口援藏资金专项审计。在审计过程中，发现和纠正了专项资金管理中的漏洞，提出改进意见和建议，并及时上报审计结果，促进被审计单位规范管理和使用专项资金，确保专款专用。

**【党政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 2021年，受县委组织部的委托，对乡镇和部门21名单位党政主要领导任期（任中）经济责任进行审计。对领导任职期间作审计评价，对存在的问题提出建议，加强了对领导干部权力制约和监督，为县委管理、评价和考核使用干部提供依据。

**【固定资产投资审计】** 2021年，审计局先后对舟曲县老城区污水管网（菜市场）项目竣工结算、舟曲县2019年温暖工程建设项目竣工结算等153个政府投资建设项目进行竣工决算审计，核减金额2545.71万元。有效地遏制了施工单位在竣工结算中高估冒算等问题，维护

了国家建设项目投资的真实性和安全性。

**【其他工作】** 2021年，县审计局在依法行政、信访、农林、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等工作方面同样取得了一定成效，先后抽调8人次，完成县委巡查、专项督查等工作。（陆新军）

**【县审计局领导名录】**

党组书记、局长：刘荣锋

党组成员、副局长：杜林学

顾承纲

“三农”资金审计中心主任：谈绍文

## 财政与税务

### 财 政

**【收入】** 2021年，累计完成大口径财政收入21063万元，完成调整预算数21557万元的97.71%。完成一般公共预算（县本级）收入11941万元，超额完成年初目标任务，较上年增收734万元。其中：税收收入4487万元，占收入的37.58%；非税收入7452万元，占收入的62.42%。

**【支出】** 2021年，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62204万元，完成变动预算数260000万元的101%。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32459万元，国防支出45万元，公共安全支出6155万元，教育支出40669万元，科学技术支出187万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4283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9012万元，医疗卫生支出18242万元，节能环保支出2838万元，城乡社区事务支出2447万元，农林水支出65427万元（其中：扶贫支出40777万元），交通运输支出7041万元，资源勘探开发和服务支出383万元，商业服务业等事务支出586万元，金融支出134万元，自然资源气象等事务支出995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4403万元，粮油物资储备等支出305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14985万元，其他支出

18960万元，债务付息和发行费支出2683万元。

**【政府性基金预算及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 2021年完成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2243万元，支出27905万元；完成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22622万元，支出18274万元，滚存结余38378万元。

**【财税收入征管】** 全面贯彻落实“减税降费”政策，全年累计减税4756万元，持续释放减税政策红利，进一步增强企业信心，提振市场经济发展精气神。制定《舟曲县促进财政收入稳定增长工作实施方案》，通过发展壮大“飞地”经济、加大招商引资力度，支持重点税源企业发展等措施，培植壮大新兴税源，完善收入动态监控机制，强化收入执行监管，加强与税务部门的协调配合，突出对重点税源企业、建筑行业、房地产行业等关键领域清缴清收，开展重点企业、重点行业、重大项目纳税评估，并以非税收入收缴电子化改革扩围提速为抓手，加快非税收缴入库，确保各项收入应收尽收、颗粒入仓，2021年在“减税降费”的大背景下，较好地完成收入预算任务。

**【上级补助】** 2021年，落实上级财力性转移支付111920万元，其中，均衡性转移支付补助55181万元，民族地区转移支付补助7939万元，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13110万元，企事业单位预算划转补助768万元，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补助12420万元，固定

数额补助11051万元，结算补助中用于财力的部分9629万元，新增财力全部用于落实“三保”支出，财政保障能力明显提高。同时，争取落实甘肃省地方政府债券7000万元，主要用于支持“8·17”暴洪泥石流流水毁公路重建，有力支持民生事业发展，缓解财政收支矛盾。

**【乡村振兴】** 紧盯“两不愁三保障”，接续夯基础补短板、强产业促增收，竭力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始终把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推进乡村振兴放在财政工作的首位进行谋划，千方百计筹措资金全力支持乡村振兴，完成财政衔接乡村振兴补助资金投入38846万元、东西部协作天津援助资金支出6100万元，整合财政涉农资金1272万元，落实县级财政衔接乡村振兴补助资金6656万元，着力推进基础设施建设补短板、富民产业提质增效、巩固脱贫成效等方面。

**【资金管理】** 截至2021年年底，衔接资金支出38072万元，进度98.01%，超额完成上级支出进度要求。

**【稳岗就业】** 2021年，筹措资金保障乡村扶贫专岗、技能培训等各项就业创业政策落地，新增创业担保贷款风险补偿金380.64万元，协调金融机构发放失业人员创业小额贷款7400万元，新增公益性岗位460个534万元，投入450余万元开展劳务技能培训1480余人次，保障公安辅警、交通协管员、特岗计划、三支一扶等就业岗位支出1929.49万元。

**【金融监管】** 2021年年底，金融机构存贷款余额分别达到73.13亿元、47.1亿元，同比增长0.42%、2.24%。争取落实省政府专项债券2亿元，用于补充县农村信用合作社资本金，不断提升县农村信用社自我更新和抵御风险能力，辐射带动县域金融服务水平。2285户脱贫户小额信贷发放工作有序推进，为立节北山滑坡受灾群众1200余万元贷款办理展期。积极开展金融放贷领域突出问题整治，落实落细防电信诈骗和非法集资宣传，发放各类传单4万余份，公益短信3万余条，维护良好的金融秩序，为全县经济社会发展提供良好的金融保障。

**【生态文明建设资金投入】** 2021年，筹

集资金12420万元重点支持生态建设、生态保护、污染防治和地质灾害生态综合治理，着力解决生态环境突出问题，义务植树、人工造林成效明显，森林覆盖率和草原覆盖率分度达51%和83%，覆盖70条河流沟道三级河长制全面落实，22个集中水源地保护区和白龙江两河口断面地表水检测结果达标率100%，污染源自动监控数据传输率达75%，医疗废弃物和危险废物回收率100%，推动生态文明制度稳步落地。县级投入生态文明小康村建设资金4917万元，落实旅游发展资金500万元，厕所革命资金176.95万元，旅游厕所配套200万元，村厕所保洁资金312万元，旅游厕所保洁资金80万元，村庄及农村道路保洁资金1214万元，有机肥推广补贴1491万元，全力打造“五无甘南·美丽舟曲”建设。

**【灾害应急处置】** 充分发挥财政保障职能，筹措资金1655.74万元重点支持自然灾害应急抢险保障和应急物资储备。争取上级资金10259.7万元，县级筹集资金5804万元，全力支持地质灾害避险搬迁群众向兰州新区转迁，并协调兰州新区金融机构落实5万元贴息贷款，全力保障移民投入，确保群众迁得出、稳得住、能致富。县级投入700万元对“一江两河”近60千米河道进行清淤，落实资金4.12亿元，实施28个“8·17”灾后恢复重建项目，并积极保障1162处地质灾害隐患排查，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预决算公开】** 按照预算法要求时限，在“舟曲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按时、统一公开预决算及“三公”经费信息，并对财政转移支付安排、执行情况以及政府债务等重要事项进行公开说明，有效保证预算执行公开透明。

**【盘活财政存量资金】** 2021年，收回统筹使用存量资金9985万元，支出9157万元，其中6091万元投向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占盘活资金的61%。

**【债务管理】** 强化债务风险化解防范，开展政府债务风险评估，将债务风险状况与债务限额对接，确保政府债务率指标处于风险预警线以内。合理控制政府债券再融资规模，严格

执行债务化解方案，通过统筹预算资金、出让国有资产、债务转化等方式，多渠道化解债务，确保完成化解目标任务。预算安排化解债务资金600万元，保障债券还本付息支出2835万元，有效防控政府债务风险。

**【国有资产管理】** 2021年，全县行政事业单位共157户，资产总额345342.5万元，其中：资产类198160万元，基础设施类147179.5万元；县属国有企业11家，资产总额36260.5万元，其中，资产类34581万元，基础设施类1679.5万元；同时，根据省、州财政部门的要求，每月按时上报《行政事业性资产月报》，使各行政事业单位做到“账账相符、账实相符”。（洪红江）

**【县财政局领导名录】**

局长：王建俊

副局长：肖永智（藏族）

王琴（女，藏族）

财政支农服务中心主任：张永平

综合股股长：马免玲（女）

国库集中收付中心主任：

才让卓玛（女，藏族）

监督检查局局长：李青春（女，藏族）

财政支农服务中心副主任：杜江

## 税 务

**【帮扶慰问】** 2021年11月中旬，国税局开展“冬季送温暖”活动，为帮扶村送面粉64袋，为三个帮扶驻村工作队送价值29600元的取暖煤。

**【减税降费】** 2021年，国税局持续强化减税降费政策措施的执行力度，有效促进“六稳六保”。截至2021年年底，共减免各项税收收入4785万元。其中，增值税减免3152万元，企业所得税减免1145万元，个人所得税减免35万元，资源税减免43万元，城市维护建设税减免143万元，房产税减免18万元，印花稅减免31万元，城镇土地使用税减免2万元，车船税

减免2万元，车辆购置税减免3万元，契稅减免25万元，环境保护稅减免1万元。全年新出台稅费政策减免情况：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稅再減半优惠减免46.6万元，涉及162户；个体工商户经营所得減半征收个人所得稅减免192户，减免金額24.8万元，提高小规模納稅人增值稅起征点减免124户，减免金額158.5万元。

**【组织收入】** 2021年，在坚持组织收入原则，落实好“四个坚决”要求的基础上，开展组织稅收工作。2021年年初州局下达稅收收入目标为1.4亿元，比2020年增加2.94%。截至2021年年底，舟曲县稅务局累计入库各項稅收收入13402万元，比去年同期累计減收221万元，降低1.6%。其中，增值稅9489万元，企业所得稅1267万元，个人所得稅615万元，资源稅106万元，城建稅370万元，房產稅173万，印花稅66万，车船稅339万元，车辆购置税935万元，契稅40万元，环境保护稅22万元，土地增值稅发生退稅后累计入库-46万元。2021年，舟曲县稅务局完成社保費征收累计27012万元比去年同期增加3041万元，增长12.68%。从險种上看，养老保险（含城乡居民、机关事业单位）共完成收入15602万元，医疗保险（含城乡居民、机关事业单位）10890万元，工伤保险162万元，失业保险358万元。全局共完成非稅收入征收3514万元，比2020年同期增加1072万元，增长了43%。职业年金收入2051万元，工会經費52万元，残疾人就业保障金35万元，教育費附加271万元，地方教育費附加181万元，水土保持补偿費收入157万元，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收入765万元。防空地下室易地建設費收入2万元。

**【督查】** 结合整治虛假收入专项工作开展组织收入自查、督查和整改，结合减免稅落实部署开展日常督查工作。通过以上工作，进一步规范了组织收入和稅收政策落实；结合風險管理部门風險应对处理情况进行后期跟进，未发生風險应对中，发现问题需要整改的情况；煤电企业、制造业中小微企业緩稅措施落实督查情况涉及一户属于供暖企业，稅源分局已经按规定进行辅导和落实，未发现问题；2021年

无总局、省局交办的信访举报线索核实情况，无房地产项目土地增值税清算审核有关问题督察及整改情况，无配合开展“案双查”情况，无稽查积案清理工作跟踪了解情况，无核实“互联网+督查”举报线索情况；严格按照督查内审系统操作指引和相关规定，进行执法责任制追责，做到了事实清楚、资料完备、追责准确。

**【优化服务】** 舟曲县税务局打造“春雨润苗”税收服务团队，团队抽调业务骨干，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发展，前往舟曲华瑞农林牧综合发展有限公司、舟曲县博峪纹党花蜂业有限责任公司等特色企业，根据纳税人特点制定可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明细，对政策解读和纳税申报等难点、痛点进行宣传辅导，让税收服务如“春雨润苗”般助力当地小微企业更好地发展；开展了线下对纳税人税收政策培训及深化征管改革、问需求提质效纳税人座谈会，企业的法人、会计、办税人等400多人次参加了活动，培训的主要内容有增值税电子化改革、征管和服务意见征求等；举办了税收志愿服务活动启动仪式，来自舟曲县涉税服务专业机构、代理记账公司、律师事务所等机构的业务骨干参加了此次会议。对招募的人员颁发了税收志愿服务者聘书，使纳税人的获得感更足，满意度更高；开展专票电子化相关知识的宣传辅导，严格执行“首票服务制”，并在尤基上粘贴税务二维码，方便纳税人掌握操作；开展“我为纳税人缴费人办实事暨便民办税春风行动”，积极与县发改委多次对2021年重点项目进行对接，详细了解重点项目的规模、投资等有关情况。

**【税制改革】** 截至2021年年底，国税局共管理设立税务登记以及扣缴义务人登记户5578户，其中正常管户2520户，非正常户109户，非正常注销户203户，注销户1751户。年内共办理开业登记314户，注销登记181户，认定非正常户52户，解除非正常户34户，变更户数1275户，停业19户。根据省局下发数据，国税局全年5c考核指标位于甘南州被考核单位第一段，全年未发生5c重大失误。2021年前11个月的数据质量总体上较去年同期提升较快，数

据质量工作主要是围绕着“金三”系统内的“总局数据质量监控”模块和甘肃省税务局数据质量系统进行修改，涉及二十多项数据指标。年内没有发生因数据质量未按时完成的情况。年内征收管理人员修改数据6702条。

**【干部队伍建设】** 2021年，国税局严格按照省局、州局工作的部署，贯彻落实省以下税务局“三定”规定，共选拔副科级干部2人，调整交流干部22人，对首次一、三级主办和二次二级、四级主办职数使用及预留情况进行详细推演，确保职级晋升“顾今虑远、有统有分、激活队伍、稳中求进”工作要求落到实处。共开展职级晋升工作两次，有10名工作人员晋升职级。深入开展“岗位大练兵、业务大比武”活动，按照年初干部培训计划，开展各类干部轮训培训，并结合兴税学习平台进一步提升干部理论基础，组织开展形式多样的比武考试，共选拔推荐10人参加州局业务竞赛比武，有2人被州局推荐参加全省税务系统练兵比武竞赛笔试、其中1人代表州局参加了练兵比武现场竞技，并获得团体优秀奖。2021年，有1人入选青年才俊，参加省局举办的全省税务系统第四批青年才俊第一期培训班。按照年初制定的干部培训计划，共有65名公务员参加各类培训，其中脱产培训54人。参加培训总人次达122人，其中专题培训班53人、任职培训2人、岗位培训65人，专门业务培训2人，全年累计7560学时。

**【绩效考核管理】** 2021年年初，国税局进一步细化绩效管理实施细则，结合年度工作重点及各岗位实际，制定出切实可考的绩效考评指标，通过“月回顾、季讲评、半年总结”的方式强化绩效平时运行，确保绩效指标考出实效。推动数字人事“1+9”制度落实落地，根据上级下发的指标编制方法和个人绩效指标模板，督导全体干部编制提交数字人事个人绩效指标，打通组织绩效与个人绩效的衔接融合，促进干部个人成长发展与税收改革发展有机结合，树立“让吃苦者吃香、有为者有位、出力者出彩”的鲜明导向。

**【内部管理】** 国税局严格执行政府采购经

费预算、资产配置标准和采购程序，合理确定采购需求，未发生超标准、超预算采购事件。加强预算执行工作的组织领导，明确工作职责，把预算管理工作切实抓好，确保完成全年支出任务；在部门预算编制的基础上，按时完成了2021年用款计划编报工作，做好国库集中支付账户用款计划编报；撰写的信息稿件多次被省级及以上平台采用，有力打造向上的舟曲税务名片；严格按照保密工作规则及进驻式检查要求开展保密工作；按照档案管理工作要求，开展档案归档工作；严格落实公务用车管理办法，

节假日期间进行封存管理，平时工作严把车辆管理关；按时统计每月职工出勤情况、营造良好的税容税纪。（王清云）

**【国家税务总局舟曲县税务局领导名录】**

局 长：尕藏扎西（藏族）

副局长：高永山（藏族）

谈 军

杨超俊

杨振华

纪检组组长：班 俊（藏族）



# 资源管理、环境保护 与城乡建设

ZHOUQU NIANJIAN





## 自然资源

### 自然资源管理

**【国土空间规划】** 舟曲县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工作截至2021年12月底，已完成总工作量的85%左右。规划中总计设置11个专题和2个专项工作，除开发强度研究专题外，均已形成阶段性成果；按照上级相关要求，基数转换、永久基本农田划保护红线、生态保护红线、城镇开发边界已向上级主管部门提交过多轮阶段性成果；2021年舟曲县共完成20个村的村庄规划编制工作，其中包括完成第二批省级试点村憨班镇黑峪村的村庄规划编制，10个省级示范村村庄规划编制和9个其他发展类村庄规划编制工作；2021年，核发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13份，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证19份，规划竣工验收5起。组织人员对县城规划区不定期地进行巡查，已发责令停工通知书4份，整改通知书1份，制止违法建设7起。

**【耕地保护】** 自然资源局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及时查处各类破坏耕地事件，确保了全县耕地保有量不少于16242.89公顷，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不少于13560公顷的目标任务指标；甘南州政府下达舟曲县耕地保有量为16242.89公顷，依据舟曲县2020年土地变更调查成果数据，全县耕地面积为27141.7公顷，全面完成了目标任务；根据甘南州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指标分解表，舟曲县永久基本农田保护指标为13560公顷，新一轮永久基本农田划定前已有基本农田面积为12149.17公顷，划定

时调出基本农田1414.49公顷，调入基本农田面积2842.10公顷，最终划定总面积为13576.78公顷，比州级下达指标多16.78公顷，共落实永久基本保护片块1257块；完成了舟曲县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划定工作，划定储备区图斑26个，面积共157.3115公顷，对全县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进行补充更新；自然资源局协同相关单位深入19个乡镇对弃耕撂荒地情况进行详细的摸底调查，并登记造册和备案，因其他原因撂荒的面积为387.82亩。

**【建设用地】** 2021年，自然资源局共完成城市批次建设用地报批9个批次，单独选址项目建设用地报批2个项目，保障了全县重点项目用地；S226舟曲（立节）至四川永和公路工程建设项目用地报件已基本组织完成，待用地单位足额兑现征地涉及失地农民养老保险资金后上报上级部门审查；舟曲县老城区廉租住房建设项目、舟曲县博峪乡加油站建设项目用地报件已基本组织完成并上报县政府，待县政府批复后上报上级部门审查；舟曲县地质灾害避险搬迁区拆旧复垦正在委托省自然资源规划研究院编制《舟曲县地质灾害避险搬迁区拆旧复垦实施方案》和《舟曲县地质灾害避险搬迁区拆旧复垦设计方案》。

**【地籍管理】** 舟曲县已完成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前期资料的收集整理，因缺少工作经费未完成招投标确定技术单位；2020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已完成国家下发图斑、国家跟踪、自主提取图斑的外业举证及省、州审查，最终按时提交国家，已完成变更调查数据更新入库和数据汇总分析工作；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工作已通过州、省验收，主要成果数据发布已上报

县委、县政府，待县委、县政府同意发布后，向社会公众公布，全面完成舟曲县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工作；农村集体土地房屋确权登记工作正在对符合发证条件的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登记发证，同时对宅基地历史存量发证换发不动产证书，按时完成数据入库和汇交工作。

**【矿政管理】** 自然资源局经多次下发通知，督促矿权人进行植被恢复绿化，并于2020年以及2021年植树季节通过补植补栽的方式，达到复绿整改销号要求；舟曲县矿产资源总体规划（2021—2025年）编制工作于2021年5月进行了外业调查，截至2021年12月底，编制单位已经完成了文本编写、图、表制作，并与州、县国土空间规划对接后初步形成征求意见稿；甘肃省自然资源厅下发舟曲县历史遗留矿山疑似图斑76个，截至2021年12月底已完成外业核查及历史遗留矿山信息系统在线填报工作；自然资源局于2021年11月委托有资质的作业单位编制《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截至2021年12月底已形成初稿。

**【地质灾害防治】** 自然资源局完成了果耶磨里滑坡和立节北山滑坡值班值守和应急处置工作，完成立节镇北山滑坡危险区的临时安置，落实了立节北山滑坡前期治理资金1000万元；编制了《舟曲县地质灾害综合防治方案》和《舟曲县地质灾害搬迁避让方案》，完成县域内850户3495人的避险安置任务；完成东山镇牙豁口滑坡治理项目、舟曲县城关镇小坪沟泥石流治理项目、舟曲县藏族中学泥石流治理工程、舟曲县武坪乡河那滑坡治理工程、巴藏镇后北山泥石流治理工程，舟曲县城区及周边地质灾害治理工程、舟曲县巴藏镇后北山滑坡治理工程正在加快建设；舟曲县地质灾害专群结合监测预警系统已完善。县、乡、村三级工作人员持续蹲点24小时轮班值守，严格管控滑坡危险区域和潜在威胁区域。在全县范围内安装监测设备328台（套），设立监测点105个，实时监测地质灾害动向。截至2021年12月底完成全县普适型监测设备和专业监测设备并网运行，落实了群测群防员工作补助经费20.88万元，2021年开展了群测群防员培训和应急避险演练工作，

严格落实了地质灾害速报制度，确保信息准确性和时效性；完成了舟曲县19个乡镇1:1万地质灾害风险调查，为舟曲县地质灾害搬迁避险决策提供准确依据；按照舟曲县避让搬迁方案，已报请落实510户避险搬迁避让资金2040万元，有效保障了搬迁工作任务的顺利推进；摸清全县地质灾害底数，申请省自然资源厅落实资金450万元，委托8个地勘单位抽调117名专业技术人员会同县乡村600余名工作人员成立8个工作组，对全县19个乡镇所有地质灾害隐患点进行地毯式全覆盖系统排摸，经排摸全县直接威胁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的433处，共威胁213个村组15317户68868人，威胁财产约71.84亿元。

**【依法行政和执法监察】** 舟曲县2021年四个季度国家共下发土地卫片图斑32宗，已完成前三季度的外业举证核查变更及综合监管系统的判定上报；2020年10月，国家、省上分两批下发舟曲县图斑4431宗，经各乡镇核查判定全县涉及乱占耕地问题949宗，现已完成外业核查及系统填报。2021年4月15日，分三个督查组对全县乱占耕地建房图斑整改情况进行督促检查，并要求各乡镇尽快整改消除违法状态。2021年4月10日，国家、省、州下发涉及全县农村乱占耕地建房9个疑似图斑，经核查此9个图斑均修建于2020年7月3日前，不属于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制定了《自然资源执法监察动态巡查工作方案》，加强了舟曲县行政区域内的土地、矿山的巡查工作，2021年开展巡查共计80余次，出动200余人次，下发《责令停止自然资源违法行为通知书》60余份。

**【不动产登记】** 舟曲县2021年共颁发不动产权证书16208本，颁发不动产登记证明218份。通过和兰州新区协调沟通，为兰州新区舟曲佳苑共办理不动产登记证书882本，有效保证了舟曲县在兰州新区安置户群众的房屋权益，增加了安置群众的获得感；成立舟曲县化解国有土地上已售城镇住宅历史遗留“登记难”问题领导小组，抽调相关部门业务骨干组建工作专班，制定《化解国有土地上已售城镇住宅历史遗留“登记难”问题工作方案》，推进问题化解工作有序开展；严格按照“全覆盖、无死角”

的原则，共摸排611套，化解611套，化解率达100%；为舟曲县“十三五”期间1109户建档立卡户办理了1109本不动产权证书，为110户非建档立卡同步搬迁户办理了110本不动产权证书。

**【林政管理】** 2021年，各单位栽植各类苗木62.86万株，完成了义务植树任务。规范完善了1290名建档立卡贫困人口生态护林员管理制度；与全县1290名生态护林员及208名草管员签订管护合同，兑现生态护林员报酬1032万元，兑现草管员报酬41.6万元，并对全县19个乡镇分管领导、业务干事及相关部门等生态护林员项目管理人员进行业务指导和培训；开展投资100万元1000亩无刺花椒栽植、投资83万元高接换优1000亩、投资60万元乌龙头栽植600亩等项目，投资3221.22万元实施白龙江干旱河谷造林项目，造林面积6100亩。投资270万元实施2021年干旱地带造林113亩项目。完成2020年省级下达人工造林1000亩、封山育林10000亩、退化林修复4000亩的作业设计及前期准备工作。2021年共兑现2000年至2005年退耕还生态林纳入森林抚育补助资金126.6万元，补助面积6.33万亩，全面完成退耕还林上图工作；完成2021年森林督查及森林资源管理“一张图”年度更新工作，完成林草湿和国土“三调”数据融合工作；组织专业技术人员，对全县5个天然草原动态监测点进行外业调查，全面完成5个样地10个样方的草原动态外业调查工作，完成草原监测评价10个样地、37个样方的外业调查工作。同时编制完成《2021年天然草原动态监测报告》。结合执法动态巡查对破坏草原违法情况进行摸底调查，建立台账，并开展宣传教育6次，发放宣传品4000余份（件）；将舟曲县82.42万亩可用草原划定禁牧区50万亩，实行禁牧管理。草畜平衡区32.42万亩，合理安排放牧。按照天然草原草畜平衡区平均产草量，已完成全县各乡镇、行政村理论载畜量的核定；按照“预防为主、积极消灭”的森林草原防火方针，严格落实森林草原防火制度，在全县各乡镇、村深入宣传《中华人民共和国草原法》《甘肃草原条例》《草原防火条例》等

法律法规，发放张贴宣传资料共2000余份。制定《舟曲县草畜平衡超载畜核减工作方案》，签订禁牧和草畜平衡自查整改减畜目标责任书。成立“绿盾2021”林业植物检疫执法专项行动工作领导小组，开展“绿盾2021”全县林业植物检疫执法专项行动，共检疫苗木446.17万株，开展苗木复检38批次，发放松材线虫防控基础知识宣传册600多册，松材线虫病防控工作宣传画1000份，取得了较好的执法和宣传效果；2021年共进行病虫害防治1.65万亩。

**【整改工作】** 秦岭甘南舟曲段督查发现问题14个，截至2021年12月底已整改完成11个，未完成3个，分别为舟曲县巴藏华夏水电站，舟曲县大峪乡多拉水电站一、二级电站及舟曲县南峪水电站枢纽，待县水务局调整自然保护区功能区及用地单位足额兑现失地农民养老保险资金后，再组织报件上报上级部门。

**【信访接待】** 2021年，共接待群众来信来访36批次（件），针对上访事件做到了事事有答复，封封有回音，有效化解了与自然资源相关的矛盾纠纷。（王福荣）

**【舟曲县自然资源局领导名录】**

党组书记、局长：杨海军

副局长：谈煜

张建文

县不动产登记事务中心主任：

白雪峰（藏族）

县地质防汛地震预警监测总站站长：

免征军

县林业和草原综合服务站站长：陈新京

县九二三林场场长：杨玺

县九二三林场副场长：免俊贤

韩增信

县国土资源执法监察大队队长：王东辉

县国土资源执法监察大队副队长：孙宝安

县不动产登记事务中心副主任：齐清放

县土地储备中心主任：杨光元

县地质防汛地震预警监测总站副站长：

许寿恩

杨琦

城关国土资源管理中心所所长:

李慧英(女)

峰迭国土资源管理中心所所长:肖 诚

曲告纳国土资源管理中心所所长:陈 旭

立节国土资源管理中心所所长:罗林方

县林业和草原综合服务站副站长:李 锋

冯雁翔

高长明

## 环境保护

### 甘肃白龙江阿夏省级自然保护区管护中心

**【基本情况和改革发展】** 甘肃白龙江阿夏省级自然保护区管护中心隶属甘肃省白龙江林业保护中心,2004年12月9日经甘肃省人民政府批准成立,与原迭部林业局实行“两块牌子,一套人马”运行机制。经2018年12月10日省委编委第2次会议审议同意组建甘肃白龙江阿夏省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根据《中共甘肃省委机关编制委员会关于省白龙江林业管理中心所属单位机关编制调整的批复》(甘编委复字〔2018〕5号),组建甘肃白龙江阿夏省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简称阿夏保护局)。2019年3月14日,阿夏保护局在迭部县白云村正式挂牌成立。2019年10月1日,中心机关、林检站和机关事务中心迁至舟曲县峰迭新区办公。2021年6月4日,根据《中共甘肃省白龙江林业保护中心委员会关于直属部分事业单位更名的通知》(白林党发〔2021〕41号),更名为甘肃白龙江阿夏省级自然保护区管护中心。阿夏省级自然保护区是以保护大熊猫等珍稀濒危野生动植物及其森林生态系统为主的森林和野生动植物类型的自然保护区,区内生物多样性丰富,有植物1639种,动物122种,是甘肃重要的大熊猫

栖息地,也是中国大熊猫分布的最北缘。保护区经营总面积15.79万公顷,活立木蓄积量1829万立方米,森林覆盖率70.53%。

中心机关下设14个职能科室,有直属单位9个,即旺藏、达拉、阿夏、洛大4个保护站、森林草原消防队、机关事务站、种苗和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检疫站、卫生所、幼儿园。

**【制度建设】** 2021年,编制完成了阿夏管护中心天然林保护修复2021—2035年中长期规划。依据和遵循《事业单位人事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保护区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等法律法规,制定并实施了绩效考核办法、机关人员和林务员两个请销假办法、内部控制管理办法、公有住房管理办法等74个办法、制度,出台了《阿夏管护中心制度汇编》。2021年根据省财政厅加强财政一体化和银行账户管理的要求,管护中心计财科已经开通财政专网和零余额账户。

**【生态建设】** 全力推进天保工程建设,严格质量管理,加强检查验收,完善天保工程档案管理,顺利通过省级复查。完成公益林建设封山育林2万亩。484人义务植树5450株,网络捐款尽责41人捐款1560元。更新完成了2020年天保人员机构和社会保障系统。完成林业有害生物防治5万亩。2021年全管护中心发生林业有害生物为害面积5.05万亩。开展了松材线虫病春秋两季普查工作,2021年6月至10月上旬,开展拉网式排查,完成了松林有害生物摸

底调查工作。共计普查松林面积 110.36 万亩，发现云杉、油松、华山松等死亡松树 1285 株，对阿夏和洛大保护站集中死亡超过 10 株的松树采集样品，送白龙江林检站检测，经检测，死亡原因为油松切梢小蠹、云杉八齿小蠹、云杉落针病、华山松大小蠹等，未发现有松材线虫病或疑似松材线虫病疫情。开展了“绿盾 2021”林业植物检疫执法专项行动。加快基础设施建设完成 28.16 千米的 8 条林区道路硬化。洛大保护站老场部管护所基本建成。森林消防队营房已封顶。国有林场扶贫资金项目达拉保护站职工生活饮水维修改造项目和旺藏保护站管护用房维修改造项目已完成。

**【保护监测和科研宣教】** 坚持尊重自然、顺应自然、保护自然的生态文明理念，从生物多样性的高度，以保护生态系统完整性、原真性为核心宗旨和根本目的开展建设与管理。建立管护中心、保护站、管护所三级管理体系和三级林长制，坚持问题导向，强化日常管理，巩固整治成果。加快推进自然保护区整合优化工作进度，完成保护区整合优化预案和分述报告编制工作，全力推进林草湿数据与国土三调数据融合和国家公益林优化工作，抓好自然保护区整合优化工作。已上报省政府和国家林草中心审定。加强林政管理，学习林业法律法规。开展林政执法实务培训。森林经营方案通过专家组评审；及时开展年度林地变更，建立健全森林资源二类数据库、林地保护利用规划数据库、公益林区划落界数据库、林地变更数据库、森林资源管理一张图数据库、天保二期管理数据库，各类数据库管理规范有序。根据省林草中心和保护中心的安排，开展打击毁林专项行动和 2021 年度森林资源督查和林地一张图更新工作。全面开展科研监测工作，在洛大、旺藏、阿夏、达拉等乡镇的大熊猫等重点动物活动区域架设红外相机 61 台，在达拉保护站海拔 3800 米至 4300 米雪豹活动区域架设红外相机 20 台，截至 2021 年 10 月底，已布设 81 台红外相机，全年共计拍摄到国家一级保护野生动物有效视频 60 个，图片 100 张；国家二级保护野生动物有效视频 200 个，图片 500 张。首次拍摄记录到

新物种国家一级保护野生动物荒漠猫。在“3·3”世界野生动植物日、“5·22”国际生物多样性日、“6·5”世界环境日等重要节日，通过发放宣传单、宣传手册、悬挂横幅等多种措施，宣传引导社会各界尊重自然、敬畏自然、保护自然，参与自然资源管护，共同守护绿色家园。全年三次宣传活动共出动人员 260 余人次，宣传车辆 56 台次，发放宣传资料 2000 余份、环保袋 400 余个，现场解答群众 200 余人次，累计受教育人数达 2450 余。

**【森林防灭火和禁种铲毒】** 健全完善护林防火责任体系，从 2020 年 11 月 1 日至 2021 年 5 月 31 日重点防火期内，中心蹲点督导组持续进驻蹲守达拉保护站辐射全中心开展森林防灭火工作，巡回督促责任落实，实现了无森林火灾、无人员伤亡事故、无盗伐偷运好成绩；严格落实一线林务员管理制度，完成 3 次防灭火技能培训，4 个森林眼项目建成。逐级签订防火责任书 436 份，建立管护中心、站、所、林务员四级森林防火责任体系。防火期内加强宣传，重点宣传省政府、甘南州政府、迭部县政府《禁火令》以及国家森林法、自然保护区条例、生物多样性、安全生产等内容。宣传累计出动车辆 170 台次、出动人员 1400 余人次，悬挂防火预警旗 26 面、宣传横幅 40 条，设宣传牌 15 块，张贴防火令、禁火令 120 张，散发宣传单 21000 余张，滚动播放录音 150 小时。撰写各种防火宣传文章 20 多篇，累计受教育群众 5300 余人次。2021 年管护中心在各路口及重点村寨新建 5 座电子智能护林员，电子智能护林员达到 13 座。通过线下与线上宣传，营造了群防群治的良好氛围。健全领导联系基层制度和责任包干制度，完善禁种铲毒督导检查、禁毒工作考核和责任追究制度。联合舟曲县、迭部县禁毒大队、乡镇和各保护站组织开展春季禁种宣传、“6·26”主题宣传和 5 次踏查铲毒专项行动，未发现毒品原植物种植现象。“无毒保护区”进一步巩固。

**【幼儿教育】** 国有林场改革后，幼儿园每周开展一次教师职业道德和业务知识教育学习，提高教师能力、素质、业务水平。注重幼儿安全，做到每天一小查，每周一大查，定期

检查维修各种设备和器材,切实保障了幼儿在园期间的安全。

**【医疗卫生】** 走访和召开家长会,争取家长的支持配合,提高了家长的满意度和社会的信誉度。中心、站、所积极联合迭部县、舟曲县、乡镇、村开展新冠疫情联防联控。卫生所在做好正常的医疗卫生工作的前提下,配合地方相关部门开展新冠肺炎疫情联防联控,重点担负了全中心新冠疫情联防联控的消杀防护物资的领取、分发等工作,没有出现1例新冠病人。

**【社会保障】** 国有林场改革职工五项保险和工资进行逐月清算清缴。2021年度参保人员健康体检,甘肃美年达健康体检中心以及异地备案人员异地体检两种途径,按照每人400元标准,由省医保中心向承担体检服务的医疗机构支付,在职和退休人员纳入2021年度体检范围,在职564人,退休101人,共计体检665人。

**【产业发展】** 管护中心4个保护站春季共移植云杉容器苗4.1万株,计划秋季再完成移植云杉容器苗3万株。阿夏保护站在牙呼寺苗圃新育10万株营养钵刺龙芽。2021年出圃苗木28.07万株,外销苗木22.85万株,收入3.61万元。鼓励职工养殖蜜蜂、鸡鸭、兔子、猪,种植蔬菜,采集林下山野菜,增加经济收入。

**【民生保障】** 强化职业技能培训教育。除参加管理局组织的相关培训外,积极组织局领导、局机关有关部门、单位业务人员,分批次到省内外进行保护监测、森林病虫害防治等方面业务培训学习60多人次,提升业务人员工作能力水平。持续推动环境美化行动,投资6000元,各保护站购置花草籽种植,改善职工工作生活环境。定期对局属各单位管护所环境卫生进行检查督促,对发现的问题,要求限期整改。配合迭部县生态环境整治工作,涉及管护中心白云地区拆迁18户,已全部拆迁完。加大各类安全隐患排查,加强自然灾害风险监测预警,提升防灾减灾能力,保障职工生命财产安全。平安甘肃建设稳步推进。按时发放职工工资,缴纳“四险一金”。组建文艺宣传队,开展送文艺下基层慰问演出活动,丰富活跃职工文化生

活,营造了良好的氛围,受到了林区职工群众及社会各界的广泛赞扬。

**【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衔接】** 全力推进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召开4次常委会议专题研究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调整充实两名帮扶人员驻文县范坝村开展帮扶工作,宣传相关政策,帮助农户销售农产品,完成消费扶贫4.2万元,投资3万元为帮扶村兴办实事,为帮扶村老党员、困难户、留守儿童送去价值3000元的慰问品。

**【对外交流合作】** 阿夏管护中心在与GEF长期合作的基础上,2021年先后与北京山水保护中心签订《长期框架合作协议》,与重庆江北飞地猫盟生态科普保护中心签订《战略合作协议》。积极配合省林草局外资办做好对外宣传工作。积极与世界自然基金会(WWF)合作,争取资金开展《甘肃大熊猫栖息地监测巡护和红外相机监测项目》。与重庆江北飞地猫盟生态科普保护中心合作,由其提供设备和技术资金,开展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联合调查。与甘肃农业大学开展达拉保护站火烧迹地植被恢复课题调研。2021年争取到省林草局外资办甘肃保护地项目小额赠款支持社区发展项目资金15万元,开展阿夏管护中心与迭部县旺藏措希村共建车厘子产销示范基地建设。(张晓忠)

#### 【阿夏保护中心领导名录】

党委书记、副主任:虎栋开(6月任)

党委副书记、主任:董金林(6月任)

县委常委、副主任:张成安(6月任)

王建林(6月任)

县委常委、纪委书记、工会主席:

蒋太敏(10月任)

## 生态环境保护

**【抓党建促环保】** 学习习近平新时代生态文明重要论述,开展党史学习教育活动,以党史学习教育为契机强化生态环境保护,做到学史明理、学史增信、学史崇德、学史力行,引

导广大党员干部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不断提高生态环境领域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党史学习教育活动开展以来，累计集中学习33次，召开专题民主生活会1次，开展为民办实事活动7项。

**【督查问题整改】** 2021年，省级环保督察反馈的问题剩余2个（立节镇污水处理厂建设缓慢；56座正常运行2年以上水电站未完成竣工验收）；州级环保督察反馈的问题剩余1个（自然保护区生态环境问题未全面完成）；自然保护区内的问题剩余2个（巴藏水电站、阿路沟一级水电站进入自然保护区准入许可未批复）；第二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转办信访案件剩余1件（水电站和河道采砂生态环境问题）；第二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涉及舟曲县剩余1个（老城区污水处理厂未达到一级A排放标准）。

**【制定整改方案】** 对初步认领的涉及舟曲县15个问题制定《舟曲县贯彻落实第二轮省级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清单》，建立了整改台账。根据甘南州整改方案和措施制定了《舟曲县贯彻落实第二轮省级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方案》，2021年11月30日报请县委、县政府讨论印发。

**【防治水污染】** 加强工业污染防治，推进汽车修理行业、水电开发行业、河道采砂等水污染重点行业专项整治；强化水源地保护措施。总投资140万元，新建防护围栏套，设置界标、界桩、水源地宣传牌、警示牌、垃圾清运的博峪镇、峰迭镇、巴藏镇、三眼峪4个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保护项目正在组织实施，计划于2021年内实施完成；增强水生物多样性方面，2021年年初督促56家运行水电站制定了增殖放流计划，签订增殖放流协议，增殖放流白龙江重口裂腹鱼约12.6万尾。

**【防治大气污染】** 联合县公安局、县应急管理局开展烟花爆竹禁限放专项宣传活动。巡查乡镇垃圾、秸秆焚烧点位113处；2020年1000户农村土炕改造项目已全面完成，已通过州级验收；严管严查扬尘污染，加大建筑施工

场地“六个百分百”落实情况的执法检查；2021年，舟曲县自动监测站稳定运行，优良天数比均在目标范围内。

**【防治土壤污染】** 开展涉镉等重金属重点行业企业调查整治，查那村无主金矿整治项目和坪定矿区环境隐患综合治理及应急设施建设项目已复工，正在加紧建设；八楞下半山无主矿山场地调查和风险评估已组织专家评审；坪定镇雄黄坡无主矿区场地污染状况调查项目已下达资金190万元，进展90%，开展项目审计工作。投资89.65万元的坪定金矿牛地坪焙烧厂安全防护围挡建设项目正在开展。投资29.65万元的八楞下半山无主矿区安全防护围栏设施建设项目正在开展。舟曲县九原梁重金属污染防治项目总投资2491万元，已全面完成项目建设及竣工决算审计工作，已报请州级验收。督促79家水电站、汽车修理厂等产废单位网上申报危险废物管理计划，申报备案率100%。

**【依法行政】** 责令3家下泄生态流量不足的水电站立即整改，双随机检查23家企业，依法查处各类环境违法行为5起，下达责令改正决定书16份，行政处罚5起，处罚金额4.8万元，查封扣押1起；督促新、老城区污水处理厂按时购买环境污染责任保险，提升企业自身抵御环境污染风险能力；加强环境应急管理，督促相关企业做好应急物资储备工作，定期开展人员培训，熟悉环境应急预案，切实提高环境应急处置能力；公布环境质量监测数据，及时将城区空气质量、集中式饮用水水质、白龙江断面地表水水质监测数据在县政府网站进行公布，接受公众监督，保障群众的知情权、监督权。

**【环境质量监测】** 按季度开展县域、农村环境质量监测，经检测，舟曲县环境质量均在达标范围内；2021年11个月，舟曲县空气、水质自动监测站稳定运行，优良天数比、流域断面水质均在目标范围内，空气质量排名全州第一。（王继新）

**【州环保局舟曲分局领导名录】**

副局长：赵俊飞（主持工作）

白岩

尚志刚

## 城乡建设

### 城乡建设

**【党建工作】** 2021年县住建局开展党史集中学习37次,观看红色电影20部,开展研讨交流2次,开展党史知识测试1次,举办为期三天的读书班1次,专题党课3次。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项目10项,包含市政项目建设、老旧小区改造、城区停车场建设、农村房屋安全排查、给排水管网排查维修、城市防汛等群众“最需、最盼、最优”的民生实事。组织党员及时到驻地社区党组织登记报到,与社区签订了共驻共建协议书,积极参与社区建设。全年召开党组会议25次,对工程项目建设、资金使用、物资采购、评奖评优等重大事项,进行集体研究讨论、决策,研究制定下发20余项学习管理工作制度。

**【住房安全保障】** 持续巩固农村住房安全保障及危房改造冲刺清零成效,建立完善危房动态监测管理工作机制和农村住房日常巡查机制,完成全县农村房屋安全隐患排查工作,严格实行销号管理,发挥动态监测机制,发现一户、建档一户,完成一户、销号一户,2021年共监测改造农村住房11户。全面完成“8·17”暴洪泥石流灾害中1101户房屋受损的受灾户住房维修工作,发放补助资金363.33万元,每户3300元。

**【城镇棚户区改造】** 2021年,舟曲县棚户区再造任务共831户,涉及城关镇片区(100套)、原广电局家属楼棚户区改造项目(130

套)、康居小区棚户区改造项目(150套)、硝水沟棚户区改造项目(100套)、天和嘉园棚户区改造项目(159套)、舟林嘉园住宅区5号楼棚户区改造项目(192)套。天和嘉园棚户区改造项目主体已完工,正在进行室内装饰工作,其他5个项目除硝水沟棚户区改造项目还有9户未签订拆迁协议外,其余4个项目已签订拆迁协议,正在办理前期相关手续。续建的舟曲县文苑小区二区棚户区改造项目(90套),已完成“三通一平”,正在办理前期手续。2021年全县实施老旧小区改造276户,其中南街片区180户,农行家属楼片区96户,主要改造内容为建设供排水管网、污水管网、供热管网、道路硬化、绿化、化粪池、污水检查井、室外消火栓、外墙保温等,已完成工程量的80%。

**【市政项目建设】** 2021年,舟曲县城镇化率达45%,绿化面积达15.1万平方米,新老城区绿化覆盖率37%,绿地率21%;新老城区供水管道总长度64.8千米,供水总量250.13万立方米,供水率达98%;新老城区污水管网累计敷设29.7千米,2021年管网敷设率、污水处理率经第三方评估后分别达到95%、86%,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99.32%;新老城区天然气管网累计敷设11.36千米,入户率40%;集中供暖面积18万平方米,供热管网总长度15千米。

**【市政项目进展情况】** 全年县住建局实施城乡市政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共19个,总投资3.57亿元。已竣工待验收3个,已验收投入使用6个,正在建设10个。其中,投资1012万元的舟曲县2017年供热管网扩建工程,已竣工待验收;投资940万元的舟曲县基层干部职工周转房建设项目,主体已竣工,正在进行收尾工

程；投资1610万元的舟曲县2019年重点村生活垃圾简易处理场项目，分别在峰迭镇、城关镇、曲告纳镇3个点实施，峰迭、城关镇2个点已投入使用，曲告纳镇正在进行土地调规；投资980万元的舟曲县立节桥建设项目，已竣工待验收；投资550万元的舟曲县老城区停车场建设项目，已竣工验收；投资4542万元的舟曲县2019年广坝片区棚户区改造基础设施项目，已完成工程量的85%；投资4999万元的舟曲县第二供水厂建设项目，已完成工程量的80%；投资4870万元的峰迭镇市政基础设施改建工程项目，已完成工程量的70%；投资1000万元的杰迪桥建设项目，已竣工验收；投资2002万元的舟曲县老城区基础设施提升改造项目，已竣工待验收；投资1412万元的舟曲县大川镇福津山水居集中安置点小区外道路建设项目，已完成工程量的85%；投资1204万元的舟曲县易地扶贫搬迁大川镇福津山水居集中安置点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已完成总工程量80%。投资920万元的曲告纳镇（丁字河口）生活垃圾处理工程，该项目已竣工需土地调规无法验收，正在与自然资源局对接；投资1982万元的大川镇土桥子道路给排水工程，已完成工程量的85%；投资1957万元的舟曲县立节镇道路及排水工程，已开工建设；投资4931万元的舟曲县城区垃圾填埋场建设项目，已竣工验收，已交付执法局使用；投资710万元的舟曲县巴藏镇各皂坝道路给排水工程，已竣工验收。投资30万元建设智慧安防小区已完成工程量的80%；投资85万元的舟曲县博峪纹党花蜂业、天河菌业特色产业生产基地生产用水设备及设备建设项目，已开工建设。

**【工程质量安全监督及建筑市场管理】** 2021年共监督在建工程30个，各项目工地在疫情防控、安全生产、质量控制、文明施工等多方面监督检查时发现问题71条，下发《建设工程停工整改通知书》4份、《安全质量隐患和问题整改通知书》14份。“陇明公”（甘肃省农民工工资支付管理公共服务平台）平台录入在建项目22个（100%录入）。全面履行监管职能，办理建设工程招投标备案15项。全面落实安全

生产主体责任，彻底整改质量安全隐患，会同县应急管理局对天然气公司、液化气供应站开展燃气安全监督检查，确保燃气安全平稳。

**【“五无甘南·美丽舟曲”建设】** 投资2596万元对白龙江风情线及新老城区沿街商铺门头及老城区沿江栏杆进行改造提升。在红阳嘉园、丽水明府、希望小区4号楼、峰迭新区廉租房2号地块、峰迭新区廉租房3号地块5个小区建设智慧安防小区；在南街拆迁安置楼片区和舟曲县农行家属楼片区实施老旧小区改造，共计276户。督促建筑工地安装扬尘在线监测系统7套，强化工地环境卫生整治力度，确保建筑工地及其周边环境达标。

**【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工作】** 2021年开工许可和质量监督手续受理办结27件，对2016年至2020年29个未批先建的生态文明小康村建设项目单位按照工程合同价款1%进行行政处罚。已开展消防设计审查5个，消防验收2个，消防验收备案3个。

**【违章建筑整治工作】** 2021年以来共排查出违章建筑16栋，已有11栋建筑完成房屋质量安全鉴定，并出具了质量安全性鉴定报告，其中，Asu级3栋，Bsu级5栋，Csu级3栋（鉴定为Csu的广坝大垆坎刘来平住宅楼和明江小区7号楼加固维修完成后，再次进行来鉴定，鉴定结果均为Asu级），剩余5栋违章建筑因为资金、图纸等原因暂未完成鉴定工作。鉴定结果为Asu级和Bsu级的10栋违章建筑，分别于2020年12月1日、2021年7月5日、8月23日、9月23日将鉴定结果以函件形式告知县自然资源局，并向违章建筑下发了消防督办单，要求对消防设施改造提升。县住建局于2021年11月16日向县政府上报了《舟曲县老城区违章建筑整治工作有关情况汇报》，对违章建筑提出了两套整改方案，2021年12月1日县政府召开专题会议对违章建筑整治工作进行安排部署，2021年12月24日，县住建局会同县自然资源局组织违建建设方召开舟曲县违章建筑整治工作推进会，传达了2021年12月1日县违建领导小组会议精神，要求红阳嘉苑商住楼、老城区原粮油市场院内商住楼、李兴合瓦厂村61号自建房、

明江小区1—7号楼、广坝大壩坎刘来平违章建筑、广坝大壩坎薛江峰杨俊胜违章建筑和杨茂成住宅楼委托设计单位或有资质的消防评估机构，进行消防安全评估并于2022年1月20日前出具科学、合理、可行的消防安全隐患整改方案，按整改方案进行全面整改，若无法出具整改方案或整改方案无法落实（整改遥遥无期，无法在指定期限完成），及时提交县政府进行进一步研究部署。要求寨子坪张鹏远和谈妙先违章建筑及舟曲县西街步行街2号楼后侧住宅楼建设方于2022年1月30日前自行拆除到位。并现场签发了违建整治督办通知单。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普查工作】** 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工作中，舟曲县普查房屋总量61251栋（城镇房屋1217栋、农村房屋60034栋）；道路设施普查总量为28条，调查千米数17.72；市政桥梁普查总量为19座，供水厂2座，加压泵房1座；供水管线普查总量为31条、调查千米数33.69，完成率均为100%。

**【“扫黑除恶”专项行动】** 2021年县住建局重点在工程建设行业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推进行业领域整治。通过QQ、微信工作群等渠道不定期推送住建工程建设行业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相关知识点，在给排水公司、供暖公司、天然气公司和辖区内各施工企业、物业公司、小区和建筑工地整治工作开展督查，悬挂宣传条幅、设置宣传展板等，向广大人民群众发放扫黑除恶宣传单、公告、意见征求函等宣传资料。对城市管理、工程建设领域内的恶意竞标、强揽工程、违章违建、强迫交易、恶意拖欠工程款等方面进行了全面排查。下发《舟曲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违建整治督办单》12份。开展房地产行业、物业行业乱象治理，整治范围共涉及4家房地产开发企业、7家物业服务企业、12个物业小区，进一步规范了物业管理活动，完善了物业服务管理和监管体制机制，更好地维护业主和物业服务企业的合法权益。

**【来信来访及提案办理】** 认真处理各种来信来访，人大代表建议及政协委员提案接受群众的监督，2021年共答复人大建议6件，政协

提案7件，处理群众来信来访80余件，能办理的均已办理，暂不能办理的均已列入计划，没有越级上访的情况发生。（杨桂花）

####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领导名录】

局长：郭永辉（藏族）

副局长：谈延红

张利锋

王浩（藏族）

质监站站长：郭新琴（女，藏族）

副站长：罗建升

## 综合治理

**【城市管理】** 2021年，在全面深入学习宣传《甘南州城乡环境卫生综合治理条例》的基础上，加大综合执法和行政处罚力度，累计发放《限期整改通知书》60余份，共清理流动摊点和车载市场100余处（次），集中整治城区占道修车和占道洗车问题30余处，集中清理乱堆乱放150多处，全面彻底地取缔了城区占道经营和店外经营现象。专门组建城区市容中队，抽调3名责任心强、工作扎实的城管执法人员，全天候对城区“小广告、野广告”等城市“牛皮癣”进行及时清理铲除。共清除小广告、黑广告2000多张（处），并根据墙面颜色，调配涂料，粉刷覆盖墙面500余平方米，从而清除视觉污染，美化市容环境，提升城市品位。加大对城区道路、排水、环卫、公园、广场等市政设施的管护和维修，2021年共维修更换绿化带护栏1000余米；维修更换中央公园鱼池周边木质护栏及岭草湿地公园和中央公园廊架200余米，并喷刷了木脂油漆。疏通排水渠道1200余米，路面污水堵塞30多处，更换污水井盖60余个，整修硬化城区道路900余平方米，修缮人行道塌陷路面400余平方米，修复公园内台阶、步行小道受损大理石30平方米、座椅5处。加大对西街、南街步行街的日常管理和环境卫生综合整治力度。坚持昼夜值班和不间断巡逻制度，规范商铺门牌设置和亮化装饰，形成步

行街市容市貌的和谐统一。加大对沿街商铺店外经营和占道经营的整治，共清理各商铺橱窗图文广告100余处，取缔流动摊点150余次，整治店外经营120余次。精细化做好步行街日常环境卫生监督管理，定期擦洗环卫和市政设施，加强对步行街楹联灯对、灯笼、绿化苗木、水池等设施的日常管护，共清洗西街南街水池35次，冲洗街道23次，更换灯笼1000余个，灯泡300余个。

**【环境卫生整治】** 自“五无甘南·美丽舟曲”行动开展以来，县执法局专门成立物业小区环境卫生督查队，不定期穿梭于13家物业公司、151幢楼宇开展专项督查，累计发放《“美丽舟曲”问题交办单》40余份，限期交办整改各类问题150余条。特别是针对馨苑物业小区、秀城物业小区、盛世豪庭物业小区乱堆乱放问题异常突出的实际，局领导班子亲自现场盯办，积极协调，推动各小区历史遗留问题和乱堆乱放问题得以全面彻底地破解。据不完全统计，共清理峰迭新区3个物业公司、16个物业小区乱堆乱放80余处，老城区10个物业公司、17个物业小区乱堆乱放170余处。形成由局长全面监管，副局长分管主抓，环卫队长明察暗访，环卫管理员一线督查指导，环卫工人清扫保洁的工作责任机制，形成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工作常态。大力推行城区环卫网格化管理模式，定岗定责，责任到人，将190多名环卫工人细化安排到新老城区各路段，实行分段包干清扫保洁。同时，与所有环卫工人签订工作目标责任书和承诺书，加强对环卫工人的考勤管理和绩效考核，落实奖罚措施，最大限度激发环卫工人的工作热情。据统计，峰迭新区平均每天清运垃圾20多吨，老城区平均每天清运垃圾40多吨。做到每日4次洒水和2次除尘。同时，每周五确定为“城区环境卫生综合整治日”，定期冲洗街道、擦洗垃圾箱及果皮箱，及时清理雨篦子，切实为广大城区居民提供了干净舒适的人居环境。先后雇佣人工320余人次，出动农用三轮车辆80余台次，清理河（沟）道淤泥、垃圾6300余吨，清理卫生死角和盲区垃圾60余吨。

**【城市绿化亮化】** 2021年，及时对新老城区所有人行道、公园的绿化苗木开展锄草、施肥、浇水、修剪等日常养护工作，同时全力做好新区13个居民小区和岭草坝湿地公园所有苗木的浇水和修剪工作，先后4次对新老城区所有绿篱、草坪和部分树木进行大规模集中修剪，累计浇水灌溉面积约30万平方米，修剪行道树木3000多株，修剪草坪绿篱6000平方米。开展见缝插绿行动，在新老城区人行道树坑、裸露闲置空地播撒金盏菊、百日草、三叶草、孔雀草、菊花等各类观赏花卉种子达80多千克，种植面积达2000多平方米。加强对新老城区中华灯和楼宇亮化设施的管理维护工作，2021年筹措资金40万元，对新老城区主街道两侧的市政亮化设施及新区13个居民小区内的亮化设施进行为期一个月的全面维修，使小区内路灯正常亮灯，进一步提高城区亮化水平。专门抽调4名责任心强、技术过硬的干部职工，每天晚上出动进行巡查。共维修路灯800余盏（次），维修线路1500余米，更换镇流器400余只，维修控制箱30余次，更换灯泡1800余个，维修老城区街道亮化120余次，使背街后巷亮灯率达96%，城区主干道亮灯率达98%以上。同时监督督促各部门、各单位及时做好自行亮化设施破损、断裂的维修管护工作，发放《关于及时做好自行亮化设施破损、断裂的维护维修工作的函》30余份。

**【“厕所革命”】** 2021年，加强对新老城区所有公厕的管理，制定出台《公厕管护办法》，与公厕管理人员签订《聘用协议》，公厕管理服务质量不断加强，基本满足广大游客的如厕需求。截至2021年年底，新老城区共有公厕15座，其中新城区6座，老城区9座。峰迭新区6座公厕中，正常运行5座；老城区9座公厕中，正常运行8座。

**【环卫宣传】** 2021年，累计张贴垃圾分类指示牌400余个，发放《致新老居民的一封信》3000余张、《生活垃圾分类手册》2800余册，垃圾分类手提袋3000余个。同时，为营造良好的城市管理社会氛围，提升民众对城市管理工作的认知度和参与度，县执法局利用舟曲

有线电视台、流动宣传车等宣传载体，加大对城市管理和市容市貌环境卫生常识的宣传活动，并热情接受群众咨询，结合管理工作中常见的一些占道经营和乱倒垃圾现象，为群众耐心讲解市容市貌管理和环境卫生整治等方面的法律法规知识，引导广大经营者文明经商，自觉遵守城市管理法律法规和社会公德，自觉保持良好的城市管理秩序。全年共发放《甘肃省

甘南州藏族自治州城乡环境卫生综合治理条例》500余册，《城市管理工作宣传手册》500余册。(王新萍)

**【县综合执法局领导名录】**

局 长：杨兴林

副局长：杨文珍

齐 平

杨建忠（藏族）

# 社会事业

ZHOUQU NIANJIAN





## 教 育

### 教 育

**【基本情况】** 全县有各级各类学校 126 所，其中幼儿园 50 所，小学 34 所（教学点 33 所），初级中学 3 所，九年一贯制学校 4 所，高级中学 1 所，中职学校 1 所。有在校学生 24718 人，其中幼儿园 4837 人、小学 10893 人、初中 5473 人、普通高中 2589 人、职业中等专业学校 926 人。有正式在册教职工 2458 人，其中教师 2180 人。2021 年县学前三年毛入园率为 95.92%，义务教育阶段适龄儿童少年入学率为 100%，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为 99.28%，“三残”儿童少年入学率为 94.6%，高中阶段毛入学率为 98.46%，职普比为 4:6。

**【党的建设】** 组织局党组理论中心组集中学习 12 次，各级各类学校党组织每月集中学习 4 次。各级各类学校通过开展优质思政课同课异构评比、手抄报比赛、诗歌朗诵比赛、校园十大歌手红歌赛、“学史明理、学史增信、学史崇德、学史力行”硬笔书法比赛、党史学习教育专题党课、“党史学习教育”主题征文、“五无校园·美丽舟曲”创建、德育年会、党史学习教育读书班、“童心向党，奔腾向前”老党员携手红领巾学党史活动、县直学校党组织到社区“双报到”暨志愿服务活动、“一对一”精准帮扶培训讲座，组织党员教师赴迭部县腊子口、次日那及宕昌哈达铺开展学习观摩等，推动党史学习教育落地见效。31 名发展对象被接收为预备党员，31 名预备党员转为正式

党员。“七一”期间集中表彰 9 个先进基层党组织、44 名优秀共产党员、16 名优秀党务工作者，慰问困难党员、老党员 33 名。

**【“控辍保学”】** 按照“补短板、强弱项，盯节点、多形式，稳机制、扩成果”的总要求，严格落实预警监测、信息核查等 7 项返贫风险防范机制，确保各项工作落到实处。督促各乡镇、学校全力做好动态监测，精准摸排，坚持“三报告”制度，切实做到“零盲点、全覆盖、无新增”；做好一年级、七年级学生入学情况精准摸底工作，做好数据比对核查，确保控辍保学数据精准无误，无新增辍（失）学。继续落实“送教上门”服务，严格落实“三报告”制度，2021 年还有 40 名劝返复学学生在校随班就读或为其开展送教上门服务。

**【教育惠民】** 2021 年全年办理生源地助学贷款 2760 人，发放贷款金额 1709.07 万元，其中首贷学生 1063 人，续贷学生 1697 人。年底到期本息应还合同人数 1168 人，还款金额为 1063.72 万元；下达资金 384.4 万元，落实省内高职（专科）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免除（补助）学费和书本费补助金 313.75 万元，受助学生 1255 人次；完成 2021—2022 学年秋季学期高职院校免学费及书本费 608 名受助学生的审核登记工作，所有资金以转账形式发放到学生家庭惠农一卡通账户；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教育助学项目滋蕙计划共资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 80 人，其中省内 70 人、省外 10 人，落实资金 4.5 万元；金徽酒正能量爱心公益助学项目资助贫困大学生 18 人，资助金额 3.6 万元。

**【东西部交流协作】** 选派 20 名干部到天津挂职培训，选派 20 名教师到天津进行培训，

通过专题讲座、上示范课、主题研讨等切实举措,帮助舟曲教师学习教育管理新理念、新思路,树立科学的教育质量观。应邀参加了在天津举办的第八届中国教育创新年会学校法治领导力主题峰会暨第十一届和平教育对外交流研讨会,就进一步东西协作、对口帮扶进行了深入探讨交流,达成共识和意向。签订《天津市和平区教育局 甘肃省舟曲县教育局“十四五东西部协作框架协议”》,由天津市和平区教育局选择舟曲县中、小、幼、职各一所学校,创建“天津教育帮扶示范校”,并开展线上交流线下学习,不断提高舟曲县教育教学质量。

**【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工作】** 规划新建舟曲县第三幼儿园、舟曲县峰迭新区第二幼儿园,增加学前学位720个,有效解决新老城区“入园难”问题。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各项指标达标率明显上升,义务教育阶段县域校际综合差异系数均小于甘肃省义务教育校际均衡标准。县域内义务教育均衡发展校际差异系数小学阶段为0.4588,初中阶段0.2390,均符合县域内义务教育均衡发展校际差异系数小学小于0.65、初中小于0.55的标准。全面实施普通高中新课程改革,组织高中思政课教师集体备课研讨、高考备考研讨活动,先后选派30名高中教师赴山丹、合作、兰州、重庆观摩学习,稳步推进新高考综合改革,全面做好高考和高中学业水平监测等工作。有序组织高考工作,制定《高考工作实施方案》,储备足量防疫物资,设立考点1个、考场22个。2021年报名参加高考考生1022人,实际参考402名,高考本科录取119人,本科录取率为29.6%,比2020年提高10.41个百分点。其中一本录取32人,比2020年增加20人,录取率为7.96%,比2020年提高了5.66个百分点;二本录取87人,录取率为21.64%,比2020年提高了4.75个百分点。专科(含单招)共录取858人,录取率为83.95%。舟曲职专进一步加强与兰州资源环境职业技术大学、兰州石化职业技术大学、陇南师专等六所省内高职院校开展中高职五年一贯制联合办学,2021年获国家级技能大赛团体二等奖1个、单项二等奖2个,省级技能大赛二等奖3个、三等

奖4个。认真落实对口招生、“中高职一体化联合办学”、单独招生、推荐免试等中职生招生考试政策,475名中职生参加转段考试被高职院校录取。

**【教育教学督导】** 建立和完善县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督学责任区、学校“三位一体”的教育督导运行机制,厘清职责、协调联动、规范运行。实行责任督学挂牌督导机制,推行月工作调度制度,推进学校内部视导,内外联动抓实督导,推动重点任务落实。制定《舟曲县贯彻落实〈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工作方案》,明确重点任务和职责分工,系统承接落实教育评价改革各项措施。

**【“双减”工作】** 定期召开专题会议,持续推动“双减”工作,将中小学生减负工作纳入重要议事日程,教育督导每年以随机抽查、实地检查等方式对各级人民政府展开减负工作实行督导检查,对减负工作不力、群众反映强烈的依法依规予以严肃问责。强力规范治理学校办学行为、教师从教行为和校外培训机构的培训行为,健全校外培训机构规范管理制度体系。督促学校落实减负规定,对学生到校时间、作业量等作出明确规定。探索建立管控制度,健全完善家庭作业申报、年级组统一布置家庭作业制等制度措施。组织教师展开研究,探索“减负、增效、提质”的新思路、新方法,为减负工作提供新动力、新方案。在校外培训机构治理上,坚持源头治理、系统治理、严格治理,拉网排查、挂单督战、重拳出击,将占用国家法定节假日、休息日及寒暑假组织学科类培训、无证无照、聘用中小学在职教师、管理混乱、借机敛财、存在消防安全隐患、违反食品经营管理规定、变相布置作业、夸大培训效果等违法违规办学行为坚决予以查处、治理、打压。2021年对全县19所校外培训机构督查3次。加强中小学生作业、睡眠、手机、读物、体质管理,明确家长、学校和社会的职责边界,利用家长委员会、家长会、家长开放日等,广泛宣传、凝聚合力,强化过程管控,进一步健全学校家庭社会一体化协同育人机制,统筹推进“五项管理”落实见效。制定《督导工作方

案》，召开专题培训会，组织各督学责任区通过校园巡查、推门听课、查阅资料、问卷调查、走访座谈等多种形式，先后动员各类督学50余人，组织实地督导140余次，梳理问题清单16条，全覆盖督查全县中小学、民办教育机构落实情况，定期回访、强力督办，推动“五项管理”落地见效。

**【以研促教】** 组织申报2021年度甘肃省教育科学“十四五”规划课题13项（已经立项5项）、申报专项课题4项；在舟曲一中创建“舟曲县中小学思政课名师工作室”，在峰迭新区中学、峰迭新区小学、第二小学分别创建“舟曲县初中语文名师工作室”“舟曲县小学数学名师工作室”“舟曲县小学英语名师工作室”；组织舟曲一中、舟曲县电化教育中心分别报送两项教育教学成果，分别是《甘南少数民族地区青少年生态价值观的特点及影响因素研究》和《基于“三个课堂”的城乡美育教学共同体构建与运行策略研究》；制定线上教学工作方案、成立线上教学组织机构，有序组织全县中小学于2021年10月25日至11月11日开展线上教学工作，确保因疫情影响停课期间学生“停课不停学”，更好地指导、监督、帮助学生学习，如期顺利圆满完成教育教学任务。

**【队伍建设】** 为舟曲一中、舟曲职业中等专业学校公开引进急需紧缺人才4人，2021年“特岗”教师招聘23人；组织教师参加省、州培训2161人次。为1161人发放乡村教师生活补助597.936万元、交通补助166.968万元，为703人发放班主任津贴281万元，为304人发放2015年至2017年农村中小学代课人员工龄补助80.16万元，为312人发放2018年至2020年农村中小学代课人员工龄补助84.8496万元，为2017年至2020年服务期内208名特岗教师购买社会保险525.3748万元（学校缴纳）。申报初级职称69人，评审中级职称124人、高级职称116人、正高级职称2人。推荐申报省级教育工作先进个人2人、优秀班主任1人，推荐申报甘南州“四方公认”优秀教师27人，甘南州师德先进个人15人，甘南州教育工作先进集体3个、先进个人17人，甘南州控辍保学先进集体3个、先进

个人1人、师德标兵1人。2021年教师节推选出全县教育系统先进个人147人。

**【教育服务保障】** 2021年为全县23463名学生和2913名教师购买校方责任保险共计44.2949万元，免除9885人次学前幼儿保教费483.3万元，落实早餐、午餐补助677万元，教材补助38.664万元，取暖费补助155万元，给建档立卡户家庭幼儿发放保教费补助金9.33万元；落实义务教育阶段公用经费、取暖费补助、营养餐、寄宿生补助、教材补助等各项资金共计5604.05万元；落实普通高中教育阶段各项资金共计1219.46万元。对全县5所学校财务收支情况进行了全面内审，进一步规范了学校经费管理，确保了教育经费健康安全运行；配合第三方对已完工的40个项目进行了财务竣工决算审计。严格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失职追责”的校园安全工作责任，加强人防物防技防体系建设，实现了一键式紧急报警，视频监控系统与属地公安机互联网率达到100%，实现了校园监控与公安部门联网100%，食堂监控接入“陇上食安”智慧监管平台100%，校园全封闭管理实现100%，学校安全管理规范化水平不断提升。全县教育系统12岁至17岁新冠疫苗应接人数6423人，实际接种6354人，完成率98.93%；在职人员应接人数2456人，实际接种2322人，完成率94.54%；3岁至11岁新冠疫苗应接人数15091人，已接种第一针剂14524人，一针接种率96.24%；全县教育系统接种加强针485人。

**【信访、议案提案办结】** 2021年共接收各类上访案件36件，已妥善处理31件，剩余5件正在调查处理中。涉及教育的提案、议案共17条，其中人大议案6条，政协提案13条。2021年3月，县教育局将提案议案内容分解到全年工作任务当中，由专人负责督办，并已将答复情况及时上报县人大、县政府和县政协办公室。

**【避险搬迁群众子女入学工作】** 按照避险搬迁人员子女“全覆盖、零门槛、无障碍、不落一人”的原则，成立专班抓服务、细致排摸核底数、上门谈心宣政策、多方协调抓落实，全力保障兰州新区舟曲避险搬迁群众子女教育入学工

作。2021年舟曲县地质灾害避险搬迁共七批次850户，四个学段的随迁学生共663人（学前119人、小学320人、初中147人、高中77人），已按各学段分别安置在相应学校就读，教育教学工作步入正轨，有效解决了避险搬迁群众最关心、最担心的子女入学大事、要事。（罗强）

#### 【县教育局领导名录】

党组书记、局长：闫拥政（藏族）

党组成员、副局长：谈振华

肖亚斌

县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专职督学：

罗建红

县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主任：

肖双林

县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副主任：

郭斌（女）

谈建宏

县教育科学研究室主任：詹双全（藏族）

县教育科学研究室副主任：严志勇

县电化教育中心主任：尹文学（藏族）

县教育局教育股股长：张仁民

## 舟曲职业中等专业学校

【基本情况】舟曲职业中等专业学校始建于1984年，是一所集职业学历教育和职业技能培训为一体的综合性全寄宿普通中等专业学校。2021年被省教育厅列为“甘肃省优质中等职业学校”建设单位。学校占地面积66.2亩，建筑面积48亩。现有教职工97人（包括天津帮扶干部3人、职教2人，省内高职院校挂职干部2人），其中高级教师8人，一级教师18人，研究生学历教师7人，本科学历教师80人。现有在校生870人，教学班26个。开设有计算机网络技术、学前教育、汽车运用与维修、机电技术应用、旅游服务与管理、酒店服务与管理、老年人服务与管理、建筑工程施工、工程测量、音乐、美术、舞蹈表演12个专业。

【实用人才培养】学校立足“服务舟曲、

引领甘南、辐射周边”的目标定位，按照“强化优势专业，扶持传统专业，打造新兴专业”的专业建设思路，依托国家产业结构调整与人才需求，围绕地方经济发展，结合实际教学资源，重点打造建筑工程施工、老年人服务与管理、汽车运用与维修、机电技术应用、酒店服务与管理、学前教育等6个专业。这些专业均与对口高职院校联办，学生职业成长空间和升学就业前景广阔，受到学生、家长和社会的认可。为提升学校的吸引力，拓宽学生升学渠道，学校在与兰州石化职业技术大学、兰州资源环境职业技术大学、陇南师范高等专科学校、甘肃卫生职业学院等17所高职（大专）院校签订了“五年一贯制”联合办学协议的基础上，2021年又积极探索创新，首次与甘肃民族师范学院、陇南师范高等专科学校达成合作意向，采用中职（2年）+高职（3年）+本科（2年）的培养模式，学生毕业可直接获得本科学历，大大提升了学校的竞争力和影响力。另外，学校还开设智达班，专门针对“三校生”考生进行集中授课培养，冲击考取本科院校，提高学生培养能力，拓展学校影响力。2021年，2021届475名考生全部通过转段升学方式被兰州资源环境职业技术大学、兰州石化职业技术大学等9所高校录取，其中陇南师专录取66人，兰资环录取62人，白银矿冶录取69人，甘建院录取32人，甘肃畜牧录取20人，甘林职录取6人，甘农职录取20人，甘肃有色录取69人，庆阳职院录取75人，武威职院录取56人，升学率已经连续多年保持100%。

【队伍建设】在中组部协调下，2021年天津市和平区选派第二批3名干部到学校任职正、副校长；省组织部又安排甘林院两位副书记挂职副校长。干部职工顾大局、讲团结、谋发展，学校管理不断完善。根据工作需要增设实训、人事、体卫艺等部门，按事事有人管、事事有标准的要求，细化职责分工，形成合理高效的管理团队。2021年，学校利用编制优势，根据学校专业人才需求，继续面向社会引进急需紧缺人才3名，教师人数从2020年的87人增加到90人。经过近三年连续招录，学校教

师人数，特别是专业教师得到极大补充。年轻教师占全部教师数的60%。学校实施教师成长“组合包”计划，通过开展校本培训、完善教师考核评价机制、激励机制、开展技能竞赛等方式，提升教师队伍整体素质。通过组织教师岗位申报，变“被动接受”为“自主选择”岗位，唤醒教师内在发展动力。注重教师爱岗敬业思想引领，倡导奉献精神，引导教师以生为本、以身立教、以爱育人，在让师德建设落地生根的同时，也推动了教师安心、热心、舒心、静心从教良好环境的形成。

**【思想品德德育】** 学校对标立德树人的教育根本任务，细化学生管理，制发《学生手册》，逐步完善学生自我管理机制。通过“值勤班”负责一周的国旗下讲话、课间操领操、楼道值勤、校园公益等活动，借以展示良好班风的同时，促进班级凝聚力的形成。加强对学生干部、团员的规范管理，落实学生会、团委会职能。成立学生广播站，礼仪、舞蹈、美术等学生社团陆续组建，拔河、篮球等校园文体竞赛活动日渐丰富。在庆祝中国共产党建党100周年活动期间，学校师生就以重走长征路“主题党日”、班会展示、书画展览、实训技能活动周以及征文、演讲、朗诵、讲故事、合唱、舞蹈比赛、文艺汇演等多种形式学习党的历史、抒发爱国情感、歌颂美好生活、表达报国之志。加强校园文化建设，增强民族团结教育元素、增加立体景观，建设文化长廊，学校的文化气息更加浓郁，育人环境改善后，在操场、路边、长廊学生静心读书的习惯已蔚然成风。学生教育及团委工作做到月月有主题，本学期就以弘扬雷锋精神，提高学习能力为重点开展红色三月教育；以践行生态文明，创建五无校园为重点开展绿色四月教育；以彰显青春活力，职业道路追梦为重点开展蓝色五月教育；以庆祝建党百年，激发爱党爱国情感为重点开展金色六月教育等活动，使德育教育工作的吸引力和教育力不断提升。

**【教学改革】** 学校把立德树人融入思想道德教育、文化知识教育、专业实践教育各环节，建设“研学共同体”，在汽修、建筑工程、机

电、酒店等专业推行理论教学+实操教学+实践教学。同时参与县内各项实践活动（建筑专业学生走入建筑工地现场学习、旅游和酒店专业学生参与县上接待服务工作、汽修专业学生在舟曲东润专营店实操）。为提升学生培养质量，学校根据学生综合成绩及意愿成立培优班，安排专任教师为学生进行基础知识辅导，提升学生知识能力。同时为充分满足学生学习需求，学校还在行政楼、学生宿舍楼专门设立自习室，供学生自主学习。在2021年县人社局举办的首届“青创会”创新创业大赛上，学校学子包揽学生团体一等奖1项，二等奖2项，三等奖3项；在第三届甘肃省黄炎培职业教育创新创业大赛上，学校“旅游越野卡丁车”创新项目在60个项目中脱颖而出，斩获铜奖。在2021年“南方测绘杯”首届全国测绘地理信息职业院校学生虚拟仿真测图大赛中学校学子喜获团队二等奖1个，单项二等奖2个。在2022年甘南州中职学校技能大赛中，学校各专业共有416名学生获奖，其中一等奖52名，二等奖96名，三等奖268名，创造了获奖人数新的纪录。

**【管理模式创新】** 为让学生在专学习期间能养成良好的行为习惯、学习习惯和生活习惯，促进学生健康成长。学校在学习国内先进地区成熟管理经验的基础上，在州内各级各类学校中首先采取半军事化、全寄宿、全封闭管理模式，对学生宿舍和学生行为习惯等进行全方位管理教育，要求学生统一着装、统一发型，并在就餐前要求唱红歌、感党恩；下晚自习后整队集合，统一进宿舍就寝，锤炼了学生的意志力，提升了学生的综合素质。

**【校企合作】** 2021年，舟曲职业中等专业继续深化与中建集团、国机集团、东风集团、国投健康、港中旅有限公司等5家央企联系，积极推进了与中建八局西北分公司、东风集团的深入合作和帮扶。其中与中建八局西北分公司达成了就业协议，可优先安排学校毕业生实习就业；与东风公司设立并颁发“东风南方奖学金”等，促进学生对专业、企业、职业的认识；与“舟曲东润东风专营店”就实训、实习、培训、科研、就业等达成合作意向，设立了

“舟曲职业中等专业学校实习就业基地”，为学生就业拓宽了渠道；技能展示周活动的开展，不仅展现了学生的实训技能，激发了学生学习兴趣，也调动了教师的工作热情。

**【技能培训】** 2021年，学校继续发挥“甘肃省农村人才教育培训基地”职能，依托对口帮扶高校优质教师资源，充分发挥学校汽修、金工、机电、建筑、酒店管理、计算机、挖掘机等实训基地优势，承接开展了天津对口帮扶挖掘机职业技能培训和农村实用人才“挖掘机、装载机技能培训”班，分别对舟曲籍、迭部籍的145名有志青年开展为期30天的集中培训；另外还开展了农村实用人才焊工培训、酒店及农家乐从业人员培训、养老护理员培训等，共计培训学员595人，切实提升技能扶贫水平，为舟曲培养了一批技能人才，为参训学员今后实现高水平就业奠定基础，推动乡村振兴。

**【职业教育】** 2021年，天津市及和平区与中组部帮扶团队派遣第二批帮扶管理团队到学校开展帮扶工作，助力舟曲职专快速发展。管理团队采取树理念、重管理、强技能、引外援等方式，对学校实现了精准帮扶。管理团队聚焦学校发展目标，落细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以学生“进得去、上得起、学得好、有出路”为帮扶目标，超前布局、借力助推、分类施策；以提高学校教师职教能力为目标，引导师生树立“劳动光荣、技能宝贵、创造伟大”的职业自信。帮扶队还充分调动社会资源，提升当地干部人才素质，才能补强舟曲职教之钙。邀请天津中华职专专家教授与舟曲职专大力推动教研活动，夯实学校教师教学基本功，提升教学设计能力。经过帮扶团队的努力，争取到和平区红十字会帮扶资金10万元，用于购置学校办公电脑。

**【招生宣传】** 2021年，学校采取请进来、走出去模式，主动邀请县内各初级中学负责人及学生代表参观学校实训设备及办学条件，提升学生对学校的信心，坚守好本地生源。学校还主动出击，多次奔赴迭部、临潭、卓尼等周边县，印制大量招生简章，制作宣传展板进行全方位宣传。为切实加强对外宣传，学校还利用学生和家

长的口碑、各种活动、各种媒体平台、短视频等宣传学校，提高学校的曝光率。经过全校教职员工的不懈努力，2021年招生480人。

**【政治建设】** 学校党支部坚持抓教师思想建设不放松，不断培养教师的高尚师德风范；坚持抓组织作风建设不动摇，打造精良的干部队伍；抓制度规范建设不畏难，开展党建带校建活动。以不断强化党员意识、激发党组织活力为着力点，以夯实“党史学习”、落实“三会一课”为支撑点，充分发挥党员干部先锋模范作用，带领全体教职工实现教育教学与师德师风的“双引领”。支部成员关注师生的所思所想，创设条件满足师生需求，务实开展了“我为群众办实事”工作，党支部多方联系帮扶高校，为参加甘肃省技能大赛的师生解决赛前模拟训练等问题；满足学生心愿，首次举办转段升学典礼，为毕业生留下最难忘的校园记忆；激发学生内生动力，首次成立“冲本班”，为学生铺就直接考取本科的成长之路；建设职业教育帮扶成果展室，为全校师生增加了爱党爱国爱校的教育阵地，又为旅游酒店专业学生提供了实训的空间；切实履行维护学校安全稳定政治责任，坚持疫情防控不放松，保障师生安全。

**【红色教育】** 2021年，学校以“爱党、爱国、感恩、奋进”为主题，对红色教育进行进一步阐释，打造红色教育的软环境，形成具有舟曲特色的红色教育引领基础。学校申报的“舟曲县职业教育红色文化研学旅行示范基地”以研学学生体验为核心，结合红色教育体验室、红色广场、抗险救灾资料室等育人功能，联合县泥石流纪念馆进一步优化红色教育情境，组建红色教育团队，在广场增添红色雕塑和景点，增加红色特色的学生社团，建设具有舟曲特色的红色教育基地。

**【疫情防控】** 2021年，疫情防控期间，学校严格排查从中高风险区返舟人员，在校严格按照执行“两案九制”要求，对校内学生及家长进行详细摸排，每天按时上报县教育局和疫情防控办。学校主动开展各类应急演练，储备充足疫情防控物资。在防疫关键时间点，学校严格实施闭环管理，为确保全体师生的安全，

要求全体教职工及家属、大灶从业人员在疫情防控期间，全员入住校内楼。要求教师宿舍楼居住教师家属不得接受外来人员探访，做好宿舍环境卫生和通风，做好体温检测及核酸检测。要求闭环管理期间，所有教师及家属不传谣、不信谣，以身作则，不轻信未经证实的消息，不随意传播、转发未经官方证实的信息。同时，对学校内所有人员，包括教师、学生、门卫、宿管、卫生保洁、大灶从业人员等接种新冠疫苗，接受县疫情防控组织的核酸检测。学校全体教职工顾大局，听指挥，全面服从县上级学校疫情防控要求，在校内开展正常教学活动，

保障了学校学生正常学习，为全县疫情防控做出了职专贡献。（谢宏东）

#### 【舟曲职业中等专业学校领导名录】

校 长：李维钧（天津挂职干部）

副校长：张幸铭

刘永辉

高 浩（天津挂职干部）

张 泽（天津挂职干部）

丁 强（甘肃林业职业技术学院  
挂职干部）

赵 锋（甘肃林业职业技术学院  
挂职干部）

## 文化、体育与旅游

### 文化馆

【“非遗”资源保护】 2021年3月至4月，文化馆配合省非遗大数据平台建设，录入舟曲县国家级、省级、州级50项非遗项目申报书、代表性传承人申报书和项目图片、视频、音频等初始数据。4月至5月，开展第五批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代表性传承人推荐申报工作，筛选了“舟曲织锦带”“摆阵舞”“舟曲刺绣”“东山转灯”“正月十九迎婆婆”5项符合申报条件的省级非遗项目，在州级非遗代表性传承人的基础上，通过组织进行评选、填报申报书、录制视频等，推荐申报第五批省级非遗项目代表性传承人7名。文化馆对2020年度国家级和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传承人进行考核，国家级非遗1项，传承人1名，考核为合格，省级非遗8项，传承人13人，考核4人优

秀，7人合格，2人不合格。

【“非遗”名录建设】 文化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法》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我国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工作的意见》要求，自2019年开始对原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东山转灯”项目进行资料整理、核查、分类、归档，并申报第五批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2020年5月24日成功申报为第五批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名录。截至2021年年底，舟曲县国家级“非遗”项目增加到两项。

【文化馆评估定级】 文化馆评估定级每四年进行一次，是衡量文化馆建设、管理和服务水平的一项重要工作机制。舟曲县文化馆严格按照评估定级标准，在办馆条件、业务建设、效能服务、保障条件、改革创新等方面认真开展自查自评，不断加强文化场馆建设，开展具有导向性、示范性的群众文化活动，培训和辅导基层文艺骨干，创新性开展数字化服务和非遗保护传承等工作，不断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水

平,得到上级领导的充分肯定和社会各界的广泛认可。2021年11月18日,舟曲县文化馆进入全国文化馆评估定级命名三级文化馆公示名单。

**【馆际交流】** 2021年1月7日,丝路文博网负责人蒲垣君带领大V“甘露公益”“陇上旅游”“淋游记”摄影家王得榜及航拍师等一行莅临舟曲县调研指导文化旅游工作,文化馆相关负责同志详细讲解了舟曲县国家级非遗“多地舞”,省级非遗“东山转灯、巴寨朝水节、舟曲刺绣”等非遗项目的历史渊源及发展保护现状,参观了文化馆,并赠送了《白龙江边有人家》《舟曲对联作品集》《心在舟曲》《舟曲文艺》等书籍。2021年9月1日至2日,临潭县文化馆孟繁馆长一行6人到舟曲县文化馆考察调研,开展馆际交流,就非遗保护及传承、免费开放、特色文化活动、文学创作、数字化建设等方面工作进行交流探讨,分享了各自的工作经验,现场观看了国家级非遗项目“多地舞”“东山转灯”等专题片。并邀请舟曲县省级非遗“舟曲织锦带”,州级非遗“舟曲剪纸”等代表性项目传承人现场展演并交流互动。2021年9月10日,甘肃演艺集团敦煌艺术团一行4人,莅临舟曲县文化馆开展“永远跟党走 学党史 为民办实事”主题交流研讨、业务培训等活动,先后参观了舟曲县文化馆近年来的非遗保护成果展、非遗展厅、多功能厅及培训室等,在充分展示舟曲县优秀文化成果的同时,进一步加强与甘肃演艺集团敦煌艺术团的交流,为促进舟曲县文化传承与文化产业发展提供宝贵经验。2021年9月23日,舟曲县省级非遗“舟曲织锦带”和“舟曲刺绣”,以其悠久的历史、深厚的文化内涵、精湛的技艺受邀到浙江嘉兴主会场参加“2021年中国农民丰收节”,两位非遗传承人带去的作品,将传统文化与现代元素完美结合,充分展现了高超的传统技艺,让每一位观众无不为之赞叹。省级非遗“舟曲织锦带”代表性传承人金东秀与浙江嘉兴南湖区音乐家协会陶笛独奏《青花瓷》等节目,同台展演了舟曲织锦带传统手工技艺,锦带的材料、工艺、文化内涵、传承历史让观众叹为观止。

**【群众文化生活】** 2021年1月5日至6日,

由县委宣传部主办,文体广电和旅游局、文化馆承办的“非遗过大年·文化进万家”系列活动拉开了序幕,在峰迭新区广场展演了国家级非遗“多地舞”和州级非遗“霸王鞭”,邀请省级非遗“舟曲刺绣”和州级非遗“舟曲剪纸”的传承人,在舟曲县生态文明小康村岭坝向村民们展示了精湛的剪纸和刺绣技艺,本次活动还邀请了县楹联诗词学会的尚丕礼等10位书法家,饱蘸浓墨书写1400余副春联和大量“福”字赠予群众。在杰迪村举办了“我和我的舟曲”摄影展,共展出优秀作品110余幅,全方位展现了舟曲县丰富多彩的民俗文化和改革浪潮中的时代变迁、乡村剧变,印证了小康路上的舟曲故事。2021年1月23日至25日,在2021年新春来临和全县两会召开之际,由宣传部主办,县文旅局、县文化馆承办,在老城区春江广场举办了“非遗过大年·文化进万家”专题摄影展览活动,活动共展出摄影作品100幅,以及26块非物质文化遗产和历史文化图文展板,生动展现了舟曲人民幸福生活的精彩瞬间。在“文化和自然遗产日”,文化馆和民俗博物馆在老城区、峰迭新区小学、峰迭新区文博广场举办了以“人民的非遗·人民共享”为主题的非遗文化进社区、进校园系列宣传活动,组织州级非遗舟曲剪纸、纸艺制作等当地优秀非遗项目传承人,以现场教学、互动问答、现场讲解、播放非遗视频、展出精美展品等方式与大家零距离交流,供广大群众欣赏,在现场感受非物质文化遗产的独特魅力。通过微信公众号“心在舟曲”,每天通过文学前沿、作家风采、多彩非遗、联语舟曲、人文历史、光影世界、雅语诵读、精品音乐等十多个栏目定期推送文字、音视频等,疫情期间开设疫情特辑栏目,发布抗疫防护知识宣传,为广大群众提供预防指南。

**【文艺人才培养】** 2021年4月,免费举办第一期青少年书法培训班,由县著名书法家李白成担任讲师,不少学员感受到了书法所独有的魅力和乐趣。结合疫情防控工作,2020年陆续分批举办了4期书法培训,每期招收60名青少年书法爱好者,共授课20堂。收集、整理了大量的优秀文学作品,刊印了《舟曲文艺》

2021年春夏卷与秋冬卷。

**【消防安全知识培训】** 2021年4月1日，文化馆与民俗博物馆共同举办了消防安全知识培训，特邀省消防知识培训中心孙辛鹏进行消防安全知识授课，孙教官就消防日常管理、平常检查、疏散逃生的基本常识、消防火灾的应急和预防、消防器材的正确使用方法进行深入的讲解。2021年6月1日，邀请省消防知识培训中心专业消防安全培训人员进行应急安全知识讲座，围绕火灾案例及模拟实验、火灾隐患分析、防火基本常识和火场逃生方法等方面做了详细介绍。（谈晓鹏）

#### 【县文化馆领导名录】

馆长：赵桂芳（女，藏族）

副馆长：杨青槐

## 文体广电和旅游

**【旅游收入】** 截至2021年10月底，全县游客接待总量达219.37万人次，实现旅游综合收入9.73亿元，同比增长分别达到200.2%、183.1%。预计2021年12月底全县游客接待总量将达到230万人次，实现旅游综合收入10亿元。

**【党建工作】** 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巩固强化“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组织召开专题学习会议9次，专题组织生活会1次，举办党史学习教育交流研讨会、知识竞赛各1次，不定期组织党员观看红色教育影片。严格制定学习制度，每周组织党员干部集体学习，要求党员通过线上线下结合开展自学，并于每月末检查批阅学习笔记。严格做好《学习强国》《甘肃党建》等App的积分统计及管理工作，充分利用线上线下资源进行党员教育学习及管理；完善支部建设。坚持把“三会一课”“主题党日”作为党建工作重要抓手，组织党员干部参加新时代文明实践活

动，稳步推进局机关党建工作。进一步挖掘整合共享资源，组织局第一、第二党支部党员干部到社区“双报到”。为东城、西城、水泉、秀城等四个社区各提供一万元活动经费，为水泉社区赠送音箱一对，赠送舟曲文化旅游宣传品及书籍、水杯等文创产品。结合党史学习教育，充分利用“舟曲文旅”微信公众号转载“党史天天读”、党史学习教育微课堂，营造浓厚氛围。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全面检查维修老城区体育场馆，维修更新各大景区旅游步道及周围配套设施，为全县四个社区健身队配备音箱、器材、服装等。组织党员干部祭扫烈士陵园，参观党性教育基地及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赴泥石流纪念馆和迭部腊子口开展“主题党日”活动，重温入党誓词，缅怀革命先烈、汲取历史养分。举办党史诗文朗诵会、演讲比赛、歌咏比赛、慰问搬迁群众文艺演出等活动。组织党员干部与村党支部结对共建，赴帮扶村开展“寒冬送温暖”主题党日活动、深入村组宣讲党课、走访慰问困难的老党员。开展“抗击疫情·文旅人在行动”主题党日活动。局第一、第二党支部2021年共结合行业特色开展“主题党日”活动24次。

**【基础设施建设】** 投资1.665亿元的“一十百千万”工程建设已进入收尾阶段，其中，土桥子、各皂坝两个文化旅游标杆村已完成建设并通过验收。18个全域旅游专业村除峰迭镇狼岔坝村、曲告纳镇瓜欧村、立节镇拉尕山村部分项目未完成外，其余15个村已完成全部建设任务。总投资1000万元的拉尕山景区项目（立体停车场建设）已完成总工程量的95%。总投资1000万元的拉尕山综合建设项目已竣工。总投资1000万元的翠峰山景区旅游基础建设项目已完成工程量的85%。投资3亿元拉尕山大景区建设项目已完成项目可研评审、初步设计方案正在抓紧编制完善。投入4700万元的立节镇杰迪村文化旅游标杆村建设项目，截至2021年12月底立节镇已完成该项目的可研批复、初步设计编制审查等前期工作，待公开招标后即可进场施工。

**【公共文化服务】** 元旦和春节期间，在老城区、曲瓦乡岭坝村大力举办“非遗过大年·文化进万家”活动，面向城乡群众集中展示多地舞、霸王鞭、刺绣、剪纸等国家和省州级非

物质文化遗产魅力。在立节镇杰迪村和县博物馆分别举办“我和我的舟曲”摄影展和牛年生肖文物图片展，展出优秀摄影作品110余幅，牛年生肖文物图片130余幅。邀请县楹联诗词学会10余位书法家大力举办“春节义务送春联”活动，向群众写赠春联、“福”字共计1400余幅（副）。着力举办舟曲县文旅行业从业人员培训班2期，青少年书法培训班4期，参加人数共计370人。全面开展2020年度国家级省级非遗传承人考核工作。配合开展全省非遗大数据平台建设，完成全县50个非遗项目数字化建档。申报“舟曲织锦带”“摆阵舞”“舟曲刺绣”“东山转灯”“正月十九迎婆婆”等省级非遗项目代表性传承人7名。着力实施博物馆宗教文化展厅提升改造工程，更新展品200件套。结合“5·18”国际博物馆日、“6·12”文化和自然遗产日展览宣传活动，组织开展文化遗产“四进”活动10次。完成老城区智慧书屋选址，建设6个数字化分馆。联合峰迭新区幼儿园组织开展“4·23”全民阅读日活动，参加师生达300余人。深化与甘肃国学研究会交流合作，在“心在舟曲”微信公众平台联合推出《中国式读书法——吟诵》公开课10期。精心创排了舞台剧《绽放的向阳》、歌曲《美丽舟曲》《感恩祖国》等艺术作品，着力筹备建党100周年专场文艺演出。组织开展文化四下乡、戏曲进乡村等公益性演出110场以上。

**【加强监管】** 2021年，着力开展景区（场馆）视频监控和分时预约工作，实现拉尕山景区视频监控对接和同步共享。吸取甘肃白银马拉松百千米越野赛安全事故教训，开展文旅行业安全隐患排查工作，着力组织开展文化馆、图书馆、博物馆消防应急演练2次。结合各类节假日、全国两会、高考等重要节点，多次深入景区、星级酒店、星级农家乐、网吧、书店、复印店、KTV等文化旅游经营场所和中小学校园周边区域，大力开展“五无甘南·美丽舟曲”、安全生产、扫黄打非等重点工作专项巡查整治。截至2021年12月底，共针对各市场经营主体开展文化领域安全执法958家次，出动执法人员680人次，执法车辆92台次，查缴盗版

书籍99套。自2021年10月中旬起，全省疫情防控形势空前紧张，为配合舟曲县疫情防控工作，及时下发了《关于全县文体旅游经营场所停止开放的公告》，自2021年10月21日起，组织文旅系统骨干人员20余名，昼夜不间断进行巡视检查，始终保持高压态势，确保市场环境秩序安全稳定。进一步加大依法监管力度，制作完成执法案卷1件，受理解决政府门户网站转办文化娱乐场所、广场舞噪音扰民案件4件，进一步保护了人民群众合法权益。

**【宣传营销】** 2021年4月9日在兰州举行了2021年文化旅游宣传推介暨座谈会。精心制作宣传展板15块，宣传资料3万余册，文创宣传品5000余个，在各类活动中发放宣传资料6000余份，在九寨沟、翠峰山、新区观景台等景区景点制作、更新旅游路线、宣传标识标牌90余块。利用舟曲文旅微信号、舟曲旅游官方抖音号、心在舟曲等媒介原创和转载发布旅游宣传信息500余条，在疫情防控期间，录制语音广播防疫宣传信息9条，启动应急广播播报疫情防控信息40余次，发布疫情防控工作动态信息200余条；直播及视频发布35期，其中20余篇稿件被中国旅游新闻网、丝路文博网、爱游和平（天津）、今日头条、微游甘肃、《甘肃日报》等媒体平台采用发布。组织拍摄团队在九寨沟、庙沟、皂坝村、城马村、岭坝村、土桥子村、峰迭新区等旅游目的地进行采风拍摄，共拍摄各类宣传视频30余条；拍摄发布三眼峪桃园、白龙江风情线油菜花海、八楞乡花园沟村等自然景观20余期，进一步扩大舟曲文化旅游知名度。

**【体育广电工作】** 举办舟曲县第二届广场大赛、登山活动、青少年足球、羽毛球培训班，参加人数共计1167人。开展全民健身月宣传活动。组织人员对县内各运动场所、健身场馆进行安全隐患排查，对存在的问题进行逐一排除。完成208个行政村应急广播系统联调工作，并通过国家级检测和省级验收。为切实做好广播电视安全播出工作。在全国“两会”、五一劳动节、十一国庆节以及庆祝建党100周年等重要时间节点，提前组织专业技术人员对广播电视

机房及发射天线等设备开展认真细致的排查检修作业，确保重大活动、重点时段、重要节目传输、播出工作万无一失。同时，认真贯彻落实各项防范措施和应急预案，确保了有线网络、无线发射信号传输安全。不断增强广电网络传输能力。截至2021年12月底，全县有线广电网络传输覆盖19个乡镇，用户达4970余户，广播电视“村村通”“户户通”用户达到40560户，寺庙“舍舍通”用户达到72户，广电综合覆盖率达99%。投资500万元建设完成舟曲县应急广播指挥系统，全县行政村和自然村应急广播信号接收终端安装使用率达到100%，并在2021年10月中旬全省疫情防控工作中发挥出巨大的安全警示和政策宣传作用。（齐波）

#### 【文体广电和旅游局领导名录】

局长：陈舟芳（女，藏族）

副局长：刘喜良（6月止）

严钰林（6月止）

文化旅游服务中心主任：张明朝（4月止）

文化旅游服务中心副主任：

冯涛（女，6月止）

文化综合行政执法队副队长：

齐波（1月任）

文化馆馆长：赵桂芳（女，藏族）

文化馆副馆长：杨青槐

图书馆馆长：李亚锟（女）

博物馆馆长：王海春

舟曲县藏民俗博物馆馆长：高滢磊

武坪景区管委会主任：李兵

武坪景区管委会副主任：严风（藏族）

多地艺术演艺公司经理：刘原平

多地艺术演艺公司副经理：薛辉（藏族）

## 拉尕山景区管理局

【机构和职责】 2008年9月，成立舟曲县拉尕山风景区管理委员会，副科级建制，隶属于原县旅游局。2021年3月成立拉尕山景区管理局，副县级建制，设局长1名（副县级），副

局长1名（正科级），现有领导干部职工11人，内设办公室、规划服务科、宣传营销科3个机构。主要职责：一是贯彻执行国家、省州有关旅游发展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研究拟定拉尕山景区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二是负责拉尕山景区的保护管理和开发建设管理工作。三是负责甘肃天成拉尕山景区旅游开发有限公司及上级业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历年建设情况】 拉尕山景区位于舟曲县立节镇白龙江南岸，海拔在2100至2900米，主景区面积约25.71平方千米，距345国道12千米，景区分地理、地貌、生态、水库、景观、人文等六大部分，有子景点26处。景区于2004年年底开始开发建设至今，先后筹措资金8100余万元，建设有拉尕山庄、游客接待中心、会议中心、演艺厅、民宿、停车场、游步道等旅游基础设施。2009年8月，第十届九色甘南香巴拉旅游艺术节暨首届舟曲风情旅游艺术节的成功举办，使“神仙居住的地方，人间仙境拉尕山”美名远扬。2010年4月，被评为国家4A级旅游景区，同时，获评甘肃省影视、摄影基地。2012年7月，拉尕山庄被甘肃省星级酒店评定委员会评为4星级山庄。在2018中国西北旅游营销大会暨旅游装备展上，拉尕山景区入围“神奇西北100景”榜单。先后与甘肃海航集团、舟曲县宏生源集团和兰州读友传媒集团深度合作，共同开发管理景区。目前，拉尕山景区由兰州读友传媒集团旗下的甘肃天成拉尕山景区旅游开发有限公司托管经营。

【主要工作开展情况】 2021年，提升改造完成景区管理局接待用房，维修拉尕沟村和拉尕山村口景区厕所3座，协调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购建景点旅游厕所2座，由县交通局实施的景区内道路铺设石板项目正在加紧建设，拉尕山村护林到桦树坪1.8公里栈道提升改造和2座凉亭维修项目即将完工。在景区道路种植花卉和树苗3.8亩，争取省林业厅对景区道路绿化资金100万元。成立了拉尕山景区管理局党支部、立节镇党建联盟协会和民宿联合体，7月21日，在拉尕山庄组织召开了舟曲民间手抄本文献学术交流会。在景区开展常态化疫情防

控,全面加强景区疫情防控检测和安全保卫工作,大力推动整治景区环境卫生,持续加大景区宣传力度,制定了景区宣传规划方案和宣传图册,完善了智慧景区平台并全部正常运营。为立节镇瓦土山定点帮扶村积极帮办民生实事,购置药籽有机肥和米面油慰问品等。9月12日,省旅游饭店星级评定委员会对拉尕山庄进行评定复核及年度复核检查。协调县水务局对拉尕山景区饮水工程维修维护。邀请设计人员对拉尕山藏民俗博物馆提升改造设计。协助甘肃天成拉尕山景区旅游开发有限公司对景区的索道建设。(王松)

#### 【拉尕山景区管理局领导名录】

局长:金银莲(女,藏族,3月任,副县级)

拉尕山景区管委会主任:孙永旺(正科级)  
县藏民俗博物馆馆长:高滢磊(副科级)

## 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 抢险救援纪念馆

【思想政治建设】2021年,纪念馆以学习贯彻十九大和十九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为契机,在庆祝建党100周年之际,深入开展党史学习教育活动,每周一至周五组织开展集中学习,不定期学习十九大和十九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讲话精神以及中央、省委、州委、县委政策理论,把党史学习教育作为集中学习的必要内容,全年政治理论学习90余次,累计学习120多个小时,每一名职工记写学习笔记2万余字,撰写心得体会8篇以上,充分发挥线上学习培训优势,通过《学习强国》《甘肃党建》App等开展党史知识在线答题、党员教育电视片展播等活动,深化对党史内容的学习掌握。

【队伍建设】坚持每周一到周五利用半个小时开展各种训练,包括升国旗唱国歌、读馆训熟礼仪、军事训练、形体训练、讲解训练、

姿势训练、技巧训练、发声训练、普通话训练、“读图”训练、参观接待流程训练、业务大练兵等,以提高工作人员的讲解和工作技能,锻造每一位工作人员的集体意识、团结协作的能力。讲解人员实行讲解员星级评定,颁发星级证书,形成竞争模式,进一步提高讲解员的讲解服务积极性。按照工作需要,对保安员、保洁员、引导员、讲解员、研究员进行安全防护、公共意识、接待礼仪、文明用语、布展要诀、展厅维护、资料整理等相关知识的内部培训。同时,积极组织工作人员参加全国爱国主义教育示范基地学习党史专题培训班、全省红色旅游景点景区讲解员培训班、全县党政干部集中轮训班等各类业务的外部培训,学习借鉴开展各项工作的新方法、新理念。

【馆际交流】2021年,纪念馆联合县文博馆开展馆际交流活动,通过参观、互动讲解、培训、召开学习交流座谈会的方式,利用流动展板进行“传承红色基因、讲好红色故事”互动宣传,学习借鉴文博馆在陈列布展、讲解接待等方面的成功经验,更好地促进纪念馆之间文化交流和深入了解,有效提高纪念馆整体的服务水平和讲解技能。

【主题教育活动】制作内容丰富、形式多样的爱国主义、党史宣教内容流动展板展架,以开设专栏、播放音视频资料、发放宣传册、现场讲解等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充分发挥社会教育功能,积极开展各类主题教育活动,使爱国感恩教育深入人心。例如,爱国主义教育“五进”活动、党史宣讲活动、“3·12”义务植树活动、“内强素质、外塑形象”培训活动、清明主题宣教活动、社区共建活动、“我的红色印记”党性体验活动、“5·12”防灾减灾宣传活动、世界遗产日和世界博物馆日宣传教育活动、党史学习教育等重大节庆日纪念日主题教育等系列活动,全年开展主题教育活动共30余次。

【爱国主义教育“五进”活动】2021年,纪念馆利用流动展览资源,先后深入大峪镇、东山镇、立节镇、城关一小、新区幼儿园、东城社区、县中队、文化馆、文博馆、宏生源有限公司以及共建企事业单位开展40余次宣传教

育活动，以传承和弘扬爱国主义为核心，以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导向，让广大干部群众、学校师生、武警官兵现场接受爱国主义教育，在重温舟曲泥石流抢险救援的历史中汲取智慧和力量，在感恩奋进中不断前行。

**【基地建设】** 纪念馆免费开放以来，在打造的5个共建爱国主义教育示范点，有10多名专职志愿者以及信息联络员，专门负责共建事宜。积极主动与全县党政机关、事业单位、企业、学校、部队签订共建协议，形成长效馆乡、馆校、馆警、馆民共建模式。同时，加强新时代文明实践基地建设，筑牢群众思想文化主阵地，充分发挥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辐射面广的优势，以通俗易懂的讲解和宣传，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真正融入群众思想里，通过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和各类主题系列活动等，营造学习先进、争做先锋的浓厚氛围，切实激发广大党员干部群众“明党史、感党恩、听党话、跟党走”的坚定信念。

**【宣传教育】** 2021年，纪念馆按照国家和甘肃省有关纪念馆免费开放工作要求，结合实际开展形式多样的宣传活动，舟曲“8·8”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抢险救援事迹展播、开设讲述红色故事专栏、爱国主义教育“五进”系列宣传活动、党史学习教育活动、讲解员业务培训教育、爱国主义教育活动、地质灾害、文物保护法规知识，发放宣传册、宣传资料20000多份，悬挂宣传条幅30多条，利用纪念馆微信公众号，加大网络宣传力度，热情接待各级领导及省内外专家学者、各类观摩考察团、旅行社团，参观接待活动在省、州、县电视台及报纸得到及时刊登播出。通过宣传活动，营造传承红色文化，弘扬爱国精神的浓厚氛围，扩大纪念馆的知名度和影响力。2021年，共接待参观群众14.24万人次。

**【基础设施建设】** 截至2021年年底，展览区域20个（包括英雄广场、浮雕群、主题序厅、舟曲风光、泥石流体验区、洪撼龙江、抢险救援、党旗飘扬、自强不息、风雨同舟、英雄展厅、科普影院、文史资料厅、红色生命线、

灾后重建、感恩援建、建设与发展、决战江顶崖、花开舟曲、激励奋进），外景点12个，室内多功能厅2个，民族团结进步和“栉风沐雨·感恩重生”临时展厅2个。开发对外展览设备，新增流动展览展板10个、党务公开栏3个，更新广场宣传栏18个，对外流动展板3套。对馆外环境进行整体规划设计，整修绿化带、草坪和英雄广场，对周边环境进行重点整治，更新垃圾箱5个，更新游客休息长椅10个，各项设施得到美化、亮化、净化，给广大的参观群众创造优美舒适的外部参观环境。更新完善服务中心物品寄存处、阅览栏、导示牌、纪念品专柜，对导览咨询服务中心提升改造，馆内外卫生间由专人管理保持清洁，为参观群众提供更方便、更人性化的服务，促进纪念馆整体功能的发挥。

**【馆藏文史资料】** 2021年，组织专人积极走访各级单位、企业和个人，征集遗散的实物见证资料，新征集文史资料10余件。安排专人负责管理文史资料的收藏存档和借阅，为参观群众提供更多阅览空间。有馆藏实物资料及展品113件，图片资料25010多张，音频、书籍、文字、视频、图纸等资料和其他收藏品共计1116件。

**【免费开放工作】** 全年对外开放时间在200天以上，向社会提供较好的服务，发挥较好的社会效益，使纪念馆真正成为宣传舟曲、了解舟曲的窗口和文化资源共享的平台。（姚小霞）

**【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抢险救援纪念馆领导名录】**

馆长：杜社明

副馆长：任润基

办公室副主任：姚小霞（女）

## 民俗博物馆

**【改造提升建设】** 改造民俗文化展厅，借展本县民间收藏的藏文文献，提升改造历史文物展厅、非物质文化遗产展厅之际，更新展品

200件(套)。2021年共接待群众参观5.6万人次。更新改造了“东山转灯”“舟曲藏族服饰”等多项非遗展示项目的展览说明,增加了“筑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内容,完善了基本陈列,进一步提升了陈列展览质量。维修改造了馆舍屋面,新建了部分博物馆绿化工程,维修了年久失修的文博馆亮化工程。

**【展览宣传】** 全年开展了20次送展览进学校、社区、乡村、企业活动,开展了“5·18”国际博物馆日和“6·12”文化和自然遗产日展览和宣传活动,与舟曲泥石流纪念馆开展了馆际交流展览和交流观摩主题活动。

**【纪念建党100周年楹联书画摄影展】** 配合舟曲县委、县政府和县文联在本馆临时展厅举办“纪念建党100周年楹联书画摄影展”,向全国各地来宾和全县各族群众展示了建党100年来舟曲县各行各业建设的丰硕成果,激励全县人民继续发扬艰苦奋斗、自力更生的伟大精神,努力建设美好新舟曲。

**【生肖文物图片展】** 在春节来临之际举办了“扭转乾坤牛年生肖文物图片展”,展出了牛文物图片和文字解说资料90幅,插入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文化遗产保护的部分重要论述,以及博物馆在新时代的主要职能,让社会各界群众在分享文化遗产保护成果的同时,进一步增强文化遗产保护意识,营造社会各界关注、支持博物馆建设的良好氛围。

**【文物巡查】** 配合县文旅局、县文化执法大队每季度对全县博物馆、纪念馆和火灾高危文物保护单位进行实地排查,并组织文物保护单位每季度对全县82处不可移动文物开展一次全面巡查保护,整改安全隐患,并加强完善了全县82处不可移动文物保护单位的保护机构和馆内安全保卫工作机构,充实了基层管护人员,完善了工作制度,使文物保护工作实现了日常化、制度化,确保了文物安全工作责任到人、措施到位,没有发生文物安全事故。(王海春)

#### **【民俗博物馆领导名录】**

馆长:王海春

## 新华书店舟曲县分公司

**【经济指标完成情况】** 2021年预计完成净销售943.31万元,同比增加109.69万元,增幅13.1%,完成年计划的100%。全年实现利润25.3万元,完成年计划的101.2%。

**【教材、教辅、重点图书的征订和发行】** 2021年,新华书店共计发行免费教材198.65万元,较上年增加4.64万元,占总销售收入的21.07%;高中教材、教辅发行169.58万元,较上年减少3.31万元,占总销售收入的18.15%,(兰州新区舟曲中学扩招导致学生持续流失近330人);非免教辅发行453.19万元,较上年增加67.17万元,占总销售收入的48.06%;其中重点图书《群文阅读》发行3.76万册、50.67万元,《家庭教育》发行1.81万册、23.55万元,《读者创新作文》发行1.03万册、15.4万元,《美术练习册》发行2501册、2.5万元;新增重点图书《整本阅读》发行2349册、9.75万元,《美术实践活动》发行359册、3769.5元,《论语》发行64册、1408元,《新时代接班人》发行292册、5256元,《劳动教育》读本发行3068册、5.77万元。

**【图书发行】** 2021年邮政舟曲分公司参与图书发行工作,把握时机,紧抓发行机遇,第一时间对接县委办公室、县委宣传部,通过多次沟通及时拿到文件及分解数,迅速在有效时间内组织职工分组,分片送书上门、征订推销,完成州公司下达的任务,使重点图书的销售创造了历史新高。截至2021年11月底,累计达到48.34万元。其中,《中国共产党历史》发行2344册、6.56万元,《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问答》发行2348册、6.8万元,《毛泽东 邓小平 江泽民 胡锦涛关于中国共产党历史论述摘编》发行2345册、3.75万元,《中国共产党简史》发行2473册、10.39万元,《新时代宣传思想工作》发行160册、7840元,《论党的宣传思想工作》发行613

册、4.54万元,《党内法规汇编》发行8本、1480元,《改革开放简史》发行1538册、4.92万元,《中华人民共和国简史》发行1538册、5.84万元,《社会主义发展简史》发行1538册、4.61万元。

**【农家书屋、幼儿“小书架”和寺庙书屋发行】** 舟曲县共有农家书屋195家,寺庙书屋21家。因时间紧、人员少、书屋多且分散等问题,沿河、山前的书屋由县分公司自行配送并帮助书屋陈列上架、偏远的书屋想方设法联系各乡镇支持,乡镇领导安排指定人员负责发放,并收集每个书屋陈列上架的图书照片统一发到我店,截至2021年11月27日共计配发农家书屋图书4485册、发行码洋154518元,寺庙书屋图书1155册,发行码洋42459.9元。

**【门市销售】** 2021年门市全年销售107.65

万元,较上年增加18.91万元。其中重点图书销售48.34万元,较上年增加16.41万元;一般图书销售52.38万元,较上年增加2.8万元,文化用品销售6.93万元,较上年持平。

**【工作亮点】** 2021年政府采购招标中成功中标,这将是县分公司在学生人数逐年下降,教材教辅发行达到饱和后新的销售增长点。建设书香校园。通过开学季在舟曲县藏族中学和峰迭新区中学校园流动售书3天,共计销售码洋8302.8元,不仅给广大的师生带去了丰富多彩的精神食粮,而且也提升了书店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樊江红)

#### **【新华书店领导名录】**

经 理:樊江红(女)

副经理:尚文早

## 卫生、人口与计划

### 卫生与健康

**【党的建设】** 舟曲县卫生与健康工委共下辖1个党总支,30个党支部,共有党员439人,其中女党员202人,占党员总数的46%,男党员237人,占党员总数的54%,汉族党员344人,藏族党员92人,回族党员3人。2021年成立党员新时代卫生健康实践文明志愿服务队,深入乡村、社区开展诊疗服务活动。组成党员志愿服务队,到社区、村组开展“扶贫暖人心义诊送健康”志愿服务活动,现场义诊2848人次,入户义诊124人次。和社区党支部签订了结对共建协议,开展了“爱老敬老志愿服务”

免费查体活动,举办保健知识讲座12次。

**【人口与计划生育各项工作】** 2021年,舟曲县总人口143557人,全年出生923人,出生率为6.45‰,符合政策生育率为96.32%,总出生性别比为96,自然增长率为4.36‰。出生缺陷一级预防覆盖率达到100%;没有发生计划生育重大恶性案件或造成严重的群体性事件。

**【疫情防控】** 舟曲县卫生与健康局及时召开全县卫生健康系统和局机关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推进会议,对全县卫生健康系统做好当前形势下疫情防控工作进行安排部署,迅速进入战时状态,修订完善了《舟曲县新冠肺炎聚集性疫情处置应急预案(试行)》《舟曲县卫生健康系统新冠肺炎检测救治组工作方案》《应对当前形势下疫情防控工作医疗保障工作方案》《舟曲县新冠病毒全员核酸检测工作方

案》等方案，下发《关于进一步做好当前形势下疫情防控工作的紧急通知》等指令性文件。确定县人民医院为全县定点救治医院，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为后备医院，储备应急医疗救治床位38张，按照疫情救治和院感防控要求对医院总体布局、门急诊（含发热门诊）、留观室、隔离救治病区等进行升级改造。安排高年资、有经验的医师在发热门诊轮流坐诊，对患者进行正确甄别、合理处置。县疾控中心、公安、交通、社区等相关部门抽调骨干人员120余人组成34个流调小分队，按照疫情处置黄金24小时的时间节点要求，确保现场流调处置做到“2—4—24”，流调队伍2小时内到达现场，4小时内完成流行病学核心信息调查，24小时内完成感染者全面信息调查，为精准、高效落实风险人员排查、区域管控等措施赢得时间。实行24小时值班值守、领导带班制度，执行疫情“日报告”“零报告”制度。补充完善《卫生健康系统疫情防控工作人员问责办法》，加强“120”调度中心及各医疗机构救护车的管理，在救护车出诊、转运、消毒、维护等各方面都做了要求。全县累计排查出密接19人，次密接168人。集中隔离219人，居家健康监测4717人。县人民医院、县疾控中心2个核酸检测实验室共储备核酸检测实验人员18人，每日最大检测量（单人单管）可达到1万人份，全县共储备核酸检测采样人员414人，拟定设立核酸检测采样点210个，做到每个行政村全覆盖。在切实做好“八类重点人群”“应检尽检”的基础上，对潜在风险人员做到“应检必检”，县人民医院设立专门区域，对有意愿者实现“愿检尽检”。对医务工作者、执勤点人员等重点人群24小时一检，单人单管。自2021年10月25日起，在全县设立34个核酸检测采样点，按照“采、检、送、报”各环节全流程覆盖的原则，采取10：1混检方式，启动大规模核酸检测。累计采样203255份，检测出203228份，结果均为阴性。帮助迭部县做核酸检测713份，其中县人民医院101份，县疾控中心612份。各级医疗卫生机构严格按照新冠肺炎消毒消杀技术方案的要求，每日对预检

分诊、发热门诊、留观区等重点区域进行消毒消杀，同时对正常医疗服务区、辖区内厕所、垃圾填埋点、农贸市场等区域也全面进行消毒消杀。累计消毒消杀面积达75万平方米。全县3岁及以上人群累计接种第一针剂新冠病毒疫苗91691剂次，第二针剂73060剂次，第三针剂2592剂次。

**【业务培训】** 确定县人民医院为全县卫生人才培训基地，定期组织中医适宜技术、公共卫生、临床、医技等学科培训。截至2021年12月底，县卫健系统共选派专业技术人员赴省、州、县参加各级各类短、中长期培训共1422人次，其中省级696人次，市州级534人次，县内本级192人次，培训涉及全科医生转岗培训、骨干医师培训等内容。借力对口帮扶积极协调兰大二院“组团式”健康帮扶专家，共带教30余名舟曲卫生工作者。2021年5月中旬、2021年9月中旬通过集中培训和线上培训的方式，对各医疗卫生单位负责人和公卫专干进行了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专题培训，参加培训200余人次。各医疗机构也积极组织医务人员，结合各自工作实际，采取远程会诊、微信、QQ等多种媒体教学手段，对最新版本新冠肺炎诊疗、院感防控、消毒等技术方案进行学习，参加国家、省、州视频培训班20余次。

**【卫生监督】** 县卫健局机关每季度抽调专业人员对各医疗卫生机构公共卫生工作进行督查，梳理存在的问题及时下发督查通报；对系统网监中存在的问题，安排专人及时进行反馈及答疑指导；2021年8月中旬开展了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半年考核，召开了问题反馈会。全省疫情防控形式发生变化后，县卫健局成立3个督查组，由局班子成员带队，分片对各医疗卫生机构疫情防控工作落实情况进行专项督查，重点督查各医疗卫生机构、私人诊所、民营医院预检分诊、发热门诊和留观区域的规范化设置及运行，院感防控、医疗废物的规范化处理，同时对核酸采样点规范化操作、个人防护等工作进行督查指导，对规范疫情防控期间医疗行为起到了积极的作用。对全县3个县级、22个乡镇医疗卫生机构新冠疫苗接种工作

进行监督检查；办理行政处罚案件20件；开展医疗乱象专项整治活动，检查各级各类医疗机构110家（次）。

**【健康扶贫】** 全县电子健康档案建档率为94.5%（指标值 $\geq$ 90%），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为90%（指标值 $\geq$ 90%），0至6岁以下儿童系统管理率85%（指标值 $\geq$ 90%），孕产妇系统管理率88%（指标值 $\geq$ 90%），65岁以上老人规范管理率32.5%（指标值 $\geq$ 70%）。慢性“四病”中，高血压患者管理7741人，规范管理率为54.2%（指标值 $\geq$ 60%）；2型糖尿病患者管理974人，规范管理率为45%（指标值 $\geq$ 60%）；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613人，健康管理率为98%（指标值 $\geq$ 80%）；肺结核患者管理26人，健康管理率为92%（指标值 $\geq$ 90%）。老年人中医药管理率为70%（指标值 $\geq$ 65%），儿童中医药管理率为58%（指标值 $\geq$ 65%）。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率为100%。县人民医院设有15个临床科室，每个科室均有1名执业医师；22个乡镇卫生院（含3个分院、2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均按相关标准进行科室设置，基本医疗设备设施能满足基本医疗服务和常见病、慢性病、地方病的初步诊断和急诊救治及转诊；208个村卫生室均按照相关标准进行分类设置，配齐了基本药物和医疗设备，确保了贫困人口有地方看病。县、乡、村三级医疗机构和医疗人员综合评价均达到国家监测要求。对脱贫不稳定户、边缘易致贫户以及其他重点对象进行核实，各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逐人逐项落实政策措施，做好群众住院转诊引导、用药指导和康复管理等，落实“一人一策”、签约服务等健康扶贫政策，动态监测、及时帮扶、动态清零。

**【公共卫生】** 县卫生与健康局成立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领导小组，由局党组、行政主要负责人任双组长，3名副局长为副组长，局班子成员分片包抓各乡镇公共卫生工作。每季度对公共卫生工作专题安排部署，制定下发《关于进一步做好2021年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的通知》《舟曲县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考核方案》《高血压、糖尿病综合防治

方案》等文件，对公共卫生工作扎实安排。

**【医药卫生体制改革】** 2021年，舟曲县人民医院分级诊疗病种251种。完善《舟曲县县级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实施方案》，县级医院实行科室负责人公开上岗聘用制度。县人民医院已为6名自主招聘人员购买了“五险一金”。完善药品供应保障制度，使用药品全部通过省医药集中采购平台采购，优先配备使用基本药物。208名村医全部转为乡镇卫生院招聘人员，为符合条件的113名在岗村医和103名离岗村医落实了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待遇和补助政策。破除“以药养医”，取消药品加成，降低检查和治疗价格。

**【“互联网+医疗健康”】** 全面启用居民电子健康卡，3家县直医疗机构、22个乡镇卫生院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208个村卫生室全面启用了居民电子健康卡，解决了群众看病就医时“一院一卡、重复发卡、互不通用”等堵点问题。远程医学信息平台已完成县级医院和省级、乡镇卫生院的互联互通。3家县级医疗机构可与北京航天医院、天津和平区中医院及省内多家三级医院进行远程会诊。208个村卫生室的云HIS系统（基层医疗卫生单位信息化管理系统）全面上线运行。县人民医院、县中藏医院、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已启用分时段网上预约挂号。

**【中藏医药事业】** 舟曲县3家县级医院、22所乡镇卫生院均设置了中藏医科（室）和药房，配齐了中藏医专科医务人员和诊疗设备，县中藏医院风湿病专科已建成，2021年11月，开展二级医院评审工作，各乡镇卫生院中藏医药适宜技术达到9项，村卫生室达到6项，全县逐渐形成了以县级医院为龙头，辐射带动基层医疗机构中藏医药稳步发展的良好局面。

**【大病救治和慢病防治工作】** 2021年全县脱贫人口30种大病专项救治累计救治806人，救治覆盖率100%。慢性“四病”中，高血压签约管理6786人，糖尿病签约管理790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签约614人、肺结核病签约管理41人，实现“应治尽治、应签尽签”。

**【健康科普宣传教育】** 结合实际制定下发

《舟曲县农牧民健康干预及健康素养提升项目实施方案》，健全县级健康科普专家库，将专业水平高、表达能力强的热心健康科普工作的人员纳入科普专家库。采取健康科普巡讲、“五进”等方式组织专家到19个乡镇和重点场所开展健康科普讲座和宣传，针对新冠肺炎和各种常见病、慢性病等重点内容，制作了内容丰富、通俗易懂的宣传资料和个性化宣传品。2021年开展健康科普讲座及宣传活动81场次，发放宣传资料3万余份，宣传手册28936册，宣传海报10000张，设立固定健康教育宣传栏258处。（桑学萍）

#### 【县卫生健康局领导名录】

县政协副主席兼县卫生健康局局长：

李晓娟（女）

党组书记：何向阳（藏族）

副局长：毛张成

罗海芬（女）

刘鹏辉

县健康教育所所长：杨素娟（女）

## 医疗保障

【党建工作】 2021年以来，县医保局建立健全各项工作计划方案，印发了《县医保局2021年党建工作计划》《领导班子思想建设实施方案》《领导班子和单位学习计划》《思想政治工作计划》《县医保局秋冬季疫情防控工作预案》《县医保局“两日活动”实施方案》《县医保局2021年创建文明单位实施方案》以及《县医保局2021年调研工作方案》等，为做好党建工作奠定了基础。围绕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重要讲话精神和指示精神，聚焦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全面推进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接续乡村振兴、“五无甘南·美丽舟曲”、建党100周年党史学习教育、大力推进医保行业作风建设、维护医保基金安全等重大决策部署，健全完善医疗保障服务机制，全力助推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为庆祝建党100周年，

将党史学习教育与医保工作实践相结合，同时提振党员为民办实事的精气神，县医保局印发了“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方案和庆祝建党100周年活动方案，通过走访、回访长期护理险患者了解他们的补助金发放情况、居家护理情况、对帮扶村发放口罩、消毒液，开展医保政策宣传，通过“四有”规范便民服务大厅服务模式、开展“五无甘南·美丽舟曲”环境卫生整治等行动，着力解决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不断提高群众的满意度。在党务工作人员队伍方面，县医保局着力解决无人干事的问题，严格落实《中国共产党和国家机关基层组织工作条例》和《实施细则》，保证专职党务干部数量，确保工作任务与工作力量相协调，避免了“分工靠领导一句话，工作靠党办一个科室抓，责任靠书记一个人扛”的局面。参加网上学习和上级党组织培训班，加强对党务工作者的日常管理和专题培训，有效解决了全局党务工作者力量薄弱和能力不足的问题，全面提升了党务工作水平。

【医保业务】 参保及资助情况：全县2021年度城乡居民总计参保人数为125369人，实际参保人数为125169人，参保率达到99.84%。其中，脱贫人员35312人全部参保，参保率为100%，同时对符合参保资助条件的均进行了资助，从而做到了参保资助不漏一户、不落一人。2022年全县城乡居民参保人数为125229人，实际参保人数为121592人，参保率达到97.10%。报销情况：截至2021年年底，全县城乡居民住院报销22304人次7540.87万元，普通门诊报销59745人次333.01万元，门诊慢特病报销11047人次362.68万元，大病保险2597人次725.17万元，医疗救助5985人次526.88万元，两病报销75人次8002元，谈判药品报销53人次29.49万元。其中，全县已脱贫人口住院报销5658人次1959.08万元；普通门诊报销17164人次89.62万元，门诊慢病报销3811人次118.76万元，大病保险1021人次240.8万元，医疗救助5118人次418.35万元，两病报销10人次906元，谈判药品报销16人次7.62万元。职工住院报销1607人次1209.06万

元，职工慢性病报销464人次162.7万元。

**【医保政策宣传】** 结合医疗保障重大政策和重要工作内容，积极制作宣传资料、政策问答手册，深入乡镇积极动员乡、村干部和村卫生院人员加强医保政策宣传，开展医保政策宣讲。截至2021年年底，共计开展医保政策宣传8次，发放《舟曲县城乡居民医疗保险报销政策宣传单》1100余张、《医保政策问答手册》21000余册、《医疗保障基金使用监督管理条例》宣传单1000余张，在各医疗机构和零售药店上门进行宣传讲解；通过乡镇和村级微信平台，采取多形式、多渠道的方式，深入群众中，对参保、门诊住院报销、“一站式”即时结算、慢病待遇等重点工作再宣传、再落实，确保所有医保政策精确到户、精准到人，使医保政策家喻户晓。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衔接】** 2021年，县医保局严格执行上级相关政策，继续全力以赴做好脱贫人口参保和报销、医疗救助工作、“先诊疗，后付费”和“一站式”结算服务工作，使符合条件的脱贫患者住院和慢病基本医保、大病保险、医疗救助三重保障后政策范围内医药费用平均实际报销比例不低于85%，使脱贫人口应报尽报；发现符合条件的患慢病群众及时为其办理慢性病证，以及时解决患慢病人群的看病报销问题，有效减轻了群众医疗负担，防止了脱贫人口“因病致贫、因病返贫”现象的发生。

**【帮扶工作】** 2021年上半年县医保局到帮扶曲告纳镇燕必村开展送医送药送健康，关爱空巢老人，关爱留守儿童义诊活动。免费向村民发放洁白丸、感冒药等300余盒，口罩和消毒用品数百份，共计5000余元。同时还发放了《医保政策问答手册》和《医疗保障基金使用监管条例》等宣传资料，边发放边宣传，专心解答村民对于各项政策的相关问题，使群众政策知晓率不断得到提高，切实增强了燕必村村民对医疗保障政策的认同感、获得感和满意度。下半年县医保局到曲告纳镇燕必村开展帮扶活动，为困难群众发放电热毯8个、被子8床；协调中藏医院为群众免费做B超、针灸、

推拿等检查；免费发放感冒药、胃药、洁白丸、降压药等400余盒；口罩4000个、消毒用品等，共计价值6000多元。同时还发放宣传单页和宣传手册等资料，让群众清楚医保政策，让群众少跑路。

**【医保支付方式改进】** 实施单病种付费、门诊特殊慢性病按人头付费、按服务项目付费、按床日付费等多元复合式付费方式，有力促进了医疗机构诊疗行为的规范，大大提升了医疗机构服务水平，有效缓解了看病难、看病贵的问题，取得了良好成效。

**【医保基金监管水平】** 根据国务院出台的《医疗保障基金使用监督条例》、国家医保局《三个暂行办法》以及《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集中整治工作方案》《全县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基金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工作方案》《舟曲县打击欺诈骗保专项整治行动实施方案》，由县医保局联合县公安局、县卫健局对全县范围内的定点医药机构欺诈骗保工作进行专项治理，积极与5家县级医院、22个乡镇卫生院等医药机构以及27家零售药店签订定点服务协议，按照服务协议和有关医保政策、法规等内容，持续加强对定点医疗机构医疗保险稽核以及住院行为的日常督查检查，对存在病历不规范、药品采购不规范等问题的10家医疗机构和对存在刷卡不规范、未按照要求进行大金额登记等问题的5家药店责令限期整改。截至2021年年底，对“两定”医药机构全覆盖专项检查1次，不定期检查30多次，对“两定”机构的违规行为按照有关规定均作出了相应的处理，不断净化医疗机构运行市场，确保定点医疗机构规范有序运行。充分发挥部门联动优势，通过进村入户、电话回访、查看资料、住院病历、工作汇报相结合等方式，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运行和发现的突出问题进行点对点整治。实行有奖举报制度。及时向社会公布举报电话，群众对发现欺诈骗保等医保违规行为的事实均可采用书信、电话形式第一时间进行举报，确保医保相关政策落实的公平、公正、公开。实行协查制度。对患者住院进行积极协查，县内各定点医疗机构住院费用在5000

元以上的或县外定点医疗机构住院治疗的参保患者，费用在1万元以上拿回来报销的，县医保局审核员将随机抽取协查核实或实地走访确认，坚决杜绝大病医药报销弄虚作假的现象发生；县医保局与县卫健局、县公安局、县市场监管局等部门建立打击欺诈骗保联合督查长效机制，持续对欺诈骗保等违规行为保持打击的高压态势，有效保证了全县医保基金的安全运行；按照定点医疗机构初级审核，县医保服务中心二级审核，县医保局最后审核的三级审核程序，严把审核关，稳步推进“先诊疗后付费”和“一站式”结算，跨省异地就医实现全国联网直接结算，确保了医疗保障基金安全使用；通过抓纪律强作风、抓学习强素质、抓制度强管理、抓平台强锻炼、抓经办强服务等措施，着力打造基金监管医保队伍。成立基金监管领导小组，加强业务监管培训，不断提升自身监管业务水平和能力，派出多名业务骨干前往省、州医保局进行专项监管业务学习，培训结束后，利用所学知识技能积极对单位其他同事进行培训和指导。通过“学传帮带”式培训让其他工作人员先学一步、学深一层，确保工作人员都掌握基金监管方法，有效地监督管理基金，更好地为群众服务。

**【职工长护保险工作情况】** 严格按照提交评定申请、申请材料与失能评定条件审核、评定人员采集评估信息、失能评定信息系统生成评定结果、评定结果公示和资格评定委员会作出评定结论等程序，截至2021年年底全县签订居家照护协议21人，享受待遇21人，支付待遇28.13万元。

**【医保经办窗口建设及服务工作】** 增强为群众服务的意识，不断提升医保经办机构自身业务水平和服务能力，加强对乡镇、卫生院等相关单位的医保政策学习指导，坚持边学边思、边学边改工作要求，全力解决好实际工作中老百姓遇到的困难和问题；大力抓好医保业务学习培训，不断增强服务群众的本领，切实解决业务不精、不熟练等问题。

**【医保台账建设工作】** 按照省医保局统一规范，全局按要求建立全县2021年甘肃省农村

县、乡、村三级低收入人口医保政策监测台账，同时按时进行动态更新管理，县医保局相关工作人员及时解决各乡镇专干在建立台账过程中存在的各类问题，台账已全面完成并将长期坚持下去。

**【药品采购方面】** 为了解决群众“看病难，用药贵”的难题，国家针对临床常见慢性病、常见病的药品国家实行新的集中采购方式，药品从生产厂家直接配送至医院，取消了各级代理商，减少中间流通环节，降低了药品价格。这一政策出台之后全局积极响应国家政策，对各医疗机构进行宣传、督促在国家集中采购平台进行采购药品，给广大患者带来福音，2021年度以来药品带量采购共涉及六批次349份合同，共计1132131元。对一、二批次合同进行结余留用资金核算，全县共有2家公立医院，分别为舟曲县人民医院和舟曲县妇幼保健计划服务中心，共结余留用资金57005.81元。切实发挥结余留用政策的激励导向作用，提升医疗机构和医务人员参与改革的积极性，向舟曲县人民医院拨付56514.89元，舟曲县妇幼保健计划服务中心拨付490.92元，真正达到“降药价、促改革、惠民生”的目的。

**【医保系统信息化水平建设】** 按照上级部门的要求，不断扩大异地就医结算业务。进一步拓展网上经办业务范围，提升医疗保障管理服务信息化水平，继续推进“全程网办”，医保对外服务事项零跑腿率达70%以上，做好异地就医直接结算工作，提高经办服务效率，让群众少跑。全力紧密配合省、州医保局做好2021年8月新医保系统上线前的准备工作，新医保上线，是国家医保局信息化建设的重大举措。2021年6月以来全局根据省、州医保局的要求，指导全县医药机构动态编码维护机构信息、医疗机构HIS端口改造、药品三目对码、新医保系统账号分配及系统模块汇总上报、新医保上线测试等一系列工作，经过近两个月的准备，圆满完成新医保上线前的准备工作，为新医保上线打下了良好基础，促进了全县医保信息化建设的步伐。全县5家县级医疗机构、22个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以及207

家村卫生室新医保系统全部均能正常报销。  
(韩俊亮)

#### 【舟曲县医疗保障局领导名录】

局 长：康为民（藏族）

副局长：曹建伟

张雪玲（女，藏族）

李争光（藏族）

舟曲县医疗保障服务中心主任：刘忠明

舟曲县医疗保障服务中心副主任：陈鹏杰

## 地震与气象

### 地震局

【基本情况】 舟曲县地震局隶属于舟曲县人民政府，原名舟曲县地震办公室，成立于1975年，于2006年7月经州机构编制委员会研究更名为舟曲县地震局。舟曲县地震局为正科级全额拨款事业单位，下设一个地震台站，现有局长1名，副局长1名，职工9名。

【地震监测】 地震台仪器设备配置完善，实行24小时值班制，及时做好监测日志，确保仪器设备运转正常，发现问题及时核实上报，所有通信设备保持畅通，严格按照前兆、测震、网络等方面的要求进行科学管理，保证了监测信息和监测资料能够准确、及时向甘肃地震台网中心传输，截至2021年年底向州地震局报送宏观周报52期。

【“三网一员”建设】 2021年，地震局在全县建立了5个宏观观测点，新增灾情速报员204人，加强现有宏观点的巡查和民间宏观异常的收集。同时规范了地震宏观观测信息员的职责，严格执行零报告制度，每天下午4点向地震局报告一次的例行制度，及时核实基层上报的异常变化，避免误传和谣言发生，每周五按时向州地震局上报宏观异常周报。

【应急演练和科普宣传】 地震局协同应急管理局在舟曲县狼苍坝村举行县、乡、村三级联动的地震灾害应急避险演练，模拟现场为舟曲县峰迭镇狼岔坝村，发生5.5级地震，造成村道中断，部分房屋倒塌，人员被埋，电线断路发生火灾，通信中断，村上游河道形成堰塞湖，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受到威胁。共五个场景，震情信息速报、应急抢险救援、抢险救援、险情处置、调查监测。应急演练活动被甘肃省地震信息网、舟曲县电视台、今日头条报道，达到了预期的效果，2021年5月29日，组织国网舟曲县供电公司开展地震应急抢险综合演练。演练内容主要包括无人机灾害巡视、应急指挥部搭建、电网抢修等内容。加大全县中小学生防震减灾科普知识宣传力度，在春季开学初，县地震局和县教育局向全县各学区联合下发了《关于在全县中小学校开展防震减灾科普知识讲座及地震应急演练的通知》。全县各学校先后开展了地震应急疏散演练活动，共开展地震应急演练68场次，参加总人数达1万余人。开展防灾减灾和自救互救知识宣传。“5·12”防灾减灾日、“7·22”岷县漳县地震、“7·28”唐山大地震纪念日、“10·13”国际减灾日县地震局在人口较多的老城区举行防震减灾和自救互救知识宣传，向过往群众发放各种宣传图册、书籍等共计1万余册，展出展板12块10场次，悬挂“普及防灾减灾知识，提高防灾减灾能力”“提高安

全防震意识,构建和谐平安舟曲”横幅,起到了很好的宣传效果;县地震局和水泉社区联合举办防震减灾进社区、进校园活动,在峰迭新区小学门口举办防震减灾科普知识宣传活动,向过往群众和各学校学生发放了各种宣传图册、书籍等共计2000余册。

**【震害防御防治】** 地震局结合县情实际,成立舟曲县防震减灾工作领导小组,修订完善《舟曲县地震应急预案》,并及时印发,全面靠实各单位工作职责,确保震情发生时,能够迅速反应、及时应急救援、有效防震减灾和稳定社会大局,使人民生命财产损失降到最低。

**【自然风险普查】** 根据国务院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印发《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总体方案》的通知和甘肃省自然灾害防治能力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印发《甘肃省灾害风险调查和重点隐患排查工程实施方案等5个实施方案的通知》(甘灾防办发〔2020〕1号)要求,完成本行政区域内地震灾害风险普查试点工作。组织人员参加全省自然灾害风险普查推进视频会议,及时将会议精神传达到相关部门;全力配合应急部门补充完善相关资料并收集本行政区域内地震灾害风险普查各项数据资料;要求单位职工认真学习、总结推广前期试点工作经验,聚焦薄弱环节,加大工作力度,压实工作责任,为下一步全面开展地震灾害风险普查做好铺垫。

**【全国房屋设施抗震设防信息采集】** 根据国务院抗震救灾指挥部办公室《关于印发〈关于建立房屋设施抗震设防信息采集和动态更新机制的工作方案〉〈地震易发区房屋设施加固工程评估工作方案〉的通知》(国震办〔2021〕3号)和《关于印发〈甘肃省房屋设施抗震设防信息采集和动态更新机制工作方案〉的通知》(甘防震组办发〔2021〕2号)以及关于印发《甘南州房屋设施抗震设防信息采集和动态更新机制工作方案》的通知要求,对全县新建、改建、扩建房屋设施数据信息,建设全州房屋设施抗震设防信息数据库,建立以县为基础,州、县两级贯通,协调联动的房屋设施抗震设防信息采集和动态更新机制,准确掌握房屋设施地

震灾害风险底数,为各级政府开展地震灾害防治工作提供有力技术支撑。

**【地震应急救援基础数据库完善】** 为了给地震应急救援工作提供有力的技术和信息保障,在已经建立的地震应急救援数据库的基础上,进一步加大应急数据库管理工作,掌握建筑工程抗震性能、生命线工程薄弱部位、避难场所和全县地震隐患点等,为防震减灾救灾决策和指挥工作提供充分的信息保障。

**【驻村帮扶】** 2021年,地震局干部职工自行筹措资金,对各自帮扶户每户给予300元,并且发放了地震科普宣传资料,讲解了防震、抗震、救灾知识。

**【滑坡救灾】** 2021年3月初,舟曲县果耶镇磨里村发生大面积滑坡,地震局响应县委、县政府的安排部署,到果耶镇磨里村查看灾情,及时向省、州地震局汇报,并安排人员加强震情值班,密切监测地震隐患。(张淑云)

#### **【地震局领导名录】**

局长:李延峰(1月止)

肖永智(藏族,1月任)

副局长:仇旺红(1月止)

陈新苗(女,1月任)

## 气象预测

**【预报预警服务】** 舟曲县气象局重视基础业务工作,始终把提高基础业务质量作为重要事项纳入议事日程。保障自动站及区域站资料传输及时率、准确率达标;做好重大过程气象服务和重大活动气象保障服务工作;及时成立春运气象保障服务和汛期气象服务工作领导小组,开展汛前自查整改。加强对重要天气过程的会商联防、严密监测、预报预警和滚动服务。建立健全预警信息发布会商机制,气象预报预警服务工作不断加强。

**【综合气象服务】** 提高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系统运行水平。建立完成气象服务责任制,按时完成政府部门气象灾害预警信息服务对象

信息更新和备案。基于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系统，构建完善适应本地特点的气象预警信息发布网络，实现气象预警责任人全覆盖。进一步加强基层气象信息员队伍建设。2021年4月28日，组织召开基层气象防灾减灾工作会议暨信息员培训会。2021年实现与舟曲县自然灾害预警指挥中心气象数据共享，提升联保联防能力和政府决策的前瞻性；组织业务人员多次参加气象保障服务应急演练。

**【气象现代化建设】** 2021年，为实时掌握全县天气情况，进一步做好气象防灾减灾工作，县气象局联合县移动公司在19个乡镇安装可视区域观测系统。值班员根据系统实时监视当地天气实况、降雨强度，综合气象态势一屏掌握强化地质灾害监测力度，对气象灾害进行科学研判、及时预警，为地质灾害防范和应急

救援提供支持。2021年申报科研项目2项（厅局级1项、县处级1项），参加厅局级科研项目1项，发表科技论文6篇，单位1人入选2021—2022年甘肃省气象部门高层次科技创新人才计划甘肃气象优秀人才，获得“县局业务技术带头人”称号。

**【气象宣传】** 开展气象科普活动。在“3·23”世界气象日、“5·12”防灾减灾日、“6·16”安全生产月、法治教育等节点，利用微信公众号、手机短信等平台，开展气象科普宣传，向公众发放宣传资料3000余份，提高公众防灾减灾意识。（薛丽）

**【气象局领导名录】**

局长：王强

副局长：赵宣鼎



# 社会服务与管理

ZHOUQU NIANJIAN





## 民政

### 民政

**【城乡低保】** 指导各乡镇对全县 259 户 1079 人低收入人口录入社会救助信息系统，有效防范脱贫人口返贫、边缘人口致贫，切实做到“应保尽保、应兜尽兜、应退尽退”。截至 2021 年 12 月底，新纳入农村低保对象 281 户 793 人（其中新纳入单人施保对象 44 户 46 人），类别调整 87 户 243 人，取消农村低保对象 324 户 761 人。截至 12 月底共有单人施保对象 1148 户 1319 人，共保障农村低保对象 3862 户 10227 人，农村低保覆盖率达到 8.4%。2021 年 1 月至 12 月共计发放农村低保保障金 2672.2172 万元；动态管理新纳入城市低保对象 20 户 55 人，取消城市低保对象 135 户 224 人。截至 12 月底共保障城市低保对象 1530 户 2930 人，共计发放城市低保保障金 2052.6217 万元。

**【临时救助】** 向 19 个乡镇下拨两笔临时救助备用金 50.9664 万元，救助困难群众 2419 户，共支出临时救助资金 1098.7748 万元。下拨 2021 年农牧区特困群众生活救助资金 917 万元。因疫情影响需纳入低保 4 户 11 人，临时救助 179 户 705 人，救助金 39.2 万元。2021 年，民政局采取“资金+物资+服务”的救助模式，对全县一、二类低保户（2239 户）按照 1314 元的标准给予救助 294.2046 万元；对边缘易致贫户、脱贫不稳定户、突发严重困难户共 726 户按照 1314 元的标准给予救助 95.3 万元；对全县 15 个乡镇 586 户 2169 人受灾群众给予临时生活救助

424.8854 万元。共计发放困难群众“安全过冬”资金 814.3854 万元。为 850 户 3424 人避险搬迁户采购被褥、毛毯、床上用品等过冬生活物资 68 万元；为全县 565 户特困分散供养人员和 148 名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购买优质大米 1426 袋和优质燃煤 570.4 吨，折合资金 136.896 万元。共计 204.896 万元。对户籍迁入兰州新区的易地搬迁户 600 户及后续搬迁的 250 户，共计 850 户，按照每户 6570 元的标准给予救助 558.45 万元。为 450 户兰州新区搬迁户采购米、面、油、方便面等生活物资共计 8.02 万元。

**【儿童福利及残疾人“两项补贴”】** 2021 年 5 月 26 日，按提标补发标准 200 元/月/人，发放 2021 年 1 月至 5 月事实无人抚养儿童补发资金 79 人 7.11 万元，孤儿补发资金 73 人 7.2 万元。截至 12 月底，为全县 62 名城乡孤儿发放生活费 96.72 万元，为 80 名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发放生活费（差额发放）91.9953 万元，为 5112 名残疾人发放残疾人“两项补贴”共计 811.02 万元。

**【收养登记】** 2021 年，收养登记办理登记在册 6 人，收养登记无新增办理。

**【基层政权建设】** 完成全县 208 个行政村、4 个社区换届工作，选举产生村委会主任 208 名，完成党支部书记和村主任“一肩挑”174 个村，专职化书记 34 个村；开展对离任村干部的安抚工作，做好思想安抚和情绪疏导工作；组织新任村干部培训，提高业务素质和工作水平。

**【城乡社区治理】** 舟曲县 208 个行政村实现党组织、村民委员会、村务监督委员会、村民议事会、红白理事会等各类组织全覆盖。在集体经济较好的曲告纳镇瓜欧行政村、峰迭镇

狼岔坝行政村、大川镇土桥子行政村3个建制村先行开展全省社区治理创新实验区创建试点工作。

**【社会组织管理】** 截至2021年12月底，全县依法登记的社会组织共81家，其中社会团体55家，民办非企业单位26家。多部门联合印发《关于组织开展2021年度县管行业协会商会收费自查抽查工作的通知》，在全县范围开展行业协会商会乱收费专项清理整治工作，全县13家协会商会进行全面自查，发现问题立行立改。对38家社会组织按照登记管理条例的相关规定进行检查。发布《关于依法严厉打击非法社会组织的公告》，截至2021年12月底，对4家未经登记擅自开展活动的社会组织进行劝散。开展全县社会组织党史学习教育工作，制定党史学习教育实施方案、召开动员培训会；开展“学党史、感党恩、跟党走”主题党日活动，组织社会组织全体党员到腊子口和两当县接受党史党性教育，重温入党誓词；引导社会组织围绕“我为群众办实事”开展实践活动，在疫情期间，舟曲县雪莲艺术协会、舟曲县阳光幼儿园党支部、舟曲县蓝天幼儿园党支部等社会组织到社区开展志愿服务活动，同时，为社区防控点工作人员捐助方便面和矿泉水等物资。

**【养老服务】** 截至2021年12月底，全县共建有福利院、敬老院、农村互助幸福院、日间照料中心、老年人活动中心等各类养老服务机构及养老服务场所103个，设置养老床位1306张，养老机构配备工作人员21人。全县特困供养对象共保障631户659人，共发放特困供养金445.4924万元。与散居特困老人所在乡镇、监护人签订托管协议，按月足额发放生活补贴。改革敬老院管理制度，制定“一院一策”管理方案。全面落实经济困难老年人及80岁以上老人高龄津贴发放工作，为54名敬老院老人和20名工作护理人员购买意外伤害保险。与县卫健局签订医养结合协议书，加强医疗卫生机构与养老机构的有机衔接。2021年，全县有特困供养对象12人死亡，共发放安葬费7.3462万元。

**【婚姻登记】** 截至2021年11月，共计办

理结婚登记895对，离婚登记70对，补领结婚登记309对，复婚4对，合格率达100%。(王平)

#### 【县民政局领导名录】

局长：杨尚文

副局长：杨泽华

杨金保

经济核对中心主任：石雷（藏族）

## 退役军人事务管理

**【理论学习】** 组织退役军人系统干部职工认真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深悟透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退役军人工作的重要论述和指示批示精神，用习近平总书记新思想新论断新理念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深入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退役军人保障法》《退役士兵安置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兵役法》《军人抚恤优待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英雄烈士保护法》等法律法规知识，为开展好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工作夯实了基础；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党组把学习退役军人方面的政策法规知识列入干部职工理论学习计划，按照每月必学一部退役军人工作方面的法律法规的标准严格要求，以确保提升干部职工业务素质，着力打造能适应工作岗位的退役军人工作队伍。

**【宣传教育】** 通过编印《舟曲双拥简报》、设置宣传栏，大力宣传舟曲县双拥共建成果、退役老兵风采等内容，特别是对双拥工作中涌出的典型事迹、优秀人物进行广泛宣传，营造让军人成为全社会尊崇的职业的良好社会氛围；退役军人事务局2021年“八一”期间在春江广场开展退役军人保障法等法律法规宣传活动，共发放退役军人保障法、兵役法、英雄烈士保护法、军人地位和权益保障法宣传资料2000余份；对照甘肃省双拥模范县考核标准，坚持高标准、严要求，开展自查自验、逐项查漏补缺，并对三年来创建的资料分类、整理，促进双拥工作规范化；各乡镇退役军人服务站建立退役军人志愿者队，鼓励他们投身到疫情防控、“五

无甘南·美丽舟曲”行动、基层治理、社会稳定和乡村振兴工作中，充分展现了“退役不褪色、建功新时代”的军人风采；协调舟曲县光荣院建设项目列入县“十四五”规划，完成土地前期工作；开展建党100周年“老兵永远跟党走”系列活动，组织老退役军人书写关于建党100周年书法作品2幅，制作红色站点憨班镇退役军人服务站视频1个，撰写楹联作品20余副。

**【落实优抚政策】** 每月10日前为460名重点优抚对象按标准足额拨付优抚资金，2021年来共发放抚恤金298.08万元。为14名春季大学生参军入伍发放一次性奖励金11.2万元，为退伍的24名退役士兵发放优待金155.15万元；推进军人荣誉体系建设，为立功和受奖的20名现役军人及时送去喜报并以适当的方式宣扬。为21名残疾退役军人办理发放残疾军人证。经过对全县烈士纪念设施数据校核，舟曲县共有烈士陵园1处，烈士墓57座，纪念碑1个，纪念广场1个。开展“两参”人员身份认定工作，共核查“两参”人员93人，分别建立了工作台账。在银行、车站、停车场、购物商场等公共场所设立军人优先、军车免费服务标志；开展舟曲县地质灾害避险搬迁退役军人服务保障工作，进行调查摸底、核实情况、制定措施，努力做好各项搬迁后续管理工作。

**【走访慰问】** 在2021年春节、“八一”建军节到来之际，县四大班子和退役军人事务局对驻地官兵和重点优抚对象进行走访慰问，发放了价值共计11.92万元的慰问品和慰问金，慰问困难优抚对象共106人；县退役军人事务局与各乡镇退役军人服务站聚焦主责主业，强化工作措施，加强优待优化，开展军人“三后”工作，深入开展“情系边海防官兵”活动，对全县24名边海防现役军人家庭进行走访慰问，上门嘘寒问暖，贴心解忧排难，尽心尽力为一线官兵家庭解决困难需求；围绕重点优抚对象、残疾退役军人家庭“生活难”“治病难”等问题，摸底排查，建立全县特困、残疾退役军人基本情况摸底台账，并与民政、残联对接，做好62名特困、残疾退伍军人后续保障和安抚工

作；结合党史学习教育“我为群众办实事”活动，深入开展常态化联系退役军人工作，2021年入户走访14人次，发放慰问金6600元。

**【社会保障】** 完成舟曲县37名退役士兵社保接续养老保险、医疗保险集中补缴工作，养老保险缴费率达到100%，共计各级配套资金82.8534万元（其中县级配套23.8534万元）；落实“六保”“六稳”，努力促进退役军人就业创业工作，引导退役军人参加职业技能培训，为有意愿的退役军人联系驾校和其他技能培训学校，做好退役军人技能培训和就业指导，鼓励企业吸纳退役军人就业创业，2021年共为27名退役士兵发放教育培训补助13.45万元；在舟曲宏生源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建立退役军人就业创业示范基地，为退役军人群体提供更加广阔的就业创业平台，进一步激励广大退役军人“退伍不褪色、转业不转志”。截至2021年12月底，已有11名退役军人在该公司各个工作岗位就业。

**【弘扬革命英烈精神】** 在清明节、“八一”建军节期间，倡导组织动员全县广大烈属、退役军人和社会各界人士开展以“致敬·清明祭英烈”为主题的网上祭扫活动和以“缅怀革命先烈、弘扬英烈精神”为主题的现场公祭活动；在前期详细勘察、征求多方意见的基础上，实施舟曲县烈士陵园修缮工作。截至12月底，完成50米烈士陵园山坡道路加固，54座墓碑描红及墓体修整、纪念碑破损维修等工作，新建浆砌石挡墙总长73.7米，新建纪念碑顶（琉璃瓦压顶）1项，墓地平整480平方米。结合“五无甘南·美丽舟曲”行动，定期组织工作人员对烈士陵园区域杂草、垃圾进行集中处理、清扫，确保烈士陵园环境整洁。

**【信访接访】** 2021年，处理转办信访件2件，受理来访20余人次，乡镇联合调解办理部队转办舟曲籍现役军人家庭邻里矛盾1件。

**【服务体系建设】** 全县共建县服务中心1个，乡镇退役军人服务站19个，村级退役军人服务站208个，社区退役军人服务站2个。对曲瓦、巴藏等12个全国示范型退役军人服务站提质增效，对果耶、八楞等7个2021年创建的示

范型乡镇退役军人服务站，进行了规范化建设，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强化双拥工作职责，努力营造政治文化环境，制作十大英模墙，悬挂标语，使服务中心（站）整体凸显“军”的特色和“家”的气息，把退役军人服务站真正建设成为“退役军人之家”。截至12月底，全县20个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均已完成了州

级初审和省级复审。（张瑞萍）

#### 【县退役军人事务局领导名录】

党组书记、局长：虎学鸣

副局长：赵金福

洪 仙（女）

王刘成

退役军人服务中心主任：杨威平

## 人力资源与社会保障

###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劳务输转】** 截至2021年年底，舟曲县输转富余劳动力3.7472万人，其中省内2.5863万人、省外1.1609万人，有组织输转3.0744万人，创劳务收入59035.99万元。已脱贫1.3442万人，省内0.9059万人，省外0.4383万人，有组织输转1.107万人，劳务收入19155.43万元。为推动春节后农村劳动力有序返岗复工和转移就业，共组织12批次“点对点、一站式”专车输送外出务工人员返岗复工活动，262名务工者顺利到达深圳、江苏、浙江、江西等地入厂上岗。为进一步提高组织化输转率，充分调动外出务工人员积极性，完成年初任务目标，做到应转尽转。对符合奖补条件的脱贫劳动力进行劳务奖补。县乡村振兴局拨入县劳务移民局整合奖补资金499.98万元，已全部拨付到各乡镇，按照属地管理原则，由乡镇对符合条件、票据齐全的返乡务工人员兑现奖补。

**【职业技能培训】** 根据《甘南州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分解下达2021年职业技能提升行动培训计划和专账资金使用计划的通知》

（州人社字〔2021〕93号）文件精神，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研究制定了本局2021年职业技能提升行动培训实施计划，对2021年培训机构组织开展了公开招投标，共有6家培训机构中标。在确定培训机构后，县人社局组织各培训机构召开专题会议，对培训任务进行了分解细化，进一步明确了各培训机构的工作任务。2021年甘南州人社局下达职业技能培训任务1150人（就业技能培训700人、岗位技能提升培训300人、创业能力培训150人），下达职业技能提升行动专项资金297万元。截至10月底，共完成培训1195人（脱贫劳动力222人，劳务品牌培训105人，边缘户易致贫劳动力12人，监测户2人），其中就业技能培训633人，创业培训251人，岗位技能提升培训311人。新型学徒10人（已签订委培协议，正在组织开展培训，培训期限1年）。按照文件规定的培训补贴标准，县人社局已拨付培训机构培训补贴资金135.12万元，已完成的培训项目，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向甘南州人社局申报培训补贴资金。

**【扶贫车间转型】** 根据《关于推动扶贫车间向乡村就业工厂转型持续发展有关事项的通知》（甘人社通〔2021〕181号）文件要求，为积极贯彻落实省、州关于扶贫车间转型认定要

求，全面推动全县扶贫车间向乡村就业工厂（乡村就业帮扶车间）顺利转型发展，县人社局召开局务会专题研究部署了扶贫车间转型工作，有针对性地起草出台了《舟曲县全面推动扶贫车间向乡村就业工厂转型发展的实施方案》，确保扶贫车间在转型期生产稳定、企业增效、群众增收、有序平稳转型。牵头组织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工信局、自然资源局、市场监督管理局、应急管理局等有关部门对已建成的扶贫车间进行全面清理核查和摸清底数，实地查看其生产运营、安全管理、吸纳人员就业、工资发放及前景规划情况，在全面摸底、充分论证的基础上，严格认定条件、程序。组织相关部门对符合条件转型的扶贫车间到实地进行审查，评审合格后，将拟确定转型扶贫车间在政府门户网站进行公示，公示期5个工作日，公示无异议后，报县人民政府批示，由县人民政府统一发文认定。截至2021年年底，舟曲县64家扶贫车间转型升级为乡村就业工厂（乡村就业帮扶车间），吸纳就业人员2135人（已脱贫劳动力699人），其中7家扶贫车间转型为乡村就业工厂、57家转型认定为乡村就业帮扶车间，6家扶贫车间已完成阶段性工作任务，不符合向乡村就业工厂（乡村就业帮扶车间）转型认定的条件，已摘牌退出，累计摘牌退出9家扶贫车间。舟曲县人民政府对符合条件的7家乡村就业工厂，57家乡村就业帮扶车间参照扶贫车间标示牌相关要求制作了统一的乡村就业工厂（乡村就业帮扶车间）标示牌，由县人民政府授牌，现已全部完成重新挂牌，收回了扶贫车间铜牌，并要摘掉了所有扶贫车间标识。退出的扶贫车间按要求摘掉了所有扶贫车间标示。

**【东西部劳务协作】** 根据州人社局《关于印发甘南州2021年东西部劳务协作助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实施方案的通知》（州人社字〔2021〕127号）文件及《关于下达2021年第一批天津帮扶资金项目计划的通知》（舟脱领办发〔2021〕116号）的文件要求，通过县人社局和县劳务移民局的共同努力，通过政府“点对点、一站式”专车输送

和劳务中介机构集中输送等方式，2021年脱贫劳动力省外就业任务数为90人，已完成数326人（其中脱贫劳动力324人）。截至年底，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协同劳务移民局开展输转省外脱贫劳动力就业信息摸排工作，对省外贫困务工人员给予600元交通补贴；2021年脱贫劳动力省内就近就地就业任务数为70人，通过扶贫车间吸纳，公益性岗位安置等措施，省内就近就业人数为999人；2021年脱贫劳动力赴天津就业任务数为3人，截至年底，脱贫劳动力赴天津就业13人。东西协作劳务输转三项任务已经全部超额完成，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及时与同级乡村振兴局和天津市和平区人社局沟通协商确保三方数字的一致性。对外发布用工信息，组织召开招聘会。“甘南州2021年春季返岗就业巡回招聘活动舟曲县现场招聘会”在老城区春江广场举行，参加此次招聘活动的用人单位共计78家，其中，天津和平区参会企业56家、到现场求职人员达到1000余人（次），最终达成就业意向256人。7月27日上午，舟曲县人社局在老城区青峰广场举办2021年普通高校毕业生到基层就业项目暨东西部协作劳动力转移就业现场招聘会，促进高校毕业生、城乡劳动力就业，深化东西部劳务协作。本次招聘会由天津市和平区人社局、舟曲县人社局主办通过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宣传发动，天津市5家人力资源公司，提供54家企业招聘信息，提供54个岗位，应聘人员98人，达成意向17人。县人社局将意向名单及时上传天津市和平区人社局，进一步核实就业信息。（杜强）

#### **【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领导名录】**

局长：刘建红

副局长：杨亚春

薛晓东

人才办副主任：杨青孝

社保中心副主任：房军朝

## 应急管理

**【安全生产情况】** 截至2021年年底，全县发生生产安全事故1起（交通运输行业1起），死亡1人，直接经济损失3.46万元。

**【自然灾害情况】** 截至2021年年底，全县共发生自然灾害10起（地面塌陷灾害3起、洪涝灾害4起、泥石流灾害1起、滑坡灾害1起、风雹灾害1起），造成全县19个乡镇7390人不同程度受灾，直接经济损失4237.83万元。

**【表彰奖励】** 舟曲县应急管理局获得“全国应急管理系统先进集体”荣誉称号。

**【工作安排】** 县安委会每季度及时召开专题会议，分析安全生产形势，安排全县安全生产防灾减灾应急管理等工作，明确工作任务。年初与各乡镇、部门及各生产经营单位签订安全生产防灾减灾应急救援目标责任书，及时调整舟曲县抗旱防汛、森林草原防灭火、抗震救灾、突发地质灾害应急等指挥部，形成各级齐抓共管、逐级落实的责任体系，确保安全生产各项措施落到实处。将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应急救援物资储备、应急救援专项资金和消防、森林草原防灭火、自然灾害风险普查经费列入本级财政预算，出台消防救援队伍经费管理实施细则，明确细化地方消防经费保障模式、保障标准、保障范围，确保经费落实到位、足额发放。

**【宣传教育】** 始终把宣传教育工作作为安全生产基础性、日常工作，常抓不懈开展安全生产文化示范企业建设，抓实安全教育培训，聘请专家对全县烟花爆竹、加油站、非煤矿山、人员密集场所消防等重点行业（领域）负责人和高危行业企业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特种作业人员开展培训，提高从业人员安全防范水平。深化安全培训考试发证突出问题专项整治，推进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提升企业本质安全水平。充分利用各类会议、各类活动、“两微一端”、QQ群、电视、广播等多种形式，结

合“5·12”全国防灾减灾日、“10·13”国际减灾日、“安全生产月”等活动，持续推进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宣传教育“八进”活动，向广大群众宣传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和应急管理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和自防、自救、互救及逃生等知识，切实增强广大群众防灾减灾救灾意识，提高全民安全素质。在森林防火紧要时期，在县电视台、广播电台滚动播出森林草原防灭火倡议书、森林防火注意事项等信息，推动群防群治工作。累计开展各类宣传活动11次，悬挂横幅23条，发放各类宣传资料16900余份，群众咨询4000余人次。

**【专项整治】** 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方面：动态更新“两个清单”，突出道路交通、交通运输、建筑施工、非煤矿山、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危险废物、消防等重点行业领域和人员密集场所、劳动密集型企业专项整治，对检查发现的各类问题隐患，现场予以反馈，下发整改指令书，督促整改落实。2021年以来共成立检查组80个，开展专项检查80次，检查单位537家次，督导问题708个，行政处罚8次，罚款7万元，排查出一般隐患523处，完成整改523处，完成率达100%。推进专业化隐患排查治理，建立完善县级安全生产专家库，落实问题隐患“双重交办、双重督办”，深入全县重点领域、重点行业开展安全生产“大排查、大督查、大整治”专项行动。**道路交通安全方面：**共查处各类交通违法行为41558起（其中超员236起、超速5556起、违法停车8162起、饮酒驾驶102起、醉酒驾驶12起、涉牌涉证961起）。排查整治县乡村坡陡弯急、临崖邻水等危险路段的安全隐患，在事故多发、易发路段设立警示标志，提醒过往车辆、行人安全出行。增设限速标志标牌50块，安全隐患警示标牌40块，指示标牌40块，警示灯12处，长下坡路段增设钢制减速带50处，设置道路滑坡警示标志标牌192块。交通运输综合执法队上路执法2352人次，私家车违法载客14辆，出租车违规运营14辆，治理砂场平交道口3处。**消防安全方面：**共检查各类单位299家（次），发现火灾隐患或违法行为253处，督促整改241

处，下发责令改正通知书213份、行政处罚决定书20份、临时查封决定书5份，责令“三停”单位4家，罚款20.55万元。**烟花爆竹安全方面：**共排查出安全隐患18条，下发责令改正指令书7份，整改完成18条，整改完成率100%。**危化品安全方面：**共检查单位12家，排查出安全隐患26处，督导问题66个，已全部完成整改。**非煤矿山安全方面：**共开展检查8次，排查安全隐患8条，已全部完成整改。**建筑施工安全方面：**对全县在建工程安全质量监督抽查10次，对水泥、钢筋等建筑材料抽测4批次，合格率达100%；下达《安全质量隐患和问题整改通知书》14份，《建设工程停工整改通知书》4份，查处安全隐患71处，已全部完成整改。**工贸行业方面：**对全县各酒店、超市、宏源物流中心等21家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企业内部员工安全培训、安全生产重点环节、安全隐患排查整改、消防设施设备维护保养等情况进行检查，对存在的问题进行现场反馈并督促整改落实。**特种设备安全方面：**签订《特种设备安全生产目标责任书》和主体责任承诺书92份，签订《工业、液化石油气气瓶安全使用承诺书》218份。累计日常检查及专项检查液化气充装站1家，天然气充装站1家，电梯46家190部，压力容器27家125部，起重机25家57台，压力管道3条，餐饮、娱乐行业在用石油液化气钢瓶69家246只。对存在的安全隐患下达《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指令书》21份，整改完成19份，2份正在整改中，对整改情况定期回访，形成了闭环管理。组织学习了《特种设备隐患排查治理工作规范》《特种设备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工作规范》。发放特种设备宣传资料550余份，发放安全使用液化气、天然气知识宣传单300余份。开展现场事故应急救援11次，全面履行特种设备安全监察职能，确保设备安全使用。**安全生产监管执法方面：**建立“部门牵头、乡镇配合、统一行动”的联合整治工作机制，结合安全生产大检查和“打非治违”专项行动，定期开展专项整治，对发现的问题责令有关乡镇和部门立即整改，对不能立即整改的问题现场下达法律文书，责令其限期整改，

并移交行业主管部门跟踪督促整改，推进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改革。截至年底，共联合开展各类执法检查67次。**基层站所监管作用方面：**推进乡镇“大应急”体系建设，加强村、组、社区自然灾害预警员和信息员队伍建设。各乡镇应急管理所积极发挥一线监管作用，细化各项监管责任措施，积极开展辖区内道路交通、消防等重点领域安全隐患排查整改工作，突出重点时节、重点场所，加强安全生产、应急管理、防灾减灾等知识的宣传教育，提高安全防范意识。针对冬春季冰雪、夏季大雨等恶劣天气情况，积极开展道路交通安全劝导，及时清除路面积雪、堆积物，在危险路段增设警示标志，有力保障了群众出行安全。**企业本质安全体系建设方面：**全面开展辖区非煤矿山、危化、建筑施工、道路交通、金属冶炼、生产加工等行业领域企业本质安全建设工作，实施全员覆盖的安全教育培训，建立科学完备、执行严格的规章制度，开展丰富多彩的文化活动营造浓厚的本质安全氛围，实行高效严格的安全管理，实现“人、机、环、管”的本质安全。**节假日期间的安全监管方面：**在元旦、春节、五一、国庆、两会等重要节假日前，及早安排部署安全大检查工作，组织有关部门对安全生产重点行业和重点领域全面开展隐患排查工作，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和防范措施，确保了节日期间生产安全。

**【防灾减灾】**先后召开全县汛期地质灾害防治工作推进会，安排地质灾害防治工作，安排部署隐患排查、监测预警、避险演练、预案完善、预警员培训、值班值守等工作，确保防灾检查到位、监测预警到位、预案准备到位、值班值守到位、实战演练到位，险情处理到位、抢险救灾物资储备到位，有效防范地质灾害，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落实防汛工作“行政首长负责制”，做到“四个责任”（企业主体责任、部门监管责任、政府属地责任、党政领导责任）权责明晰、传导到位。及时组织召开全县防汛抗旱工作会议，对汛期防灾减灾和地质灾害防治工作进行安排，进一步靠实各乡镇、各相关部门宣传发动、险情排查、应急值

守、物资储备等工作责任，全面落实分片、分段、分点包干责任，将县内水库、险工险段全面分解落实到各乡镇和具体责任人身上，形成了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按照“单位自查、防办抽查、政府督查”的要求，围绕防汛重点，对重点区域、重点地段，开展全方位、拉网式的汛期安全隐患排查，做到不漏死角、不留空当，做到水库除险、河道疏浚、排水安全，确保全县防汛减灾各项工作措施落实到位。进一步完善县、乡、村、组四级林草防灭火联防联控体系建设，形成“山有人看、林有人护、火有人管、责有人担”的林草防灭火工作格局。提升森林草原火灾扑救能力和水平，明确任务分工，落实扑救责任，科学组织扑救，确保扑火人员安全，严防各类次生灾害发生。加强形势研判，完善预警机制，遇到高火险天气，及时发布预警信号，启动预警响应机制，做好火灾防范和应急处置准备，做到及时发现并有效处置，确保“打早、打小、打了”；加强火灾监测，强化日常巡护，确保火灾早发现、早报告、早处置。立节镇北山村滑坡险情和果耶镇磨里、果耶两村滑坡灾情发生后，制定完善《舟曲县立节北山滑坡应急避险工作方案》《舟曲县果耶镇磨里、果耶两村滑坡应急避险转移安置工作方案》，组织各方力量全力以赴推进果耶镇磨里、果耶两村和立节北山滑坡应急处置、监测预警、隐患排查、转移安置、搬迁移民、恢复生产、政策宣传等工作。根据滑坡灾情险情状况，于3月4日15时启动地质灾害Ⅲ级响应，并于3月5日0时将地质灾害Ⅲ级响应提高至Ⅱ级响应。截至11月，立节镇北山村滑坡危险区305户1294人已全部完成应急避险撤离和搬迁。300名消防救援人员、1000名武警和6个乡镇1026名应急民兵、党员突击队员全面进入应急备战状态，各类应急物资储备到位，随时做好应急处置和抢险救援准备。果耶镇磨里村、果耶村共避险转移和搬迁安置279户1020人，先后在安置小区设置应急取水池9座，搭建移动公厕8座，发放电炉子、热水壶、洗漱用具等生活用品，调拨帐篷110顶、被褥290套、床245张、米面油7765千克，

有效保障安置群众基本生活需求。在全县范围内积极组织开展“地毯式、拉网式”地质灾害排查，重点加大对农村居民切坡建房、冲沟沟口建房以及学校、医院等人口密集区域、在建工程地质灾害隐患点的排查力度，切实做到地质灾害隐患底数清、情况明，进一步推进灾害风险调查和重点隐患排查工程，建立行业领域信息共享的灾害风险基础数据库。舟曲县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前期调查工作基本完成，后期普查具体工作正在进行。开展“全国综合减灾示范县”“全国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创建，落实灾害网格化管理责任，完善自然灾害预警避险体系，舟曲县全国综合减灾示范县申报工作资料已上报省应急管理厅；峰迭镇水泉社区已完成全国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创建工作，秀城社区全国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建设工作正在有序开展。甘肃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抢险救援纪念馆确定为全州防灾减灾科普体验馆，加挂“甘南藏族自治州防灾减灾科普体验馆”牌子，广泛开展防灾减灾公众现场或线上体验活动。做好2021—2022年度冬春生活困难救助补助资金发放工作，重点侧重受灾较为严重的乡镇和群众，及时将资金公正、公平、公开落实到困难群众手中，督促乡镇加强资金监管，确保资金发挥应有作用，保障困难群众生活。2021年累计发放冬春生活困难救助补助资金696.8万元，过渡期生活救助和临时生活救助资金287.52万元。针对舟曲县气象灾害、地质灾害风险高等特点，积极与各乡镇、各部门统筹协调，第一时间询问灾情，严格按照《自然灾害情况统计调查制度》和《关于进一步加强和规范自然灾害信息统计报送工作的通知》要求，按时上报各类灾情信息、各类台账、报表，灾后及时跟进续报各类灾情。

**【应急救援能力提升】** 及时修订完善《舟曲县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和44个专项应急预案。各乡镇和各企事业单位结合各自实际和应对各类突发公共事件的需要，修订各级各类应急预案。组织开展曲瓦乡赵家坎村、南峪乡南一村州县二级地质灾害避险演练、舟曲县2021年地震灾害应急演练，截至2021年年底，

全县开展应急演练400余场次，6万余名群众参加演练，进一步增强了群众对突发性地质灾害的防范、避险意识和自救互救能力，提高面临灾情快速反应和应急处置能力。加强应急救援队伍和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建设，成立舟曲县专业森林消防队，完成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营房、车辆和装备器材年度建设配备。不断加强基层乡镇专（兼）应急救援队伍建设，统筹抓好消防救援队伍、专业救援队伍和社会应急力量建设。成立舟曲县综合应急抢险救援大队，建立以公安干警为骨干，乡、镇、村组应急民兵和专兼职队伍为补充的县、乡、村三级突发事件应急队伍429支13610人。及时与插岗梁省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博峪河省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甘肃省白龙江阿夏省级自然保护区管护中心签订《森林草原防灭火联防协议书》，与陇南市武都区、宕昌县、文县签订《跨区域防灾减灾救灾应急联动合作备忘录》，与县人民武装部签订《应急救援抢险器材军地同存、共管、共用协议》，与县公安局、公路段、气象局签订应急协调联动合作协议，并通过不断演练实现了协调联动和救援合力。按需采购补库，储备各类应急物资，建立工作台账，制定应急调度方案，不断完善各类配套物资。备齐备足救灾帐篷、被褥、潜水泵、抽水机、应急照明设备、发电机组、铅丝石笼网等抢险救灾物资，确保各类物资备得足、调得动、运得出、用得上和灾害发生24小时之内，受灾群众得到食物、饮用水、衣物、医疗卫生救援、临时住所等方面的基本生活救助。紧扣重大节庆、重点时段、重要环节等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工作面临形势和特点，严格执行领导干部到岗带班和关键岗位24小时值班制度，确保生产安全事故和其他紧急突发事件一旦发生能够反应迅速、处置有力、上报及时，最大限度地降低损失。认真做好值班记录和交接班工作，做到问必答、答必解，疑必查、查必清。（韩建辉）

**【县应急管理局领导名录】**

党委书记、局长：仇文林  
 副局长：王润辉  
 尚 岩

余文刚（藏族）

县应急综合事务中心主任：王金龙  
 县应急综合事务中心副主任：陈春兴  
 县安全生产执法监察大队队长：免正平  
 局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和协调股股长：  
 冯建明

## 消 防

**【战训工作】** 2021年，大队以“战斗力”标准作为队伍建设的目标，开展全员岗位练兵，圆满完成各类考核培训，并取得相应证书，部分指战员在总队、支队举行的比武竞赛中取得优异成绩。先后完成“两会”，立节滑坡值守，舟曲县第一、二、三批易地搬迁等重大消防安保任务，“5·3”南峪镇山岳救援，“8·22”巴藏镇山岳救援等任务，全年累计熟悉单位246家次，实地演练84次，制作完善数字化预案57份，先后联合应急、公安、医疗、电力等单位开展地震、高层、交通等联合实战演练3次。一年来，大队接出警50余次，出动车辆80余车次，出动指战员480余人次，疏散转移被困群众560余人次；抢救被困人员20余人，财产价值500余万元，有力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展现以实际行动践行初心使命的责任和担当。

**【消防安全】** 2021年，县政府先后召开3次专题会议研究消防工作，大队立足县情、灾情、民情、队情，坚持一城一策、深度研判安全风险，精确把握灾害规律，以消防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为统领，以百日攻坚行动、冬春火灾防控等行动为契机，结合辖区实际联合公安、应急、民政、教育、市监、住建等部门开展高层建筑、易地扶贫搬迁、学校消防安全、校外培训机构、“登记难”等问题排查检查工作，持续推进打通“生命通道”集中攻坚行动。一年来，共检查单位456家次，发现火灾隐患882处，整改火灾隐患868处，下发处罚决定书20份，依法查封单位5家、“三停”4家、罚款

20.5万元，举办乡镇社区、社会单位消防安全培训班10余次，累计培训3000余人。

**【消防宣传】** 推广全民消防学习平台注册，组织开展分类、分场所培训，强化为民服务意识，张贴整治公告共计800余份，其他宣

传海报、通告等500余张。(卢阳)

**【消防大队领导名录】**

大队长：杨 斌

教导员：方 亮

# 乡镇概况

ZHOUQU NIANJIAN





## 曲瓦乡

**【脱贫攻坚】** 曲瓦乡4个建档立卡贫困村（水泉村、缠藏村、架然村、拜藏村）全部脱贫出列，391户1486人贫困人口实现脱贫。截至2021年12月底，曲瓦共有“三类户”21户95人，其中脱贫不稳定户4户21人、边缘易致贫人口17户74人。2021年年底全乡人均纯收入8947元，贫困户人均纯收入8178元。已全面完成2019年以来识别的“三类户”21户95人的家庭人口信息变化、户籍变更等基础信息核实核准、自然增减、基础信息维护等工作；针对易致贫返贫人口的户情实际，为21户95人制定了“一户一策”帮扶计划。对脱贫人口和边缘易致贫人口实行动态管理，保障政策性措施，有效防范脱贫人口返贫、边缘人口致贫；重点对全乡低收入群体、收入不稳定、重病患者等特殊困难群体家庭逐一摸排核查，动态监测，符合条件的及时纳入监测范围，定期开展入户核查，及时提供相应帮扶，并建立长效机制，不定期对所有已脱贫户和一般农户开展全面摸排，了解掌握“两不愁三保障”及饮水安全情况。全乡998户3980人均不存在吃、穿方面的问题。全乡391户贫困户及“三类户”房屋安全达标，不存在C、D级危房。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参保率、家庭签约医生签约服务率、慢性病患者办证率均达100%，政策范围内患大病治疗平均报销比例均达到85%，先诊疗后付费“一站式”报销以及分级诊疗政策全面得到落实。全乡已脱贫户和“三类户”无辍学学生，义务教育阶段入学率达到100%。“两免一补”、学生资助、营养早餐等政策均落实到位。通过实施农村饮水安全维修改造工程，全乡7个村均无安全饮水方面的问题，确定了村级水管员7名，保障各村水源维修管护，并成立了乡水利工作机构和水管队伍，负责水费收缴、安全饮水管道检查维护等工作。2021年共投入因户施策资金228.69万元，扶持建档立卡贫困户336户1412

人，种植中藏药材1102.5亩，养殖生猪1086头、丛岭藏鸡1783只、土蜂489箱，种植花椒185亩、核桃63.5亩、羊肚菌2亩，该项目已验收并全额拨付资金。完成总结和档案整理工作。完成了乡2016年以来脱贫攻坚系统性工作总结。乡村脱贫攻坚档案均已整理、装档成册，村级资料已移交至县档案馆。

**【产业发展】** 2021年，坚持以劳务经济为支柱的同时，大力培育丛岭藏鸡、黑土猪、中华蜂、羊肚菌、中藏药材等特色种养产业，逐步形成了“一村一品、多村一品、多元互补”的产业发展格局。全乡特色种养产业初步形成，截至年底，全乡养殖丛岭藏鸡3万余只、中华蜂1100余箱、土猪3600余头、牦牛376头，种植羊肚菌80余亩、核桃1100余亩、中藏药材3000余亩、黑木耳50余亩。在水泉村打造千亩中藏药材种植基地1个，在城马村打造农业科技示范园1个，在城马村达孕坪打造丛岭藏鸡养殖基地1个，在宵藏村、头沟坝村打造中华蜂养殖基地1个。

**【专业合作社】** 截至12月底，曲瓦乡共有农民专业合作社62个，其中有带动能力的合作社9个，现有省级示范社2个，州级示范社3个，累计带动建档立卡贫困户257户934人。

**【村级集体经济】** 2018年以来，7个行政村共投入扶持发展村集体经济资金854.49万元，截至12月底，集体经济收入累计达92.37万元，其中收入10万元以上的村有6个，宵藏村7.81万元。

**【劳务就业】** 截至12月底，全乡劳务输转1328人次，创收2510万元。其中，贫困户输转556人次，创收1050万元；一般户输转772人次，创收1460万元。劳务技能培训10人次（挖掘机）。全乡共有公益性岗位146个，村级保洁员38名，村级防疫员7人，水管员7人，护林员61人，草管员7人，道路养护员13人，曲瓦乡政府共有公益性岗位7人，扶贫专岗12人，民政专岗1人。

**【项目建设】** 2021年第一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资金计划共计下达169.22万元，除城马村人居环境提升项目完工待验收外，其余

项目均完成竣工验收。资金拨付率达到97%。2021年第二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资金计划下达310.44万元,该项目工程进度为85%,资金拨付率为97%。2021年第三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资金计划下达14.7万元,该项目正在进行工程前期准备工作。2021年第一批天津帮扶资金计划下达203.48万元,该项目已完工待验收,资金拨付率为97%。舟曲县曲瓦乡示范村建设项目资金下达50万元,该项目工程形象进度为70%,资金拨付率为30%。曲瓦乡2021年农村饮水安全维修养护工程资金下达13.24万元,该工程已完成招投标工作,工程进度为30%。

**【地质灾害避险搬迁】** 曲瓦乡结合工作实际制定了《曲瓦乡地质灾害避险搬迁工作方案》,成立了曲瓦乡地质灾害避险搬迁工作领导小组。截至年底,3个地质灾害隐患点村组已开展了避险搬迁工作,共移民44户174人,其中缠藏村32户128人,架然村9户34人,宵藏村1户4人,头沟坝村2户8人。2022年计划搬迁334户1363人。其中,水泉村78户315人,缠藏村97户403人,架然村99户408人,拜藏村4户16人,城马村9户40人,宵藏村32户126人,头沟坝15户55人。

**【环境卫生整治】** 乡党委、政府始终把环境卫生工作纳入中心工作来抓,成立了乡“五无甘南·美丽舟曲”行动领导小组办公室,组织村“两委”落实整改工作,实行“周督查、月评比、月排名、月通报”工作机制,实行红黑榜制度,研究制定了《曲瓦乡“五无甘南·美丽舟曲”行动督查考评办法》《曲瓦乡“五无甘南·美丽舟曲”行动农户家庭环境卫生评分表》《曲瓦乡“五无甘南·美丽舟曲”行动公共区域环境卫生评分》,做到责任到片、责任到户、责任到人,分工明确。全乡共配备保洁员38名,垃圾清运车辆24辆。按照县环境办每日上报“五无甘南·美丽舟曲”建设百日攻坚及打造美丽乡村、清洁农户日报表工作要求,每天督促群众打扫户内卫生,截至年底,共审核通过农户总数为338户(城马村63户、拜藏村69户、水泉村33户、宵藏村34户、头沟坝村

93户、缠藏村24户、架然村22户),全乡村组田间地头、街头巷尾、房前屋后、农户家中卫生得到了极大的改善。有机肥购买11.32千克,农家肥囤积12700余亩,为“全域无化肥”工作奠定了基础。全年实施“厕所革命”验收达标98户,有效改善了人居环境。

**【安全生产】** 曲瓦乡始终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的价值理念,不断完善防灾减灾方面的应急预案,建立健全应急管理机制,全面加强道路交通安全、市场监督管理、危险化学品等重点领域的安全监管,保障了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同时,建立了安全隐患排查机制,加强地质灾害应急救援演练,健全督导检查机制,建立完善责任体制机制和考核管理办法,使应急管理工作更趋于科学、有序、有效,全力保障了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通过广播、黑板报、微信平台等多种宣传手段大力宣传防火工作,做到警钟长鸣。充分发挥镇村两级工作领导小组和护林员的职能作用,确保工作安排到位,责任落实到位,全乡生态护林员61名,草管员7名。防汛期间,严格执行汛期24小时值班制度,上半年组织进行了2次集中业务技能培训,共发布预警信息54次,电话询问灾情27人次。

**【疫情防控】** 曲瓦乡严格遵循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疫情就是命令,防控就是责任,生命重于泰山”的指示要求,成立了由党政主要负责人任组长的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建立了集中、高效、统一的“党支部+网格”防控指挥体系,形成乡村联动、联防联控的疫情防控工作格局。全乡上下自觉服从大局,投身疫情防控人民战争,党员干部主动请缨,医护人员坚守一线,用实际行动换来了全乡疫情防控的“零感染、零输入、零传播”的阶段性胜利。根据省、州、县疫苗接种工作要求,截至2021年12月31日,曲瓦乡接种新冠疫苗第一针接种共计2688人,其中乡卫生院1967人,县外、州内182人,州外、省内239人,省外300人,完成接种任务的103%,接种第二针1893人,其中县外接种第二针80人,接种进度96%,接种第三针902人。

**【食品药品监管】** 按照食品药品“四位一体”监管体制，定期不定期对学校食堂、周边小卖部、药店进行监督检查，2021年共督查46次，并督促无证、证件过期的商户办理许可证和健康证，保障了群众食品安全。全乡境内没发生过食药监安全事故。

**【禁毒】** 曲瓦乡组织干部职工先后2次在全镇范围内巡山踏查，从源头上遏制毒品原植物种植，辖区内无原植物种植和新滋生吸毒人员。

**【信访】** 2021年，曲瓦乡在信访工作中热心接待来访群众，开展群众来信来访登记，耐心答复、热心调解，并在全镇开展矛盾纠纷大排查，针对各村的矛盾纠纷由镇司法所进行调处，将上访变为下访，将矛盾纠纷化解在萌芽状态下，来信来访答复率达100%。

**【动物防疫】** 曲瓦乡按照“村不漏户、户不漏畜”持续开展春秋季节动物防疫预防注射工作，免疫密度达100%，耳标率达100%；“非洲猪瘟”、口蹄疫、禽流感等疫情监测和防控工作扎实开展，境内无感染。

**【国土资源管理】** 曲瓦乡严格按照国土资源法的相关规定，对全乡集体土地进行依法管理，重点查处非法占用、变卖集体场地等违法行为，有效遏制了乱占、滥建等违法行为，逐步实现全乡土地管理规范化。

**【生态保护】** 曲瓦乡深入贯彻落实“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发展理念，坚守发展和生态两条底线，按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机制，成立了生态环保工作领导小组，建立了曲瓦乡生态环保工作管理机制，7个行政村将生态环保纳入《村规民约》。封山禁牧、护林防火、土山羊淘汰、植树造林、退耕还林等工作扎实开展，截至年底，全乡7个行政村共淘汰土山羊743头，淘汰率98%；退耕还林补助资金、草原平衡补助金、公益林生态补助资金等生态红利按时足额兑现；辖区内森林草地的覆盖面积达到124170亩，覆盖率达44.6%。河长制工作有序开展，定期不定期组织开展河道清理、巡河检查等工作，全年共巡河205次，巡河率103%。

**【教育卫生】** 2021年，义务教育阶段学生动态监测机制更加完善，义务教育阶段适龄儿童入学率达100%，营养早餐、“两免一补”、教育资助等教育政策均落实到位；全乡7个行政村均配备了村医与包村大夫，全乡年出生率为7.5‰，人口自然增长率为1.76‰。奖励扶助、计划生育特殊困难家庭救助、农村“两户”家庭高考升学子女助学奖励等政策落实到位。

**【社会保障】** 全乡享受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的对象195户555人，其中农村低保对象186户540人。特困供养人员41户42人，其中集中供养2户2人由敬老院集中供养，分散供养39户40人。孤儿1户1人，持证残疾人363人，低保金、供养金、孤儿金、残疾人“两项补贴”等补助金按时发放；全乡医疗保险参保率达100%，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参保率为100%；新农保参保率为95%，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参保率为100%。

**【乡村旅游】** 抢抓乡村振兴重大政策机遇，以文化需求为出发点，依托曲瓦优良的生态旅游资源，以“田园城马·英雄故里”“美丽舟曲·雅韵岭坝”为重点，利用中西部协作大好机遇，在天津市和平区的援助下，新建农家乐4家，利用“一十百千万”旅游专业村建设机遇，建成民宿12家，农家乐3家，逐步形成较为完整的文化产业链，带动群众致富增收。

**【社会治理】** 曲瓦乡综治办牵头，司法所、派出所共同参与，对全乡安置帮教和社区矫正人员进行重点管控，2021年全乡共有安置帮教人员8人，社区矫正2人，2021年共处理矛盾纠纷25处，“两教”人员没有次生违法犯罪活动。积极开展“网格化+十户联防”工作，把农村各类网格整合成治理“一张网”，持续做好社会治安、信访稳定、安全生产、防汛抗旱、防震减灾、地质灾害综合治理、疫情防控等工作，不断健全突发事件应急体系，提高应急处置能力，全力保障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大局和谐稳定。（杨主单）

#### **【曲瓦乡领导名录】**

党委书记：谢江波（6月止）

韩兴龙(6月任)  
 乡 长:任 军(藏族,6月止)  
 李满平(6月任)  
 人大主席团主席:白龙泉(6月止)  
 杨仁其(6月任)  
 副书记兼综治维稳办主任:  
 桑金奎(藏族,6月止)  
 马金奎(藏族,6月任)  
 副书记:杨治才(藏族)  
 纪委书记兼监察室主任:  
 关秀存(女,6月止)  
 王志坚(6月任)  
 党委组织员兼党建办主任:王玉军  
 副乡长:杨博斐  
 刘 枢(6月止)  
 李爱玲(6月任)  
 人武部部长:高永杰(藏族)  
 市场监督管理所所长:杨 栋(藏族)  
 司法所所长:李二宿(藏族)  
 乡村振兴工作站副站长:杨海平  
 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主任:杨王龙  
 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主任:  
 杜彦斌(1月任)  
 综合行政执法队队长:张 勤(1月任)  
 公共事务中心主任:  
 洛桑尼玛(藏族,1月任)  
 政务(便民)服务中心主任:  
 刘建国(6月任)

## 巴藏镇

**【脱贫攻坚】** 巴藏乡严格按照收入稳定达标、“两不愁三保障”成果巩固的要求,以“应纳尽纳”“六必访”“六必查”“七不消”原则,全面分析研判收入、支出、“两不愁三保障”及饮水安全、突发事件等风险因素,加强日常监管、跟踪预警和动态监测,消除脱贫人口返贫致贫风险;以“大排查”工作为契机,逐村、逐户、逐人进行“全覆盖、地毯式、无遗漏”

的排查,2021年制定易致贫返贫人口“一户一策”帮扶计划25户114人,帮扶计划制定率为100%;持续加大两类两户人员帮扶力度,边缘易致贫人口落实帮扶措施41项23户,户均帮扶措施达2项。持续保障全镇群众安全饮水、放心用水,全镇1361户中1310户自来水入户,入户率96.25%,巴塞沟村葱地组51户采取集中供水,取水往返时间10分钟左右。建立完善危房动态监测管理工作机制,全镇389户脱贫户房屋安全鉴定达标;分类实施医疗救助,使救助对象在政策范围内的医疗救助费用比例不低于75%;切实做好困难群众温暖安全过冬工作,全镇一、二类低保和“三类人员”等困难群众171户353人,每户发放补助金1314元,共计22.4694万元,为巴塞沟村群众落实了270余个取暖炉,为前北山村群众落实260个电热炕,各帮扶责任人为帮扶户送去棉衣棉被共计230余件;以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重点工作“十查十纠”行动为契机,共排查1208户,其中脱贫户389户,脱贫不稳定户2户,边缘易致贫户23户,低保户224户、特困人员26人、孤儿6户,共发现问题10个,即知即改10个。

**【社会保障】** 2021年,巴藏镇公益性岗位人数125人,新调整保洁员5人、防疫消杀员2人;适龄教育人口数691人,其中,义务教育阶段640人、幼儿园2人、高中43人、职中6人,义务教育阶段适龄儿童全部在校就读,义务教育阶段入学率达到100%。享受雨露计划“两后生”补助66人,共9.9万元已全部拨付;全镇5个村卫生室已完成标准化建设,交通方便、基本医疗设备齐全,脱贫人口医生签约率为100%;实现城乡垃圾集中清理,使用卫生厕所1196户,2021年完成厕所改造80户;全镇动力电、通信信号、宽带互联网、广播电视信号自然村全覆盖,上巴藏村、巴塞沟村设立助农金融服务点各1个;5个行政村村级集体经济累计投入552.588万元,累计收入41.015万元,2021年度5个村集体经济分配收益共15.9万元;农民专业合作社35个,带动脱贫户189人;扶贫车间4个,吸纳就业人数81人,其中脱贫户

41人；种植业扶贫基地5个，养殖业基地6个；参加农业保险户数816户，其中脱贫户321户；开展乡村旅游接待村2个，乡村旅游基地1个。

**【避险搬迁】** 巴藏镇始终把易地扶贫搬迁后续扶持作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的重要任务，全镇70户297人易地扶贫搬迁户均已落实后续产业，开发道路维护、公益设施管理等公益性岗位，搬迁群众在家门口实现就业，全力做好避险搬迁群众兰州新区安置工作，巴藏镇地质避险搬迁共搬迁22户100人。

**【生态文明小康村建设】** 全镇5个行政村全部实施生态文明小康村建设工程，在前北山村各皂坝全面打造了集采摘、餐饮、娱乐、住宿、培训为一体的各皂坝生态农庄的基础上，正在打造黑水坪、各峪水地旅游标杆村，并联合申报九寨沟4A级景区，将黑水坪打造成为九寨沟景区的游客集散中心，舟曲版的“不夜城”，将各峪水地打造成休闲中心“水地情缘”网红打卡地，真正做到让游客“观九寨美景、品水地咖啡、吃巴藏杂面、喝苦荞美酒、赏非遗晚会、体黑水夜城、住各皂民宿”的发展模式。

**【产业发展】** 全镇5个村因村制宜，培育壮大了以大蒜、中药材、苦荞、生猪、中华蜂、丛岭藏鸡种养殖为主的特色产业，种植中藏药材1000亩、苦荞500亩、大蒜500余亩，养殖丛岭藏鸡7000只、中华蜂990箱、黑土猪2068头、牦牛940头，建成蔬菜大棚33座，逐步形成了巴藏镇“一村一品、多村一品、多元互补”的产业发展格局。

**【环境卫生整治】** 巴藏镇在“五无甘南·美丽舟曲”创建行动中，“深层次、全方位、总动员”发动党员群众，着力对辖区主次巷道、公路沿线、边沟、田间地头、学校、卫生院等区域场所进行彻底清理整治，并对辖区内乱堆乱放、乱搭乱建等现象进行集中治理，以打造“五无甘南”，创建“十有家园”为目标，累计组织辖区内干部群众3000余人次，出动铲车、拖拉机等机械50余次，共计拆除危房、乱搭乱建20余处，清理卫生死角、盲区40余处。前北山村先后被省、州妇联评为“美丽庭院示范村”。同时，切实加强河流管理保护，深入推进

白龙江巴藏河段环境综合治理，全面推行“河长制”责任体系，做到巡河巡岸常态化、宣传报道常态化、督查整改常态化。

**【疫情防控】** 巴藏镇按照“外防输入、内防扩散”的工作要求，完善了工作机制和应急处置预案，加大了联防联控力度，健全了完善应急组织体系，明确了责任分工，确保防控策略和应急处置措施有效落实，同时严格按照属地管理，在5个行政村均设立疫情监测点共10处，前北山村黑水坪设立县界疫情卡点1处，各卡点设立党员先锋岗实行24小时值班值守，对来舟返舟、过境等人员及车辆进行严格管控。

**【项目建设】** 2021年，全面推进项目建设，有力促进社会经济发展，争取了两批乡村振兴项目，投资135万元打造九寨沟示范村，投资110万元打造前北山村黑水坪、各峪水地示范村，投资150万元打造上巴藏村示范村，投资2000万元打造了前北山村各皂坝文化旅游示范村，上河片基础设施整治建设项目投资了1000万元，通过一批项目的实施，改善了农村基础设施，提升农村人居环境整体面貌，增加了群众经济收入，提高人居生活质量，连片带动了乡村旅游发展。天津援建383万元在各皂坝建设科技大棚，进一步完善各皂坝产业发展，丰富了特色产业种类，提高农民的经济收入，增加就业机会，促进农村经济的可持续发展，形成增收良性循环。（杨兴安）

#### **【巴藏镇领导名录】**

党委书记：何明锋（1月止）

赵颖（女，6月任）

镇长：白亮（藏族，6月止）

闫元元（6月任）

人大主席团主席：严桐（6月止）

毛高学（6月任）

副书记兼综治维稳办公室主任：

陈生军（1月止）

王刘成（6月任）

副书记：李满平（6月止）

刘朗（藏族，6月任）

纪委书记兼监察室主任：

全旦智（藏族，6月止）

冯剑波(6月任)  
党委组织委员兼党建办主任:  
刘祖杰(6月止)  
李杰(藏族,6月任)  
副镇长:李全明  
薛和生(6月止)  
姚彩娟(女,2月任)  
人武部部长:蒋堂宁  
乡村振兴站副站长:李吴平  
司法所所长:杨建平  
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主任:王双兴  
综合行政执法队队长:马轩麟(2月任)  
公共事务服务中心主任:杨全忠(2月任)  
政务(便民)服务中心主任:  
王国柱(6月任)  
食药监所所长:谈伍刚(6月止)  
农村道路管理所所长:  
仇晓辉(藏族,6月止)

## 大峪镇

**【经济发展情况】** 2021年年底,全镇实现地区生产总值4698.8万元,其中,第二产业增加值615.7万元,占比14.3%,第三产业增加值1258.3万元,占比29.2%;农民人均纯收入9397元,年均增长11.5%。完成了预期的各项工作目标和任务。

**【脱贫攻坚成果】** 截至年底,全镇共有边缘户20户62人,监测户6户20人(已消除),2021年新识别监测户1户2人,已纳入三类人群动态监测帮扶管理。

**【基础设施建设】** 乡村交通路网更加通达。截至年底已完成舟永公路大峪境内三级道路的建设,大崖村、大坪村、老地村、多拉村、得力村等通村道路建设完成。贫困户入户道路全部实现了硬化。香杭村、大坪村、老地村、多拉村、得力村全面完成生态文明小康村基础设施建设任务。截至年底,全镇自然村通硬化路达100%,形成以舟永公路为中心辐射各村组

的出县交通网。农村安全饮水更有保障。本年度实施了大峪镇集中饮水工程,使舟永公路沿线的少下组、建立坝组等13个自然组群众的饮用水得到进一步提升改善。生态文明小康村基本竣工。截至年底,大峪镇7个村已实现生态文明小康村建设工程全覆盖。其中,香杭村少下组2015年竣工;大坪村大坪组2017年竣工;得力村沟斗组2019年竣工;大坪村次马组2020年竣工;多拉村多拉组、半沟组,得力村油房组、站立铺组、阳山组,老地村老地组、建立山组2018年竣工;阿布村2021年竣工;老地村花崖山组,得力村站站组,香杭村阳坡组、香当组,大坪村上板子组、下板子组、阿阳坡组、台子组,多拉村年藏组、站各乍组,得力村阳面组、油房坪组,老地村建立坝组、庄科组、水沟组,“七改”项目基本完成。大崖村大崖组、闪坎组、沙坎组、赵家坎、前马组于2019年实施了“七改”项目。2021年年底,剩余小部分基础设施建设工作正在加紧实施当中,预计2022年中全部完成。

**【产业发展】** 2021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资金233.435万元,扶持全镇318户1237人发展到户产业增收项目。其中,生猪养殖525头,丛岭藏鸡养殖410只,中华蜂养殖56箱,药材种植1952.5亩,核桃种植10亩,花椒种植59.5亩。已通过县级验收,资金已100%拨付到户。同时,对2021年度产业资金入股项目及时跟进,保证及时分红。

**【精准施策】** 镇乡村振兴工作站每月组织各驻村工作队、村“两委”干部开展“两不愁三保障”及易致贫返贫风险因素排查,新增识别突发严重困难户1户,已纳入三类人群动态监测帮扶管理,并在国扶办系统进行录入标识工作,申报2022年产业扶持需求项目。

**【劳务培训】** 2021年大峪镇组织31人参加劳务技能长期培训班,31人已获得培训证书,其中,职业技能提升就业技能培训22人、天津市对口帮扶挖掘机职业技能培训1人、职业技能提升行动岗位技能提升培训6人、职业技能提升行动创业能力培训2人。通过培训全面提升群众的综合劳务技能,为群众增产增

收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教育管理】** 梳理筛查，全面摸排。大峪镇及时召开会议，对控辍保学工作进行安排部署，对全镇范围内的义务教育阶段学生进行全面摸底核查登记，并与公安系统提供的人口信息、各学校在校生提供的学籍信息进行了比对，全镇共有适龄人口587人，义务教育阶段在校学生536人（小学349人、初中187人），非义务教育阶段学生51人（均为高中学生），根据摸底结果，587人全部为在校学生，无义务教育阶段辍学学生，全镇控辍保学率100%。加强宣传，扎实推进。驻村干部要掌握学前、小学、初中、高中阶段和省内高校所能享受到的资助政策，通过进村入户、实地走访，了解学生家庭情况、学生所处的学段，宣传教育扶贫政策，告知学生在校期间享受资助的项目及金额，对未获得教育资助的贫困学生要积极动员申请办理，确保各项教育扶贫政策高效落实。2021年全镇符合雨露计划“两后生”补助“三类户”学生共45人，补助资金6.75万元。捐资助学，促进教育。2021年捐资助学活动中，全镇共捐款2.0105万元，县振兴教育促进会为大峪镇24名贫困大学生发放助学金4.05万元，切实解决了贫困大学生上学难题。

**【避险搬迁】** 2021年，大峪镇避险搬迁共涉及6个行政村52户221人，其中香杭村1户5人、大坪村3户11人、得力村21户102人、老地村4户6人、多拉村12户44人、大崖村11户43人。所有搬迁户中有劳动力者均实现了稳定就业，所有适龄儿童无一失学辍学。拆旧复垦工作全面落实。通过宣传动员，乡镇牵头，结合拆违治乱工作，对全镇易地搬迁户原有房屋进行拆旧复垦工作。截至2021年年底，所有避险搬迁户均与政府签订了房屋拆除协议书和产权移交承诺书，并于搬迁启运前一周将原有房屋进行拆除，直至达到不能反流的标准。

**【疫情防控】** 科学防控，主动作为。为有效切断病毒传播途径，采取多种措施，设立了得力总监测站和各村口监测点等多个临时检查点，特殊防疫时期实行24小时轮班制，利用村村响、微信群、公告等形式宣传防控知识，最

大程度提高群众的防护意识。积极动员，确保疫苗接种全覆盖。全镇党员干部全面展开摸底排查，做好符合接种人员登记，确保底子清、情况明。截至年底，全镇第一针次共接种3684人，其中，本地接种2310人，异地接种1374人；第二针次共接种3669人，接种率达99.5%，其中，本地接种2114人，异地接种1555人；第三针次共接种652人。其余距第二针接种时间6个月以上宜接种群体，正在对账销号，陆续接种第三针新冠肺炎疫苗加强针。科学防疫，加强管控。利用大数据科学化、精准化、高效化的数据分析优势，依靠数据驱动、体系支撑、实现快速反应、联合制胜。实时掌握来镇返镇人员信息，及时报备，及时管控，实现更好更快的防疫，筑牢疫情防控屏障，增强人民群众的幸福感和安全感。

**【环境卫生整治】** 截至年底，舟永公路沿线共拆除篱笆、围栏18050米，出动挖掘机、铲车、工程车等500台次，清运垃圾2000立方米，平整土地1.6万平方米，清理大小广告牌25处，组织党员干部群众3000余人次，清运车辆320台次，对全镇1200多户进行全面整治，清理村内垃圾1400立方米，清理巷道、村道垃圾20余处，粉刷墙面500平方米。

**【养殖业】** 为加快推进全镇富民产业提质增效，促进群众持续稳定增收。形成了以丛岭藏鸡、中华蜂、土猪为主的家庭特色养殖产业；得力康林养殖场、老地众乐专业合作社、多拉养殖场规模不断壮大，已建成标准化、规模化、集约化的养殖场。其中，康林养殖场年产能育肥猪600头，仔猪1200头以上；众乐养殖合作社年均出栏肉羊400余只。

**【药材种植】** 近年来，在镇党委、镇政府积极鼓励支持下，大坪村“千亩中药材基地”初具规模，中药材种植产业初见成效，现已成为大坪村群众增收的主要经济来源，每年仅药材种植一项户均增收1万余元。全镇年药材种植面积达到6000余亩。

**【核桃产业品种优化】** 为继续提升大峪核桃产业优势，拓宽群众致富增收渠道，对全镇旧品种核桃树进行改优嫁接，建成核桃经济林

示范点3个,形成了特色鲜明核桃产业示范带。

**【合作社规范管理】** 大峪镇以加快现代农业产业发展、帮助农民增收为主线,以健全农民专业合作社经营服务体系、完善内部运行机制为重点,按照“引导、扶持、协调、服务”原则,切实加强农民专业合作社规范化建设。自2019年来全镇注册专业合作社77个,通过整改,对不符合规范的合作社进行注销处理,截至年底,全镇正常运营的专业合作社21个。2021年,全镇入股合作社分红资金达36.07万元,其中,得力村7.4万元、多拉村3.77万元、老地村5.2万元、阿布村3.52万元、大坪村6.31万元、大崖村4.98万元、香杭村4.89万元。

**【惠农资金发放】** 共发放农业支持保护资金4.41085万元,退耕还林补助资金222.48万元,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资金36.972万元,农机购置补贴3.675万元,完善退耕还林补助4.4096万元,公益林补偿83.857万元。

**【项目管理】** 严抓工程质量管理,从项目论证、项目监管、项目建设各个步骤严格落实项目管理程序,确保工程质量与工程进度。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项目。大峪镇老地村产业道路配套基础设施项目正在实施,已完成项目总规划的50%,剩余工程量预计2022年4月完成;2021年藏区专项资金扶持项目,规划实施多拉村半沟组护村护田防洪堤建设项目、多拉村砂石坝护村护田防洪堤建设项目、老地村建立坝组护村护田防洪堤建设项目、香杭村少下组护村护田防洪堤建设项目、得力村示范村建设项目,受气温影响,项目将于2022年年初开工建设。

**【安全生产】** 镇政府至少每季度召开1次安全生产工作例会,听取安全生产工作汇报、研究分析安全形势、研究解决制约安全生产的实质性问题;每月组织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及时遏止安全生产事故苗头;成立民兵应急消防队伍,对消防器材的正确使用进行实地演练;加强对车辆及驾驶员的管理,对全镇机动车辆进行摸底调查,登记造册,并签订《交通安全责任书》,多次开展交通安全专项整治,对超载接送学生的车辆、司机进行批评教育。2021年

度开展集中宣传7次,悬挂横幅14条,制作安全宣传板报7期,发放宣传材料2000余份,开展安全大检查12次,有效维护了安全生产持续稳定态势。

**【禁毒】** 镇政府坚持按照创建“无毒镇”的标准要求,落实领导责任,建立禁毒工作长效机制。与各村支部签订了禁毒工作目标责任书和五户联保责任书,建立起创建无毒家庭、无毒校园和无毒村的禁毒长效机制;加大禁毒宣传力度,集中开展了禁毒工作宣传教育,使禁毒工作不断深入人心;对全镇可能种植毒品的每一个地方进行“地毯式”的踏查,不留死角;按照省、州、县禁毒工作会议精神,坚持“四禁并举,预防为主,严格执法,综合治理”,成立了镇、村两级禁毒工作领导小组,做到了早安排、早宣传、早行动。2021年,共出动车辆16台(次),参加踏查宣传干部职工群众400人(次),参加踏查宣传干部职工群众400人(次),发放传单600余份,办黑板报8期,政府和各行政村联合开展踏查禁毒活动4次。

**【信访】** 2021年共接访3起,成功调解矛盾纠纷26起。

**【依法行政】** 加强对领导干部法律知识的培训,提供领导干部依法行政的意识和潜力。在组建依法行政工作领导小组的同时,制定出台了《大峪镇领导干部学法制度》《学法情况通报制度》,全面推行岗位责任制、服务承诺制、限时办结制和失职追究制,全面推行规范性文件三统一制度,使规范性文件报备率、及时率、规范率均达到100%。同时向县司法局聘请了法律顾问,在全镇七个行政村村委活动室墙外悬挂了公示牌,方便群众咨询法律方面的问题。建立完善决策风险评估机制。推行了行政执法公示制度;严格实行行政执法主体、人员资格管理制度,积极组织开展新一轮执法证换证报名考试工作,全镇39名干部职工通过了执法证考试;严格执法,营造风清气正的镇村环境。全镇救助金分配,低保纳入、定级,村级建设项目都实行村民大会民主评议。对村民举报和已经发现的乱采乱挖砂石、乱倒垃圾造成环境污染的行为,镇政府依据行政处罚法对当事人

进行了罚款处罚或教育。

**【食品药品安全】** 镇通过形式多样的食品药品安全宣传教育活动，切实提高了群众安全意识。通过召开专题会议，对食品安全工作进行了认真部署，使食品安全监管走上规范化、制度化、法制化的轨道。全年共出动执法检查人员 120 余人次，重点检查了超市、小卖部、学校、卫生院、餐馆、农家乐的食品药品情况。对发现的问题产品全部记录在册，集中销毁，并责令监管对象限期整改，整改情况及时反馈。营造了放心、安全的食品药品市场环境，有效地保障了人民群众的食药品消费安全。

**【民政】** 截至 2021 年 12 月底，全镇共有农村低保户 153 户 288 人（其中一类低保 39 户 60 人，二类低保 82 户 136 人，三类低保 32 户 193 人，五保户 44 户 45 人）。严格按政策标准定期审核低保对象家庭经济状况，及时调整家庭经济条件有所变化的低保对象，将符合条件的农村低保对象及时纳入，将不符合条件的农村低保对象及时清退，使低保对象有进有出，建立公平、公正、公开的动态管理长效机制。经过动态管理，2021 年农村低保新增 12 户 26 人，五保新增 6 户 6 人。全年发放特困群众生活救济金 86.3226 万元。

**【劳务输转】** 2021 年，全镇劳务输转 1411 人次，完成劳务收入累计达 2710 万元，其中贫困劳动力输转 557 人。积极创造就业环境、提供就业岗位，大力开展就业扶贫，较好地完成了本年度劳务输转任务。

**【社会保障】** 2021 年全镇参合人数达到 4899 人，参合资金 137.172 万元，参合率达到 100%。截至年底，全镇共患病 766 人次，其中，符合条件的 766 人次享受了基本医保报销共 2208050.38 元；59 人次享受了大病保险共 159417.47 元；596 人次享受了慢病报销 131289.95 元；366 人次享受了医疗救助 137246.54 元，缓解了农民因病致贫、因病返贫压力。养老保险参保人数达 2435 人，参保金 73.05 万元，参保率达 92.7%，全面完成了目标责任要求。

**【林业】** 着力建设生态大峪。全镇累计育

苗面积 1250 亩，其中云杉、樟子松、油松 1200 亩，核桃、洋槐、落叶松 50 亩；镇机关、各行政村及辖区内各水电站积极开展义务植树，共植树 3.44 万株，其中侧柏 1000 株，云杉 33400 株。扎实开展“河长制”工作。严格按照省、州县关于“河长制”工作的部署和要求，坚持把全面推行“河长制”作为维护江河健康生命、实现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的重要保障。先后印发了《大峪镇推行“河长制”工作实施方案》《大峪镇“河长制”工作巡河制度》等文件，同时建立了联席会议、信息通报、问题督办三大机制，狠抓工作落实；其次把宣传教育作为强化河流保护的重要环节来抓，不断提高广大群众保护河流的共识，为“河长制”的推进提供舆论保障；同时安排工作人员随时监督，确保河面沟道时刻保持洁净状态；重点加大对辖区内采砂场进行全面排查的力度，硬化河道边坡，加强河道治理，确保大峪镇水环境持续改善。全力抓好土山羊淘汰工作。通过加大宣传教育力度，积极引导养殖户通过对比算账等方式，全面认识到土山羊环境破坏大、养殖周期长、经济效益低等方面的严重不足，从而积极主动配合淘汰土山羊工作，其次采取强力措施，严禁牛、马、驴、骡、品种羊等畜种进入禁牧区、人工草地、生态项目建设区放养，一旦发现放养牲畜破坏生态植被的行为，要依法严厉查处，形成打击破坏生态环境违法行为的高压态势。

**【国土资源管理】** 按照预防为主、防治结合和有法必依、执法必严、违法必究的原则，实行分片包干、分解任务、责任到人，定期与不定期相结合，对交通沿线、基本农田保护区、采砂采石厂等重点区域开展全面的监督检查，加大易地搬迁土地复垦力度，做好土地增减挂钩工作。通过一系列措施加快建立和完善预防、查处、监管和部门联动的土地执法监管长效机制。

**【防汛减灾】** 镇党委、镇政府高度重视 2021 年的防汛工作，进一步加强领导，充实强化了防汛领导小组，认真分析 2021 年防汛工作面临的新形势，牢固树立“防汛工作无小事”的思想和未雨绸缪、居安思危的意识，随时做

好“抢大险、应大急”的思想准备。修订了防汛值班制度，落实了防汛值班责任制，实行防汛带班制和坚持24小时值班制度。认真落实防汛抢险队伍和物资储备工作，及时掌握雨情雨量，发布气象信息，确保安全度汛。各村都制定了翔实可行的防汛预案，明确了责任人、撤离路线，并在每个行政村摸排出的预警点组织开展了防汛应急预案演练工作，确保全镇群众安全度汛。

**【动物防疫】** 全年春秋两季共完成牛口蹄疫免疫数1866头，免疫率达98.5%；羊口蹄疫免疫数1882只，免疫率达98.3%；猪口蹄疫、猪瘟、猪蓝耳病免疫数均为3802头，免疫率均达99.7%；禽流感、鸡新城疫免疫数均为8553只，免疫率均达98.7%；2021年全镇各类牲畜共16103头（只），总增率达32%，防疫率达99.1%；出栏11500头（只），出栏率达72%，全年各种肉类总产量达180吨，商品率达36%。

**【征兵】** 按时完成民兵整组，优化了民兵组织。制定了民兵应急预案，民兵演练有序开展，使民兵干部队伍在训练中提升素质，全镇现有基干民兵17人，点验率达100%。全面完成了征兵网系统录入工作。（李元平）

#### 【大峪镇领导名录】

党委书记：刘洋萍（女，6月止）

袁伟平（6月任）

副书记、镇长：尹占青（6月止）

桑金奎（藏族，6月任）

人大主席团主席：袁伟平（6月止）

薛建民（6月任）

副书记兼综治维稳办主任：

鲁勇（6月止）

刘岩（6月任）

副书记：辛军义（6月止）

李志刚（6月任）

纪委书记兼监察室主任：

张宏（6月止）

任四斤（女，藏族，6月任）

人武部部长：杨仁其（藏族，6月止）

杨军彦（6月任）

副镇长：李晓霞（女，6月止）

杨加义（藏族，6月任）

杨杰（藏族，6月任）

党委组织员兼党建办主任：

姚弥郎（6月止）

杨跃飞（6月任）

市场监督管理所所长：闫江林（6月止）

司法所所长：陈成栋（6月止）

农村公路管理所副所长：刘海平（藏族）

社会治安综合管理中心主任：张申荣

## 立节镇

**【中央第十五巡视组反馈意见整改】** 镇党委高度重视巡视反馈问题整改工作，及时召开巡视督查反馈问题整改专题会，每督查一次，就召开一次专题整改工作推进会，主动认领问题，研究办法措施，制定详细的整改方案，认真查找问题根源，一条一条制定整改措施，建立整改台账，确保每一次反馈的每一条问题都得到整改落实。截至12月底，中央第十五巡视组巡视反馈认领的7条问题全部整改清零。

**【脱贫攻坚】** 全县脱贫摘帽后，镇党委、镇政府积极开展脱贫不稳定户、边缘易致贫户和突发严重困难户的监测工作，完善防止返贫动态监测机制，形成了由镇党政主要负责人负总责，乡村振兴工作站负责人为业务指导，以各包村领导直接负责，驻村干部、帮扶干部具体抓政策落实，村组干部实时监测的工作机制，重点围绕低收入户、老弱病残家庭、因病因灾因意外刚性支出较大或者收入大幅减少导致基本生活出现严重困难的农户，紧盯“两不愁三保障”底线，对发现的收入骤降等风险信息，通过入户核查，横向对比，按照行业部门标准，快速准确发现风险人群，及时纳入监测范围，截至年底，共排摸出“三类户”23户94人，其中脱贫不稳定户5户20人，边缘易致贫户16户65人，突发严重困难户2户9人，均已在国扶系统进行标注录入。并根据实际，调整帮扶责任人，制定了切实可行的“一户一策”帮扶计

划，帮扶计划电子版或扫描件均已动态上传至甘肃省大数据管理平台。还有3户12人未达到风险消除标准，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工作正在有条不紊地开展。**帮扶工作开展情况：**镇党委严格落实“四个不摘”要求，2021年帮扶工作队队员轮换后，镇党委第一时间召开会议，要求工作队队员结合“五无甘南·美丽舟曲”行动、临时避险安置、旅游标杆村打造等重点工作，积极进村入户开展政策宣传、避险安置、困难群众生活生产状况了解等帮扶工作，充分发挥了驻村帮扶工作队的作用。落实帮扶措施16户256项（次），户均帮扶措施4项，其中享受产业扶贫措施17户、就业扶贫措施16户、公益性岗位4户、健康扶贫措施8户、金融扶贫3户、生活条件改善3户、综合保障措施16户。**脱贫不稳定人口帮扶措施落实情况：**落实帮扶措施5户80项（次），户均达到4项，其中享受产业扶贫措施5户、就业扶贫措施2户、公益性岗位4户、健康扶贫措施3户、易地搬迁1户、综合保障措施5户、生态帮扶1户、突发严重困难户2户9人，落实帮扶社会救助、产业发展、教育帮扶、医疗救助等政策2户35项（次）。**稳定收入相关工作开展情况：**为切实巩固困难群众收入，实现稳步增收，除对监测对象落实公益性岗位、纳入低保、给予临时救助等政策外，严格落实就业帮扶、教育帮扶、医疗救助、产业发展等帮扶政策，确保了脱贫人口收入的稳定增长。**就业帮扶方面：**镇党委、镇政府利用发放传单、微信群等方式，向各村推送务工信息，优化公益性岗位，鼓励劳动力外出务工，全年劳务输转1776人次，完成目标任务的100.2%，创劳务收入3400.8万元。其中，输转脱贫劳动力345人，创劳务收入552万元，并对符合交通补贴条件的22名外出务工人员落实交通补助金11379.5元。**巩固种养殖业成果方面：**镇党委、镇政府积极摸底上报2021年因户施策项目，第一批脱贫户到户项目132.85万元，涉及9个行政村脱贫户225户701人。第二批边缘易致贫户到户项目16户65人，9.8万元项目均已落实，并将到户资金通过一折通拨付给农户。争取政府扶持资金501.56万元，按6%或8%的比例对

农户或村集体经济进行分红，截至年底，村集体经济分红70.63万元，专业合作社（龙头企业）向脱贫户分红33.4472万元。2021年以来脱贫户农业保险已全部覆盖。通过产业项目帮扶，巩固了种养殖业的成果，持续带动群众增收。**“两不愁三保障”成果情况：**健全控辍保学工作机制，定期组织开展控辍保学成果巩固排查、数据信息比对核查、控辍保学成果持续保持动态清零。2021年春季学期雨露计划“两后生”补助15人2.25万元，秋季学期补助7人1.05万元。实施5户危房改造，杰迪2户，花年2户，已全面竣工，资金全部拨付。认真落实医疗救助政策，贫困户、低保户、五保户等特殊人群未在医院享受过民政救助政策的群众均可申请救助，对全镇建档立卡扶贫人口、三类低保户按每人150元差额资助，五保户、孤儿政府全额代缴280元。**脱贫攻坚档案资料归档：**截至年底，扶贫档案资料规范归档工作已全面完成，共计归档资料534卷，其中镇级档案归档资料113卷，村级档案资料299卷，户级档案归档资料122套。**中央、省、州、县反馈问题及“十查十纠”专项行动问题整改：**对照县委办印发关于中央、省、州、县巡视巡查督查中反馈出的问题，认真梳理自身工作中存在的问题，整改到位。其中关于中办督查、中纪委监委机关调研和国务院大督查反馈问题认领6个方面19条问题；省级脱贫攻坚成果专项督查反馈问题认领40条；州第四督察组督查立节镇和八楞乡反馈问题13条；州委反馈防止返贫致贫动态监测和帮扶工作突出问题认领6条；县级3次督查验收反馈出的问题13条。针对以上反馈问题，镇党委、镇政府高度重视，分类建立了整改责任清单，制定了整改方案，确定了整改责任人，完善了整改台账，各级督查调研反馈整改工作均已完成并将继续坚持自查自纠。对照“十查十纠”专项行动自查出的10个方面17条问题也已完成整改，“大比武大练兵”活动、困难群众温暖过冬、留守妇女儿童关爱行动正在持续开展。

**【避险安置】** 2021年7月18日，立节镇北山村滑坡险情发生后，第一时间成立了立节

镇北山滑坡应急避险指挥部，制定《立节北山滑坡应急避险工作方案》《立节北山滑坡威胁区域群众临时搬迁安置方案》《“一户一策”转移安置方案》，县、乡、村三级立即组织工作力量，采取搭建帐篷、投亲靠友、租赁房屋等方式，第一时间将危险较大区域群众有序转移安置到安全区域。8月16日接到省地质环境监测院《关于舟曲县立节镇北山滑坡灾害防治工作建议的函》后，8月中旬印发了《通告》，封闭险情危险区道路，严禁一切人员和车辆通行。截至年底，危险区185户758人已全部完成应急避险撤离和搬迁，其中北山村48户147人、立节村137户611人，在立节镇桃树坝金鹏福聚苑小区安置103户446人、在立节镇职工周转房安置29户108人、分散安置20户91人、兰州新区避险搬迁34户119人。将立节镇政府机关、立节派出所临时转移到安全地带办公，对危险区域的临街98户商铺进行关停，从严落实管控措施，严防回流。在桃树坝金鹏福聚苑小区装修商铺98户，商铺已完成装修，领取钥匙50户，其中4户已经搬入安置商铺。10月11日，立节北山滑坡险情局部（H3、H4）由橙色预警上升为红色预警后，将危险区周边120户群众转移安置在立节镇桃树坝扶贫车间和职工周转房。立节村已撤离群众中的25名中学生在舟曲二中寄宿，5名小学生在立节镇中心小学住宿。在滑坡体裂缝区域设置27个监测点，安装GNSS位移计14台（其中1台基站）、裂缝位移计6套、测试土壤含水率仪器2台、深部位移计2台、雨量计1台、地基雷达1台、高清视频1台，设立2个现场监测预警值班点24小时值班值守，实时监测滑坡动向。及时制定完善《立节北山滑坡监测预警值班表》《立节北山滑坡“十户联防”网格化管理台账》，乡村干部包户到人做好监测预警。设置了地质灾害警示牌、警戒线，为监测预警员配备发放铜锣、喇叭、口哨、高光手电等设备，做好疏散撤离准备。“人防+技防+物防”全面发力，做好监测预警。由镇党委书记和镇长为总值班组长，各科级领导为副组长，全体职工为值班员，共分五组，24小时轮流值守，时时监测。动员已撤离危险

区的群众将饲养的土猪通过亲戚寄养、合作社代养、出售等方式全部转移，对群众已撤离的危险区采取断电措施，严防群众心存侥幸，进入危险区开展生产生活活动。干部包户到人，对已撤离的群众逐户进行核实，确保应急避险搬迁群众全部居住在安全区域。结合立节村和北山村的地理、交通和地形地貌，按照“就近快速、安全便捷、群众熟悉”的原则，分3个方向确定了3条避险路线，将舟曲二中和立节中心小学操场、大立节电站机房场院确定为应急避险场所，在立节村、北山村张贴群众撤离路线指示标志图160张，发放《滑坡灾害预警防范通知书》和地质灾害防灾避险明白卡406张，安装撤离路线标志牌12块。充分发挥“网格化+十户联防”机制作用，县、乡、村三级工作人员包户到人，入户详细讲解地质灾害防范知识，发放地质灾害防灾避险明白卡，告知应急避险路线和避险场所，在村庄醒目位置张贴应急避险路线示意图，分别于1月30日白天和8月2日晚上组织开展立节镇北山滑坡灾害应急演练，全面检验应急预案可行性、针对性、操作性和应急队伍应急处置能力，确保一旦发生灾情，应急体系能够迅速运转，群众能按照应急避险路线快速安全撤离到应急避险场所。10月9日，组织撤离群众代表76人赴兰州新区观摩考察，提高群众的搬迁积极性。全镇储备发电机6台，洋镐、铁锹100把，多功能喊话机17部，消防水泵9台，65型水带45条，应急背水袋20条，雨伞100把，被褥100套，床100张，手摇报警器10个，生活用具50套，对讲机30台，大功率应急照明灯2台，调配救灾机械131台，在安置区配备灭火器16台，搭建帐篷40顶，在帐篷区设置锅灶3套，集中热水供应点1处。积极配合设计单位开展立节镇北山滑坡治理前期工作，组织群众迁坟140座，完成项目勘查和设计等工作，省自然资源厅已下达立节北山滑坡应急治理资金1000万元，施工单位已进场开始施工，下一步将全面加快应急治理工作进度。

**【疫情防控】** 针对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的严峻形势，镇党委把全力做好疫情防控工作作为

2021年压倒一切工作的政治任务来抓。全面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严格按照省、州、县关于疫情防控的决策部署要求，采取有力举措，扎实开展防控工作。在疫情联防联控工作中，镇领导班子成员按照职责分工坚守岗位，靠前指挥，认真履职尽责，每天按照责任划分区域，到监测点带头值班值守，对重点人员进行跟踪监测和医学观察。按照区域划分，在辖区内共设立13处卡点，成立13个临时党支部和13支党员突击队，300余名党员主动亮身份、亮职责，自发投入疫情防控第一线，主动承担起值班值守、过往车辆检查、疫情防控宣传、区域消杀等工作任务。与甘肃电投大容电力有限责任公司立节电站联合举行重大疫情防控演练，提高疫情联防联控能力。落实“党支部+网格长+联户长”疫情防控责任体系，发动19名网格长、58名联户长，建立疫情防控长效机制，随时掌握疫情动态，密切关注高、中风险区返乡人员，对693名外来人员进行检测登记，坚决做到外防输入、内防扩散，打赢这场没有硝烟的疫情防控人民战争。截至2021年年底，累计接种新冠肺炎疫苗第一针4520人，接种率91%；第二针4428人，接种率90%；第三针663人，接种率58%。

**【防汛减灾】** 进入汛期以来，镇党委统筹谋划，统揽全局，全体党员干部充分认识严峻复杂的汛情水情，快速反应、果断处置，坚守一线、靠前指挥，充分发扬不畏艰苦、不怕疲劳、连续作战的优良作风，坚决完成抢险救灾各项任务。自汛期以来，镇党委、镇政府高度重视防汛工作，每月组织各村村“两委”召开防汛会议4次，并建立镇防汛值班室，制定值班表、值班制度安排值班人员24小时不间断值班，签写值班日志，并要求各村扎实开展值班值守工作。及时发布预警信息，在汛期到来时，通过微信群、电话、防汛喇叭通知各村值班值守，开展工作。在立节村组织卫生院、派出所、学校、电站等镇属单位开展大型防汛演练两次，并要求各村各自开展防汛演练3次。

**【环境治理】** 认真对照“五无甘南·十有家园·美丽舟曲”建设标准，改造提升立节、

花年、水地三村乡村风貌，纵深推进“五无甘南·十有家园·美丽舟曲”行动，全镇干部群众全面打响拆危治乱攻坚战。投资620余万元统筹协调县交通局、县公路段负责省道313线立节段路面铺设、道路质量提升、街景花园建设、门头更新、人行道铺设、沟渠重建、拆违治乱等人居环境提升工作，在道路质量提升暨乡村风貌改造工作累计投入各类机械128台次，铺设柏油路面长2600米，面积49000平方米；整治店外经营68处、占道经营16余处；拆除违章建筑9处，整治乱堆乱放49处，清理街道、路面、边沟垃圾81立方米，受到居民群众一致好评。积极协调动员9个行政村的网格长负总责，联户长分片包抓，充分发挥“能吃苦能受气能抗压、能力强威望高”的优良作风，协同辖区保洁员、道路养护员、党员及群众志愿者等各方力量，模范带头开展辖区环境卫生“脏乱差”排查整治行动，通过实干苦干大干的精神进一步增强感召力和凝聚力，激发调动群众参与的积极性，进一步完善了农村环境卫生综合整治工作奖惩办法，各村实施了黑红榜制度，切实转变工作作风，把环境卫生整治工作提升到新的台阶。共出动环境卫生整治人员2500多人次，张贴环境卫生整治标语15幅，下达环境卫生和拆违治乱责令改正通知书3份，组织干部群众整治了全镇9个行政村及立节镇街道市场周边等环境卫生，督查了镇机关和9个村环境卫生40多次300多户，在全镇范围内“黑榜”通报7个村10次，全面织密了“美丽舟曲”行动“治理网”，为全面促进辖区群众的自觉性提供了有力保障。

**【产业发展】** 2021年，完成农作物播种面积7475.3亩，其中，粮食作物播种面积为5132亩，中藏药材种面积2343.3亩，花椒种植面积1105亩，羊肚菌种植面积121亩。农家肥使用量达到2759.23亩，调运有机肥150吨，全镇农户有机肥使用138.18吨，发放农药3200瓶；完成了黑土猪养殖4386头，丛岭藏鸡养殖2665只，中华蜂养殖1010箱；全镇共有农民专业合作社47家，运行规范的农民专业合作社17家，运营较一般规范的农民专业合作社28家。

养殖农民专业合作社25家(猪100头以上的5家、牛50头以上的3家、中华蜂100箱以上的2家),种植农民专业合作社7家(中药材100亩以上的4家、羊肚菌1家、蔬菜1家),种养殖农民专业合作社9家,酿酒农民专业合作社1家,经销农民专业合作社1家。入股村集体经济分红的农民专业合作社8家,入股脱贫户分红的农民专业合作社11家,2021年合作社全部已分红。

**【村集体经济】** 截至2021年年底,全镇村集体经济累计资金共501.6万元,累计分红资金共计70.63万元,2021年农民人均纯收入达12000元,农民收入实现连续稳定增长;以“资源整合、优势互补、互利共赢、共同提高”为目的,在县委组织部的指导下,拉尕村党支部,拉沟村党支部,杰迪村党支部同拉尕山景区管理局党支部,甘肃省法官学院第一、二党支部成立了“文旅联合体”党建联盟,带动全镇21家农家乐、55家民宿(床位514张),积极发展旅游业。

**【生态环境保护】** 严格落实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制,加大生态修复力度,对乱搭乱建、乱采乱挖、占用河道、破坏水源地等行为进行严厉打击;全力淘汰土山羊,共淘汰土山羊298只;全面推行林长制,层层压实责任,广大干部职工、党员群众的生态环保意识不断加强,“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深入人心。

**【项目建设】** 2021年以来,总投资4567万元实施了杰迪村文化旅游标杆村打造一期项目,二期项目前期工作正在有序开展;总投资700万元实施了杰迪村下坝农业产业园区B区大棚项目;总投资500万元实施了杰迪村污水管网改造项目;总投资170万元实施了杰迪村防洪堤坝建设项目;总投资118万元杰迪村桥梁建设项目正在实施当中;总投资196万元实施了杰迪村、拉尕村、水地村、拉沟村乡村示范村打造项目;总投资100万元实施了北山新村、水地村、花年村、阳阴山村人居环境提升改善项目;总投资50万元实施了水地村防洪堤建设项目;截至2021年年底,产业路建设项目、立节村水地坝产业灌溉水渠、通村公路维修、立

节镇北山新村桃树坝水渠项目、塌方路面恢复、拉沟村道路护坡墙、水地村防洪堤、立节镇人居环境改造提升项目等2021年第一批扶贫项目其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已竣工并完成自验;总投资196万元的拉尕山“一十百千万”道路建设提升工程,已竣工并通过县级验收。

**【安全生产】** 严格贯彻落实安全生产“一岗双责”责任制,按照“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扎实开展了道路交通、民房、森林、草原及用电防火安全工作,重点对道路交通、公共场所、农村用电安全、柴草乱堆乱放、校园安全及食品卫生等领域开展了一系列的专项整治行动,有效遏制了各类安全事故的发生,确保了全镇人民生命财产安全。开展了立节镇安全生产领域“大排查、大检查、大督查、大整治”行动和市场监管日常巡查安全工作,共出动执法人员80人次,检查市场主体户80余次,烟花爆竹、危险物品(易燃易爆)进行了大排查,共下达禁塑责令改正通知书1份,对校园周边经营户麻辣片摊进行了整治,检查学校食堂5次,联合检查1次。持续对辖区各经营户签订门前三包责任书,加大市场巡查执法力度,确保了辖区内食品、产品质量、特种设备安全。

**【动物防疫】** 全镇存栏生猪4386头,应注射猪灭活疫苗、猪瘟疫苗3856头,实际注射3856头;牛存栏478头,应注射436头,实际注射436头;羊存栏440只,应注射386只,实际注射386只;鸡存栏9243只,应注射8660只,实际注射8660只;小反刍兽疫活疫苗应注射386头,实际注射386头,免疫密度均达100%。

**【教育】** 健全控辍保学工作机制,定期组织开展控辍保学成果巩固排查、数据信息比对核查、控辍保学成果持续保持动态清零。全镇适龄儿童入学率达100%,义务教育巩固率达100%,所有在校学生均按规定享受义务教育阶段“两免一补”和“营养餐”补助,通过一折通核发到户,组织镇机关干部及社会各界人士为舟曲县振兴教育促进会捐款43740元。

**【两费收缴】** 2021年城乡居民医疗保险收缴4535人,养老保险缴费2125人,参合率、

参保率均达标。

**【社会保障】** 截至年底，全镇农村低保对象168户457人（一类低保23户47人、二类低保49户105人、三类低保87户269人、四类低保9户36人），残疾人口337人（一级残疾36人、二级残疾113人、三级残疾118人、四级残疾70人），孤儿4人。特困供养金、孤儿救助金、冬春生活困难救助金、农牧区特困群众生活补助资金等所有惠农资金全部通过一折通发放到位。

**【国土资源管理】** 大力开展违章建筑、违法占用土地、乱采乱挖、乱搭乱建等一系列专项整治行动，有效遏制了违规违纪势头，筑牢生态屏障。对全镇范围内基本农田保护区进行巡查，坚守农田红线。

**【人大工作】** 立节镇共有县人大代表7人、镇人大代表49人，其中，党政干部代表14名，农民代表30名，工人代表0名，专业技术人员代表2名，非公经济代表1名，妇女代表14名，少数民族代表13名，其他代表4名。已建成人大代表之家1个，人大代表联络站3个。2021年以来，立节镇人大始终坚持在镇党委领导下开展人大工作，紧扣镇党委决策部署谋划人大工作。认真按照县人大的统一安排部署和镇党委的具体要求，依法依规圆满完成县乡人大代表换届选举工作，全镇划分的5个县级选区和20个镇级选区登记选民4190人，分别选举出县人大代表7名、镇人大代表49名。及时组织召开立节镇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镇人大主席1名、镇长1名、副镇长2名。镇人大代表联络站和杰迪、拉尕、拉沟3个村级人大代表联络点充分发挥作用，围绕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建设“五无甘南·美丽舟曲”、创建“十有家园”等重点工作，深入开展五级人大代表“广泛联系人民群众，增强履职为民实效”主题活动，组织镇人大代表开展乡村振兴产业发展调研、交流学习，集代表之智、汇群众之力，谋划推进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积极推广使用“甘南州智慧人大”信息平台，指导县、镇代表通过手机App学习相关法律法规，掌握全州人大工作动

态，学习借鉴兄弟乡镇好的经验做法和代表履职方式，进一步密切代表与群众、代表与代表的“全天候”联系，充分展示基层代表风采，有效提升基层代表依法履职能力。

**【工会工作】** 镇党委结合深化巩固党史学习教育，组织干部职工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进一步增强广大干部职工“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始终做到“两个维护”。在重大传统节日适时举办各类文体活动，活跃氛围、激发干部职工干事创业的决心和勇气。镇党委、镇政府适时掌握干部职工思想动态和利益诉求，关心干部职工切身利益，慰问探望困难职工，积极发挥了工会纽带桥梁作用。

**【共青团工作】** 截至2021年年底，立节镇团委共有10个团支部182名共青团员，2021年推优入党3人。全年累计3400余人次参加了“青年大学习”网上主题团课；在疫情防控、北山滑坡、易地搬迁工作中共组织10支青年志愿者突击队，累计180余人次参加各类志愿服务活动；组织学习党的最新理论方针政策和全国团员优秀事迹，通过学习培训提高了共青团员的整体素质，使之成为一支政治素质强、敢于担当、主动作为的党的后备军。

**【妇联工作】** 镇党委加强对妇联工作的组织领导，完善了工作机构，规范了运行流程，逐步使妇联组织规范化。2021年，在广大农村妇女中开展妇女儿童权益普法宣传教育活动。联合县卫计局、乡卫生院等部门，为180余名妇女开展妇女病普查和两癌筛查，定期为60岁以上老年妇女开展健康体检。结合基层党组织党性锤炼日活动和环境卫生整治活动安排，动员广大妇女，特别是女党员积极参与辖区环境卫生整治。积极运行爱心积分超市，为全镇经济社会发展贡献一份力量。（杨保平）

#### **【立节镇领导名录】**

党委书记：王忠辉（6月止）

张建平（藏族，6月任）

镇长：刘志宏（藏族，6月止）

薛渊（6月任）

人大主席团主席：包才（藏族，6月止）

薛玮华（藏族，6月任）

副书记兼综治维稳办公室主任：

雷文辉（藏族，6月止）

孙永平（6月任）

副书记：刘枢（6月止）

芦红英（女，藏族，6月任）

纪委书记：梁振华（藏族，6月任）

党委组织员兼党建办主任：杨爱军

副镇长：杨东平（6月止）

王小成（6月止）

杜军昌（6月任）；

副镇长兼寺庙管理办公室主任：

朱养贝（藏族，6月任）

人武部部长：杨小强（藏族，6月止）

仇晓辉（藏族，6月任）

扶贫工作站副站长：刘玖明

司法所所长：杨龙峰

农村道路交通安全管理所副所长：虎晓东

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主任：

王晓岗（藏族）

市场监督管理所所长：崔亚平（1月任）

公共事务服务中心主任：杨涛（6月任）

综合行政执法队队长：杨罗兴（6月任）

均纯收入达到8829元，增长率为7.3%。

**【疫情防控】** 镇党委、镇政府全面贯彻落实县委、县政府对疫情防控工作的领导，严格把控时间节点、关键环节，认真落实新冠病毒疫苗第一剂次、第二剂次和第三剂次接种工作任务，确保将新冠病毒疫苗接种宣传、落实工作做到位，筑牢群众生命财产保卫防线。2021年，全镇新冠病毒疫苗第一剂次接种人数3342人，其中，镇卫生院接种第一针2372人，镇外县内接种160人，县外省内接种545人，省外接种265人。第二剂次接种人数2633人，其中，镇卫生院2112人，县外接种521人。第三剂次接种人数1225人，现掌握在外务工未返回人员122人，其中在西安等全国中高风险区的滞留人员26人，其余人员均在低风险地区。坚决维护社会大局稳定，积极回应群众关切，加强卫生健康知识科普宣传和有关政策措施解读，及时通过乡村大喇叭、各村微信群等媒介规范转载、发布疫情相关官方信息和自我防护知识，累计推送相关信息360余条；全镇严把疫情传输关口，在2021年年初和2021年10月省、州、县疫情防控的重要时期，共排查登记外来返镇人数647人次，完成核酸检测4165人次，在全镇各通村道路路口、重点人口流动区域范围内设立监测卡点共计11处，组织动员网格长21人、联户长70人、志愿者355人、党员突击队队员63名，在镇党委、镇政府的有力组织和严密部署下，全镇上下团结一心，织密了疫情防控网，切实做到了每一名从高、中、低风险地区返乡人员的实时追踪和跟进管理；2021年4月以来，紧盯“两个重点”，外防输入，内防扩散，严防死守，安排专人对外出返乡人员的行程动态进行登记、实时关注，坚决遏制疫情扩散和蔓延，确保全镇群众生命安全。

**【环境卫生整治】** 提高政治站位，凝聚思想共识，为确保工作责任落实到人，成立了“五无甘南·美丽舟曲”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加强队伍建设，为落实好“五无甘南·美丽舟曲”建设工作各项目标任务提供坚强组织保障；拓展宣传载体，充分动员宣传群众。利用全镇9个村党群服务中心、农家书屋、乡村大喇叭

## 憨班镇

**【概况】** 全镇共辖9个行政村21个村民小组，有农户1262户5056人，其中藏族1342人，占总人口的26.5%。全镇占地面积23万亩，其中，林地14.94万亩，草场6.02万亩。实际经营的耕地面积为1.0742万亩，其中，确权（承包）的耕地面积8642亩，用于非种植（果园、育苗）的面积为2100亩，人均耕地面积为1.7亩。主要粮食作物有小麦、玉米、洋芋、荞麦、油菜等；特色种植业以中藏药材、花椒、紫玫瑰为主；特色养殖业以黑土猪、藏香猪、丛岭藏鸡、中华蜂为主；经济收入除产业收入外，主要以劳务收入为主。2021年年底，全镇农民人

等阵地和宣传媒介，向全镇群众广泛开展科普宣传、知识传教和政策解读，引导群众学习掌握“五无甘南·美丽舟曲”建设知识，提高群众对“五无甘南·美丽舟曲”建设的知晓率；通过紧抓全镇环境卫生综合治理、有机肥推广销售、全镇范围内各商铺塑料制品使用情况查处、污水处理等工作，进一步推动“五无甘南·美丽舟曲”建设工作各项举措落地见效。通过进一步加强管理，强化垃圾清扫、清运频率，重点聚焦村户卫生，强化督查与星级评比，实现环境卫生由粗放管理向精细化转变，积极推行“爱心积分超市”，开展“文明家庭”“五星级文明户”等评选活动，以“先进”促“后进”，扎实开展“拆违治乱”和“厕所革命”工作，解决镇域环境深层次问题。

**【河长制】** 2021年，镇党委、镇政府始终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把全面推行河长制作为深入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的生动实践，作为推进全镇生态文明建设的重大举措，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中央、省、州、县决策部署上来，进一步压紧靠实工作责任、细化实化工作举措，狠抓工作落实，把全面推进河长制工作作为一项重要政治任务抓紧抓实，持续健全完善河长制工作办公室制度机制，责任落实到人到岗，确保全面推行河长制工作取得实效，严格履行镇村两级河长肩负第一责任人职责的机制，督促工作人员定期巡查全镇大大小小的河道洪道、开展专项治理等各项工作，特别是在汛期组织全镇干部职工开展清理河道、泄洪沟等志愿服务活动累计23次，动员党员群众446人次，全镇党员领导干部累计巡河59人次；全镇上下全面落实河长制治水管水护水新模式，通过水源管护、污水排放定期巡检等措施大力实施水污染防治行动，积极开展水生态治理和修复，持续提升镇域内生态涵养能力，为建设“五无甘南·美丽舟曲”提供坚实的水环境保障；强化舆论宣传引导，健全完善9个村规民约，将保护水环境等制度充实到村规民约内容中，增强全镇群众环保意识、法律意识，提高群众对河流保护的责任意识和参与意识，在全镇形成爱水、

护水、惜水的浓厚氛围。

**【脱贫攻坚】** 全面完成防返贫监测信息系统录入工作。截至2021年年底，全镇共有脱贫户290户1072人，其中，兜底脱贫42户91人；“三类户”29户121人，其中，边缘易致贫户20户88人（2021年纳入2户7人），脱贫不稳定户9户33人（2021年纳入2户7人）；风险消除户18户81人，其中，脱贫不稳定5户17人，边缘易致贫户13户64人；继续监测11户40人，其中，脱贫不稳定户4户16人，边缘易致贫户7户24人。2021年12月，新纳入1户4人突发严重困难户。对全镇农户经济收入情况进行实时动态监测，全镇农户人均可支配收入为8316元，其中一般户收入均在6000元以上，6000元至7500元以上的有59户，7500元以上的有889户；脱贫户收入均在6000元以上，6000元至7500元以上的有10户，7500元以上的有273户；边缘易致贫户收入在6000元以下的有3户，6000元的有17户；脱贫不稳定户收入在6000元以下的有2户，6000元至7500元以上的有1户，7500元以上的有6户。

**【教育】** 截至2021年年底，全镇有适龄儿童616名，无因病、因残失学儿童，因病、因残送教上门儿童，休学儿童，实际在校生615名（古当村李小龙因患有脑瘫，无法送教上门）；所有在校儿童均按规定享受义务教育阶段“两免一补”和“营养餐”补助，各项教育政策全面落实到位，义务教育阶段入学率达到100%。2021年春季学期“两免一补”等教育惠民资金已落实到户。2021年春季雨露计划“两后生”补助享受52人，补助资金7.8万元，已全部拨付到户；秋季雨露计划“两后生”补助享受42人，补助资金6.3万元，已全部拨付到户，“三类户”享受雨露计划“两后生”补助2人，正在申请资金。憨班中心小学共有小学教师34名，其中，工勤3名，专任教师31名，专任教师学历合格率100%，现有教学班9个，在校学生236人。憨班中心幼儿园共有11名教师，学前教育学生98名。

**【两费收缴】** 截至2021年年底，全镇医疗保险参保人数4439人，参保率97.47%，脱贫

人口参保人数1064人,参保率99.25%。养老保险参保人数2267人,参保率92.49%,享受养老保险人数711人,其中75岁以上领取养老金人数为193人。全镇落实大病医疗救助2人,保险公司报销46人,办理慢病证人数489人。

**【卫生】** 全镇9个行政村村卫生室全部达标,各村均配备持有村医资格证的村医1名,通过采取卫生院医生划片签约的方式,严格实施了全镇所有贫困人口的家庭医生签约制,签约率达100%。镇卫生院常规设备齐全,配备医务人员14人,本科学历8人、大专学历6人。卫生院内设化验室、治疗室、B超室、心电图室、中医馆、公共卫生室、预防接种室、妇幼保健室、药房、病房(内有四张病床)、办公室,布局合理,设备符合标准要求,各项制度健全。

**【危房改造】** 全镇共有原住房861户,不需要实施危房改造的共25户,避险搬迁至兰州新区的农户有25户,2016—2021年实施了危房改造的有59户,受“8·17”暴洪地质灾害实施房屋维修加固的有80户。

**【饮水安全】** 全镇1240户均实现安全饮水,全镇9个村均有水质检测报告,全镇共排查安全饮水隐患点17处,2021年水电局下达憨班镇农村饮水安全维修养护工程项目资金共计32.97万元,涉及憨班村、宝拉村、古当村、汗拜拉阿村4个村。

**【产业发展】** 2021年,第一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共计157.95万元,扶持全镇242户农户发展产业,其中,扶持发展生猪养殖210户652头、土鸡养殖2户36只、中华蜂养殖7户103箱、中藏药材种植190户865.5亩、核桃种植6户14.1亩、花椒种植108户311.2亩。

**【劳务就业】** 2021年,全镇劳务输转1676人。其中,省外务工198人(国外务工2人),省内务工1478人;组织输转1547人,自谋输转129人;脱贫户外出务工501人,其中脱贫户473人。边缘易致贫户28人,脱贫不稳定户12人;易地扶贫搬迁户外出务工26人;返乡回流2人;享受外出务工交通补助13人;享受

公益性岗位97人。全镇共有3个扶贫车间,吸纳22人就业,每人每月工资在2500元左右,贫困家庭大中专毕业生乡村振兴就业专岗9名,民政专岗1名。

**【社会保障】** 2021年,全镇共有低保户126户329人,其中,一类低保23户39人,二类低保52户125人,三类49户156人,四类低保2户9人;单人保23户25人,特困供养户27户30人,孤儿3户3人,事实无人抚养儿童2户3人,残疾人279人(一级残疾27人、二级残疾72人、三级残疾120人、四级残疾60人),困难残疾73人,重度残疾85人。

**【财政投入】** 2021年,全镇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共计323.69万元。其中,到户项目资金157.95万元已全部拨付到户,基础设施项目资金211.94万元。第二批资金共计117.75万元,其中到户项目资金14.05万元,基础设施项目资金103.7万元。

**【扶贫项目资产】** 全镇扶贫项目资产确权登记已全面完成,全镇资产规模共计2242.559万元。证书颁发共计131本。

**【生态环保】** 全镇生态护林员47名,草管员9名。

**【小额信贷】** 2021年全镇摸底有贷款需求农户149户,到期贷款共14户,已还清14户。共发放贷款90户,其中,工行16户,农行28户,信用社46户。

**【驻村帮扶】** 全镇有7个帮扶单位,分别是州公安局森林分局、县委组织部、县种子站、县农机中心、州财产保险公司、县财险公司、县人寿保险公司;帮扶人员有9人,2021年更换3人,对新调整的人员进行了业务知识的培训,通过老队员带新队员、村干部带新队员的方式,让新调整的人员尽快熟悉了村情民情,所有成员现已到村正常开展帮扶工作。

**【扶贫档案管理】** 截至2021年年底,全镇已全面完成扶贫档案装档工作,共装档户级资料291卷,村级资料292卷,乡级资料219卷。

**【返贫监测】** 通过严格落实“六必查”“六必访”和“七个不消”工作要求,对9户33

人脱贫不稳定人口、20户88人的边缘易致贫户及时跟踪评估，制定完善“一户一策”帮扶计划，其中边缘易致贫户落实帮扶措施52项20户，脱贫不稳定户落实帮扶措施26项9户，并对脱贫人口和边缘易致贫人口实行动态管理，坚持事前预防和事后帮扶，保障政策性措施，有效防范脱贫人口返贫、边缘人口致贫。

**【产业发展】** 2021年，镇党委、镇政府聚焦产业发展新引擎，持续在电商产业融合发展方面下功夫，加大对线上产业发展的培育，同时，通过持续完善龙头企业与全镇农民专业合作社、农户间的利益联结机制，深入推进农民专业合作社规范化建设，以扩大产业发展规模助推农民就业，提供更多就业岗位，增强全镇农民专业合作社的辐射带动能力。通过提升中藏药材、食用药用玫瑰、中华蜂、丛岭藏鸡等重点产业质量，完善线上线下产销体系，做到“内外兼修”“双管齐下”，全面激发产业发展内生动力。全镇注册农民专业合作社53个，运营规范的合作社12个，运营较规范的合作社7个，运营一般的合作社21个。其中带动村集体经济发展及脱贫户增收的合作社有19个，共带动全镇9个村集体经济及建档立卡脱贫户260户957人。全镇以农民专业合作社为主，养殖黑土猪2310头、藏香猪460头、丛岭藏鸡2.1万羽、中华蜂2014箱。种植中藏药材（党参、黄芪、当归、羌活、柴胡、板蓝根、牛尾独活、猪苓、白及、重楼等）共计2460亩、紫玫瑰320亩、花椒1320亩、羊肚菌150亩。

**【集体经济】** 憨班镇各村集体经济资金来源主要以政府投资和商铺租金为主，收益方式主要为合作社或龙头企业入股分红为主，全镇9个村均有商铺出租资金收入。截至2021年年底，各村集体经济收入共计64.5093万元。其中，宝拉村7.6936万元，憨班村9.3858万元，汗拜拉阿村20.0713万元，老沟村8.9994万元，黑峪村6.2808万元，果者村4.7926万元，杭嘎村2.8284万元，香椿沟村2.3574万元，古当村2.1万元；天津东西部协作项目以入股分红的方式向4家农民专业合作社投入帮扶资金193.52万元，已按照8%的比例向261户943名脱贫户

划拨了2021年分红资金。

**【基础设施建设】** 2021年度，基层政权建设奖补资金项目，投资30万元；憨班镇黑峪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投资272.76万元；“一十百千万”黑峪旅游村项目，投资15万元；舟曲县憨班镇政府办公楼及附属设施维修改造项目，投资30万元；憨班镇黑峪村挡墙建设项目，投资54.99万元；舟曲县憨班镇白龙江风情线人居环境改善项目，投资55万元；憨班镇人居环境改造提升项目（二期），投资32.6万元；舟曲县憨班镇黑峪村挡墙建设项目，投资54.99万元；舟曲县憨班镇老沟村合作社产业道路建设项目，投资70万元。完成并通过审计杭嘎村生态文明小康村建设项目384万元，古当村生态文明小康村建设项目362.6万元。2015年至2019年生态文明小康村建设项目5个，正在收尾，分别为：2015年舟曲县憨班镇黑峪村寺上组生态文明小康村建设项目，投资346.48万元；2017年舟曲县憨班镇黑峪村兵马组生态文明小康村建设项目，投资297.36万元；2019年舟曲县憨班镇老沟村生态文明小康村建设项目，投资418.28万元；2019年舟曲县憨班镇汗拜拉阿村生态文明小康村建设项目，投资218.57万元；舟曲县憨班镇黑峪村寺上组生态文明小康村提升建设项目，投资70.34万元。

**【禁毒】** 2021年，镇党委、镇政府继续推行禁毒工作中的好经验，进一步压紧靠实禁毒责任，深入发动群众，凝聚工作合力，加大宣传教育，持续落实禁毒工作责任制和“五户联保”等制度，强化踏查管控，多次组织干部职工及群众实地踏查，利用无人机探测，牢牢掌握禁毒主动权，巩固毒品“零种植”“零产量”的“双零”成果。

**【安全生产】** 镇党委、镇政府认真落实安全生产目标责任制，完善应急预案体系，加强应急救援队伍建设，努力做好生产安全隐患的排查整治，做好森林、草原和民宅防火等安全生产工作。按照县委、县政府对汛期防灾减灾救灾工作的安排部署，严格落实值班制度，各村发动预警员，严防死守，排查安全隐患，对农户房屋裂缝、通村道路塌陷、滑坡、泥石流等灾

情第一时间上报县应急管理局，筹措争取资金，组织干部、职工、党员、群众开展生产自救，切实保障了群众生命财产。严格落实“一岗双责”责任制，做到“隐患清、责任明，谁主管、谁负责”，形成层层抓落实的责任意识。根据不同时期的安全隐患，有计划、有针对性地开展各类安全生产专项整治活动，尤其在重要节点、重点节日期间经常性地深入村、单位、企业、电站监督检查，对事故隐患跟踪督促，落实整改，有效预防各种事故的发生。

**【动物防疫】** 镇党委、镇政府进一步完善了镇、村动物联防体系，使牲畜口蹄疫、非洲猪瘟等强制免疫病种防疫密度保持100%，规模养殖场（户）各种病种免疫密度达100%，耳标挂标率达100%，认真规范填写、完善档案资料，切实做到了领导到位、责任到人、档案到户、标识到畜。

**【食品药品监管】** 镇党委、镇政府加强食品药品安全制度建设，完善机制，增强合力，形成统一协调、责任明确、相互配合、监管有力的食品药品安全工作机制，对餐饮服务、学校、幼儿园、建筑工地等食堂的监督检查，对添加剂的使用管理做到了经常性和常态化，严防集体食物中毒事故的发生，开展食品药品安全工作宣传力度，提高了群众的食品药品安全意识。

**【综合治理】** 健全完善了村规民约，把群众紧密团结在党的周围，加强人民调解工作，实现“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乡、矛盾不上交”。依法管理农村宗教事务，教育引导群众不信教、不参加宗教迷信活动，严厉打击非法宗教活动，有效防范邪教向农村转移渗透，坚决防止封建迷信蔓延。组织开展矛盾纠纷大排查、大化解工作，把深入、广泛开展各类矛盾纠纷、重点地区和突出治安问题的排查作为重中之重，实行领导班子成员分包制，亲自动员部署、亲自包案解决、亲自督促检查，开展全方位、拉网式、全覆盖、无疏漏的排查行动，真正把问题底数摸清、摸透，建立台账。2021年，调解矛盾纠纷45件，调处成功率100%。排查刑释解教人员10名，已衔接人员10名，最大限度地

防止脱管漏管。社区矫正人员5名，逐人建立档案，制定《矫正个案》，矫正对象每周进行口头或电话汇报、每月进行书面汇报。为扎实做好帮教工作，明确了司法所人员职责，做到了逐人衔接，逐人立卷，定期帮教，使帮教安置工作有条不紊地进行；进一步健全矛盾纠纷协调化解机制，完善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司法调解的衔接机制，积极整合资源，综合运用法律、政策、经济、行政等手段和教育、协商、疏导等办法，提高化解社会矛盾纠纷的效率和效果，防止矛盾积累和矛盾汇聚。认真落实国家民族、宗教政策，切实加强信教人员的管理引导和帮教转化，加强社会治安防范，深入开展平安建设。集中精力，逐人落实对重点人员的管控措施，严厉打击违法犯罪活动，严格落实24小时值班制度，持续提升处置突发性事件的能力。（免燕飞）

**【憨班镇领导名录】**

- 党委书记：韩 田（6月止）
- 苏平生（6月任）
- 镇 长：严小岩（6月止）
- 薛 昊（6月任）
- 人大主席团主席：刘美平（藏族，6月止）
- 王 博（6月任）
- 副书记兼综治维稳办主任：毛志龙（藏族）
- 副书记：刘义平（6月止）
- 尚清泉（6月任）
- 纪委书记：刘申安（藏族，6月止）
- 杨建华（6月任）
- 党委组织员兼党建办公室主任：尚太和
- 副镇长：孙瑞花（女，1月任）
- 郭元芬（1月止）
- 郭庆江（藏族，6月任）
- 人武部部长：车程阔
- 司法所所长：李爱军
- 扶贫工作站副站长：孙学真
- 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主任：灰迎春
- 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主任：
- 免 炜（1月任）
- 公共事务服务中心主任：毛金成（1月任）
- 综合行政执法队队长：薛彦华（1月任）

市场监督管理所所长：张利明（6月任）  
 政务便民服务中心主任：杨建辉（6月任）  
 食药监所所长：尚虎林（6月止）

## 峰迭镇

**【党建工作责任落实】** 峰迭镇定期召开专题会议研究部署各阶段党建工作任务，安排班子成员每人联系2个党支部，下派3名党建指导员、20名党建联络员，加强镇党委与各党支部之间的协调联系，做到重点工作研究及时、统筹全面、安排合理、推进有力。坚持分层分类，逐级制定抓党建责任清单。结合科级干部包片和联系工作，分别制定了《镇党委书记、副书记、党建办主任抓党建责任清单》《村（社区）党组织书记抓党建责任清单》《党建联络员抓党建责任清单》，围绕履行党建主体责任、推进党史学习教育、整顿软弱涣散党组织、村干部监督管理等方面，对各类责任主体分别列出责任清单，实现权责一致、责任明晰，确保人人身上有担子，形成了镇党建办、包村片长、党支部书记和党建联络员齐抓共管的良好工作局面。常态化督查，倒逼责任落实。按照“季督查季通报季培训”的工作方法，每月初镇党委向各党支部下发《党建重点任务提醒函》，每季度由镇党建办对全镇18个村2个社区党建工作进行全面督查，及时掌握工作动态、发现短板弱项、建立整改台账，进一步督促各支部守好主业，精耕责任田，做到年终大考不放松，日常考核重实效。为解决支部工作开展不均衡的问题，镇党委每季度召开党建工作交流会，组织40名支部书记和党建联络员参加党建业务交流培训会，并由排名末位党支部书记进行表态发言，首位的经验交流，互相取长补短，提高党建业务能力。

**【党史学习教育】** 紧密结合党史学习教育，大力实施党的创新理论铸魂赋能工程，以4本指定书目为关键，通过集中学习和研讨交流，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十九

届六中全会精神等内容，使全镇党员干部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2021年，镇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12次，开展研讨交流活动4次，组织理论宣传20余次，组织各类培训20余次。在镇机关干部职工和农村党员中深入开展《甘肃党建》和《学习强国》App的积分学习，建立工作群，定期通报学习成效和排名进度，力促学习经常化、见成效。并精心组织党史党建知识测试活动，积极参加全镇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红色咏唱等特色活动，用党的革命历史、光辉历程激发全镇党员群众投身社会主义建设的热情。创新开展党史学习教育活动。按照“学史明理、学史增信、学史崇德、学史力行”的总要求，开展形式多样的党史学习教育活动，采取“党建+团建”模式，开展“青春向党登新高·卧牛山上表初心”登山活动、“献礼建党百年·聆听红色故事”听老党员讲红色故事、感悟共产党员的初心和使命等一系列党史学习教育活动，纵深推进党员学习教育取得实效。扎实开展党史学习教育专题组织生活会，认真总结党史学习教育工作开展情况，检视存在的问题，深刻分析原因并明确今后努力的方向，促进全体党员干部在学中思索、在学中收获、在学中提升。扎实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建立红色问题清单，制定“我为群众办实事”工作台账，找准群众反映强烈的热点难点问题，扎实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活动，联合镇学区组织开展爱心送教、课业辅导志愿服务活动。联合镇卫生院，组织党员及卫生院干部在新区养老福利院开展送医上门、送病就医、爱心剪发、健康知识宣传系列活动。结合“主题党日”活动，组织党员清理淤泥，维修冲毁道路，全力开展拆违治乱环境卫生大整治等活动。在建党100周年之际，为24名党龄50年以上的老党员颁发了“光荣在党50年”纪念章，在“七一”建党节之际慰问老党员、困难党员160名，发放慰问金80000元。

**【党支部标准化建设】** 聚焦“重视支部、大抓支部”的鲜明导向，通过开展“八个行

动”，实现“八个提升”，达到“八好”目标，不断提高农村党支部建设标准化质量和水平。改造提升党群中心服务能力。结合党支部标准化建设工作，全镇各村活动室均设立了“两室一中心”，同时对有条件的村活动室按照“443”标准进行开放式打造。强化党群服务中心建设力度，严格落实坐班制，实行驻村干部、驻村帮扶工作队及村干部轮流坐班制度，确保每天至少有2名干部在村活动室坐班。进一步加强党建信息化平台建设，由专人负责规范管理。选优配强带头人队伍。结合村“两委”换届，选优配强了村“两委”班子，全镇17个行政村完成了党支部书记和村委会主任“一肩挑”。新一届村“两委”成员共106人，平均年龄36岁，高中及以上学历56人。新一届社区“两委”21人，平均年龄为37岁，学历高中以上占比达到81%，实现了学历和年龄的“一升一降”，村干部队伍整体素质得到进一步提高。及时对村干部进行集中培训，开展警示教育和任前谈话，强化村干部的履职能力。进一步加强后备干部队伍建设，及时对村级后备干部进行补充和调整，加强党支部书记和后备干部资格联审，保障后备队伍力量。扎实开展“软弱涣散党组织”整顿。针对软弱涣散阳山村存在“组织动员力弱、带领致富能力不强、在群众中威信不高、作用发挥不好”的问题，镇党委有针对性地制定了整改方案，并严格按照“四个一”工作法，从2021年4月20日开始，利用五个月时间对阳山村党支部进行了全面整顿，2021年9月初，完成了村级自验，2021年9月28日，镇党委成立了初验小组，通过实地查看、查阅资料、入户走访、发放满意度测评表、填写农户满意度调查问卷等方式对阳山村软弱涣散党组织进行初步验收，整顿发现的问题得到切实解决，整顿工作成效显著。规范党务村务规程。坚持“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等制度，做好会议活动记录并及时上传《甘肃党建》App；严格落实“一岗双责”制度，深入推进“三亮”“四进”“一承诺四服务双评议”活动，持续提升服务群众能力；严格落实“四议两公开一监督”制度，坚持党务村务重大事项集体研究、及时

公开，广泛征求意见建议，征求党员干部对开展好组织生活方面的意见建议，使党内政治生活更加紧贴农村支部实际。严把发展党员环节。严格按照“控制总量、优化结构、提高质量、发挥作用”的十六字方针发展党员，坚持“成熟一个，发展一个”的原则，注重从高校毕业生、创业青年、致富带头人、退伍军人中发展党员，2021年培养入党积极分子26名、吸纳预备党员22名；注重从青年大学生、村致富能人和致富带头人中发展和培养后备村干部，共计培养后备村干部26名，为村干部队伍建设提供了坚实的后备力量。2021年激发村组干部干事热情。深入推进“党组织+网格”工作，引导网格长、网格员、联户长开展脱贫攻坚政策宣传、环境卫生整治、移风易俗等各项工作。持续壮大村集体经济，通过入股龙头企业获得分红等方式，力促集体经济稳中有升。强化村级办公经费和村干部报酬管理，对村级办公经费实行“村账镇管”，保证了办公经费的正确合理开支和及时拨付。按照《舟曲县村干部绩效考核管理办法（试行）》，加强平时工作考核和各项重点任务完成情况，按规定实行村干部绩效报酬制度，坚决杜绝“干好干坏一个样、干与不干一个样”的现象，进一步激发村干部干事创业热情，提高为民办事水平。

**【城市基层党建工作】** 严格按照《舟曲县“城市基层党建规范提升年”实施方案》要求，不断健全协调联动机制，选优配强专职队伍，扎实推进共驻共建，建立了组织共建、资源共享、机制衔接、功能优化的城市基层党建工作体系。**精细日常管理：**对楼宇小区实行网格管理。依托全县“网格化+十户联防”基层社会治理模式，按照实际管理情况，以小区为单位，将2个社区划分为24个网格，配备24个网格长、38位联户长、101个楼栋长，主要负责网格内社情民意收集、政策宣讲、人口登记、突发事件排查等工作。**创新志愿服务：**在秀城社区设立“五色驿站”，推行民情五办工作法，在水泉社区建设四大家园，推行“五微”工作法。进一步畅通民情征集渠道，通过在社区楼群小区设立民情信箱、开通民情热线、建立民情信

息队伍、写民情日记、印发民情连心卡、召开民情恳谈会等多种方式，形成了规范的民意汇集、反映工作、调解处理的工作机制，截至2021年年底，共收集民情民意89条，解决71条。结合“三会一课”活动，开展“党员主题活动”“党员奉献周”“志愿者服务日”“法律宣传日”“法律援助日”等形式多样的为民、利民、便民活动。

**抓好资源整合：**针对社区条块分割、力量分散、资源不能共享的问题，重点从两个方面破解。一方面，整合资源，实现优势互补。在社区党建联席会议的框架下，建立了共驻共建责任制，明确了辖区单位在社区基础建设、公共服务、精神文明、城市管理、服务群众等方面的职责和任务，由社区党委与辖区单位党组织签订责任书。将参与共驻共建情况纳入目标责任考核，推动共驻共建制度化、长效化。秀城社区联合县城市综合执法局、物业公司解决群众反映强烈的下水堵塞、房屋漏水问题。水泉社区联合县市场监督管理局督查学校周围垃圾食品等行动都受到居民群众的高度好评。另一方面，党员共管，激发队伍活力。针对社区党员年龄、文化、职业等层次多样的实际，坚持分类施策、精准发力，将社区党员分为居民、流动、在职和退休4大类，分层建立党员分类管理台账。同时，对单位在职党员实行“双重管理”，结合“双报到”活动，驻社区单位在职党员到社区报到，除接受本单位党组织日常教育管理外，每月到社区开展活动，社区党组织定期将机关事业单位“双报到”党员在社区的工作表现、公益服务活动情况反馈给其所在单位党组织，作为党员年度考核重要参考。2021年年底2个社区共有居民党员52名，流动党员58名，在职党员871名，退休党员20名，进一步增强了党员教育管理针对性、实效性。

**【脱贫攻坚】** 进一步健全了易返贫致贫人口快速发现响应机制和农户主动申请、镇村干部定期跟踪回访相结合的易返贫致贫人口发现核查机制，实施帮扶对象动态管理，不断完善“一户一策”帮扶机制，精准分析返贫致贫原因，按照家庭实际情况制定帮扶措施，确保发

现一户、监测一户、帮扶一户、动态清零一户。对全镇2997户11120人家庭情况进行排查，其中已脱贫户779户2844人，监测户（三类户）69户286人（脱贫不稳定户33户135人，风险消除的27户111人，需继续扶持6户24人；边缘易致贫户32户137人，风险消除15户61人，需继续扶持17户76人；标注突发严重困难户4户14人，需继续扶持），其他一般农户，收入及“两不愁三保障”稳定达标，没有致贫风险；脱贫人口及边缘人口的动态监测，及时开展以自然增减、基础信息维护为重点的动态管理，确保了脱贫人口及边缘人口基础信息数据准确真实，线上线下相一致。按照“全覆盖、地毯式、无遗漏”的排查原则，紧盯产业、就业、医疗、教育、饮水、住房等方面进行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大排查”，同时对照“十查十纠”重点内容，对标对表认真组织开展了自查自纠，对发现的问题立行立改、即知即改。驻村帮扶机制进一步巩固。全镇7个贫困村共选派驻村帮扶工作队员24人，各帮扶单位调整轮换16人。各驻村工作队员在做好“六大员”的基础上把防止返贫放在首要位置，走访入户、掌握了解监测户的家庭情况，动态监测，缺什么补什么，针对返贫风险制定帮扶措施，建立帮扶措施台账，做到摘帽不摘帮扶，摘帽不摘监管、摘帽不摘责任。2021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总计729.4146万元，其中，已脱贫户到户产业增收项目（因户施策）补助资金198.3125万元，已通过县级验收并完成资金拨付；基础设施项目补助资金共计531.1021万元，已完成80%建设任务。全镇2020年秋季学期雨露计划“两后生”补助学生128人，补助资金19.2万元；2021年春季雨露计划“两后生”及2019年、2020年遗漏学生雨露计划“两后生”补助学生共132人，补助资金19.8万元，人均1500元，资金全部落实到位。2021年度秋季学期雨露计划“两后生”补助学生110人，补助资金16.5万元，人均1500元，资金全部落实到位。从本乡镇实际出发充分考虑发展方向、承受能力及项目绩效目标、全方位认真研究谋划各村上报所有项目，2022年申报的财政衔接资

金项目已全部入库，上报项目总资金为1421.7462万元，产业类项目资金为748.8672万元，基础设施类项目资金为672.879万元，产业类项目占总资金的52.7%。全面完成了2610.172621万元扶贫项目资产确权登记和移交，其中，公益性资产1769.4577万元，经营性资产687.214921万元，到户资产153.5万元，严格履行运营管护职责，确保扶贫项目资产安全运行，使其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中持续发挥效益。在确保各类资料正确的基础上，对脱贫攻坚期内的档案资料进行规范组卷、编号、装订，并移交县档案馆。全镇已脱贫户746户、“三类户”69户、一般户955户，及时完善了2021年户内资料，各村对2021年村级档案资料进行梳理更新；对《中办督查、中央纪委国家监委机关调研和国务院第八次大督查反馈问题》《省级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专项考核反馈问题》等上级反馈问题进行全面梳理，认真制定整改措施，明确责任人及整改时限，层层压实责任，建立台账，解决一个，销号一个，涉及峰迭镇的具体问题已全部完成整改任务，同时加强跟踪问效，开展已整改问题“回头看”，确保取得了实实在在的效果。认真制定了“一行动一活动”实施方案，以“练兵比武”活动为载体，开展关爱服务行动。组织“练兵比武”业务知识测试2次、知识竞赛1次、演讲比赛1次，提升了全镇职工的理论水平、履职能力和干事热情。共摸排出来关爱服务对象155人，积极为关爱服务群众帮办实事，提升了他们的生活幸福感、安全感，进一步拉近了干群关系。

**【产业】** 2021年，全镇种植中藏药材1315.1亩、羊肚菌66.7亩、经济林果（花椒、核桃、柿子等）7455亩、蔬菜65亩，养殖土猪7515头、土鸡32032只、土蜂2302箱。承办农家乐10家（正常经营3家），电商服务网点18个（正常运营5个）。扶持建成农民专业合作社69个，其中，种植业16个，养殖业44个，种养殖业5个，其他4个；已评定县级示范社6个，州级示范社3个，省级示范社2个。合作社发展社员839户，其中贫困户272户957人。

**【劳务就业】** 2021年，完成劳务输转3114人，劳务创收5982.6万元。脱贫及边缘户劳动力输转1202人，创收1973.2万元。组织挖掘机、装载机培训33人，其中，一般户15人，已脱贫户15人，脱贫监测户2人，边缘户1人，组织创业致富带头人培训15人，组织养老护理员培训5人。

**【集体经济】** 截至2021年年底，全镇村集体经济累计收入117.6832万元（入股分红收入98.6232万元、商铺租金收入19.06万元）。

**【基础设施】** “十三五”期间，共实施项目64个，总投资2.6595亿元。围绕“七改六化三治两分离”，高标准高质量建成生态文明小康村16个，易地搬迁103户373人，改造农村危房105户。2021年，在建项目14个，其中续建项目4个，新建项目10个，总投资4300.3655万元，其中，竣工8个，完成县级验收8个，其他6个项目正在抓紧建设中；设计中项目1个，总投资1000万元。

**【重点项目建设】** “一十百千万”狼岔坝旅游专业村项目：从基础设施建设、公共设施服务、人居环境改善、特色产业培育、环境卫生整治五大方面入手全力推进狼岔坝旅游专业村建设进度，并严格按照规划推进。截至2021年年底，山水广场、村道硬化、护坡墙、排水工程、人饮管道、电力通信管道、游步道、人居环境改造、风貌改造等工程完成90%，污水处理站、精品农家乐、民宿等工程正在按照计划推进。**白龙江风情线打造：**严格按照“白龙江风情线”打造要求，全力推动“白龙江风情线”风貌改造工作，改造围墙903米、抹灰2038平方米，墙面刮灰14675平方米，墙面喷漆15800平方米，外墙涂料3562平方米，改造长城墙80米抹灰52平方米，翻新石墙50立方米。

**【防汛减灾】** 结合实际完善修订镇村两级应急预案，多次召开专题会议部署安排，层层压实责任，逐级督促落实；镇村值班人员和各村预警员，在做好值班值守，重要信息上传下达的同时，对重点区域及隐患点进行巡逻巡查，确保有险情第一时间发现、第一时间反应；全面清理物资库房，补充应急物资，各类物资规

范放置、储备，以备不时之需；补充镇村应急力量，成立应急分队19支，共218人，并进行培训演练。各村党支部和应急分队疏通抢修道路20处230米，水渠200米。结合各村实际，制定应急避险路线，绘制应急避险路线图，组织大规模防汛减灾应急演练3次，全力确保有险情时人民群众生命安全。

**【避险搬迁】** 2021年，完成避险搬迁1户5人。

**【疫情防控】** 峰迭镇坚决执行中央和省委、州委、县委疫情防控部署要求，充分发挥“党组织+网格化”管理机制作用，组织党员干部积极作为，主动担当，多措并举全力筑牢疫情防控“安全网”，疫情防控工作取得全面胜利。成立峰迭镇新冠肺炎疫情联防联控领导小组，召开领导小组会议8次，研究疫情防控存在问题，建立“1个办公室+8个专责组”的疫情防控体系，更新完善《峰迭镇新冠肺炎疫情应急处置预案》，构建“镇+村（社区）+组（小区）”三级防控组织架构，明确镇领导包村（社区）、村（社区）干部包片、村（居）民小组长（楼长）包户的“三包”责任。并抽调政治过硬、组织协调能力强和善于做群众工作的68名镇政府干部下沉村（社区）协助做好排查、巡逻、宣传、值守等防控工作。17名科级干部落实挂点责任，全面下沉社区，参与村社区“三位一体”包片分组排班和落实“三班倒”机制，24小时不间断值班，严防疫情输入。全镇18个村、2个社区严格执行防控措施，组织村“两委”干部、青年志愿者、党员、人大代表、政协委员采取电话查询、上门入户核实等方式，逐院落、逐楼栋、逐家庭开展排查，卡口轮流值班，严格执行“六码”通行制度，建立了来镇返镇人员、外出未返乡人员、涉疫地区流入人员、辖区流出人员、疫苗接种人员五类台账，每天动态更新，做到每一个村（社区）底数清、情况明、数据实，把人口管理作为疫情防控作重要的环节和最基础的工作。利用“线上+线下”的方式，开展多种形式的广泛宣传。组织动员党员干部及时用朋友圈、微信群等转发疫情防控最新政策、科普防疫科学知识，

让朋友圈成为疫情防控“宣传圈”。利用“秀美峰迭”微信视频号、村级大喇叭、流动宣传车等方式全方位发声，立体宣传，及时发布疫情防控公告、疫苗接种常识以及健康知识等内容，制作宣传横幅，悬挂于人流量较大的交叉路口，利用户外电子屏滚动播放疫情防控相关标语，利用大喇叭循环播放疫情防控公告，营造浓厚的防疫氛围，切实提高群众的防控意识。尤其是对空巢老人和留守儿童、妇女，组织党员和志愿者上门服务，为他们赠送口罩、消毒液等防疫物资，在与他们拉家常的同时，潜移默化地宣传防疫知识。共发送短视频6条、抖音8条，悬挂标语62条，滚动显示屏20条，各村大喇叭累计播放400余次，发放宣传资料300份，上门宣传700人次；在18个村和峰迭新区17个小区出入口设置卡点，党员干部、青年志愿者、联户长混编排班，24小时轮岗值守，严密监测，严控外来人员、车辆进入小区。累计劝返外来人员78人，车辆57辆。制作居民出入证2260张，同时组织辖区群众有序进行核酸采样，累计完成核酸检测5352人。截至2021年年底，18岁以上第一针累计接种11668人，第二针累计接种11372人，第三针累计接种950人，12岁至17岁第一针累计接种1050人，第二针累计接种1025人，3岁至11岁第一针累计接种2115人，第二针累计接种508人。

**【教育】** 学前教育保教费、义务教育阶段“两免一补”等政策全面落实，全镇2021年秋季学期雨露计划“两后生”补助学生128人，补助资金19.2万元，人均1500元，资金已于5月底全部落实到位；全镇2021年秋季学期适龄学生1275人，建档立卡学生234人，其中，小学822人，初中375人，不在义务教育阶段78人，异地就读89人，适龄青少年入学率达100%。

**【两费收缴】** 2021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参保人数7518人，其中60周岁以上养老金待遇领取人数1596人，中断参保人数330人，应缴费人数5592人。截至2021年年底，实际缴费人数5364人，缴费参保率为96%。2021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继续落实“四个不摘”要求，稳定延续对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的低保

对象、特困人员、易返贫致贫人员、残疾人和计划生育“两证户”等困难群体政府代缴养老保险缴费政策（即重度残疾人代缴200元，上述其他困难群体代缴100元）。为致贫返贫人员等6类困难群体共2452人代缴养老保险27.07万元，其中，致贫返贫人员133人，1.33万元；低保户110人，1.1万元；计划生育两证户309人，3.09万元；建档立卡已脱贫人口1491人，14.91万元；中度残疾人154人，1.54万元；重度残疾人255人，5.1万元。政府代缴参保率为100%，无一人漏保。2021年，医疗保险参保人数10695人，参保率99.3%，贫困人口、监测人口参保率100%，2021年，一类低保、五保、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政府全额代缴，2022年，医疗保险参保人数10669人，参保率97.31%。

**【卫生】** 全镇共有村卫生室17个，合格村医17个。全镇有大病36人，慢病277人，其中建档立卡户大病27人，慢病254人（脱贫不稳定户33户135人，大病2人，慢病27人），边缘户31户136人，大病6人，慢病19人，突发严重困难户4户14人，大病3人，慢病4人。家庭医生签约100%。扎实开展孕前健康检查、“两癌”筛查，出生缺陷一级预防覆盖率达到100%，全面落实计划生育利益导向政策。各村卫生室规范设置运行，HIS系统运行正常。

**【社会保障】** 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实现应保尽保，五保户、孤儿、低保户、贫困户全部资助到位，全镇共有农村低保对象334户777人（一类对象72户101人，二类173户387人，三类70户209人，四类19户80人），年度发放低保金257.1132万元。五保户65户67人，发放五保金40.1785万元，4名孤儿，发放孤儿金5.76万元，全镇有残疾人857人，符合残疾人“两项补贴”421人，发放“两项补贴”资金93.756万元。全面落实临时救助，受益困难群众1303户4986人次，共发放临时救助金140.6346万元，有效保障了困难群众的正常生活。

**【食药监管】** 峰迭镇严厉打击无证经营和销售过期、“三无”食品等违法行为，加强学校食品安全监管，严格实行农村聚餐旬报告和零

报告制度，扎实开展各类专项整治行动，对现有食品经营单位开展换证工作，同时严格推进网上巡查、记分管理工作，开展食品抽样检验工作。2021年开展食品药品宣传工作9次，执法检查18次，查处过期三无食品药品8箱。

**【综合治理】** 镇党委、镇政府全力推进平安建设，全面落实安全生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制度，建立公共安全隐患排查和安全预防控制体系，规范道路交通、食品药品等重点领域安全监管，从严从细落实安全生产措施，严厉打击各类违规生产行为，严防各类重特大安全事故发生。积极排查化解矛盾纠纷，信访量逐年下降，社会大局和谐稳定。禁种铲毒成果持续巩固，依法管理民族宗教事务，扎实开展非洲猪瘟和草地贪夜蛾防控工作，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纵深推进，未发生重特大安全生产事故。

**【生态环境】** 镇党委、镇政府坚持保护与治理并重，深入推进退耕还林、天然林保护、公益林管护、义务植树、荒山造林等生态工程。2021年春季义务植树2000余株。持续加大农村道路硬化、雨污分流管网等基础设施建设力度，有效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全面开展以农村垃圾污水治理、“厕所革命”和村容村貌提升为重点的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深入开展村庄清洁行动，建设改造农户户厕70座，建设“巾帼家美积分超市”4个。持续开展“五无甘南·美丽舟曲”百日攻坚行动、清洁农户打造、“三堆四乱”清理、户内环境卫生整治和“文明家庭”“环境卫生星级示范户”评选活动，自2021年12月28日以来打造整洁农户72户，全年运行“五无甘南·美丽舟曲”“红黑榜”108期。共整治清理农村柴堆、废弃物等乱堆乱放263处，农村杂物和生活垃圾556吨，拆除残垣断壁、圈舍、影响环境的违建物18处，整治脏乱差环境300余处。积极打造“五无甘南”、打造“十有家园”，出动干部职工200余人次，对峰迭新区周边乱搭乱建、乱堆乱放进行拆除整治。

**【乡村旅游】** 镇党委、镇政府紧抓“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机遇，把发展乡村旅游作为群众脱贫致富的最佳途径，全力打造乡村旅

游、民俗旅游、生态旅游、山水旅游升级版。依托“一十百千万”工程，从基础设施建设、公共设施服务、人居环境改善、特色产业培育、环境卫生整治五大方面入手，全力推动狼岔坝“一十百千万”旅游专业村建设。积极配合全县精心打造白龙江畔“柿子红、玉米黄、油菜香”风情线，万亩油菜花观赏带，尤其是嘎麦诺村以金黄色的油菜花为纸，用小麦碧绿作墨，书写在白龙畔的“花开舟曲”“天下舟曲 泉涌墨香”等宣传字符吸引大量游客。建设村级综合文化服务中心18个，扶持组建村级民俗文化组织18个、农家乐8家，农家书屋实现全覆盖。（薛雷）

#### 【峰迭镇领导名录】

党委书记：高建平（藏族，6月止）  
尹占青（6月任）  
镇长：白梅花（女，藏族，6月止）  
李芳（女，藏族，6月任）  
人大主席团主席：冯俊杰（6月止）  
尹岩青（藏族，6月任）  
副书记、综治办主任：  
郭欣平（藏族，6月止）  
王良（6月任）  
纪委书记：闵保成（藏族，6月止）  
王飏（6月任）  
党委组织员兼党建办主任：  
齐在春（6月止）  
赵义红（6月任）  
副镇长：孙涛（1月止）  
赵娟（女，藏族，6月止）  
王伟宏（6月止）  
王吉平（1月任）  
刘芳（女，藏族，6月任）  
杨文芳（女，藏族，6月任）  
人武部部长：赵富忠（6月止）  
仇海英（6月任）  
司法所所长：班振杰（藏族）  
扶贫工作站副站长：王安方  
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主任：王博  
市场监督管理所所长：杨鸿雁（6月止）  
陈虎龙（6月任）  
公共事务服务中心主任：吴国荣（1月任）

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主任：

曾杰（1月任）

综合行政执法队队长：秦龙飞（1月任）

政务服务中心主任：谢冬红（女，6月任）

## 城关镇

【产业发展】 2021年，城关镇大力发展富民增收产业，引导群众调整产业结构，优化种养业模式，努力培育优质经济林果、中藏药材、设施种植、特色养殖等特色优质产业。全镇推广养殖丛岭藏鸡137000余只、中华蜂1440箱、黑土猪6640头，种植羊肚菌16亩；严格按照甘肃省人民政府农业保险助推脱贫攻坚实施的方案为全镇脱贫户生猪养殖以及药材种植免费购买保险确保了农户稳步增收，进一步增强种养殖户产业抗风险能力。共计完成农户鸡参保68000只、牛参保130头、猪参保1831头（能繁母猪128头），蜜蜂参保1330箱，板蓝根参保18.8亩、党参参保28.5亩、柴胡参保122亩、马铃薯参保14.7亩、玉米参保183.8亩、油菜参保171.3亩、花椒参保119亩、羊肚菌参保44.5亩。在县委、县政府的政策引导和资金扶持下，培育形成了一大批农民专业合作社，一定程度上促进了产业发展，成为农民增收的主要渠道，推动群众脱贫致富。截至2021年年底，全镇共有合作社178家，其中运营规范5个，运营较规范13个，运营一般30个，完成申报省级示范性合作社1个、州级示范性合作社6个、县级示范性合作社1个；合作社主要经营范围为丛岭藏鸡、中华蜂、黑土猪养殖，食用菌种植和青稞酒酿造等，全镇各合作社养殖丛岭藏鸡50000余只，黑土猪1000余头，养殖牛77余头，种植6万多菌棒，极大提高了周边群众和入社社员的经济收入，利用土鸡代养、吸纳群众为社员、员工等方式，带动群众1300余人；加强技术培训提高农民的素质，安排农业科技人员深入田间地头、进行现场指导和技术培训，其中集中培训人数达120余人次，扎扎

实实在在地帮助农户解决了生产中的实际技术问题，提高了种植水平；做好农作物病虫害预测和汛期农作物受损预报工作，提高农作物病虫害综合防治水平，广泛宣传发布病虫害发生情况及防治技术。为沙川、真牙头、马莲坪、坝里、半山等群众免费发放农药800瓶、喷雾器28个，并到现场指导调查，积极组织动员群众进行防治草地贪夜蛾等灾害，使病虫害对农作物的危害降到最低程度，提高了粮食产量。全年共防治各类农作物病虫害2800亩。

**【乡村旅游】** 镇党委、镇政府把旅游发展作为推进经济平稳增长、调整产业结构的重要举措，紧跟县委、县政府“大旅游”时代步伐，狠抓民俗文化旅游这一朝阳产业，因地制宜培育和打造镇域特色文化品牌。紧抓旅游开发机遇，大力发展农家乐、林家乐等旅游服务产业链，积极引导农家乐经营户赴兰州、四川等地观摩学习，逐步形成了“以旅游带动服务、以服务促进旅游、靠旅游振兴乡村旅游”的良好发展格局。在庙沟村扶持群众兴办林家乐，以庙沟境内发现罕见野生红豆杉群落为契机，引进红豆杉人工育苗和专业技术人才，大面积种植红豆杉，并因地制宜养殖土蜂酿造“红豆杉蜜”，在坝里扶持农家乐、酿造土酒，在半山种植大蒜、养殖冷水鱼，不断加快“一村一品”农村旅游建设步伐。将城关美食文化与发展乡村旅游相结合，将独具特色的洋芋搅团、炒煎饼、热豆腐、煮青苞谷、土蜂蜜蘸洋芋等特色美食融入农家院中，让游客能够在餐桌上品味到、在市场上采购到、在农家院体验到饮食文化。打造庙沟、坝里村景区建设。庙沟村借助“一十百千万”文化旅游项目建设，在村组人居环境、道路修建、休闲长廊与观光亭建设等方面进行综合提升，村容村貌焕然一新。

**【脱贫攻坚】** 2021年，全镇脱贫人口自然增加13人，自然减少31人；边缘易致贫人口无自然增加，自然减少4人，共排查出4户19人有致贫返贫风险的农户，其中，3户15人立行立改，1户4人严格按照监测标准和“一看二算三核四评议五公示”程序纳入脱贫不稳定户进行监测，结对了帮扶责任人，制定了“一户

一策”帮扶措施，有效防止该户返贫。截至2021年年底，为全镇25户“三类户”共落实帮扶措施66项，其中，享受产业扶贫措施21户、公益性岗位10户、综合保障措施16户、就业扶贫19户。根据农户实际，详细制定了“三类户”25户87人“一户一策”帮扶计划。完成全国防返贫监测信息系统、甘肃省大数据系统的信息采集、录入及数据核查修改。2021年第一批、第二批衔接乡村振兴财政补助资金项目，涉及户增收项目共扶持355户1206人165.035万元，其中，羊肚菌种植4亩、生猪养殖943头、土鸡养殖4134只、中华蜂50箱、兔子养殖30只、药材种植378亩、核桃种植89.3亩、花椒种植140.3亩、蔬菜大棚15座、土酒酿造（粮食）96075斤、其他20.925万元。涉及边缘户到户增收项目共扶持15户54人7.0075万元，其中，生猪养殖41头、土鸡养殖43只、中藏药材种植14亩、核桃种植15亩、花椒种植9.5亩、土酒酿造1000斤等项目已全面完成。全镇共计有贷款需求的脱贫户和边缘户共155户，已发放符合贷款要求的32户，确保了农户产业发展资金需求；为68名贫困学生发放补助资金；完成镇级9项资料、18个行政村村级32项资料、421户脱贫户和25户监测户户内23项资料；全面完成了2385.5974万元扶贫项目资产摸底登记，其中，产业就业类项目固定资产87万元，公益性基础设施资产1871.5974万元，公共服务类固定资产19万元，到户类固定资产141.9万元；完成上报城关镇2013年至2020年扶贫资产台账，其中，公益性资产涉及18个行政村2723.0424万元，经营性资产涉及4个行政村277.5万元。截至2021年年底，标注全镇2021年已返岗务工3833人，其中，脱贫户返岗务工547人，边缘易致贫户返岗务工27人；完成全镇镇级档案、18个行政村村级档案和427户脱贫户、23户边缘易致贫户的户级档案资料归档，并将镇、村两级档案移交至县档案馆；切实按照“十查十纠”重点内容，在全镇范围内对标对表进行自查自纠，补短板强弱项，收集相应佐证资料，上报“自查自纠”报告，进一步推动全镇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

有效衔接重点工作走深走实；对舟曲县2020年度国家脱贫攻坚成效考核反馈问题、省乡村振兴局关于第二轮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督查情况的通报、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工作突出问题、中办督查中央纪委国家监委机关调研和国务院第八次大督查发现问题、2021年省级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专项考核评估的反馈问题，逐条排查认领，结合实际，举一反三，制定整改方案，列出责任清单，做好整改台账，逐项整改，做好佐证资料，对账销号，确保反馈问题整改到位、落实到位。对基本完成的整改任务，组织“回头看”，巩固整改成果。

**【教育】** 2021年，全镇有6周岁至16周岁适龄青少年2734人，异地就读221人，小学阶段学生1849人，初中阶段学生688人，入学率达100%；开展捐资助学和送温暖爱心活动，动员全体职干及爱心人士为振兴教育促进会捐款4.385万元，为73名贫困大学生发放助学金14.1万元。

**【卫计】** 截至2021年年底，全镇总出生164人（农业人口46人，非农人口118人），政策生育率为98.78‰；死亡43人，自然增长率为4.95‰。农村新增奖励扶助对象14人，“两户”子女升学奖励15户，中考升学加分10户。计生“两户”及70岁以上老人参保资助1284人。

**【动物防疫】** 完成年内春秋两季牲畜口蹄疫免疫接种牛152头，羊526只，羊小反刍兽医免疫526只，猪0型口蹄疫疫苗6640头，注射鸡禽流感、禽新双价苗83330羽，免疫、耳标密度均达到100%，工作达到了预期的目标。加强疫情到位监测和报告工作，充分发挥村级疫情测报员的作用，开展了以非洲猪瘟、口蹄疫、高致病性禽流感等为主的疫情监测工作。在2021年5月、2021年11月累计完成了380只羊采血及益康奶牛场所有奶牛的血清分离并及时报送县动物疫控中心实验室进行布病监测以及省、州考核组对奶牛场布病的抽样检测工作。根据县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安排，为了监测猪、羊、鸡免疫抗体，2021年11月上旬完成了猪20

头份、羊20头份、鸡30份的血清采集以及鸡咽拭子15份、肛拭子15份的采样送检工作，经检测免疫抗体均达70%以上，符合抗体检测标准；组织专业技术人员在养殖场（户）开展大清洗、大消毒工作，指导各养殖户做好病死动物无害化处理等。

**【市场监管】** 城关镇辖区内共有经营户794个。其中，食品销售店252个，农村食品市场126个，食品餐饮店201个，食品生产企业2个，食品生产加工小作坊48个，医疗机构4个，药店17个，诊所20个，16个村级卫生室，化妆品、理发店87个，食品摊贩21个。针对全镇监管对象面广、点多、任务重的现状，配备了专职工作人员，建立网格化监管模式等工作制度，有效推进为全镇食药监工作的有序开展。不断强化日常巡查以及专项整治，维护市场秩序消除安全隐患。对辖区内的15家火锅经营店和29家生鲜肉冷柜门店及销售摊点重点检查，2021年6月，对辖区内5个农家乐开展了集中整治。在化妆品专项整治工作中对2批次无资质的化妆品进行现场扣押。在全年专项整治行动中，督促394户食品经营户落实食品安全自查制度，下达整改意见书25份，查出麻辣食品、“三无食品”等约30千克，及时消除市场安全隐患。严把行政许可初审关，切实做好现场核查核准。对35家食品经营户进行了办证现场审查。加强农村集体聚餐管理，积极开展农村家宴申报。规范农村群宴的监督管理，有效预防和控制群体性、食源性食品安全事件的发生。开展食品安全快速检测工作。对生产环节、流通环节，特别是餐饮服务行业使用量大、风险较高的食品及其原辅料、餐饮具等重点品种进行快筛快检。2021年共开展农产品快速检测65批次，开展餐用具消毒快速检测12批次，为食品安全监督检查提供了有效的监管依据。加强餐饮环节大气污染“冬防”工作。督促辖区内餐饮服务单位全部使用天然气、液化气、电能等清洁能源和安装使用高效油烟净化设施。对已改造的餐饮单位，督促每半年清理和疏通油烟净化设施和专用烟道；对未按要求完成改造任务的，要建立改造台账，列出改造计划，

明确责任单位和责任人，限期责令改造到位。共督促餐饮服务单位132家，烧烤摊点26家，达到环境保护要求。实行量化分级的动态管理，将评定结果分为优秀、良好、一般三个等级，公示于餐饮单位信息栏，让消费者看得明白，吃得放心，实现“寻找笑脸就餐”，切实构建食品安全消费放心区。截至2021年年底，已完成辖区内102家餐饮单位量化分级管理评定工作。扎实有效推进和应用食品安全电子追溯系统，定期开展网上巡查和记分管理工作，共建立无主体51户，网上巡查共350次，记分管理录入96条。

**【民生保障】** 2021年全镇共发放各项惠农资金790.471771万元。其中，耕地地力保护补贴46.381374万元；小麦、青稞实际种植补贴7.29428万元；退耕还林补助70.764917万元；救助金217.32万元；危房改造资金11.6万元；残疾人水电暖补贴17.02万元；残疾人“两项补贴”12.077万元；农村低保金22.943万元；城市低保金159.6073万元；农村特困供养、孤儿救助、无人抚养儿童救助10.1914万元；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因户施策）170.8425万元；贫困户省内外务工交通补贴6300元；护林员、草管员报酬43.8万元；严格落实生活最低保障金动态化，及时对全镇206户451人一、二类低保对象再次核查，根据家庭经济条件调整低保类别，新增低保8户29人，类别调整6户27人，清理4户12人。截至2021年年底，全镇享受农村低保的共计210户468人。调整取消保障对象63户125人，截至2021年年底，全镇享受城市低保人数629户1390人。加大对特殊群体的关心力度，为272名重度残疾人、194名特困残疾人申请发放生活补贴72.696万元；完善退役士兵数据，共登记退役人员共89名，其中，享受各类补贴对象共49名。2021年度共慰问退役军人8人。

**【两费收缴】** 截至2021年年底，全镇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合人数1.6866万人，参合率达到98%，全镇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参保总人数8216人，其中缴费人数6046人，60岁以上居民养老金发放人数1884人，全镇参保率为

96.52%。

**【农机安全生产及补贴发放】** 2021年，城关镇开展农机春耕生产工作，组织农机专业技术人员深入春耕生产第一线，给农民讲解农机安全操作常识，免费调试、检修农机具，对农机操作手进行操作技能培训。享受农业机械购置补贴的农户累计17户，发放各类农机具17台（套），完成补贴资金2.159万元，拉动农户消费1.0795万元。

**【集体资产管理】** 认真完成全镇村级公益性设施共管共享工作，全面排查村级公益性设施共管共享工作存在的问题及时排查整改，根据村情实际做好岗位设置、责任划分工作，科学管护村健身器材、照明设施、公路维护等工作；完成录入2021年度全国农村集体资产核算管理系统并通过审核；完成2021年度甘肃省农村集体三资操作平台系统上各村资产录入和电子账务工作；按期顺利完成全镇18个村集体成员身份确认、集体资产折股量化、股份合作制改革、集体经济组织登记赋码等各项重点工作。累计培训4次，共计280余人，发放宣传资料1000余册，组建了18个股份经济合作社，全镇共确认成员3051户10431人并全部颁发股权证。

**【集体经济】** 2021年，集体经济总投入1026万元，2021年度村集体经济收入21.501万元，其中入股合作社及公司分红18.701万元，峰迭新区铺面租金收入2.8万元。完成全镇各村村集体经济账务指导、审核等工作，完成县政府委托第三方会计师事务所等机构的审计工作。

**【基础设施】** 舟曲县老城区至罗家峪道路、护坡墙及桥梁（二期）建设项目，总投资768万元，其中，中央预算内投资610万元，中标价496.087451万元，该项目已全部完成。舟曲县2021年护村护田（罗家峪村）河堤建设项目，总投资69.31万元，中标价69.29万元，项目已完成招投标。舟曲县2021年护村护田（沙川村）河堤建设项目，总投资69.23万元，中标价69.1853万元，项目已完成招投标。舟曲县2021年护村护田（任家沟）河堤建设项目，总投资95.41万元，中标价95.385181万元，项目已完成总工程量的20%。生态文明小康村建设

工作。舟曲县城关镇太阳寺旅游基础设施提升项目，总投资149.31万元，中标价149.277456万元，该项目已完成乡镇自验。庙沟村文化旅游“一十百千万”工程建设，该项目完成90%。舟曲县东城社区日间照料中心改造项目，总投资53.71万元，中标价53.630308万元，该项目已完工并完成自验。城关镇东城社区服务中心供暖项目，总投资90万元，中标价80.8180万元，该项目已完工。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有力推进。城关镇2021年第一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罗家峪村），总投资128万元，已完工暂未验收。舟曲县城关镇2021年第一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庙沟村、西街村），总投资278万元，庙沟已全部完工并通过县级验收，西街完成90%。舟曲县城关镇2021年第二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建设项目涉及瓦厂、月园、罗家峪、锁儿头、寨子、马莲坪6个村，项目总投资290.65万元。中标公司为甘南澳腾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中标价290.585775万元。罗家峪已完工并完成自验。舟曲县城关镇2020年第三批互助社上缴资金项目，项目总投资122.55万元，中标公司为陇南凯达公路工程有限公司，中标价122.5万元，该项目已完工并完成自验，庙沟、沙川已完成县级验收。

**【生态环境保护】** 环保督查反馈问题整改。严格按照《舟曲县贯彻落实省级二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整改工作方案》的工作要求，坚决扛起生态文明建设和生态环境保护的政治责任，多措并举打好大气、水等重大领域污染防治攻坚战。严禁群众焚烧秸秆、垃圾等，引导群众减少烟花爆竹燃放量，使用天然气、优质煤炭等。人居环境综合整治。自“五无甘南·美丽舟曲”“炫丽城关”创建行动以来，为保洁员、清运员统一定制红马甲和遮阳帽200件，聘任保洁员58名，清运员12人，环境综合治理公益性岗位人员46人，购买扫帚400余把，出动党员干部200余人次，租赁大型挖机、推土机和大型车辆10余台在舟马线、舟九线、锁头段和尖子石等区域集中整治乱堆乱放320余处，累计曝光卫生死角或乱堆乱放等

问题2000余条，东、西城区退休干部卫生督查组定期开展卫生专项督查检查达180余次，干群集中开展环境卫生整治达3000余次，拆除影响白龙江风情线活动板房7间，全镇18个村开展美丽乡村、整治农户2次，标杆户达1800余户，开展禁塑专项整治检查6次，补助农户购置有机肥21吨，让“五无甘南·美丽舟曲”的金字招牌熠熠生辉，“炫丽城关”的靓丽名片遍地开花。

**【厕所革命建设】** 扎实推进全镇“厕所革命”、村庄清洁工作，督导农户改建卫生户厕200户；协调开展罗家峪、半山、寨子、西关、月园、三眼6个村的村庄清洁工作。

**【国土绿化】** 2021年，组织镇机关职工在坝里到庙沟公路两侧种植油松树1200株；督促指导59名护林员开展日常巡查工作，严格管理乱采滥伐，确保森林资源持续增长，使辖区内森林覆盖率稳步增长；完成春秋护林防火和林业生态知识宣传工作，进村入户宣传60余次。

**【土地管理】** 组织镇、村干部通过集中宣讲入户宣传、发放宣传单等形式对农村建房“八不准”“一户一宅”等制度规定进行广泛宣传。全镇共计悬挂宣传横幅25条，发放宣传册3500余册，集中宣传5次，通过政策宣传提升群众政策知晓率，规范农村宅基地申报审批程序，有效遏制了农村乱占耕地建房行为与未批先建行为。积极开展日常巡查工作，加大对各村尤其是对“8·8”泥石流已征国有土地乱搭乱占情况巡查整治力度，共查处违法乱建乱占案件9件。同时对全镇区域内未批先建没有办理土地证的农户进行摸底登记，积极做好各村土地巡查工作；严格按照农村宅基地审批、修建工作要求，做好辖区群众宅基地修建工作。截至2021年年底，上报完成农民宅基地审批57户，其中，闲散地10户，共涉及面积2.35亩，拆旧翻新47户；现场核查县自然资源局下发的违法图斑共7处的审核上报工作；对2020年已关停的采砂场按照环保部门的要求跟踪管理。截至年底没有一家沙场违规复产；认真开展河道管理工作，指导督促各河长不定期地对本辖

区内的河流、沟道、养殖场等及时进行巡查，建立了台账，有效杜绝污水直排现象，保证了群众饮水安全，改善了人居环境。积极配合县委、县政府重大项目建设土地征用工作。完成乱石湾改道建设工程征地3.25亩，累计征地核算资金及青苗费、附属物补偿费共计82.0698万元。沙川教育园区及庙沟景点公路拓宽征地工作正在入户动员中。

**【疫情防控】** 全镇依托“党组织+网格化+十户联防”管理体系，秉持“村不漏户、户不漏人”的工作原则，对外来返舟重点人员全面摸底，对中高风险区返乡的人员及时摸底上报并严格落实相关隔离防控措施。在疫情警报拉响的第一时间，紧急设置监测点总计85个。志愿队伍、镇村干部移动宣传小喇叭宣传380余次，各村（社区）大喇叭宣传累积4800余小时，张贴宣传标语86条，印发宣传单16000余份，居民（村民）微信群宣传600余次。共摸排涉疫地区返回及行程交集者的接触人员共1526人，其中，黄码261人，红码13人；集中医学观察85人，居家隔离367人，居家健康监测1074人。所有涉疫地区返回人员均分级严格落实管控措施，解除集中医学观察85人，解除居家隔离367人，解除居家健康监测1074人。截至2021年年底，全镇常住总人口26856人，第一针次接种总人数23817人，接种率达88.68%；全程接种（接种完成两针）人数23154人，全程接种率达86.22%；加强针（第三剂次）已接种2674人，正在及时通知剩余已达到加强针接种要求的待接种群众并引导接种。

**【安全生产】** 在雷雨天气安排镇、村干部做好寨子、锁儿头等重点滑坡地段的巡查及值守工作；安排镇应急管理组织人员对加气站、加油站、煤场、饮食服务业、烟花爆竹销售点等区域进行专项检查，对查出的20处安全隐患点建立台账跟踪督促销号；组织各河长对辖区内河道、沟道进行日常巡查，强化山洪沟道隐患排查，清理行洪障碍，确保河道、沟道排洪畅通，在沙川临河农家乐，设置警示标牌，完善安全措施，严防溺水事故的发生；充分发挥镇交管站的作用，完善农村道路管理制度，完

善机动车台账、驾驶员台账、道路安全隐患台账，全镇现共建交通安全检查劝导站6个，警保共建交通安全劝导站1个，交通安全检查劝导点18个，安全劝导员104人，登录新增农村驾驶人341人，农村机动车235辆，上传安全劝导日志1613条，辖区内的交通秩序有了明显的好转；同时聘任12名责任心强的县级和村级公路养护员，养护公路21千米；修订完善了《安全生产应急预案》《公共突发事件应急预案》，指导各村制定具有实际操作性的村级应急预案，强化应急队伍建设，确保安全度汛。实行24小时防汛值班和镇领导轮流带班制度，召开专题会议10次，举办村级预警员培训班1期，开展应急演练3次，涉及18个行政村、4个自然村、2个社区，共2460人参与。汛期期间累计发布蓝色预警信息12条，安全预警信息342条，发放大喇叭18个，地质灾害防治手册60本，地灾避险自救手册60本，为全面做好防汛工作打下坚实的基础；利用春节、劳动节、国庆等重大节假日，深入开展防灾减灾知识宣传，发放宣传资料2000余份，宣传日历200张，悬挂横幅5条，开展消防演练2次，抓细抓实火灾事故预防工作；全力做好避险搬迁群众安置工作，25户97人均已顺利完成搬迁。

**【司法】** 截至2021年年底，全镇共发放普法宣传资料、普法围裙和手提袋1000余份，刷写宣传标语3幅、悬挂横幅10条，开展普法宣传活动38次，参与群众达2000人次以上。“12·4”国家宪法日当天，在望江亭广场开展宪法宣讲、普法宣传等系列活动，共发放围裙、购物袋300余个，发放普法宣传单达2000份以上。

**【信访】** 截至2021年年底，已有效调处各类矛盾纠纷26处，提供法律援助10件，调解成功率和群众满意率均达90%以上。按照热心细心的原则，认真开展来信来访接待答复工作，对到司法所反映情况问题的，全部进行详细记录，并热心细致答复；对上级转办协调处置的，也在第一时间对接联系相关责任人，客观详细地收集工作信息，在细心答复上访人员各类需求的同时，认真汇报转办报告，力争做到让上

访人员怀着怨气而来、带着满意而去。已协调答复来信来访20余处、调查答复转办信件14起，申报办理信访户各类合理需求，已申报解决临时生活救助资金2户3000元、协调办理各类信访事项10余件，全镇来访来件接待答复率达100%，来访人员满意率达90%以上。

**【综合治理】** 根据属地原则，创新工作模式，探索开展“五化”服务管理，确保全镇所有矫正人员全部处在宽严并举的动态监管中。截至2021年年底，已累计解除矫正对象13人，累计接收矫正对象11人，现有16名社区矫正对象全部处于有效监管中。对全镇66名安置帮教对象逐一建立了个人档案，每月定期不定期开展电话问询，详细了解安置帮教人员掌握思想动态，通过各村微信群和黑板报，及时推送务工人员用工信息，并协调本地建筑公司或劳务基地，积极吸纳安置帮教人员前来就业，积极对接联系，及时申报落实党和政府的关心温暖，确保所有安置帮教人员思想健康、有事可做，避免再次走上违法犯罪的不归路。截至2021年年底，已规范运行安置帮教网络专网1条，配合参加县上安置帮教专业培训3次，积极开展精准帮教活动10余次，申报就业扶持资金5人、救助资金2.5万元，全镇安置帮教工作执行力和政策满意度均达98%以上。严格按照“平安城关”建设标准，始终以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为重点，以维护社会稳定为主线，认真落实工作举措，加大工作力度。进一步完善网格化+十户联防工作管理模式，全镇共有275名联户长、75名网格长，开展日常矛盾纠纷摸底、排查及协调化解工作；在重大节假日、重要时期，严格执行值班、巡逻制度及时消除各种不安定因素；大力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常态化工作，在辖区内广泛散发宣传单1800余份，在行政村显著位置悬挂横幅20条、制作有举报方式的广告牌1个、制作宣传专栏3面、绘制黑板报7个、LED电子显示屏发布宣传标语3个、设置举报信箱21个、组织宣讲活动3次，截至2021年年底，未发现及收到涉黑涉恶线索。

**【禁毒】** 2021年，镇党委、镇政府积极组织干部群众140余人次上山踏查5次，积极联合

县禁毒大队开展“6·26”禁毒知识宣传活动；联合县政法委、禁毒委等相关单位开展“12·4”国家宪法日暨禁毒知识宣传活动。（桑贵英）

#### 【城关镇领导名录】

党委书记：张永红（6月止）

韩田（6月任）

镇长：薛渊（6月止）

白亮（藏族，6月任）

人大主席团主席：杜仁旭（藏族，6月止）

谈斌（6月任）

副书记、政法委员兼综治维稳办主任：

尚孝录

副书记：王龙（6月止）

刘祖杰（6月任）

纪委书记、监察室主任：王海峰

党委组织员兼党建办主任：王海涛

副镇长：刘旺海（藏族）

杨蕊丽（女）

罗开忠（6月止）

闫文华（女，6月任）

人武部部长：杨小军

司法所所长：王爱平

乡村振兴工作站副站长：何为龙

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主任：张波

公共事务综合服务中心主任：

周晓红（藏族，6月任）

社会综合治理中心主任：

杨秀珍（女，藏族）

政务（便民）服务中心主任：

王金芬（女，6月任）

市场监督管理所所长：杨立元（6月止）

谈龙辉（6月任）

综合执法队队长：齐鑫

## 江盘镇

**【脱贫攻坚】** 镇党委、镇政府重点关注脱贫不稳定户、边缘易致贫户、突发严重困难户“三类户”，突发严重困难户和大病户、慢病户、

受灾户，发现一户，纳入监测一户，精准帮扶一户，对因灾情出现返贫致贫风险的，做到应纳尽纳。截至2021年年底，江盘镇已累计排查确定监测对象22户97人，其中脱贫不稳定户31人、边缘易致贫户53人，突发严重困难户13人。针对“三类户”人员，制定了“一户一策”帮扶计划，有针对性落实产业、就业、综合保障等特殊倾斜扶持措施，防范和消除潜在返贫致贫风险。超过80%的监测对象落实了两项及以上帮扶措施。**教育方面：**严格落实控辍保学责任，继续落实各类补助政策。**医疗方面：**高度关注脱贫户持续参保问题。有效防范因病返贫致贫风险，落实分类资助参保政策，做好脱贫人口参保动员工作。截至2021年年底，江盘镇脱贫人口参保率达100%。**住房方面：**加强新增危房动态监测和改造，发现一户、监测一户、动态清零一户。**饮水方面：**重点提升供水保障水平，尤其是“冻管”问题，防止饮水安全问题出现反弹。

**【易地搬迁】** 截至2021年年底，江盘镇共实施易地扶贫搬迁建档立卡贫困人口63户151人，涉及南山、云台、端山、马土山村4个村。强化搬迁群众就业信息动态管理，引导搬迁户自主创业或加入合作社入股分红，实现群众持续稳定增收。

**【“厕所革命”建设】** 2021年“厕所革命”建设工作任务139户，其中旱厕105户、水厕34户，镇政府及时成立由副镇长担任组长的江盘镇农村“厕所革命”和村庄清洁行动工作领导小组。各村委书记为第一责任人，对本村的“厕所革命”建设工作进行督导检查。各村按照“厕所革命”建设的标准要求进行建设，及时组织督察组对各村的“厕所革命”建设工作的进度以及标准度进行一月一次的督查，确保各村户厕建设标准。通过宣传栏、宣传单、悬挂横幅、召开农村“厕所革命”建设工作宣传会以及“厕所革命”建设工作培训会议等形式，广泛宣传农村“厕所革命”建设工作的重要性，不断加强村民自觉维持建设干净整洁的人居环境意识，不断改善农村生活环境。截至2021年年底已完成132户，正在整改7户。

**【乡村治理】** 镇党委、镇政府开展农村留守老人妇女儿童和特困群众关爱服务行动，以村党支部、村委会为主体，充分发挥农村基层党组织领导作用，动员组织身边的团体和个人，为困难的人做身边的事，温暖身边人的心，凝聚身边人的神，提升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开展乡村振兴“岗位大练兵、业务大比武”活动，通过宣讲、演讲、讨论、你问我答等行之有效的方式，相互学习、共同提高、共同进步，提升镇、村干部政策水平和工作能力，提高群众政策知晓率和工作满意度。

**【村集体经济】** 采取村集体经济入股企业、合作社的形式，按照入股资金6%的标准为村集体经济分红，壮大村集体经济。南桥村、南山村、马土山村、姚家楞村、阳山村、云台村、端山村7个村集体经济资金在峰迭新区购买铺面，建筑面积311.41平方米，按分红比例为各村集体经济分红。截至2021年年底，各村村集体经济积累分别为南桥村集体资金2.863238万元，南山村12.811443万元，云台村4.10732万元，端山村11.721663万元，河南村34.47559万元，姚家楞村11.380904万元，阳山村3.769831万元，马土山村17.640827万元。

**【种植与养殖】** 江盘镇内现有南山伟业养殖农民专业合作社（黑土猪养殖）、河南村刘燕强食用菌农民专业合作社（羊肚菌、黑木耳种植）、南山养殖农民专业合作社（丛岭藏鸡养殖）等运行规范、带动能力较强的合作社，推行“合作社+农户（脱贫户）”的帮带模式，全力打造种植与养殖典范，带动更多群众发展种养产业。

**【疫情防控】** 镇党委、镇政府根据上级的统一部署要求，为切实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疫苗接种工作，成立了新冠肺炎疫情防控领导小组和新冠肺炎疫苗接种工作领导小组，并根据实际制定了新冠肺炎疫苗接种工作方案、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方案和应急预案，疫情防控工作落实“三包”“五个一”“日通报”制度。2021年10月底，在全镇设立疫情监测点5处，开展卡点检疫等各项工作，共排摸出308名中高风险区返镇人员，对4名中风险区域返镇人员进行了集中隔离点医学监测观察，对39

名黄码人员采取了居家隔离措施，对265名低风险区域来镇返镇人员采取了居家健康监测措施，确保风险得到有效控制。为进一步做好2022年元旦和春节期间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根据县新冠肺炎疫情联防联控领导小组的安排部署，结合实际，制定了《江盘镇2022年元旦春节期间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方案》《江盘镇2022年元旦春节期间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应急预案》，确保做好冬、春季疫情防控工作。镇领导小组召开新冠疫情防控安排部署会议6次，推进会议18次，及时传达上级相关文件及会议精神。按照县防领办下发的接种任务，通过对各村18周岁以上人员、3周岁至11周岁人员、12周岁至17周岁人员在县内、县外情况的排摸，做到底数清、情况明，合理推进各村接种工作。在镇党委、镇政府和卫生院、村“两委”三方密切配合下，按时完成县下发的疫苗接种清零任务，18岁以上人群第一针剂县内已接种3037人，第二针剂已接种3001人，第三针剂已接种370人。

**【环境卫生整治】** 镇党委、镇政府紧紧围绕全域无垃圾三年专项治理行动方案，主动研究谋划工作，重点对垃圾收集点（垃圾填埋坑、垃圾池、垃圾箱）、垃圾清运车等设施设备的建设和购置上加大投入；围绕“五无甘南·美丽舟曲”行动，大力宣传“五无甘南”相关知识，使有机肥、农家肥进田地；纵深开展环境卫生专项整治行动，持续推进由村组向户内延伸，把综合整治的效果细化到窗台、灶台、门庭、厕所、圈舍上，真正让“叠被子、照镜子、擦窗子、清院子、改房子、争面子”成为群众的自觉行动；通过QQ群、微信群、悬挂横幅、宣传标语、进村入户示范和打造积分超市，开展评比表彰优秀等多种形式，持续加大对环境综合整治的宣传激励，教育引导群众爱护环境、保护环境，改掉陋习、树立新风；建立健全长效提升机制，在各行政村建立和完善保洁员、清运员、监督员队伍，保障生活垃圾时时清、日日清；建立健全考核监督机制，通过建立镇对村、村对保洁员队伍自上而下的考核监督机制，保障垃圾收集、处理工作常态化运转，努

力实现镇、村环境卫生从突击式整治到长效化保持转变。

**【乡村旅游】** 镇党委、镇政府把发展乡村旅游作为推进经济平稳增长、调整产业结构的重要举措，因地制宜，科学谋划，重点以百草楞干林果基地、龙江风情园、泉城生态园为基础，以白龙江风情线打造为契机，以生态文明小康村建设为有效举措，通过金融贷款支持、项目带动扶持等方式，鼓励和支持群众发展农家乐。以各村新时代文明实践所为阵地，向群众开展政策宣传及文化、旅游、科技、法律、卫生等各类知识普及。使各村农家书屋规范正常运行，打造村级公共阅读场所，开展全民阅读活动。

**【生态建设与保护项目】** 2021年，江盘镇持续开展大规模国土绿化行动，完成义务植树3650株，苗木成活率达89%。开展病虫害防治工作，对全镇核桃、花椒、核桃等经济林果树进行了病虫害防治，防治面积达430余亩，有效控制病虫害的蔓延，防效率在85%以上。加强生态护林员管理和业务培训工作，在全镇建档立卡贫困户选聘生态护林员49名，草管员8名，既解决了贫困户的就业增收问题，也为全镇的生态管理注入了强劲力量。组织开展生态护林员、草管员业务知识培训会议，对林业草原管理法律法规常识、森林病虫害防治、森林草原防火宣传、火灾预防和扑救等相关业务知识等方面进行重点培训，有效提高了生态护林员草管员整体素质，同时对49名护林员、8名草管员进行了年度考核，并续签了管护协议，根据考核结果全面落实生态护林员、草管员报酬。深入开展护林防火宣传活动，张贴护林防火宣传标准语100余条，为各村发放护林防火手册1000余册，实行领导包村、镇干部包组、村干部包户、护林员包山头的“四级联防”责任制，禁止和取缔一切形式的野外用火，有效保护了群众生命财产和森林资源安全。

**【安全生产】** 镇党委、镇政府严格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的安全生产责任体系，健全完善了应急管理体制，全面提升突发事件处置能力。强化道路交通、学校、

企业、商铺等安全检查和隐患排查治理工作，健全机动车辆、机动车驾驶员登记台账，深入开展安全宣传教育40余次，印发安全宣传单800余份。扎实抓好防汛减灾、消防安全、道路安全等工作，强化地质灾害防治预警，对辖区内地质灾害监测点深入开展监测、巡查，组织镇、村干部深入村组向广大群众宣传防洪度汛、地质灾害防治及处置措施，应急演练20余次，向群众发放避险明白卡1300余份。认真贯彻落实“食品药品安全党政同责”工作要求，大力宣传农村自办宴席、食品药品安全管理规定，定期开展食品药品监督检查，及时发布食品安全预警公告，有效防范了“舌尖上的安全事故”。加强矛盾纠纷和信访化解，依法及时解决群众合理诉求。

**【劳务就业】** 截至2021年年底，全镇劳务输转1578人次，其中脱贫户劳动力输转625人次，做到了应输尽输，共创劳务收入3023万元。鼓励企业和合作社吸纳符合条件的贫困户劳动力入企、入社就业，对带动成效显著的企业和合作社在项目扶持资金上给予扶持。全镇有保洁员26名、护林员49名、草管员8名、预警员8名、道路养护员12名，续聘公益性岗位人员64名，新聘公益性岗位人员1名，吸纳建档立卡贫困户通过就业增加收入。

**【教育】** 镇党委、镇政府强化和持续巩固控辍保学成果，做好学前、义务教育阶段辍学学生劝返工作，对残疾学生实施送教上门帮扶措施，镇控辍办定期上门回访、看望、服务。及时更新建档立卡学生信息，建立健全全镇建档立卡户幼儿、小学、初中、普通高中、中职、省内高职（专科）学生信息台账。做好《义务教育法》《教师法》《未成年人保护法》等教育法律法规宣传工作，制定校园及周边安全排查、预防机制，强化校园安全、法制教育，定期深入学校指导常规工作。加强教育优惠政策宣传入户工作，把各项免费和资助政策精准到人，全镇6周岁至16周岁学生全部入学。2021年九年义务教务巩固率达到100%，小学适龄儿童入学率达到100%，学前教育入学率达到98%，初中阶段入学率达到100%。

**【卫生】** 准确掌握辖区内患病人群底数，按病种分类，建立重病、大病、慢性病、常见病、多发病人群众台账、花名册及重病兜底保障花名册。准确掌握住院人群费用报销情况（总费用、合规费用、基本医保、大病保险及民政兜底报销、个人自付费用），各类数据与健康扶贫动态管理平台保持一致。开展健康扶贫政策集中宣讲和入户宣传工作，共开展集中宣讲及健康知识讲座6次，发放健康扶贫宣传品300余件，健康专干、包村医生入户宣传健康扶贫政策50余次。配合县妇保中心完成农村妇女宫颈癌、乳腺癌筛查项目，并建立工作台账，同时做好健康扶贫动态管理系统和《健康甘肃》App、疫苗接种系统的填报维护工作，及时更新数据。

**【社会保障】** 2021年，江盘镇共取消10户10人的农村低保，新增13户30人农村低保对象，其中，户上增人2户4人；取消城市低保1户1人，新增城市低保3户6人，其中，户上增人2户2人。严格实施城乡低保动态管理及单人户认定施保政策，做到应兜尽兜，应退尽退。截至2021年年底，全镇共有农村低保180户412人，城市低保86户176人。全镇有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补助对象86人，特困残疾人生活补贴补助对象113人，年人均补助资金1560元。全镇有分散供养特困供养对象17户18人，年人均补助金额6492元。孤儿1户1人，年人均补助金额1.44万元，事实无人抚养儿童5户5人，年人均补助金额1.44万元。

**【动物防疫】** 完成牲畜口蹄疫、高致病性禽流感、猪蓝耳病、猪瘟新城疫100%的强制免疫任务；积极应对非洲猪瘟、布鲁氏杆菌病应急处置和防控工作。（杨爱义）

**【江盘镇领导名录】**

党委书记：王海明（6月止）

郭晓辉（藏族，6月任）

镇长：李芳（女，藏族，6月止）

马红梅（女，回族，6月任）

人大主席团主席：李向东（藏族，6月止）

杨友春（6月任）

党委副书记兼维稳办主任：

杨国栋（藏族，6月止）

党委副书记：薛建民（6月止）

李晓霞（女，6月任）

党委副书记、政法委员：张海龙（6月任）

纪委书记：罗选民

副镇长：尚锦红

冯军（藏族）

党委组织员：田世昌

人武部部长：杨加义（藏族，6月止）

免晓亮（6月任）

司法所所长：杨立元（6月任）

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所所长：张红梅（女）

综治中心主任：杨冲

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主任：

周茜（女，2月任）

公共事务服务中心主任：

杜云霞（女，6月任）

乡村振兴工作站副站长：贾彦军（6月止）

何晟（6月任）

综合行政执法队队长：王红太（2月任）

## 坪定镇

**【脱贫攻坚】** 截至2021年年底，全镇共有脱贫不稳定户17户79人，边缘易致贫户15户63人，其中，2021年新增脱贫不稳定户8户39人，边缘易致贫户2户10人，并对新增的两类人员按照户情实际及时制定了“一户一策”扶持措施，2021年，经过落实各项帮扶措施，脱贫不稳定户已消除风险3户11人、边缘易致贫户已消除风险3户16人。按照深入做好过渡期内“三类户”小额信贷工作，对符合小额信贷条件且有贷款意愿的农户进行摸底，共上报贷款20户100万元，用于发展生产和开展经营。2021年年初申报了2021年财政专项扶贫到户项目资金201.63万元，其中生猪养殖98.1万元，丛岭藏鸡养殖13.37万元，中华蜂养殖5.04万元，药材种植83.07万元，花椒种植2.05万

元，项目已全部实施完成并已通过镇级验收。

**【富民产业】** 在全镇划定粮食功能区面积8000亩和稳定粮食生产面积的前提下，坚持发展壮大乡村旅游、经济林果、中藏药材、特色养殖、设施种植、劳务经济六大特色优势产业，不断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大力提高农业综合效益和竞争力。**农作物种植和农业产业：**完成农作物全膜双垄沟播面积4510亩，占计划任务4200亩的108.71%，其中，全膜玉米3290亩、全膜马铃薯1220亩。在春耕期间，全镇共调进推广玉米杂交种子4.2吨、农膜23吨，并在垭豁梁集中打造一个320亩有机肥替代化肥示范片。建成县级百亩中藏药材种植示范基地2个，种植重楼10亩，羌活、党参育苗45亩，杂交冬油菜种植1140亩；种植羊肚菌27.7亩，优质半筋（无筋）黑木耳5户5亩；栽植无刺花椒20.5亩。完成农作物病虫害防治面积3186亩，其中，防除玉米田杂草1620亩、防治油菜蚜虫526亩、防治小麦锈病320亩、防治小麦蚜虫370亩、防治玉米黏虫350亩；向农户发放有机水溶性叶面肥14件5600袋，完成小麦、青稞、油菜等夏收作物有机水溶性肥料叶面喷施面积1793.2亩。**畜牧业：**截至2021年年底，全镇丛岭藏鸡养殖农户达到500多户，存栏1.6万只；组织引导全镇中华蜂养殖合作社与舟曲县博峪纹党花蜂业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供销合同，全镇中华蜂养殖规模已达到2400多箱；加快推进黑土猪特色养殖产业发展步伐，2021年全镇土猪养殖户达到896户，已出栏2845头。**劳务经济：**2021年，全镇向新疆、内蒙古、北京、兰州、江苏等地劳务输转1600人（次），其中有组织输转1287人（次），自谋输转313人（次），创劳务收入3020万元。其中，脱贫户劳务输转758人（次），创劳务收入1030万余元。

**【基础设施】** 实施了舟九公路垭头段维修工程；全面完成了300万元的坪定镇九原村旅游基础设施项目建设任务；投资130万元的舟曲县文化旅游“一十百千万”工程坪定镇九原全域旅游专业村建设项目全面竣工；坪定镇集中供热工程竣工后经调试已进入运行。

**【生态建设】** 聚焦生态立镇，树牢“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发展理念，狠抓植树造林和森林资源管护工作。高质量地完成了2000株云杉苗木栽植任务；积极开展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工作，配合县林业站对辖区内白岭、九原梁等重点林区进行了烟剂熏蒸防治，共计燃放烟剂375千克，防治面积达375亩，有效遏制了华山松溃疡病虫害的发展势头，确保了森林资源安全；落实公益林保护责任，加强护林员队伍建设，完成8个行政村60名生态护林员续聘工作，召开生态护林员业务培训会3次，签订管护协议180份，完成镇村两级项目档案整理及归档，完成60名续聘人员信息系统更新；严格落实森林、草原防火责任，深入开展森林、草原防火宣传教育，通过村微信群、政信通短信平台等发送森林防火安全、法律法规等1000余条、宣传手册300余本。

**【生态文明小康村建】** 截至2021年年底，全镇除坪定村外，其余7个行政村生态文明小康村建设项目均实施完成，并已通过县级验收。2020年坪定村生态文明小康村建设项目总投资5855.35万元，截至2021年年底，基础设施方面已完成总工程量的90%，到户“七改”项目正在抓紧督促实施。

**【环境卫生整治】** 聚焦全域“无垃圾、无化肥、无塑料、无污染、无公害”五大领域。按照《坪定镇“五无甘南·美丽舟曲”建设督查考评办法（试行）》，强化保洁队伍管理，严格落实农户门前三包、保洁员平时保洁、垃圾定期清运制度，实行周督查、月通报、季评比、年排名及分级划片包抓制，全年来对各行政村和镇属各单位卫生整治工作已通报12次，对督查发现的问题已进行全面整改；结合“全域无化肥，全域无公害”的工作目标，强化责任担当，细化工作措施，全力推进有机肥替代化肥行动，鼓励和引导农户们施用有机肥料。2021年春耕以来，全镇共推广使用农家肥3680吨，商品有机肥43.8吨，惠及玉米、洋芋、中藏药材、高原夏菜等粮食作物和经济作物种植面积2451.7亩，推动全镇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年均提高2%，秸秆综合利用率年均提高2.4%；根

据镇情实际开展了“全域无塑料”“进机关、进超市、进学校、进农村、进家庭”等“五进”行动，引导群众减少使用一次性塑料制品，参与垃圾分类，重复使用布袋、环保购物袋等替代塑料袋。镇市场监管所工作人员每月对全镇所有超市、零售店进行排查，严禁超市、零售店销售塑料购物袋和餐具、吸管等一次性塑料制品及含塑料微珠的日化产品、不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的聚乙烯农用地膜等。

**【疫情防控】** 截至2021年年底，全镇18岁以上人群新冠疫苗接种任务数2633人，第一针次已接种3283人，完成率124%；第二针次已接种3258人，接种率99%。12岁至14岁人群任务数148人，已接种181人，完成率122%，两针次均完成接种；15岁至17岁人群任务数76人，已接种165人，完成率217%，两针次均完成接种；3岁至11岁总人数470人，第一针已接种454人，第二针已接种447人。第三针加强疫苗正在全力接种。

**【教育】** 截至2021年年底，全镇义务教育阶段的适龄人口数648人，享受两免人数618人，享受一补人数233人，享受营养早餐人数为472人，“两免一补”和营养早餐惠农政策全部落到实处；适龄人口入学率为100%；全面核对了义务教育阶段适龄学生入学情况，全镇应当接受九年义务教育的适龄儿童底数共计648名（不在义务教育阶段人数为46人，异地就读人数为23人），对秋季即将入学的54名儿童发放了入学通知书，确保了全镇6周岁至16周岁的适龄儿童全部入学，适龄人口入学率为100%；严格落实贫困生助学政策资助，全镇捐资助学筹集捐款2.065万元，资助36名贫困大学生、孤儿和单亲家庭学生县振兴教育基金5.7万元。

**【卫生】** 2021年，持续改善了村级医疗卫生服务条件，各村标准化卫生室承担了50%以上的村级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认真落实“三类人员”签约服务，全镇“三类人员”家庭医生（“一人一策”）签约率达100%，慢病证办证率达100%；加强医疗卫生健康政策宣传氛围，“一人一策”健康帮扶政策家喻户晓。

**【市场监管】** 开展食品生产经营、食品销售、餐饮服务、食品主体资格等各项检查50余次；记分管理60条，网上巡查230条次。全镇无“四小”无证经营现象，从业人员健康体检及培训持证率达100%；对学校食堂、农村集体聚餐开展安全管理和指导，全镇无食品安全事件发生。

**【社会保障】** 截至2021年年底，全镇低保对象142户423人，特困供养户28户29人，实现“应保尽保、应退尽退”。进一步加大困难群体救助力度，共落实困难群众临时生活救助398户141万元；加强社会保障服务体系建设，2021年，全镇应参加医疗保险4690人，实际参保4587人，参保率97.8%；应参加养老保险人数2436人，实际参保2367人，参保率97.17%。

**【综合治理】 普法教育：**全年举办法制讲课4期，深入学校、村开展普法宣传10次；加强法律服务和人民调解，畅通来信来访渠道，全面推进责任信访、法治信访、阳光信访；扎实开展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工作，调处矛盾纠纷15起，最大限度预防和减少了不和谐因素。**安全责任落实：**镇安监站、镇交管站、镇交通安全劝导站，开展交通安全宣传教育28次，发放各类安全知识宣传材料200余份，安全劝导12起。重点开展了道路交通和以小康村为重点的各类项目的安全监管，全镇未发生安全生产事故。**防灾减灾方面：**镇、村两级围绕森林、草原、民宅防火开展防火宣传和隐患排查，开展应急演练8次，努力将火灾损失降到最低，全镇未发生重大火灾灾情。自防汛期以来，镇党委、镇政府高度重视，镇、村两级成立了防汛工作领导小组和应急处置领导小组，并制定了防汛应急预案，严格落实24小时带班和专人值班制度，加强动态监测预警。进一步对各村周边、山洪沟道、靠山临崖房屋隐患进行了排查，制定了相应的防控措施，并定期进行巡查、监测。全镇各村共开展防汛应急演练32次，全面提高了全镇干部群众的防洪防汛意识。（谈云权）

### 【坪定镇领导名录】

镇党委书记：郭晓辉（藏族，6月止）

杨恒举（6月任）

镇长：韩海军（6月止）

刘 枢（6月任）

人大主席团主席：杨战友（6月任）

副书记兼综治维稳办主任：孙 涛

副书记：刘 岩（6月止）

王小成（6月任）

纪委书记兼监察室主任：

马江峰（6月止）

李水红（女，6月任）

党委组织员：杨江红（6月止）

杨鸿雁（6月任）

副镇长：梁振华（藏族，6月止）

刘 芳（女，藏族，6月止）

陈成栋（6月任）

杨江涛（6月任）

人武部部长：王江宏（6月止）

贾彦军（6月任）

司法所所长：尚 斌

市场监督管理所所长：王丁兵（藏族）

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主任：

郭永新（藏族）

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主任：姚常录

公共事务服务中心主任：冯爱平

综合行政执法队队长：杨缠江

便民服务中心主任：谈伍刚（6月任）

扶贫工作站副站长：杨军彦（6月止）

乡村振兴工作站副站长：

王 龙（藏族，6月任）

## 东山镇

**【脱贫攻坚】** 全镇共有监测户112户450人，累计风险消除72户274人，其中，2021年新识别监测户39户146人，风险消除71户269人；全镇1263名义务教育阶段学生均在校；安全住房动态监测机制正常运转，2021年加固维

修受灾房屋20户,实施地质灾害避险搬迁200户782人;16个行政村基本医疗、公共卫生服务、家庭医生签约服务等工作有效开展,家庭签约医生签约服务率、慢性病患者办证率均达100%,政策范围内患大病治疗平均报销比例均达到85%,先诊疗后付费“一站式”报销以及分级诊疗政策得到全面落实;64个集中供水点供水正常,镇、村两级水管队伍作用发挥明显,两座安全饮水物资应急库房、安全饮水工程管道检查维护和管理等工作高效运转;帮扶工作队轮换顺利完成,省、州、县7个帮扶单位和22名帮扶队员驻村帮扶工作扎实开展,2021年内实施帮扶实事179件。2021年,累计投入342.14万元,扶持688户已脱贫户、54户边缘户种植中藏药材2420.2亩、经济林果186亩,养殖生猪1408头、土蜂172箱、土鸡400只,帮助脱贫户和边缘户增收。2021年,全面完成扶贫资金项目确权登记及颁证交接工作,全面完成扶贫档案归档工作。

**【产业发展】** 全镇中藏药材种植达5000余亩,生猪养殖达4000余头,经济林果种植达1500余亩,土蜂养殖达1200余箱,丛岭藏鸡养殖达11万只,羊肚菌种植达100余亩;全镇53个合作社中国家级示范社1个、省级示范社4个,有带动能力的农民专业合作社28个,建成土蜂养殖基地1个,生猪养殖基地2个,丛岭藏鸡养殖基地4个,花椒种植基地1个,中藏药材种植基地3个。2021年杨家村绿生源合作社“绿壳蛋”成功注册“格楞梁”国家商标,认定为绿色食品A级产品,打响了特色农产品“甘味”品牌。2021年村集体经济收入达64.2万元,其中收入5万元以上村3个,3万元至5万元村5个。2021年全镇人均收入达1.1409万元,较2020年增长9.1%。

**【人居环境】** 2021年,全镇32个自然村生态文明小康村建设项目稳步推进;“七改”和棚户区改造项目惠及3068户;石家山村文化广场建设项目、第一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第二批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基础设施项目、富民产业乌龙头种植基地建设项目、谢家示范村建设项目等一批新建项目落地实施;

完成创建清洁村庄10个、实施“厕所革命”450户。全镇48个自然村全部通客车、通动力电,移动网络全覆盖,通村道路全部硬化,东大公路全线贯通。全镇配备保洁员174名,“‘二五’制度+日常保洁”等常态化机制正常运转,“巾帼家美积分超市”、红黑榜、“划片包干、责任到人”等工作机制有效运转,“除陋习、树新风”“美丽庭院、巾帼行动”“五星级文明户”“农户家庭卫生评比”等活动广泛有效开展,人居环境不断升级。

**【劳务就业】** 2021年劳务输转4353人次,劳务创收6285万元;开展技能培训94人次;全镇7个扶贫车间吸纳贫困劳动力就业94人;全镇354名公益性岗位人员稳定在岗;2021年续聘乡村振兴专岗人员22名、民政专岗3名;新聘疫情防控专岗3名。

**【教育】** 2021年义务教育阶段适龄儿童入学率达100%,营养早餐、“两免一补”、教育资助等教育政策均落实到位。

**【卫生】** 全镇16个行政村卫生室均已达标,村医、包村大夫均已配备,先诊疗后付费“一站式”报销以及分级诊疗政策得到全面落实。全镇医疗保险参合率达98%,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参合率为100%;新农保应参保率为94%,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参保率为100%。奖励扶助、计划生育特殊困难家庭救助、农村“两户”家庭高考升学子女助学奖励等政策落实到位。全镇年人口出生率为7.3‰,人口自然增长率为2‰。

**【社会保障】** 2021年,全镇低保人口239户656人,残疾人574人,五保户28户31人,孤儿5户6人,低保金、供养金、孤儿金、残疾人“两项补贴”等补助金按时发放。

**【平安建设】** 东山镇始终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的价值理念,不断完善防灾减灾方面的应急预案,建立健全应急管理机制和风险隐患排查机制,全面加强道路交通安全、市场监督管理、危险化学品等重点领域的安全监管,全年安全生产零事故,有效保障了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疫情防控】** 在新冠肺炎疫情防控遭遇战

中，全镇上下自觉服从大局，投身疫情防控人民战争，建立了集中、高效、统一的“党支部+网格”防控指挥体系，形成镇村联动、联防联控的疫情防控工作格局。党员干部主动请缨，医护人员坚守一线，用实际行动换来了“零感染、零输入、零传播”的阶段性胜利。全镇3岁至11岁儿童接种967人；12岁至17岁儿童接种416人；18岁至60岁人群已接种第一针5995人、第二针5985人、第三针624人；60岁以上人群接种第一针909人、第二针888人、第三针21人。

**【信访】** 信访制度不断健全，来信来访答复率达100%。

**【禁毒】** 群众禁毒意识不断提高，辖区内无原植物种植和新滋生吸毒人员。

**【动物防疫】** 按照“村不漏户、户不漏畜”持续开展春秋季节动物防疫预防注射工作，免疫密度达100%，耳标率达100%；“非洲猪瘟”、口蹄疫、禽流感、鸡新城疫等疫情监测和防控工作扎实开展，境内无感染。

**【生态保护】** 东山镇深入贯彻落实“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发展理念，坚守发展和生态两条底线，按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机制，成立了生态环保工作领导小组，建立了东山镇生态环保工作管理机制，16个行政村将生态环保纳入《村规民约》。开发生态护林公益性岗位115个和草管员岗位16个，聘用生态护林员115名、草管员16名；东山境内所有打砂场、采石场等场所依法关闭；封山禁牧、护林防火、土山羊淘汰、植树造林、退耕还林等工作扎实开展；退耕还林补助资金、草原平衡补助金、公益林生态补助资金等生态红利按时足额兑现；辖区内森林草地的覆盖面积达到47557.35亩，覆盖率达46%。

**【政府职能转变】** 持续加强作风建设，坚定不移解痛点、疏堵点，不断激发自我革新活力。机构改革全面完成，“四办五中心”规范设置，职责进一步明晰，建成了系统完备、科学规范、运行高效的政府机构职能体系，改革取得显著成效。村“两委”班子在换届中全面优化，16个行政村党群服务中心规范化打造建

设，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工作全面完成。16个行政村政务服务事项标准化持续推进，24项为民服务清单为群众提供“一门式”服务，做到“进一扇门，办百家事”。“三重一大”事项提交镇党委集体决策严格履行。依法行政能力和执政水平不断提高，县级各部门下放乡镇的125项政务服务事项有序开展。“网格化+十户联防”的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体系逐步完善，48个网格、108个联防组、108个联户长作用充分发挥。

**【避险搬迁】** 制定了《东山镇地质灾害避险搬迁工作方案》，成立了东山镇地质灾害避险搬迁工作领导小组，在两河口龙江小区设立了避险搬迁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配备工作人员4名，同时设立综合协调组、宣传报道组、调查摸底和协议签订组、手续转迁服务组、住房分配安置组、安全运送组、后续管理组等七个专责组合力开展避险搬迁工作，按照“分步实施、先急后缓、整村搬迁与零星搬迁”相结合的原则开展了协议签订和搬迁工作，2021年完成地质灾害避险搬迁200户782人。

**【其他】** 2021年“东山转灯”成功列入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工作全面完成。（杜建新）

#### **【东山镇领导名录】**

党委书记：何伟光（6月止）

刘晓晖（6月任）

镇长：刘晓晖（6月止）

冯霖赞（藏族，6月任）

人大主席团主席：黄维（藏族，6月止）

罗耀辉（6月任）

副书记兼综治维稳中心主任：

韩海军（6月止）

王文江（6月任）

副书记：韩旭成（6月止）

谈峰红（11月任）

纪委书记兼监察室主任：牛当主

党委组织员兼党建办主任：

王爱平（1月止）

冯宏新（1月任）

人武部部长：杨剑锋

副镇长：肖龙波（1月任）  
 李志刚（6月止）  
 杨建红（6月止）  
 李 栋（藏族，6月任）  
 冯 涛（女，6月任）  
 乡村振兴站副站长：严爱军  
 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主任：  
 袁升平（5月任）  
 农村公路管理所副所长：王鹏俊（藏族）  
 公共事务服务中心主任：马飞燕（1月任）  
 综合行政执法队队长：严星福（1月任）  
 市场监督管理所所长：李志刚（3月止）  
 陈许昌（6月任）  
 政务（便民）服务中心主任：  
 薛军风（6月任）

## 南峪乡

**【脱贫攻坚】** 2021年，全乡脱贫户363户1202人，脱贫不稳定户9户39人（真堆村1户、磨坪村2户、旧寨村1户、南二村2户、南一村3户），边缘易致贫户18户80人（真堆村1户、磨坪村7、勒地别3户、安门村1户、旧寨村1户、南二村2户、南一村3户），无突发困难户，旧寨、磨坪、安门3个贫困村已退出贫困村。2021年第一批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共计99.0375万元，其中，脱贫户到户项目增收45.6875万元，已完成验收，资金已拨付，基础设施建设53.35万元，县级验收完成，资金已拨付；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共计90.375万元，其中，边缘户到户增收项目补助4.575万元，已完成验收，资金已拨付，基础设施建设资金85.8万元；边缘户、脱贫监测户改厕项目申报资金4800元，动态调整农村低保11户16人，通过实行分层分类精准帮扶，8户脱贫不稳定户已消除返贫风险，1户脱贫不稳定户正在持续监测帮扶，18户边缘易致贫户通过精准帮扶已全部消除致贫风险，切实做到了早发现、早干预、早帮扶，实现对易返贫致贫人口常态化监测、动态化

清零。

**【民生保障】**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合作医疗参保覆盖面不断扩大，五保、农村低保、大病救助等各类救助救治实现全覆盖。**医疗保障方面：**建设完成8个村卫生室配备8名村医。2021年全乡参合人数3960人，实际参合人数3843人，参合率达到97.8%，全乡贫困人口参保率达到100%。**新农保方面：**截至2021年年底，全乡应参保2102人，实际参保1978人，参保率94.1%，其中，五类政府代缴人数987人（其中低保户100人、返贫致贫人员60人、计划生育户54人、建档立卡户595人、中度残疾74人、重度残疾104人）。建档立卡贫困人口710人。全乡养老保险待遇领取688人，发放率100%。

**【易地搬迁】** 2021年，全乡实施建档立卡贫困户易地搬迁34户99人。2017年搬迁30户82人，其中，分散安置15户25人，集中安置15户57人；2018年搬迁1户5人（集中安置）；2019年搬迁3户12人（集中安置）。2017年至2019年共计集中安置19户74人，分散安置15户25人。

**【教育】** 截至2021年年底，义务教育阶段适龄学生457人（6岁至16岁），其中，小学就读学生285人，中学就读学生135人，适龄人口不在义务教育阶段学生37人，适龄人口异地就读112人，送温暖上门学生3人，无辍学学生。

**【饮水安全】** 全乡自来水供水到户1218户4305人，普及率达到99.95%。集中供水1户2人，占0.05%。

**【驻村帮扶】** 南一村由县市场监督管理局驻村帮扶；南二村由县退役军人事务局驻村帮扶；磨坪村由州草原站、县农产品质量检测中心、县医疗保障局驻村帮扶；旧寨村由甘肃银行合作市当周支行和水土保持局共同驻村帮扶；安门村由县市场监督管理局驻村帮扶。2020年4月初，县水土保持局对6户挂牌督战的建档立卡贫困户进行慰问，购买面粉6袋，纯菜籽油6桶。舟曲县退役军人事务局为南二村2户农户申请2辆残疾儿童轮椅，并向村上争取音响1

台。舟曲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对南一村贫困户30户进行每户100元慰问，并给贫困户发放春耕肥料38袋，价值3800元。同时对安门村19户贫困户及1户边缘户进行慰问，共计2400余元农资（化肥）。甘肃银行合作市当周支行帮助旧寨村受灾贫困户罗长代筹资2000元给予帮助。甘南州草原工作站于2021年1月慰问帮扶户，为13户磨坪村贫困户每户购买大米一袋，清油一桶，价值3380元。

**【村集体经济】** 村级集体经济发展开展方面，磨坪村、安门村村集体经济发展资金各50万元入股到舟曲县华瑞农林牧综合发展有限公司，每年向村集体分红4万元；南一村、南二村省农牧厅新一轮草原补奖项目扶持合作社资金各5万元入股到南峪乡南峪村宏源养殖农民专业合作社，每年向村集体分红3000元。勒地别村、吾松别村省农牧厅新一轮草原补奖项目扶持合作社资金各5万元入股到南峪乡勒地别村龙腾综合种养殖农民专业合作社，每年向村集体分红3000元。真堆村省农牧厅新一轮草原补奖项目扶持合作社资金10万元入股到南峪乡旧寨村昌兴养殖农民专业合作社，每年向村集体分红6000元。南一村2019年第三批财政专项资金5万元入股到南峪乡勒地别村祥泰综合种养殖农民专业合作社，每年向村集体分红3000元；南二村2019年第三批财政专项资金5万元入股到南峪乡勒地别村龙王沟鹏达种养殖农民专业合作社，每年向村集体分红3000元；旧寨村2019年第一批财政专项资金25万元入股到南峪乡乡巴佬绿色种养殖农民专业合作社，每年向村集体分红1.5万元、乡村旅游产业发展资金25万元入股到正阳生态园，每年向村集体分红1.25万元；磨坪村乡村旅游产业发展资金25万元入股到正阳生态园，每年向村集体分红1.25万元；勒地别村乡村旅游产业发展资金24.5万元入股到正阳生态园，每年向村集体分红1.225万元；吾松别村乡村旅游产业发展资金24.5万元入股到正阳生态园，每年向村集体分红1.225万元；真堆村乡村旅游产业发展资金24.5万元入股到正阳生态园，每年向村集体分红1.225万元；南一村铺面分红1668.8元，南二村铺面分

红1675.8元；勒地别村2020年第二期中央扶持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项目资金50万元入股到南峪乡旧寨村乡巴佬绿色养殖农民专业合作社，给勒地别村每年分红3万元，2021年南二村中央扶持发展资金50万元入股南二村晨源小杂粮农民专业合作社，每年给南二村村集体经济分红3万元。2021年南一村天津帮扶资金9万元入股南一村众鑫种养殖农民专业合作社。每年给村南一村集体经济分红5400元。旧寨村铺面分红1915.2元；安门村铺面分红1899.8元；磨坪村铺面分红2144.8元；勒地别村铺面分红1661.8元；吾松别村铺面分红1353.8元；真堆村铺面分红1680元。

**【疫情防控】** 新冠疫情发生以来，乡党委政府扎实落实防控措施，在卡点设置、出入劝返、居家管理、流调找人、隔离管控等五个方面，认真做到“不漏一人”，加强对辖区内人员的管控，坚决做到“外防输入、内防扩散”，阻断疫情传播链。通过全方面摸排、多样化宣传、封闭式管控、精准化服务等多种方式，凝聚抗疫合力，坚持疫情防控常态化，筑牢农村地区防疫战线。

**【产业转型】** 乡党委、乡政府着眼贫困人口持续稳定脱贫，坚持把产业扶贫作为主攻方向，推行经济林果“提质增效”、中藏药材“规模种植”、羊肚菌“培育转型”、丛岭藏鸡“代养分红”、中华蜂“示范带动”、土猪“出栏奖励”、农家乐“产业融合”七种“菜单式”产业扶持模式，多渠道、广领域促进贫困群众增加收入。全乡上下充分依托资源优势，持续发展壮大以核桃、花椒、柿子为主的经济林果产业，以党参、黄芪、羌活为主的中藏药材产业，以丛岭藏鸡、中华蜂、黑土猪为主的特色养殖产业，以羊肚菌为主的特色种植产业，以舟曲硝水豆腐、青稞酒为主的补充产业。坚持把产业发展作为主攻方向，积极争取东西部协作帮扶资金、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省级补助资金150万元，扶持合作社5个，带动105户贫困户发展产业、增收致富。累计注册农民专业合作社55个，规范提升17个，旧寨村乡巴佬绿色养殖、勒地别村祥泰综合种养殖、磨坪村盛大高原特

色种养殖、旧寨村山娃子、南二村晨源小杂粮加工等农民专业合作社已初具规模，舟曲硝水豆腐、青稞酒、山娃子餐饮服务等产业快速发展。投入639.36万元扶持8个村发展村集体经济，累计收入51.85万元，其中，磨坪、安门、勒地别累计收入分别达14.3万元、12.31万元、10.49万元。根据《舟曲县2021年富民产业培育提升实施方案》，精心培育中华蜂1586箱、黑土猪3286头、中藏药材3820亩、羊肚菌10亩、花椒892.5亩等为主的特色种养殖产业。

**【乡村旅游】** 乡党委、乡政府抢抓全州创新打造文化旅游“一十百千万”工程的大好机遇，依托龙王沟景区天然优势，深挖乡村文化旅游资源，大力打造勒地别、吾松别两个“一十百千万”全域旅游专业村，建成集餐饮和观光旅游为一体的避暑山庄1处、草莓采摘园1个、藏家乐15家、民宿15家，逐步形成旅游产业以点带面、点面共进的辐射带动效应。

**【人居环境】** 严格按照州委、县委环境综合整治工作部署，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绿色发展理念，纵深推进“五无甘南·美丽舟曲”建设工作，全力推动环境综合整治触角从“视线范围”向“卫生死角”延伸，从“粗放式”整治向“精细化”管理拓展，针对G345沿线、村道巷道、白龙江沿线等区域扎实开展拆危治乱、清理“三堆四乱”、河湖“清四乱”等专项行动，深入开展“巾帼家美积分超市”评比、美丽庭院创建等活动。按照厕所革命“五要求”和“九有四无”建设标准，因地制宜，研究探索符合本乡实际的改厕模式，高质量完成2021年厕改任务68户，创建清洁村庄6个，修建公厕10座，农村人居环境面貌日新月异，不断改善。

**【环境卫生整治】** 严守生态保护红线，落实产业准入负面清单制度，常态化开展巡山巡河巡库及执法工作，积极开展生态环境整治和修复工作，并对辖区内养殖场、垃圾焚烧点进行全面的整治；充分运用广播、喇叭、宣传车、黑板报、宣传栏、微信群等载体，大力宣传“五无甘南·美丽舟曲”行动的重大意义和相关要求，鼓励引导广大党员群众树立起“要我干”

为“我要干”的理念，着力在全乡范围内营造人人参与、支持“五无甘南·美丽舟曲”行动的浓厚氛围，为“五无甘南·美丽舟曲”行动持续深入开展奠定坚实基础，为环境保护工作营造了良好的舆论氛围，使环境整改工作达到“家喻户晓”的目标，使广大群众的环保意识明显加强；积极响应“抢占绿色崛起制高点，打造环境革命升级版”的号召，突出环境整治重点难点，抓住薄弱环节，扎实推动环境革命触角向农村腹地、农户家庭、农民心灵延伸，向炉台、锅台、炕台、窗台、厨房、厕所、圈舍拓展，8个村通过实行“巾帼家美积分超市”定期评比，用积分换购生活用品的方式，让群众的思想观念、精神状态、行为习惯逐步发生变化，促进环境革命由“全域无垃圾、人人都是保洁员”向“全民无陋习、家家都是文明户”提升转变。在乡机关、卫生院、南峪学区及8个村主要街道悬挂横幅23条，发放环境整治告知书4000余份，印制家庭环境卫生专项整治标准单1200余份，发放门前三包承诺书4000余份；严格落实村组责任和环境卫生“属地整治”责任，把乡、村、组干部和党员、保洁员、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者等力量糅合起来、拧成一股绳，实行“乡领导包村、驻村干部包组、村组干部和保洁员等相互配合”的网格化治理模式，统筹安排全乡保洁员、道路养护员、疫情防控员进行责任区域划分，清理区域范围包括G345沿线两侧，村内主干道、巷道水渠、河沟河坝等。进一步完善岗位职责和明确工作要求，切实构筑起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保洁体系。五是深入开展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专项行动，持续抓好秸秆综合利用和禁烧工作，做好各级环保督察问题整改，坚决打好“蓝天保卫战”，高标准落实“河长制、林长制”，全年完成义务植油松50亩、云杉50亩，成活率93%以上。

**【劳务就业】** 乡党委、乡政府坚持“政府引导、市场配置、专业化培训、规范化运行、一体化服务的”的工作模式，以发展劳务经济增加农民收入促进群众脱贫致富为目的，统筹规划、周密部署，在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职

业技能培训、劳务工作及服务体系建设和劳务信息平台建设等方面取得了较好成绩。在新疆有较为稳定的劳务基地，较为稳定地有组织输转涉及建筑建材、加工制造、餐饮住宿、家政服务等多个行业；全年劳务输转1504人次，其中，组织输转1281人，自谋输转223人，劳务创收3662万元，有效推动了全乡经济水平发展。

**【禁毒】** 乡政府、派出所、九二三林场、南峪生态资源保护站70余人，组成2支踏查工作队6个踏查小组，利用GPS定位装置对全乡范围内开展了5次禁种踏查专项行动，尤其是对可能非法种植毒品原植物的扎尕梁、生地一草坡山、黑水沟、灶爷崖、崖夫廓、桦树坪、没水山、广朵蜿蜒梁等偏远高山重点区域进行了重点清查，做到了不留死角、不留隐患，行动中未发现非法种植毒品原植物。

**【安全生产】** 乡党委、乡政府认真履行职责，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划分了乡、村两级领导干部责任清单，组织了多次由乡政府负责人带队的安全大检查和督查，深入8个行政村、南峪学区、卫生院、南峪水电站、高速公路项目部、各村、个体工商户开展安全生产工作。**道路交通安全：**深入开展乡村公路交通安全综合整治，对全乡摩托车、三轮车、小型汽车、运输车等共计162辆机动车进行摸底登记，对全乡143名驾驶员进行摸底登记，在安全行车方面严查农用车辆超员超载、无证驾驶等严重交通违法行为；勤查各类自然灾害或人为引起的公路安全隐患，并及时整改。各行政村交管室设置了醒目的劝导站标识牌，自筹资金为各村劝导员配备了反光背心、锥形桶和停车示意牌，在学生上学放学、开学放假、农村婚丧嫁娶、节庆前后和雨雪天气等重点时段开展劝导工作，并随时上路开展劝导。**建筑施工安全：**对南峪水电站、高速公路等施工单位集中开展安全整治行动，主要采取“一查”——查安全生产工作制度责任体系、安检工作记录、特殊工种施工方案、特种作业人员持证上岗等档案资料情况；“二看”——看安全标示标牌配置、安全防护措施、安全设施运行、安检人员

履职、文明施工等现场情况；“三听”——听取安全生产措施、日常检查排患、专项资金落实等情况；“四整改”——针对排查出来的问题、隐患，挂牌督办、限期整改，隐患不除，不予复工。**森林草原防火安全：**乡党委、乡政府高度重视森林防火工作，将人民生命财产安全和森林防火放在首要位置，秋冬季防火工作开展以来，乡党委、乡政府先后多次召开会议，专题安排部署，成立防火工作领导小组，制定工作方案，建立工作台账，扎实靠牢工作责任，开展防火巡查8次、设立警示牌8处。**民宅防火安全：**针对民宅防火的特殊性，乡主要领导亲自抓，包片领导具体抓，包村干部和村组干部直接抓的工作机制，各村针对村宅分部的不同特点，对症下药，全年开展了6次防火大检查行动，把防火工作责任落实到了每家每户的头上，坚决遏制了因线路老化、柴草乱堆、PVC烟筒、烟花爆竹、煤火、电褥子长期不关等易引发的势头，将隐患消除在了萌芽期，保障了全乡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

**【抗旱防汛】** 乡党委、乡政府严肃防汛纪律，加强防汛值班管理，认真执行24小时值班制，制定《南峪乡抗旱防汛应急预案》，并完善村级防洪预案，成立了69人的抗旱防汛应急分队，完善村级防治预案，责任落实到人，并添置了预警设备，对全乡内的监测点进行了维护，进一步强化措施，做到未雨绸缪。

**【市场监督管理】** 对全乡范围内的超市、小卖部、餐饮服务经营户、卫生院、药铺进行10余次检查，查处三无产品20斤左右，明令禁止的垃圾食品20余袋，下架40余包，共计没收烧毁2次；发现卫生院及药店过期药品10余盒、过期医疗器械10余袋、发现未按规定冷藏储存的特殊药品3件，并要求卫生院及药店按照医药管理模式集中销毁废弃医疗器械，督办食药经营人员办理健康证6本。对野生动物非法贸易开展了联合排查行动，对各经营户在疫情防控防范和措施方面进行宣传，全乡共开展了8次进口冷链食品排查，张贴了30余份疫情防控承诺书和疫情防控二维码。2021年度全乡未出现任何食品药品安全事故，未出现任何恶性竞

争、扰乱秩序的行为，经济市场健康向好。

**【惠农补贴】** 截至2021年年底，全乡享受农村低保共有213户468人；城市低保共有74户123人；特困分散供养人员38户40人，孤儿3户3人；发放农村低保金190.3624万元、城市低保金84.9195万元、特困供养金26.1183万元、事实无人抚养儿童4.7544万元、孤儿抚养费4.32万元、发放特困残疾人补贴28.509万元、残疾人“两项补贴”资金31.027万元、温暖过冬资金27.3312万元、转移性安置群众7.98万元、农牧局特困生活救助31万元、临时生活救助4.9668万元、经济特困老人补贴1.44万元。

**【动物防疫】** 截至2021年年底，共计注射牛口蹄疫371头，免疫密度达100%，耳标配带率100%；注射猪口蹄疫疫苗2166头，免疫密度达应免数的100%，耳标配带率100%；注射羊口蹄疫759只，免疫密度达100%，耳标配带率100%；注射小反刍兽疫疫苗759只，免疫密度达100%；禽类存栏690只（羽）、已注射禽流感疫苗690只（羽）、注射禽流感鸡新城疫二联690只（羽），免疫密度分别达到100%；犬驱虫229条。

**【信访】** 乡党委、乡政府建立了信访工作长效运行机制，办理上级转办信访件8件，调处各类矛盾纠纷27件。

**【寺庙】** 全乡辖区有寺庙2个，其中开放寺院1个，僧人8名。制定了僧人请假制度、月联系制度，随时随地掌握僧人的动态，建立健全了寺管会会议事制度，提高寺院议事的透明度和准确性。

**【农技】** 进行了全乡范围内的农作物病虫害检查和防治的指导工作，全年来农技站技术人员下村200余次，为农户实地指导解决各种农业生产方面和病虫害防治方面的各种疑难问题，就地指导农户病虫害草害（草地贪夜蛾）的防治适期和对药剂的使用，使全乡农业生产在病虫害防治上无病虫害成灾现象，为全乡农业生产增产丰收保驾护航。

**【土地管理】** 通过“4·22”地球日和“6·25”土地日开展宣传活动，在日常工作中进村入户宣传土地管理法、行政许可法等法律

法规，努力提高村级干部依法管理土地、保护耕地的法律意识。落实耕地保护责任制，充分发挥村级土管员的作用，对违法行为做到早发现、早制止、早处理。（刘荣）

#### 【南峪乡领导名录】

党委书记：张丽荣（女，6月止）

李红燕（女，6月任）

乡 长：袁郑军（6月止）

鲁 勇（6月任）

人大主席团主席：鲁孝业（6月止）

孙振才（6月任）

副书记兼综治维稳办主任：

杨 海（6月止）

王勇侠（6月任）

副书记：杜月林（藏族，6月止）

王伟宏（6月任）

纪委书记兼监察室主任：

刘 朗（藏族，6月止）

姚俊杰（6月任）

党委组织员兼党建办主任：

戴 磊（6月止）

张燕花（女，6月任）

副乡长：杨寅栋

孙 浩（6月任）

人武部部长：杨智江

司法所所长：王 伟

社会综合治理中心主任：严 鑫

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主任：

余贵明（藏族）

食品药品监督所所长：洛桑久美（藏族）

综合行政执法队队长：李阳达（藏族）

公共事务服务中心主任：

刘丽萍（女，藏族）

扶贫工作站副站长：杨跃飞（12月止）

## 大川镇

**【脱贫攻坚】** 大川镇2014年识别贫困村3个，分别为老庄村、石门坪村、通化头村；

2014年识别建档立卡贫困人口258户846人，贫困发生率为13.79%。截至2021年年底，共有监测人口30户120人，2019年纳入监测人口10户46人，其中，脱贫不稳定户4户15人、边缘易致贫户6户31人；2020年纳入监测人口18户68人，其中，脱贫不稳定户1户4人、边缘易致贫户17户64人，2021年监测人口纳入2户6人；风险消除10户38人，2020年风险消除1户5人，2021年风险消除9户33人；对已纳入的监测户按照存在的短板、问题及时开展帮扶，制定“一户一策”帮扶措施，做到因户精准施策，确保各类扶贫政策得到贯彻落实。累计帮扶178项，其中，教育帮扶7项、产业帮扶36项、健康帮扶53项、就业帮扶31项。

**【产业发展】** 2019年，全镇扶持合作社4个，带动71户脱贫户，3年累计分红16.74万元。2020年扶持合作社共7个，带动68户脱贫户，2年累计分红12.8万元。2021年第一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到户产业项目投资55.875万元，扶持全镇209户730人脱贫户发展种养殖产业，包括生猪570头、土鸡1590只、中华蜂28箱、中藏药材90.7亩、花椒57.5亩、羊肚菌13.4亩、蔬菜大棚1座、核桃1亩。2021年第二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到户产业项目投资3.75万元，扶持全镇18户79人“三类户”发展种养殖产业，包括生猪39头、土鸡40只、中藏药材9亩、花椒8亩。

**【劳务就业】** 2021年计划输转劳务1831人（有组织输转1464人以上，其中输转需求的贫困户劳动力全部输转384人），实现劳务收入3517万元。已输转1612人（其中输转需求的贫困户劳动力全部输转384人），实现劳务收入1532万元，大就业系统录入1513人。2021年脱贫户、边缘户劳动力长线培训计划3人。全镇公益性岗位87人，其中，乡村公益性岗位保洁员31人。2020年省级、县级续聘公益性岗位39人、2020年疫情期间临时公益性岗位8人；扶贫专岗9人，以上人员已全部签订续聘合同。

**【村集体经济】** 全镇村集体经济资金来源是政府投资，收益方式主要为合作社或龙头企业入股分红，全镇总投资额为433.5万元，年收

益为29.165万元。其中泄流坡投资总额为15万元，年收益为1.1万元；坪安村投资总额为19万元，年收益为1.19万元；老庄村投资总额为80万元，年收益为6.4万元；土桥子村总额为70万元，年收益为4.2万元；梁家坝村总额为65万元，年收益为3.9万元；石门坪村总额为75万元，年收益为5.25万元；石门沟村总额为34.5万元，年收益为1.875万元；通化头村总额为75万元，年收益为5.25万元。

**【金融帮扶】** 2016年至2017年由中国农业银行共计发放贷款199户990万元，已结清182户，17户85万元已续贷，未到期。2018年至2019年由信用社发放贷款14户68万元，还未到期。2021年过渡期脱贫人口、边缘户小额信贷有需求的76人，已摸底上报，正由大川镇信用联社开展放贷工作。

**【驻村帮扶】** 大川镇共有驻村帮扶工作队3个，选派驻村帮扶干部9名，3个驻村工作队根据帮扶村“三类户”家庭实际情况，制定有效的“一户一策”帮扶计划，帮扶单位结对帮扶责任人不定时入户开展送温暖及慰问关怀活动，各项工作有序开展。

**【乡村振兴“岗位大练兵、业务大比武”活动】** 自乡村振兴“岗位大练兵、业务大比武”活动开展以来，镇党委、镇政府紧紧围绕“广泛参与、人人受益、突出重点、注重实效、方法灵活、便于操作”的原则，镇机关及各村党支部共开展岗位练兵9次，镇党委组织各村党组织书记、驻村帮扶干部开展乡镇内业务比武1次，进行乡村振兴测试1次，有效增强了镇村干部、驻村帮扶工作队业务素质和履职能力，提高了群众政策知晓率和工作满意度，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督查反馈问题整改】** 2021年各类督查、互查、巡查工作反馈问题共223条，认领223条，整改完成220条，剩下3条正在整改中。

**【疫情防控】** 全镇干部职工、村干部、卫生院医护人员，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者、联户长、网格长，共同参与全镇疫情防控工作，上级各单位的科学指导和大力支持共同形成了强

大的疫情阻击战合力。各村(小区)按照“不落一户、不漏一人、不断一天”的要求,采取逐户逐人包保的方式,开展了全覆盖健康排查,实现了百分之百的目标要求。为了做实做细境外来(返)人员、中高风险地区及省外务工人员排查管控,减少人员流动和聚集,全镇先后设立11个疫情防控检疫点。截至2021年年底,共排查风险区返乡人员437人,其中,落实居家隔离207人,健康监测230人;通过“网格化+十户联防”工作模式,采用QQ群、微信群、农村“大喇叭”、走村入户等多种宣传形式,针对群众关心的接种目的、接种安全性、接种时间、接种地点、禁忌人群及适应人群、注意事项、所需证件等做了详细介绍,并根据工作实际,对出行不便的群众采取“点对点”车接车送、专人配套护送的方式,确保服务不掉线。累计接种7670剂次,其中,第一剂次接种3763人,第二剂次接种3436人,第三剂次接种471人;在疫情可防可控前提下,着力破解外出务工人员就业难、缺技术难题,组织输外出务工人员1612人,开展劳务技能培训70人次,鼓励30多家商业开始营业,经济社会发展按下“重启键”,复工、复产、复商、复市按下“快进键”。

**【人居环境】** 坚持“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发展理念,着力构建“望得见山、看得见水、记得住乡愁”的生态宜居环境。大力开展“美丽舟曲”行动,持续推进“河长制”,做好水污染防治,实施流域环境以及河岸综合治理,加强饮用水源保护,对两个水源地的供水进行检测,均达到饮用标准。强化土壤污染管控和修复,加强农业污染防治工作。继续推进水土流失综合治理,持续加强地质灾害防治,加大露天焚烧、秸秆禁烧宣传和监管力度,持续改善生态环境面貌。

**【环境整治】** 以党委主要负责人任组长,乡镇职工、村组干部为成员的拆危治乱、环境整治工作组,主要对白龙江沿线、两峡公路沿线乱堆、乱放、乱占进行集中整治。依法拆除烂房、烂墙、烂圈、废弃厂房、棚舍等16处,整齐堆放秸秆、柴草、农机具等生产生活资料

126处。清理农村生活垃圾790吨,清理村内水塘4口,清理村内沟渠14.7千米,清理村内淤泥2100吨,清理畜禽养殖粪污等农业生产废弃物51吨,清理积存垃圾58吨。

**【厕所革命建设】** 截至2021年年底,完成厕所改造261座,其中,改建厕所254座,新建厕所7座,已完工投入使用,其余改厕工作于2021年12月底完工投入使用。

**【河长制】** 大川镇严格按照省、州、县关于“河长制”工作的部署和要求,先后印发了《大川镇推行“河长制”工作实施方案》《大川镇“河长制”工作巡河制度》等文件,同时安排工作人员随时监督,确保河面沟道时刻保持洁净状态;重点加大对辖区内采砂场进行全面排查和整治,硬化河道边坡,加强河道治理,确保全镇水环境持续改善。

**【特色产业】** 大川镇立足打造“葡萄之乡”,打好特色和绿色“双色”牌,按照“一村一品”建设,发展特色产业经济。大力推进葡萄产业发展,通过引进新品种等方式不断提升葡萄的种类和品质,葡萄品种达20多种,种植优质葡萄200多亩,2021年葡萄产量14万千克。

**【乡村旅游】** 结合文化旅游“一十百千万”工程旅游标杆村建设,依托辖区的旅游优势资源,以土桥子为轴,沿“白龙江风情线”为翼,用好农家乐、民宿、鱼塘、康养中心、温泉酒店等优势资源。

**【社会保障】** 大川镇认定享受农低保待遇对象共163户429人,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共87户150人,特困供养对象共28户30人,孤儿共1户1人,困难残疾人共105户105人,重度残疾共114户114人。累计取消农村低保1户1人,新增农村低保2户7人;取消城市低保50户78人,无新增城市低保户。截至2021年年底,已发放低保资金136.4491万元,特困供养对象资金11.0814万元,孤儿生活补助资金7000元,困难残疾人资金9.516万元,重度残疾人资金10.27万元。

**【教育】** 全镇有九年制学校1所、村学2所、民办幼儿园1所。2021年全镇6周岁至16周岁适龄儿童724名,男生364名,占适龄儿童

比例 50.3%；女生 360 名，占适龄儿童比例 49.7%。小学就读学生 446 名，中学就读学生 199 名。送温暖行动学生 1 名，异地就读 112 名，贫困建档立卡户学生 82 名，全镇适龄儿童受教育率为 100%。

**【卫生】** 大川镇中心卫生院在册职工 19 人、公益性岗位 1 人，其中，执业医师 6 人（全科 1 人）、助理医师 2 人、执业护师 5 人、药师 3 人、检验师 1 人、无职称 3 人。有村级卫生室 8 个，近年来对 8 个村的村级卫生室按照标准化要求进行装修和配置，全镇标准化卫生室覆盖率达 100%。

**【两费收缴】** 2021 年度全镇医疗保险缴费人数 5486 人，已缴费 5329 人，缴费比例达 97.1%。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方面，2021 年度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应参保 2648 人，已缴费 2401 人（其中政府代缴 936 人），缴费比例达 90.7%。

**【社会治理】** 在全镇开展以党建为引领的“党组织+网格”管理模式，进一步完善“十户联防”网格体系，在村内实行“无职党员设岗定制”，设立文明新风岗、社会治安维护岗等岗位，将矛盾纠纷、不文明行为“抓早、抓小、抓苗头”，做到提前预防和处置。

**【应急管理】** 完善应急管理队伍建设，按照基层单位应急救援队伍建设工作要求，成立了由 30 名村干部和 150 名民兵（党员、群众）组成的应急分队，共 8 个分队，每个小队人数为 20 人至 30 人。完成大川镇地质灾害应急预案编修工作，重点完善镇应急管理预案编制，对可能发生的突发公共事件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处置。设立了专门的工作场地和应急救援装备存放室，配置了专业的应急救援装备，如扑火拖把 30 个、铁铲 20 把、锄头 20 把、手锯 5 个等，每村配备铁锹 15 把、袋子 100 个、锄头 4 把、手电筒 4 个；加大各领域安全隐患整治力度，累计排查加油站、商店、酒店、烟花爆竹经营店等易燃易爆炸和人员密集场所 35 家。累计召开安全生产工作会议 16 次，深化道路交通、食品药品等安全专项整治。积极开展应急演练，共举行应急演练 18 次，参演人数达 1200

人次。其中，开展全镇性应急演练 2 次，村级应急演练 16 次。坚持值班制度，认真执行重大事项报告制度和值班登记、交接班制度，确保值班电话 24 小时畅通，切实保障突发公共事件信息能够得到及时接收、采集和报送。2021 年以来，无安全事故发生。

**【政法队伍教育整顿】** 镇党委、镇政府高度重视，及时召开党委会议，统筹部署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各项环节工作，镇政法委员协调推进，镇综治中心人员和镇司法所人员严格按照“五项教育”加强学习，及时撰写学习笔记。

**【禁毒】** 通过张贴海报、发放宣传单、制作黑板报、到户到校宣讲等多种方式开展禁毒宣传，进一步提高群众禁毒意识。组织干部职工在全镇范围内巡山踏查，从源头上遏制毒品原植物种植，并对重点村、重点对象进行严密监管，确保无新滋生吸毒人员。

**【信访】** 2021 年，共受理信访案件 8 宗 10 人次，已妥善解决 8 宗。网络问政案件 1 宗，已全部按程序办理并及时回复。上级转办案件 6 宗，已全部按时进行调处回复。

**【动物防疫】** 2021 年完成各类重大动物疫病免疫注射 20925 头（只、羽）以上，免疫密度达 100%，耳标率达 100%；对养殖场户饲养圈舍及防疫死角进行强力消毒，养殖户每年消毒 836 户次以上，消毒灭源面积达 112 万平方米以上，及时完成羊布病监测的血清采集和免疫抗体检测血清采集任务，并对饲养犬进行棘球蚴病驱虫工作；每年对村防疫员进行培训，确保防疫员能够在疫情排查、消毒、防控中发挥好作用；“非洲猪瘟”疫情防控扎实有效，口蹄疫、禽流感、鸡新城疫等疫情监测和防控工作扎实开展。

**【环境卫生整治】** 为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认真践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努力打造青山常在、绿水长流、空气常新的美丽中国”的重要指示精神，落实落细全省全域无垃圾专项治理行动现场推进会和甘南州第十三次代表大会上的报告精神，实现绿色崛起的重大战略部署，大川镇通过队伍组织到位、领域分工到位、责任落实到位、资金保障到位、

宣传发动到位、督察巡查到位“六到位”，全面推进“美丽舟曲”行动综合整治工作，彻底改善村容村貌，保障人民群众的身心健康，创造干净、整洁、美丽宜居的居住环境，聚力提升村容村貌。集中整治各行政村乱堆、乱倒、乱占、乱摆、乱贴、乱画、乱停、乱养、乱拉、乱架、乱接、乱排、乱施工等“十四类”乱象，拆除“一户多宅”危旧房、闲置危房、废弃圈舍厕所、临时简易建筑。为甘南州全力打造“五无甘南”，创建“十有家园”，建设青藏高原绿色现代化先行示范区提质提量，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薛升平）

#### 【大川镇领导名录】

党委书记：虎海峰

镇长：李红燕（女，6月止）

赵娟（女，藏族，6月任）

人大主席团主席：薛昊（6月止）

王春辉（6月任）

副书记兼综治维稳办主任：

刘开（2月止）

桑俊杰（2月任）

副书记：免文杰（2月止）

杨成财（藏族，2月任）

纪委书记：王文江（2月止）

鲁陇杰（2月任）

党委组织员兼党建办主任：王浩

副镇长：闫文华（女，6月止）

齐瑾东（6月任）

王絮珍（女，6月任）

李朝辉（4月任）

人武部部长：杨建华（6月止）

毕一飞（6月任）

市场监管所所长：周晓红（藏族，6月止）

虎志宣（6月任）

司法所所长：苏海砚（6月止）

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主任：杨浩

综合执法队队长：杨寿永（藏族，2月任）

农业农村中心主任：

陈栋才（藏族，2月任）

公共事务服务中心主任：陈明安（6月任）

## 八楞乡

**【基本情况】** 八楞乡位于舟曲县境内东南部，舟曲县城以东、白龙江沿岸南部，与宕昌县沙湾镇隔江相望。距县城45千米，东与陇南市武都区坪垭乡相邻，南与本县武坪镇接壤，西与本县果耶镇相邻，北与宕昌县沙湾镇接壤。全乡农业总人口1138户4573人，其中，藏族人口占96%，汉族人口占4%，属于藏族乡镇。全乡辖区面积13.6万亩，耕地面积9782.4亩，农民人均占有耕地2.2亩，林地面积5.59万亩，人均占有林地12.2亩，草场面积5.91万亩，人均占有草地12.9亩。村民的主要经济来源为外出务工和种养殖业，全乡人均纯收入7920元。2019年底全乡5个贫困村实现脱贫摘帽，2020年底贫困人口466户1882人实现全部脱贫摘帽，2021年新识别了监测户6户27人，对监测对象坚持按照“七不消”标准核查后，风险消除24户97人。

**【脱贫攻坚】** 两不愁三保障方面：全乡“三类户”年人均可支配收入为8626.72元，脱贫户年人均可支配收入为10408.39元，一般户年人均可支配收入为9849.23元。全乡669人义务教育阶段学生全部享受了各类资助政策，全乡房屋安全等级均达到住房安全标准，2021年分别实施了斜坡村、东岔湾村安全饮水项目，有效解决了群众吃水难的问题，截至2021年年底，花园沟村、林家山村实现了自来水入户，其他8个村为集中供水。**产业帮扶方面：**2021年，扶持脱贫户和脱贫不稳定户399户1623人发展种植花椒、中药材、养殖黑土猪、丛岭藏鸡、中华蜂等产业。同时，发挥农民专业合作社的带动作用，带动132户建档立卡户增收，截至2021年年底，全乡种植中藏药材1117亩、核桃33亩、花椒749.35亩，养殖黑土猪883头、丛岭藏鸡2440羽、中华蜂183箱，并结合土山羊淘汰政策，引导群众引进和改养其他优良羊种。**基本公共服务方面：**截至年底，全乡共有

城市低保36户52人、农村低保190户527人、特困供养人员（五保户）6户7人、孤儿2户2人，均享受了特困供养资金；全乡养老保险参保率96.2%，建档立卡人口参保率100%，全乡医疗保险参保率99%；全乡10个行政村均实现了标准化卫生室全覆盖，各村均有1名合格的乡村医生开展医疗费用报销和健康医生签约服务等工作，实现了健康脱贫政策全覆盖。

**就业扶贫方面：**截至2021年年底，全乡有贫困户担任的生态护林员68人、草管员10人、农村道路养护员27人，全乡共有保洁员、疫情防控消杀员等公益性岗位89人，其中，边缘户2人，监测户4人；公开招考大中专毕业生扶贫专岗11人、民政专岗1名。全乡外出务工1243人，其中，脱贫户739人，脱贫不稳定户11人，边缘户6人。

**防返贫监测机制方面：**按照“周排查、月研判、季联动”的工作机制，对19户80人脱贫不稳定人口、19户74人的边缘易致贫人口跟踪评估，更新完善了“一户一策”帮扶计划；新识别了监测户3户13人，对监测对象坚持按照“七不消”标准核查后，风险消除24户97人。

**小额信贷方面：**2021年申请农户小额贷款12户，每户5万元，用于发展产业。没有逾期未还款情况。

**驻村帮扶方面：**截至2021年年底，八楞乡共有5个驻村帮扶工作队，15名帮扶队员。“一行动一活动”开展情况：关爱服务行动开展以来，结合“大排查”集中行动、“我为群众办实事”活动和新时代文明实践活

动，为群众发放煤2.3吨，棉被、毛毯6床，口罩2600只。甘南生态环境监测中心为小真庄村村民发放了棉被16床，煤4500斤，同时协调县民政局为123户一、二类低保户，38户“三类户”申请了群众温暖过冬救助金，每户1314元，切实提升了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乡村振兴“岗位大练兵、业务大比武”活动开展以来，全乡10个行政村召开各类部署推进会议及“村内练”活动20余场次，开展“乡内比”活动2次，通过“即兴演讲”“知识问答”“理论测试”“情景模拟”四种形式开展“大比武”，让广大干部查找不足，补齐短板，学习先进，在全乡范围里形成互争互学、比学

赶超的浓厚氛围。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按照“周排查、月研判、季联动”的工作机制，组织驻村干部每月入户走访群众，建立了排查工作台账；对各村可能存在返贫风险的群众全方位监测，截至2021年年底，新识别纳入脱贫不稳定户2户9人，边缘易致贫户1户4人。

**【疫情防控】** 2021年10月兰州市出现新冠疫情后，八楞乡立即设立新冠疫情监测点11个，沙湾镇与八楞乡交界县界公路入口处1个，10个行政村各1个。每组5到6人轮班值守排查，严格落实24小时值班制度，对过路车辆及人员进行排查登记。加强重点人员摸排，共排查出省外来乡、返乡人员439人，核酸检测结果均为阴性，对其中12人行程卡显示黄码的来乡、返乡人员采取居家隔离14天措施，期间进行3次核酸检测，结果均为阴性。为做好2022年元旦、春节期间疫情防控工作，从2021年12月8日开始，设置州界疫情防控交通卡点（八楞乡卡点、花园沟卡点、下半山卡点），安排人员值班值守，对进入本辖区人员车辆进行排查登记，累计排查车辆1426辆，来乡、返乡人员2342人。疫苗接种工作开展以来，全乡18周岁以上群众接种疫苗2086人。乡卫生院接种第一剂次1682人、第二剂次1717人、第三剂次1274人，同时动员外出群众就近接种，18岁以上户籍人口第一剂次接种率达到93.65%。截至2021年年底，第二剂次未接种45人，其中已在省外接种的24人，其余21人因患病等身体原因不能接种。第三剂次待接种人数432人。

**【环境卫生整治】** 2021年，组织党员群众学习有关会议及政策文件精神20余次，做到“逢会必讲、下村必看、入户必说”。响应州委“打造五无甘南·创建十有家园”号召，推进“美丽乡村、清洁农户”打造、“净家园、迎新春”专项行动等工作，利用“党组织+网格化”管理模式，建立包户责任体系，确保整治工作责任落实到人、整改到位。2021年，全乡出动大型机械20余辆，累计发动党员、群众、村级公益性岗位人员、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者、教师、学生等1000余人次，持续全面整治村容村貌，同时成立乡督查队和村督查小组，建立

“打造五无甘南·创建十有家园”行动“红黑榜”，实行“一月一评比、一月一通报、一月一上榜”，各村实行“一周一评比、一周一排名、一周一上榜”，将周评比和月通报的倒数1—2名在“红黑榜”上曝光，以评比督促整治、以曝光督促整改，推动环境保护工作责任落实。

**【地质灾害防治】** 2021年，八楞乡召开地质灾害防止工作会议12次，开展法规宣传12次，共张贴宣传标语50余张，发放各类宣传资料200余份，悬挂横幅4条，现场咨询人数50余人，参与人数达到300人，提高了群众的安全意识。每月开展安全生产隐患排查工作，对排查出有滑坡、泥石流等安全隐患处逐一研判，落实安全处置措施，建立安全隐患台账。结合各村安全隐患实际，对10个村的《防汛应急预案》进行完善修改，组织乡机关和各行政村进行防汛应急演练14次，900余人次参与演练，切实加强了村民防灾减灾意识，并严格制定完善乡机关及各村防汛值班制度，在汛期坚持24小时值班制度，防汛值班电话保持24小时畅通，及时上报雨情汛情。组建基干民兵30人，各村成立防火防汛巡逻队共计121人，进行专业技术岗前培训并且联合乡卫生院、学校进行防汛抢险演练。

**【生态文明小康村建设】** 近年来，全乡先后共投入资金1415万元，对10个行政村通村道路进行硬化，通村道路硬化率达100%。全乡2个行政村实现了自来水入户，8个村实现了集中供水。10个行政村全部实施了生态文明小康村建设，共投入基础设施建设资金1623.8万元，“七改”资金2862.5万元。全乡通过实施“厕所革命”项目对752座厕所进行了标准化改造，共投入资金119.34万元。完成危房维修改造71户，投入资金111.66万元。截至2021年年底，在建项目1个，为投资55万元的林家山村村口道路塌方修护和通村公路维修清理项目。已完成项目2个，分别为投资37.54万元的斜坡东岔湾安全饮水修复工程，投资77.11万元的列阿斯斜坡护坡墙及入户道路硬化项目。

**【动物防疫】** 2021年，八楞乡完成口蹄疫疫苗注射，牛1133头、猪2578头、羊720

只；常规疫苗注射猪瘟2578头、猪蓝耳病2578头，鸡新城疫1652羽、禽流感1652羽，羊三联四防720只。

**【综合治理】** 2021年，八楞乡领导到学校、各村开展法制宣传教育活动10余次，发放各类法制宣传资料500余份，对各村排摸出的矛盾纠纷及时调解，调解成功率达100%，没有发生一起矛盾激化和民转刑案件；刑释解教人员帮教率达100%，安置率达100%，无重大恶性案件发生，无重新犯罪，服刑在教人员信息核查率达到100%，为全乡社会稳定与和谐社会建设提供了坚强的法律保障。2021年，共处理信访件3起，有效地遏制社会矛盾的滋生和蔓延。

**【安全生产】** 乡政府本着以人为本的思想，广泛深入宣传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辖区内两所电站、西岔梁供电所、学校、乡内各施工单位不定期开展检查走访；为防止意外发生，在机关单位和乡属各单位签订了单位和个人安全协议，在全乡范围内开展民宅、草原、森林防火宣传，排查火灾安全隐患，对学校食堂卫生多次进行督促检查。全年共召开安全生产工作会12次，各村及时开展安全生产知识宣传，辖区内未发生重大安全生产事故。

**【自然资源保护】** 乡政府、乡党委坚持以党的各项国土资源政策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有关土地、矿产资源政策，切实加大农村国土资源政策宣传力度，把基本农田保护“五不准”制度和村规民约有机结合起来，有效地保护了辖区的基本农田。2021年，对辖区内的矿产开发动态进行了6次巡回检查，全年未发生乱采滥挖矿产资源的违法行为，全乡境内自然资源得到了有效保护。

**【食品药品安全】** 乡食药监所工作人员对各村、乡政府周边小卖部、学校食堂进行了专项检查。严加“非洲猪瘟”防控工作，加强了疫病防控工作，强化儿童免疫注射，着力建设整洁、良好、健康的社会环境。

**【禁毒】** 2021年，共召开全乡禁毒工作会议5次，到林家山、斜坡、学校开展禁毒知识宣传，共上山踏查4次，发动干部群众200人

次以上，对全乡重点区域进行了彻底踏查，做到了不留任何死角，2021年未发现种植毒品现象。

**【政府职能转变】** 2021年，乡党委、乡政府在政府职能转变方面持续加强作风建设，坚定不移解痛点、疏堵点，不断激发自我革新活力。机构改革全面完成，“四办五中心”规范设置，职责进一步明晰，建成了系统完备、科学规范、运行高效的政府机构职能体系，改革取得显著成效。全面改善全乡干部职工的居住环境和办公条件，职工周转房改造启用，办公楼的打造完善。（杨艳）

#### 【八楞乡领导名录】

党委书记：闵吉祥（藏族，6月止）

杨海（6月任）

乡长：朱永强（藏族，6月止）

黄维（藏族，6月任）

人大主席团主席：谈江维

副书记兼维稳办公室主任：

冯杰（6月止）

姜永军（6月任）

副书记：罗建荣（6月止）

齐在春（6月任）

纪委书记：何旭光

人武部部长：石立伟

党委组织员：李亘

副乡长：薛兴明（6月止）

刘珊（女，6月任）

杨彬（6月任）

扶贫工作站副站长：冯剑波（6月止）

司法所所长：仇海英（6月止）

李军民（6月任）

农村公路管理所副所长：杜云云

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主任：

李彦明（藏族）

公共事务服务中心主任：许正明（藏族）

综合行政执法队队长：闫元昌

市场监督管理所所长：谢波涛

## 果耶镇

**【脱贫攻坚】** 2021年，全镇共摸排脱贫不稳定户10户41人，边缘易致贫人口2户9人，突发严重困难户2户5人，风险消除监测对象共计59户230人，其中，脱贫不稳定户23户85人，边缘易致贫人口36户145人。对扶贫对象进行动态管理，根据动态管理工作要求，通过各村入户排摸和召开村民民主评议大会，全镇脱贫户及脱贫监测户自然增加72人。其中，新生儿46人、婚入18人、户籍迁入8人；自然减少109人，死亡31人、婚出15人、户籍迁出63人；边缘易致贫户，户籍迁入1人；自然减少共计5人，其中死亡4人、户籍迁出1人。2021年全镇下达到户产业扶持资金182.055万元，扶持脱贫户613户2746人，其中养殖生猪684头、鸡214只、中华蜂298箱，种植药材1153.7亩、核桃11亩、花椒129.7亩；下达10.765万元扶持边缘易致贫户30户128人，其中养殖生猪40头、鸡18只、中华蜂10箱，种植药材76.2亩、花椒5亩。全面认领全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情况督查发现问题、第二轮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督查情况反馈问题及国家、省、州、县各级巡视反馈的其他问题，制定了切实可行的整改措施，建立了整改台账，全面扎实完成了整改任务；及时在国扶办系统修改了2021年反馈的各期疑似错误数据。按照雨露计划“两后生”相关文件要求，通过广泛宣传、入户调查摸底，严格把关审核程序。2021年秋季学期共申请雨露计划“两后生”207人，其中，符合2021年第一学年享受雨露计划“两后生”的学生92名；2020年第二学年享受雨露计划“两后生”的学生66名；2019年第三学年享受雨露计划“两后生”的学生49名。对全镇边缘户43户171人，脱贫监测户28户114人，突发严重困难户3户8人，再摸底、再分析、再填写、再核算，把底子摸清、把原因找准、把数字算对，确保了

“填有所理，算有所据”，最终达到“一户一策”各项信息内容填写更为准确、措施计划制定更为完善。根据《中共甘肃省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开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重点工作“十查十纠”行动的通知》的文件要求，共排查1478户，其中，一般644户、脱贫户509户、“三类户”47户、低保户232户、特困人员31户、孤儿8户、事实无人抚养儿童7人，通过排查共发现问题10个，已全部整改完成。按照《舟曲县村级资料清单》对产业、就业、教育、医疗、住房、安全饮水、基础设施、养老保险、兜底保障、金融扶贫、扶贫资金等村级资料进行查漏补缺。户档案资料严格按照《舟曲县户资料清单》要求的基础资料、帮扶资料、风险消除资料及其他资料进行分类归档，并按照“缺什么、补什么”的原则，逐项对照目录查漏补缺。2021年，全镇脱贫不稳定户23户85人，边缘易致贫人口36户145人符合风险消除条件，已通过验收。

**【疫情防控】** 镇党委、镇政府严格按照县委、县政府统一部署要求，在镇、村两级设立检疫点，充分发挥村组“十户联防”“网格化”管理的作用，全面落实镇、村、组、户“四级网格”排查机制。2021年累计对126名重点对象实施居家管控，排查1762名在外返乡人员，隔离次密接人员2名。截至2021年年底，全镇共接种疫苗6452人，其中，县内接种3169人，县外省内接种777人，省外接种2506人，因身体原因无法接种805人。同时加大3周岁至11周岁人群的接种工作力度，辖区3周岁至11周岁人群累计接种342人，总接种率达到98.23%。

**【避险搬迁】** 自避险搬迁工作启动以来，镇党委、镇政府按照县委、县政府要求，根据群众受灾轻重缓急的程度，分三批次对磨里、果耶、真庄磨、东坪等村359户1464人进行避险搬迁，其中磨里、真庄磨两村整村搬迁。按照全县避险搬迁相关政策要求，对已搬迁至兰州新区群众按照人均200元进行生活补助，共发放生活补助29.28万元，同时每户按照6570元的标准给予温暖过冬临时救助，共发放救助资金235.863万元，各项资金均已落实到位。群

众搬迁后，及时协调供电公司危险区的359户进行停电，坚决杜绝群众返回旧址出现意外事故，进一步巩固了避险搬迁成效。

**【项目建设】** 2020年第一批财政扶贫项目共计下达14项，总投资1085.6305万元。其中，别列石嘎、真庄两村村通村公路，全镇苦荞种植，15个村到户庭院硬化和改厕项目已完工。新建护坡墙、排水渠、垃圾池、公厕、蓄水池等项目已完成总工程量的90%，2020年第二批财政扶贫项目共计下达6项，总投资633.9364万元。其中，磨里村安全饮水项目，投资5万元，已完工；果耶镇前山村补齐短板项目，总投资199万元，已完成总工程量的95%；产业基础设施建设、村道建设、排水渠及管道排水、维护村庄和农户房屋安全护坡墙、防洪堤项目，总投资429.9364万元，已完成90%以上。2021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共下达5项，总投资167.2802万元。其中，到户增收项目已安排农户实施，涉及4个村的基础设施项目已完成前期招投标工作，东坪村排水渠已开始施工，其他项目正在准备工程材料。

**【安全生产】** 镇党委、镇政府坚持“抓好安全生产工作领导是关键，健全组织是基础，责任到位是重点，群防群治是目的”的思路和“属地管理”“谁主管、谁负责”的工作原则，与18个行政村签订《安全生产目标管理责任书》，坚持每月召开一次安全生产工作调度会，专题解决安全生产工作中存在的事故隐患；广泛开展宣传，加强防汛、防火、道路交通、食品药品安全防范意识，切合实际制定《果耶镇全面推行道路交通安全管理路长制工作方案》《果耶镇防汛抢险应急预案》，实行汛期24小时值班制度，在18个村安排专人监测灾害隐患点，在5个行政村安装了自动气象站、气象预警电子显示屏、大喇叭，汛期有效发挥了灾害提前预警作用；新增设道路安全警示牌21个，全年累计检查车辆500余台次，劝导群众200余人，查获无证驾驶1起、货车不加盖篷布3起等各类违法行为，镇域内全年无重大事故发生。

**【劳务就业】** 镇党委、镇政府把劳务输转

工作作为发展农村经济、增加农民收入的重要渠道，采取“政府推、干部带、宣传促、政策引”的措施和办法，积极引导群众外出务工。2021年全镇共输出农村劳动力2915人次，其中组织输转劳动力2581人次，自谋输转334人次，共创劳务收入5600万元，发放车费补助3.72万元。全镇累计开发省级配套和县级配套乡村公益性岗位106人，2020年开发乡村公益性岗位40人（其中，易地搬迁零就业家庭3户3人）；扶贫专岗19人，每人每月3000元。2021年贫困户劳动力省外务工61人，每人享受一次性600元交通补贴。省内贫困户务工2人，每人享受一次性300元交通补贴。

**【合作社发展】** 镇党委、镇政府积极引导群众参加合作社，发展特色优势产业。紧紧依托药材、山野菜种植，中华蜂、生猪、丛岭藏鸡养殖等特色产业，鼓励种植养殖大户，合作社形式呈现出多样性、多领域发展趋势，全镇共成立农民专业合作社71家，注册资金6711.6万元，其中，养殖合作社28家、占39.4%，种植合作社33家、占46.4%，种养殖综合合作社9家、占12.6%；合作社覆盖全镇2368户，带动1238户脱贫户，2021年农民专业合作社创收达960万元。

**【村集体经济】** 镇党委、镇政府始终坚持问题导向，谋划集体经济发展，按照“一村一品”和统筹发展相结合的方式，合理布局种养殖扶贫车间，不断延伸果耶镇产业链条，全面带动全镇群众稳定脱贫致富，实现产业振兴。18个行政村累计注入集体经济发展资金1486.1万元，2021年累计分红50.6524万元；截至2021年年底，全镇所有村组清产核资工作任务完满收官，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身份确认工作全部完成，通过股权设置股份量化，完成了18个村的股份制改革，建立集体经济组织登记赋码18个，赋码率达到100%，颁发集体经济组织证18个，发证率达到100%。

**【产业发展】** 2021年扶持培育拉阿、虎家梁、牡吾协、果耶、别列石嘎、代亚诺6村9户已脱贫建档立卡贫困户发展小庭院、小家禽、小手工、小买卖、小作坊等增收小产业；大力

发展特色养殖产业，新培育3个中华蜂养殖产业基地，其中，提升产业示范量2个，打造示范点1个；2021年种植中藏药材1250亩，大力发展以党参、羌活、当归、柴胡、板蓝根等为主的特色中藏药材产业，往年留床面积3538.5亩，推动中藏药材产业由分散布局向集群发展转变；2021年种植羊肚菌40亩（甘子沟村18亩、居斯波诺村13亩、果耶村4亩、前山村3亩、池干村2亩）；2021年已全面完成2020年1300亩无刺花椒的栽植任务。勒阿、诺迭喀、吾德、虎家梁、前山梁、池干等村栽植的2400亩刺五加、乌龙头和牡吾协、别列石嘎村新建的1180亩桑蚕基地产生效益。

**【环境卫生整治】** 镇党委、镇政府认真贯彻落实“五无甘南”全域无垃圾建设及“美丽舟曲”行动，明确重点抓落实，强化措施促整治，全镇环境卫生综合整治工作取得了较为明显的成效。全镇坚持日常督查与重点督查结合、明察与暗访结合、定期督查与随机抽查结合、镇级集中督查与村级自查结合的原则，全面落实以督查排名通报制、后进黄牌罚挂制、户内卫生评比制、奖罚经费保障制、保洁区域监督制、整洁邈邈曝光制、红黑双榜通报制、交流表态定期制为主要内容的环境卫生综合整治工作措施，以及对保洁员、清运人员的常态化动态管理，推动全镇环境综合整治基本实现了由被动引导向全民主动参与转变，由运动式组织向常态化治理转变，由清扫大街小巷向整治农户庭院转变，由“视线内无垃圾”向“全天候洁净美”转变，“垃圾不落地”成为全镇思想共识和行动自觉。

**【“两费”收缴】** 2021年养老保险普通缴费人员共5010人，缴费率达90.9%，为致贫返贫人员等6类困难群体共2903人代缴养老保险费30.39万元，其中，致贫返贫人员147人1.47万元，低保户89人8900元，计划生育两证户119人1.19万元，建档立卡已脱贫人口2348人23.48万元，中度残疾68人6800元，重度残疾人132人2.64万元。2022年度医疗保险应参保8685人，已完成8428人的缴费任务，收缴率达97.04%，对2021年建档立卡户、低保户、五

保户、残疾人4682人发放医疗保险参保资助共计71.049万元，补助资金已通过一折通发放至受益人账户。

**【易地搬迁】** 全镇易地搬迁67户，其中村内分散安置19户，福津山水居小区集中安置48户，分散安置户每户2万元的后续产业发展资金入股到龙头企业，企业每年按8%分红率按期足额分红；48户集中安置户每年按照人均188元的标准进行摊位分红，每年按期进行分红，同时积极引导搬迁群众外出务工，为部分搬迁群众协调安排公益性岗位，多渠道增加搬迁群众收入，逐步实现了“住得稳”的搬迁目的。

**【生态发展】** 2021年，全镇实施义务植树面积540亩，其中，栽植刺槐、紫槐6.399万株420亩；栽植侧柏苗1.002万株60亩；栽植云杉苗1.002万株60亩，各栽植区域苗木成活率均为90%以上，全年累计发放生态护林员劳务工资报酬73.6万元。兑现2021年天然林保护工程区内国家级公益林补偿面积1839.3亩，受益农户730户，受益补助资金3.0808万元。兑现2021年天然林保护工程区内集体公益林补偿面积1.9145万亩，受益农户944户，受益补助资金30.1533万元。兑现2021年前一轮退耕还林生态林抚育面积3446.2亩，涉及受益农户845户，受益资金6.8924万元。兑现2021年中央森林生态效益补偿基金（国家重点公益林）补偿面积1.63872万亩，受益农户1150户，受益补助资金25.8098万元。

**【社会保障】** 镇党委、镇政府始终坚持“以人为本、规范管理”的工作理念，实现城乡社会保障全覆盖。全镇共有农村低保225户624人、城镇低保65户89人。孤儿、困境儿童救助服务工作进一步开展，截至2021年年底，全镇共有享受孤儿基本生活保障金6名（孤儿3户4人、事实无人抚养儿童2人），并核实补齐孤儿档案；对全镇32名特困供养人员档案进行整理核查，及时完善特困供养人员档案资料；全面排查一、二级重度残疾人、享受低保的残疾人是否享残疾人“两项补贴”，及时更新信息，不漏报错报一人。经排查，全镇残疾人共353人，

其中一、二级残疾182人，三、四级残疾171人，享受重度护理补贴人数197人，困难生活补贴184人。2021年拨付残疾人“两项补贴”353人次，共计55.068万元，发放2021年农牧区特困群众生活补助资金544户91万元，从镇临时救助资金中为26户家庭生活困难群众发放临时救助金1.36万元。

**【综合治理】** 镇党委、镇政府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畅通线索上报渠道，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向纵深开展，不断进化社会环境，以党政联动、依靠群众、预防纠纷、化解矛盾、维护稳定、促进发展为工作思路，认真做好两会、节假日值班值守工作，主动开展矛盾纠纷和不稳定因素排查、调处、化解和稳控工作。2021年，共调处矛盾纠纷28处。同时完成了18个村综治信息化平台数据录入，走访核实全镇严重精神病7人，社区矫正人员2人。

**【河长制】** 成立由镇党委、镇政府主要负责人为总河长，各村、各单位主要负责人担任本辖区“双河长”的工作机制，建立健全了“河长制”管理制度和考核办法，并将工作经费列入财政预算；加大公共财政投入力度，积极落实水管理保护经费；深化涉水治理保护投融资改革，建立长效、稳定的投入机制，确保各项工作落实到位。

**【禁毒】** 全年组织职工开展了一次毒品原植物种植踏查活动，未发现毒品原植物。（石俊成）

**【果耶镇领导名录】**

党委书记：赵海满（6月止）

张旭东（6月任）

镇长：杨文智（6月止）

严钰林（6月任）

人大主席团主席：谢智军

副书记兼综治维稳办主任：

韩兴龙（6月止）

姚弥郎（6月任）

副书记：李俊明（回族）

纪委书记：孙永平（6月止）

杨国权

副镇长：桑秀文

王 飏（6月止）  
李水红（女，6月止）  
杨小强（藏族，6月任）  
赵富忠（6月任）

人武部部长：赵彦平

党委组织员兼党建办主任：

郭雅萍（女，藏族，6月任）

司法所所长：杨 明

农村公路管理所副所长：吴春平

扶贫工作站副站长：唐国华

政法委员兼综治中心主任：杨龙军

执法大队队长：谈金辉

市场监督管理所所长：韩田成

## 武坪镇

**【基本情况】** 武坪镇辖9个行政村，9个自然组，共有人口1653户5687人（农业人口1461户5428人，城镇人口192户259人），镇域面积64.25万亩。镇党委下辖基层党组织10个，其中，1个机关党支部、9个农村党支部；共有党员481名，其中，机关党员66名、农村党员415名、女性党员100名、少数民族党员184名、大专及以上学历的党员126名。

**【村“两委”换届】** 通过换届共选举产生村“两委”成员70人，其中支部委员27人、村委委员43人、交叉任职16人，“两委”成员中高中（中专）文化程度8人、大专文化程度13人、本科文化程度6人，平均年龄34岁，实现了年龄和学历上的“一降一升”。全镇9个村均实现了“一肩挑”，共有村组干部56人，其中，“一肩挑”支部书记9人、村党支部副书记9人、村委会副主任7人、大学生村文书9人、村监委会主任9人、村民小组组长4人、村妇联9人；对全镇40名村级后备干部进行调整补配，并落实“一带一”“多带一”的帮带培养机制，加强后备干部培养。

**【脱贫攻坚】** 2021年，共识别“三类户”39户151人，其中，监测户21户76人、边缘户

18户75人。通过帮扶，2021年风险消除34户137人，其中，边缘户17户71人、监测户17户66人；风险未消除5户14人，其中，监测户4户10人、边缘户1户4人；全镇有“三类”人员10户39人，其中，监测户8户32人、边缘户2户7人，风险人占比0.76%。

**【教育】** 截至2021年年底，全镇共有义务教育阶段适龄人口600名（其中，县外异地就读165名，县内就读435名；小学阶段学生398名，初中阶段学生139名，职中高中学生63名；建档立卡学生128人），累计落实各类教育保障和资助资金8.3万元，惠及全镇各类学生。

**【危房改造】** 按照“发现一户、建档一户、改造一户、销号一户”的总要求，建立农村危房动态管理机制，全面完成1461户农村房屋安全隐患排查专项整治工作。

**【易地搬迁】** 对易地搬迁丁字河口的61户的集中安置户配备后续产业，开展正常的生产生活。对每户一至两人的13户分散安置户完成重建入住。对2021年搬迁到兰州新区的28户124人，按照易地搬迁不脱政策的原则，在生产生活方面予以政策持续扶持。经过资金和资源整合，全镇9个村的卫生室面积、设备配置、人员配备全部达标。

**【卫生】** 截至2021年10月底，武坪镇卫生院为573户2107人贫困人口全部签约了家庭医生，由省级专家为20位重大疾病患者制定了一人一策帮扶措施，并定期进行随访，为128名慢性病患者及2600余名健康人群制定了一人一策帮扶措施，为全镇所有的患病人群送医上门，指导督促他们合理用药，对不良的生活习惯和行为进行健康干预，降低病残率和并发症的发生。

**【两费收缴】** 建档立卡户、“三类户”“两费”缴费率均达到100%。

**【饮水安全】** 及时开展农户饮水安全摸底排查，对全镇农户的饮水安全逐户排查摸清底数，针对排摸出的问题，通过两批资金的投入，对1个村实施了人饮工程建设和维修，项目已竣工并投入使用。结合拾遗补阙、冲刺清零工作，对全镇范围内所有群众安全饮水进行再次

摸排核实,研究制定详细的解决方案,确保人饮安全。入冬以来,实行安全饮水日报告制,对存在的问题随时解决,有效防范因冻管现象造成群众吃水难的情况。

**【脱贫攻坚档案资料归档】** 截至2021年年底,扶贫档案资料规范归档工作已全面完成,共计归档资料1045套,其中,镇级档案归档资料256套,村级档案资料198套,户级档案归档资料591套。

**【巡查整改】** 对照自查出2020中央脱贫攻坚专项巡视反馈的4大类12个方面22条问题;对照自查出2020年中央第十五督查组反馈的5大类11个方面23条问题;对照自查出全省脱贫攻坚成果督查反馈出的2条问题;州委督查立节等镇反馈出的10条问题;县级3次督查验收反馈出的问题。分类建立了整改责任清单,确定了整改责任人,各级督查巡查反馈整改工作已完成。对照自查出“十查十纠”专项行动的37条问题已完成整改并长期坚持。

**【劳务输转】** 2021年,全镇劳务输转1700人次,产生劳务收入3388万元。

**【种养殖】** 截至2021年年底,种植中藏药材951亩,其中,羌活798亩、党参112亩、重楼29亩、大黄12亩;种植金银花620亩、金丝皇菊50亩;养殖黑土猪918只、蕨麻猪186只、马鹿71头、牦牛(黄牛)718只、中华蜂1392箱、冷水鱼5万余尾。

**【专业合作社】** 全镇共有正常运行的专业合作社15家,经营范围多以特色种养殖为主,经营规模和水平随着产业振兴的推进而逐步有效提升,合作化运营管理在政府主导下正趋于规范。

**【集体经济】** 全镇村集体经济总投资额为905.06万元,总积累57.07万元,各投资入股资金均与其入股企业签订了风险防控协议,保障了入股资金的安全。

**【项目建设】** 全镇9个村均已实施小康村建设项目,哈迭村道峪沟组和吾别村实施了“一十百千万”项目,分别打造民宿5家,村村貌得到有效提升,旅游服务功能逐步健全。总投资333.16万元的吾别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吾别村挡土墙围墙排水渠消防设施项目等2020年“一十百千万”项目正在实施当中,其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已竣工并完成自验;总投资336.71万元的道峪沟护村护田防洪堤建设项目,那下村通村道路挡土墙建设项目,黄加村便民桥建设项目,沙马村通村道路悬空维修项目,桥子村阳山组2021年护坡墙建设项目,桥子村、亚下村2021年产业路晾晒场建设项目,哈河坝村阳布山沟护村护田防洪堤建设项目等2021年第一批扶贫项目正在实施当中;总投资23.64万元的“8·17”暴洪泥石流灾害农村饮水安全水毁修复工程(涉及草坡山组、亚下村、那下村)已竣工并通过验收;总投资11万元的桥子村阳山组文化广场提升项目,已竣工并通过县级验收;总投资46.12万元的亚下村“8·17”农村饮水安全修复工程,正在实施当中;总投资427.84万元的2021年护村护田项目(2021年藏区专项资金项目)正在实施当中。

**【人居环境】** 倡导良好的生产生活习惯,同时加大环境卫生大排查大整治力度。截至2021年年底,集中开展环境卫生整治50余次,拆除乱搭乱建20余处,制止占道经营商铺6家,全力推进“五无甘南·美丽舟曲·大美武坪”建设工作;以“主题党日”活动、党小组“四进”、巾帼行动等为载体,带着群众干,干给群众看;积极开展“两评三榜”活动,促进群众投身环境卫生整治,推动环境革命触角向农村腹地、农户家庭、农民心灵延伸,向炉台、锅台、炕台、窗台、厨房、厕所、圈舍拓展。推进“厕所革命”工程,已完成改厕147个,通过新建、改造农村公厕,确保厕所粪污基本得到有效处理,实现农村环境治理工作质的提升。

**【疫情防控】** 坚持严格落实“外防输入、内防扩散”的防控措施,从严落实疫情防控主体责任。分别在吾别村和大水沟口设置疫情防控监测点,坚持落实24小时值班制,严格排查重点区域返乡人员;及时召开会议,成立疫苗接种工作领导小组,以领导包抓村组、干部包户的工作举措,入户动员群众接种疫苗,并安排专车接送接种群众,切实做好疫苗接种工作。截至2021年12月底第一剂次接种4493人,第

二剂次接种4463人，第三剂次接种701人。

**【安全生产】** 成立了10支由党员和群众组成的镇、村两级应急分队和党员突击队，对全镇的应急预案、逃离路线等重新进行完善；同时落实汛期24小时值班值守制度，储存了铁锹、雨衣及雨鞋、强光手电、油锯等一批应急物资，保障及时接收突发公共事件信息并投入抢险；成立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检查大整治工作组1个，出动工作人员60余人次，开展安全检查20余次，排查出安全隐患32处。积极排摸出需要紧急避险的群众，通过协调，将紧急避险群众移民搬迁至兰州新区。截至2021年年底，分2批将28户124名群众移民搬迁至兰州新区。同时发挥道交所、市场监管所等站所职能，加大对小卖部、小饭馆、药店的检查力度，对全镇所有三轮车喷刷“禁止载人”标识，录入农交安系统，并联合辖区派出所定期上路开展排查工作，镇、村两级劝导站严格落实“逢五逢十”上路劝导制，及时制止超载、超速、酒后驾驶等行为；一年来开展防汛演练18次、防火演练9次，参演人数达800余人次。通过应急演练，极大提高应急分队应对突发事件能力、群众防灾减灾意识、群众自救互救技能。2021年以来，全镇无安全事故发生。

**【民生保障】** 截至2021年年底，全镇农村低保对象193户398人（其中一类低保52户63人、二类低保51户88人、三类低保71户182人、四类低保19户65人），五保户34户37人，残疾人口429人（其中一级残疾22人、二级残疾85人、三级残疾130人、四级残疾192人），孤儿3人。截至2021年12月底，2022年全镇农村医疗保险参保人数5020人，参保率达97.61%。2021年农村养老保险参保2725人，参保率达94.19%。

**【矛盾调解】** 2021年，共排查出各类矛盾纠纷19起，调处成功率94.7%。

**【禁毒】** 全年组织干部职工在全镇范围内开展踏查活动4批次，出动车辆29台次，人员300余人次，发放张贴禁毒宣传资料、标语500余张，营造了浓厚的禁毒氛围。（杜军德）

### 【武坪镇领导名录】

党委书记：杨璋明（6月止）

严桐（6月任）

镇长：王保生（藏族，6月止）

雷文辉（藏族，6月任）

人大主席团主席：仇正平（6月止）

刘义平（6月任）

副书记兼综治维稳中心主任：

韩亚平（6月止）

罗开忠（6月任）

副书记：王春辉（6月止）

杨耀辉（6月任）

纪委书记兼监察室主任：陈军兴

人武部部长：王志坚（6月止）

杨成方（6月任）

党委组织员兼党建办主任：

李合智（1月任）

副镇长：杨耀辉（6月止）

鲁分先（女，6月任）

杨素军

市场监督管理所所长：

郭庆江（藏族，6月止）

王鹏霄（6月任）

乡村振兴工作站副站长：谈贵满

司法所所长：李江平（1月任）

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主任：闫占锋

行政执法大队队长：

兰有成（藏族，1月任）

农村道路管理所副所长：陈军来

## 插岗乡

**【劳务就业】** 2021年，插岗乡共输转劳动力1032人次，其中，脱贫劳动力357人次；为79名贫困劳动力提供就业岗位信息，为56名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安排公益性岗位；运营规范的14个专业合作社，带动建档立卡贫困户133户致富。

**【因户施策】** 插岗乡根据农户家庭资源、

劳动力、人口结构等实际情况,有效实施因户施策,采取中藏药材种植、中华蜂培育及土猪饲养等多种形式帮助农户发展创收经济。2021年建档立卡贫困户因户施策补助资金197户114.41万元,户均5807.61元;2021年边缘户因户施策补助资金12户3.94万元,户均达3283.33元。

**【产业发展】** 插岗乡按照县委“1+6”产业发展思路(乡村旅游+丛岭藏鸡、黑土猪、中华蜂、羊肚菌、中藏药材、花椒),不断完善产业规划,形成了以肉牛、土猪、土鸡、中华蜂养殖和油用牡丹、中藏药材种植为主的产业发展模式,带动群众持续增收。截至2021年年底,种植油用牡丹270亩、中藏药材1115亩,养殖中华蜂3853箱、牛2669头、丛岭藏鸡5035只。

**【生态环保】** 乡党委、乡政府将环境卫生整治作为日常工作的重点,多次召开会议对重点村组、难点区域整治工作进行专题安排部署。以身作则,发挥带头人作用,组织干部职工对乡辖区内重点、难点问题集中整治20余次。层层落实责任,主抓村“两委”领导成员环境卫生整治工作。督促乡环境卫生督查组每月对各村环境卫生整治开展情况做验收督查,严格按照《插岗乡“五无甘南·美丽舟曲”工作方案》和《插岗乡“五无甘南·美丽舟曲”考评办法》,对各村进行月排名、月通报,启动问责机制,按照考评排名对包片领导、驻村干部和村干部进行奖惩;共张贴宣传横幅30多条、电子标语15条并滚动播放,与辖区内小卖铺等经营性场所签订门前三包协议300余份。同时,全乡上下积极宣传,采取线上宣传和入户教育宣传两种模式,利用抖音、快手等群众喜闻乐见的线上平台全方位、多角度地宣传全域无垃圾、无化肥、无塑料、无污染、无公害的环保理念。截至2021年年底,各村共施用有机肥35吨,农家肥696.5亩。

**【河长制、林长制】** 插岗乡坚持以“河长制”为抓手,构建河长工作体系,严格落实巡河工作制度,在巡河中坚持实地走访,严格检查和广泛宣传,坚决守护好河流碧水长清;为筑牢生态屏障,在森林保护工作中,着力推进

“林长制”建立,按照治理要求,推动落实保护发展森林资源目标责任,构建长效机制,加快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做实做细各项工作,推动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提升。

**【社会保障】** 乡党委、乡政府严格按照低保纳入政策要求,规范管理、促进公开,进一步深化了低保规范化,低保工作更加规范、务实、高效。截至2021年年底,共有特困供养人员12户12人、享受困难残疾人生活补助的有82人、享受重度残疾人护理补助的有63人,低保161户566人。每月共计发放困难残疾人生活补助1.066万元,重度残疾人护理补助8190元,农村低保10.6463万元;组织开展了低保对象复审工作,巩固了动态管理下的应保尽保。积极配合县民政局相关救助工作,进一步提高了群众临时生活救助工作成效,有效保障了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

**【“两费”收缴】** 截至2021年年底,养老保险续保人数为1564人,实际参保人数1428人,参保率91.3%。2022年度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应参保人数为2982人,实际参保缴费2897人,缴费率达97.15%。

**【安全生产】** 插岗乡全面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开展烟花爆竹、道路交通、消防等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治理,积极开展安全生产专项行动、家庭式商铺消防安全“三清查三落实”专项整治等,坚决消除各类隐患。共排查各类安全隐患17个,全面完成整改17个。

**【食品药品监管】** 按照食品药品“四位一体”监管体制,将各节点的食品药品安全检查作为全年工作的重点来抓,以求达到以点带面、以节点检查促自查自纠的目的。组建食品药品安全检查组,定期不定期对二场街及学校食堂、周边小卖部、药店、卫生院、餐饮店、村卫生室等场所进行监督检查,截至2021年12月底,出动监督检查共计23次,检查内容包括商品是否过期、药品使用是否规范、摆放是否规范、室内环境是否整洁等。

**【地质灾害应急】** 插岗乡坚持依法管理,强化监督,严格检查,督促整改原则。召开防

汛减灾工作安排会议8次，认真学习上级会议、文件精神，全面分析防汛、防震等工作面临的形势，完善应急预案，压实工作责任，加强督导检查，切实做到高度戒备、周密部署、科学调度，将防汛防震工作落到实处，未雨绸缪，狠抓预防。安排部署汛期值班值守、隐患点排查、防汛物资储备、应急演练等工作，8个村开展应急演练20余次，确保各项工作措施落实到位，保障辖区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各村根据地理情况，确定应急疏散撤离点，科学规划制定应急路线图。并制定“一对一”帮助机制，安排应急疏散小组对村内行动力较弱的儿童及老人进行疏散撤离帮助；实行政府统一领导，统一管理，分级负责，条块结合机制，让隐患得到消除，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得到保障。进入汛期以来，精心组织，扎实安排，确保各项工作措施落实到位，保障辖区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切实做到高度戒备大力开展防汛减灾宣传工作，充分利用手机、标语、横幅、乡村大喇叭，入户宣传等形式开展全方位、多层次的宣传活动，切实提高广大干部群众对防汛防震等工作的重视。通过避险搬迁政策宣传和遭受自然灾害等生产发展受限地区群众详细摸底，共排摸出地质灾害隐患点12处，涉及嘎尔村、角绕村、恰瓦村。

**【疫情防控】** 插岗乡多次召开新冠疫情防控及疫苗接种工作推进会，切实筑牢疫情防控常态化思想防线，加强工作统筹和政策衔接，精准管控中高风险区来舟返乡人员，针对不同场景、不同情形分类制定了完善防控预案，逐项细化监测筛查措施，启动科级干部包抓村、驻村干部包抓组、村干部包抓户的“三级包抓”工作责任机制，依法防控、科学防控、联防联控，毫不放松地抓紧抓实抓细各项防控工作；驻村干部与村“两委”积极进村入户动员群众及时接种疫苗，采用电话、短信等方式通知外出务工人员就近接种疫苗，并及时召开疫苗接种工作总结研判会，分析研判存在的问题和困难，根据各村建立的疫苗接种工作台账及时跟进接种进度，做到底数清、情况明，确保各村精准摸清目标人群底数，逐户逐人督促群众接

种疫苗和收集县外疫苗接种凭证，针对60岁以上老人，乡政府在保证安全前提下，安排车辆接送。截至2021年年底，插岗乡共计接种第一针剂2143人次，第二针剂2038人次，第三针剂933人次；在插岗乡交通要道处设置疫情防控监测点8个（2个乡级监测点、6个村级监测点），并成立由乡村干部、卫生院大夫和公安民警组成的专班值守，严格按照疫情防控工作措施要求，对返乡人员、过境车辆开展消杀、监测、登记等相关工作。

**【综合治理】** 插岗乡深化矛盾纠纷排查工作，全力维护全乡范围内的稳定。包片领导及村“两委”每月召开全村矛盾纠纷排查工作会议，村“两委”成员及时上报本村的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工作情况。对一些比较突出的矛盾纠纷，落实领导包片制，集中时间人力，做到及时了解，及时解决。全乡矛盾纠纷案件共4起，出动乡司法所、插岗派出所工作人员共计6人、8次进行协调处理，经协调调处解决3起，剩余1起正在协调解决中；村“两委”成员多次深入村民家中，了解农村治安状况及成因，帮助村民提高安全防范能力，要求村民以户为主，相互联系、相互照应，做好防范工作。同时，加强消防安全管理。为了抓好夏季期间防火安全工作，根据乡党委、乡政府工作会议精神，村“两委”对夏季期间防火安全做了安排部署，并巡回各村检查防火工作，发现隐患，及时纠正，进一步提高了群众防火意识。

**【禁毒】** 为进一步扩大禁毒宣传教育广度，切实增强辖区群众自觉抵制毒品的意识，确保实现辖区毒品原植物“零种植、零产量”的目标，插岗乡联合乡派出所以及插岗梁自然保护区插岗保护站在全乡各村开展禁毒宣传教育活动，共发放禁毒宣传资料1000余份，悬挂禁毒标语横幅8条，禁毒宣传手提袋400多个。

**【基础设施建设】** 为加快舟永公路项目建设步伐，组织全乡30余名党员干部配合舟永公路施工单位全面协调解决舟永公路塘古村段遇到的难点和难题；投入资金119万元建设“8·17”水毁修复、河堤修缮工程；投入建设嘎尔、角绕路基塌方修复工程共计44万余元；建设亚

合村护坡墙 728 立方米；普岱村新建钢筋混凝土挡土墙 345.49 立方米，恢复路面 143 平方米；嘎尔村新建硬化面积 800 平方米投入 9.6 万元；角绕村新建浆砌石挡土墙 960 立方米，土方开挖 1626 立方米，共计投入资金 47.47 万元。

**【移民搬迁】** 乡党委、乡政府根据相关文件精神，前期宣传有关政策，接访群众咨询，登记搬迁户信息，完成县第五批、插岗乡第一批共 3 户 16 人的兰州新区搬迁工作。（虎福艳）

#### 【插岗乡领导名录】

党委书记：张舟红（6 月止）

任 军（藏族，6 月任）

乡 长：苏平生（6 月止）

彭文明（6 月任）

人大主席团主席：张海龙（6 月止）

朱砚龙（藏族，6 月任）

综治维稳办公室主任：

李守才（藏族，6 月止）

杨彦虎（藏族，6 月任）

副书记：罗耀辉（6 月止）

杨建宏（6 月任）

纪委书记：杨战友（6 月止）

曾天庆（6 月任）

党委组织员兼党建办主任：高 峰（藏族）

副乡长：尚虎林（6 月止）

白春花（女，藏族，6 月任）

人武部部长：陈正杰（1 月任）

司法所所长：孔鲁不细（藏族）

综合治理中心主任：刘晓辉

综合行政执法队队长：石孝忠（1 月任）

农业农村服务中心主任：谈平选（6 月任）

食药监所所长：肖龙波（1 月止）

扶贫站站长：陈虎龙（6 月止）

## 拱坝镇

**【脱贫攻坚】** 截至 2021 年年底，全镇共有边缘易致贫人口 14 户 67 人，大数据平台数据录入、完善、修改工作已全面完成。**基础设施**

**建设和公共服务项目方面：**通过实施农村饮水安全维修改造工程、“8·17”泥石流灾后安全饮水等项目，打通了农村饮水“最后一公里”。

**脱贫户产业发展方面：**2021 年投入 105.5825 万元，扶持 259 户建档立卡贫困户和 6 户边缘户种植藏药材 403.3 亩、经济林果 212 亩，养殖生猪 380 头、土蜂 352 箱、土鸡 1573 只，已全面完成项目实施。**村集体经济方面：**2021 年以来，累计投入 775.48 万元扶持发展村集体经济，4 个脱贫村集体经济年平均收入达 1.95 万元，7 个非贫困村集体经济年平均收入达 1.35 万元。

**扶贫贷款方面：**2021 年，为 89 户建档立卡贫困户发放资金共计 445 万元。**驻村帮扶队方面：**全镇 4 个贫困村帮扶单位及帮扶干部全部实现了轮换，各驻村帮扶工作队按照中央及省、州、县关于巩固脱贫攻坚成果相关精神，结合村情实际制定了发展思路和帮扶工作计划，并积极推进乡村振兴、“五无甘南·美丽舟曲·生态拱坝”建设、新冠疫苗接种等各项工作。**脱贫攻坚资料整理方面：**镇、村两级按照《甘肃省脱贫攻坚村户档案资料指导目录》，已全面完成脱贫攻坚档案的整理归档工作，现已上交县档案局保存。

**【社会保障】** 2021 年，镇党委、镇政府加强低保动态管理，完善城镇低保动态监控系统，更新保障标准和对象信息，健全了低保的纳入退出机制。截至 2021 年年底，全镇共有低保户 189 户 447 人，其中，一类低保 13 户 28 人，二类低保 91 户 156 人，三类低保 45 户 182 人，四类低保 1 户 6 人，城镇低保 39 户 75 人。2021 年新纳入农村二类低保 14 户 38 人，纳入城镇低保 2 户 6 人。截至 2021 年年底，全镇共有特困供养人员 20 户 21 人、孤儿 1 人、残疾人 137 人，相关补助资金均按时发放到位。全年共救助 276 人次，救助金额 37.8422 元。为全镇农村“两保一孤”人员购买了意外伤害附加重大疾病保险。

**【食品药品监管】** 镇党委、镇政府进一步完善了食品药品监管体系，确保全镇人民的消费安全，通过定期不定期对学校食堂、辖区内餐馆、小卖部、药店、卫生院药品进行监督检查，

对过期食品、药品坚决查处，做到了发现一起、处理一起。2021年，全镇共组织开展食品药品专项整治行动26次，共查处过期、伪劣食品药品6类20余千克。全镇没有发生任何食品安全事件。

**【综合治理】** 2021年，镇党委、镇政府通过加强组织领导、健全工作机构、强化工作责任、加大工作措施、深入宣传动员、加大监督检查，全年累计开展森林草原、民宅防火、防汛、道路交通安全宣传85场次，发放宣传单2600张，张贴悬挂标语、横幅22处，组织开展防火安全隐患排查2次，排除安全隐患150多处，开展道路交通安全劝导13次，确保了全镇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

**【劳务就业】** 2021年，镇党委、镇政府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紧紧围绕舟曲县劳务经济发展规划，将劳务输转作为乡村振兴的主要举措来抓，实行党政一把手主抓劳务输转的制度，全面促进劳务输转管理服务。加强务工宣传，利用手机短信、村级广播、公示栏发布务工信息。积极鼓励劳务带头人回镇创业。截至2021年年底，全镇完成技能培训120人次，颁发证书100人，全镇劳务输转1717人次，其中，贫困劳动力输转470人次；安置就业的102名公益性岗位人员稳定在岗。

**【国土资源】** 镇党委、镇政府严格落实耕地保护制度，强化土地整治，努力为镇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有力保障，强化环境保护力度，完善防灾减灾体系。落实基本农田保护制度，严格宅基地建设用地的审批制度，强化土地执法检查，对辖区内房屋建设情况进行详细摸底登记，实现严格审批。

**【防灾减灾】** 镇党委、镇政府加大环境保护力度，提高群众防灾减灾能力。制定防灾减灾预防预警预案及措施，在每个村设立了预警监测点和监测人员，并及时将相关气象预报信息通过镇农政通信息平台发送给各村“两委”班子及全镇党员。在灾害易发生的11个自然村发放了防汛减灾明白卡。

**【教育】** 镇党委、镇政府实施“科教兴镇”战略扎实开展“控辍保学”工作，截至

2021年年底，全镇共有在校义务教育学生864名、幼儿园学生109名。建立健全了义务教育阶段学生监测机制，864名义务教育阶段学生均在校，营养改善计划、“两免一补”等教育政策均落实到位。

**【卫生】** 11个行政村均配备了村医与包村大夫，家庭签约医生签约服务率达100%、慢性病患者办证率达到100%。人口出生率为10.33‰，人口自然增长率为4.6‰。奖励扶助、计划生育特殊困难家庭救助等人口红利及时兑现。

**【动物防疫】** 按照“村不漏户、户不漏畜”要求，持续开展了春季动物防疫预防注射工作，完成各类重大动物疫病免疫注射15696头（只、羽），免疫密度95%以上，耳标率达100%。

**【两费收缴】** 2021年医疗保险应参合人数为5744人，实缴人数为5701人，参合率为99.25%，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参合率为100%；新农保参保人数为2387人，政府代缴972人，代缴金额达10.3万元，截至2021年年底，参保率为93.4%，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参保率为100%。60岁以上享受养老待遇人员为694人。

**【项目资金管理】** 全面落实党的惠农政策，强化惠农资金专款专用体系，2021财政专项扶贫项目分两批累计下达项目资金88.3万元，实施扶贫项目12个，其中，第一批下达项目资金79.1万元，实施项目3个，已完成工程总量的100%；第二批下达项目资金9.2万元，实施项目3个，已完成工程总量的30%。

**【禁毒】** 镇党委、镇政府按照中央、省、州、县禁毒工作会议精神，为整体提高全镇禁毒工作水平，坚持“四禁并举，预防为主，严格执法，综合治理”的方针加强组织领导，狠抓责任落实，2021年年初与各村签订了禁毒工作目标责任书，层层落实责任，分工明确，包片负责，成立了镇、村两级禁毒工作领导小组，组织开展禁毒宣传17场次，张贴悬挂标语横幅23处，发放宣传单500余张，开展禁毒知识专题讲座7场次，做到家喻户晓、人人皆知。组织干部职工和广大群众开展毒品原植物踏查13

次270余人次，利用无人机和GPS定位系统，对历年荒废地块进行登记造册，确保了辖区内毒品原植物的“零种植、零产量”。

**【生态文明小康村建设】** 2015年以来，全镇生态文明小康村建设共投资5986.1万元，其中，基础设施资金2966.1万元，农户“七改”资金3020万元，户均2.5万元，涉及全镇11个行政村，其中，2015年1个，2017年4个，2021年1个，2019年1个，2020年4个，已完成县级验收2个，完成乡级验收4个，其他7各村基础设施项目均已基本完工，下一步将组织乡级自验。

**【制度完善】** 镇党委、镇政府在财务管理上严格执行一把手不分管财务，日常支出均由分管财务的副镇长签字，大额支出调配必须经党委会议研究后支出等制度要求，每季度在班子会议上对财务收支情况进行通报，使每笔开支都公开、透明；严格执行干部职工管理规章制度，做到用制度管人、用制度办事，严肃了考勤纪律，提升了服务效率；始终坚持会议研究、集体决策的原则，规范资金管理，确保工程质量，广泛接受监督，做到了依法行政，树立了为民、务实、清廉的良好形象。（仇项明）

#### 【拱坝镇领导名录】

党委书记：杨永利（6月止）

朱永强（藏族，6月任）

镇长：张宏（藏族，6月任）

人大主席团主席：冯霖赞（藏族，6月止）

王龙（6月任）

维稳书记：姚宙龙

副书记：张永振（6月止）

薛兴明（6月任）

纪委书记：杨江红（6月任）

副镇长：冯文彦

任四斤（女，藏族，6月止）

周方平（藏族，6月止）

谈云娇（女，6月任）

党委组织员：李源（1月任）

人武部部长：金彬彬（藏族，6月止）

闵贵平（藏族，6月任）

司法所所长：陈江林（藏族）

执法队队长：鲁林彬（1月任）

综治维稳办主任：马小龙

食药监所所长：李玛生（藏族，6月任）

农村公路管理所副所长：韩成华（7月止）

扶贫工作站副站长：王利平（6月止）

## 曲告纳镇

**【乡村振兴】** 严格落实“四个不摘”要求，深入实施，识别纳入边缘易致贫户、突发困难户、脱贫不稳定户“三类人员”79户370人，其中监测户21户117人，边缘户58户253人。2021年建档立卡贫困户因户施策补助资金691户539.4325万元，户均7806.5元；2021年边缘户因户施策补助资金38户29.535万元，户均7772.4元。实现了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环境卫生整治】** 实行镇村干部包户制度，确定每周二、周五为全镇环境卫生集中整治日，在全镇范围开展环境卫生集中整治日，在全镇范围开展环境卫生集中整治日。通过“红黑榜”的形式进行督促，保洁效果与村干部、保洁员工资报酬挂钩。通过近半年的持续整治工作，群众生活习惯逐渐改善，环境卫生整治工作整体态势积极向好。

**【产业发展】** 全镇共种植经济林果2.1万余亩、中藏药材1.8万余亩、羊肚菌780.3亩，养殖丛岭藏鸡2.3万只、中华蜂1269箱、黑土猪2500头。依托特色种、养殖业，有效带动农户1467户增收致富（包括466户脱贫户）。

**【民生保障】** 截至2021年年底，养老保险续保人数为6647人，实际参保人数6063人，参保率91.21%。2022年度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应参保人数为11474人，实际参保缴费11282人，缴费率达98.33%。

**【疫情防控】** 截至2021年年底，新冠疫苗第一针接种9905人，接种率为81.1%，第二针接种8488人，接种率为85.7%，第三针接种961人。自2021年12月18日至31日，全镇累计排查来舟返乡人员117人，涉疫地区返乡27人，

其中，高风险区域0人，中风险区域25人（广东3人、河南4人、浙江14人、陕西1人、天津3人、上海2人），低风险区域82人，落实集中隔离措施1人，居家隔离24人，居家健康监测81人。

**【综合治理】** 排查防范个人极端案件重点人员6人，排查精神障碍患者11名，化解各类矛盾纠纷案件12件，及时答复信访信件13余件。

**【避险搬迁】** 2021年共搬迁54户253人，其中，包括灿干村17户89人、岔吾果村6户21人、李子坪村11户51人、莫诺村4户18人、茶坪村5户30人、木耶村10户40人（包括1户边缘易致贫户曹如宝）、乔玉诺村1户4人。（虎林军）

#### 【曲告纳镇领导名录】

党委书记：刘鹏武（藏族，6月止）

韩海军（6月任）

镇长：杨玉龙（6月止）

戴磊（6月任）

人大主席团主席：彭文明（6月止）

闰宝成（藏族，6月任）

副书记兼综治维稳办公室主任：

赵正甲（6月止）

杜月林（6月任）

副书记：薛和生（藏族，1月任）

纪委书记：刘薛全（6月任）

人武部部长：刘薛全（6月止）

闫江林（6月任）

副镇长：杨小军（2月止）

曾天庆（6月止）

朱养贝（6月止）

金彬彬（藏族，6月任）

王利平（6月任）

杨梅香（6月任）

党委组织员兼党建办主任：

杨为民（6月止）

李雄梅（女，藏族，6月任）

司法所所长：高主兰（藏族）

乡村振兴工作站副站长：

芦红英（女，藏族，6月止）

朱建芳（6月任）

政法委员兼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主任：

刘刚

综合行政执法队队长：

杨志彬（藏族，1月任）

公共服务中心主任：张英俊（6月任）

## 博峪镇

**【疫情防控】** 博峪镇全年共落实杨家卡县级疫情防控监测点24小时值班值守制度90余天，消杀过往车辆5000余辆，查验健康码20000余次；截至年底，已全面完成第一、二针新冠疫苗接种，加强针剂完成率98%。

**【防汛救灾】** 2021年，博峪镇严格按照县委、县政府防汛减灾工作要求，将防汛工作列入重要日程，通过成立防汛领导小组，召开镇、村两级防汛会议，制定防汛工作预案，开展防汛应急演练，排查防汛安全隐患，落实汛期24小时值班制度等一系列措施，精心组织，周密部署，确保安全度汛。一年来全镇15个行政村均无汛情发生。

**【脱贫攻坚】** 2021年，博峪镇把防止规模性返贫作为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底线性任务，严格落实“四个不摘”要求，健全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对群众收入支出状况、“两不愁三保障”及饮水安全状况进行重点监测；组织干部职工不断强化业务学习，同时紧盯边缘群体，抓住因病、因学、因灾等致贫返贫关键因素，按照精准防贫标准和程序，结合本镇实际，从源头上筑牢阻止贫困发生的防线。截至年底，全镇未发现有返贫致贫的风险户，为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夯实了基础。

**【经济发展】** 截至2021年12月底，博峪镇藏区专项资金224.69万元，现已支付110万元，结余资金114.69万元；以工代赈资金289.91万元，已拨付264.187537万元，结余资金25.722463万元；生态文明村建设资金1560.2

万元，已拨付966.41万元，结余资金593.79万元；2021年第一批因户施策资金256.26万元，现已拨付255.86万元，结余0.4万元，2021年边缘户到户增收项目27.7375万元，已拨付22.19万元，结余5.5475万元；2021年第一批财政衔接资金21.06万元，已拨付16.848万元，结余4.212万元。

**【村集体经济】** 2021年，村集体经济累计收入共计26.675万元，其中，6个已脱贫村村集体经济收入12.3万元。

**【教育】** 2021年，博峪镇小学入学率达100%，初中入学率为100%，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达100%。

**【卫生】** 2021年，博峪镇实现贫困户家庭医生签约全覆盖，家庭医生签约率达100%。为31个大病患者，82个慢性病患者，87个其他病、常见病建立了工作台账并及时更新，为82个慢性病患者办理了慢性病证。

**【社会保障】** 2021年，博峪镇应参加新型农村合作医疗保险人数为4420人，实际参保人数为4420人，参合率达100%。全镇新农合住院报销105人次，上报金额62.01万元，实际报销35.73万元；2021年新农保参保人数2355人，参保率为94.3%。

**【劳务输转】** 截至年底，参加长线培训人数4人，全镇在外务工人员达860人，组织输转750人，创劳务收入近1562万元，劳务输出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显著。

**【“两费”收缴】** 在“两费”收缴工作中，镇党委、镇政府早部署、早落实，迅速组织召开“两费”收缴工作动员会，对相关政策进行宣传解读，对收缴工作的具体要求、时间节点、注意事项等进行了安排部署，采取任务分解、包户到人的工作方式，确保征缴工作按时按量完成。2021年度医疗保险收缴率为99%，养老保险收缴率为94.3%。

**【环境卫生整治】** 聚焦州委、县委决策部署，将打造“五无甘南”、创建“十有家园”、纵深推进“五无甘南·美丽舟曲”建设当作激活乡村振兴的新引擎，号召广大党员干部群众争做整洁优美环境引领者、爱护环境卫生践行

者、“美丽舟曲”行动宣传者，推动“局域美”向“全域美”的转变；持续加大环境整治投入，每年拨付15个村环境卫生整治经费15万元。结合“五无甘南·美丽舟曲”建设，大力开展环境整治工作，有效解决了“脏、乱、差”等突出问题，并且围绕“村村优美、处处整洁”的目标，扎实推进危房拆除工作。截至年底，全镇已拆除危旧房354间；坚持以“五无甘南·美丽舟曲”建设为统领，积极引导群众使用农家肥、有机肥，开展以化肥、农药为重点的农资市场专项检查整治，不断加大“五无甘南·美丽舟曲”建设政策知识宣传力度和全域无化肥的落实力度，切实提高农户购买肥料的积极性，全年共销售有机肥料177吨，4425袋。

**【综合治理】** 博峪镇把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作为一项重大政治任务，扎实安排部署，全方位开展宣传，全镇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已取得初步成效，形成了严打高压态势。

**【禁毒】** 2021年，全镇召开禁毒专题会议9次，在镇属各单位、各村召开会议30余次，镇主要负责人下村宣传50余次。全镇共张贴禁毒宣传标语20余份，发放宣传单4000余份，各村出宣传专栏15个，在学校举办青少年禁毒知识预防讲座4次，发放禁毒宣传单700余份，对社区禁毒康复人员谈话教育4次；组织职工禁毒上山踏查9次；组织各村群众上山5次，共发动群众800余人；联合博峪林场、博峪派出所上山踏查4次。

**【安全生产和防灾减灾】** 为了保障全镇群众生产生活生命财产安全，先后组织开展防火、防汛、交通道路安全隐患排查30余次；对小卖部、餐饮业、药店等涉及群众消费和服务质量的相关消费点检查60余次，开展学校春季学期学校及校园周边食品安全专项检查，切实保障广大师生健康安全。

**【信访】** 2021年，各类矛盾和信访件得到了妥善解决，全镇没有发生越级上访、集体上访事件。

**【法治镇村建设】** 认真落实了政府依法行政，开展多种形式的法制宣传教育，全面建立了政务公开制度，完善权力监督机制建设，实

施了村级事务民主决策机制和村级事务监督机制，完善了行政执法举报投诉制度，行政权力行使更加公开透明。

**【政府职能转变】** 2021年，博峪镇政府围绕提升工作效率，加强政府民主法制建设，自觉接受县委、县政府和镇党委的领导和镇人大的监督。完善规章制度，认真贯彻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省委“双十条”，坚决反对“四风”问题，杜绝了公款宴请、公车私用等不良现象的发生，全面转变工作作风，做到决策科学，一心为民，塑造良好政府形象。

**【财政预算管理】** 博峪镇不断扩大财政决算信息公开范围，推进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建设，突出抓好政府采购、招标投标等领域工作，建立健全培训、监督、考评机制，着力打造作风优良、能力过硬、群众满意的干部队伍。（刘树文）

**【博峪镇领导名录】**

党委书记：金银莲（女，藏族，6月止）

金海生（藏族，6月任）

镇长：金海生（藏族，6月止）

赵正甲（6月任）

人大主席团主席：李 祎（1月止）

刘喜良（7月任）

副书记兼综治维稳中心主任：

娄永军（6月止）

杨文平（6月任）

副书记：王 博（6月止）

周方平（藏族，6月任）

纪委书记：高志明（藏族，6月任）

党委组织员兼党建办主任：

鲜保云（2月任）

副镇长：鲁陇杰（1月止）

姚俊杰（6月止）

朱雪梅（女，藏族，6月任）

薛代花（女，藏族，6月任）

余海青（9月转任主任科员）

人武部部长：杨万儿（藏族，6月止）

严正文（6月任）

司法所所长：免负军

扶贫工作站副站长：郭栋（藏族）

农村公路管理所副所长：王超（藏族）

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主任：

赵主次儿（藏族）

综合行政执法队队长：陈学智（2月任）

市场监督管理所所长：

洛桑久美（1月止）

金银山（藏族，6月任）



# 附 录

ZHOUQU NIANJIAN





## 文献辑录

### 中共舟曲县委 舟曲县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五无甘南·美丽舟曲” 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

县委发〔2021〕1号

各乡镇党委和人民政府，县委各部门，县级国家机关及各部门，各人民团体，省州属驻舟各单位：

《“五无甘南·美丽舟曲”建设实施方案》已经县委、县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中共舟曲县委  
舟曲县人民政府  
2021年1月26日

### “五无甘南·美丽舟曲”建设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全面落实“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发展理念，打赢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巩固提升“环境革命”成果，打造“美丽舟曲”行动升级版，推动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根据州委、州政府《关于打造“全域无垃圾、全域无化肥、全域无塑料、全域无污染、全域无公害”新甘南名片的实施方案》精神，制定本方案。

#### 一、重大意义

打造“全域无垃圾、全域无化肥、全域无塑料、全域无污染、全域无公害”新甘南名片，是州委、州政府立足生态地位、资源禀赋、特色优势做出的重大决策部署，是贯彻落实习近

平生态文明思想、建设青藏高原东部生态文明高地的重大举措，对于舟曲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一）“五无甘南·美丽舟曲”是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强大动力。脱贫攻坚胜利收官，乡村振兴全面开启，没有自然环境、社会环境、人文环境、发展环境、城乡环境、家庭环境的全面改善和提升，就难以实现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的目标。“五无甘南·美丽舟曲”建设就是要掀起“环境革命”新热潮，持续改善城乡整体面貌、彻底转变传统生产生活方式、不断提高广大群众文明素养，在推进乡村振兴过程中，革除陈规陋

习、转变思想观念，改善农村基础设施、公共服务、生产生活条件，建设生态宜居环境，推动乡村有效治理，实现农业高效高质、乡村宜居宜业、农民富裕富足。

**(二)“五无甘南·美丽舟曲”是全力打造生态文明高地的有力抓手。**近年来，全县上下通过大力实施新一轮退耕还林、荒山造林、封山育林、义务植树等造林绿化工程，深入推进地质灾害治理和生态水利项目建设，大力淘汰土山羊，实施生态文明小康村建设等综合措施，全县生态环境建设取得显著成效。“五无甘南·美丽舟曲”建设就是要大力弘扬“生态信仰不可亵渎、自然尊严不可冒犯”的深刻道理，准确把握“生态让生命更精彩、生态让生活更绚丽、生态让生产更兴旺”的科学规律，充分凝聚各方智慧和力量，强力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加快绿色产业培育，全力发展生态经济，确保端在老百姓手里的“生态金饭碗”盛满绿色发展果实。

**(三)“五无甘南·美丽舟曲”是加快推动经济转型升级的根本保障。**向环境要生产力、向绿色要生产力、向生态要生产力，是舟曲立足长江上游流域重要水源涵养区、生物多样性保护区的重点生态功能区定位，加快推动经济转型升级发展的先决条件，是把握和引领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根本保障。“五无甘南·美丽舟曲”建设可以为舟曲花椒、核桃、丛岭藏鸡、中华蜂、中藏药材、羊肚菌等富民产业的发展壮大提供生态环境保障，促进特色种养殖业从传统模式向绿色型、品牌型转型升级，可以为传统服务业的转型升级和现代服务业的迅速兴起开拓广阔空间、催生动力活力、提供要素支撑，实现人才流、资金流、技术流向第三产业汇聚吸附，为加快推动舟曲步入大网络时代、大数据时代、大物流时代注入强大动能。

**(四)“五无甘南·美丽舟曲”是全面扩大舟曲对外形象的有效途径。**舟曲有“一江两河”沿线景观廊道，有欧式原野风貌的国家4A级景区拉尕山，有“天然氧吧”沙滩森林公园，还有巍峨峭拔的翠峰山和秀美幽深的大峡沟国家森林公园，旅游资源十分富集。马家窑、齐家、

寺洼等史前文化遗址和羌道古城等古城寨堡遗址星罗棋布，“五节一会”等民俗节庆文化异彩纷呈，楹联文化名扬全国。“五无甘南·美丽舟曲”建设可以有效打造新的旅游亮点，吸引八方游客到舟曲观光旅游，为文化旅游蓬勃发展凝聚人气，丰富文化旅游首位产业的人文生态内涵和绿色环保要素，提高市场竞争力，实现资源优势向经济优势、发展优势、竞争优势、环境优势持续转变，促进文化旅游产业加快发展，全面提升舟曲对外形象。

**(五)“五无甘南·美丽舟曲”是激发全民迈入现代文明的动力源泉。**近年来，全县上下通过深入开展“环境革命”，不仅提升了城乡的整体形象和气质内涵，解决了“脏乱差”问题，弘扬了“真善美”，实现了翻天覆地之变，革除了广大干部群众的思想顽疾和心灵灰尘，改变了“慵懒散”现象，提振了“精气神”，取得了一举多得之效。“五无甘南·美丽舟曲”建设就是要将从绿水青山中汲取的自尊自信 and 生命厚度转化成舟曲走出藏区、走向全国的强大力量支撑，滚石上山的舟曲精神、永不褪色的舟曲记忆、光辉灿烂的舟曲故事必将在更高平台绽放耀眼光芒，雄奇秀丽的自然景观、底蕴深厚的民俗文化必将在更广空间释放无穷魅力，勤劳勇敢的舟曲儿女、顶天立地的舟曲脊梁、虔诚温暖的舟曲情怀必将在更大天地谱写精彩华章。

**(六)“五无甘南·美丽舟曲”是全面推进健康中国建设的应有之义。**《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指出，把保障人民健康放在优先发展的战略位置。“五无甘南·美丽舟曲”建设就是把保障人民健康放在优先发展的战略位置，全面提升城乡综合管理治理能力，有效根治“脏、违、乱、差、堵”现象，大力推广有机肥替代化肥，实现土壤改良，禁止、限制部分塑料制品的生产、销售和使用，大气、水体环境质量优良比例保持稳定，污染物排放量远低于环境承载能力，土壤环境风险安全可控，农药用量持续减少，生产无污染、安全、优质的农产品，实现绿色发展，为群众提供安

全绿色的生活环境，共享生态文明成果。

## 二、总体要求

**(一) 指导思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对甘肃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在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座谈会和全面推动长江经济带发展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中央第七次西藏工作座谈会、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和中央农村工作会议精神，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牢固树立生态文明绿色发展理念，走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之路，坚定不移抓好白龙江流域生态环境保护，强化“上游意识”，担起“上游责任”。深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全面启动乡村建设行动，高标准建设生态文明小康村，全力实施文化旅游“一十百千万”工程，高品质打造白龙江风情线，加快推进“五无甘南·美丽舟曲”建设，抢占生态文明制高点，打造绿色发展升级版，加快建设团结富裕文明和谐美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新舟曲。

### **(二) 基本原则。**

统一领导，各负其责。在县委、县政府的统一领导下，将“五无甘南·美丽舟曲”建设同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乡村建设行动、生态文明小康村建设、文化旅游“一十百千万”工程重点工作有机结合、统筹谋划，坚持上下联动、协同推进。各行业主管部门牵头抓总，各尽其职、各负其责，乡镇强化属地管理，协调联动、综合治理。

全民动员，全员参与。坚持政府主导，群众参与，全面激发广大群众的积极性和主动性，使广大群众真正成为“五无甘南·美丽舟曲”建设的主力军，让生态文明、绿色发展深入人心，成为每个人的行动自觉和行为习惯，推动形成文明健康生产生活方式和消费模式，提升生态文明建设水平。

项目支撑，投入保障。将“五无甘南·美丽舟曲”建设与行业部门具体工作相结合，与“十四五”规划重大项目建设相结合，坚持全局观念，高站位谋划、高标准推进，用项目支撑

推动各项举措落地落实。建立稳定投入机制，逐年增加财政投入，积极引导社会资本投入，建立政府、企业、社会共同参与的多元化投入机制，逐步形成多方联动、多措并举、合力推进的运作投入模式。

总结经验，示范带动。各乡镇和各部门要在“五无甘南·美丽舟曲”建设中积极总结推广好思路、好做法、好经验，发挥表率引领和典型示范作用，在承前启后中推陈出新、在继往开来中创新创造、在具体实践中不断探索完善，进一步建立健全体制机制，推动形成“你追我赶、竞相发展”的蓬勃态势，不断推动“五无甘南·美丽舟曲”成为全省乃至全国的典型示范。

**(三) 具体目标。**按照“1年全面推进、2年取得明显成效、3年持续巩固提升、4年总结推广经验、5年实现绿色发展”的目标要求，全面推进“五无甘南·美丽舟曲”建设，推动绿色经济加快发展，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

全域无垃圾。着力完善新老城区市政和公共服务设施，持续推进美化绿化亮化工程，加快推进老旧小区改造，城区环境不断提升。高标准建设生态文明小康村，扎实开展河湖“清四乱”、拆违治乱、“三堆四乱”清理等专项行动，深入开展“巾帼家美”评比、美丽庭院创建等活动，推动村容村貌大幅提升。全面推行生活垃圾城乡区域一体化集中处理和生态循环利用模式。加快推进城区生活垃圾分类和智慧城市建设。乡村旅游基础设施水平全面提升，全域旅游环境进一步优化。2021年，新老城区“脏、违、乱、差、堵”现象有效根治，党政机关等公共机构实现生活垃圾分类全覆盖，居民垃圾分类和回收利用工作全面启动。力争到2025年，建成乡村垃圾低温热解站15个，城乡共享垃圾压缩中转站3个，城乡环卫一体化治理体系健全完善，新老城区生活垃圾分类全覆盖，居民垃圾分类准确率达90%以上，生活垃圾回收利用率达40%以上，乡村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覆盖率达90%以上。

全域无化肥。全面推进产业转型升级，着力调整产业结构，加快中藏药材、经济林果、

设施农业、观光休闲农业等产业发展。引导扶持涉农企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等经济主体和农户利用畜禽粪污、枯枝落叶、秸秆等积造有机肥。大力推进循环农业发展,开展商品有机肥替代化肥行动。2021年,集中养殖区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达80%以上,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率达85%以上,全域实现无化肥,耕地质量提高0.1个等级。到2025年,集中养殖区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达85%以上,秸秆综合利用率达90%以上,耕地质量提高0.5个等级,土壤有机质含量进一步增加,土壤肥力提升,土壤有效改良。

**全域无塑料。**全面禁止生产、销售、购买和使用塑料购物袋和棉签、餐具、吸管等一次性塑料制品及含塑料微珠的日化产品、不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的聚乙烯农用地膜等。建立完善公共服务体系,做好替代品的有效供给。2021年,塑料袋和一次性塑料制品消费量大幅减少,替代产品得到广泛应用,塑料废弃物得到有效回收处理,废旧农膜回收利用率达82%。到2025年,塑料制品生产、流通、消费和回收处置等环节的管理制度体系健全完善,替代产品推广应用水平大幅提升,塑料制品流入渠道得到全面管控,废旧农膜回收利用率达85%以上。构建可复制、可推广的塑料减量和绿色物流模式,形成“全域无塑料”舟曲经验。

**全域无污染。**围绕“蓝天、碧水、净土”污染防治重点工作任务,强化工作措施,持续改善生态环境质量。2021年,新老城区二氧化硫、二氧化氮、可吸入颗粒物、细颗粒物、一氧化碳、臭氧等6项指标保持100%达标;境内地表水考核断面水质、地下水水质和集中式饮用水水源水质优良比例均保持100%,全域保持无黑臭水体,新老城区污水处理厂均达到一级A排放标准,加快农村污水处理基础设施建设,争取新建建制镇污水处理站;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达98%以上,污染地块建设用地安全利用率保持100%。声环境功能区达标率为100%。到2025年,城区污水集中收集处理率达85%,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率达25%,土壤污染风险有效消除,危险废弃物得到有效管理处置。

**全域无公害。**从行政法规、农业执法、规范生产、安全监测、技术创新、市场营销等方面强化农产品质量安全管理,全面禁止使用国家明令禁止的化学农药,推广生物和物理防治技术措施运用,规范使用生物农药。实施农业标准化示范基地建设项目,加快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体系建设。制定出台奖励激励政策,加快无公害、绿色、有机、地理标志农产品认证,“三品一标”农产品数量年均增幅保持在8%以上。2021年建设绿色农产品生产基地1万亩,到2025年完成省级农产品安全示范县创建,绿色农产品生产基地达到5万亩。

### 三、主要任务

**(一) 打造“环境革命”升级版,全面推进全域无垃圾。**不断完善提升新老城区市政和公共服务设施,高标准实施老旧小区改造和风貌改造项目,争取实施地下综合管廊项目,加快智慧城市建设,集中整治“脏、违、乱、差、堵”现象,使城区环境更加干净整洁有序。高标准建设生态文明小康村,健全完善垃圾、污水处理等基础设施,建设乡村垃圾低温热解站,持续开展拆危治乱和户内卫生保洁行动,全面清理“三堆四乱”,推动农村人居环境大幅改善。加快推进城乡环卫设施一体化建设,建设城乡共享垃圾压缩中转站,做到生活垃圾“组保洁、村收集、乡集中、县处理”。率先在新老城区开展生活垃圾分类,制定考核评价体系和分类监管机制,建立“可回收物、厨余垃圾、有害垃圾、不可回收物”四类生活垃圾分类收运处理体系。各乡镇在乡镇政府所在地试点开展生活垃圾分类。加快实施文化旅游“一十百千万”工程,坚持“一轴引领、两点驱动、三核助力、全域起步”的理念,聚焦白龙江风情中轴线,各皂坝、土桥子2个文化旅游标杆村和新老城区、省法官学院3个核心区域,从生态绿化、人文景观、民俗文化、特色村寨等方面着手,对白龙江风情线提档升级,突出抓好拉尕山、大峡沟、沙滩等景区开发建设,深入实施景区内及旅游线路沿线的绿化美化亮化工程,完善游客接待服务中心、观景台、旅游厕所、游步道等旅游基础设施及配套服务设施,

全面提升宾馆、酒店、农家乐、民宿服务接待能力和水平。大力倡导绿色出行、低碳生活理念，推动绿色采购、绿色办公，推广使用可循环利用物品。

**（二）加快种植产业转型升级，全面推进全域无化肥。**坚持把优化种植产业结构，推动产业转型升级作为推进全域无化肥的根本途径，加快经济林果、中藏药材等需肥量少、产量高、效益好的种植产业发展，全面推行以种带养、种养结合、粮经轮作、休耕免耕、间作套种和山地农林立体复合等循环农业模式，大力实施粮改饲、草牧业发展等项目，构建种养结合、农牧互补和资源循环利用的可持续发展格局，从源头减少化肥需求量。建立政府激励补贴机制，支持农户堆沤积攒农家肥，支持规模化养殖场、合作社、家庭农场等经营主体利用畜禽粪便等积造农家肥，推进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强化技术培训和指导服务，大力推广机械施肥、水肥一体、适期施肥等农业技术，加快推广秸秆粉碎还田、快速腐熟还田、过腹还田、有机肥加工、自然降解、堆肥腐熟等技术，提高有机肥使用效率。探索建立商品有机肥替代化肥补贴机制，对商品有机肥统购统销，对使用商品有机肥的农户给予适当补贴。建立健全依法监管机制，全面禁止县域一切经销门店销售化肥。加大商品有机肥经销市场执法力度，严把质量关，确保群众使用安全放心商品有机肥。

**（三）加大执法监督力度，全面推进全域无塑料。**扎实开展“禁塑”专项整治行动，全面禁止销售、使用塑料购物袋、一次性塑料制品、含塑料微珠的日化产品及不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的农用地膜。建立健全规章制度，党政机关、学校、医疗机构、农贸市场、商场超市、百货店、旅游景点、蔬菜水果和夜市摊点等场所要全面禁绝塑料购物袋和一次性塑料制品使用。严禁宾馆、酒店、商场、超市及景区服务机构主动提供一次性塑料制品。在物流场（站）、快递网点禁止使用不可降解的塑料包装袋、一次性塑料编织袋、填充物等，各经营网点建立塑料制品集中回收制度，对外来物品塑料包装袋等进行集中回收处理。电商、外卖等平台企业

加强商户管理，制定塑料制品替代方案。鼓励企业使用商品和物流一体化包装，建立可循环物流配送器具回收体系。在宾馆、酒店、商贸市场等公共服务场所通过设置自助购买机等方式，推广可循环使用的“共享购物袋”。探索使用植物纤维素等可再生资源制成的新型地膜，示范推广“一膜两用”“一膜多用”及茬口优化等农膜减量替代技术，减少农用地膜用量。扩大舆论宣传，教育引导消费者拎起布袋子、提起菜篮子，推动源头消纳减量。引导支持供销系统企业、再生资源回收企业加大可再生利用塑料制品回收力度，提高塑料资源化利用和无害化处理水平。

**（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全面推进全域无污染。**加大监督检查力度，推动施工场地和道路交通抑尘措施落实到位，烟花爆竹禁限放工作措施全面落实，城区大中型餐饮单位全部安装高效油烟净化、除尘装置，严防严控“四烧”行为。持续推进老旧机动车和黄标车淘汰工作，加强非道路移动机械使用管理。严控煤炭消费总量，加强县优质煤炭集中配送中心和14个二级网点监管。实施城乡居民燃煤小火炉、土炕等清洁供暖改造，逐步扩大新老城区集中供暖覆盖范围。完成老城区污水处理厂改造升级，加快推进城中村和城乡接合部污水截流、收集、纳管，全面消除污水直排现象。加快补齐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建设短板，逐年提升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率。加快完成城区第二水源地和中小河流治理、护村护田堤防、农田水利、水土保持等流域综合治理项目建设，提高供水保障和水资源承载能力。从严落实“河长制”“警长制”，加强河湖岸线管理。全面完成受污染耕地土壤治理与修复，抓好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扎实开展尾矿库安全隐患排查和生态恢复。加强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工作，加快推进一般固体废物、废旧产品资源化利用。新建县级医疗废物集中处置中转站。全面推进国土绿化行动，建设水土保持林和水源涵养林，梯次推进白龙江河谷干旱地带造林，持续推进全民义务植树行动，全力抓好荒山造林和生态涵养林建设。

(五) 大力发展绿色有机农业, 全面推进全域无公害。加快绿色农产品标准化示范基地建设, 集中开展优良品种选育和动植物病虫害绿色防控等技术的示范推广。全面禁存、禁售和禁用国家明令禁用的高毒、高残留、高风险农药, 对限制使用的农药实行定点经营和实名购买。严格规范兽药、饲料添加剂的生产、经营和使用。强化丛岭藏鸡、中华蜂、黑土猪、中藏药材、羊肚菌等种质资源保护利用, 加快推进保种场和保护区建设。建立农产品质量安全可追溯体系, 加快推动“三品一标”认证产品纳入国家及省级可追溯系统管理, 逐步实现企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生产的食用农产品全部纳入省级可追溯系统管理。支持各类经营主体认证“三品一标”农产品和创建“甘味”知名品牌, 建成县域“舟味”共用品牌+乡镇区域共用品牌+企业商标品牌的营销体系, 创响一批“舟味”品牌。

#### 四、保障措施

(一) 加强组织领导。各乡镇、各部门要把“五无甘南·美丽舟曲”建设作为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的具体措施, 作为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重要手段, 加强组织领导, 细化工作措施, 推动各项任务落地落实。成立以县委、县政府主要领导任双组长的领导小组, 全面统筹协调推进各项工作。各乡镇、各部门要相应成立组织领导机构, 明确责任分工, 主要负责人要主动担当、积极作为, 履职尽责、敢抓敢管, 带头啃“硬骨头”、打“攻坚战”, 创造性推动各项工作有力有序开展。

(二) 压实工作责任。各乡镇、各部门要坚持把“五无甘南·美丽舟曲”建设与“花开舟曲”“精致舟曲”融合起来, 统筹调度、协同推进, 制定具体落实方案, 有计划、有步骤高效推进落实。县住建局、县农业农村局、县市场监管局、州生态环境局舟曲分局作为组长单位要具体抓、抓具体, 协调各成员单位逐条逐项落实工作任务。领导小组办公室要牵头抓总, 协调各专责工作组、各成员单位定期召开联席会议, 全面掌握工作进展, 查找短板弱项, 协调解决问题, 总结工作亮点, 做到信息共享、

互通有无, 工作上协调联动、整体推进。

(三) 严格督查考评。督查考评专责工作组要采取“不限定时间、不事先通知”的随机督查检查方式, 对发现的问题进行逐一登记、建立台账、限期督办、对账销号、媒体通报, 落实半年一评议、一年一奖惩机制, 切实用督查结果倒逼责任落实。要坚持定性与定量、综合与重点、短期与长期评价相结合, 合理设置考评指标权重, 对工作成效显著的集体和个人予以表彰奖励, 对工作落实不力的依纪依规严肃处理, 真正以严格的督查考评凝聚起全县上下推进“五无甘南·美丽舟曲”建设的强大合力。

(四) 强化舆论引导。宣传报道专责工作组要牵头抓总, 调集各类资源, 聚集各方力量, 通过电视、网络、微信、抖音等多种媒体平台, 综合运用组织、统战、经济、行政、法律等多种手段, 广泛开展“五无甘南·美丽舟曲”建设的宣传报道, 重点宣传重大意义、重点任务, 普及生态文明知识, 及时总结推广先进典型和成功经验, 加大对亮点工作、特色工作和创新工作的宣传力度, 全面营造良好的比学赶超氛围。

附件: 1. “五无甘南·美丽舟曲”建设全域无垃圾工作方案

2. “五无甘南·美丽舟曲”建设全域无化肥工作方案

3. “五无甘南·美丽舟曲”建设全域无塑料工作方案

4. “五无甘南·美丽舟曲”建设全域无污染工作方案

5. “五无甘南·美丽舟曲”建设全域无公害工作方案

## 附件1

### “五无甘南·美丽舟曲”建设 全域无垃圾工作方案

为深入贯彻州委、州政府《关于打造“全域无垃圾、全域无化肥、全域无塑料、全域无污染、全域无公害”新甘南名片的实施方案》精神，纵深推进“环境革命”和“美丽舟曲”行动，抢占生态文明制高点，打造绿色发展升级版，结合县情实际，制定本方案。

#### 一、目标任务

坚持以城乡环境卫生综合整治为抓手，掀起“环境革命”新热潮，着力提升城乡管理精细化水平和治理能力，打造干净、整洁、有序、安全的城乡环境，不断增强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健全完善新老城区市政和公共服务设施，改造提升水、电、路、气、热、网等基础设施，加快推进老旧小区改造工程，开展“治脏、治违、治乱、治差、治堵”行动，实施新老城区市容市貌改造项目，持续推进美化绿化亮化工程，开展“释放资源、拆墙透绿、植绿填景”行动，“八乱”（乱堆、乱倒、乱占、乱摆、乱贴、乱画、乱停、乱建）问题得到有效根治。深入推进农村人居环境综合整治，高标准建设生态文明小康村，持续开展河湖“清四乱”、拆违治乱、“三堆四乱”清理等专项行动，开展“巾帼家美”评比、美丽文明庭院创建活动，着力改善农村村容村貌。率先在党政机关等公共机构推进生活垃圾分类，在新老城区试点开展生活垃圾分类，加快智慧城市建设。健全完善城乡环卫设施，推行生活垃圾城乡区域一体化集中处理和生态循环利用模式，基本建立垃圾集中收集、转运、处理体系，资源化利用水平大幅提升。2021年，新老城区“脏、违、乱、差、堵”现象有效根治，党政机关等公共机构实现生活垃圾分类全覆盖，居民垃圾分类和回收利用工作全面启动。到2025年，建成乡村垃圾低温热解站15个，城乡共享垃圾压

缩中转站3个，城乡环卫一体化治理体系健全完善，新老城区生活垃圾分类全覆盖，居民垃圾分类准确率达90%以上，生活垃圾回收利用率达40%以上，乡村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覆盖率达90%以上。

#### 二、重点工作

坚持以“美丽舟曲”行动统揽全域无垃圾工作，健全完善常态化机制，树好“一面旗”，下好“一盘棋”，织好“一张网”，坚定不移落实领导干部示范抓、乡镇部门具体抓、党员干部带头抓、广大群众全员抓的工作机制，充分发挥“红黑榜”作用，加大正面引导和反面曝光力度，注重督查考评结果运用，倒逼工作责任落实，推动各项工作任务落地落细。

##### （一）加快市容市貌改造提升。

1. 扎实开展城区乱搭乱建整治工作。深入推进城区“乱搭乱建”整治工作，着力解决城区住宅楼改变原有风貌、改变房屋用途结构、私搭乱建及私开乱挖等问题，进一步加强住宅房屋的装修管理，维护房屋使用安全和城区整体风貌。加强日常执法监管，建立长效机制，形成制度管事管人、事事有人管的良好局面。

（牵头单位，县住建局、县自然资源局；配合单位，县市场监管局、县执法局；责任单位，有关乡镇党委和政府）

2. 持续实施城区风貌改造。强力开展“治脏、治违、治乱、治差、治堵”，高标准实施风貌改造、景观打造、设施建设。2021年实施老城区市政园林绿化工程，完成主次干道和空闲土地绿化及滨江路人行道改造提升；2022年实施新老城区主次干道楹联文化街建设；2023年实施老城区三眼峪沟道水景及绿化提升项目；2024年实施新老城区市政照明工程，完成支线市政道路及城乡接合部亮化美化；2025年实施新老城区风貌提升改造工程。

（牵头单位，县住建局；配合单位，县自然资源局、县执法局；责任单位，有关乡镇党委和政府）

3. 不断完善市政和公共服务设施。不断完善城区道路、供水、供气、供热、公厕、垃圾及污水处理等市政设施，开展“释放资源、拆

墙透绿、植绿添景”美化行动，完善城市服务功能。2021年实施新老城区污水收集项目；2022年完成老城区供暖管道敷设管网10千米；2023年实施峰迭新区集中供暖工程；2024年实施新老城区停车场建设项目，新建停车场3处，解决1000个停车位；2025年新建1座垃圾处理中心。

(牵头单位，县住建局；配合单位，县自然资源局、县执法局；责任单位，有关乡镇党委和政府)

4.深入推进老旧小区改造。实施老旧小区改造3245户，其中，2021年改造南街拆迁安置楼片区和农行家属楼片区276户；2022年改造老城区汽车站片区422户；2023年改造老城区原财政局片区515户；2024年改造瓦厂片区、南桥片区982户；2025年改造隍庙山片区、河南片区1050户。

(牵头单位，县住建局；配合单位，县自然资源局；责任单位，有关乡镇党委和政府)

5.加快推进智慧城市建设。建设大数据云计算中心、数据存储中心、“智慧舟曲”平台、数字化城市管理系统平台、信息交换与共享平台、基层服务云平台和5G通信网络，推进“智慧政务”“智慧教育”“智慧旅游”“智慧医疗”“智慧养老”“智慧校园”“智慧停车”“智慧水务”“智慧刑侦”“智慧城管”等“智慧+”建设，加强数字社会和数字政府建设，实现各领域大数据整合与集成应用，提高政务和公共服务效率，促进互联网、大数据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推动数字经济快速发展。

(牵头单位，县住建局；配合单位，县工信局、县商务局；责任单位，有关乡镇党委和政府)

## (二) 全面改善农村人居环境。

1.持续实施生态文明小康村。紧扣乡村振兴“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的总要求，按照“965356”建设标准，将项目建设不平衡、建设内容不完整、资金安排不充分的生态文明小康村，纳入“十四五”计划进行改造提升，健全完善垃圾、污水处理等基础设施。2021年至2025年生态文明

小康村建设实现村组全覆盖，每年建设51个村组，5年完成未实施和需要提升的255个村组建设任务。

(牵头单位，县生态办；配合单位，县发改局、县住建局；责任单位，各乡镇党委和人民政府)

2.持续开展垃圾非正规堆放点排查治理。将农村非正规垃圾堆放点排查整治纳入“美丽舟曲”行动重点，对排查发现的非正规垃圾堆放点建立问题台账，挂牌督办整改落实，做到边排查，边整治，确保点、线、面全方位无遗漏，从根本上解决垃圾随时随地倾倒现象，完善农村垃圾清运处理机制。

(牵头单位，各乡镇党委和人民政府；配合单位，县住建局、县农业农村局、州生态环境局舟曲分局)

3.加快乡村污水设施建设。延伸污水管网敷设半径，规范农村生活污水排放，逐步提高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率，到2025年重点建制镇和旅游专业村污水设施建设全部完成。其中，2021年在立节镇、大川镇、峰迭镇、曲告纳镇实施，2022年在憨班镇、南峪乡、巴藏镇实施，2023年在东山镇、坪定镇、果耶镇实施，2024年在大峪镇、曲瓦乡、八楞乡、武坪镇实施，2025年在插岗乡、拱坝镇、博峪镇实施。

(牵头单位，县住建局；配合单位，县农业农村局、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责任单位，各乡镇党委和人民政府)

4.持续开展拆危治乱专项行动。大力推进“拆危治乱”，全面拆除长期闲置或存在安全隐患的废弃房屋和影响村容村貌的残垣断壁、污损牌匾等，清理“三堆四乱”(粪堆、柴堆、垃圾堆和乱占、乱采、乱堆、乱建)，整顿农村商业广告标语乱喷、乱涂、乱贴现象，重点打击公路用地范围内的乱搭乱建、占道经营、乱堆乱放等损坏、污染公路的行为。

(牵头单位，县住建局；配合单位，县自然资源局、县农业农村局、县交通运输局、县水务局；责任单位，各乡镇党委和政府)

5.全面开展乡村植绿补绿。全面落实义务植树任务，抓好乡村道路沿线、河道沟道两侧

景观绿化，结合生态文明小康村建设和旅游专业村打造，在房前屋后、庭院内外、田间地头植树补绿、见缝插绿，实现远郊青山绿水、近郊绿色环抱。建设新老城区面山上水喷灌工程，加快面山植树造林，提高绿色覆盖度。

（牵头单位，县自然资源局；配合单位，县水务局；责任单位，各乡镇党委和政府）

6. 开展户内环境卫生整治。广泛开展“除陋习、树新风”“卫生庭院”“星级文明户”“卫生清扫日”“农户家庭卫生评比”等活动，创建“巾帼家美积分超市”“爱心积分超市”，发动群众开展户内环境卫生整治，打造美丽庭院，创建一批“环境革命”升级版文明示范村、文明户，达到从院外到院内、从城镇到乡村、从干部到群众、从行为到思想的“大蜕变”，构建“人人参与、人人支持、人人行动、人人监督”的工作格局。

（牵头单位，县委宣传部；配合单位，县融媒体中心、县妇联、团县委；责任单位，各乡镇党委和政府）

### （三）营造全域旅游优质环境。

1. 纵深推进景区环境卫生综合整治。抢抓“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和加快乡村旅游发展战略机遇，以文化旅游“一十百千万”工程建设和白龙江风情线打造为契机，不断完善景区景点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加强旅游厕所、观景台等日常管护，纵深推进文化旅游行业环境卫生整治工作。

（牵头单位，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配合单位，县发改局、县财政局；责任单位，各乡镇党委和政府）

2. 加快文化旅游“一十百千万”工程建设。不断提升2个叫响全国的文化旅游标杆村、18个省级全域旅游专业村和156个具有旅游功能的生态文明小康村整体建设水平，高标准、高质量完成1300个精品农家乐、民宿打造任务。在白龙江流域打造园林式生态农庄5个以上，不断提升乡村餐饮住宿接待能力和水平。加快拉尕山国家5A级旅游景区和峰迭新区、翠峰山、沙滩国家森林公园等3A级景区的创建，力争全县3A级景区数量达10个以上。

（牵头单位，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配合单位，县生态办；责任单位，各乡镇党委和政府）

3. 全方位提升白龙江风情线。坚持“一轴引领、两点驱动、三核助力、全域起步”的理念，聚焦白龙江风情中轴线，各皂坝、土桥子两个文化旅游标杆村和新老城区、省法官学院三个核心区域，从生态绿化、人文景观、民俗文化、特色村寨等方面着手，对白龙江风情线进行全方位、多层次提档升级，实施好拉尕山、塞尔布、翠峰山、大峡沟、庙沟等景区基础设施项目，完善休憩凉亭、观景台、旅游公厕等配套设施，精心布设以突出石头文化、楹联文化、水文化等为主的小景观，使白龙江风情线真正成为代表舟曲的一张靓丽新名片。

（牵头单位，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配合单位，县发改局、县财政局、县交通运输局；责任单位，各乡镇党委和政府）

4. 加快旅游星级厕所建设。按照“数量充足、分布合理，管理有效、服务到位，卫生环保、如厕文明”的总体目标，加快新老城区、景区景点、旅游专业村旅游厕所建设进度，确保每个旅游专业村至少有1个水冲式星级旅游公厕。在拉尕山、翠峰山、巴寨沟、庙沟等重点景区分别规划建设一批星级旅游厕所，并配备专人进行管护清理。

（牵头单位，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配合单位，县发改局、县财政局；责任单位，各乡镇党委和政府）

5. 重点景区道路沿线绿化美化亮化工程。在拉尕山、翠峰山、大峡沟、巴寨沟、龙王沟、各皂坝、土桥村等重点景区、旅游专业村及通景公路沿线，规划实施绿化美化亮化工程，进一步提升旅游环境质量。

（牵头单位，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配合单位，县自然资源局、县交通运输局；责任单位，各乡镇党委和政府）

### （四）加快城乡环卫设施一体化建设。

1. 完善城乡环卫设施。加大城乡垃圾收集、转运、处理设施建设，更新、增添城市环卫设施设备。每年为新老城区配备大功率垃圾清运车2辆、洒水车1辆、道路清扫冲洗车1辆、垃

圾分类收集箱400个。分年度、分批次为乡镇配备垃圾清运车26辆、垃圾分类收集箱6240个(208个行政村每村30个)。

(牵头单位,县住建局、县执法局;配合单位,县发改局、县财政局、州生态环境局舟曲分局;责任单位,各乡镇党委和政府)

2.健全垃圾分类转运处理机制。建设城乡一体化垃圾共享式压缩中转站,鼓励社会资本进入垃圾再利用市场,创建垃圾分类处理工业园区,统筹各类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和回收利用。到2025年建成山后、山前、上河片3座城乡一体化垃圾共享式中转站和建筑垃圾中转消纳场所。积极争取中央预算内投资项目,在全县15个乡镇建设垃圾低温热解站。其中,2021年在立节镇、巴藏镇、大川镇实施,2022年在憨班镇、东山镇实施,2023年在南峪乡、坪定镇、果耶镇、曲瓦乡实施,2024年在八楞乡、大峪镇、武坪镇实施,2025年在拱坝镇、博峪镇、插岗乡实施。

(牵头单位,县住建局、县执法局;配合单位,县发改局、县自然资源局、县财政局、州生态环境局舟曲分局;责任单位,各乡镇党委和政府)

#### (五)着力推进生活垃圾分类。

1.建立健全生活垃圾分类投放制度。建立健全生活垃圾投放管理单位责任制度,完善生活垃圾分类和减量激励机制,持续加强垃圾分类宣传培训工作,有序引导干部群众科学分类投放垃圾。制定出台生活垃圾分类制度,建立城市生活垃圾分类考核评价体系,进一步完善城镇生活垃圾处理收费制度。

(牵头单位,县执法局、县住建局;配合单位,县发改局、县财政局、县市场监管局;责任单位,有关乡镇政府)

2.稳步推进生活垃圾分类投放。率先在党政机关等公共机构推进生活垃圾分类。根据《舟曲县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制度实施方案》,在峰迭新区先行实施生活垃圾强制分类,选定垃圾分类示范点(主街道及13个居民小区),探索推进“可回收物、有害垃圾、厨余垃圾(湿垃圾)、不可回收物(干垃圾)”的分类投放、

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理。在峰迭新区主街道、13个居民小区、办公场所设置垃圾分类收集桶。大力开展生活垃圾分类宣传教育工作,鼓励在源头上对生活垃圾进行减量、分类,稳步推进生活垃圾分类投放。引导社会资本参与,扶持和鼓励企业建设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设施,通过“废品回收和垃圾分类”融合,推进城市再生资源回收综合利用体系建设,建立低值可回收物补助政策,不断提高垃圾减量化、循环化、资源化利用、无害化处理水平。

(牵头单位,县住建局、县执法局、县机关事务局;配合单位,县发改局、县财政局、县市场监管局;责任单位,有关乡镇政府)

3.抓好旅游景区生活垃圾分类回收。在各景区景点主要通景道路、游步道、观景台、公共服务场馆等区域配备完善的垃圾分类回收设施,并配备专人负责管护清理,做好回收利用处理。

(牵头单位,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配合单位,县发改局、县财政局;责任单位,各乡镇党委和政府)

#### (六)大力倡导生态文明价值导向。

1.积极推进建筑业转型升级。在生态文明小康村、旅游专业村和新型农房建设中,推广应用太阳能供热、光伏发电等清洁能源技术,推进农村清洁能源采暖技术和可再生能源利用。持续开展“绿色出行、低碳生活、健康人生、廉洁社会”主题活动,积极倡导绿色出行、文明出行,推动绿色采购、绿色办公,推广使用可循环利用物品、绿色建筑和装配式建筑。

(牵头单位,县发改局、县住建局;配合单位,县农业农村局、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责任单位,各乡镇党委和政府)

2.大力推广建筑节能及新型材料应用。积极宣传国家的产业政策和相关的法律法规,引导企业推广运用新型墙体材料。严格按照国家相关规定,在全县建筑施工现场实行“建筑节能公示”制度,要求各施工现场必须在醒目位置设立公示牌。将此制度的实施情况纳入墙改巡查中,凡是未按规定实施的,责令限期整改。

(牵头单位，县住建局；配合单位，县发改局、县科技局；责任单位，各乡镇党委和政府)

### 三、组织领导

为加强组织领导，确保工作任务落实，成立“五无甘南·美丽舟曲”建设全域无垃圾专项工作组，负责工作统筹协调推进。

组 长：安玉海 县委副书记  
 副组长：杨启鹏 县委常委、县委组织部部长

陈学勇 县人民政府副县长

成 员：刘雪林 县委办公室主任  
 仇锐红 县委宣传部常务副部长  
 桑永杰 县人民政府办公室主任  
 全旦交 县发改局局长  
 杨世军 县科技局局长  
 王海平 县工信局局长  
 王建俊 县财政局局长  
 杨海军 县自然资源局局长  
 郭永辉 县住建局局长  
 杨晓明 县交通运输局局长  
 金中山 县水务局局长  
 杨永良 县农业农村局局长  
 杨三宝 县商务局局长  
 陈舟芳 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局长

赵剑刚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局长  
 赵 颖 共青团舟曲县委书记候选人

任秀红 县妇女联合会主席  
 兰辉忠 县机关事务管理局局长  
 杨兴林 县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局长

冯晓宏 县融媒体中心主任  
 易江林 县重大项目稽查办主任、生态办副主任

杨旦兵 州生态环境局舟曲分局局长

组长单位：县委办公室

## 附件2

### “五无甘南·美丽舟曲”建设 全域无化肥工作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州委、州政府《关于打造“全域无垃圾、全域无化肥、全域无塑料、全域无污染、全域无公害”新甘南名片的实施方案》精神，大力发展绿色有机农业，实现农产品优质优价，促进农业增产、农民增收和生态环境安全。结合县情实际，制定本方案。

#### 一、目标任务

紧紧围绕全县产业布局和定位，加快推进产业转型升级，大力发展中藏药材、经济林果、羊肚菌等需肥量少、经济效益高的种植产业和休闲观光农业，大力推进绿色生产方式和生态循环结合种养模式，从源头减少化肥用量。调动各方力量，聚集各方资源，鼓励引导农户和企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等经营主体，利用畜禽粪污、枯枝落叶、秸秆等堆沤积攒农家肥。开展商品有机肥替代化肥行动，2021年，在全县农作物耕种上禁止使用化肥，集中养殖区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达80%以上，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率达85%以上，全域实现无化肥，耕地质量提高0.1个等级。从2022年开始，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年均提高1%左右，秸秆综合利用率年均提高2%左右，耕地质量每年提高0.1个等级。到2025年，集中养殖区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达85%以上，秸秆综合利用率达90%以上，耕地质量提高0.5个等级，土壤有机质含量进一步增加，土壤肥力提升，土壤有效改良。

#### 二、重点工作

(一) 加快推进产业转型升级。加快农业产业结构调整，着力推进种植产业转型升级。鼓励引导高山地带群众大力发展以党参、羌活等为主的中藏药材，以乌龙头、刺五加等为主的经济林果产业；鼓励引导半高山地带群众大力发展以柴胡、板蓝根等为主的中藏药材，以核

桃、花椒等为主的经济林果，以金丝黄菊、金银花、玫瑰、油用牡丹等为主的特色种植；鼓励引导河川地带群众在大力发展塑料大棚、日光温室等设施农业，加快以茄果类、瓜类等为主的蔬菜和以羊肚菌、木耳为主的食用菌产业发展，提档升级以大果樱桃、葡萄、油橄榄为主的经济林果产业；鼓励引导河川地带群众学习借鉴干壳坝科技示范园、城马村高效农业示范园成功经验，大力发展“观光农业+休闲旅游”产业。2021年，种植中藏药材6.08万亩、羊肚菌0.17万亩，经济林果0.16万亩、品种更新换代0.1万亩，发展设施农业0.1万亩，发展观光休闲农业0.1万亩。到2025年，全县中藏药材面积稳固在10万亩左右，经济林果面积达到19.22万亩，羊肚菌达到0.5万亩，设施农业达到0.5万亩，观光休闲农业达到0.2万亩。通过产业转型升级和结构调整，从源头减少化肥用量。

(牵头单位，县农业农村局；配合单位，县自然资源局、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县扶贫办；责任单位，各乡镇党委和政府)

**(二) 全面推进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制定出台激励补贴机制，鼓励引导农户和各类经营主体就地就近利用好畜禽粪便等资源，堆沤腐熟农家肥，支持规模化养殖场、家庭农场、合作社等经营主体利用畜禽粪便生产有机肥，引导社会资本投资农作物秸秆加工及畜禽粪污循环利用，鼓励在养殖业密集乡村配套建设有机肥生产车间，进一步提高资源化利用。对积攒使用农家肥的农户进行一定补贴。各乡镇选择确定有条件、有能力的农户堆沤积攒农家肥，经村民小组、村委会、乡镇政府核实并签字、盖章确认，县农业农村局验收后，兑现补贴。

(牵头单位，县农业农村局；配合单位，县发改局、县财政局、县扶贫办、州生态环境局舟曲分局、县供销社；责任单位，各乡镇党委和政府)

**(三) 扎实推进循环农业发展。**建立农业循环利用机制，推动粮经饲统筹、种养结合、农牧互补融合发展，形成“以畜带草、以草兴畜、畜肥还田”的循环农业新模式。落实耕地休耕

补助政策，在适宜地区通过粮豆轮作、种植绿肥等方式改变土壤理化性状，提升土壤质量。2021年，打造循环农业产业示范园1个，到2025年，全县循环农业产业园达到3个。

(牵头单位，县农业农村局；配合单位，县发改局、县工信局、县自然资源局、县商务局、县扶贫办、州生态环境局舟曲分局；责任单位，各乡镇党委和政府)

**(四) 高效推进农业技术推广运用。**县农业农村局组织专业技术力量，加快推广秸秆粉碎还田，快速腐熟还田、过腹还田、有机肥加工、堆肥腐熟等技术，加强“有机肥+有机叶面肥”“有机肥+轮作倒茬”“有机肥+有机叶面肥+水肥一体化”等有机肥替代化肥技术运用的培训，在每个乡镇每年至少举办4期培训班。各乡镇充分调动农技站、农经站、畜牧站和各级帮扶单位力量，建立常态化培训机制，在每个行政村每年至少举办2期培训班，指导农户熟练掌握运用好有机肥替代化肥技术，提高有机肥效益。

(牵头单位，县农业农村局；配合单位，县自然资源局；责任单位，各乡镇党委和政府)

**(五) 稳步推进商品有机肥替代化肥行动。**县供销社通过公开招标的方式选定2至4家商品有机肥企业，在每个乡镇设立销售网点。按照政府补贴一半、群众自筹一半的方式，给予农户补贴。对2020年已经完成播种的冬播小麦、青稞、油菜给予一定叶面喷肥补贴。农户在销售网点购买商品有机肥时，通过签字确认和提供有效证件支付一半资金直接购买。县供销社和各乡镇分别派专人监督销售网点做好有机肥销售台账，项目完成后，通过乡镇政府、村委会、村民小组核实并签字、盖章确认，县农业农村局、县供销社组织进行验收之后，由县供销社与商品有机肥供货企业清算。

(牵头单位，县供销社、县农业农村局；配合单位，县发改局、县财政局、县扶贫办；责任单位，各乡镇党委和政府)

**(六) 全面构建农业保险机制。**县农业农村局要协调县域内各保险机构，在落实好马铃薯、玉米、青稞、油菜、冬小麦等5个中央保险品

种，当归、党参、黄芪3个省级补贴品种，大黄、羌活、板蓝根、柴胡4个“一县一品”保险品种的基础上，将中藏药材、经济林果、粮食作物等全部纳入2021年农业保险范围。

（牵头单位，县农业农村局；配合单位，县自然资源局；责任单位，各乡镇党委和政府）

**（七）培育扶持有机肥企业发展。**将有机肥替代化肥纳入农业发展规划，积极培育商品有机肥生产企业，在融资、税费、用地等方面给予倾斜支持。2021年全县扶持新建1家商品有机肥生产企业，到2025年全县商品有机肥生产企业达到3家。加大商品有机肥市场营销执法力度，严格按照全州商品有机肥生产统一标准，对产品质量进行严格监管，确保群众使用安全放心的商品有机肥。

（牵头单位，县工信局、县市场监管局；配合单位，县农业农村局、县发改局、县财政局、州生态环境局舟曲分局、县商务局、县供销社；责任单位，各乡镇党委和政府）

**（八）建立化肥流通市场管控机制。**县供销社、县农业农村局、县市场监管局要紧密配合，将全县农药化肥销售门店库存的化肥进行统购统销。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加强市场管理，建立健全依法监管机制，加大执法力度，全面禁止县域一切经销门店销售化肥。县农业综合执法大队要严格把好化肥流入关口，杜绝化肥流入县域。

（牵头单位，县市场监管局、县供销社；配合单位，县农业农村局；责任单位，各乡镇党委和政府）

**（九）强化资金项目保障。**县财政通过县级自筹，整合各级帮扶资金及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等方式，积极筹措资金保障有机肥补贴、农业保险购买、存量化肥统购统销等工作落实。县农业农村局等相关部门要结合“十四五”规划实施，积极争取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循环农业发展等项目，全力保障有机肥替代化肥行动顺利推进。

（牵头单位，县财政局；配合单位，县农业农村局、县供销社；责任单位，各乡镇党委和人民政府）

**（十）加强舆论宣传引导。**县农业农村局和各乡镇在加大技术培训力度的同时，强化舆论宣传引导，提高群众保护生态、发展绿色农业的自觉意识。教育引导农户及各类经营主体在农业生产中禁止使用化肥，提高广大干部群众的行动自觉，建立安全使用农业投入品、创造绿色有机农产品的良性循环机制。县委宣传部、县融媒体中心等相关职能部门和各乡镇要积极开展“化肥全面禁用”主题宣传活动，充分利用电视、手机、互联网等平台，大力宣传化肥禁用的重要意义，推广全县使用有机肥的好经验、好做法，挖掘鲜活案例，开展系列报道，树立一批示范样板。

（牵头单位，县委宣传部、县农业农村局；配合单位，县自然资源局、县供销社、县融媒体中心；责任单位，各乡镇党委和政府）

### 三、组织领导

为加强组织领导，确保工作任务落实，成立“五无甘南·美丽舟曲”建设全域无化肥专项整治工作组，负责工作统筹协调推进。

组 长：安玉海 县委副书记  
 副组长：赵锦帆 县人民政府副县长  
 成 员：仇锐红 县委宣传部常务副部长  
 杨永良 县农业农村局局长  
 全旦交 县发改局局长  
 王海平 县工信局局长  
 王建军 县财政局局长  
 杨海军 县自然资源局局长  
 杨三宝 县商务局局长  
 陈舟芳 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局长  
 李晓娟 县卫生健康局局长  
 赵剑刚 县市场监管局局长  
 荣皋琨 县供销合作社主任  
 冯晓宏 县融媒体中心主任  
 杨旦兵 州生态环境局舟曲分局局长

组长单位：县农业农村局

## 附件3

## “五无甘南·美丽舟曲”建设 全域无塑料工作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州委、州政府《关于打造“全域无垃圾、全域无化肥、全域无塑料、全域无污染、全域无公害”新甘南名片的实施方案》精神，全面禁止塑料购物袋、不可降解塑料袋和棉签、餐具、吸管等一次性塑料制品生产、销售、购买和使用，有效遏制“白色污染”。结合县情实际，制定本方案。

### 一、目标任务

全面禁止生产、销售、购买和使用塑料购物袋和棉签、餐具、吸管等一次性塑料制品及含塑料微珠的日化产品、不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的聚乙烯农用地膜等，让“白色污染”远离舟曲大地。

通过广泛宣传教育引导和有效执法监督，塑料购物袋、部分一次性塑料制品、含塑料微珠的日化产品、不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的聚乙烯农用地膜的销售、使用得到有效禁止。物流站点、快递网点不可降解的塑料包装袋、一次性塑料编织袋、填充物等全面禁用，并建立塑料制品集中回收制度。加快替代产品推广运用及塑料废弃物回收，扶持成立替代产品生产企业和塑料废弃物回收利用企业。在宾馆、酒店、商贸市场等公共服务场所的塑料替代品自助购买机布点到位，可循环使用的“共享购物袋”全面推广。替代产品的研发、生产及塑料废弃物回收利用取得新突破，塑料替代品生产企业能满足县域需求，塑料垃圾得到无害化处理。2021年，塑料袋和一次性塑料制品消费量大幅减少，替代产品得到广泛应用，塑料废弃物得到有效回收处理，废旧农膜回收利用率达到82%。到2025年，多元共治体系健全完善，初步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塑料减量和绿色物流模式，塑料制品流通、消费和回收处置等环节

的管理制度体系健全完善，有效遏制塑料污染。

### 二、重点工作

(一) 开展“全域无塑料”宣传引导行动。深入开展“全域无塑料”“进机关、进企业、进商超、进宾馆、进学校、进社区、进农村、进家庭”等“八进”行动。充分利用广播电视、新媒体等平台，广泛开展“全域无塑料”重要意义的宣传，引导公众减少使用一次性塑料制品，参与垃圾分类，抵制过度包装，重复使用布袋、环保购物袋等替代塑料袋。引导行业协会、商业团体、公益组织等机构有序开展志愿活动，广泛凝聚共识，营造全社会参与塑料污染治理的良好氛围。

(牵头单位，县委宣传部、县市场监管局；配合单位，县教育局、县工信局、县执法局、县融媒体中心、县机关事务管理局；责任单位，各乡镇党委和政府)

### (二) 开展“全域无塑料”执法监管行动。

1. 开展专项整治。县市场监管局要深入开展“全域无塑料”专项整治行动，全面实行网格化管理模式，推行包片抓点的监管模式，对重点区域进行密集巡查监管，分片包干、协同推进。对塑料污染治理不力的责任主体，依法依规予以查处，并通过公开曝光、约谈等方式督促整改。严厉打击生产销售国家明令禁止的塑料制品，以及虚标、伪标等行为。强化邮政业生态环保工作评价和督导检查，严格落实规范化、标准化封装操作相关要求。推行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加强塑料废弃物回收、利用、处置等环节的环境监管，确保资源化利用措施到位，严防二次污染问题发生。

(牵头单位，县市场监管局；配合单位，县执法局、县农业农村局、州生态环境局舟曲分局、县邮政局；责任单位，各乡镇党委和政府)

2. 强化日常监管。持续开展“双随机、一公开”常态化执法监督，加强日常巡查执法，加大对农贸市场、商场、超市、食杂店、蔬菜水果摊点、夜市摊点、流动摊点、学校、医疗机构、旅游景区景点、宾馆、酒店、农家乐等的监督检查，防止私藏滥用塑料袋和一次性塑料制品。严格落实禁止生产、销售和使用塑料

制品的政策措施，凡属于禁塑范围的塑料制品生产项目，不得办理供地、备案、环评、施工许可等手续。

（牵头单位，县市场监管局；配合单位，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县农业农村局、县教育局、县卫生健康局、县执法局、州生态环境局舟曲分局；责任单位，各乡镇党委和政府）

### （三）开展塑料替代产品应用推广行动。

1. 加快替代产品推广。加快替代产品的研发，积极申报实施“共享购物袋”项目，在宾馆、酒店、商场、超市等场所设置自助购买机，降低塑料购物袋和部分一次性塑料制品使用量，扶持新建塑料替代产品生产企业，替代品在全县范围内得到广泛使用。引导全县经营户及消费者拎起布袋子、提起菜篮子，采取自助扫码取袋等方式推广可循环使用的“共享购物袋”，在商场、超市、药店、书店等场所，推广使用环保布袋、纸袋等非塑料制品和可降解购物袋。鼓励各经营场所、服务机构设置自助式、智慧化投放装置，方便群众生活。建立集贸市场购物袋集中购销制，推广生鲜产品使用可降解包装膜（袋）。在餐饮外卖领域，推广使用符合性能和食品安全要求的秸秆覆膜餐盒、竹浆纸一次性杯子餐具等生物质产品、可降解塑料袋等替代产品。加强农膜科学使用技术指导，推广秸秆覆盖等农膜减量替代技术。

（牵头单位，县市场监管局、县农业农村局、县商务局；配合单位，县发改局、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县科技局；责任单位，各乡镇党委和政府）

2. 推动快递行业绿色包装。严格落实《邮政业寄递安全监督管理办法》《邮件快件绿色包装规范》，在物流站点、快递网点全面禁止使用不可降解的塑料包装袋、一次性塑料编织袋、填充物等，推广绿色包装技术和材料应用，各经营网点建立塑料制品集中回收制度，对外来物品塑料包装袋等进行集中回收处理，并申请回收处理补助资金。督促电商、外卖等平台企业加强商户管理，制定塑料制品替代方案。推动寄递企业建立完善绿色采购制度，优先采购经过快递包装绿色产品认证的包装产品，推进

快递业绿色发展。对不按照规范要求、拒不整改的经营户及企业，按照相关规定加大处罚力度。县内各物流站点、快递网点、电商、外卖等平台企业，使用商品和物流一体化包装，建成物流配送器具可循环回收体系。

（牵头单位，县工信局、县邮政局；配合单位，县商务局、县市场监管局；责任单位，各乡镇党委和政府）

（四）开展塑料废弃物回收利用行动。结合生活垃圾分类，推进塑料废弃物分类收集，合理规划建设塑料制品再生资源回收基地和网点，加大塑料废弃物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和处理力度，禁止随意堆放、倾倒塑料废弃物。在学校、公共机构、商场、车站等塑料废弃物产生量大的场所，增加回收设施投放数量，提高清运频次。推动电商外卖平台、环卫部门、回收企业等开展多方合作，在重点区域投放快递包装、外卖餐盒等回收设施。充分发挥“河长”“警长”职能作用，结合河湖“清四乱”行动，定期开展江河湖库塑料垃圾清理行动。支持供销系统企业、重点回收企业建立健全废旧塑料回收体系、废旧农膜回收体系，对低价值可回收物实行兜底回收。抓好医疗机构内部废弃物分类管理和回收处置。2025年前扶持成立2家塑料废弃物回收利用企业，“户分、村收、乡运、企业处理”的废弃塑料制品回收利用体系基本建立。

（牵头单位，县工信局、县住建局、县执法局；配合单位，县发改局、县水务局县农业农村局、县卫生健康局、县商务局、县供销社、州生态环境局舟曲分局；责任单位，各乡镇党委和政府）

（五）开展农膜减量和回收利用行动。建立健全农膜回收利用体系，全面推进农膜回收利用工作。各乡镇按照“谁使用、谁回收”的原则，结合农时生产及时组织辖区内农户、各类经营主体，捡拾田间、地头、村庄周边的废旧农膜，由使用者负责归集整理、清运至当地农村生活垃圾回收点或废旧农膜回收站点，实现废旧农膜的有效回收和资源循环利用。坚决杜绝农膜弃留在田间或随意丢弃，减少农田废旧

农膜残留数量,提高农业生产、农村生活的环境质量。积极示范推广“一膜两用”“一膜多用”及茬口优化等农膜减量替代技术,建设降解地膜集成示范点。对各农膜营业网点加大监督执法力度,督促完成农膜减量回收各项指标任务。

(牵头单位,县农业农村局、县市场监管局;配合单位,县供销社;责任单位,各乡镇党委和政府)

### 三、组织领导

为加强组织领导,确保工作任务落实,成立“五无甘南·美丽舟曲”建设全域无塑料专项工作组,负责工作统筹协调推进。

副组长:任秀红 县人民政府副县长  
(主持工作)

成 员:仇锐红 县委宣传部常务副部长  
赵剑刚 县市场监管局局长  
全旦交 县发改局局长  
闫拥政 县教育局局长  
杨世军 县科技局局长  
王海平 县工信局局长  
郭永辉 县住建局局长  
金中山 县水务局局长  
杨永良 县农业农村局局长  
杨三宝 县商务局局长  
陈舟芳 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局长  
李晓娟 县卫生健康局局长  
荣皋琨 县供销合作社主任  
杨兴林 县执法局局长  
冯晓宏 县融媒体中心主任  
王培林 县邮政局局长  
杨旦兵 州生态环境局舟曲分局  
局长  
兰辉忠 县机关事务管理局局长

组长单位:县市场监管局

## 附件4

### “五无甘南·美丽舟曲”建设 全域无污染工作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州委、州政府《关于打造“全域无垃圾、全域无化肥、全域无塑料、全域无污染、全域无公害”新甘南名片的实施方案》精神,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持续改善提升生态环境质量。结合县情实际,制定本方案。

#### 一、目标任务

瞄准“十四五”国家和省州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目标,把污染防治攻坚战各项任务措施落实到位,确保各项污染物排放指标控制在目标范围值内,大气、水体环境质量优良比例保持稳定,土壤环境风险安全可控。2021年,空气质量6项指标保持100%达标,优良天数比例保持在99%。全县地表水、地下水、水源地水质优良比例保持100%,县域内无黑臭水体,完成老城区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新老城区污水处理厂均达到一级A排放标准,加快农村污水收集处理基础设施建设,逐步提高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率。保障农用地和建设用地土壤环境安全,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达98%以上,污染地块建设用地安全利用率保持100%。声环境功能区达标率为100%。到2025年,城区污水集中收集处理率达到85%,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率达到25%,全县大气、水体、土壤环境质量持续改善,生态环境保护体制机制进一步健全,让金山银山更有价值,让绿水青山更有颜值。

#### 二、重点工作

##### (一) 聚焦关键环节,打好蓝天保卫战。

1.加强扬尘污染管控。加大对燃煤供热、商砼等涉气、涉粉尘企业的环境监管力度,严格落实施工场地“六个百分百”抑尘措施,各类施工场地抽检合格率达97%以上,煤场、沙场、渣场等料场防风抑尘措施全面落实到位。严控道路交通扬尘,确保渣土运输车辆遮盖密

闭和按规定线路、时间、速度行驶，坚决遏制渣土运输车辆抛撒滴漏。提高新老城区主街道及新老城区连接段机械化清扫率，减少道路扬尘二次污染，城区主要街道机械化清扫率达60%以上。

（牵头单位，县住建局、县交通运输局、县执法局、县公路段、县交警大队；配合单位，州生态环境局舟曲分局；责任单位，各乡镇党委和政府）

2.加强燃煤污染管控。规范县优质煤炭集中配送中心和二级网点运行，加强燃煤销售流动市场监管，严禁高硫分、高灰分的劣质煤进入县域市场。持续扩大新老城区集中供暖、供气覆盖范围，减少散煤用量。2021年煤炭消费总量控制在2.5万吨标准煤范围内，力争每年递减8%左右，到2025年煤炭消费总量控制在1.7万吨标准煤范围内。结合生态文明小康村建设，实施城乡居民燃煤小火炉、土炕等清洁供暖改造，2021年争取实施农村土炕改造1000户。

（牵头单位，县工信局、县市场监管局、县住建局；配合单位，州生态环境局舟曲分局、县生态办；责任单位，各乡镇党委和政府）

3.加强烟花爆竹污染管控。依据《舟曲县烟花爆竹禁限放工作实施方案》，加强教育宣传引导，加强日常执法监管和元旦、春节等重点时段的巡查执法工作，全面抓好烟花爆竹禁限放工作各项措施落实，减少烟花爆竹燃放产生的烟气污染。

（牵头单位，县公安局；配合单位，县应急管理局、县市场监管局、县执法局、州生态环境局舟曲分局；责任单位，各乡镇党委和政府）

4.加强生活面源污染管控。城区大中型餐饮单位全部安装高效油烟净化、除尘装置，露天烧烤摊点得到有效整治规范，加大环保执法巡查力度，严禁焚烧枯枝落叶、垃圾、秸秆和烧荒等“四烧”行为，严格管制低空焚烧污染。

（牵头单位，县市场监管局、州生态环境局舟曲分局；配合单位，县应急管理局、县执法局；责任单位，各乡镇党委和政府）

5.加强移动源污染管控。持续推进老旧机动车和黄标车淘汰工作，加强城区大重型车辆

限行、绕行区域、路段以及时段管控，减少机动车尾气污染。实施公交优先发展战略，积极推进电气化公交，加快推动电动出租车、电动公交车应用。以政府补贴的方式鼓励个人购买新能源汽车，加大混合动力汽车和电动汽车等清洁能源汽车的使用力度。

（牵头单位，县公安局、县交通运输局、州生态环境局舟曲分局；配合单位，县发改局、县执法局；责任单位，各乡镇党委和政府）

## （二）强化源头治理，打好碧水保卫战。

1.加快城区污水收集处理。加快城区污水处理设施及配套管网建设，2021年完成老城区污水处理厂升级改造，新老城区污水处理厂均达到一级A排放标准。推进城中村和城乡接合部污水截流、收集、纳管，加快雨污分流改造，扩大污水处理设施服务范围，力争城区污水全收集、全处理，加大对污水直排企业的执法力度，逐步消除污水直排现象，污水集中收集处理率达85%以上。

（牵头单位，县住建局；配合单位，县发改局、州生态环境局舟曲分局；责任单位，有关乡镇党委和政府）

2.提升农村生活污水处理水平。结合生态文明小康村建设、文化旅游“一十百千万”工程和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等，以乡镇政府所在地、旅游村等为重点，加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基础设施建设，加快补齐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建设短板。按照《舟曲县县域农村生活污水治理专项规划（2020—2030年）》，实施好24个行政村的农村排污工程。到2025年，乡镇政府所在地污水处理厂实现全覆盖。2021年争取实施立节镇、大川镇、峰迭镇污水处理项目，2022年争取实施曲告纳镇、憨班镇、南峪乡、巴藏镇污水处理项目，2023年争取实施东山镇、坪定镇、果耶镇污水处理项目，2024年争取实施大峪镇、曲瓦乡、八楞乡、武坪镇污水处理项目，2025年争取实施插岗乡、拱坝镇、博峪镇污水处理项目。

（牵头单位，县住建局、县农业农村局；配合单位，州生态环境局舟曲分局、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县生态办；责任单位，各乡镇党委

和政府)

3.强化饮用水水源环境保护。严格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管理制度,加快推进分散式、集中式饮用水源地环境保护规范化建设,依法清理整治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生态环境问题。加强饮用水水源地、制水供水(二次供水、农村安全饮水工程供水)、用户水龙头全过程监管,加大城镇集中式和农村分散式饮用水水源地环境隐患排查、供水设施安全巡查和卫生监督。定期监测、检测和评估饮用水水源、供水厂出水和用户水龙头水质等饮水安全状况。建立全县水源地监测监管执法一体化管理体系,提高各级各类饮用水水源地风险防控和应急能力。2021年实施老城区三眼峪、博峪镇和巴藏镇巴藏村水源地保护项目,2022年争取实施峰迭镇瓜咱村、好地坪村和立节镇立节村、南峪乡南峪村、八楞乡斜坡村水源地保护项目。

(牵头单位,州生态环境局舟曲分局;配合单位,县水务局;责任单位,各乡镇党委和政府)

4.提升“一江两河”流域治理水平。全面完成白龙江流域综合治理和上河特困片区生态水利工程建设,加快中小河流治理、高效节水灌溉、坡耕地水土流失综合治理、中小河流治理、城镇防洪堤、水土保持小流域综合治理、小型农田水利、应急水源等水资源利用保护项目建设,提高供水保障和水资源承载等能力。

(牵头单位,县水务局;配合单位,县发改局;责任单位,各乡镇党委和人民政府)

5.加大经营企业排污管控。强化全县重点企业污水治理,加强排污许可证后监管,严厉打击污水直排等违法行为。加大重点企业废水治理力度,重点做好小作坊、屠宰场等小微企业和个体经营户的废水排放排摸整治工作,不断建设完善废水处理设施,确保废水处理设施稳定达标运行。加大工业企业入河排污口监督管理,依法开展“一江两河”入河排污口综合整治,充分论证、规范设置审批入河排污口。

(牵头单位,州生态环境局舟曲分局;配合单位,县工信局、县农业农村局、县卫生健康局、县市场监管局;责任单位,各乡镇党委和

政府)

6.全面提升河湖岸线管理水平。健全完善“河长制”+“警长制”的工作机制,从严落实县、乡、村“河长”和“警长”巡河制度,扎实开展河道综合整治,保障河流生态流量,不断恢复水生态质量。开展河道联合执法行动,推动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有机衔接,强力打击破坏水生态环境违法犯罪行为。

(牵头单位,县水务局;配合单位,州生态环境局舟曲分局;责任单位,各乡镇党委和政府)

### (三)紧盯重点区域,打好净土保卫战。

1.严格防控土壤污染风险。深入开展矿区、尾矿库环境安全隐患排查和风险评估,加大生态环境修复力度,强力推进历史遗留无主矿区的环境隐患问题整治。全面完成涉镉等重金属重点行业企业(查那村无主金矿)整治项目和评定矿区环境隐患综合治理及应急设施建设项目;争取实施憨班镇老沟村、黑峪村朶子梁无主矿点和八楞乡下半山无主矿点土壤污染治理项目,申报并实施坪定镇雄黄坡无主矿区、巴藏镇后北山村废弃矿区等场地污染状况调查项目。

(牵头单位,州生态环境局舟曲分局、县自然资源局;配合单位,县发改局;责任单位,各乡镇党委和政府)

2.强力推进污染农用地土壤治理。结合全县农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详查成果,按照“分类施策、农用优先,预防为主、治用结合”的原则,加快推进耕地污染治理与修复。全面完成受污染耕地土壤治理与修复任务。建立耕地土壤修复效果长效性评估指标体系,完善健全耕地环境质量监测体系,持续推进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推广应用品种替代、水肥调控、土壤调理等技术,确保耕地安全利用。

(牵头单位,县农业农村局;配合单位,县自然资源局、州生态环境局舟曲分局;责任单位,各乡镇党委和政府)

3.强力推进耕地质量提升项目。坚持把高标准农田建设作为改善农业生产条件、促进产业结构调整、推动现代农业发展的重要支撑,

2021年实施高标准农田建设1万亩，进一步提升耕地质量。积极争取项目，逐年扩大高标准农田面积。

（牵头单位，县农业农村局；配合单位，县自然资源局、州生态环境局舟曲分局；责任单位，各乡镇党委和政府）

4.提升危险废物处置水平。加快推进一般固体废物和废旧产品资源化利用，严厉打击危险废物非法转移、倾倒等违法犯罪活动，稳步推进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进一步规范危险废物各类标识标牌和贮存设施建设，健全完善固体（危险）废物环境管理档案和数据库，进一步提升危险废物环境监管能力、利用处置能力和环境风险防范能力。加强医疗废物环境监管，新建县级医疗废物集中处置中转站，因地制宜地推进乡镇偏远地区医疗废物安全处理处置。

（牵头单位，州生态环境局舟曲分局；配合单位，县卫生健康局；责任单位，各乡镇党委和政府）

5.全面推进国土绿化行动。不断巩固退耕还林成果，大力实施荒山造林、封山育林等造林工程，建设水土保持林和水源涵养林，加快推进白龙江河谷干旱地带造林。2021年完成白龙江河谷干旱地带造林6100亩。到2025年累计荒山造林0.5万亩、建设生态涵养林0.5万亩，持续拓展绿色空间。

（牵头单位，县自然资源局；配合单位，县发改局、县财政局；责任单位，各乡镇党委和政府）

### 三、组织领导

为加强组织领导，确保工作任务落实，成立“五无甘南·美丽舟曲”建设全域无污染专责工作组，负责工作统筹协调推进。

副组长：赵锦帆 县人民政府副县长  
（主持工作）

成 员：杨旦兵 州生态环境局舟曲分局  
局 长

全旦交 县发展改革局局长

王海平 县工信局局长

韩选平 县公安局副局长

杨海军 县自然资源局局长

郭永辉 县住建局局长

杨晓明 县交通运输局局长

金中山 县水务局局长

杨永良 县农业农村局局长

陈舟芳 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局 长

李晓娟 县卫生健康局局长

仇文林 县应急管理局局长

赵剑刚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局长

杨兴林 县执法局局长

易江林 县重大项目稽查办主任、  
生态办副主任

张韬颖 甘南公路局舟曲公路段  
段 长

何 丹 县交警大队大队长

组长单位：州生态环境局舟曲分局

## 附件5

### “五无甘南·美丽舟曲”建设 全域无公害工作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州委、州政府《关于打造“全域无垃圾、全域无化肥、全域无塑料、全域无污染、全域无公害”新甘南名片的实施方案》精神，加快绿色有机农产品培育，打响特色农产品“舟味”品牌。结合县情实际，制定本方案。

#### 一、目标任务

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全面禁止使用国家明令禁用的化学农药，规范使用生物农药。加快绿色防控技术推广运用，推动绿色农产品标准化生产，建立农产品质量安全可追溯体系，大力实施农业品牌培育工程。

2021年新认证“三品一标”农产品4个（绿色食品羊肚菌2个、绿色食品丛岭藏鸡蛋1个、地理标志农产品纹党1个），打造“甘味”农产品品牌1个（格楞梁绿壳蛋）。

2022年新认证“三品一标”农产品4个（绿色食品花椒1个、绿色食品木耳1个、绿色

食品辣椒1个、地理标志农产品柿子1个),打造“甘味”农产品品牌1个(苦妈蕨菜)。

2023年新认证“三品一标”农产品4个(绿色食品金丝皇菊1个、绿色食品荞麦1个、有机食品乌龙头1个,地理标志农产品黑土猪1个),打造“甘味”农产品品牌1个(高原红丛岭藏鸡蛋)。“三品一标”认证的涉农企业、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等纳入国家和省级可追溯系统管理。

2024年新认证“三品一标”农产品4个(绿色食品核桃1个、绿色食品油菜籽1个、绿色食品油橄榄1个、有机食品山野菜1个),打造“甘味”农产品品牌1个(天河菌业木耳)。

2025年全域农作物农药及其他污染物残留低于国家限量标准,涉农企业和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生产的食用农产品全部纳入省级可追溯系统管理,成功创建省级农产品质量安全示范县。“三品一标”认证农产品数量达50个以上,“甘味”农产品品牌10个以上,县域所有农产品达到绿色标准。

## 二、重点工作

### (一) 从严落实安全监管责任。

1.建立质量安全追溯机制。加强对初级农产品生产企业及未登记注册的种养殖大户农业投入品使用、生产档案记录的监督巡查,督促建立生产台账和使用投入品记录,实行可追溯管理。

(牵头单位,县农业农村局;配合单位,县商务局、县市场监督管理局;责任单位,各乡镇党委和政府)

2.加强日常行政执法监管。加强对国家禁限用农药经营使用的执法检查,规范县域农药销售门店销售台账管理,确保国家明令禁止限用的高毒、高残留农药县域内无经营、无使用、无留存。

(牵头单位,县市场监督管理局;配合单位,县农业农村局、县供销社;责任单位,各乡镇党委和政府)

3.扎实开展专项整治行动。结合重大节假日前执法检查,扎实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清源”“利剑”专项整治行动,排查区域安全隐

患,发放宣传告知书,签订安全生产承诺书,强化农产品安全生产源头监管。

(牵头单位,县农业农村局;配合单位,县市场监管局、县卫生健康局、县供销社;责任单位,各乡镇党委和政府)

(二)加快绿色防控技术推广。坚持“预防为主、综合防治”的植保方针,落实“公共植保、绿色植保”理念,加强有害生物监测预警,及时发布病虫信息。聚焦禁药减害,以轮作倒茬、土壤深翻、整地晒田、间作套作、种植抗耐病虫品种、清除田间残体等农业防控措施为基础,推广有益生物及其代谢产物为主的苦参碱、鱼藤酮、藜芦碱等植物源农药和BT、苏云金芽孢杆菌、绿僵菌、白僵菌等微生物农药,杀虫灯、色板、性诱剂、食诱剂等物理防治方法以及生态调控措施。草地贪夜蛾等农作物有害生物达到防治经济阈值时,及时启动有害生物防控预案,选择高效低毒低残留生物农药进行综合防控,有效控制病虫危害,确保农业生产安全。

(牵头单位,县农业农村局;配合单位,县自然资源局、县市场监管局;责任单位,各乡镇党委和政府)

(三)建立健全市场管控机制。将全县农药销售门店库存高毒高风险农药进行统购统销。加强市场执法管理,建立健全依法监管机制,全面禁止县域一切经销门店销售国家禁限化学农药。县农业综合执法大队要严格把好国家禁限化学农药流入关口,杜绝化学农药流入县内。

(牵头单位,县市场监管局、县供销社;配合单位,县农业农村局;责任单位,各乡镇党委和政府)

(四)全面推进农业标准化生产。以健全完善农业质量标准体系、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体系和农业标准推广应用体系为重点,加快推进农业标准化生产。制定实施农业标准化生产产前、产中、产后各个环节的技术标准和操作规范,对全县农产品实行全程质量标准控制。抓好农产品标准化种养基地建设,把创建农产品质量安全示范基地与推进农业品牌培育战略有机结合,做到质量有标准、生产有规范、过程

有监测、销售有标志、市场有监管，打牢农产品品牌发展基础。2021年新建绿色种养标准化基地10个，到2025年绿色种养基地达到50个。

（牵头单位，县农业农村局；配合单位，县商务局、县市场监管局；责任单位，各乡镇党委和政府）

**（五）加快安全追溯体系建设。**全面落实生产经营者主体责任，维护农产品的生产经营秩序，提升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覆盖面，确保农产品的品质与特色。对全县运行规范的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进行摸底登记，依托省农产品监管追溯信息平台建立电子档案，建立健全全县种植养殖生产经营主体名录，摸清并完善县域农业生产者名录，形成合格证制度主体库，将全县“三品一标”农产品纳入国家农产品追溯管理平台，对生产经营者及其产品进行追溯管理。2021年全面实现由食用农产品产地准出制度向食用农产品合格证制度转化。同时，做好政策宣传，引导各类农产品生产主体在产品上市时主动出具食用农产品合格证，确保产地食用农产品合格证制度工作全面推开。

（牵头单位，县农业农村局；配合单位，县市场监管局；责任单位，各乡镇党委和政府）

**（六）加快“三品一标”认证。**实施农业品牌提升行动，加强“三品一标”产品管理和品牌保护，鼓励企业培育注册商标品牌。持续扩大“花开舟曲”县域公用品牌影响力，建成县域“舟味”共用品牌+乡镇区域共用品牌+企业商标品牌的营销体系，创响一批“舟味”品牌。健全完善奖励激励机制，每新认证1个地理标志农产品奖励5万元；每新认证1个“甘味”农产品奖励0.5万元，每新认证1个无公害农产品奖励0.3万元，取得绿色食品证书奖励资金1万元，最高奖励累计不超过10万元。每新认证1个有机农产品奖励2万元，取得绿色生产资料（有机肥）资格认证奖励10万元；每新取得1个食品生产许可证（SC证）奖励2万元，在原有食品生产许可证（SC证）目录上每新增加一个子目录奖励0.5万元，最高奖励累计不超过5万元。

（牵头单位，县农业农村局；配合单位，县

市场监管局、县商务局、县供销社；责任单位，各乡镇党委和政府）

### 三、组织领导

为加强组织领导，确保工作任务落实，成立“五无甘南·美丽舟曲”建设全域无公害专项整治工作组，负责工作统筹协调推进。

组 长：安玉海 县委副书记  
 副组长：赵锦帆 县人民政府副县长  
 成 员：仇锐红 县委宣传部常务副部长  
 杨永良 县农业农村局局长  
 全旦交 县发改局局长  
 王海平 县工信局局长  
 王建军 县财政局局长  
 杨海军 县自然资源局局长  
 杨三宝 县商务局局长  
 陈舟芳 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局长  
 李晓娟 县卫生健康局局长  
 赵剑刚 县市场监管局局长  
 荣皋琨 县供销合作社主任  
 冯晓宏 县融媒体中心主任  
 杨旦兵 州生态环境局舟曲分局局长

组长单位：县农业农村局

中共舟曲县委办公室  
 2021年1月26日印发

## “五无甘南·美丽舟曲”建设 名词解释

### 全域无垃圾

**有害垃圾：**废电池（镉镍电池、氧化汞电池、铅蓄电池等），废荧光灯管（日光灯管、节能灯等），废温度计，废血压计，废药品及其包装物，废油漆、溶剂及其包装物，废杀虫剂、消毒剂及其包装物，废胶片及废相纸等。

**厨余垃圾（湿垃圾）：**相关单位食堂、宾馆、饭店等产生的餐厨垃圾，农贸市场、农产品批发市场产生的蔬菜瓜果垃圾、腐肉、肉碎

骨、蛋壳、畜禽产品内脏等。

可回收物：废纸，废塑料，废金属，废包装物，废旧纺织物，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废玻璃，废纸塑铝复合包装等。

不可回收物（干垃圾）：由个人在单位和家庭日常生活中产生，除有害垃圾、可回收物、厨余垃圾（湿垃圾）以外的生活废弃物。

建筑垃圾：建设、施工单位或个人对各类建筑物、构筑物、管网等进行建设、铺设或拆除、修缮过程中所产生的渣土、弃土、弃料、余泥及其他废弃物。

### 全域无化肥

化学肥料：简称化肥，是以空气、水、矿物等为原料，经过化学反应或机械加工制成的肥料。过量使用会造成土壤透气性差、土壤有机质含量不足、土壤板结。

有机肥：就是农家肥、商品有机肥、堆沤肥、绿肥等。比如人畜粪便、各种腐熟的秸秆、枯枝落叶、草木灰等。使用有机肥能快速增加土壤有机质，提高土壤透气性，缓解土壤疲劳，提高土壤的缓冲能力，为作物的生长提供良好的环境。

耕地质量等级：划分评价方法采用耕地质量综合指数法、层次分析模型法和特尔斐法。评价指标有地形部位、海拔、农田林网化、质地、容重、pH、有机质、速效钾、有效磷、有效土层厚、质地构型、障碍因素、灌溉能力、排水能力、生物多样性、清洁程度等等。全国将耕地质量划分为10个耕地质量等级，全州除舟曲县有400亩2等耕地外，其余各县耕地都在3至10等范围内，5等以下的中低产田占70%左右，其主要制约因素为气候（产量是耕地质量等级评价的重要指标）。

土壤有机质：是指存在于土壤中的所含碳的有机物质，包括各种动植物的残体、微生物体及其会分解和合成的各种有机质。

土壤板结：是指土壤表层因缺乏有机质，结构不良，在灌水或降雨等外因作用下结构破坏、土料分散，而干燥后受内聚力作用使土面变硬的现象。

### 全域无塑料

不可降解塑料袋：指在自然环境中经过化学降解、光化学降解、生物降解后不能被转化为对环境无害物质的塑料袋。不包括基于卫生及食品安全目的塑料预包装袋、连卷袋、保鲜袋等。

### 部分一次性塑料制品

1. 一次性发泡塑料餐具：用泡沫塑料制成的一次性塑料餐具。

2. 一次性塑料棉签：以塑料棒为基材制造的一次性棉签，不包括相关医疗器械。

3. 一次性塑料餐具：餐饮堂食服务中使用的一次性不可降解塑料刀、叉、勺，不包括预包装食品（预包装食品是指经预先定量包装好或装入、灌入容器中，向消费者直接提供的食品）使用的一次性塑料餐具。

4. 一次性塑料吸管：餐饮服务中用于吸饮液态食品的一次性不可降解塑料吸管，不包括牛奶、饮料等食品外包装上自带的塑料吸管。

含塑料微珠的日化产品：为起到磨砂、去角质、清洁等作用，有意添加粒径小于5毫米的固体塑料颗粒的淋洗类化妆品（如沐浴剂、洁面乳、磨砂膏、洗发水等）和牙膏、牙粉。

厚度小于0.01毫米的聚乙烯农用地膜：以聚乙烯为主要原料制成且厚度小于0.01毫米的不可降解农用地面覆盖薄膜；适用范围和地膜厚度、力学性能指标参照GB13735《聚乙烯吹塑农用地面覆盖薄膜》标准。

根据有关要求，在应对自然灾害、事故灾害、公共卫生事件和社会安全事件等重大突发公共事件期间，用于特定区域应急保障、物资配送、餐饮服务等的一次性塑料制品免于禁限使用。

以上标准将根据实际执行情况动态更新调整。

### 全域无污染

大气污染：是由于人类活动或自然过程引起某些物质进入大气中，呈现出足够的浓度，达到足够的时间，并因此危害了人体的舒适、健康和福利或环境的现象。

水污染：是指人类活动排放的污染物进入

水体，其数量超过了水体的自净能力，使水和水质的理化特性和水环境中的生物特性、组成等发生改变，从而影响水的使用价值，造成水质恶化，乃至危害人体健康或破坏生态环境的现象。

**土壤污染：**是指人为活动产生的污染物进入土壤并积累到一定程度，引起土壤质量恶化，并进而造成农作物中某些指标超过国家标准的现象。

**环境噪声污染：**是指所产生的环境噪声超过国家规定的环境噪声排放标准并干扰他人正常生活、工作和学习的现象。

**颗粒物：**可吸入颗粒物指大气中空气动力学当量直径小于或等于10微米的颗粒物，又称为PM10。细颗粒物指大气中空气动力学当量直径小于或等于2.5微米的颗粒物，也称为可入肺颗粒物（PM2.5）。

**优良天数比例：**指区域内城镇空气质量优良以上的监测天数占全年监测总天数的比例。2020年，全年舟曲县优良天数比例是99%。

**二氧化硫：**是最常见、最简单、有刺激性的硫氧化物，化学式SO<sub>2</sub>，无色气体，大气主要污染物之一。当二氧化硫溶于水，会形成亚硫酸。若把亚硫酸进一步在PM2.5存在的条件下氧化，便会迅速高效生成硫酸（酸雨的主要成分）。

**氮氧化物：**由氮、氧两种元素组成的化合物，包括多种化合物，化学式为NO<sub>x</sub>。

**挥发性有机物：**根据世界卫生组织（WHO）的定义，常用VOCs表示，是在常温下，沸点50℃至260℃的各种有机化合物。

**施工场地“六个百分百”：**工地周边100%围挡、物料堆放100%覆盖、出入车辆100%冲洗、施工现场地面100%硬化、拆迁工地100%湿法作业、渣土车辆100%密闭运输。

**黑臭水体：**城市建成区内呈现令人不悦的颜色（黑色或泛黑色），和（或）散发出令人不适气味（臭或恶臭）的水体的统称。用以分级评价黑臭水体的监测指标包括透明度、溶解氧、氧化还原电位和氨氮，根据黑臭程度的不同，可将其细分为“轻度黑臭”和“重度黑臭”

两级。

**危险废物：**是指列入国家危险废物名录或者根据国家规定的危险废物鉴别标准和鉴别方法认定的具有危险特性的废物。

**医疗废物：**是指医疗卫生机构在医疗、预防、保健以及其他相关活动中产生的具有直接或者间接感染性、毒性以及其他危害性的废物。医疗废物共分五类（感染性、损伤性、病理性、化学性、药物性），并列入《国家危险废物名录》。

### 全域无公害

**“三品一标”：**是指无公害农产品、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和地理标志农产品称为“三品一标”，是我国重要的安全优质农产品公共品牌。“三品一标”倡导绿色、减量和清洁化生产，遵循资源循环无害化利用，严格控制和鼓励减少农业投入品使用，注重产地环境保护，在推进农业可持续发展和建设生态文明等方面，具有重要的示范引领作用。

1. 无公害农产品：产地环境、生产过程、产品质量符合国家有关标准和规范的要求，经认证合格获得认证证书并允许使用无公害农产品标志的未经加工或初加工的食用农产品。

2. 绿色食品：是指产自优良生态环境，按照绿色食品标准生产，实行全程质量控制并获得绿色食品标志使用权的安全、优质食用农产品及加工品。

3. 有机农产品：遵照特定的农业生产原则，在生产中不采用基因工程获得的生物及其产物，不使用化学合成的农药、化肥、生长调节剂、饲料添加剂等物质，遵循自然规律和生态学原理，协调种植业和养殖业的平衡，采用一系列可持续的农业技术以维持持续稳定的农业生产体系的一种农业生产方式。有机农产品指按照中国国家标准（GB/T 19630）生产、加工、销售的供人类消费、动物食用的产品。

4. 农产品地理标志：是指标示农产品来源于特定地域，产品品质和相关特征主要取决于自然生态环境和历史人文因素，并以地域名称冠名的特有农产品标志。所称农产品是指来源于农业的初级产品，即在农业活动中获得的植

物、动物、微生物及其产品。

禁止(停止)使用的农药(46种):六六六、滴滴涕、毒杀芬、二溴氯丙烷、杀虫脒、二溴乙烷、除草醚、艾氏剂、狄氏剂、汞制剂、砷类、铅类、敌枯双、氟乙酰胺、甘氟、毒鼠强、氟乙酸钠、毒鼠硅、甲胺磷、对硫磷、甲

基对硫磷、久效磷、磷胺、苯线磷、地虫硫磷、甲基硫环磷、磷化钙、磷化镁、磷化锌、硫线磷、蝇毒磷、治螟磷、特丁硫磷、氯磺隆、胺苯磺隆、甲磺隆、福美肿、福美甲肿、三氯杀螨醇、林丹、硫丹、溴甲烷、氟虫胺、杀扑磷、百草枯、4-滴丁酯。

### 部分农作物禁止使用的农药(16种)

通用名	禁止使用范围
甲拌磷、甲基异柳磷、克百威、水胺硫磷、氧乐果、灭多威、涕灭威、灭线磷	禁止在蔬菜、瓜果、茶叶、菌类、中草药材上使用,禁止用于防治卫生害虫,禁止用于水生植物的病虫害防治。
内吸磷、硫环磷、氯唑磷	禁止在蔬菜、瓜果、茶叶、中草药材上使用。
乙酰甲胺磷、丁硫克百威、乐果	禁止在蔬菜、瓜果、茶叶、菌类和中草药材上使用。
毒死蜱、三唑磷	禁止在蔬菜上使用。
氟虫腈	禁止在所有农作物上使用(玉米等部分旱田种子包衣除外)。

# 中共舟曲县委 舟曲县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舟曲县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 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实施方案》的通知

县委发〔2021〕13号

各乡镇党委和人民政府，县委各部门，县级国家机关及各部门，各人民团体，省州属驻舟各单位：  
《舟曲县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实施方案》已经县委、县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中共舟曲县委  
舟曲县人民政府  
2021年6月16日

## 舟曲县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 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意见》《中共甘肃省委 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实施意见》和《中共甘南州委 甘南州人民政府关于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实施意见》，全面推进全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结合县情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甘肃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坚定不移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持共同富裕方向，将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摆在突出位置，建立农村低收入人口帮扶机制，健全乡村振兴领导体制和工作体系，紧密结合

“十四五”规划，聚焦“五无甘南·美丽舟曲”建设，推动产业转型升级，聚力乡村建设，加快推进乡村产业、人才、文化、生态、组织等全面振兴，实现更宽领域、更高层次的发展，为全面实现乡村振兴战略目标奠定坚实基础。

### 二、基本原则

统一领导，各负其责。充分发挥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牵头抓总、统筹协调作用，建立统一高效的议事协调机制，坚持和完善专责工作组机制。各行业主管部门各尽其职、各负其责，乡镇强化具体任务落实，协调联动、高效推进。

项目支撑，投入保障。将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与行业部门具体工作相结合，与“十四五”规划项目建设相结合，高站位谋划、高标准推进，用项目支撑推动各项举措落地落实。建立稳定投入机制，逐年增加财政投入，积极引导社会帮扶资金投入，建

立政府、企业、社会共同参与的多元化投入机制，逐步形成多方联动、多措并举、合力推进的运作投入模式。

群众主体，示范带动。加强扶志扶智，强化政策引导，防止政策养懒汉和泛福利化倾向。通过以工代赈、以奖代补、先建后补等改进扶持方式，发挥奋进致富典型示范引领作用，激励和引导有劳动能力的低收入人口勤劳致富。

### 三、基本思路和目标任务

在5年过渡期内，进一步强化工作措施，扎实做好领导体制、工作体系、发展规划、政策举措、考核机制等有效衔接，从解决建档立卡贫困人口“两不愁三保障”为重点向实现乡村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转变，从集中资源支持脱贫攻坚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全面推进乡村振兴转变。到2025年，全县脱贫攻坚成果有效巩固拓展，乡村振兴全面推进，富民产业蓬勃发展，生态质量持续改善，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进一步提升，乡风文明建设取得显著进展，基层组织不断加强，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速高于全州平均水平。到2035年，全县经济实力显著增强，乡村振兴取得重大进展，农村低收入人口生活水平显著提高，城乡差距进一步缩小，在促进共同富裕上取得实质性进展。

### 四、主要任务

(一) 坚持把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作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的首要任务。

1. 保持主要帮扶政策总体稳定。严格落实“四个不摘”政治要求，用足、用好、用活5年过渡期内利好政策，保持现有帮扶政策、资金支持、帮扶力量总体稳定。从严落实“党政一把手负总责，县、乡、村三级书记一起抓”的工作责任体系，压紧靠实各方工作责任，提升工作落实力。对脱贫人口、退出村保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和帮扶资金只增不减，继续精准落实各项扶持政策，有序实行业规划和年度计划，持续完善“一户一策”，提升帮扶精准性。扎实做好驻村第一书记和帮扶工作队员轮换工作，坚持“调回一人补充一人”原

则，确保帮扶力量不减。坚持重点工作常态化督查检查机制，围绕责任落实、政策落实、工作落实开展全覆盖、无死角、常态化督查，倒逼责任落实。依托全国防返贫监测信息系统及甘肃省精准扶贫大数据管理平台，加强日常监管、跟踪预警和动态监测。持续落实关注脱贫村、脱贫人口、边缘易致贫人口的情况，通过产业帮扶、就业帮扶、综合保障、扶志扶智等措施，保障易返贫致贫人口持续增收。

责任单位：县乡村振兴局、县教育局、县卫健局、县医保局、县住建局、县水务局、县民政局、县财政局、县农业农村局、县人社局

配合单位：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相关成员单位，各乡镇党委和政府

2. 健全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用好防止返贫大数据监测平台，制定《舟曲县关于建立防止返贫监测和帮扶机制的落实方案》，进一步明确工作范围、监测对象、标准方法、监测程序、帮扶流程，着力构建发现响应、核查评估、动态监测、精准帮扶的防贫监测帮扶体系。对农村低保对象、农村特困人员、农村易返贫致贫人口，以及因病、因灾、因意外事故等刚性支出较大或收入大幅缩减导致基本生活出现严重困难人口等农村低收入人口定期开展动态监测。采取县乡领导干部包抓到户到人工作机制，持续加强对9100户35409名脱贫人口和491户2019人的边缘易致贫户跟踪评估。充分利用民政、乡村振兴、教育、人社、住建、医保等部门现有数据平台，加强数据比对，紧盯低收入户、就业不稳定户、易地搬迁户、灾后重建户，以及老、弱、病、残家庭和其他农村特殊困难家庭，通过农户主动申请、部门信息对比、包村干部和驻村干部定期跟踪，及时发现监测对象。定期跟踪研判已脱贫人口就业收入情况，特别是收入结构分析，重点监测工资性和经营性收入的来源，对存在返贫风险的脱贫户和致贫风险的边缘易致贫户，按照“缺什么、补什么”的原则，因户因人精准施策，确保实现稳定脱贫。对未纳入建档立卡范围的农业人口和已脱贫户开展全覆盖、无遗漏的排查核实，严格按照监测范围和监测程序，在农

户申报、乡村干部走访排查、相关行业部门筛查预警的基础上，以乡镇为单位，采取“一对一、人盯人”的办法，全面了解掌握群众家庭生活生活变化情况，将因病、因灾、因学等引发收入骤减或支出骤增且收入来源单一的农户及时纳入监测范围。

责任单位：县乡村振兴局、县民政局、县教育局、县卫健局

配合单位：县医保局、县住建局、县水务局、县农业农村局、县人社局，各乡镇党委和政府

3. 巩固“两不愁三保障”成果。打好控辍保学持久战，严格落实“三报告”制度，加强对74名劝返学生的保学和巩固工作，严防新的辍学。深入实施《特殊教育提升计划》，完善随班就读保障体系，健全送教上门机制，确保中重度残疾学生享受基本教育。扎实做好乡镇寄宿制学校和乡村小规模学校建设，因地制宜保留并办好必需的村小和教学点，保证学校正常运转，确保低年级学生能够就近入学。加强乡村教师队伍建设，提升教师业务素质和从教能力。全面落实教育惠民政策，杜绝贫困家庭学生因贫失辍学现象发生。巩固扩大基本医疗保险覆盖面，统筹发挥基本医疗保险、大病保险、医疗救助三重保障减负功能，切实做好脱贫人口基本医疗保险参保工作。巩固提升医疗机构“三个一”、技术人员“三合格”、服务能力“三条线”的基本医疗有保障工作成果。完善大病专项救治机制，优化高血压等主要慢病签约服务，实现“应治尽治、应签尽签”。加强乡村医疗机构基础设施设备和远程诊疗系统建设，强化医务人员培训，实现“50+N”种常见普通病患者90%在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就诊目标。保持脱贫人口家庭医生签约服务，签约率、履约率达95%以上，不断提高慢性“四病”综合防治工作进度和管理水平。巩固提升安全住房脱贫成果，按照“发现一户、建档一户、改造一户、销号一户”要求，对农村住房安全采取认定和鉴定相结合的方式持续动态监测管理，通过农户申报、乡镇初排、技术人员认定，确保新增危房排查鉴定不错不漏。实行农村危房动

态监测月报制度，组织专业人员或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对全县农村住房安全状况开展全覆盖巡查，确保动态监测规范化、制度化、常态化。加快推进曲告纳、博峪等乡镇灾后重建工作，2021年内完成1101户住房维修加固。制定实施地质灾害避让“一户一房”临时安置方案和搬迁安置方案，确保群众居有所安，不因住房安全问题返贫。巩固提升安全饮水脱贫成果，全面落实政府主体、部门监管、供水单位运行管理“三个责任”，健全县、乡两级饮水安全工程专管机构，做到县、乡、村管护人员、制度、经费三到位。全面落实县级饮水安全工程应急抢修机制，及时监测查找饮水安全薄弱点，实施动态整改清零。持续畅通监督投诉渠道，让群众足不出户可通过电话、微信等方式向水务部门反映供水问题，及时解决饮水安全问题。高质量实施好19个乡镇107个村（组）143处农村饮水安全水毁修复及维修养护和3处农村水源保障工程，补齐季节性供水不稳定、调蓄能力不足的薄弱环节，提高水源保障能力。加快推进农村供水工程水费收缴，促进供水工程良性运行。

责任单位：县教育局、县卫健局、县医保局、县住建局、县水务局

配合单位：县财政局、县民政局，各乡镇党委和政府

4. 抓好易地扶贫搬迁后续扶持工作。制定实施《舟曲县易地扶贫搬迁后续产业发展方案》，培育壮大适合搬迁群众的后扶产业，落实好5个农贸市场租赁和新老城区分散安置户分红。扎实推进3大片区和5个安置点配套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项目，提升服务质量，确保搬迁群众安心居住。加大劳务输出对接，帮助搬迁劳动力外出务工就业，帮扶返乡劳动力再就业，以工代赈项目、公益性岗位等优先安排搬迁群众，延伸扩大就业容量。大力开发道路维护、保洁、绿化、水电保障、养老服务、就业社保协管、公共安全管理、公益设施管理等公共服务性岗位，优先安排符合条件的搬迁群众家庭成员，实现就地就近就业。逐步完善集中安置区教育、医疗、文化等公共服务体系，

建立健全社区居民自治和社区治安防控机制，提升社区治理水平。在一户一宅的原则下，完成1127户易地搬迁户安置住房不动产权登记，核发不动产权证书。

责任单位：县发改局

配合单位：县财政局、县住建局、县农业农村局、县人社局、县交通局、县自然资源局、县水务局、县民政局、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5. 加强扶贫项目资产管理和监督。制定《舟曲县扶贫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工作实施方案》《舟曲县扶贫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实施办法》《舟曲县扶贫资金动态监控工作实施方案》《舟曲县财政扶贫资金动态监控工作规程》，确保整合资金围绕巩固脱贫成效项目精准使用。制定《舟曲县扶贫资产管理实施办法（试行）》，开展扶贫资产统计移交管理，全面摸清扶贫资金投入实施项目形成的资产底数，分类建立管理台账。公益性资产全面落实管护主体，明确管护责任，经营性资产明晰产权关系，防止资产流失和被侵占，资产收益重点用于项目运行管护、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村级公益事业等。确权到农户或其他经营主体的扶贫资产，依法维护其财产权利，由其自主管理和运营，确保扶贫资产保值增值，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中持续发挥效益。加强对新增衔接资金和项目的管理，将提升产业发展、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等巩固脱贫成效的项目纳入项目库，严格准入条件和程序，对资金使用实行动态实时监控，对项目实施全过程跟踪，加强日常监督和审计。

责任单位：县乡村振兴局、县财政局

配合单位：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相关成员单位，各乡镇党委和政府

**（二）坚持把农民增收作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的根本之举。**

1. 推动特色农牧产业提质增效。对标对表全省现代丝路旱寒农业优势特色产业三年倍增行动计划，紧盯“村有主导产业，户有致富项目，人有增收技能”的目标，以“五无甘南·美丽舟曲”建设为契机，加快建设现代生态农业产业园区和标准化产业基地，完善生产组织、

投入保障、产销对接、风险防范“四大体系”，加快产业结构转型升级，大力发展绿色生态有机农业。在海拔1800米以上的高山地带大力发展以党参、羌活为主的中藏药材产业，以刺五加、乌龙头为主的经济林果产业，以丛岭藏鸡、中华蜂养殖为主的特色养殖产业；在海拔1500米至1800米之间的半高山地带大力发展以柴胡、板蓝为主的中藏药材产业，以核桃、花椒、金丝皇菊为主的经济林果产业，以黑土猪、中华蜂养殖为主的特色养殖产业；在海拔1500米以下的河川地带发展以羊肚菌、黑木耳为主的设施农业，以葡萄、大果樱桃为主的经济林果和观光休闲农业。丰富完善产业扶持“菜单”，加大产业扶持力度，发展适度规模经营。全县中藏药材种植面积稳定在12万亩以上，羊肚菌种植面积保持年增长30%，丛岭藏鸡、中华蜂、黑土猪养殖规模分别稳定在120万只、6.5万箱、6.8万头以上。健全育苗育种、生产加工、仓储冷链、电商物流、交易销售等产业链条，打造农业全产业链，把产业链主体留在县域。培育壮大农民合作社、专业大户、龙头企业等经营主体，完善利益连接机制，提高带动群众发展致富的能力。加快绿色有机农产品培育，每年新认证“三品一标”产品不少于4个。建立农牧业保险保障体系，推广优势特色农产品保险，推进乡村产业“保险+期货”，保障农业发展投入。

责任单位：县农业农村局

配合单位：县财政局、县发改局、县自然资源局、县商务局、县市场监管局、县工信局、县科技局、县乡村振兴局，各乡镇党委和政府

2. 加快乡村旅游发展。聚焦文化旅游“一十百千万”工程建设目标，提升2个旅游标杆村、18个旅游专业村和156个具有旅游功能生态文明小康村的建设水平，扶持发展精品农家乐和星级农家乐（饭店）1300家。完善武坪、大峡沟、翠峰山、拉尕山、庙沟等景区旅游基础设施项目，积极推进拉尕山大景区建设项目和杰迪村文化旅游标杆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加快推进拉尕山生态酒店、观光索道等招商引资项目建设。坚持“一轴引领、两点驱动、三

核助力、全域起步”的理念，聚焦白龙江风情中轴线，各皂坝、土桥子2个文化旅游标杆村和新老城区、省法官学院3个核心区域，从生态康养、人文景观、民俗文化、特色村寨等方面着手，对白龙江风情线提档升级。立足立节、峰迭、大川、武坪、曲告纳5个重点集镇的交通、区位、地理等特征，统筹现有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生态环境、民俗文化、特色产业等资源，精心打造拉尕山生态文化康养小镇、峰迭城关楹联文化康养小镇、大川商贸物流康养小镇、曲告纳民俗文化康养小镇、沙滩休闲度假森林康养小镇，推动康养产业加速发展。深度挖掘本地特色文化亮点，融入3D投影技术，在部分文化旅游标杆村精心打造光影步道、水墨山水等特色景点，有效推动“晚间经济”快速发展。积极申报全国休闲农业重点县和国家森林康养基地，稳步推进拉尕山国家5A级旅游景区创建和沙滩、翠峰山、大峡沟、峰迭新区、各皂坝村、土桥子村等6个国家3A级旅游景区创建工作，努力再打造一批有知名度、有影响力的旅游“打卡地”。

责任单位：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配合单位：县财政局、县发改局、县自然资源局、县农业农村局、县商务局、县市场监管局、县工信局、县科技局、县乡村振兴局，各乡镇党委和政府

3.推动脱贫人口稳定就业。完善“培训机构+劳务中介+用工企业”的培训就业一体化机制，统筹整合各类培训资源，持续抓好有培训意愿劳动力，特别是脱贫户、边缘户、监测户等家庭劳动力的长线劳务培训，提高持证率和熟练度，促进稳定就业。加强城乡富余劳动力组织化劳务输出力度，在现有96个劳务基地的基础上再打造一批输转基地、培育一批劳务经纪人、扶持一支劳务领路人、打造一批家门口就业基地，全面建立贫困劳动力外出务工“六张清单”，建立县、乡、村三级务工人员信息台账，组织开展“春风行动”“就业援助月”等专项活动，加大岗位信息归集发布力度，通过劳务中介机构、乡镇村劳务工作站、“务工二维码”将就业信息发布到脱贫群众手中，确保脱

贫户中有输转意愿的劳动力实现应转尽转、稳定就业。稳定延续2020年疫情防控期间对有组织输转且连续就业3个月的脱贫人口和边缘易致贫人口的交通补贴、劳务奖补、生活补贴等政策。延续246名大学生扶贫专岗扶持政策，在职能上逐步向乡村振兴转化，健全按需设岗、以岗聘任、在岗领补、有序退岗的管理机制。按照“谁开发、谁管理”原则，进一步加强乡村公益性岗位人员规范管理，延续生态护林员、草管员、公路养护员、农村保洁员、水管员、疫情防控等公益性岗位扶持政策，促进弱劳力、半劳力等家庭就地就近就业，争取提高补助标准，保障弱势群体基本生活。坚持把“扶贫车间”建设推广作为吸纳群众就近就地就业和稳定增收的有效途径，建立政府主导、覆盖到村、延伸到户的“扶贫车间”利益连接机制，落实优惠扶持政策，采取“壮大一批、引进一批、新建一批”的办法，努力做大做强带动“龙头”，确保“扶贫车间”长效运行发展、稳定发挥作用。继续实施职业教育补助“雨露计划”和农村创业致富带头人培育工程。

责任单位：县人社局、县劳务移民局

配合单位：县教育局、县自然资源局、县水务局、县乡村振兴局、县妇联，各乡镇党委和政府

**（三）坚持把实施乡村建设行动作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的重要抓手。**

1.持续改善基础设施条件。按照省、州关于实施乡村建设行动统一部署，加快编制完成国土空间规划、乡村布局调整总体规划和“多规合一”实用性村庄详细规划。根据省级村庄规划试点工作要求，2021年完成11个村的村庄规划编制工作，并按照省、州统一安排，按期完成其余村庄规划编制。进一步规范农村宅基地审批管理，扎实开展“大棚房”、违建别墅整治“回头看”，强力推进农村乱占耕地建房专项整治，依法开展乱搭乱建、乱圈乱占问题治理，坚决防止农地“非农化”“非粮化”。按照“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的要求，着力打造城关镇梁家坝村、

立节镇杰迪村、曲瓦乡城马村等3个乡村振兴示范村。丰富完善“965356”建设标准，在对已建成生态文明小康村进行提标改造的基础上，新建生态文明小康村255个，实现村组全覆盖。深入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五年行动，加快实施农村污水集中收集处理、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农村环境综合整治等项目，新建改建厕所1.5万座。完善乡村基础设施建设，着力构建以高速公路为主干、等级公路为骨干、乡村公路为脉络的县域路网结构，加快完成江顶崖水毁公路恢复重建工程和舟永路建设，全力配合两河口至郎木寺高速公路建设，争取实施宕昌至舟曲、大水沟口至槐树坝二级公路项目，打通狼岔坝至武坪公路，提升改造峰迭至沙滩森林公园公路，继续开展“四好农村路”示范创建，积极实施农村公路提质改造、生命安全防护工程，改建县、乡、镇三级及以上公路，自然村组通硬化路，农村公路联网路，逐步构建内联外通、速通速达的交通路网体系。加快实施上河特困片区生态水利工程、白龙江流域综合治理工程、中小河流域、护村护田河堤、重点山洪沟道防洪、乡镇集中供水、水土流失防治等项目。加快推进水利信息化集约建设，打造全域饮用水信息共享平台，提高水利综合服务能力。稳步推进农村电网升级改造，构建现代化智能电网，提高科学供电保障能力。大力发展清洁能源，争取推进集中供暖供气设施向有条件的农村延伸。

责任单位：县发改局、县交通局、县水务局、县工信局、县供电公司

配合单位：县财政局、县自然资源局、甘南州生态环境局舟曲分局、县商务局、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各乡镇党委和政府

2.着力提升公共服务水平。加快城乡教育资源布局调整，推动城乡教育均衡发展。持续扩大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完成舟曲县第三“双语”幼儿园和曲告纳大年村、大川镇石门村中心“双语”幼儿园建设，提高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不断改善义务教育办学条件，加快中小学校温暖工程、藏中教师周转宿舍等项目建设，实施寄宿制学校建设项目11个，继续争取

舟曲一中搬迁项目。全面落实营养改善计划等教育惠民政策，实行幼儿园到高中15年免费教育。加强县职专基础能力建设，扩大办学规模，打造省级示范性职专，基本实现中职免费教育，培养更多技术技能人才。全面抓好《舟曲县教育质量提升工作方案》落实，严格执行教师校长交流轮岗、城乡学校结对帮扶等制度，着力提升教育教学质量。发挥县振兴教育促进会作用，倡导捐资助学，在全社会形成尊师重教良好氛围。深入推进健康舟曲建设，加大医师多点执业执行监管力度，建立健全双向转诊规范机制，有效解决“上转容易下转难”问题。实施智慧医疗、卫生院重建、乡镇卫生院新能源供暖设施改造等项目，补齐公共卫生体系短板。通过开展培训、对口帮扶带教、外派进修、定向培养医学本科生等方式，提高基本医疗服务能力。持续深化公立医院改革，实施公共卫生应急救治中心、卫生院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改造提升及卫生院供暖等项目，加强医疗卫生机构标准化建设。加强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能力建设和基层医务人员培训，实施全科骨干、临床骨干及乡村医生培训项目。健全完善县域内“先诊疗后付费”“一站式”结算等便民措施。巩固提升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成果，加快推进乡、村新时代文明实践所、站建设，完善提升乡镇综合文化站建设，延伸覆盖健身场所、乡村记忆博物馆、综合文化服务中心、村级电影固定放映场所、应急广播体系等工程建设。广泛开展文化惠民、全民健身活动，丰富群众精神文化生活。继续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逐步建立农村低收入人口住房安全保障长效机制。加强村级综合服务设施建设，提升为民服务能力水平。实施数字乡村建设，推进农村信息通信基础设施建设。

责任单位：县教育局、县卫健局、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县住建局、县民政局、县工信局

配合单位：县财政局、县医保局、县应急管理局、县人社局、团县委、县妇联，各乡镇党委和政府

3.加强乡村治理。纵深推进农村基层党组

织标准化、规范化建设，持续开展“四抓两整治”，全面提升基层党组织战斗力和凝聚力。选优配强村“两委”班子，对新任村（社区）“两委”班子成员每年开展1期培训。落实村党组织书记县级备案制度，定期开展班子研判。加强专职化村党组织书记教育、管理及培训，继续优化村级后备干部结构，扩大渠道选育储备。从严落实村干部绩效考核管理办法，健全完善考核机制，建立村干部“小微权力清单”，推行任期承诺和工作计划制度，促进基层党组织规范运行。全面推行“阵地开放日”活动，认真落实坐班服务制度和代办服务机制，提升村级党群服务中心服务能力。扎实开展软弱涣散党组织整顿工作，推动农村党支部服务水平全面过硬、全面提升。充分发挥“党组织+网格”管理体系作用，建立健全“一核多元”治理体系，全面规范落实“四议两公开一监督”“民事直说”、红黑榜等制度，完善红白理事会、村规民约、持续深入开展移风易俗，全面提升基层治理能力。

责任单位：县委组织部

配合单位：县委宣传部、县民政局，各乡镇党委和政府

**（四）坚持把农村低收入人口常态化帮扶作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的重要举措。**

1.加强农村低收入人口监测。以现有社会保障体系为基础，充分发挥困难群众动态管理监测预警系统作用，对农村低保对象、农村特困人员、农村易返贫致贫人口，以及因病、因灾、因意外事故等刚性支出较大或收入大幅缩减导致基本生活出现严重困难人口等农村低收入人口定期开展动态监测。充分利用民政、乡村振兴、教育、人社、住建、医保、残联等部门数据平台，建立联席会议制度，加强数据比对和信息共享，定期会商研判，完善基层主动发现机制。建立健全多部门联动的风险预警、研判和处置机制，实现农村低收入人口风险点的早发现和早帮扶，并对所有符合条件的人员落实相应救助政策。完善农村低收入人口定期复核和动态调整机制。

责任单位：县乡村振兴局、县民政局

配合单位：县教育局、县人社局、县住建局、县卫健局、县医保局、县残联、县统计局、国家统计局舟曲调查队，各乡镇党委和政府

2.分层分类实施社会救助。完善最低生活保障制度，严格按照标准条件和规定程序认定农村低保对象，按月做好动态调整，切实做到“应保尽保、应退尽退”，提高政策精准性。科学评估家庭经济状况，对低收入家庭中的重度残疾人、重病患者等完全丧失劳动能力和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人员及时参照“单人户”纳入农村低保工作。过渡期内城乡居民基本养老金、优待抚恤金、计划生育奖励与扶助金、奖学金、见义勇为等奖励性补助，以及政府发放的各类社会救助款物不计入低保家庭收入。鼓励有劳动能力的农村低保对象参与就业，在计算家庭收入时扣减交通费、通信费、食宿费等必要的就业成本。加大残疾人保障力度，建立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标准动态调整机制，完善“两项补贴”筛查比对措施，精准落实残疾人“两项补贴”，按规定提高“两项补贴”标准。加强残疾人托养照护、康复服务，提高医疗康复保障水平。做好特困供养人员救助，严格落实定期走访探视制度，及时掌握分散供养特困人员生活状况和实际困难，采取多种方式，保障其基本生活不发生问题。加大政府购买服务力度，为分散供养特困人员提供照料护理服务，着力改善特困供养人员的生活状况。不断拓展社会救助方式，积极推广“资金+物资+服务”的救助模式，通过政府购买服务，对分散供养特困人员和低保、低收入家庭中生活不能自理的老年人、未成年人、残疾人等提供必要的访视照料、心理慰藉等服务。规范临时救助制度，对遭遇突发性、紧迫性、灾难性困难导致基本生活陷入暂时困难的群众，采取“先行救助”“跟进救助”等方式，做到凡困必帮、有难必救。加强临时救助与基本生活救助、专项社会救助以及慈善帮扶的衔接，形成救助合力。扎实开展分层分类救助，根据对象类型、困难程序等，及时有针对性地给予困难群众医疗、教育、住房、就业等专项救助。

对获得低保后生活仍有困难的老年人、未成年人、重度残疾人、重病患者，综合运用多种措施保障基本生活。畅通社会救助求助渠道，有效实现基本医疗、大病保险、补充医疗保障、医疗救助、政府兜底五重保障相互衔接。

责任单位：县民政局、县残联、县医保局、县教育局、县住建局、县人社局

配合单位：各乡镇党委和政府

3.合理确定农村医疗保障待遇水平。巩固扩大基本医疗保险覆盖面，统筹发挥基本医疗保险、大病保险、医疗救助三重保障减负功能，扎实做好脱贫人口基本医疗保险参保工作。完善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个人缴费资助政策，全额资助农村特困人员，定额资助低保对象，过渡期内根据省、州安排，逐步调整脱贫人口资助政策。逐步提高大病保障水平，继续对低保对象、特困人员和返贫致贫人口进行倾斜支付，比普通参保居民起付线降低50%，报销比例提高5个百分点，取消封顶线。夯实医疗救助托底保障作用，提高特困（孤儿）、低保对象和返贫致贫人员的医疗救助费用比例，使救助对象在政策范围内的医疗救助费用比例不低于75%。分阶段、分对象、分类别调整脱贫攻坚期超常规保障措施，过渡期内不属于低保对象、特困人员和返贫致贫人口的脱贫人口，逐步转为按规定享受基本医疗保险待遇。

责任单位：县医保局

配合单位：县卫健局、县民政局，各乡镇党委和政府

4.完善养老保障和儿童关爱服务。巩固拓展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应保尽保成果，对参加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的低保对象、特困人员、易返贫致贫人口、重度残疾人等困难群体继续实施政府代缴保费政策。在提高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档次时，对其保留现行最低缴费档次。强化县、乡两级养老机构对失能、部分失能特困老年人口的兜底保障，盘活利用敬老院、日间照料中心、闲置校舍、老年公寓等资源，加大支持力度，全面推动医、康、养、护有机融合。制定政府购买养老服务目录，加大政府购买服务力度，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

完善养老保障服务体系。加大养老机构管理人员专项培训力度，提升照护水平。完善农村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关爱服务体系，加大对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等保障力度，以儿童健康成长、安全生活为主要关爱目标，及时将符合条件的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纳入保障范围，落实基本生活保障制度和教育保障政策。

责任单位：县民政局、县教育局、县妇联

配合单位：县财政局、县人社局，各乡镇党委和政府

5.守牢丧失劳动能力人口基本生活保障底线。全面开展重点对象信息核查摸排，民政、人社、乡村振兴、残联等相关部门加强信息联动，重点突出低收入群体、收入不稳定、重病患者、重度残疾人和持续增收能力较弱、已脱贫人口和易致贫人口中完全丧失劳动能力或部分丧失劳动能力且无法通过产业就业获得稳定收入的人口以及因病、因残、因学刚性支出较大家庭等特殊困难群体动态监测，定期开展核查核对，根据家庭人口、收入、财产状况变化情况，及时调整保障类别，对新发现符合救助条件的困难群众及时按规定纳入农村低保或特困人员救助供养范围，并按困难类型及时给予专项救助、临时救助等，做到应保尽保、应兜尽兜。同时，根据实际探索实施防贫保项目，在原有“扶贫保”的基础上，进一步升级保险产品，将因灾、因病、因意外、因学等重要致贫返贫隐患纳入保险理赔范围，织密织牢防止致贫返贫的保障网。

责任单位：县乡村振兴局、县民政局、县残联、县人社局、县教育局

配合单位：各乡镇党委和政府

**（五）坚持把深化帮扶工作作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的有力举措。**

1.着力提升已脱贫村发展水平。从基层党建提升、重大项目实施、生态需重点保护、经济发展基础薄弱、社会事业发展需强化的村中，确定一批乡村振兴重点帮扶村，从财政、金融、人才、基础设施建设、公共服务等方面给予集中支持，增强其发展能力。对乡村振兴任务重的村选派第一书记和工作队，促进建强村党组

织，提升办事服务水平推进强村富民。实施好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提高脱贫村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条件。建立跟踪监测机制，对乡村振兴重点村加强监测评估。全面推进全县城乡协调发展，不断缩小发展和收入差距，加快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加快推动实现共同富裕。

责任单位：县乡村振兴局

配合单位：县农业农村局、县财政局、县发改局、县自然资源局、县人社局、县住建局、县交通局、县水务局、县教育局、县卫健局，县内各金融机构，各乡镇党委和政府

2.坚持和完善东西部扶贫协作和对口支援、社会力量参与帮扶机制。加强与中组部、省委组织部、省水利厅、有关国有企业等帮扶单位的对接服务，争取在资金、项目、人才等方面获得更多支持。坚持并完善东西部协作机制，全力配合天津市和平区开展东西部扶贫协作和对接支援工作，建立长期稳定结对帮扶关系，用好帮扶资源，提升帮扶成效。全力做好平台搭建、岗位安排等工作，推动党政干部、专技人才、先进技术等方面的人才交流合作计划贯彻落实。通过合作开发建设旅游景区、兴建企业、开办“扶贫车间”、开展产销对接等方式，带动舟曲文化旅游和农牧产业加快发展。充分利用“千企兴千村”等活动，引导天津各类群团组织、社会组织等积极参与舟曲脱贫攻坚成果巩固，开展助困、助医、助学、助残、助老等活动。

责任单位：县发改局、县乡村振兴局

配合单位：县委组织部、县委统战部、县财政局、县教育局、县水务局、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县卫健局、县科技局、县农业农村局、县商务局、县人社局

**(六) 坚持把“五无甘南·美丽舟曲”建设作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的强大动力。**

1.纵深推进“全域无垃圾”。在加大城市管理执法的同时，通过实施老城区市政园林绿化、风貌提升改造、老旧小区改造、集中供暖供气等项目，使城区“脏、违、乱、差、堵”现象

有效根治，持续开展垃圾非正规堆放点排查治理，加快农村污水收集处理设施建设，新建3座城乡一体化垃圾共享式中转站和15个乡镇垃圾低温热解站，着力推进生活垃圾分类，打造“环境革命”升级版。

责任单位：县委办公室

配合单位：“五无甘南·美丽舟曲”建设全域无垃圾专责工作组成员单位

2.扎实推进“全域无化肥”。坚持以产业转型升级为核心，大力发展中藏药材、经济林果等需肥量少的种植产业和休闲观光农业，打造循环农业产业示范园3个，扶持新建1家商品有机肥生产企业，按照政府补贴一半、群众自给一半的方式，给予农户商品有机肥替代化肥补贴，在全县所有耕地上全面禁止使用化肥和高毒、高残留农药。

责任单位：县农业农村局

配合单位：“五无甘南·美丽舟曲”建设全域无化肥专责工作组成员单位

3.加快推进“全域无塑料”。扶持成立2家塑料废弃物回收利用企业，建立“户分、村收、乡运、企业处理”的废弃塑料制品回收利用体系，全面禁止销售、购买和使用塑料购物袋和棉签、餐具、吸管等一次性塑料制品及含塑料微珠的日化产品、不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的聚乙烯农用地膜等，杜绝“白色污染”。

责任单位：县市场监管局

配合单位：“五无甘南·美丽舟曲”建设全域无塑料专责工作组成员单位

4.全面推进“全域无污染”。紧盯“大气、水、土壤”三大重点领域，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煤炭消费总量每年递减8%左右，加强烟花爆竹污染管控，城区大中型餐饮单位全部安装高效油烟净化、除尘装置。加快推进城区第二水源地和中小河流治理、护村护田堤防、农田水利、水土保持等流域综合治理项目建设，实施17个乡镇政府所在地和24个行政村的排污工程，从严落实“河长制”“警长制”，加强河湖岸线管理。争取实施憨班镇老沟村等3个无主矿点土壤污染治理项目，全面完成受污染耕地土壤治理与修复，抓好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

每年建设高标准农田不少于1万亩,进一步提升耕地质量。新建县级医疗废物集中处置中转站,加强医疗废物环境监管。全面推进国土绿化行动,建设水土保持林和水源涵养林,扎实推进6100亩白龙江河谷干旱地带造林,持续推进全民义务植树行动,全力抓好荒山造林和生态涵养林建设。加大执法监督力度,持续改善生态环境质量,实现全域无污染。

责任单位:州生态环境局舟曲分局

配合单位:“五无甘南·美丽舟曲”建设全域无污染专责工作组成员单位

5.强力推进“全域无公害”。加快绿色有机农产品培育,每年新建绿色种养标准化基地不少于10个,新认证“三品一标”农产品不少于4个,以“全域无化肥、全域无公害”,推动绿色有机农业发展,实现农产品优质优价,促进农业增产和生态环境安全。

责任单位:县农业农村局

配合单位:“五无甘南·美丽舟曲”建设全域无公害专责工作组成员单位

**(七)坚持把群众避险搬迁作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的长远之计。**

1.扎实调查摸底。县自然资源局和县应急管理局要主动与上级主管部门对接,邀请专业技术力量,对全县地质灾害隐患点分布情况、危害程度及涉及范围进行详细调查摸底,做到情况清、底数明,科学合理划定避险搬迁范围。各乡镇组织工作力量对避险搬迁区域内的村庄、户数、人口、就业就学需求、安置需求、宅基地、耕地、公共基础设施等情况进行认真摸底登记,建立工作清单台账,为避险搬迁奠定基础。

2.加强宣传动员。各乡镇充分利用乡村干部、驻村帮扶工作队等工作力量,采取多种方式、借助各类媒介平台,深入宣传避险搬迁的重要性和必要性,广泛宣传避险搬迁政策,教育引导地质灾害威胁区的群众积极搬迁、主动搬迁,切实做到“应搬尽搬”。

3.强化政策保障。县财政局、县自然资源局、县应急管理局等相关部门要加强与上级主管部门和兰州新区管委会的汇报衔接,多领域、

多渠道争取避险搬迁政策资金。县公安局、县教育局、县医保局、县人社局、县民政局等相关部门按照各自工作职能,全面做好户籍迁移、就业就学、社会保障等转移接续工作,有效保障搬迁群众合法权益。

4.有序推进搬迁。坚持避险搬迁与生态移民相结合、避险搬迁与综合治理相结合、整村搬迁与零散搬迁相结合、兰州新区安置与县内就地安置相结合、农村安置与城镇安置相结合的原则,按照“统筹推进、分期实施、先急后缓”的工作步骤,在按期完成“8·17”暴洪泥石流灾害599户搬迁任务的基础上,力争到2023年避险搬迁3107户至兰州新区,其中,2021年搬迁770户,2022年搬迁965户,2023年搬迁1372户。根据搬迁工作进展,对其余受地质灾害威胁的7411户,进一步评估论证搬迁地址。

责任单位:县自然资源局、县劳务移民局

配合单位:县地质灾害避险搬迁工作协调领导小组成员单位

**(八)坚持把政策有效衔接作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的重要支撑。**

1.做好财政投入政策衔接。积极争取省、州财力支持,根据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实际需要,科学合理安排财政支出,优先保障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需要。按照“摸清底数、消化存量、健全机制、控制增量”的原则,大力清理各乡镇、各单位滞留的存量资金,盘活用于支持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基本民生保障等重点支出。统筹整合涉农资金、土地增减挂钩资金和东西部协作帮扶资金重点投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适当向乡村振兴重点村倾斜,并逐步提高用于产业发展的比例。积极争取省、州财政政策支持,重点支持产业发展、促进贫困劳动力稳岗就业、易地扶贫搬迁后续扶持、改善农村小型基础设施建设等方面。强化资金常态化监管,开展资金绩效评价,认真执行公示公告制度,全面接受社会监督。

责任单位:县财政局

配合单位:县发改局、县乡村振兴局、县

自然资源局、县税务局

2.做好金融服务政策衔接。继续发挥再贷款作用，再贷款帮扶政策在展期期间保持不变。进一步完善针对脱贫人口的小额信贷政策，坚持规范发展并防范风险。对有较大贷款资金需求、符合贷款条件的对象，给予创业担保贷款政策支持。创新信贷产品服务，满足不同类型和规模的农业经营主体发展生产的融资需求。大力开发优势特色农产品保险，持续推动全县特色优势农产品保险增品扩面，着力提升抵御风险能力。

责任单位：县财政局、县乡村振兴局

配合单位：县内各金融机构

3.做好土地支持政策衔接。坚持最严格耕地保护制度，规范宅基地审批，扎实推进农村乱占耕地建房和撂荒地整治，坚决守住耕地红线。认真整合梳理乡村振兴规划、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城市总体规划等规划成果，建立各部门“共同规划”机制，加快完成全县国土空间规划编制，严格落实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三条控制线，加强全域全类型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并将用途管制扩大到所有自然生态空间。积极争取新增建设用地指标，保障建设用地需求。全面落实土地出让收益用于农业农村的相关政策，到“十四五”末，土地出让收益用于农业农村支出比例达50%以上。

责任单位：县自然资源局、县农业农村局

配合单位：各乡镇党委和政府

4.做好人才智力支持政策衔接。加大农村教育、医疗、农技、管理等专业人才引进和培养力度，建立健全引导各类人才服务乡村振兴长效机制。落实好义务教育阶段教师特岗计划、中小学幼儿园教师国家级培训计划、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计划、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乡村教师生活补助等政策。全面落实“陇原人才服务卡”制度和全州人才绿卡制度，解决引进人才的后顾之忧。支持脱贫户“两后生”接受职业教育，并按规定给予相应资助。坚持推行科技特派员制度，不断完善制度体系和政策环境，持续发展壮大科技特派员队伍，坚持

人才下沉、科技下乡，服务乡村振兴。大力开发农村人力资源，培育一批引领产业转型升级的现代农业企业家，培养一批带领群众致富的微商、土专家、田秀才和能工巧匠，造就一批有文化、懂技术、善经营、会管理的新型职业农民。

责任单位：县委组织部、县人社局

配合单位：县教育局、县卫健局、县农业农村局、县科技局、县乡村振兴局、县退役军人局、县妇联、团县委

**(九) 坚持把加强党的领导作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的根本保障。**

1.做好领导体制衔接。坚持把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农村工作第一位的任务，健全完善县委、县政府牵头抓总，行业部门和乡镇抓落实的工作机制，压实县、乡、村三级书记抓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工作责任。充分发挥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作用，建立统一高效地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决策议事协调工作机制，围绕产业、组织、人才、生态、文化振兴，成立5个工作专班，调整充实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12个专责工作组，平稳有序做好工作衔接，确保思想不乱、工作不断、队伍不散、干劲不减。

责任单位：县委组织部、县委编办，县农业农村局、县乡村振兴局

配合单位：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各乡镇党委和政府

2.做好工作体系衔接。扎实做好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在工作力量、组织保障、规划实施、项目建设、要素保障方面的有机结合，做到工作不留空档、政策不留空白。各行业部门结合本行业实际，理清重点环节和重点任务，有针对性地提出分年度分阶段推进措施，明确各项重点工作任务的责任领导和完成时限，确保工作有人抓、有人管、有着落。持续加强脱贫村党组织建设，选优配强村党组织书记，把乡村一线作为培养选拔优秀年轻干部的主战场，把驻村任职作为年轻干部

培养锻炼的重要途径。对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重的村,继续选派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健全常态化驻村工作机制。继续从县直单位选派优秀干部挂任乡镇党政班子成员,县直部门要有计划地将没有基层工作经历的干部选派到村任职,从乡镇选派优秀干部到县直乡村振兴主责部门挂职锻炼,培养一批会干事、敢干事、能干事的干部队伍。

责任单位:县委组织部、县乡村振兴局、县农业农村局、县人社局

配合单位: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各乡镇党委和政府

3.做好规划实施和项目建设衔接。将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重大项目与全县乡村振兴规划、“十四五”规划紧密衔接,精准把握国家政策投资导向,争取更多中央预算内资金、藏区专项资金和政府专项债券支持,保障重大项目落地。

责任单位:县发改局、县农业农村局、县乡村振兴局

配合单位:县财政局、县教育局、县民政局、县人社局、县自然资源局、县住建局、县交通局、县水务局、县卫健局、州生态环境局舟曲分局。

4.做好考核机制衔接。把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纳入乡镇、部门班子和班子成员推进乡村振兴战略实绩考核范围。进一步细化巩固提升脱贫成果、有效防范返贫考核指标,增加巩固提升脱贫成果在乡村振兴战略实绩考核中的权重。严格督查考核结果运用,对工作不重视、敷衍应付、未能如期完成工作任务的,县委、县政府主要领导将对乡镇和有关部门主要负责人进行约谈,对相关责任人严肃追责问责,典型问题公开曝光。对巩固提升脱贫攻坚成果推进乡村振兴工作中成绩优异、贡献突出的干部,进行表彰奖励并优先提拔使用。

责任单位:县委组织部、县农业农村局

配合单位:县纪委监委、县乡村振兴局

附件:1.舟曲县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产业振兴工作方案

2.舟曲县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人才振兴工作方案

3.舟曲县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文化振兴工作方案

4.舟曲县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生态振兴工作方案

5.舟曲县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组织振兴工作方案

## 附件1

### 舟曲县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产业振兴工作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和省州委《关于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意见》《关于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实施意见》,纵深推进“五无甘南·美丽舟曲”建设,构建功能完备、要素齐全、上下联动、左右衔接、有机有效、科学运行的产业体系,结合县情实际,制定本工作方案。

#### 一、总体目标

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以推进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深化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为路径,突出产业集群建设,健全完善产业链条,让更多群众分享产业发展成果,为实现乡村振兴战略奠定坚实基础。加快推动现代丝路寒旱农业优势特色产业三年倍增行动,坚持“建基地、强龙头、延链条、聚集群”,通过“五个一批”具体措施,即创建一批产业融合示范点,扶持一批新型经营主体,建设一批标准化种养基地,打造一批绿色有机品牌,培育一批高附加值的特色农产品,构建布局合理、结构协调、特色鲜明的现代丝路寒旱农业产业体系,实现优势特色产业效益倍增。到2025年,地域特色鲜明、创新创业活跃、业态类型丰富、利益联结紧密的乡村文化旅游产

业集群逐步建立，实现旅游景观全域优化、旅游服务全域配套、旅游治理全域覆盖、旅游产业全域联动、旅游成果全民共享，未来县旅游人数和旅游综合收入达到390万人次、15亿元以上。特色农牧产业体系健全完备，产业发展质效双增，农业现代化水平显著提升，经济林果、中藏药材、羊肚菌种植面积分别达到25万亩、15万亩、1万亩；丛岭藏鸡、黑土猪、中华蜂养殖规模分别达到150万只、6.8万头、6.5万箱，农产品加工业营业收入突破2亿元，农产品加工业与农业总产值比例达到3:1，主要特色农产品加工转化率达到80%。

## 二、重点任务

### (一) 持之以恒抓好特色农牧产业。

1. 做精做细中藏药材产业。以打造省级中药材项目重点县为目标，通过以奖代补等方式，激励引导群众发展中藏药材产业的积极性，鼓励农民专业合作社、种植大户采取土地流转、订单种植等多种形式，发展百亩、千亩连片种植基地，推动中藏药材产业由分散布局向集群发展转变，提高规模化种植面积占比，逐步形成中藏药材产业集中优势产区。在全县打造40个百亩以上中藏药材种植示范基地，10个千亩以上中藏药材种植示范基地，建设8个千亩的中藏药材产业绿色标准化生产繁育基地，建立中藏药材种质资源保护体系，开展中藏药材人工驯养、人工繁育，保证中藏药材种源纯正、品质优良。扶持培育中藏药材新型经营主体10个以上，引进中藏医药研发企业，建设中药饮片加工厂。

责任单位：县农业农村局

配合单位：县自然资源局、县乡村振兴局、县工信局、县商务局、县投资与合作交流局，各乡镇党委和政府

2. 提质增效经济林果产业。坚持政府引导与群众自主相结合、集中连片与零星分散相结合、高山与河谷相结合、基地与混种相结合等方式，大力推广优势特色品种，发展林下经济和庭院果树经济，推动经济林果产业化、园区化、品牌化建设，打好全县经济林果绿色高质量发展“特色牌”。打造种植基地10个，其中

核桃1个、花椒1个、苹果1个、葡萄1个、柿子1个、大樱桃1个、桑蚕1个、油橄榄1个、刺五加1个、乌龙头1个；扶持培育经济林果产品加工企业2家、合作社4家，建成15个仓储冷库、2条生产线，生产能力大幅提高，培育产品达100种以上，因地制宜发展农业观光园2个、采摘园2个、家庭农场15个。加大科技支持力度和基层技术服务网络建设，积极引进利用高新技术，重点抓好林果良种组培快繁、速生丰产栽培、果品增色提质、加工保鲜、林果病虫害综合防治等一系列综合配套技术的推广应用。

责任单位：县自然资源局

配合单位：县农业农村局、县乡村振兴局、县科技局，各乡镇党委和政府

3. 大力发展设施种植产业。按照“适地、适时、适生、适种”的思路，遵循“统一菌种、统一技术、统一管理、统一销售”的原则，合理布局、统筹规划，加快构建菌种生产本地化、规模种植标准化、经营主体产业化、加工产销一体化、栽培技术普遍化发展格局。大力推广“羊肚菌+黑木耳”轮作模式，进一步扩大羊肚菌和黑木耳种植面积，到2025年全县羊肚菌和黑木耳种植面积分别达到1万亩和3000亩，在全县培育羊肚菌种植专业村30个，连片100亩以上的种植基地4个，50亩以上的种植基地6个。鼓励引导甘南舟曲天河菌业有限责任公司扩大生产规模，加大菌种研发力度，加快产品研发，提升产品附加值。

责任单位：县农业农村局

配合单位：县自然资源局、县乡村振兴局、县科技局、县工信局、县商务局，各乡镇党委和政府

4. 稳固发展特色养殖产业。围绕打造丛岭藏鸡养殖大县、中华蜂养殖示范县、黑土猪养殖特色县目标，发展适度规模经营，拓展延伸产品开发力度，建立完善产业链条，畅通销售渠道，增强农民专业合作社、龙头企业提高带动群众发展致富的能力，不断健全养殖技术推广、疫病防控、产品质量安全等科技服务体系，推动特色养殖产业向规模化、专业化、品牌化

方向发展。新建5个10万只以上丛岭藏鸡养殖基地,10个千头黑土猪养殖示范基地,20个中华蜂特色养殖专业村。大力推行“党支部+合作社+农户”“党支部+合作社+农户”“扶贫车间+基地+农户”的发展模式,通过统一种源、收购奖补等措施,稳步扩大养殖规模,加快推进特色养殖产业发展步伐。采取订单养殖、以奖代补的方式,鼓励龙头企业开发延伸产品研发,推动产品进周边大型超市,延长产业链条,提高产品附加值。

责任单位:县农业农村局

配合单位:县自然资源局、县乡村振兴局、州生态环境局舟曲分局、县商务局、县工信局,各乡镇党委和政府

5. 培育特色产业品牌。实施品牌战略,加强“三品一标”申报认证工作,增加无公害农产品、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和农产品地理标志总量,鼓励企业争创驰名商标、著名商标、知名商标,提高舟曲农产品的知名度和品牌影响力,打造舟曲优势品牌。加强农产品地理标志管理和农业品牌保护,创建“花开舟曲”县域公用品牌,培育一批“土字号”“乡字号”产品,加快推进农产品商品化进程。每年新认证“三品一标”产品不少于4个,到2025年全域农作物农药及其他污染物残留低于国家限量标准,涉农企业和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生产的食用农产品全部纳入省级可追溯系统管理,成功创建省级农产品质量安全示范县。“三品一标”认证农产品数量达50个以上,“甘味”农产品品牌10个以上。

责任单位:县农业农村局

配合单位: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县商务局,各乡镇党委和政府

6. 扶持壮大经营主体。扶持组建一批联结紧密、运作规范、带动作用强的龙头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种养大户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着力转变农业经营主体“小、散、软”的状况,增强农业经营主体带动力。鼓励同业或产业密切关联的农民专业合作社在自愿前提下,通过兼并、合并等方式进行组织重构和资源整合,深入探索发展新型农民专业合作社联合社,创

新完善利益联结机制,鼓励引导农民专业合作社建立联合社,由“户户合作”转变为更大规模、更高层次的“社社联合”,由合作社“单个打拼”转变为“抱团发展”,解决单个合作社发展规模小、产业链短、经营层次低、竞争能力弱等问题,形成优势互补、互帮互助的良好发展机制。实施合作社带头人培训计划,加强县乡农民专业合作社辅导员队伍建设,采取多种方式,对农民专业合作社登记注册、民主管理、市场营销等给予指导。按照“加快培育一批、积极改造一批、努力规范一批、着力提升一批”的思路,采取宣传引导、培育改造、规范提升、优惠扶持等措施,促进各类以松散型合作服务为主的专业合作社,逐步向产前、产中、产后一体化服务紧密型的专业合作转变,促进农民专业合作社的稳步健康发展。到2025年,力争全县规范运行农民专业合作社达1500家以上,组建联合社20家以上,引进培育龙头企业8家以上。

责任单位:县农业农村局

配合单位:县商务局、县投资与合作交流局、县工信局、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各乡镇党委和政府

7. 加快发展绿色生态农业。坚持以“五无甘南·美丽舟曲”建设为引领,以优化产业空间布局、节约利用资源、保护产地环境、提升生态服务功能为主要内容,以改革创新为动力,强化制度建设,完善实施机制,加快形成绿色生产方式和生活方式,推动全县农业绿色可持续发展。推行耕地保育与轮作休耕制度,推动用地与养地相结合,推广保护性耕作技术、秸秆还田、绿肥种植、增施有机肥、土壤改良等耕地地力提升综合配套技术。完善耕地质量监测体系,定期发布耕地质量等级报告。加强动植物种质资源保护利用,建设种质资源保存库、保种场、保护区、资源圃,开展种质资源保存、鉴定评价、编目入库与分发利用。建立外来物种风险监测评估与防控机制,建立天敌繁育基地和关键区域生物入侵阻隔带,扩大生物替代防治示范技术试点规模。到2025年,推广配方肥使用3万亩,建设高标准基本农田5万亩,建

立设施农业特色种植示范产业园5个，田园综合体示范园5个；科学规范、权责清晰、约束有力的畜禽养殖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制度日益完善，农田残膜回收处理体系不断健全，秸秆综合利用率、废旧农膜回收率均达90%以上。

责任单位：县农业农村局

配合单位：州生态环境局舟曲分局、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县科技局、县商务局、县工信局，各乡镇党委和政府

8. 大力推进循环农业发展。加快建立农业循环经济发展体系，优化种养结构，推行以种带养、种养结合、粮经轮作、休耕免耕、间作套种等循环农业模式。积极推广山地农林立体复合生态循环模式，示范推广草地生态畜牧业循环模式。大力实施粮改饲、草牧业发展等项目，构建种养结合和资源循环利用的可持续发展新格局。强化农产品产地初加工，支持农户、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涉农企业集中建设农产品冷藏库、烘干房等初加工设施。建设规模化种养基地，发展产业化龙头企业，形成现代农业产业集群，构建集生产、加工、收储、物流、销售于一体的农业全产业链。到2025年扶持新建饲草加工能力1万吨以上企业2家，畜禽粪污处理和有机肥生产厂4家，循环农业产业园2家，现代农业产业园4个。

责任单位：县农业农村局

配合单位：县工信局、县自然资源局、州生态环境局舟曲分局，各乡镇党委和政府

## （二）坚定不移发展乡村旅游。

1. 高质量实施“一十百千万”工程。紧盯“1年取得明显进展、3年实现重大突破、5年完成建设任务”的目标要求，全力打造各皂坝、土桥子2个叫响全国的文化旅游标杆村，创建18个全省一流的全域旅游专业村，建设156个具有特色旅游功能的生态文明小康村，培育1300个精品民宿和农家乐，在白龙江流域打造园林式生态农庄5个以上。通过实施文化旅游“一十百千万”工程，推动村容村貌实现华丽蜕变，打造特色民宿，讲好乡村故事，办好民俗活动，让乡村客栈和民宿成为实现老百姓收入的“金钥匙”。

责任单位：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配合单位：县文化旅游“一十百千万”工程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各有关乡镇党委和政府

2. 全方位提升白龙江风情线。坚持“一轴引领、两点驱动、三核助力、全域起步”的理念，聚焦白龙江风情中轴线，各皂坝、土桥子2个文化旅游标杆村和新老城区、省法官学院3个核心区域，从生态康养、人文景观、民俗文化、特色村寨等方面着手，对白龙江风情线进行全方位、多层次提档升级，实施好拉尕山、赛尔布、翠峰山、大峡沟、庙沟等景区旅游基础设施项目，全面实施杰迪村文化旅游标杆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完善休憩凉亭、观景台、旅游公厕等配套设施，精心布设以突出石头文化、楹联文化、水文化等为主的小景观，使白龙江风情线真正成为代表舟曲的一张靓丽新名片。

责任单位：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配合单位：县发改局、县自然资源局、州生态环境局舟曲分局、县生态办、县住建局、县交通运输局、县水务局、县文旅交建公司，各有关乡镇党委和政府

3. 不断优化旅游路网结构。全力配合实施两河口至郎木寺高速公路，争取实施大水沟至槐树坝、憨班至宕昌二级公路，加快建设武坪镇至亚哈生态园道路、翠峰山旅游景区内道路、赛尔布景区至宕昌官鹅沟景区道路等项目，全面提升庙沟景区旅游公路，畅通微循环，打通旅游景区、乡村旅游点与交通干线的连接线，构建无缝连接的旅游交通体系。构建以旅游巴士、客运班车、出租车为互补的旅游公交体系，在3A级及以上旅游景区、重点旅游乡镇、车站、交通要道等人流密集场所设置游客服务中心（旅游咨询点），提升乡村旅游可进入性。

责任单位：县交通运输管理局

配合单位：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县发改局、县自然资源局、县文旅交建公司，各乡镇党委和政府

4. 统筹推进景区开发建设。全面加强景区基础设施建设，加大游客服务中心、旅游酒店、特色民宿、停车场、厕所、观景台、标识标牌、

信息网络等旅游基础服务设施建设力度。全面实施拉尕山大景区建设项目,加快推动拉尕山索道工程、生态酒店工程建设,加快推进拉尕山、沙滩、大峡沟、庙沟、瓜欧、翠峰山景区基础设施项目建设,在“一江两河”流域道路沿线合理建设一批设施齐备、功能完善的道路观景台,在赛尔布、亚哈、大峡沟国家森林公园等景区建设自驾车宿营地,高品质推进沙滩森林康养小镇和峰迭新区康养小镇建设,加快拉尕山国家5A级和翠峰山、大峡沟、庙沟3A级景区创建步伐,逐步形成龙头引领、多级联动、协同发展的乡村旅游格局。

责任单位: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配合单位:县拉尕山风景管理局、县发改局、县自然资源局、县投资与合作交流局、县农业农村局、州生态环境局舟曲分局、县文旅交建公司,各乡镇党委和政府

5.不断丰富乡村旅游内涵。在文化资源挖掘、文化元素提炼、文化产品开发上下功夫,着力打造“松棚楹联灯会、国学精粹、古藏文文献、山水生态、东山转灯、博峪采花、巴寨朝水、舟味美食、森林康养、石头建筑”等10张文化名片,以“月月有节会、乡乡有特色、时时有惊喜、处处有看点”为目标,以传统“五节一会”为引领,大力推进“一月多节会”活动,将非遗文化、传统文化资源、传统习俗活动与自然旅游资源有效融合起来,将特色民俗技艺、传统工艺打造成可供体验、观赏、消费的旅游产品。着重打造引得来、留得住游客的“夜晚经济”,依托舟曲丰富的文化资源,利用现代声光电投影技术和3D技术,精心打造“光影中的乡村”,进一步推动县域文化旅游经济快速发展。

责任单位: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配合单位:县自然资源局、县商务局、县科技局、县文联,各乡镇党委和政府

6.打造精品旅游线路。加强与天津市及和平区文旅和大美西部旅行社的合作交流,主动融入全国“三区三州”旅游大环线和“大九寨”旅游经济圈,打造“相约藏乡舟曲·环游九色甘南”“重走长征路·畅游藏乡舟曲”等旅游精

品线路,充分调动周边精品旅游资源,与舟曲优质旅游资源实现无缝对接、互惠共赢。依托土桥子、各皂坝、杰迪、城马等旅游专业村和拉尕山、沙滩、翠峰山、庙沟、大峡沟、九原等重点景区景点,构建乡村精品旅游环线,大力推动“周末旅游经济”快速发展。

责任单位: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配合单位:县拉尕山风景管理局、县投资与合作交流局、各乡镇党委和政府

7.实施智慧旅游工程。加快乡村旅游标识体系建设,完善旅游景区地图、全景VR、旅游道路沿线导游导览图、旅游形象标识、景点解说牌、旅游区标志牌等乡村旅游标识体系,提高标识标牌布局密度,促进乡村旅游便利化。加强与百度、北京中青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等企业的合作,大力推进“互联网+乡村旅游”的产业发展战略,建立智慧乡村旅游平台。广泛运用互联网、大数据、云计算等现代信息技术,实施“一部手机游舟曲”计划,推动乡村旅游服务、管理、营销、体验智能化,不断提高游客的满意度。

责任单位: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配合单位:县工信局、甘南州大数据中心舟曲分中心、县电信公司、县移动公司、县联通公司

8.加强宣传交流推介。持续加大对外宣传推介力度,深入研究旅游市场需求热点,紧抓大中型城市游客回归乡村生活的心理需求,认真制定具有可操作、针对性的宣传推介方案,积极参加“一节一会”“兰洽会”“津洽会”等展会、节会和专题招商活动,创新招商方式,赴天津、重庆、西安、兰州、天水、陇南、九寨沟等地开展精准宣传对接,拓宽舟曲旅游客源市场。以舟曲特色文化旅游资源为主导,精心制作宣传折页、旅游指南和各类旅游纪念品。通过媒体宣传、节会举办、网络推介等方式,做大做强线上线下宣传推介,力争“舟曲文旅”微博粉丝达100万以上,全面提升舟曲文化旅游品牌影响力和传播力。

责任单位: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配合单位:县委宣传部、县投资与合作交

流局、县商务局、县融媒体中心，各乡镇党委和政府

### 三、组织领导

为切实加强组织领导，确保工作任务落实，成立舟曲县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产业振兴工作专班。

组 长：安玉海 县委副书记  
 副组长：赵锦帆 县委副书记  
 陈学勇 县委副书记  
 金银莲 县拉尕山风景管理局  
 局长  
 成 员：杨永良 县农业农村局局长  
 陈舟芳 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局长  
 杨海军 县自然资源局局长  
 全旦交 县发改局局长  
 杨世军 县科技局局长  
 王建俊 县财政局局长  
 戴仁谦 县人社局局长  
 郭永辉 县住建局局长  
 杨晓明 县交通局局长  
 金中山 县水务局局长  
 王海平 县工信局局长  
 杜景峰 县投资与合作交流局  
 局长  
 杨三宝 县商务局局长  
 仇文林 县应急管理局局长  
 肖 军 县统计局局长  
 (暂缺) 县乡村振兴局局长  
 赵剑刚 县市场监管局局长  
 荣皋琨 县供销合作社主任  
 (暂缺) 州生态环境局舟曲分局  
 局长  
 高忠明 国家统计局舟曲调查队  
 队长  
 易江林 县重大项目稽查办主任、  
 生态办副主任  
 杨望明 县文旅交建公司总经理  
 赵 英 县文联专职副主席

工作专班在县农业农村局下设办公室，杨永良兼任办公室主任，陈舟芳兼任办公室副主

任，具体负责日常工作开展。工作专班人员如有变动，报经组长同意后由接任同志自行替补，不另行发文。

## 附件2

### 舟曲县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人才振兴工作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和省州委《关于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意见》《关于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实施意见》，促进各类人才投身乡村建设，强化乡村振兴人才支撑，结合县情实际，制定本工作方案。

#### 一、总体目标

坚持和加强党对乡村人才工作的全面领导，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围绕“农业强、农村美、农民富”发展目标，培养造就一支懂农业、爱农村、爱农民的“三农”工作人才队伍，为推进乡村振兴提供坚强的人才支撑和智力保障。到2025年，全县基本建立起规模宏大、结构合理、素质优良的产业领军、经营管理、公共服务、乡土文化、乡村治理人才队伍，形成机制完善、充满活力、富有效率的人才振兴制度框架和政策体系，并培养一批具有示范带动作用的“领头雁”，为乡村振兴战略不断注入源头活水，基本满足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需要的高素质人才队伍。

#### 二、重点任务

(一) 加强产业领军人才培育，提升产业人才队伍素质。

1. 实施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工程。实施新型职业农民和农业专业技术人才的继续教育和职业培训，通过采取学历教育（中专、大专）与非学历教育相结合，现代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相融合，建立高等、中等、初等农村劳动力教育与培训体系，推进农民终身学习与教育。鼓励和支持省内高等院校、职业院校、科研院所

到舟曲县乡村建立实习实训基地、创新创业基地、见习就业基地，对农民开展针对性强的生产经营培训教育，积极培育致富带头人、技术能手、优秀创业青年。充分利用现代信息技术，搭建省内高等院校、科研院所、技术推广部门与农村、农民的网上互动平台，开展教学实践、动植物远程疾病诊治、科技扶贫等服务。每年培训新型职业农民200人次以上，农民整体素质水平显著提升，职业化程度明显提高。

责任单位：县委组织部、县农业农村局

配合单位：县科技局、县人社局、县教育局，各乡镇党委和政府

2. 实施乡土人才培养计划。以村“两委”班子成员、农业龙头企业人才、农村致富带头人、种养业专业大户、农家乐民宿经营业主、农村经纪人、农民合作组织负责人为培训主体，坚持课堂授课教育与生产实践教育相结合的培训方式，开展多层次、大规模、不间断的农民科技素质、职业技能、经营管理和服务能力提升培训，全面增强农村实用人才的理论知识和实践操作能力，培育一批引领带动现代农业、乡村旅游、乡村服务业、农村电子商务等特色产业发展的乡土人才。每年培育乡村振兴乡土人才100名左右。

责任单位：县农业农村局

配合单位：县人社局、县科技局、县科协，各乡镇党委和政府

3. 实施技能人才培育工程。依托舟曲职专教育培训资源，开设有针对性的职业技能培训课程，推广校企合作、订单培训、定向培训，注重职业素养、实用技术培养，对具有一定文化素质的农村劳动力、高校毕业生、退役军人及返乡创业人员开展就业创业培训，培养知识型、技能型、创新型劳动者。提升完善特色产业实训基地，围绕种植业、养殖业、农产品加工等开展实用技术培训，开展乡村特色产业、乡村旅游、农家乐民宿等特色旅游产业培训，每年培训2000人次。探索建立乡村技能人才、工匠能手认定发证制度，在有条件的企业、合作社扶持建设技能大师工作室、人才工作室。打造一批博峪锦带、东山剪纸等特色工匠品牌。

每年培育有一技之长、示范带动明显的工匠能手10名以上，到2022年每个旅游专业村均有自己的讲解员。

责任单位：县人社局

配合单位：县教育局、县工信局、县总工会、县科技局、县民政局、县农业农村局、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县科协，各乡镇党委和政府

4. 实施农技推广人才培养工程。重点围绕高产高效种养技术创新和集成、动植物疫病防控、农产品加工等领域，对基层农技推广人才开展业务培训。全面实施农技推广服务特聘计划，围绕特色产业发展需求和农业产业发展需求，每年特聘20名左右农技员开展技术指导服务。加强高层次农技推广人才培养，加大中级技术职称以上的专业技术人员培训力度，不断提升高层次农技人才服务农村的综合素质和业务能力。每年选拔培养10名农技推广骨干人才和50名农技推广实干人才。

责任单位：县农业农村局

配合单位：县总工会、县科技局、县科协，各乡镇党委和政府

5. 加强科技特派员队伍建设。进一步壮大科技特派员队伍，加大从舟曲职专、农技站、科技型企业等机构单位选派力度，加强培训、管理，引进、聘用优秀人才，促进科技特派员队伍综合素质提升。完善科技特派员工作机制和移动信息服务平台，开展科技特派员登记考核、交流互动等工作，为科技特派员开展工作提供信息和技术支撑，促进农村科技服务水平得到有效提升。成立科技特派员工作站，完善科技特派员服务、创业支撑体系。力争每年全县各类科技特派员数量稳定在50人左右，推广农业科技成果10项以上。围绕区域优势特色产业，组建创业型科技特派员队伍，到农村开展创业服务。

责任单位：县科技局

配合单位：县农业农村局、县科协，各乡镇党委和政府

6. 实施农村电商人才培养工程。大力开展农村电子商务培训，积极引导返乡高校毕业生、

返乡青年、大学生村官、农村青年、巾帼致富带头人、退伍军人等参与农村电子商务，发挥引领和示范作用。围绕网店开设、宣传推广、产品营销等，对农村涉农企业、合作社工作人员、农民进行电商培训。整合各类培训资源，对农村致富带头人、电商创业脱贫带头人等，开展电商知识培训。2021年底建立多层次的农村电商培训和人才培养机制，每年开展基础性普及性培训和增值培训累计100人次以上。

责任单位：县商务局

配合单位：县总工会、团县委、县妇联、县农业农村局、县工信局、县人社局、县科技局，各乡镇党委和政府

## （二）加快培养乡村公共服务人才，提升公共服务能力。

1.加强乡村教师队伍建设。实施优化乡村教师队伍结构、提高乡村教师待遇、提升乡村教师能力素质工程，努力造就一支数量充足、素质优良、结构合理、甘于奉献、扎根乡村的教师队伍。加强乡村教师师德教育、法治教育、心理健康教育，实施每年50学时师德教育全员培训。加强乡村教师绩效考核管理，落实教育、宣传、考核、监督与奖惩相结合的师德建设长效机制，建立教师诚信管理体系。加强轮岗交流，采取定期交流、岗位竞聘交流、校际帮扶交流等方式，积极推行城乡校长交流轮岗，重点推动城镇学校向乡村学校、优质学校向薄弱学校、中心学校向村小教学点的校长、教师交流轮岗，符合交流条件的轮岗教师原则上不低于教师总数的10%。加强教师培训，积极组织广大教职工参加各类培训，抓好民族地区人才支持计划、教师专项计划和银龄讲学计划，提升农村学校教师的专业素质和实践能力。对长期在乡村学校任教的教师，职称评审可按规定“定向评价、定向使用”，高级岗位实行总量控制、比例单列，可不受所在学校岗位结构比例限制。落实好乡村教师生活、交通等补助政策，加强乡村学校教师周转宿舍建设，按规定将符合条件的乡村教师纳入住房保障范围。

责任单位：县教育局

配合单位：县人社局、县财政局、县发改

局，各乡镇党委和政府

2.加强乡村医疗卫生人才队伍建设。一是充实乡镇医疗卫生人才队伍。深入实施全科医生特岗计划、农村订单定向医学生免费培养和助理全科医生培训，安排乡村医生到县级以上医疗卫生机构进修学习，鼓励具有执业（助理）医师资格的乡村医生参加全科医生转岗培训，支持县级医院在职或退休医师到乡村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多点执业，开办乡村诊所，充实乡村卫生健康人才队伍。通过“三支一扶”、大学生服务西部志愿计划等，每年为乡镇招录补充卫生人才20人。二是壮大村医队伍。吸纳近年毕业未就业的大中专医学类专业毕业生进入村医队伍，与目前在岗的无证村医（具有医学类中专及以上学历）一并选派到省内医学院校进行执业资格培训，确保乡村医生持证上岗。落实乡村医生各项补助，逐步提高乡村医生收入待遇，做好乡村医生参加基本养老保险工作，引导医学专业高校毕业生免试申请乡村医生执业注册。三是加强乡村医生岗位培训。协调省人民医院、兰大一院、兰大二院等医院，利用5年时间，对全县乡村卫生专业技术人员进行轮训。协调省内医学院校对乡村卫生专业技术人员进行学历教育，争取每年选派20人。四是抓好帮扶协作。选派乡镇医疗卫生人才到天津医科大、天津中藏医学院等医疗卫生机构进修学习。协调天津市和平区选派专技医疗人才下沉到舟曲县乡村开展医疗帮扶。全力做好“组团式”健康帮扶对接，争取帮扶医疗队每年为全县培养不少于20人的本土医疗人才，县上每年至少选派30名以上医疗卫生人员到兰大二院进行不少于1年的学习进修。

责任单位：县卫健局

配合单位：县人社局、县财政局、县发改局，各乡镇党委和政府

3.加强乡村文化人才队伍建设。制定全县优秀传统文化人才培养规划，研究制定扶持政策，注重历史文化、农耕文化等专业文化人才的引进。发挥挂职帮扶带动作用，提升基层人才挂职研修工作，推动城乡、区域之间人才培养合作与交流，为乡村文化人才技能提升和知

识更新提供平台和通道。依托国家级、省级非遗传承人群研修研习培训中心，对掌握一定技艺、有学习意愿的乡村非遗传承人进行专题培训。每年开展1期非遗传承人培训班。鼓励技艺精湛、符合条件的中青年传承人申报并进入县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代表性传承人队伍，形成合理梯队，培育高水平工匠队伍。加大乡村文化人才队伍建设，对现有乡镇综合文化中心人员进行登记，做到专岗专用。每年举办2期文化工作人员培训班。县文化馆要深入乡村广泛开展文化培训工程，实施公共文化服务志愿者递进培养工程和提质服务新常态培育工程，把优秀的文化爱好者培养成文化骨干，把优秀的文化骨干培养成公共文化辅导员。开展文艺志愿服务，培育打造一批优秀基层戏曲院团、民间班社，培育带动一批基层文化工作者、民间文化能手。发展壮大文化志愿者队伍，把企事业单位退休人员、返乡大中专学生等吸纳到乡村文化队伍中来，增强乡村文化自我发展能力。引导返乡、下乡人员结合自身优势和特长，发展传统工艺、文化创意等产业。

责任单位：县委宣传部

配合单位：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各乡镇党委和政府

4. 加强乡村规划建设人才队伍建设。聘请乡村规划师、建筑师、设计师及团队参与村庄规划设计、特色景观制作、人文风貌引导，提高设计建设水平，塑造乡村特色风貌。积极争取省、州行业部门支持，选派项目人才到省、州参加培训，增强业务理论知识和政策掌握水平，每年至少培训1期20人。实施乡村本土建设人才培育工程，加强乡村建设工匠培训和管理，培育修路工、水利员、改厕专家、农村住房建设辅导员等专业人员，协调省、州行业部门，让舟曲县乡村规划设计和乡村建设人才到项目规划设计单位考察学习，全程参与项目规划设计过程，熟练掌握项目规划设计知识，每年培训2期，每期培训10人，提升农村环境治理、基础设施及农村住房建设管护水平。

责任单位：县发改局

配合单位：县农业农村局、县自然资源局、

县住建局、县交通局、县水务局，各乡镇党委和政府

(三) 加快乡村治理人才培养，强化乡村治理人才支撑。

1. 实施乡镇党政人才队伍锻造工程。选优配强乡镇领导班子，健全从乡镇事业人员、优秀村党组织书记、到村任职过的选调生、驻村第一书记、驻村工作队员中选拔乡镇领导干部常态化机制。坚持新时期好干部标准，大力选拔政治强、懂专业、善治理、敢担当的优秀干部进入乡镇领导班子，注重使用优秀年轻后备干部，着力改善乡镇领导班子年龄、经历和专业知识结构，实现优化组合，增强整体功能。着力选拔政治素质过硬、能够驾驭全局、善于抓班子带队伍，公道正派、胸襟开阔、严于律己、工作能力强、熟悉“三农”工作的优秀干部担任乡镇党政正职。实行乡镇编制专编专用，严格执行乡镇新录用公务员在乡镇最低5年服务年限，禁止县直部门从乡镇借调工作人员。

责任单位：县委组织部

配合单位：县委编办，各乡镇党委和政府

2. 实施村党组织带头人队伍素质提升工程。加强村党组织带头人队伍教育管理，全面落实村党组织书记县级党委组织部门备案管理制度和村“两委”成员资格联审机制，实行村“两委”成员近亲属回避，净化、优化村干部队伍。加大从优秀村党组织书记中考录乡镇公务员、招聘乡镇事业编制人员力度。每年至少对村党组织书记培训1次，乡镇党委每年至少对村“两委”成员和村级后备干部培训1次。支持村干部和农民参加学历教育。坚持和完善向重点乡村选派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制度，有序推进驻村第一书记和驻村帮扶工作队队员轮换工作，重点向巩固脱贫任务较大的贫困村和乡村振兴重点村倾斜，做到帮扶力量不减。

责任单位：县委组织部

配合单位：县乡村振兴局、县人社局，各乡镇党委和政府

3. 实施“一村一名大学生”培育计划。鼓励舟曲职专根据乡村振兴需求开设涉农专业，支持村干部、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带头人、退役

军人、返乡创业农民工等，采取在校学习、弹性学制、农学交替、送教下乡等方式，就地就近接受职业教育，每年培养50名在乡大学生、乡村治理人才。加强对专职化村党组织书记和大学生村文书的教育管理和关心关爱，健全完善考核机制，落实基本保障待遇，鼓励他们扎根基层，奉献自我。进一步加强选调生到村任职、履行大学生村官有关职责、按照大学生村官管理工作，定期了解掌握选调生生活、工作动态，加大对选调生培训、交流力度，鼓励选调生充分发挥个人才能，服务基层、奋斗一线，为乡村发展贡献力量。继续抓好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计划、“特岗教师”计划、“西部志愿者”计划、人才储备计划等服务基层项目的实施，做好服务保障工作，严格落实期满后就业优惠政策，加大项目生能力提升培训力度，不断增强项目生服务基层能力素质。

责任单位：县委组织部

配合单位：县教育局、县人社局，各乡镇党委和政府

4.加强农村经营管理人才队伍建设。各乡镇要依法依规划分农村经营管理的行政职责和事业职责，建立健全职责目录清单，采取招录、调剂、聘用等方式，通过安排专兼职人员等途径，充实农村经营管理队伍，确保事有人干、责有人负。加强农村经营管理业务培训，力争每年对管理人员进行1次培训。加强农村土地承包经营纠纷调解仲裁人才队伍建设，每个乡镇培养1至2名仲裁员，县司法局指导建立乡村纠纷调解仲裁员等级评价制度。县农业农村局探索将农村合作组织管理专业纳入农业技术人员职称评审范围，完善评价标准。加强农村集体经济组织人才培养，完善激励机制，让人才在引领农村集体经济发展中充分发挥作用。

责任单位：县农业农村局、县司法局

配合单位：各乡镇党委和政府

5.加强农村法律人才队伍建设。加强乡镇综合行政执法队人才队伍建设，加大执法人员培训力度，培养通专结合、一专多能执法人才。推动公共法律服务力量下沉，通过招录、聘用、政府购买服务、发展志愿者队伍等方式，充实

乡镇司法所公共法律服务人才队伍，加强乡村法律服务人才培训。以村干部、村妇联执委、人民调解员、网格员、村民小组组长、退役军人等为重点，每个乡镇每年培育“法律明白人”3至5名，确保每个行政村至少有1名“法律明白人”。构建乡镇综合行政执法人员与农村学用法示范户的密切联结机制，各乡镇为每个行政村每年培育1户农村学用法示范户，充分发挥示范带动效应。提高乡村人民调解员队伍专业化水平，有序推进在农村“五老”人员中选聘人民调解员工作，每个乡镇确保调解员队伍每年轮训一遍。各乡镇要完善和落实“一村一法律顾问”制度，通过兼职、志愿服务等确保每个行政村确定1名法律顾问。

责任单位：县司法局

配合单位：各乡镇党委和政府

**(四) 畅通人才流入乡村机制，引导各类人才在乡村聚集。**

1.鼓励城镇人才向农村流动。落实有利于人才向农村流动的激励政策，鼓励和支持优秀人才到基层一线、小微企业创新创业、提供专业服务，采取双向挂职、短期工作、对口服务、兼职等柔性方式，集聚各类专业技术人才到农村创新创业、提供专业服务。通过事业单位引进专业人才等方式，推动引进乡村所需的高层次人才和高技能人才工作，按照相关政策优先予以激励扶持。坚持“刚柔并济、以柔为主”引才政策，大力引进农业、医疗卫生、基础教育、规划建设、生态环保、经营管理、文化旅游、物流电商、农产品加工等各类急需紧缺人才，努力建设一支专业门类齐全、年龄层次衔接、人员数量充足、能力素质优良的乡村振兴人才队伍。

责任单位：县委组织部

配合单位：县人社局、县农业农村局、县教育局、县卫生健康局、县住建局、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县自然资源局、县商务局，各乡镇党委和政府

2.加大农民返乡创业支持力度。围绕市场需求、产业发展和返乡创业农民工培训意愿，多渠道、多形式开展职业技能培训。大力推广

开展网络培训,探索构建“线上学习+线下实训”相结合的培训模式,逐步形成覆盖全县的技能实训网络,实现技能致富。加强宣传引导,积极组织有创业意愿和创业能力的返乡农民参加创业培训,提升创业能力。充分整合利用资源,推进返乡农民工创业孵化基地建设,为返乡创业的农民提供低成本的创业平台,落实场地租金、水电、物业、取暖等相关费用减免的扶持政策,完善服务功能,提供免费的政策咨询、创业培训、项目推介、专家指导、创业辅导等创业服务,提升孵化和服务水平,促进返乡农民就近就地实现创业并带动就业。

责任单位:县人社局

配合单位:县农业农村局,各乡镇党委和政府

3.推进高层次专家服务乡村。深入开展专家服务乡村、人才联系基地活动,主要聚焦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对接基层需求,在种养殖、医疗卫生、农产品加工、旅游发展等领域,以科普讲座、项目攻关、科技推广、技术服务等形式开展科技服务,解决基层科技人员和农民的短板问题。每年选派专家20名左右,深入各乡镇开展科技服务。

责任单位:县农业农村局

配合单位:县科技局,各乡镇党委和政府

**(五)完善体制机制,强化乡村人才激励保障。**

1.优化乡村人才评价机制。建立完善乡村人才分类评价体系,根据乡村不同工作领域分类设置评价标准,注重考察岗位工作绩效、实际贡献度,打破唯学历、唯资历、唯论文等限制。建立乡村人才职称评审机制,创新“以赛代评”“以项目代评”等方式,推动形成各类乡村人才职业素养水平同技能等级、职称资格相挂钩机制。建立乡村人才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制度,探索开展乡土技能人才技师和高级技师直接认定,重点考察劳动者执行操作规程、解决生产问题和完成工作任务的能力,注重考核岗位工作绩效。乡村人才服务乡村期限视为基层工作经历,按照相关规定可作为职称评审、岗位聘用的依据。

责任单位:县人社局

配合单位:县农业农村局、县自然资源局,各乡镇党委和政府

2.优化乡村人才保障机制。加强农村社会保障体系建设,完善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建立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确定和基础养老金标准正常调整机制。完善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和大病保险制度,巩固城乡居民医保全国异地就医联网直接结算,保障乡村人才就医需求。引导符合条件的新型职业农民参加职工养老、医疗等社会保障制度,支持符合条件的乡村医生按规定参加职工养老保险。构建多层次农村养老保障体系,推进医养结合,探索居民长期护理保险制度,创新多元化照料服务模式。全面落实乡村教师享受乡镇工作补贴、交通补助、教师体检、乡村特困教师资助等政策。鼓励有条件的乡镇、村(社区),建设乡村人才公寓。对经认定符合条件的农业领域高层次人才,提供出入境和居留、户籍办理、工商税务、住房保障、配偶随迁、子女入学、公共交通、医疗、旅游等便捷通道、优质服务。

责任单位:县委组织部、县人社局

配合单位:县农业农村局、县教育局、县卫健局、县医保局,各乡镇党委和政府

3.优化乡村人才评优奖励机制。在推荐选拔国家、省、州人才工程人选时,向乡村人才倾斜。做好优秀乡镇农技人员推荐工作,开展好乡村之星、优秀乡土科技人才、优秀农村科普带头人评选工作,并进行广泛宣传,营造人才引领乡村振兴的浓厚氛围。对长期在基层工作且业绩优异的农村科技人员、农技推广人员、卫生专业技术人员、乡村学校教师等按国家、省、州有关规定给予表彰奖励,奖励结果列入职称评审标准。对在村工作满30周年的优秀村“两委”干部,颁发荣誉证书,增强村干部的荣誉感和自豪感。

责任单位:县委组织部

配合单位:县委宣传部、县总工会、县农业农村局、县人社局,各乡镇党委和政府

### 三、组织领导

为切实加强组织领导,确保工作任务落实,

成立舟曲县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人才振兴工作专班。

组 长：杨启鹏 县委常委、组织部部长  
副组长：杨树峰 县委常委、县政府常务

副县长

成 员：刘雪林 县委办公室主任  
桑永杰 县政府办公室主任  
刘建红 县委组织部副部长  
戴仁谦 县人社局局长  
张宏鹏 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

公室主任

仇锐红 县委宣传部常务副部长  
王临强 县委统战部常务副部长  
薛爱芳 县委政法委常务副书记  
蒋军海 县委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书记

陈舟芳 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局长

张云霞 县总工会主席  
(暂缺) 共青团舟曲县委书记  
何文君 县妇女联合会副主席

李生辉 县科学技术协会主席

胡建民 县公安局政委

全旦交 县发改局局长

王海平 县工信局局长

闫拥政 县教育局局长

杨尚文 县民政局副局长

郭永辉 县住建局局长

杨晓明 县交通局局长

金中山 县水务局局长

杨三宝 县商务局局长

王建俊 县财政局局长

何向阳 县卫生健康局党组书记

康为民 县医保局局长

杨永良 县农业农村局局长

(暂缺) 县司法局局长

杨海军 县自然资源局局长

(暂缺) 县乡村振兴局局长

赵剑刚 县市场监管局局长

杨世军 县科技局局长

工作专班在县委组织部下设办公室，刘建

红兼任办公室主任，具体负责日常工作开展。工作专班人员如有变动，报经组长同意后由接任同志自行替补，不另行发文。

### 附件3

#### 舟曲县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文化振兴工作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和省州委《关于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意见》《关于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实施意见》，深化乡村思想道德建设、保护传承乡村优秀传统文化、提升乡村公共文化服务效能、丰富乡村精神文化生活、全力促进乡村文化繁荣兴盛，结合县情实际，制定本工作方案。

#### 一、总体目标

以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根本，全面推进乡村思想道德建设、文明创建、文化发展、文化传承，着力营造新环境、倡导新风尚、培育新农民，为建设富裕文明幸福和谐美丽的现代化舟曲提供强大的精神动力和丰厚的道德滋养。到2025年乡村文化振兴取得重要进展，全县农村普遍建成人居环境更美、道德素质更高、社会风尚更好、文化服务更优、群众生活更幸福的美丽乡村，广大农民群众真正享受美好环境、养成美好品德、过上美好生活，农民文明素质和农村社会文明程度显著提高，文明新风蔚然成荫。

#### 二、重点任务

(一) 实施铸魂强民工程，强化思想政治引领。

1. 加强理论学习。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利用“三会一课”、党员大会、群众大会等形式，引导广大农村党员干部群众紧紧围绕党的理论创新成果、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州县委的政策要求，认真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最新文化惠民惠民

政策,切实增进对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政治认同、思想认同、情感认同。

牵头单位:县委宣传部、县委组织部

责任单位:各乡镇党委和政府,县直各部门各单位

2.加强政策宣讲。紧紧围绕党的理论创新成果、中央和省州委的决策部署要求,根据中老年、青少年、党员干部、寺院僧人、教师学生等不同阶层群众的文化层次和知识结构,采取“快板”宣讲、“小板凳”宣讲、“巾帼”宣讲、“草根”宣讲、“老革命故事会”等多种宣讲方式推动民生政策宣讲,深入解读宣传党的“三农”政策和强农惠农富农举措,把政策措施讲透彻、讲明白,让党和政府的政策深入人心,让乡村振兴战略的各项政策落地生根。

牵头单位:县委宣传部、县政府办公室

责任单位:各乡镇党委和政府,县直各部门各单位

3.加强骨干培训。加强对宣传文化工作者的集中培训,每年组织县委宣传部、党校负责同志和理论宣讲工作者参加全省社科理论骨干轮训,举办全县理论宣讲骨干培训班,对全县各级党组织宣传委员进行轮训。通过现场示范辅导、实地观摩等形式,不断提升基层理论宣讲骨干的业务水平,持续优化向农民群众宣讲思想道德素质和科学文化的质量。

牵头单位:县委办公室、县委组织部、县委宣传部

责任单位:各乡镇党委和政府,县直各部门各单位

## (二) 实施文化惠民工程,丰富群众精神文化生活。

1.强化乡村文化阵地建设。按照有标准、有网络、有内容、有人才的要求,健全完善乡村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有效整合基层宣传文化、党员教育、科学普及、体育健身等设施,建设数字文化广场、无线网络等新兴文化设施,支持打造乡村道德讲堂、文化广场等公共设施,构建农村基层综合性文化阵地大格局。县图书馆达到国家二级以上,乡镇(社区)综合文化站(中心)达到国家三级以上,一级站比例不

少于40%,全县所有社区和行政村建有符合标准的村级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新时代文明实践所、站实现全覆盖。实施农村文化广场“乡村大舞台”提升工程,建设农民群众欢迎、实用性强的农村文化广场设施网络,建立可持续发展的广场文化活动运行机制。实施农家书屋网络化建设工程,不断完善农家书屋硬件设施建设,每年对农家书屋出版物进行补充更新,加快数字化农家书屋建设,继续实施农村公益电影放映工程。

牵头单位:县委宣传部

责任单位:各乡镇党委和政府、县委组织部、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县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县直各部门各单位

2.丰富群众文化生活。精心办好楹联文化节等品牌活动,持续开展文化科技卫生法律“四下乡”文化惠民活动及“我们的中国梦”全县文化惠民、送戏下乡活动常态化文化活动,每年完成惠民演出200场。县文化馆每年组织开展群众文体活动不少于40次,乡镇(社区)综合文化中心每年组织开展群众文体活动不少于200次,村(社区)有1至2个常年开展、群众喜闻乐见的文化活动,每年开展综合性文体活动不少于5次。加快推进“书香乡村”建设,精心组织农民读书节、读书月和“三农”主题书展等活动,不断丰富群众文化生活。

牵头单位:县委宣传部

责任单位:各乡镇党委和政府、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县文联、县科技局、县司法局、县卫健局,县直各部门各单位

3.繁荣农村文艺创作。支持鼓励文艺工作者推出反映群众生产生活尤其是乡村振兴实践的优秀文学作品、摄影作品等,组织动员广大文联、楹联协会等文艺团体工作者开展农村题材文艺作品创作,推出一批有舟曲特色、充满正能量、深受欢迎的农村题材文艺作品。打造自下而上的群众文艺作品选拔提升平台,引导全县群众性戏剧、音乐、曲艺、舞蹈、美术、书法、摄影和民间艺术的创作。繁荣新形势下农村题材文艺创作,提升文化文艺工作服务乡村振兴战略的能力水平。

牵头单位：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责任单位：各乡镇党委和政府，县文联

4. 发展乡村文化产业。深度挖掘乡村传统文化资源、民间手工艺生产加工等非物质文化遗产资源、旅游资源和农村富余劳动力资源，推进民族服饰、民俗歌舞、锦带、剪纸、宫灯、罐罐酒等非物质文化遗产的“活态”传承。推行“公司+合作社+农户”“公司+协会+农户”、农村专业合作社等发展模式，形成覆盖全县的乡村民俗特色工艺品生产、收购、物流、营销、服务网络，打造农村特色文化产业。积极开发传统节日文化用品和民间艺术、民俗表演项目，培育和打造民间手工艺、生态文化旅游、歌舞技艺表演等特色文化产业和创意产品，促进文化资源与现代消费需求有效对接。依托舟曲民族特色文化，把博峪民族风情文化产业园建设作为全县文化产业发展的龙头工程来抓，按照“一次性规划，分年度建设，中心区带动，整区域推进，市场化运作”的基本思路，形成“一核心、五片区”（“一核心”即博峪民族风情文化园；“五片区”即文化休闲区、生态农业观光区、中藏药材种植示范区、藏民俗服饰加工生产区、中藏药材和特色农产品加工区），构建文化传承、产品研发、商品交易、民俗演艺等多维共生的产业体系。

牵头单位：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责任单位：各乡镇党委和政府，县直各部门各单位

### （三）实施文化传承工程，弘扬中华文化传统美德。

1. 弘扬优秀传统文化。传承保护乡村传统建筑文化，全面摸清全县历史文化名镇名村保护现状，严格划定乡村建设的历史文化保护线，保护好历史文化名镇名村、传统村落、传统民居、文物古迹、民族村寨、农业遗址、灌溉工程遗产，编制文化名镇名村保护利用规划。推动乡村优秀传统文化融入全县历史文化名镇名村和历史文化街区建设，大力发展历史记忆、地域特色、民族特点融为一体的美丽乡村。实施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发展工程，完成“博峪采花节”国家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申报，建立

“东山转灯节”“博峪采花节”非遗项目传承基地、传习所和传习点，组织传统手工艺培训，引导群众学习掌握传统工艺技能。结合春节、元宵、清明、端午、中秋、重阳等传统节日和“五节一会”民俗活动，大力开展非遗项目展演活动。推进乡村优秀文化资源数字化，建立历史文化名镇、名村和传统村落“数字文物资源库”“数字博物馆”，加强农村优秀传统文化的“活态”保护传承。

牵头单位：县住建局、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责任单位：各乡镇党委和政府，县直各部门各单位

2. 传承红色革命文化。结合党史学习教育，深入挖掘红色革命文化资源，采用查阅文献史料、实地走访调研、听“老党员口述史事”等方式，整理“红色文化”史料，讲好舟曲故事。充分利用舟曲党性教育基地、文博馆、“8·8”特大山洪泥石流抢险救援纪念馆等党性教育基地，以现场教学的方式，深入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和爱国主义教育。以热烈庆祝建党100周年系列活动为契机，充分发挥文化能人、文艺团体等基层文化底蕴优势，将舟曲红色革命故事融入音乐、弹唱、舞蹈、小品等文艺节目中，依托乡村大舞台、新时代文明实践站等平台开展文艺汇演，以喜闻乐见的表演形式使红色文化根植广大党员群众心灵深处，达到以文化人、成风化俗的效果。

牵头单位：县委宣传部

责任单位：各乡镇党委和政府、县委党校、“8·8”特大山洪泥石流抢险救援纪念馆、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县直各部门各单位

3. 构建文化遗产保护体系。坚持保护利用与普及弘扬并重，进一步强化乡村重点文物、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传承，深入挖掘和弘扬舟曲优秀传统文化、特色文化。实施“乡村记忆”工程，打造1个“乡村记忆”乡镇，10个传统文化村落和5个“乡村记忆”博物馆。健全完善非遗保护项目、传承人、实践所、生产性保护基地“四位一体”保护传承体系，全面提升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水平，进一步完善非遗保

护名录体系；着力推进生产性保护利用，以非物质文化遗产为元素打造系列文化品牌，加强衍生品开发，发展一批特色项目，创建一批国家级、省级非遗生产保护示范基地，助推舟曲文化产业实现高质量发展。挖掘和保护民间传统谚语、地方戏种、农耕文化、优秀习俗等乡村文化，加大传承弘扬力度。

牵头单位：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责任单位：各乡镇党委和政府

#### （四）实施文明实践工程，培育时代文明新风良俗。

1. 充分发挥县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作用。建好用好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和《花开舟曲》App文明实践阵地，充分发挥线上线下两种模式，提高志愿者注册数量，扩大志愿者队伍，丰富志愿服务活动。努力搭建教育关爱、理论宣讲、普法宣传、文体惠民、卫生健康、科技科普、网络宣传、生态环保、感恩教育、巾帼建功志愿服务平台等10大志愿服务平台，通过抓好学和讲、议和评、帮和扶、庆和乐4类服务，在新冠肺炎疫情防控、“五无甘南·美丽舟曲”建设、党史学习教育、推动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等各项工作中，有效打通宣传群众、教育群众、凝聚群众、服务群众的“最后一公里”。

牵头单位：县委宣传部

责任单位：各乡镇党委和政府、县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办公室，县直各部门各单位

2. 深入实施“孝诚爱仁”四德工程。积极开展“文明家庭”及“五星级文明户”评选活动，建立完善村级“善行义举榜”和“红黑榜”制度，深化文明村镇和文明家庭创建，广泛开展群众乐于参与、便于参与、喜闻乐见、形式多样的精神文明活动，不断涵养文明乡风、良好家风、淳朴民风。广泛开展县、乡、村三级先进人物评选活动，建好用活“善行义举”四德榜，推动全县建立一批“四德”（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个人品德）主题广场、主题公园、主题社区、主题街道。注重发挥农村党员、基层干部、道德模范的示范带动作用，以身边人、身边事为教材，教育引导广大群众

见贤思齐、崇德向善。

牵头单位：县委宣传部

责任单位：各乡镇党委和政府，县文明办、县直各部门各单位

3. 深入开展移风易俗行动。以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根本，以持续巩固推进治理高价彩礼、推动移风易俗、促进文明乡风为目标，进一步健全完善红白理事会、道德评议会、村（居）民议事会等群众自治组织，形成“有人管事、按章理事、机制健全、服务规范”的机制。要求党员干部严格执行婚丧事宜报备制度，签订《党员干部移风易俗承诺书》。充分发挥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团组织的作用，通过举办各类文化体育比赛，开展积极向上的实践活动为适龄青年搭建交流平台，为农村青年恋爱、婚姻牵线搭桥，广泛开展“婚嫁新风进万家”主题实践活动，积极组织举办“集体婚礼”，引导群众树立婚嫁新风尚。

牵头单位：县委宣传部

责任单位：各乡镇党委和政府，县文明办、县直各部门各单位

4. 深化家风村风民风建设。深入挖掘舟曲优秀传统文化和中华美德，以家庭、村居、民居为基本单位，以家风促村风带民风，推动形成家风正、村风淳、民风清的良好社会风尚。以“家和万事兴”为主题，开展好“文明家庭”、寻找“最美家庭”、弘扬传承“好家风好家训”等家风建设活动。以村居为切入点，开展村风建设，进一步规范村居道德评议会、村民议事会和红白理事会等群众自治组织，将移风易俗内容纳入村规民约。深入开展农村领域诚信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建立诚信“红黑榜”制度，完善守信激励和失信惩戒机制，促进由征信到诚信，推进诚信建设制度化、常态化。

牵头单位：县委宣传部

责任单位：各乡镇党委和政府，县文明办、县直各部门各单位

5. 深化乡村文明行动。以“五无甘南·美丽舟曲”建设为引领，持续提升乡村“净化、绿化、硬化、美化、亮化”五化建设水平，深入实施“人居环境、四德建设、新农村新生活、

移风易俗、平安村庄、文化惠民”六大提升工程，突出抓好城乡环卫设施一体化建设。把深化文明村镇创建作为推进乡村文明行动的总抓手，按照“十四五”末县级以上文明村镇占比90%的目标，打造一批孝心村、和谐村、生态文明村、移风易俗村、兴业富民村等特色示范典型。围绕居家美化净化、家庭伦理道德、亲子教育、文化娱乐、身心保健等，广泛开展“新农村新生活新农民”培训；以家庭素质、家庭伦理、家庭教育、家庭生活、家庭责任建设为重点，广泛开展“美在我家”主题活动；按照每年每村2至4名、每乡镇8至9名的标准，深入开展“感动舟曲”模范人物评选活动；到2025年，实现农村中青年妇女培训全覆盖，评选推树一批文明家庭，选树“感动舟曲”模范人物100名以上。

牵头单位：县委宣传部

责任单位：县文明办，县直各部门各单位，各乡镇党委和政府

### 三、组织领导

为切实加强组织领导，确保工作任务落实，成立舟曲县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文化振兴工作专班。

组长：王添芬 县委常委、宣传部部长

副组长：陈学勇 县委副书记

李晓娟 县政协副主席、县卫健局局长

杜社明 甘肃舟曲特大山洪泥石流抢险救援纪念馆馆长

成员：刘雪林 县委办公室主任

刘恩泉 人大常委会办公室主任

桑永杰 县政府办公室主任

苗文彬 县政协秘书长、办公室主任

陈永权 县纪委副书记、县监委副主任

刘建红 县委组织部副部长

仇锐红 县委宣传部常务副部长

王临强 县委统战部常务副部长

薛爱芳 县政法委常务副书记

蒋军海 县委直属机关工委书记

李具辉 县委党校常务副校长

许雪梅 县档案馆馆长

戴仁谦 县人社局局长

陈舟芳 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局长

闫拥政 县教育局局长

杨世军 县科技局局长

王建俊 县财政局局长

全旦交 县发改局局长

王海平 县工信局局长

(暂缺) 县司法局局长

杨永良 县农业农村局局长

赵剑刚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局长

杨晓明 县交通局局长

(暂缺) 县乡村振兴局局长

杨尚文 县民政局副局长

张云霞 县总工会主席

(暂缺) 共青团舟曲县委书记

何文君 县妇联副主席

高次让 县党史县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主任

冯晓宏 县融媒体中心主任

毛文娟 县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办公室副主任

赵英 县文联专职副主席

工作专班在县委宣传部下设办公室，仇锐红、陈舟芳兼任办公室主任，具体负责日常工作开展。工作专班人员如有变动，报经组长同意后由接任同志自行替补，不另行发文。

## 附件4

### 舟曲县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生态振兴工作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和省州委《关于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意见》《关于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

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实施意见》，推进乡村绿色发展，打造人与自然和谐共生发展新格局，结合县情实际，制定本工作方案。

### 一、总体目标

深入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发展理念，以乡村绿色发展、环境靓丽为主攻方向，加大生态保护与修复力度，统筹山水林田湖草系统治理，加快“五无甘南·美丽舟曲”建设。到2025年，大气、水体环境质量优良比例保持稳定，土壤环境风险安全可控，各项污染物排放指标控制在目标范围值内，二氧化硫、二氧化氮、可吸入颗粒物、细颗粒物、一氧化碳、臭氧等6项指标保持100%达标；境内地表水考核断面水质、地下水水质和集中式饮用水水源水质优良比例均保持100%，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率达25%，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达98%以上，污染地块建设用地安全利用率保持100%，实现百姓富、生态美的统一。

### 二、重点工作

**(一) 深入实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行动。**一要科学编制村庄规划。按照先规划后实施的原则，加快完成全县国土空间规划编制，明确村庄分类布局，确定规划永久保留村。按照城郊融合类、聚集提升类、特色保护类、撤并搬迁类，有序推进“多规合一”实用性村庄规划编制，编制中心村、规划永久保留村村庄规划。二要稳步推进“厕所革命”。因地制宜，分类施策，通过改造提升、改建达标、配套新建等多种方式，推动农村卫生户厕普及率每年提高10个百分点，到2025年农村卫生厕所普及率达80%以上。统筹农村改厕和污水治理，因地制宜建设污水处理设施，到2025年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率达25%。三要纵深推进“垃圾革命”。扎实开展非正规垃圾堆放点排查整治，集中整治农户房前屋后、田间地头各类乱堆乱放问题，彻底消除农村脏乱差顽疾。高标准建设生态文明小康村，持续开展河湖“清四乱”、拆违治乱、“三堆四乱”清理等专项行动，高标准建设生态文明小康村，健全完善垃圾、污水处理等基础设施，建设乡村垃圾低温热解站，持

续开展拆危治乱和户内卫生保洁行动，全面清理“三堆四乱”，推动农村人居环境大幅改善。组织开展美丽宜居村庄和美丽庭院示范创建活动，持续开展“巾帼家美”评比、美丽文明庭院创建活动，着力改善农村村容村貌。四要扎实推进村庄绿化。以各交通节点村为主节点，以周边和沿线村庄为辐射带动对象，围绕村旁、院旁、路旁和水旁等“四旁”地植树绿化为重点，开展绿化美化亮化。在村民房前屋后因地制宜打造“四小园”（小菜园、小果园、小花园、小公园），丰富村容村貌形态，鼓励引导农民和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等积极参与绿色村庄建设、发展绿色产业，引导形成兼具生产性和观赏性的特色农业景观；打造村边森林化、村内园林化、道路林荫化、庭院花果化的生态乡村。五要健全完善长效管护机制。深入推进农村村级公益性设施共管共享工作，健全农村人居环境设施管护机制，制定出台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标准和厕所粪污清运管理制度，探索农户付费和政府补贴相结合的清运模式，确保管护队伍长效稳定运行。

责任单位：县农业农村局、县自然资源局

配合单位：县水务局、县住建局、县生态办、县妇联、州生态环境局舟曲分局，各乡镇党委和政府

**(二) 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加快推动绿色低碳发展，持续改善生态环境质量，推进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一要打好蓝天保卫战。加大监督检查力度，推动施工场地和道路交通抑尘措施落实到位，烟花爆竹禁限放工作措施全面落实，严防严控“四烧”行为。持续推进老旧机动车和黄标车淘汰工作，加强非道路移动机械使用管理。严控煤炭消费总量，加强县优质煤炭集中配送中心和二级网点监管。实施城乡居民燃煤小火炉、土炕等清洁供暖改造，逐步在乡镇政府所在地推行集中供暖。二要打好碧水保卫战。加快推进城中村和城乡接合部污水截流、收集、纳管，全面消除污水直排现象。加快补齐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建设短板，逐年提升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率。加快完成中小河

流治理、护村护田堤防、农田水利、水土保持等流域综合治理项目建设，提高供水保障和水资源承载能力。从严落实“河长制”“警长制”，加强河湖岸线管理。三要打好净土保卫战。全面完成受污染耕地土壤治理与修复，抓好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扎实开展尾矿库安全隐患排查和生态恢复。新建县级医疗废物集中处置中转站。加强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工作，加快推进一般固体废物、废旧产品资源化利用。

责任单位：州生态环境局舟曲分局、县公安局、县住建局、县交通局、县卫健局、县自然资源局、县工信局、县农业农村局、县水务局、县应急管理局

配合单位：各乡镇党委和政府

**（三）统筹山水林田湖草系统治理。**科学划定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和林地、森林、草地红线，优化布局国土空间格局。开展大规模国土绿化行动，推进白龙江河谷干旱地带造林，每年义务植树1万亩，建设水土保持林、水源涵养林、公益生态林和绿色公路长廊，实施森林管护、林业基础设施、退耕还林配套水利设施、森林资源监测、草原生态保护修复等项目。全面推行草原森林河流休养生息和“林长制”，加强自然保护区、森林公园、野生动植物保护。加强森林草原病虫害统防统治，稳定森林草原生态环境。加快实施地质灾害、中小河流域、山洪沟道、矿山环境、土壤污染、“一江两河”和坡耕地水土流失、河道清理整治等综合治理项目。实施水系连通及农村水系综合整治，开展“一江两河”流域清淤行动，强化“河长制”“湖长制”，加强水域岸线管理；全面实施“深度节水、极限节水”，严格农业用水总量控制，健全完善农村饮水收费制度；扎实推进长江流域“十年禁渔”，确保禁捕措施落实到位；积极稳妥做好自然保护区内水电站退出。全面落实耕地轮作休耕制度，实施基本农田修复治理、土地整治和土地开发整理等项目，建设高标准基本农田5万亩，改造中低产田10万亩。对曲瓦茶然金矿、金香拉金矿、羊里尾沟金矿等矿山进行生态环境修复和治理，全面恢复矿区生态植被。

责任单位：州生态环境局舟曲分局，县发改局、县自然资源局、县水务局、县农业农村局

配合单位：各乡镇党委和政府

**（四）健全完善生态保护长效机制。**争取国家加大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补助力度，对接落实下游对上游的横向转移支付补助制度，增加生态补偿公益性岗位，加强水资源生态补偿费征缴，建立多元化生态综合补偿机制。严格落实自然保护区、森林公园等各类保护地保护制度，加快完成自然保护区优化调整和自然保护地勘界立标，探索对居住在核心区域的农民实施生态搬迁试点。完善天然林保护制度，加强各类林地管控和经营，认真实施林地用途管制，因地制宜实施森林质量精准提升工程。加强和完善天然林和公益林保护，完善草原生态监管制度，深入推进封山禁牧、草原禁牧、土山羊淘汰等工作，逐步提高草管员、生态护林员、专职护林员等管理人员补助。加大生态保护修复理念在农村的植入，引导广大农村群众转变思想观念和 production 生活方式，继续争取以电代薪、地方留存电量等政策落地，加大沼气灶、太阳能灶、节能灶炉、太阳能热水器等清洁能源项目推广力度，有效解决群众生产生活用能问题，减少森林资源破坏。探索建立县级生态环境监督员，推进行业监管和群众监督相结合、网格监管与综合整治相衔接，形成横向到边、纵向到底、全员参与、专兼职结合的环境监管新格局。

责任单位：县发改局、县财政局、州生态环境局舟曲分局

配合单位：县自然资源局、县水务局、县工信局、县农业农村局，各乡镇党委和政府

**（五）抓好突出环境问题整改。**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和结果导向，把突出环保问题整改与落实生态环境保护政策措施紧密结合起来，与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长江中上游生态保护等重点工作结合起来，统筹推进、综合治理，加快补齐生态环境短板。按照“不查清不放过、问题不解决不放过、违法行为查处不到位不放过、问责不到位不放过、群众不满意不

放过”的要求，以铁腕手段推动中央第二轮环保督察和省州环保督察及涉及自然保护区的5个存量问题整改，确保按照既定整改方案按期清仓见底。严格按照“属地管理、行业督导、追求实效、实事求是”的原则，加快推进在全面强化生态环境问题排查整治中发现的7个问题的整改，把中央和省、州的要求转化为改进工作的强大动力、解决问题的有效对策和环境质量改善的实际成效。强力推进秦岭甘肃（甘南）段督察发现问题整改和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专项整治，牢牢守住生态安全底线。

责任单位：县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办公室、州生态环境局舟曲分局、县发改局、县自然资源局、县水务局、县住建局、县农业农村局

配合单位：县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各乡镇党委和政府

### 三、组织领导

为切实加强组织领导，确保工作任务落实，成立舟曲县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生态振兴工作专班。

- 组长：安玉海 县委副书记  
 副组长：赵锦帆 县委副书记  
 李晓娟 县政协副主席、县卫生健康局局长
- 成员：（暂缺）州生态环境局舟曲分局局长
- 全旦交 县发改局局长  
 王海平 县工信局局长  
 韩选平 县公安局副局长  
 王建俊 县财政局局长  
 杨海军 县自然资源局局长  
 郭永辉 县住建局局长  
 杨晓明 县交通局局长  
 金中山 县水务局局长  
 杨永良 县农业农村局局长  
 陈舟芳 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局长
- 仇文林 县应急管理局局长  
 赵剑刚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局长  
 （暂缺）县乡村振兴局局长

易江林 县重大项目稽查办主任、生态办副主任

张韬颖 甘南公路局舟曲公路段段长

工作专班在州生态环境局舟曲分局下设办公室，州生态环境局舟曲分局局长兼任办公室主任，具体负责日常工作开展。工作专班人员如有变动，报经组长同意后由接任同志自行替补，不另行发文。

## 附件5

### 舟曲县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组织振兴工作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和省州委《关于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意见》《关于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实施意见》，构建领导有力、运转有序、治理有效的乡村振兴组织体系，结合县情实际，制定本工作方案。

#### 一、总体目标

以全面提升农村党组织组织力、强化党组织政治功能为重点，突出党建引领，建立健全党委领导、政府负责、社会协同、公众参与、法治保障的现代乡村社会治理体系，坚持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确保乡村社会充满活力、和谐有序。到2025年底，以党组织为核心的农村基层党组织建设进一步加强，村党组织书记队伍素质大幅提升，村级后备干部队伍基本建立，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健全完善，群团组织基层阵地更加稳固，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乡村治理体系基本形成。

#### 二、重点任务

（一）突出政治引领，坚定乡村振兴正确方向。

1. 强化学习教育，筑牢思想根基。持续抓好理论武装，每月开展1次集中学习活

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切实把学习成果转化为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接续推进乡村振兴的思想自觉。通过以案说法、经验交流、理论宣讲等形式，结合支部“主题党日”活动，开展以“书记讲坛”“党员讲坛”“先锋讲坛”三大讲坛为主要载体的“乡村振兴大讲堂”活动，全面讲解农村发展、农业技术、产业发展等方面内容，以讲促学、以讲促用，不断增强乡村振兴的行动自觉。深入挖掘宣传在脱贫攻坚战中涌现出的先进典型事迹，特别是学习弘扬“全国优秀共产党员”“全国脱贫攻坚楷模”张小娟先进事迹，通过集中学习、网络宣传、征文比赛、演讲比赛等方式，讲好脱贫攻坚励志故事，传承脱贫攻坚精神，为开展乡村振兴工作汇聚动能、凝聚力量。

责任单位：县委组织部、县委宣传部、县委党校

配合单位：各乡镇党委和政府

2. 加强党性教育，铸就信念之魂。结合纪念建党100周年系列活动，开展“两优一先”评选表彰、走访慰问、“党旗在基层一线高高飘扬活动”“党课开讲啦”等活动。深入开展党史学习教育，结合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学习，教育引导广大党员干部更好地以红色基因凝聚乡村奋进力量。以“主题党日”活动为载体，组织广大党员干部赴腊子口、哈达铺等红色革命圣地，开展红色教育、感恩教育等系列纪念活动，不断提升党员党性修养，坚定理想信念。持续巩固“全国民族团结进步创建示范县”创建成果，以党员集中学习、“主题党日”、党小组“四进”等活动为载体，教育引导党员干部增强对伟大祖国、中华民族、中华文化、中国共产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认同，切实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

责任单位：县委组织部、县委宣传部、县委统战部、县委党校

配合单位：各乡镇党委和政府

3. 加大培训力度，提升能力水平。县级层面年内举办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轮训班、农村党支部书记抓党建促乡村振兴示范培训班等各类培训班，对全县科级及以上领

导干部、村（社区）“两委”班子成员、驻村第一书记和帮扶干部开展全员轮训，重点抓好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和乡村振兴战略的学习培训。各乡镇党委结合自身实际，分批次举办农村党员、村“两委”班子成员、驻村干部等培训班，重点学习党和国家方针政策、乡村振兴战略相关政策、舟曲县经济社会发展现状、惠农惠民政策、党的民族宗教政策、重点领域法律法规，进一步提升乡村一线工作人员基本素质和能力水平。

责任单位：县委组织部、县委宣传部、县委党校

配合单位：各乡镇党委和政府

**（二）建强基层组织，筑牢乡村振兴战斗堡垒。**

1. 持续推进党支部建设标准化。抓好党支部建设标准化各项标准规范落实，提高支部建设质量，进一步提升党组织政治领导力和服务功能。开展“八好”党支部创建活动。紧紧围绕增强基层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以“村级阵地管理好，‘两委’班子引领好，村级产业发展好，党员作用发挥好，村级治理效果好，党内生活规范好，村容村貌建设好，党员群众评价好”为主要内容，持续开展“对标、达标、评标”工作，不断扩大先进支部增量、提升中间支部水平、整顿后进支部晋位升级，到2022年，全县标准化农村党支部达到100个以上。选树标准化建设典型。大力实施“一十百”创建行动，集中培育选树1个在全州乃至全省有影响力的组织振兴示范乡镇，10个在全州知名的组织振兴示范村，100个全县作用发挥突出的标准化示范党支部。构建串点成线的党建精品环线，大力培育4个党建引领乡村振兴、2个人才引领集体经济发展和2个组织振兴示范点，以点带面发挥示范引领作用。开展“党支部大比武”活动。以学工作方法、听领导点评、接群众评议为主要内容，县级每年集中组织开展1次示范点创建观摩活动，各乡镇每半年组织村党支部开展1次交叉学习评比活动，让乡村党员干部在交流比拼中找差距、促提升。

责任单位：县委组织部、县直机关工委

配合单位：各乡镇党委和政府

2. 深化拓展“四抓两整治”措施。按照贵在经常、重在认真、严在细节的要求，深化拓展“四抓两整治”措施，推动基层党组织组织力稳步提升。开展“规范提升年”活动。以整村规范、整乡推进、整县提升为目标，组织开展“规范提升年”活动，通过一周一提醒、一月一调度、一季度一督查一通报的方式，促进全县19个乡镇“四抓两整治”工作全面实现规范化、标准化、精细化、常态化，为乡村振兴工作筑牢大后方。推行负面清单管理。各乡镇党委针对“四抓两整治”工作中的重难点问题，进行深入排查，逐项分析研究，逐乡镇建立“四抓两整治”问题负面清单，列出时间表、路线图，实行挂牌作战，通过提醒督促、调度指导、召开联席会议等方式，集中攻克、重点整治，促进“四抓两整治”工作全面进步、整体提升。组织开展“树典型学先进”活动。根据各乡镇党委开展“四抓两整治”工作的特色亮点、推进程度、达到成效，2021年起每年确定1至2个“四抓两整治”工作示范乡镇，由县委组织部统一挂牌命名并组织集中观摩活动，实现相互学习、交流经验、取长补短。

责任单位：县委组织部

配合单位：各乡镇党委和政府

3. 扎实做好党建信息化工作。把党建信息化平台作为严肃党内政治生活和党员学习教育的重要抓手，利用平台督办提醒办理功能，推动党内政治生活从严、规范、标准开展。用好党建信息化平台。要紧盯组织生活质量，建立甘肃党建信息化平台定期通报、分析研判、提醒约谈等制度，对上级党组织的督办提醒事项要及时反馈、跟进落实；对下级党组织开展组织生活的情况要认真分析研判；对不按时、不规范开展党内组织生活的党支部进行通报、约谈；对召开进度靠后的要跟进督办，坚决防止形式主义和弄虚作假；对《甘肃党建》App积分排名靠后的党员及时提醒，每年评选表彰一批学习优秀、表现突出的党员。建好党建信息化平台。持续扩大触屏式党建信息化查询平台

和党建信息化学习平台项目建设范围，将村级信息化、网络化的党建平台纳入“智慧舟曲”建设，实现组织生活线上线下同步开展，甘肃党建PC终端随时在线，力争到2022年底，全县至少有100个村安装党建信息化查询平台和学习平台。

责任单位：县委组织部、县发改局、县工信局

配合单位：各乡镇党委和政府

(三) 优化队伍结构，选育乡村振兴骨干力量。

1. 加强领导班子建设，选育堪当重任干部队伍。把乡镇和部门领导班子建设作为夯实党的执政基础、提升乡村治理效能的关键之举，选育结合、严管厚爱，努力建设过硬执政骨干队伍。结合地方领导班子集中换届工作，突出政治过硬、对党忠诚，突出能力过硬、堪当重任，突出责任过硬、敢于担当，突出作风过硬、为民务实，突出纪律过硬、廉洁干净，大力选拔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不折不扣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州委决策部署和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牢固树立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干部。优先选用在维护稳定、脱贫攻坚、疫情防控等重大斗争一线挺身而出、敢于斗争、扎实工作、经受住考验的干部。推进干部能上能下办法，结合实际制定量化标准，整顿干部不担当不作为的问题，强化对各乡镇各部门领导班子的督查、考核、激励。

责任单位：县委组织部、县委编办

配合单位：各乡镇党委和政府

2. 加强村干部队伍建设，配强为民服务头雁队伍。着眼于乡村发展实际，大力选拔培养素质高、能力强、有担当的村干部，充分发挥引领农村发展中的“头雁”效应。全面加强日常监督管理，推行村“两委”班子成员履职情况定期评估、任职资格联审、分析研判等工作机制，实行村党支部书记目标考核和县级备案管理制度，建立不胜任村党支部书记动态调整机制，严格落实日常考勤、请销假、坐班服务、绩效考核等制度。组织开展“师带徒”行动，

遴选100名左右农村工作经验丰富、工作实绩突出、群众评价好的优秀离任老村干，对新任村“两委”正职、专职化村党组织书记和大学生村文书实行“一对一”结对帮带。集中培育一批农村党支部书记先进群体，县级年内选树10名优秀典型开展集中宣传，探索成立优秀农村党支部书记工作室，组建优秀村党支部书记讲师团，开展巡回指导等工作。开展村干部“提质赋能”行动。县、乡每年分别对村干部开展专题培训，积极选派参加省、州组织的各类示范培训。坚持把实践锻炼作为提升村干部能力的重要渠道，通过观摩学习、考核评比、岗位练兵等措施，让村干部在乡村振兴一线出力出彩，在实干中提升专业素养。实施“雏雁成长”工程，选拔储备优秀后备人才，建立村级后备力量人才库，指定乡镇党委班子成员定期包抓培养。

责任单位：县委组织部、县委党校

配合单位：各乡镇党委和政府

3.推动力量向乡村下沉，充实基层一线突击队员。充分发挥各级帮扶资源优势，切实推动各类力量下沉一线、助力乡村振兴。继续选派帮扶工作队，按照“四个不摘”要求，继续选派驻村“第一书记”和帮扶工作队，组建乡村振兴工作队开展驻点帮扶。选派科技人才组成科技服务队，聚焦种养殖、医疗卫生、农产品加工等领域以及当地农民需求，开展有针对性的巡回服务。实施“村企结对”工程，联系对接一批中央和省、州帮扶企业，并在全县遴选号召有明显资金、信息、技术、人才优势的龙头企业，与产业发展滞后、集体经济薄弱、自身动能欠缺的行政村结成帮扶对子，以提供发展项目、开展技术支撑、帮扶发展资金为核心，帮助结对村培育富民产业、壮大村集体经济、加工销售特色农产品，提升乡村振兴内生动力。加强结对共建，筛选20个左右有较强战斗力、执行力的县直机关党组织，与行政村党组织一对一结对建立党建联盟，实行组织联建、活动联办、问题联改、发展联动、治理联抓，切实将组织优势转化为振兴优势。

责任单位：县委组织部、县乡村振兴局、

县科技局

配合单位：各乡镇党委和政府

#### （四）培育排头尖兵，锻造乡村振兴先锋队。

1.严格程序标准规范，提升党员队伍质量。全面落实发展党员全程纪实制度，各党（工）委严格谈心谈话、培养教育、政治审查、预备转正等环节，严把党员“入口关”，保证新发展党员质量。开展党员发展突出问题专项整治行动，年内对十八大以来全县各级党组织党员发展工作开展1次集中审查，对党员发展中存在的弄虚作假、“近亲繁殖”、人情党员、带病入党、曲线入党等问题，进行专项整治。拓宽农村发展党员视野，对乡村振兴重点村、工作基础薄弱村、三年以上未发展党员的村实行发展党员计划单列，对长期不发展党员的村党组织进行组织整顿。坚持“两个注重”，注重从各类组织负责人、专业大户、农村实用人才、青年农民、村医村教、外出务工经商人员、返乡创业人员、高校毕业生、退役军人等人员中发展党员，注重把优秀党员培养为村干部。

责任单位：县委组织部

配合单位：各乡镇党委和政府

2.加强教育监督管理，凝聚党员队伍合力。坚持教育、管理、监督、服务相结合，用好“三会一课”、组织生活会、民主评议党员、谈心谈话、集中轮训等多种方式方法，切实做好党员教育管理。在党籍和党员组织关系管理上，严格要求，理顺队伍；在党员监督和组织处置上，加强党员信教问题专项整治，严明党员不得信仰宗教的纪律要求；在管理的方式手段上，充分运用互联网新媒体平台和党建信息化平台，教育引导党员感党恩、听党话、跟党走。推行党员分类管理，对流动党员建立定期回访制度，加强与流入地党组织的沟通联系，确保流动党员按时按期参加组织生活；对高龄党员，加强慰问关怀，主动送学上门，要求他们树立爱家乡、爱人民的观念，当好党支部的助手和参谋；对一般在职党员，鼓励他们在急难险重任务面前冲在前、干在前，充分发挥先锋模范作用，当好爱岗敬业的榜样。

责任单位：县委组织部、县委党校

配合单位：各乡镇党委和政府

3.创新党员管理方式，激发党员队伍活力。强化日常教育管理，继续推进党员“三亮”、党小组“四进”等活动，创新推行“党员户长制”，实施“设岗定责+服务承诺+积分管理+评议定级”的农村党员综合考评机制，开展“文明党员家庭”“乡村振兴党员带头人”等评选活动，全力培育一支敢担善为、勇当先锋的乡村振兴党员队伍。突出能力提升，开展“千名党员三进”活动，开展农村党员进党校、进基地、进车间活动，进行集中教育培训。突出作用发挥，实施“农村党员带富”工程，设立“红色信用贷”，解决农村党员群众创业致富无门路、发展产业无资金、申请贷款无抵押“三无”难题；设立党员带富领办项目，在安排农业或乡村振兴项目时实施“党员领办”项目。实施“农村党员关爱”工程，切实加强对全县农村困难党员、老党员关怀帮扶，定期开展走访慰问，帮助解决实际困难。推行党员集体过“政治生日”、举办重大节庆集体活动等，提高党员集体荣誉感。

责任单位：县委组织部、县委宣传部

配合单位：各乡镇党委和政府

### (五) 加强党建引领，激发乡村振兴动力活力。

1.扩大组织覆盖，增强党建带动能力。由县非公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党工委牵头，采取单独组建、联合组建、挂靠组建、村企联建等多种形式，对符合建立党组织条件的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全部建立党组织；对有一定发展基础和发展意愿，但党员人数达不到支部建立条件的非公企业和社会组织中建立联合党支部。持续深化党建引领产业发展的“舟曲模式”，推动条件成熟的党支部（总支）全面升格，继续推行“党组织+合作社+农户”“党组织+集体经济+农户”等“党建+”模式，探索把“产业链上建支部”拓展到“产业相近建党委”，使党的组织体系和工作触角延伸到产业发展的每个环节，实现“建一个组织、兴一个产业、活一方经济、树一面旗帜”的同频共振效应。

责任单位：县委组织部、县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党工委、县委农业农村工委

配合单位：各乡镇党委和政府

2.创新思路方式，壮大村级集体经济。各乡镇党委要结合实际，制定村级集体经济“三资”管理办法和村级集体经济资金管理办法，实行“村财乡管”制度，严格控制村级集体经济组织负债，降低债务风险，逐步化解村级债务。持续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鼓励村党组织领办创办专业合作社，实施农民专业合作社带头人培训计划，全面推广“党支部+合作社+集体经济”模式，优先扶持县域内龙头企业，打造致富带富产业示范点，实现产业与集体经济“双赢”。积极推进村党组织书记通过规定程序担任村委会主任、农村集体经济组织主要负责人，推动村党组织班子成员、党员担任村务监督委员会、集体经济组织负责人，提高村委会成员、村民代表中党员的比例。加强村集体经济示范点培育，实现以点带面促进工作，力争到2022年底，全县拥有20个以上的村集体经济示范点。

责任单位：县委组织部、县非公制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党工委

配合单位：县财政局、县审计局、县乡村振兴局，各乡镇党委和政府

3.推行党建联盟，增强区域品牌效应。按照“以强带弱、强强联合、做大做强”的工作思路，以乡镇党委为纽带，在村、社会组织、企业、学校之间成立党建联盟，借助“村企结对”“社企共建”“村校联盟”三种形态，通过支部联建、资源共享、党员联动、实事联办等合作方式，统筹整合片区内土地、资金、人才、技术、信息等发展资源的科学配置和集约利用，确立整体片区和各自村庄的共同发展思路，将基层党组织由“单打独斗”推向“抱团发展”，实现互相支持、优势互补、资源互用、利益共享。持续扩大“党建+”品牌效应，继续提升“甜蜜党建”等5个党建引领产业发展和“田园城马·英雄故里”等5个党建引领文化旅游品牌效应，探索在全县金丝黄菊、油用牡丹、玫瑰等新型产业中培育“党建+”品牌，为全县产

业进一步转型升级注入红色动力。

责任单位：县委组织部

配合单位：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县商务局、县供销合作社，各乡镇党委和政府

#### （六）深化党群共建，凝聚乡村振兴最强合力。

1. 深化党建带团建，集结青春力量。各级党组织要带领团组织坚定不移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党组织主要负责人每年至少给团员上一次党课或作一次形势报告，参加一次以上团的活动。抓好团的组织建设，各乡镇辖区内卫生院、学校、各村、社区、企业、社会组织等应按照团章规定建立团支部，重点解决“两新”组织中团的组织覆盖率低的问题。把团组织的“推优”工作纳入青年党员发展规划，作为发展党员工作的一项基础性工作来抓，凡经团组织推荐的入党培养对象，党组织应及时列入考察计划。组织开展“青春心向党、建功新时代”等主题团日活动，通过举办青少年知识竞赛、诗歌朗诵、专题讲座等形式，加强青少年思想政治建设，引导广大青年攻坚克难、干事创业，扛起乡村振兴之责，贡献聪明才智和青春力量。

责任单位：县委组织部、团县委

配合单位：各乡镇党委和政府

2. 深化党建带妇建，激发巾帼动能。加强乡、村两级妇联队伍建设，将村“两委”班子成员中的妇女骨干吸纳为村妇联成员，建强妇联的工作力量。加强乡、村两级妇联阵地建设，依托党群服务中心建好“妇女之家”，使妇联所有的工作都在“妇女之家”落地。抓好“巾帼家美积分超市”建设及运营工作，各乡镇妇联要严格运营好“巾帼家美积分超市”，用文明积分兑换日常用品的方式，引导广大妇女群众遵守家庭美德，弘扬文明新风，净化美化环境。根据妇女的特长能力和兴趣实际，创新教育方式和载体，积极开展“我们的节日”“最美庭院”、家风弘扬、红色传承、矛盾化解等巾帼志愿服务活动，让崇尚和践行文明理念的妇女群众团结起来，凝聚成助推乡村振兴的巾帼力量。

责任单位：县委组织部、县妇联

配合单位：各乡镇党委和政府

3. 深化党建带社建，增强服务保障。继续建设“党建带社建·村社共建”示范点，建立“生产合作、供销合作、信用合作”的“三位一体”利益联结机制，创建一批能看、可学、有示范带动效应的示范点，推动基层党建工作与供销服务工作双促进，将供销社的服务触角延伸到群众家门、田间地头。力争到2021年年底建成30个左右“村社共建”示范点，设置村邮站、金融代办点、快递代取点、电商示范点等服务点，开展农资产品和生活用品销售、小额金融业务代办、农特产品线上线下交易、邮递快递代收代发等服务，有效解决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问题。

责任单位：县委组织部、县供销合作社

配合单位：县商务局，各乡镇党委和政府

#### （七）完善治理体系，提升乡村振兴整体效能。

1. 健全网格机制，夯实治理基础。在“县级网格—乡镇级网格—行政村（社区）网格—村民小组（自然村）网格”的四级网格管理体系的基础上，同步构建“县委—乡镇党委—行政村（社区）党支部—村民小组、自然村党小组”四级组织体系。按照实际情况，每一级网格设立1名总网格长，1至2名网格长，配备若干名网格员，下一级网格的网格长为上一级网格的网格员。网格内的无职党员联系本网格内一定数量的村民（居民），充分发挥党员示范带动作用。建立四级网格联系服务制度，坚持经常性走访，网格长和网格员定期走访所管辖片区，随时听取群众对服务管理工作的意见和建议，做好反馈回访工作，协调解决群众的问题和诉求，做到网格内情况清、事务明。结合各级网格长、网格员、联户长工作职责，充分发挥“社情民意信息员、便民事项办理员、法制政策宣传员、矛盾纠纷调解员、环境卫生监督员、治安联防巡逻员”“六大员”职能作用，着力推进政策宣传、环境卫生整治、矛盾纠纷排查、推进移风易俗等乡村重点工作。

责任单位：县委组织部、县委政法委

配合单位：各乡镇党委和政府

2. 加强党的领导，深化村民自治。各乡镇党委督促指导各村规范落实“四议两公开一监督”制度，凡涉及村民切身利益的重大事项，必须按照群众监督的程序执行。推进“民事直说”制度，设立“民情回音壁”和“民情收集箱”，按照“说、议、办、督、评”五个重点环节解决村民群众热点难点问题，并将办理进度和结果进行公开公示。加强党对村民自治组织的领导，成立禁毒禁赌协会、红白理事会、村民议事会、道德评议会、建房理事会、环境整治会“六大”村民自治组织，完善村规民约，构建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乡村治理体系。深入推进移风易俗，组织“好家风好家训”评选活动，讲好家风故事，传播治家格言，以良好的家风带动乡风民风，开展文明家庭、“星级文明农户”“好媳妇、好公婆、好妯娌”等评选活动，农户参与率要达90%以上。

责任单位：县委组织部、县委宣传部、县民政局

配合单位：各乡镇党委和政府

3. 创新文明实践，弘扬文明新风。整合各类宣讲和志愿服务资源，以基层党组织为单位，以政策理论宣讲、教育卫生服务、社会综合治理、环境卫生整治、优秀传统文化五大平台为载体，构建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文明实践网络“矩阵”。结合党史学习教育、“五无甘南·美丽舟曲”建设等重点工作，组建志愿服务队伍，开展堂屋厅前宣政策、院坝里面讲故事、田间地头传技艺、乡村舞台唱梦想、板凳会上议家风、建好家园强产业等多种志愿服务活动，切实让老百姓听得懂、看得见、入得了心。积极发挥村党组织引导动员作用，以群团组织为纽带，突出乡情乡愁，创建乡贤联盟、回乡创业联盟等平台，引导社会力量服务乡村振兴事业。

责任单位：县委组织部、县委宣传部

配合单位：各乡镇党委和政府

**(八) 强化资源整合，提供乡村振兴基础保障。**

1. 建设高标准党群服务中心。坚持简洁实用、美观大方、亲民开放的原则，建设集功能

性、宣传性、实用性与教育性为一体的综合服务平台。推行“10+”整体布局，村级阵地规范设置党员活动室、新时代文明实践站、党建工作室、便民服务中心、村干部办公室、驻村干部宿舍、文化活动室、简易厨房、标准化卫生室、卫生厕所等10类功能室，在此基础上结合实际增加功能室，并倡导“一室多用”。在条件成熟的村建设村史馆，通过新旧照片对比、老旧实物展示等，全方位反映村上历史沿革、村情概况、经济发展情况、大事记。组织开展“一承诺四服务双评议”活动，常态化落实村干部坐班制，探索实施错时服务制，推行群众办事预约制度，帮助群众代办服务事项，切实提升服务能力。继续推广电线杆挂国旗和户户挂国旗的做法，在全县交通要道和人口聚集区粉刷喷制党建引领乡村振兴主题文化墙，营造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工作氛围。

责任单位：县委组织部、县委宣传部、县发改局、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配合单位：各乡镇党委和政府

2. 稳步提高村干部报酬待遇。把提高村干部报酬作为激发村级班子干事创业的激励保障，严格执行村干部基本报酬有关规定，建立正常增长机制。实行村干部报酬与工作绩效挂钩，采取基本报酬加绩效考核奖励报酬方式发放。根据经济社会发展情况，逐步为村干部落实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购买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和交通意外保险。按照省、州有关要求，严格落实离任村干部、老党员生活补贴，认真开展走访慰问活动，让老干部、老党员切实感受到党的关怀和温暖。

责任单位：县委组织部、县财政局

配合单位：县人社局、县医保局，各乡镇党委和政府

3. 增加村级办公及党建工作经费。规范管理固定资产，全面清查村级阵地固定资产，一一清点并登记造册，建立资产台账，安排专人进行管理，防止固定资产的流失。按省州要求建立健全村级办公经费正常增长机制，提高村级组织办公经费最低保障标准，落实村级组织

办公经费、服务群众经费、党员活动经费。行政村办公经费标准每村每年不低于5万元，行政村党建工作经费标准每村每年不低于2万元。持续扩大资金投入，将行政村工作经费、培训经费、人员报酬、服务设施和信息化建设经费等逐步纳入财政预算，并根据经济发展和财力情况逐年增加。

责任单位：县委组织部、县财政局、县审计局

配合单位：各乡镇党委和政府

### 三、组织领导

为切实加强组织领导，确保工作任务落实，成立舟曲县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组织振兴工作专班，组成人员如下：

组 长：安玉海 县委副书记  
 副组长：杨启鹏 县委常委、组织部部长  
 成 员：刘雪林 县委办公室主任  
           桑永杰 县政府办公室主任  
           刘建红 县委组织部副部长  
           仇锐红 县委宣传部常务副部长  
           王临强 县委统战部常务副部长  
           薛爱芳 县委政法委常务副书记  
           张宏鹏 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主任  
           李具辉 县委党校常务副校长

蒋军海 县直机关工委书记  
 (暂缺) 团县委书记  
 何文君 县妇女联合会副主席  
 全旦交 县发改局局长  
 王海平 县工信局局长  
 杨尚文 县民政局副局长  
 王建俊 县财政局局长  
 戴仁谦 县人社局局长  
 杨永良 县农业农村局局长  
 杨三宝 县商务局局长  
 陈舟芳 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局长  
 赵剑刚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局长  
 (暂缺) 县乡村振兴局局长  
 刘荣锋 县审计局局长  
 康卫民 县医保局局长  
 杨世军 县科技局局长  
 荣皋琨 县供销合作社主任

工作专班在县委组织部下设办公室，刘建红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具体负责日常工作开展，工作专班人员如有变动，报经组长同意后由接任同志自行替补，不另行发文。

中共舟曲县委办公室  
 2021年6月16日印发

# 中共舟曲县委办公室 舟曲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舟曲“8·17”暴洪泥石流灾害 恢复重建实施方案》的通知

县委办发〔2021〕12号

各乡镇党委和人民政府，县委各部门，县级国家机关及各部门，各人民团体，省州属驻舟各单位：

《舟曲“8·17”暴洪泥石流灾害恢复重建实施方案》已经县委、县政府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中共舟曲县委办公室  
舟曲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1月25日

## 舟曲“8·17”暴洪泥石流灾害恢复重建 实施方案

### 前 言

2020年8月，全县境内出现持续强降雨天气，发生严重洪涝灾害，引发滑坡、泥石流等次生地质灾害，造成重大灾害损失。特别是山后片区的曲告纳等乡镇受灾严重，交通、水利、通信、电力、耕地等遭到毁灭性破坏。“8·17”暴洪泥石流灾情发生后，省委、省政府和州委、州政府高度重视，紧急派出应急抢险队、抢险专家组、应急抢险预备队、交通运输部队等救援力量抢险救灾，州、县两级联合成立舟曲暴洪泥石流灾害抢险救灾指挥部，县委、县政府迅速启动防汛抗洪Ⅰ级应急响应和自然灾害救助Ⅰ级应急响应，省、州各级领导坚守一线坐镇指挥，相关部门协调联动攻坚克难，迅速组织党员突击队、干部群众、志愿者等力量抢险救灾，积极清理河道沟道淤积，全力抢修道路、通电路、通信线路、农村人饮等基础设施，帮助群众开展生产自救，武警部队和省、州、县各级救援力量不畏艰险、分秒必争，抢修通

往灾区的3条“生命通道”，交通、水利、电力、通信突击队全力以赴抢修受损设施，取得了抗洪抢险救灾的伟大胜利。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防震减灾法》《地质灾害防治条例》等法律法规和《甘肃省自然灾害救助应急预案》，根据《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陇南等地暴雨洪涝灾害灾后恢复重建总体规划〉的通知》（甘政发〔2020〕51号）和《中共甘南州委办公室甘南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甘南州暴雨洪涝灾害灾后恢复重建实施方案〉的通知》（甘南办字〔2020〕68号）精神，在灾害损失评估、房屋及建筑物受损鉴定、地质灾害调查评价的基础上，为进一步做好全县灾后恢复重建工作，加快基础设施修复，尽快恢复受灾乡镇生产生活秩序，在省、州相关部门的指导下，结合舟曲实际，广泛征求和听取受灾群众、各乡镇和相关部门意见建议，专家咨询论证，特制订本方案。

## 第一章 重建基础

### 第一节 县情概况

舟曲地处青藏高原、黄土高原、四川盆地结合部和川甘陕三省交界处，是藏汉文化的交汇带和长江水源涵养区、补给区，土地总面积3015平方千米，辖15镇4乡5个社区208个行政村403个自然村528个村民小组，总人口14.28万人，其中藏族人口5.14万人，占总人口的35.9%。2019年，全县实现地区生产总值28.2亿元，完成固定资产投资23亿元，完成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5.6亿元，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达26271元、8165.25元，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5762万元、财政支出302402万元，金融机构存贷款余额分别为69.83亿元、42亿元。

### 第二节 受灾情况

8月6日以来，全县境内先后发生4次强降雨过程，引发暴洪泥石流灾害。特别是8月14日至17日，短期内连续出现暴雨、大暴雨，导致山洪、泥石流、滑坡、山体垮塌多发频发，造成全县大范围受灾，曲告纳镇、拱坝镇、插岗乡、博峪镇等乡镇受灾特别严重，对交通、水利、电力、通信等方面造成毁灭性破坏。全县19个乡镇176个村15312户62198人不同程度受灾，108个自然村道路、119个自然村电力、101个自然村通信中断，136个自然村人饮工程严重损毁，直接经济损失达25.667亿元。由于预警预报及时、转移群众迅速、应急处置得力，无人员伤亡。舟曲“8·17”暴洪泥石流灾害主要有三个特点：一是持续降雨量大，灾害严重程度深。4次强降雨累计降水量达257.5毫米，白龙江舟曲站流量峰值达880立方米每秒，超二十年一遇标准。铁坝河、拱坝河流量峰值达610立方米每秒，是平时流量的40倍，河床普遍抬高2米以上，降雨量和流量均突破历史极值纪录，超百年一遇标准。引发26条干支流沟道爆发山洪泥石流，冲击方量达2257万立方米，比“8·8”特大山洪泥石流方量多11倍，对县、乡、村公路、桥梁、防洪堤、人饮工程、电力、通信等基础设施造成毁灭性破坏。二是灾害破坏覆盖面广，安置受灾人数多。铁坝河、

拱坝河全流域遭到毁灭性破坏，全县19个乡镇176个村不同程度受灾，特别是山后5个乡镇101个自然村全部受灾，灾情不亚于“8·8”特大山洪泥石流。曲告纳镇莫诺村西周组易地扶贫搬迁安置点房屋全部被毁，紧急转移避险群众2692户13013人，转移安置受灾群众821户3909人。三是地质灾害隐患叠加，生态治理任务艰巨。舟曲是“5·12”汶川地震和“8·8”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双重受灾县，已探明地质灾害隐患点有191处。其中，灾害性滑坡77处，居全国和全省之首；崩塌、不稳定斜坡、地裂缝、地面塌陷、危岩体等地质灾害27处；灾害性泥石流沟道87处，水土流失面积达2100平方千米，占全县土地总面积的70%，其中，强度水土流失面积占85%以上。多种灾害复合叠加，威胁村庄和群众，生态治理任务艰巨。

### 第三节 重建意义

舟曲地处长江上游重要的水土保持和生态屏障区，是内地进入甘南通向藏区的重要通道，也是偏远欠发达地区。做好舟曲灾后恢复重建工作，关系受灾群众的切身利益和生命财产安全，关系民族地区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关系白龙江流域生态环境有效保护，对于不断提高各族群众生活水平、促进民族团结和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实现经济社会跨越式发展和长治久安等，具有重要的战略意义。做好灾后恢复重建工作，坚决防止因灾返贫致贫，对于提高灾区人民生活水平，改善区域生态环境，促进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 第四节 重建条件

2021年至2023年，是“十四五”规划的实施之年，也是乡村振兴全面推进重要阶段，乡村振兴战略、“一带一路”、长江经济带发展等各项政策机遇叠加，为灾后重建提供了有利条件。一是中央及省、州大力推进“一带一路”建设、长江经济带发展、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新一轮西部大开发，为全县推进灾后重建工作提供了政策机遇。二是党中央决定，对摆脱贫困的县，从脱贫之日起设立5年过渡期，对现有帮扶政策逐项分类优化调整，合理把握调整节奏、力度、时限，逐步实现由

集中资源支持脱贫攻坚向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平稳过渡，为全面推进灾后重建提供更有力的政策和资金支持。三是“5·12”地震、舟曲“8·8”山洪泥石流、岷县漳县地震等灾后恢复重建的成功经验，为全县灾后恢复重建提供有益借鉴。面对大灾大难时干部群众团结一致、百折不挠、艰苦奋斗的“舟曲精神”，为全县灾后重建工作提供精神动力。四是通过脱贫攻坚，全县干部群众攻坚克难、日夜奋战的战斗力和上下齐心、奋力拼搏的凝聚力和上山下乡、敢死拼命执行力得到空前提升，将为全县灾后恢复重建提供有力的组织保障。

## 第二章 总体要求

### 第一节 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一中、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坚持“以人为本，民生优先、因地制宜、适度超前、统筹兼顾”的重建方针，以保障安全和改善民生为核心，着力抓好城乡居民住房恢复重建，着力抓好公共服务和基础设施建设，着力抓好灾害综合治理和生态修复，尽快恢复群众正常生产生活秩序。紧密结合脱贫攻坚成果巩固、公共服务均等化发展、乡村振兴战略实施及“十四五”规划编制和实施，尊重自然，科学重建，借鉴历次灾后重建的成功经验，切实做到灾后恢复重建与促进经济社会发展相结合，巩固提升脱贫攻坚成果和改善生产生活条件相结合，与提高防灾减灾能力和生态环境综合治理相结合，与“十四五”规划相结合，使基本生产生活条件和经济社会发展全面恢复并超过灾前水平。

### 第二节 基本原则

以人为本，民生优先。把保障民生作为恢复重建的基本出发点，优先恢复重建受灾群众住房和学校、医院等公共服务设施，加快恢复基础设施功能，改善城乡居民基本生产生活条件。

尊重自然，优化布局。依据灾害风险评估，充分考虑今后丰水期可能面临的各类地质灾害、防洪抗震设防要求和资源环境承载能力，严格

落实灾害防范和避让要求，科学规划、安全选址、易地搬迁，不断优化城乡、人口、产业布局，全面提升抵御灾害综合防范能力。

统筹谋划，兼顾长远。着眼未来发展需要，适度超前考虑，将灾后重建与乡村振兴、新型城镇化、“十四五”规划、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等紧密衔接，统筹兼顾、远谋近施，为可持续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安全第一，保护生态。严格执行国家建设标准和技术规范，严把设计、施工、材料质量关，高标准实施重建，确保质量和安全。践行生态文明理念，加强自然资源保护，持续推进生态修复和环境治理，传承民族传统文化，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发展。

协同推进，创新机制。严格执行省级统筹指导、市县政府承担主体责任、灾区群众广泛参与的工作机制，充分发挥社会力量、对口支援作用，合力推进恢复重建。探索创新基础设施重建方式，积极稳妥有序推进灾害威胁严重的村组整体搬迁。

### 第三节 重建目标

1. 总体目标。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思想，按照“远谋近施”的要求，分近、中、远期有序开展恢复重建。本《实施方案》主要对近中期项目进行恢复重建，通过3年时间（2020年10月至2023年10月），集中财力，统筹安排，加快恢复重建项目实施，全面完成恢复重建任务，使生产生活条件和经济社会发展达到或超过灾前水平，实现居住安全、设施完善、社会和谐、产业发展、环境改善的目标。远期项目通过纳入“十四五”规划，抢抓国家重大战略机遇，争取各类投资推进实施。进一步提升受灾群众生产生活条件，实现经济社会可持续高质量发展。

#### 2. 阶段性目标。

2020年12月底前，完成灾区群众生活急需的水、电、路、通信等基础设施的维修和应急建设工作，保证所有受灾群众都有水喝、有电用、就近可就医、学生有学上，交通和通信畅通，保证开展生产自救的需要。对经专家鉴定通过简单维修可以继续使用的群众住宅、公共

建筑、基础设施等，尽早组织维修加固，力争全部恢复使用。

2021年6月底前，在完成灾后重建方案的基础上，开展重建项目的前期工作，住房、教育、医疗卫生、广播电视等急需恢复重建的民生项目力争全部开工建设。

2022年底前，依据灾后重建方案，全面完成村镇配套设施、交通、水利等基础设施、地质灾害治理和生态修复等各类灾后重建项目。

2023年10月，除有特殊要求的基础设施项目外，列入方案的项目全面完成灾后重建任务，并组织验收。

### 第三章 重建方式和估算投资

#### 资金及来源

##### 第一节 重建范围

根据舟曲“8·17”暴洪泥石流灾害损失评估报告，此次暴洪泥石流灾害涉及全县范围19个乡镇，其中曲告纳、拱坝、博峪三个乡镇为极重受灾区域。建设内容主要包括农村居民住房恢复重建和村镇建设、交通水利等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产业恢复、防灾减灾、生态环境等方面。

##### 第二节 地质灾害评价

舟曲县地处白龙江上游，属青藏高原向黄土高原过渡的斜坡急剧变形带，属西秦岭侵蚀—剥蚀构造山地。境内坡陡谷深、地势险峻，地质构造复杂，地震活动强烈，山洪、滑坡、崩塌、泥石流等自然灾害易发多发。大多数地质灾害隐患点未进行工程治理，防治任务繁重。灾后重建应根据地质灾害调查评价报告，严格执行地质灾害避让要求，加强地质灾害隐患点排查、综合治理、监测预警，确保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 第三节 重建分区

人口安置区。紧抓省委、省政府将兰州新区列为全省灾后重建易地搬迁主要承载地的机遇，动员房屋严重受损的群众整村向兰州新区搬迁。同时，选择资源环境承载能力强、建设条件好的区域，承担人口聚集和产业发展的主要功能。结合小城镇、美丽乡村、易地扶贫搬迁等建设，优化居民住房布局，建设人口规模

适度、人居环境良好的特色村镇。

生态保护区。对自然保护区、森林公园等，以保护和修复生态为主，严格控制人为因素对生态的干扰和破坏。采取工程措施和非工程措施，不断提高水源涵养、水土保持和生物多样性等生态功能，夯实长江上游生态安全屏障基础。

产业发展区。加快重点旅游景区、旅游专业村、民宿、农家乐建设，大力发展乡村旅游。根据全县产业发展基础，在“一江两河”河川地带发展经济林果、中藏药材、特色养殖、设施种植，培育龙头加工企业和专业合作社，壮大电子商务产品供应基地。

灾害避让区。对资源环境承载能力弱、灾害风险大的地震断裂活动带，滑坡、崩塌、泥石流等次生地质灾害易发多发区域及泄洪通道，实施居民住房及学校、医院等公共服务设施避让搬迁。

##### 第四节 重建方式

统一规划设计。按照预防为主、安全第一、相对集中、适当分散的原则，统筹城镇和农村、县城和就近新建区、转移安置区的规划设计，形成安全、协调、集约的空间格局。

整合利用资源。优化调整城镇功能，相对集中建设公共服务设施，统筹建设基层社会管理设施，整合资源、共建共享，提高土地等资源利用效率。

统建分建结合。灾后恢复重建主要由政府统一进行规划、统一组织建设。有能力、有意愿自建住房的农村居民，可采用统规分建方式进行住房重建，政府加强规划管理和技术指导。

明确责任分工。按照定部门、定单位、定任务的要求，划区域、划单位、划责任，统筹兼顾、分步推进，确保灾后重建各项任务落地落实。

##### 第五节 土地利用

用地安排。规划期内，安排新增城镇和农村居民点用地，统筹各类重建项目建设用地需求，优先保障农村群众住房重建用地，确保恢复重建项目建设用地和临时工程用地。

节约用地。坚持最严格的节约用地制度，

充分利用原有建设用地安排恢复重建项目,尽量不占用耕地和林地、草地等具有生态功能的土地,优化城乡土地利用结构与布局,促进土地资源的可持续利用。

土地整治。做好灾毁耕地、林地、城乡建设用地、河道堤防用地的整理。对抢险救灾和恢复重建过程中过渡性安置用地、施工临时用地尽可能整理复垦。

#### 第六节 重建资金及资金来源

根据《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陇南等地暴雨洪涝灾害灾后恢复重建总体规划〉的通知》(甘政发〔2020〕51号),舟曲县暴洪泥石流灾害灾后恢复重建总投资规模为259551万元。近中期总投资169351万元,申请国家和省级补助131693万元,州县自筹472万元,银行贷款8162万元,企业自筹2580万元,社会捐建及其他26444万元。远期总投资90200万元,申请国家和省级补助46176万元,社会捐建及其他44024万元。

恢复重建资金主要通过省直厅局、对口支援、社会捐助、专项债券、银行贷款、企业自筹等多渠道争取筹措解决。

### 第四章 居民住房和村镇建设

紧抓省委、省政府将兰州新区列为全省灾后重建易地搬迁主要承接地的机遇,加强与兰州新区协调对接,动员鼓励受灾群众自愿向兰州新区搬迁。整合国家和省州支持灾后重建、易地搬迁、生态移民等相关政策、项目、资金,妥善解决搬迁安置群众的住房、教育、医疗、就业、产业发展和生活保障等各方面的困难诉求,跳出“年年建、年年毁、年年担惊受怕”的循环,让群众过上幸福美好生活。

#### 第一节 搬迁安置、重建和维修加固对象和实施要求

1. 搬迁安置、重建和维修加固对象。“8·17”暴洪泥石流灾害受灾户共1700户,其中房屋倒塌和严重受损599户、房屋一般受损1101户。房屋倒塌、严重受损的599户群众向兰州新区搬迁。住房倒塌、严重受损农户无意愿搬迁的,科学选址后就地重建。1101户房屋一般受损的群众通过补助资金维修加固受损房屋。

2. 工作要求。各乡镇和相关部门开展调查摸底,摸清易地搬迁、就地重建和维修加固实施对象名单,由县应急管理局和相关部门审核确定。移民搬迁的由县住建局、移民局、发改局组织实施,就地重建和维修加固的由县住建局组织实施。搬迁户不得列入重建和维修加固实施对象。有特殊情况确需进行调整的,报县应急管理局审核再确定。

#### 第二节 易地搬迁方式、补助标准和配套政策、搬迁程序

##### 1. 安置方式

采用农村和城镇两种方式向兰州新区移民搬迁,搬迁群众同步将户籍迁转至兰州新区。选择农村安置的按农村户口对待,通过划拨宅基地、分配生产资料,转为兰州新区农村居民;选择城镇安置的按城镇户口对待,通过落实安置住房、推荐就业创业,转为兰州新区城市居民。

①农村安置。在兰州新区农业公园为安置群众统一建设平房,分为大小两种户型。其中,大户型为三室一厅一厨一卫,建筑面积约96平方米;小户型为两室一厅一厨一卫,建筑面积约77平方米。按照4人以下小户型(77平方米)、4人以上6人以下大户型(96平方米)、7人以上9人以下两套小户型(共154平方米)、10人以上一套小户型一套大户型(77平方米和96平方米)的原则确定安置面积,以约1500元/平方米的价格向受灾安置群众出售。根据群众意愿人均划分2亩水浇地(灌溉设施由兰州新区配套建设,直接流转至兰州新区农投集团等企业按年兑付流转费),或人均分配300平方米日光温室大棚(超出部分按照500元/平方米补差价,产权归兰州新区所有)。新区农投公司等提供就业岗位4000余个,保障群众就近务工需求。

②城镇安置。以兰州新区国有企业建设的保障性住房(公租房、经济适用房)和团购商品房作为安置房源,安置群众可采用租赁或购买两种方式,国家和省财政补助资金可用于安置住房,不足资金由安置群众自筹或申请政策性银行贷款解决。按照《兰州新区承接灾后重建易地搬迁和生态移民安置工作方案》的城镇

安置住房标准，公租房作为临时过渡安置房屋，户型面积为60—90平方米，租金价格每平方米为5—7元；经济适用房户型面积为90—154平方米，配售价格执行兰州新区保障房政府定价，销售价格根据地段和楼层不同约为3200—3800元/平方米，超出安置面积的按兰州新区团购房价格补齐差价；团购商品房根据群众意愿选择，基准价格为4800元/平方米，首套住房不受面积限制，购买第二套及以上住房，人均安置面积超过40平方米的，超出部分按市场价购买。

## 2. 补助标准

①选择农村安置的受灾群众。补助标准按照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8·13”陇东南暴洪灾害农村居民基本住房重建维修、过渡安置及受灾群众生活安排资金筹措方案的通知》（甘政办发〔2020〕98号）精神，其中，国家补助3.3万元、省级补助3万元、农村危房改造补助1万元、州县两级补助2.7万元，共10万元，不足部分由县政府按安置面积统筹给予补助，资金来源为地质灾害搬迁避让补助资金、扶贫补助资金、酒泉市对口帮扶资金及社会各界捐赠资金，每户5万元政府贴息贷款及各类保险理赔资金可用于搬迁群众房屋自筹资金或产业发展补助资金。

②选择城镇安置的受灾群众。补助标准按照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8·13”陇东南暴洪灾害农村居民基本住房重建维修、过渡安置及受灾群众生活安排资金筹措方案的通知》（甘政办发〔2020〕98号）精神，享受国家补助10万元，县政府从统筹资金中为每户再补助5万元，不足部分由群众自筹。

## 3. 配套政策

①户籍迁移。县公安局负责搬迁人口户籍审核审批，统一造册后上报省主管部门审核；审核确认后移交兰州新区公安局，兰州新区公安局按程序办理户籍迁移手续。搬迁人口以审核批准的花名册人数为准，搬迁群众按时限完成户籍迁移手续，落户兰州新区户籍管理。

②就业就学。安置群众就业方面，兰州新区负责组织首次免费技能技术培训，为每户安置户至少协调提供1个有劳动能力者的稳定就

业岗位，兰州新区企业吸纳的安置人员，享受失地农民相关政策；对于自主创业的安置群众，兰州新区负责在工商登记、创业担保贷款、经营场所等方面开辟绿色通道予以支持。安置群众子女入托入学方面，按照居住小区划片范围就近入托入学，享受国家、甘肃省、兰州新区幼托和义务教育政策。

③社会保障。户籍迁移至兰州新区后，省人社部门将养老保险关系和当年所需的基础养老金统一划转至兰州新区，享受兰州新区社会保险各项政策标准。医疗保险当年按照原政策及标准执行，次年参加兰州新区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并享受兰州新区医疗保险相关政策。对安置群众中生活困难家庭，符合社会救助条件的纳入社会救助范围，享受兰州新区社会救助政策。

④土地政策。原居住或生产用地交由所在地乡镇政府和县直主管部门处置，复垦为耕地或其他农用地。省政府支持兰州新区通过开发整理方式增加耕地，满足落户群众的耕作需求。

⑤搬迁补助。每户给予3000元的补助资金作为搬迁费，所需资金由县财政承担。

## 4. 搬迁安置程序

①宣传动员和人员摸底。组织搬迁群众代表到兰州新区实地考察安置条件和生产生活环境，做好宣传动员工作。对遭受自然灾害需要进行易地安置的群众，基础设施薄弱、生存发展条件较差地区的群众，地处林缘区、地质灾害隐患区、生态保护区等生产发展受限地区的群众，因其他原因需搬迁的群众，进行鼓励动员并全面摸排登记造册，向省政府主管部门报送安置群众花名册，省政府主管部门审定后移交兰州新区进行安置；兰州新区提出具体安置意见，反馈给县政府。

②协议签订和迁出准备。县政府和兰州新区管委会与安置群众签订搬迁安置协议，建立安置对象台账、卡册，组织开展户籍迁转工作。搬迁群众所在地乡镇和县直相关部门帮助搬迁群众进行家庭资产处置和搬迁。省政府相关部门及时启动安置群众养老、医疗等社保关系的划转和转移支付等政策的调整。

③搬迁安置和政策落实。县政府主导，兰州新区管委会配合，所在地乡镇和县直相关部门负责，组织安置群众有序搬迁，并做好后期管理移交工作。稳定居住后，兰州新区开展法律法规、就业就学等方面培训，对符合条件的劳动力开展就业技能培训，并推荐到相应岗位就业。

### 第三节 就地重建和加固维修的方式 标准、补助资金、工作步骤和要求

受灾农户住房就地重建和加固维修由县住建局组织实施，各乡镇具体负责，县自然资源局对重建房屋选址条件进行评估，其他相关部门配合。

#### 1. 重建维修的方式和标准

积极动员住房倒塌、严重受损仍无意愿搬迁的农户，经过科学分析选址后有就地（本乡镇、行政村范围内）重建条件的就地进行重建。对因灾一般损坏房屋进行加固维修。严格执行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农村危房改造抗震安全基本要求（试行）》《农村危房改造最低建设要求（试行）》以及抗震设防标准，做到建筑面积适当、主要结构安全、基本功能健全。

#### 2. 补助资金

补助资金根据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8·13”陇东南暴洪灾害农村居民基本住房重建维修、过渡安置及受灾群众生活安排资金筹措方案的通知》（甘政办发〔2020〕98号）规定标准政策执行。因灾一般损坏的农村居民基本住房需加固维修的，按照每户3300元的标准予以补助。对特殊困难家庭或通过国家补助无法完成加固维修的，区分不同情况，整合财政资金、社会捐助等资金分类给予差异化补助。

#### 3. 实施步骤

分四个阶段实施。动员部署阶段（2020年11月20日至12月10日）。成立舟曲“8·17”暴洪泥石流灾害农村受损房屋加固维修工作领导小组，在县住建局下设专门办公室，制定工作方案，明确责任单位和责任人，细化工作任务，宣传相关政策。组织实施阶段（2020年12月21日至2021年10月31日）。乡镇政府与受灾

群众签订住房重建和维修加固协议书，明确重建标准和加固维修内容、补助标准、完成时限等。乡镇政府负责具体组织实施，领导小组成员单位根据各自职能做好检查督促、技术指导、政策保障工作，保证维修加固质量和进度。乡镇验收阶段（2021年11月1日至11月10日）。住房重建和加固维修结束后，乡镇负责组织检查验收，做好资料的收集整理及总结工作，将自评总结报告上报县领导小组办公室。县级验收阶段（2021年11月1日至11月15日）。根据乡镇组织验收情况，县领导小组办公室组织相关部门抽查验收。

#### 4. 工作要求

①加强动员。乡镇根据受灾户数，编制本乡镇住房重建和加固维修计划。尊重群众意愿，加强宣传动员，调动群众积极性，发挥受灾群众主体作用。发挥基层组织作用，发动亲帮亲、邻帮邻，调动各方积极性，开展社会互助，动员机关单位、工商企业、帮扶单位、社会各界捐款捐物，帮助受灾群众重建和加固维修。

②规范程序。补助对象基本信息和审查环节相关结果在村务公开栏公示，补助资金通过“一卡通”发放到户，实行专项管理、专账核算、专款专用，严禁截留、挤占、挪用或变相使用。

③质量安全。乡镇建立并严格落实质量安全管理制，按照《甘肃省农村危房改造工程建设管理办法》《甘肃省农村危房改造工程建设技术导则》《甘肃省村（镇）建设标准设计图集》《甘肃省村（镇）建设结构构造图集》《农房建设基本知识手册》和《甘肃省农村房屋建设质量验收标准》等管理规定和建设标准组织建设。

④档案管理。重建和加固维修实行一户一档，农户纸质档案包括基本信息登记表、审批表、公示、协议、改造重建前中后房屋照片、竣工验收报告、资金拨付凭证等资料。

责任领导：县委常委、县政府常务副县长杨树峰，县政府副县长陈学勇

牵头单位：县发改局、县住建局、县劳务移民局

牵头单位责任人：全旦交、郭永辉、郭晓云

配合单位：县财政局、县民政局、县扶贫办、县自然资源局，相关乡镇

配合单位责任人：王建俊、杨尚文、周识宇、杨海军，相关乡镇主要负责人

完成时限：2021年6月

## 第五章 公共服务

坚持以人为本、尊重自然、科学重建。充分考虑不同乡镇、不同行业的特点和需求，因地制宜、分类指导。严格执行强制性建设标准规范和各行业建设标准，提高抗震设防标准和建筑质量，将学校、医院等公共服务设施建成最安全、最牢固和群众最放心的建筑，确保公共服务设施条件、享有的公共服务数量和质量高于灾前水平。

### 第一节 教育

为尽快消除校园周边安全隐患，优先修缮损毁设施，保证受灾学校正常开展教育教学。结合学校受灾情况，统筹兼顾，科学重建，借鉴以往灾后重建的成功经验，立足灾情实际，合理确定重建目标和建设时序，深入论证、科学规划，依据学校受灾情况以及开学计划，分阶段实施项目，2021年秋季开学前全部建成投用。

建设任务：共6项，概算总投资3852万元。

近期项目：村级幼儿园、藏族中学、大年中心小学、插岗中心小学、拱坝中心小学、小学恢复重建等项目。

责任领导：县政府副县长王军

牵头单位：县教育局

牵头单位责任人：闫拥政

配合单位：县发改局、县财政局、县自然资源局、县住建局，相关乡镇党委和政府

配合单位责任人：全旦交、王建俊、杨海军、郭永辉，相关乡镇主要负责人

完成时限：校园淤泥清理工作于2020年9月10日前完成，附属工程于2020年12月底完成，新建校舍项目于2021年秋季开学前完成

### 第二节 卫生

完善乡村公共卫生服务体系，恢复重建受

损的乡镇卫生院、标准化卫生室，提升疫病防控和医疗服务能力，满足广大群众的健康需求。

建设任务：共4项，概算总投资3498万元。

近期项目：曲告纳镇卫生院业务用房及附属用房重建项目，果耶镇、坪定镇卫生院护坡墙围墙重建及场地硬化项目，巴藏镇溪岭村、曲告纳镇莫诺村卫生室重建项目。

中期项目：县公共卫生应急救治中心。

责任领导：县政府副县长任秀红

牵头单位：县卫生健康局

牵头单位责任人：毛张成

配合单位：县发改局、县财政局、县自然资源局、县住建局，相关乡镇党委和政府

配合单位责任人：全旦交、王建俊、杨海军、郭永辉，相关乡镇主要负责人

完成时限：近期项目2021年6月，中期项目2022年12月

### 第三节 文化体育

加快受灾乡镇文化体育活动场所的维修、建设，配备必要的文化体育设施，保障群众文化娱乐和体育健身基本需求。

建设任务：共13项，概算总投资3710万元。

近期项目：曲告纳镇庄房村文化体育健身场所重建项目、曲告纳镇英者村文化广场重建项目、曲告纳镇李子坪村文化广场重建项目、拱坝镇坎坎坝村文化体育健身场所重建项目、拱坝镇拱攻村体育惠民工程、城关镇罗家峪村综合文化广场重建项目、南峪乡南二村文化体育健身场所重建项目、巴藏镇各皂坝村文化体育健身场所重建项目、憨班镇岷江古柏群保护项目、憨班镇果者堡遗址保护项目、大川镇石门沟古栈道及摩崖石刻遗址保护项目、上翠号遗址保护项目、乡镇和村级农民体育健身工程灾后恢复重建项目等13项。

责任领导：县政府副县长陈学勇

牵头单位：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牵头单位责任人：陈舟芳

配合单位：县发改局、县财政局、县自然资源局、县住建局，相关乡镇党委和政府

配合单位责任人：全旦交、王建俊、杨海军、郭永辉，相关乡镇主要负责人

完成时限：2021年6月

#### 第四节 社会管理和社会保障

加强和完善基层社会管理服务体系，建设村级组织、卫生室、文化室、综治室等村级综合服务中心。整合各类保障服务资源，加快受损村级服务中心的建设和维修，规范好服务群众的阵地，保障服务群众、活动开展等正常进行。

建设任务：共1项，概算总投资386万元。

近期项目：村级活动场所恢复重建和加固维修项目。

责任领导：县委组织部部长杨启鹏

牵头单位：县委组织部

牵头单位责任人：张旭东

配合单位：县发改局、县住建局、县财政局，相关乡镇党委和政府

配合单位责任人：全旦交、郭永辉、王建俊，相关乡镇主要负责人

完成时限：2021年6月

### 第六章 基础设施建设

基础设施是保障城乡正常运行和健康发展的物质基础，对于改善人居环境、增强城市综合承载力、提高城乡运行效率、稳步推进新型城镇化具有重要意义。加快基础设施恢复建设，全面提升基础设施水平，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 第一节 交通

坚持先通后畅、先后主次，突出重点、分步实施，做到应急抢通与全面恢复重建相结合。优先保证省道、县乡村公路等重要通道的恢复通车，其他水毁道路的修复重建同步制订恢复完成时间表，建立管理台账，确保公路水毁修复重建方案按计划、按要求全面实施。

建设任务：共7项，概算总投资95073万元。

近期项目：实施农村公路1项，估算投资30703万元，农村公路恢复重建工程（67条）。

中期项目：实施国省干线项目2项，估算投资1290万元，S576坪定至化马公路、S577果

耶至八楞公路。

远期项目：实施国省干线和农村公路项目4项，估算投资63080万元。其中，国省干线3条（S578立节至前马公路、S576坪定至化马公路、S577果耶至八楞公路），估算投资14530万元；农村公路恢复重建工程（11条），估算投资48550万元。

责任领导：县委常委、县政府副县长冯世德

牵头单位：县交通局

牵头单位责任人：杨晓明

配合单位：县发改局、县财政局、县自然资源局、州生态环境局舟曲分局

配合单位责任人：全旦交、王建俊、杨海军、杨旦兵

完成时限：近期项目2021年6月，中期项目2022年12月，远期项目2023年12月底

#### 第二节 水利

按照“先重点、后一般，先生活、后生产，先应急、后长远”的要求，对经常发生险情的地段，提高设计建设标准。拱坝河、博峪河重点段采取100年一遇标准设计。受灾乡镇饮水工程2020年11月末前完成。抓紧抢修损毁农田水利基础设施，满足农田灌溉用水需求。疏通主要河流河道，修复堤坝，2021年汛期前基本完成所有水毁水利工程修复。针对暴洪泥石流灾害暴露出来的防洪薄弱环节，结合“十四五”水利发展规划编制，精心谋划灾后水利建设重点项目。

建设任务：共46项，概算总投资72283万元。

近期项目：农村饮水安全水毁修复工程、中小河流域治理、灾害预警等11项，估算投资26241.9万元。

中期项目：农村饮水安全水毁修复工程、中小河流域治理工程、水土流失保护等13项，估算投资30360.7万元。

远期项目：中小河流域治理工程22项，估算投资15680万元。白龙江综合治理工程城关镇段、白龙江流域黑水沟山洪沟道综合治理工程等。

责任领导：县政府副县长王军  
 牵头单位：县水务局  
 牵头单位责任人：金中山  
 配合单位：县发改局、县财政局、县自然资源局、州生态环境局舟曲分局  
 配合单位责任人：全旦交、王建俊、杨海军、杨旦兵  
 完成时限：近期项目2021年6月，中期项目2022年12月，远期项目2023年12月底

### 第三节 电力

按照“先抢通，后修复”的原则，保障受灾乡镇的通信需求，对受损供电设施进行重建，保障受灾乡镇电力供应，对全县供电设施进行全面整修加固，提升保障能力。

建设任务：共1项，概算总投资5991万元。

近期项目：国网甘南州舟曲县2020年10千伏及以下灾后重建项目。

责任领导：县委常委、县政府副县长冯世德

牵头单位：县供电公司

牵头单位责任人：陶智全

配合单位：县发改局、县工信局

配合单位责任人：全旦交、王海平

完成时限：近期项目2021年6月

### 第四节 市政基础

加强城镇供水设施、污水设施、城镇道路及排水、城区排污收集系统建设，尽快恢复受灾群众日常生活。

建设任务：共4项，概算总投资5225万元。

近期项目：小蒜坝规划区基础设施维修建设项目、三眼峪供水管网建设项目、曲告纳镇丁字河口安置区室外基础设施配套建设项目，估算投资4700万元。

中期项目：杜坝供水厂提升改造项目，估算投资525万元。

责任领导：县政府副县长陈学勇

牵头单位：县住建局

牵头单位责任人：郭永辉

配合单位：县发改局、县财政局、县民政局、县扶贫办、县自然资源局，相关乡镇党委和政府

配合单位责任人：全旦交、王建俊、杨尚文、周识宇、杨海军，相关乡镇主要负责人

完成时限：近期项目2021年6月，中期项目2022年12月

## 第七章 产业恢复

坚持“统筹兼顾、综合施策、立足当前、着眼长远”，强化指导服务，落实扶持政策，着力推进产业恢复重建工作。依托特色资源禀赋和区位优势，发展乡村旅游和特色种养产业，构建县域生态产业体系，不断发展壮大县域经济。

### 第一节 特色农林业

全面开展生产自救，做好受损耕地的复垦整理，恢复受灾乡镇各类农业生产设施，按照受灾乡镇的实际情况制定具体政策意见。

建设任务：共7项，概算总投资20750万元。

近期项目：基本农田修复治理项目等2项，估算投资9020万元。

中期项目：特色种养殖农民专业合作社发展项目等5项，估算投资11730万元。

责任领导：县政府副县长赵锦帆

牵头单位：县农业农村局

牵头单位责任人：杨永良

配合单位：县发改局、县财政局、县自然资源局、州生态环境局舟曲分局

配合单位责任人：全旦交、王建俊、杨海军、杨旦兵

完成时限：近期项目2021年6月，中期项目2022年12月

### 第二节 工业产业

帮助受灾企业迅速恢复生产，全面排查和彻底治理暴洪泥石流造成的安全隐患，加大服务和支持力度，帮助渡过难关。

建设任务：共7项，概算总投资2580万元。

中期项目：舟曲天河菌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基地大棚恢复重建项目等7项，估算投资2580万元。

责任领导：县委常委、县政府副县长冯世德

牵头单位：县工信局

牵头单位责任人：王海平

配合单位：县发改局、县住建局、县自然资源局、县农业农村局、州生态环境局舟曲分局

配合单位责任人：全旦交、郭永辉、杨海军、杨永良、杨旦兵

完成时限：中期项目2022年12月

### 第三节 文化旅游产业

在灾后恢复重建的同时，长远规划旅游发展，让旅游规划贯穿灾后恢复重建的各个行业，灾后恢复重建完成后，受灾景区和旅游专业村有量的变化、质的提升。

建设任务：共15项，概算总投资8145万元。

近期项目：农家乐维修项目，翠峰山景区旅游基础设施重建项目等4项，估算投资4320万元。

中期项目：曲告纳镇瓜欧村农业示范园重建项目、拉尕山景区基础设施重建项目等10项，估算投资3325万元。

远期项目：曲告纳镇瓜欧村文化旅游设施重建项目，估算投资500万元。

责任领导：县委副书记陈学勇

牵头单位：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牵头单位责任人：陈舟芳

配合单位：县发改局、县财政局、县自然资源局

配合单位责任人：全旦交、王建俊、杨海军

完成时限：近期项目2021年6月，中期项目2022年12月，远期项目2023年12月底

## 第八章 生态环境建设

坚守生态环保红线，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加大生态修复和环境保护力度，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发展。根据省、州生态环境保护相关要求，围绕受灾乡镇实际情况，重点恢复建设受损乡镇的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农村生态环境保护基础设施、水源地保护和环境整治监管。以“一江两河”流域综合治理为重点，加快退耕还林还草、天然林保护、生态林等工程建设，恢复林区水、电、路等森

林管护设施。加大坡耕地治理力度，修复损毁水源地保护等工程，提高林地固土护坡、水源涵养、径流调节能力。全面推行“河长制”，切实加强水资源保护，清理江河垃圾，疏浚河道沉积物，控制河道取沙行为，确保江河安全。加强水源地保护，保障饮用水安全。加强农村面源污染防治，实施农村环境整治和全域无垃圾行动。健全完善环境监测体系，有效提高环境监测能力。

建设任务：共12项，概算总投资12554万元。

1. 生态修复。共4项，概算总投资4165万元。

近期项目：林区及国有林场基础设施修复项目，九原梁土壤污染治理项目C区修复治理项目，估算投资190万元。

中期项目：育苗生产基地修复项目，林草生态修复项目，估算投资3975万元。

2. 环境治理。共8项，概算总投资8389万元。

近期项目：甘肃省生态环境监测（甘南两河口桥水自动监测站）重建项目，农村环境整治项目等5项，估算投资368万元。

中期项目：重点水土流失保护修复工程1项，估算投资3721万元。

远期项目：坪定矿区环境隐患综合治理及应急设施建设项目等2项，估算投资4300万元。

责任领导：县委副书记赵锦帆

牵头单位：州生态环境局舟曲分局

牵头单位责任人：杨旦兵

配合单位：县发改局、县财政局、县水务局、县自然资源局、县农业农村局

配合单位责任人：全旦交、王建俊、金中山、杨海军、杨永良

完成时限：近期项目2021年6月，中期项目2022年12月，远期项目2023年12月底

## 第九章 防灾减灾

坚持“预防为主、合理避让、重点治理、保障安全”的原则，编制灾后恢复重建地质灾害防治实施方案，建立健全地质灾害调查评价、监测预警、综合治理、应急处置等综合防灾减灾

灾体系。

### 第一节 地质灾害治理

坚持“谁主管、谁负责”分级管理与属地管理相结合，按照《地质灾害治理条例》规定，及时查明地质灾害隐患点规模、危险范围、威胁对象、稳定性及危害程度，建立地质灾害隐患点台账。完成重要村镇地质灾害调查与风险区划。开展村镇居民住房重建点地质环境适宜性评价和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划分重点防治区和一般防治区，制定防治方案。强化综合治理，严禁各类建筑物挤占侵占河流、山洪、泥石流通道。采取工程措施和生物措施，对地质灾害风险区、隐患点进行综合治理，提高山洪泥石流沟道疏浚和排洪能力。加强紧急避难场所、应急基地建设，完善救灾物资储备体系。对治理难度大、治理效益比差的地质灾害隐患点，实施受威胁居民避让搬迁。

建设任务：共4项，概算总投资4300万元。

近期项目：城区及周边地质灾害治理项目、巴藏镇后北山村滑坡治理项目等3项，估算投资3900万元。

远期项目：巴藏镇柳树沟泥石流治理项目1项，估算投资400万元。

责任领导：县委常委、县政府常务副县长杨树峰

牵头单位：县自然资源局

牵头单位责任人：杨海军

配合单位：县发改局、县财政局

配合单位责任人：全旦交、王建俊

完成时限：近期项目2021年6月，远期项目2023年12月底

### 第二节 防灾减灾体系

加大对自然灾害易发、隐患点的监控和治理，提升自然灾害有效预警能力，同时加强群众防灾减灾应急演练，增强全民防灾减灾意识。加快预测预警建设，整合灾情、雨情、水情监测预警信息，建立区域性地理信息数据库。建立健全县乡村组四级共享平台和预报会商、预警联动机制，完善地质灾害隐患点、山洪自动化监测体系，提高灾情预测预警和临近预报能力。加强应急抢险队伍和县乡村组四级灾害信

息员队伍建设，健全以群测群防为基础、群专结合的监测预警体系，提高协调联动和应急避险救灾能力。树立安全防范第一的理念，加强防灾减灾宣传教育，普及灾害防治知识，提高全民防灾减灾意识。制定完善防灾减灾应急预案，组织开展应急演练和基层群测群防队伍培训，提高群众自防自救能力。

建设任务：共8项，概算总投资13539万元。

近期项目：地质灾害监测预警项目、应急救援生活类物资储备项目等4项，估算投资2680万元。

中期项目：地质灾害监测预警项目、应急物资储备库建设项目等3项，估算投资4619万元。

远期项目：应急避难场所建设项目1项，估算投资6240万元。

责任领导：县委常委、县政府常务副县长杨树峰

牵头单位：县自然资源局

牵头单位责任人：杨海军

配合单位：县发改局、县财政局、县应急管理局

配合单位责任人：全旦交、王建俊、仇文林

完成时限：近期项目2021年6月，中期项目2022年12月，远期项目2023年12月底

## 第十章 政策措施

### 第一节 支持政策

结合受灾实际情况，根据国家和省、州有关支持政策，提出重建资金筹措解决方案，研究制定土地、税收、金融等方面的具体支持政策。

财政政策。根据方案确定的目标和重建任务，确定灾后重建工作所需资金。通过中央财政补助、行业专项、省级财政补助以及各类捐赠资金、企业和个人自筹、银行贷款等方式解决。县直有关部门积极向上级财政部门汇报和反映舟曲灾后重建情况，按照上下对口的原则，跟踪落实，积极争取国家、省、州以及对口帮扶资金支持；对灾后重建所需贷款，各金融机

构提高效率,加快审批,支持恢复重建。县财政在资金安排上要着重支持重灾户,重点领域和最困难群体,为完成恢复重建任务及项目建设提供有力的资金保障。

**土地政策。**结合土地利用总体规划调整,科学合理安排用地布局,妥善解决原地重建、异地重建等不同类型的用地需求。凡废弃村庄具备复垦条件的,开展建设用地增减挂钩。对于纳入灾后重建规划的村镇和配套基础设施用地,以及受灾企事业单位搬迁用地,不涉及农用地转用和土地征收的,由县自然资源局办理用地手续;涉及农用地转用和土地征收的,可以边建设边报批,重建期内按用地审批权限办理用地手续。

**税费政策。**减免部分行政事业性收费。对受灾居民住房、单位房屋进行原地重建或异地重建,规模不超过原有规模的,免收新增建设用地土地有偿使用费;需要占用国有土地的,免收土地出让收入。

**金融政策。**支持金融机构进一步提升完善灾区金融服务功能。争取人民银行增加灾区再贷款、再贴现额度,引导各银行加大信贷投放力度,满足灾后重建合理资金需求,为灾区群众稳定增收提供保障。

**就业援助与社会保障政策。**因灾出现的就业困难人员,纳入就业援助范围,优先保证灾区零就业家庭至少有一人就业。对因灾致贫的家庭,优先纳入低保范围。灾区享受失业保险待遇的失业人员自谋职业、自主创业的,可按规定一次性领取失业保险金。

**巩固提升脱贫攻坚政策。**保持帮扶政策总体稳定,严格落实“四个不摘”要求,健全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加强对脱贫不稳定户、边缘易致贫户、收入骤减或支出骤增户的监测,提前采取措施给予有效帮扶。

**产业政策。**支持受灾乡镇恢复提升特色优势产业生产能力,发展现代服务业和生态旅游,壮大电子商务,努力打造特色种植、养殖和乡村旅游产业。加快产业结构调整,建设资源集约利用、环境综合治理、功能有效发挥的生态产业园区。

## 第二节 保障措施

**加强组织领导。**为使灾后重建各项工作科学、规范、有序实施,成立以县委、县政府主要领导任组长,县级相关领导任副组长,各乡镇、各相关部门主要负责人为成员的舟曲“8·17”暴洪泥石流灾害灾后恢复重建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全面组织协调灾后重建工作,研究灾后重建工作中的重大事项,并下设成立8个工作组,负责具体工作。

**多方筹措资金。**通过争取中央和省州支持及社会捐助等多渠道筹集恢复重建所需资金;加强与酒泉市、省公交建集团的衔接沟通,协商建立长效对口支援机制,探索建立多层次、多领域合作的新途径、新方式。

**强化项目管理。**加强重建项目和资金的监督管理,严格执行项目法人责任制、项目招标投标制、工程监理制和合同管理制,确保恢复重建工程质量和进度。监察、审计部门加强对灾后重建项目资金管理、使用情况的监督检查,确保重建资金专款专用,严防截留、挪用、滞留和浪费,确保项目规范实施、资金安全运行。

**严把工程质量。**坚持安全第一、质量第一的原则,实行灾后重建工程质量终身责任制和责任追究制度。各乡镇及相关部门建立灾后重建项目工程质量和安全生产责任制,落实项目法人和政府行政负责人“两个责任制”。严格执行项目招标投标制、合同管理制、工程监理制和竣工验收制。加强对灾后重建方案、工程设计及建设管理的指导、协调和监督工作。建立重建工程质量检查制度,定期开展工程质量、建材质量和安全生产专项检查。严格落实安全生产各项措施,确保重建工程质量和生产安全。

**严肃工作纪律。**坚持实事求是的原则,各相关部门上报的各类数据务必准确、真实、客观,不得漏报、瞒报、虚报,严禁弄虚作假,严禁套取灾后重建资金。县财政局制定切实可行的资金拨付制度,保证各类资金及时、足额用于灾区建设;专款专用,合理安排,科学支配,强化管理。县审计局对灾后重建资金的安排、拨付、使用及投资效益进行全过程跟踪审计,发现违规问题责令有关责任单位及时整改;

加强对资金管理使用情况的监督检查。充分发挥群众监督的作用，特别是对涉及群众的灾情核查结果、重建补助标准、资金发放情况等要张榜公布，做到公开、公平、公正，让群众满意。项目组织实施、招标投标、资金使用、竣工验收等各个环节，做到公开透明，实行公示，主动接受监督。对涉及虚报灾情、套取国家资金以及贪污私分、截留克扣、挤占挪用资金的，从严从重处理，涉嫌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加强宣传报道。县委宣传部、县融媒体中心

心和各乡镇加大宣传工作力度，充分利用广播等传统媒体和微博、微信、客户端等新兴媒体，大力宣传灾后重建政策，广泛宣传报道灾后重建中涌现出的先进事迹和典型，主动回应群众诉求和社会热点，营造全社会关心支持灾后重建的良好氛围，坚定灾后重建信心。

抄送：县委各常委、政府各县长。

中共舟曲县委办公室

2021年1月27日印发

## 中共舟曲县委办公室 舟曲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舟曲县立节北山滑坡应急避险 工作方案》的通知

县委办发〔2021〕26号

各乡镇党委和人民政府，县委各部门，县级国家机关及各部门，各人民团体，省州属驻舟各单位：

修订完善后的《舟曲县立节北山滑坡应急避险工作方案》已经县委、县政府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2021年1月20日《中共舟曲县委办公室 舟曲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舟曲县立节北山滑坡应急避险工作方案的通知〉》（县委办发〔2021〕4号）同时废止。

中共舟曲县委办公室  
舟曲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3月9日

### 舟曲县立节北山滑坡应急避险工作方案

为快速、高效、有序做好立节北山滑坡应急避险工作，避免或最大限度地减轻灾害造成的损失，维护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稳定，根据《舟曲县2020年度突发性地质灾害应急预案》，结合实际制定本方案。

#### 一、基本情况

舟曲县立节北山滑坡位于立节镇北山村，坡脚坐标为东经104°3'57.9"，北纬33°54'0.9"，距离舟曲县城36千米。本区属北亚热带向北温带的过渡区，降水少而不均匀，冬春干燥，夏秋多雨。降水主要集中在5月至9月，降水最多的是5月至7月，冬季标准冻土深度40厘米。

立节北山滑坡分布在白龙江左岸高大斜坡中上部，滑坡后缘高程为2457米，前缘剪出口高程为2112米，高出白龙江河谷底部564米，成为悬挂式滑坡。该滑坡为老滑坡体，滑坡平面呈梨形，以中部为轴，南北长约602米，东西宽约528米，滑体平均厚度约35.5米，总面积0.25平方千米，滑坡体体积（分H1、H2、

H3三个次级滑坡）约为 $1056 \times 10^4$ 立方米，其中H1滑坡是最新且危害最大的次级滑坡，体积约为 $189 \times 10^4$ 立方米。经现场勘察发现，三个次级滑坡变形明显，前缘不断有堆积物掉落，周边有裂缝贯穿，随着天气回暖，滑坡体土壤正在逐渐解冻，整体处于欠稳定状态，直接威胁坡脚立节镇机关单位、立节村、北山村等400余户1400余人生命财产安全，威胁资产超过2亿元。根据威胁人数和威胁资产，初步确定立节镇北山滑坡险情等级为一级。

#### 二、应急避险原则

坚持“以人为本、预防为主，统一领导、分工协作，分级负责、属地管理，科学安排、稳定有序”的原则，避免或最大限度地减轻灾害造成的损失，维护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和谐稳定。

#### 三、应急避险组织机构

为切实做好立节北山滑坡应急避险相关工作，县委、县政府成立舟曲县立节北山滑坡应

急避险指挥部，组成人员如下：

指挥长：石华雄 州人大常委会副主任、  
县委书记  
郭子文 州政府副州长、县委副  
书记、县政府县长  
副指挥长：安玉海 县委副书记  
道旦桑盖 县委常委、纪委书  
记、监委主任  
孙军林 县委常委、县委统战  
部部长  
王添芬 县委常委、县委宣传  
部部长  
冯世德 县委常委、县政府副  
县长  
梁建军 县委常委、县委政法  
委书记  
郭 团 县委常委、县人武部  
部长  
李 亮 县委常委、县政府副  
县长  
杨树峰 县委常委、县政府常  
务副县长  
杨启鹏 县委常委、县委组织  
部部长  
张红兵 县政府副县长、县公  
安局局长  
赵锦帆 县政府副县长  
王 军 县政府副县长  
陈学勇 县政府副县长  
任秀红 县政府副县长  
罗虎才 州政府派驻舟曲县政  
府督学  
成 员：刘雪林 县委办公室主任  
桑永杰 县政府办公室党组书记、  
主任  
仇文林 县应急管理局党组书记、  
局长  
杨海军 县自然资源局党组书记、  
局长兼县不动产登记管  
理局局长  
仇锐红 县委宣传部常务副部长

全旦交 县发改局党组书记、  
局长  
王海平 县工信局党组书记、  
局长  
闫拥政 县委教育工作委员会书  
记、县教育局党组书记、  
局长  
王建俊 县财政局党组书记、  
局长  
郭永辉 县住建局党组书记、  
局长  
杨晓明 县交通运输局党组书记、  
局长  
金中山 县水务局党组书记、  
局长  
杨永良 县委农业农村工作委员  
会书记、县农业农村局  
党组书记、局长  
赵剑刚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党组  
书记、局长兼县非公有  
制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  
党工委书记  
冯晓宏 县融媒体中心主任  
韩选平 县公安局副局长  
张建文 县自然资源局副局长  
杨尚文 县民政局副局长  
毛张成 县卫生健康局副局长  
谈建明 县运管局局长  
张韬颖 县公路段段长  
王 强 县气象局局长  
陶智全 县供电公司经理  
孙建华 县消防救援大队队长  
赵子存 县武警中队队长  
王忠辉 立节镇党委书记  
刘志宏 立节镇党委副书记、  
镇长

指挥部统筹调度指挥立节北山滑坡应急避  
险工作，组织专家组分析研判成灾原因，实行  
部门联动、专家现场技术指导和协调会商制度，  
统筹安排滑坡体监测预警、危险区域警戒、滑  
坡区域人员和车辆管制、群众宣传引导和疏散

转移安置、物资储备发放、相关信息报送等工作。各成员单位要按照分级负责、属地管理的原则，及时成立相应工作机构，制定应急处置方案，组织开展工作。

指挥部在立节镇下设办公室，杨树峰、冯世德兼任办公室主任，王忠辉、刘志宏、杨海军、仇文林兼任办公室副主任，具体负责开展日常工作。

#### 四、成员单位职责

县委组织部：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组织党员发动群众应急避险，做好党员突击队组建等各项准备工作。

县人武部：负责组织发动民兵积极参与应急避险工作，帮助群众做好搬迁安置等各项工作。

立节镇：负责做好群众应急避险、转移安置、宣传动员、物资发放、监测预警、值班值守、信息上报、后勤保障等工作。成立党员突击队，对受威胁区域划片分区，实施“十户联防”网格化管理，确定专人包片包户，制定“一户一策”转移避险方案，做好群众出行台账记录，精准掌握群众动向，做到村不漏户、户不漏人。深入细致逐户逐人做好思想劝导和宣传动员工作，及时组织开展地质灾害避险应急演练，一旦发生险情，第一时间组织群众按既定应急避险路线有序安全撤离。积极与相关部门协调衔接，落实应急避险场所和桃树坝集中安置区各项安全防范措施，确保应急避险工作安全有序开展。

县自然资源局：负责立节北山滑坡监测预警、值班值守、灾害调查、险情排查、信息汇总等工作，向危险区域内群众逐户发放地质灾害防范通知单和避险明白卡，设置危险标志、警示牌，确定应急避险场所，公布应急避险转移路线图，根据险情变化及时向群众发布预警信息，形成群测群防的工作格局。积极向省州主管部门汇报对接，争取专业技术支持。

县应急管理局：负责会同县自然资源局做好地质灾害监测预警、值班值守、宣传动员、应急避险、转移安置、应急物资储备和应急抢险救援相关准备工作。积极向省州主管部门汇

报对接，争取专业技术支持。

县教育局：负责协助立节镇和相关部门做好舟曲二中应急避险场所管理，配合落实应急避险相关措施。

县住建局：负责对立节镇桃树坝桃园小区安置区现有剩余住房进行排查摸底，制定避险转移群众“一户一房”临时安置方案和搬迁安置方案，会同立节镇做好避险转移群众临时安置相关准备工作。

县公安局：负责险情排查警戒、社会治安、交通疏导、舆情监测和社会风险评估等工作，对滑坡区域进行封闭管理，24小时值班值守，严禁非工作车辆和人员出入滑坡威胁区域，严禁在滑坡威胁区域内从事生产活动，严防发生意外事故。制定道路畅通保障方案，抽调公安干警配合立节镇和相关部门做好群众应急避险及转移安置工作，维护应急避险秩序，做好应急抢险救援各项准备工作。

县发改局：负责应急物资储备、调运及集中安置群众生活物资保障供应等工作。

县交通运输局：负责组织开展公路、桥梁损毁预防及道路应急抢通相关准备工作。

县卫生健康局：负责应急避险疫情防控、医疗卫生救援救治、医疗物资储备和群众心理疏导等各项准备工作。

县农业农村局：负责滑坡区域动物疫情预控和动物产品检疫准备工作。会同立节镇指导群众开展农业生产自救，做好农业救灾各项准备工作。

县财政局：负责争取筹措应急避险和地质灾害防治经费。

县水务局：负责滑坡体及周边各类水利工程的隐患清查工作，保障应急避险群众饮水安全。提前制定堰塞体预警信息发布方案和应急预案，做好滑坡体可能堵塞白龙江河道的各项应急准备工作。

县市场监管局：负责应急避险场所和集中安置点食品药品安全监管工作，检查应急避险场所和集中安置点周边药店、副食店、小餐饮店等食品仓储情况，消除食品药品安全隐患。

县委宣传部、县融媒体中心：负责应急避

险工作的舆情监测、新闻发布和宣传报道等工作，广泛开展地质灾害防治宣传，及时准确报道应急避险动态，播发预警信息。加大网络舆情监控，正确引导社会舆论。

县供电公司：负责滑坡监测点、应急避险场所、集中安置点等区域的供电保障，做好应急抢险救援用电保障各项准备工作。

县工信局：负责保障应急避险燃煤供应，组织县电信公司、县移动公司、县联通公司做好应急抢险救援通信保障各项准备工作。

县气象局：负责监测分析气象变化形势，及时准确提供和发布气象预报预警信息。

县地震局：负责地震监测预报工作。

其他有关部门在应急避险期间，按照各自工作职能，根据应急处置指挥部指令开展工作。

## 五、应急避险路线和避险场所

根据2021年1月21日兰州大学地质科学与矿产资源学院和甘肃省地质环境监测院专家会商意见、立节北山滑坡泥石流灾害链危险性分区图，目前工况条件近期滑坡整体失稳发生剧烈滑动的可能性不大。鉴于H2、H3滑坡具有多级分块的特征，其可能的失稳模式为逐级牵引、分块滑动。在极端强降雨、中强地震等条件引发下滑坡存在发生整体滑动的可能性。若灾情扩大，则启动相应的应急响应，各相关部门按照各自职责做好应急避险工作。应急避险对象涉及立节镇立节村、北山村共152户751人，第一批亟须应急避险转移81户385人（立节村80户384人、北山村1户1人）。第二批应急转移人员71户366人（立节村57户318人、北山村14户48人）。人员转移要以集体有组织转移为主，按照先人员后财产、先老弱病残人员后一般人员的原则进行转移。接到县指挥部疏散撤离预警信息后，应急避险片区责任人和包户工作人员要立即组织群众按照应急避险路线安全疏散撤离至避险场所。危险区人员收到预警转移信息后，在应急避险片区责任人和包户工作人员组织下，按照既定应急避险转移路线，快速、有序向安全区域转移。

### （一）第一批应急避险路线和避险场所

#### 1. 立节村应急避险路线2条，避险场所3个。

所3个。

第一条应急避险路线：大沟邦附近群众（A区32户139人、B2区4户21人）→立节加油站→G345线→大容立节电站避险场所（该片区群众由包才、杨小强、杨爱军、杨东平、杨龙峰负总责）；

第二条应急避险路线：立节派出所附近群众（B3区19户98人、C区25户126人）→立节信用社大桥→立节村台子桥→舟曲二中避险场所（该片区群众由杨龙峰、杨爱军、刘玖明、杨东平负总责）。

2. 北山村应急避险路线1条，避险场所1个。

应急避险路线：三台子附近群众（B区1户1人）撤离转移至房石生家附近避险场所（该片区群众由韩彦忠负总责）。

### （二）第二批应急避险路线和避险场所

1. 立节村应急避险路线1条，避险场所1个。

应急避险路线：立节镇政府附近群众（D区57户318人）→立节信用社大桥→立节村台子桥→舟曲二中避险场所（该片区群众由包才、杨小强、杨爱军、杨东平、杨龙峰、刘玖明、虎晓东、王晓岗、刘枢负总责）。

2. 北山村应急避险路线4条，避险场所4个。

第一条应急避险路线：桦树梁到上庄群众（D区1户2人）撤离转移至鲁马成家附近避险场所（该片区群众由刘江玉负总责）；

第二条应急避险路线：下场周围群众（D区6户20人）撤离转移至村民杨罗生家附近避险场所（该片区群众由刘忠海负总责）；

第三条应急避险路线：新场周围群众（D区3户12人）撤离转移至村民韩海德家附近避险场所（该片区群众由刘娟忠负总责）；

第四条应急避险路线：三台子附近群众（D区4户14人）转移至房石生家附近避险场所（该片区群众由韩彦忠负总责）。

## 六、转移安置方式

采取分散安置和集中安置相结合的方式，妥善转移安置滑坡体威胁区域内的群众。一是

鼓励引导群众通过投亲靠友方式分散安置；二是租赁附近安全村庄闲置房屋分散安置；三是利用立节镇桃树坝集中安置点空闲房屋进行集中安置。

#### (一) 转移安置点基本情况

临时安置点一：立节镇桃树坝桃园小区，该小区总建筑面积60547.71平方米，共建成住房364套，目前已安置74户，出售房屋15套，还剩余住房共267套。

临时安置点二：舟曲二中，位于立节村南侧，白龙江南岸，用于安置教室18间，可用于安置宿舍（学生宿舍）90间，操场可搭建帐篷70顶。

临时安置点三：大容立节电站院内，位于立节村西侧，场地400余平方米，可搭建帐篷20顶。

#### (二) 第一批安置地点

将第一批亟须转移的81户385人集中安置到立节镇桃树坝桃园小区安置点，每户临时安置1套房屋。

#### (三) 第二批安置地点

如灾情扩大，根据实际情况，将第二批需转移安置的人员安置到立节镇桃树坝桃园小区安置点剩余的186套房和舟曲二中，共可容纳220户。

### 七、抢险救援

如灾情扩大，甚至滑坡堵塞白龙江形成堰塞湖，立节镇和指挥部各成员单位要及时做好相关应急处置工作。县自然资源局、县应急管理局、县水务局、县交通运输局、县卫生健康局、县公安局、县工信局、县住建局、县消防救援大队等职能部门分工负责，按照就近、快速、高效、保障的原则，组织行业力量，依据行业职责制定应急处置预案，组织储备处置力量、设备、物资等。立节镇要提前组织民兵救援队伍、党员突击队等力量迅速转移群众，选定淤泥堆放、人员驻扎、设备停放、炸药存放场地，全力配合省州县专业力量开展工作，并

做好救援人员的后勤保障工作。县交通运输局要全力保障交通通畅，确保抢险救援工作快速反应、及时处置。抢险救援工作组要建立灾情发生后的研判分析决策机制，及时准确决策，有序有效组织实施抢险救援工作。

### 八、相关工作要求

(一) 提高政治站位，强化组织领导。应急避险工作事关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事关社会和谐稳定，指挥部各成员单位要切实提高政治站位，强化思想认识，不断增强应急避险工作的责任感和紧迫感，不折不扣落实好指挥部的各项工作安排，切实将滑坡灾害应急避险各项工作措施落实落细落到位。

(二) 加强值班值守，强化预警监测。立节镇及县自然资源局、县应急管理局等单位要及时准确掌握滑坡体动态，采取科学应对措施，做好群众疏散、监测预警等工作；要加强应急值班值守，严格落实24小时蹲点值班制度，密切关注滑坡体动态，畅通信息报送渠道，及时上报监测信息，为指挥部科学决策提供依据。

(三) 加强协调联动，形成工作合力。指挥部各成员单位要各司其职、协调配合，凝聚工作合力，全面落实滑坡体监测预警及应急处置各项工作措施，确保滑坡体安全隐患得到及时有效处置；要加大地质灾害预防预警宣传力度，提高广大群众防灾减灾意识和应急处置能力。

(四) 严肃工作纪律，强化应急管理。指挥部各成员单位要牢固树立大局意识，坚决克服麻痹思想和侥幸心理，全面进入应急战备状态，恪尽职守、履职尽责，听从指挥、执行调度，对指挥部指令落实不力和玩忽职守的单位和个人，将严肃追责问责，对阻碍和影响应急避险工作的人员，将由公安机关依法采取强制措施，触犯国家法律的，将移交司法机关依法处置。

抄送：县委各常委，政府各县长

中共舟曲县委办公室  
2021年3月9日印发

# 中共舟曲县委办公室 舟曲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舟曲县扶贫开发志〉〈舟曲县 全面小康志〉编纂方案》的通知

县委办发〔2021〕92号

各乡镇党委和人民政府，县委有关部门，县级国家机关及有关部门，省州属驻舟有关单位：

《〈舟曲县扶贫开发志〉〈舟曲县全面小康志〉编纂方案》已经县委、县政府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中共舟曲县委办公室  
舟曲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9月10日

## 《舟曲县扶贫开发志》《舟曲县全面小康志》编纂方案

《舟曲县扶贫开发志》和《舟曲县全面小康志》（以下简称“两志”）是系统记载舟曲县扶贫开发和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专志，力求全面、客观、翔实记述全县人民在县委县政府领导下，全面落实党中央扶贫开发和全面建设小康战略决策所做出的一系列艰苦努力、不断探索的生动实践。根据《中共甘南州委办公室 甘南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新时代地方史志工作的通知》（甘南办字〔2021〕38号）文件要求，为持续推进舟曲县地方志事业高质量发展，特制定《舟曲县扶贫开发志》《舟曲县全面小康志》编纂方案。

### 一、指导思想

“两志”的编纂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紧围绕40年来舟曲县全面落实党中央扶贫开发和全面建设小康社会战略决策，用真实、系统、翔实的史料，全方位记述舟曲人民一手抓扶贫开发，一手抓全面小康建设，坚持积极探索、夯实基础，不断培育增收产业、提升能力素质，使全县贫困群

众生产生活条件得到显著改善，经济社会得到长足发展，实现了从单纯的专项扶贫到专项扶贫开发、行业扶贫、社会扶贫“三位一体”大扶贫格局的历史性转变，实现了全县人民共享改革发展成果，实现全面小康的奋斗历程。“两志”将用历史事实讴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带领全国人民取得历史性卓越成就。

### 二、编纂原则

（一）“两志”的编纂，必须坚持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科学发展观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党中央扶贫开发和全面建设小康社会重要战略决策，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扶贫工作重要论述和“八个着力”重要指示精神，使“两志”充分体现夺取脱贫攻坚战和建设小康社会的全面胜利。

（二）坚持实事求是的原则，运用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基本观点和方法，广泛搜集资料，深入调查研究，去粗取精、去伪存真，科学、完整、系统地记载舟曲在脱贫攻坚

和建设小康社会工作中取得的历史性成就，力求思想性、科学性、资料性的统一。

(三) 在追溯事物发端，记载历史过程的同时，着重记述好2012年以来舟曲的社会经济发展进步情况，精准扶贫脱贫攻坚以来的实践过程和辉煌成就。

### 三、编纂任务及进度要求

(一) 安排部署阶段。2021年7月1—6日。县党史县志办公室拟定“两志”编纂实施方案和篇目大纲，与县乡村振兴局共商后，形成篇目的初审稿，启动编纂工作。

(二) 篇目形成阶段。2021年7月15日前完成。按照初步审定的篇目，搜集资料，开展调研，完善篇目设置，形成篇目细目。

(三) 资料搜集及初稿撰写阶段。2021年8—10月，承担任务的各乡镇、部门查阅资料、撰写初稿。10月31日前各撰稿单位完成初稿并报送“两志”编辑部。

(四) 初稿修改及总纂阶段。2021年10—12月，编辑部组织人员统稿，根据统稿人员意见建议，各单位撰稿人对初稿进行修改。2022年1—4月，对志稿进行总纂。7月底前形成较为成熟的初稿，经编辑部初审后报送编纂委员会。

(五) 审定阶段。2022年7—12月，对志稿进行复审、终审及审后修改工作。2023年6月底前全志定稿报县编纂委员会、州志办对该稿进行复审、终审工作。编辑部根据各委员和州志办提出的修改意见，对志稿进行修改，直至书稿达到出版要求。

(六) 出版阶段。2023年3—7月，志稿经过三级审定并修改后的定稿报州志办审核，州志办出具批准出版意见后，交出版社出版印刷。

### 四、组织领导

成立以县委县政府主要负责人任主任，县委县政府分管领导任副主任的“两志”编纂委员会，成员由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成员单位负责人组成。编纂委员会下设“两志”编辑部，编辑部设在舟曲县党史县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高次让同志兼任编辑部主任。

#### “两志”编纂委员会

- 主任：才项当智 县委书记  
舒时光 县委副书记、县人民政府代理县长
- 副主任：安玉海 县委副书记  
赵锦帆 县人民政府副县长  
陈学勇 县人民政府副县长
- 成员：刘雪林 县委办公室主任  
桑永杰 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党组书记、主任  
陈永权 县纪委副书记、县监察委员会副主任  
刘建红 县委组织部副部长、县非公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党工委书记  
仇锐红 县委宣传部常务副部长  
王临强 县委统战部常务副部长  
薛爱芳 县委政法委常务副书记  
全旦交 县发展和改革局党组书记、局长  
闫拥政 县委教育工作委员会书记、县教育局党组书记、局长  
杨世军 县科学技术局党组书记、局长  
王海平 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党组书记、局长  
杨尚文 县民政局副局长、党组成员  
杨旦巴 县司法局副局长、党组成员  
王建俊 县财政局党组书记、局长  
戴仁谦 县委组织部副部长、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局长  
杨海军 县自然资源局党组书记、局长兼县不动产登记管理局局长  
郭永辉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党

- 委书记、局长  
 杨晓明 县交通运输局党组书记、  
局长  
 金中山 县水务局党组书记、  
局长  
 杨永良 县委农业农村工作委员  
会书记、县农业农村局  
党组书记、局长  
 杨三宝 县商务局党组书记、  
局长  
 陈舟芳 县委宣传部副部长、县  
文体广电和旅游局党组  
书记、局长  
 何向阳 县委卫生健康工作委员  
会书记、县卫生健康局  
党组书记  
 虎学鸣 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党组  
书记、局长  
 仇文林 县应急管理局党组书记、  
局长  
 肖 军 县统计局党组书记、  
局长  
 刘荣锋 县审计局党组书记、  
局长  
 康卫民 县医疗保障局党组书记、  
局长  
 何文君 县妇联副主席  
 杨曙光 县残疾人联合会理事长  
 李生辉 县科学技术协会主席  
 高次让 县党史县志编纂委员会  
办公室主任  
 (暂缺) 县乡村振兴局局长  
 郭晓云 县劳务移民局党组书记、  
局长  
 荣皋琨 县供销合作社主任兼县  
合作社联合社理事  
会主任  
 许雪梅 县档案馆馆长  
 冯晓宏 县融媒体中心主任  
 高忠明 国家统计局舟曲调查队  
队长  
 赵 英 县文联专职副主席  
 (暂缺) 州生态环境局舟曲分局  
局长  
 尕藏扎西 国家税务总局舟曲县  
税务局局长  
 陶智全 国网舟曲县供电公司  
经理  
 杨克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舟曲县支行行长  
 车玉泰 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  
舟曲县分公司总经理  
 马海俊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  
舟曲分公司总经理  
 金 铭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甘肃  
有限公司舟曲分公司总  
经理  
 宋 炜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  
公司舟曲分公司总经理  
 李满平 曲瓦乡党委副书记、  
人民政府乡长候选人  
 桑金奎 大峪镇党委副书记、  
人民政府镇长候选人  
 薛 渊 立节镇党委副书记、  
人民政府镇长候选人  
 薛 昊 憨班镇党委副书记、  
人民政府镇长候选人  
 赵 娟 大川镇党委副书记、  
人民政府镇长候选人  
 闫元元 巴藏镇党委副书记、  
人民政府镇长候选人  
 李 芳 峰迭镇党委副书记、  
人民政府镇长候选人  
 刘 枢 坪定镇党委副书记、  
人民政府镇长候选人  
 马红梅 江盘镇党委副书记、  
人民政府镇长候选人  
 白 亮 城关镇党委副书记、  
人民政府镇长候选人  
 冯霖赟 东山镇党委副书记、  
人民政府镇长候选人  
 鲁 勇 南峪乡党委副书记、

	人民政府乡长候选人
严钰林	果耶镇党委副书记、 人民政府镇长候选人
黄 维	八楞乡党委副书记、 人民政府乡长候选人
雷文辉	武坪镇党委副书记、 人民政府镇长候选人
彭文明	插岗乡党委副书记、 人民政府乡长候选人
张 宏	拱坝镇党委副书记、 人民政府镇长候选人
戴 磊	曲告纳镇党委副书记、 人民政府镇长候选人
赵正甲	博峪镇党委副书记、 人民政府镇长候选人

### 五、“两志”稿的总体设计

《舟曲县扶贫开发志》从贫困状况、扶贫战略、扶贫措施、社会保障与救助、社会扶贫、扶贫管理、舟曲做法、表彰奖励等方面记述，按编、章、节、目设立编纂大纲。志首设图片、序言、凡例、概述、大事记、志文、附录、后记。

《舟曲县全面小康志》从经济建设、民主法治建设、文化建设、人民生活、生态文明建设等方面记述，按编、章、节、目设立编纂大纲。志首设图片、序言、凡例、概述、大事记、志文、附录、后记。

**(一) 紧扣舟曲扶贫开发和全面建设小康社会为主题。**“两志”记述内容时间跨度长，设计领域广，覆盖面积大，资料收集、初稿撰写的过程一定要紧扣扶贫开发和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主题，围绕党和政府的决策部署、扶贫开发和全面建设小康的重大举措、社会力量的广泛参与、人民群众的艰苦奋斗，重点记述全县扶贫开发和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艰难历程和发生的巨大变化。

**(二) 力求突出舟曲特色。**舟曲发展条件差，贫困面大，贫困程度深，但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全县各族人民勠力同心、艰苦奋斗，实现了与全国一道建成小康社会的伟大历史奇迹，许多经验都值得记载和推广。

**(三) 坚持详今略“早”的原则。**舟曲县扶贫开发和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工作大致经历了40余年，志稿编纂要在坚持全面系统的总要求下，重点突出党的十八大以来全县脱贫攻坚和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历史进程和取得的卓越成就，聚焦舟曲特色，为全国、全省、全州扶贫开发和全面建设小康社会交一份优秀的“成绩单”。

### 六、编纂要求

**(一) 拟定志书篇目。**县党史县志办根据志书编纂体例的总体要求，划分门类，确定篇目大纲。县乡村振兴局则根据扶贫工作的历史背景和发展现状，对由县党史县志办草拟的篇章结构进行修改完善补充，在共同商议下形成篇章审定稿，经县党史县志办同意后实施。

**(二) 搜集整理资料。**编纂人员要在对全县扶贫工作和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历史和现状进行全面深入的调查研究的基础上，通过查阅、征集、采访、统计等途径全面搜集各方面资料。同时，对搜集到的资料要进行登记、分类，进行鉴别真伪、归纳、考证等整理工作，并按照篇目的提示编辑成资料长篇。

**(三) 撰写志稿。**编辑部要在广泛搜集资料和精心整理资料的基础上，按照部分试写、征求意见、全面撰写的顺序进行。撰写志稿要严格按照志书行文规范和志书目录进行编纂，确保志书的政治质量、资料质量、文字质量。

**(四) 组织三级审定。**志稿必须经过初审、复审、终审和审后修改工作。初审由编辑部组织实施。初审后经修改的志稿由党史县志办组织复审。复审后经修改定稿的志稿要报编纂委员会审查验收。复审、终审工作由县乡村振兴局配合县党史县志办完成。

**(五) 出版印刷。**经过三级审定并修改定稿的志稿，再报请州地方史志办公室行文批准后方可出版印刷。志书的版式和装帧设计由县“两志”编纂委员会最终确定。在出版印刷期间，编辑部和责任编辑要精心组织校对，确保出版印刷质量。

### 七、编纂体例

**(一) 时间断限。**《舟曲县扶贫开发志》上限始于1986年，即舟曲县开始大规模扶贫开发

工作；下限迄止2020年2月28日，即到全面完成脱贫攻坚任务，甘肃省人民政府宣布舟曲县退出国列贫困县序列为止。《舟曲县全面小康志》上限始于1979年12月邓小平同志提出中国要建设“小康社会”；下限迄止2021年7月1日，即到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大会上庄严宣告：“中华大地上全面建成了小康社会”为止。为保持记述内容、事件的完整性，对部分内容可适当上溯和延伸。

**(二) 地域范围。**“两志”编纂以舟曲县现行政区域范围内的事物为记述对象。

**(三) 体裁。**“两志”编纂采用述（概述）、记（大事记）、志（正文）、传（人物列传）、图（地图、示意图、照片等）、表（各种统计表、一览表、人物表录）、录（附录）等体裁，并根据不同体裁的特点和编写要求，做到多种体裁的有机结合。

**(四) 结构。**凡例、序、概述、大事记、正文（内分编、章、节、目四层）、附录、后记。正文按照事物的性质和特点横向分为若干编、章、节、目，以下按时间发生顺序纵向记述。

**(五) 文体。**一律采用规范的书面语记述文体，不得使用公文式、文艺式、技术规程式、新闻报道式、教科书式的写作文体。要据事顺时直书，做到述而不议，文风要严谨、朴实、简洁、生动。

**(六) 概述。**采用纵向分明、宏观综述的方法编写，要反映全县扶贫开发 and 全面小康的历史背景、发展演变历程、经验及历史地位和

作用。

**(七) 大事记。**采用编年体与纪事本末体相结合的顺时记事法编写，要严格按照大事、要事、新事、特事的选择标准，反映事物发展态势。

**(八) 人物入志。**要坚持“生不立传”的原则。全国表彰的先进个人、集体，省部级表彰的先进个人、集体均可入志。

**(九) 附录。**重要文件的辑录。

**(十) 后记。**说明志书写作的背景、目的、经过以及编者在编写过程中的所为所感。

## 八、工作要求

各乡镇、各部门接到通知后，要确定一名分管领导为负责人，同时确定1—2名撰稿人员，于9月25日前报县党史县志办，由编辑部具体指导撰稿人员撰写志稿。

## 九、经费保障

县党史县志办负责申请“两志”编纂工作经费，用于购置电脑、打印机、墨粉、扫描仪、卷柜、档案盒、纸张等办公用品。待“两志”终审结束后，再由县党史县志办申请出版发行经费。

以上成员名单若有变动，由成员单位接任工作的同志自行替补，不再另行发文。

抄送：县委各常委、政府各县长。

中共舟曲县委办公室  
2021年9月10日印发

## 中共舟曲县委办公室 舟曲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舟曲县乡镇志、村志编纂实施方案》的通知

县委办发〔2021〕93号

各乡镇党委和人民政府：

《舟曲县乡镇志、村志编纂实施方案》已经县委、县政府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中共舟曲县委办公室  
舟曲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9月10日

### 舟曲县乡镇志、村志编纂实施方案

乡镇志、村志反映的是乡镇、村历史变迁和发展成就的重要载体，是记载一乡一镇一村范围内自然和社会诸多方面的历史和现状的综合性著述，是县级地方志书的延伸和补充。可起到“资治、教化、存史”的功效，对繁荣乡镇、村地方经济、促进社会和谐发展、推进社会主义文化事业大发展、增强文化自信具有重要作用。随着舟曲县脱贫攻坚任务完成，生态文明小康村建设、“一十百千万工程”深入实施，乡村发生着日新月异的深刻变化，人民群众生活水平和幸福指数显著提高，与此同时一些承载着宝贵历史文化信息的物质载体也正在遗失。盛世修志，志载盛世。及时记录盘点乡村地理、乡情民俗、历史沿革、经济发展、文化建设、乡土人物等情况，挖掘和保护乡土文化资源，提升乡村振兴文化魅力，让子孙后代记得住乡愁，记录好乡村历史，是当代党和政府义不容辞的责任，也是一项利及千秋万代的传世功业。

为深入贯彻落实全省地方史志工作会议精神和《中共甘南州委办公室 甘南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新时代地方史志工作的通知》（甘南办字〔2021〕38号），进一步加强地方志

工作，保护历史文化资源，留住历史根脉，传承乡村文明，弘扬民间优秀传统文化，更好地服务新型城镇化和新农村建设，充分发挥地方志在促进乡村经济社会发展中的重要作用，决定在全县范围内全面开展乡镇志、村志编纂工作。

#### 一、指导思想

乡镇志、村志编纂要以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史志工作的重要论述为指导，以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的法律、法规为依据，坚持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立场和观点，坚持解放思想、实事求是、与时俱进、求真务实的思想路线，全面、客观、真实、系统反映本地区政治、经济、文化、社会发展的历史与现状，传承基层文明，展现社会主义新时期精神风貌。

#### 二、编纂原则

——坚持依法修志的原则。严格执行国务院《地方志工作条例》和《甘肃省地方志工作规定》。志书中有关保密、军事、民族、宗教、政法、科技、外事等方面的内容，要符合党和

国家相关规定和法律要求。

——坚持质量至上的原则。全面、客观、真实、准确地记述事物产生、发展、演化的历史进程。

——坚持横排竖写的原则。篇目的设置要严格按照事物的属性归类，做到事以类从、以时为序。

——坚持突出特色的原则。突出历史特性、时代特点和地方特色。

——坚持“生不立传”的原则。入志人物“生不立传”，收录标准应严格掌握，不可过低过滥。

——坚持详今略古、详近略远、详独略同的原则。志书主体内容的记述应繁简有致，详略得当。

### 三、编纂规划

舟曲县乡镇志、村志编纂工作的总体思路是：先试点，再铺开；先重点，后全面；逐步实施，梯次推进、分批完成。通过党史县志办前期调查研究，经请示领导同意，2021年7月，先行启动编纂第一批10部乡镇志（附件1）和第一批49部村志（附件1）编纂工作。第一批乡镇志、村志力争在3年内完成编纂任务，之后逐步实现县域内所有乡镇和村的志书编纂全覆盖。

### 四、实施步骤

启动编修第一批乡镇志和村志工作分三个阶段实施：

第一阶段（启动与资料收集阶段，2021年7—12月）。明确志书编纂责任主体，各乡镇编纂乡镇志、村志要按照党委领导、政府组织、编写班子具体编写的惯例，并以文件形式向县党史县志办报告，经同意后，成立乡镇志、村志编纂组织机构，制定编纂工作实施方案，开始志书资料的收集、整理、甄别工作。

第二阶段（初稿撰写阶段，2022年1—6月）各乡镇志、村志编写人员对收集到的各类资料进行归类，加工，形成初稿。

第三阶段（送审验收、出版阶段，2023年1—6月）县、乡两级对乡镇志、村志稿实行

“三审一验收”，各乡镇、村完成初审、复审后，及时组织召开初审和复审会议，最后将终审稿送县党史县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终审、验收、出版发行。各年度任务要尽量提前，不能延后。

### 五、编纂要求

（一）规范体例。乡镇志、村志采用志体，使用规范的现代语体文记述。志书结构采用纲目体，编纂纲目的设置要分类科学、布局合理、结构严谨、归属得当，做到贯通历史、系统完整、大事不漏、要项不缺。志书体裁以述、记、志、传、图、表、录、引为主，合理运用“特载”“专记”等形式，探索使用专题调查、口述历史、影像图示等创新体裁，最大限度地展示基层志书鲜活生动的内容。

（二）突出特色。乡镇志、村志要有独特的“地域性”和浓郁的“乡土味”，不求“高大上”，提倡“接地气”，以细取胜，以深见长，把历史特性、时代特点、地方特色作为记述重点，突出个性化，避免千志一面。各乡镇、村在编纂形式、体裁运用、篇目设计、内容取舍、资料选择、要素创新、特色呈现等方面，要结合各乡镇、各村实际情况灵活发挥。

（三）确保质量。质量是志书的生命，各乡镇、各村在编纂志书过程中要严格按照国家《地方志书质量规定》的要求，把质量意识贯穿于志书编纂工作的始终，编修合格志书，力争出精品佳志。正确处理好进度与质量的关系，做到“上手要快、修改要繁”，志书要全面反映入志事物发展脉络，志书上限尽量追溯至事物发端，下限截止2020年7月。

### 六、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开展乡镇志、村志编纂工作是一项系统的文化工程，各乡镇、村必须以对历史负责的态度、为时代讴歌的情怀高度重视此项工作。各乡镇人民政府担负主体责任，乡镇长为第一责任人，并确定一名党政班子副职分管，乡镇、村成立编纂委员会，组建编写班子，确定或聘请写作人员负责资料收集、篇目设置、志稿编纂、内部评审等工作。党史县志办要加强业务指导和规范管理，对参与编

修乡镇志、村志的人员进行业务指导和培训。同时,帮助编修人员解决编修过程中遇到的问题,依法纠正、杜绝不规范的修志行为,并适时联合县委督查室、县政府督查室开展督查,确保编修工作有序、稳步推进。

(二) 广泛宣传发动。乡镇志、村志编纂工作责任大、涉及广、政策强、任务重,各乡镇要广泛宣传,深入发动,大力引导社会各方面力量的重视、关心和支持。要选好主编,确立主编的统编、通审、总纂职责。要建立修志队伍,积极组织本乡镇、本村老干部、老教师、老乡贤及熟悉地情、热心修志的乡土人才加入志书编纂工作。要营造氛围,动员社会各界有识之士和广大村民自觉参与,共同为“乡村记忆工程”献策出力。

(三) 落实工作经费。启动修志工作的乡镇、村均应设立固定办公场所,配备必要条件设备,做好后勤保障工作。编纂经费由各乡镇自行申请,县级财政予以支持,不足部分由各乡镇动员当地民营企业、社会爱心人士筹集。各乡镇要把乡镇志、村志工作纳入乡镇、村年终目标管理考核,做到认识到位、领导到位、机构到位、人员到位、规划到位、经费到位、设施到位、工作到位,保证志书按时保质出版发行。

附件:《乡镇志编纂单位》《村志编纂单位》

## 附件

### 一、乡镇志编纂单位(10):

巴藏镇 立节镇 憨班镇 峰迭镇  
城关镇 东山镇 八楞乡 武坪镇  
博峪镇 曲告纳镇

(备注:占19个乡镇的52%)

### 二、村志编纂单位(49):

城关镇:东城社区 西城社区 庙沟村  
江盘镇:河南村 端山村 马土山村  
南峪乡:吉德村 勒地别村  
大川镇:梁家坝 土桥子村  
果耶镇:果耶村 拉阿村  
八楞乡:斜坡村 小真庄村 列阿斯村  
武坪镇:吾别村 亚下村 哈迭村  
插岗乡:角绕村 嘎尔村  
拱坝镇:赞嘎村 勒卧村 拱孜村  
片片村  
曲告纳镇:瓜欧村 盖欧村 灿干村  
博峪镇:开麻古村 柯达村 卡路诺村  
扎塔村  
坪定镇:坪定村 靖边村 九原村  
柳坪村  
大峪乡:得力村 大崖村  
巴藏镇:巴寨沟村 前北山村  
立节镇:杰迪村 拉尕村 拉尕沟村  
峰迭镇:秀城社区 水泉社区  
东山镇:谢家村 石磊村  
憨班镇:老沟村 赛尔布村  
曲瓦乡:城马村  
(备注:占208个行政村的23.5%)

抄送:县委各常委、政府各县长。

中共舟曲县委办公室  
2021年9月10日印发

## 表彰奖励

### 2021年度舟曲县获得省级及以上表彰的先进人物和集体

序号	姓名	性别	民族	出生年月	入党时间	学历	单位及职务	获奖情况（时间奖项及颁发单位）
1	石华雄	男	汉族	1965.06	1991.08	省委党校研究生	甘南州人大常委会副主任、中共舟曲县委书记	2021年5月被中组部提名为全国优秀党务工作者拟表彰对象
2	安玉海	男	藏族	1978.06	2000.05	省委党校研究生	中共舟曲县委副书记	2021年被省委、省政府授予“全省脱贫攻坚先进个人”称号
3	赵锦帆	男	汉族	1982.11	2000.07	研究生	舟曲县人民政府副县长	2021年5月被省委、省政府评为全省脱贫攻坚先进个人
4	赵冬梅	女	汉族	1984.10	2013.07	本科	舟曲县扶贫发展中心主任	2021年5月荣获省委省政府“甘肃省脱贫攻坚先进个人”称号
5	王建俊	男	汉族	1970.11	1994.01	大专	舟曲县财政局局长	2021年获省委省政府“甘肃省脱贫攻坚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6	张小娟	女	藏族	1985.04	2010.08	本科	原县扶贫办副主任	2021年2月被中共中央授予“全国脱贫攻坚楷模”称号
7	刘武马武	男	藏族	1979.06	2003.11	本科	曲告纳镇党委书记	2021年2月被授予“全国脱贫攻坚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8	县应急管理局	2021年11月5日，在全国应急管理系统先进模范和消防忠诚卫士表彰大会上，甘南州舟曲县应急管理局被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应急管理部授予“全国应急管理系统先进集体”称号						
9	县妇联	2021年3月，被全国妇联表彰为“全国巾帼建功先进集体”						
10	县武装部	2021年6月29日，被中央军委国防动员部表彰为“先进团级党委”						
11	县统计局	2021年9月，被国务院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领导小组授予“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先进集体”称号						

注：省级表彰指省委省政府颁发奖励



# 人物

ZHOUQU NIANJIAN





## 2021年度新任副地级领导干部

**王力** 男，藏族，舟曲县南峪乡人。1975年8月出生，1994年7月参加工作，1997年8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94.07—1996.09，甘南州人事劳动局干部；1996.09—1998.07，中央民族大学干部专修科经济管理专业学习；1998.07—2002.08，甘南州人事劳动局公务员管理科副科长；2002.08—2002.12，甘南州人事劳动局公务员管理科科长；2002.12—2003.04，甘南州委组织部干部；2003.04—2004.08，甘南州委组织部干部监督科科长；2004.08—2007.07，甘南州团委副书记；2007.07—2010.09，甘南州团委书记；2010.09—2011.10，合作市委副书记（正县级）；2011.10—2015.09，玛曲县委副书记、县长；2015.09—2021.07，玛曲县委书记；2021.07至今，甘南州委常委、统战部部长、州政协党组副书记。

**郭子文** 男，藏族，甘肃省天祝县人。1970年7月出生，1994年7月参加工作，1999年10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大专学历。1992.09—1994.07，西北民族学院藏语系藏汉双语文秘专业学习；1994.07—1998.04，迭部县人大办公室工作；1998.04—1998.12，迭部县腊子口乡政府乡长助理；1998.12—2001.09，迭部县腊子口乡

政府副乡长；2001.09—2005.01，迭部县尼傲乡党委副书记、乡长；2005.01—2006.10，迭部县政府办公室主任、接待办主任；2006.10—2007.03，迭部县委常委、组织部部长，兼任县政府办公室主任、接待办主任；2007.03—2010.09，迭部县委常委、组织部部长；2010.09—2012.02，迭部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2012.02—2014.02，甘南州委副秘书长、州委会议活动处处长；2014.02—2014.05，舟曲县委副书记、县政府代理县长；2014.05—2019.08，舟曲县委副书记、县政府县长；2019.08—2019.12，舟曲县委副书记、县长、一级调研员；2019.12—2021.01，舟曲县委副书记、县长、二级巡视员；2021.01—2021.07，甘南州人民政府副州长、舟曲县委副书记、县长；2021.07至今，甘南州人民政府副州长。

**王国庆** 男，藏族，舟曲县立节镇人。1971年10月出生，2017.01—2019.01，任甘南州工商行政管理局局长；2019.01—2020.04，任甘南州市场监督管理局局长；2020.04—2022.01，任甘南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主任；2021年12月任甘南州政协副主席。

## 2021年度新任副县级以上领导干部

**才项当智** 男，藏族，1972年9月出生，甘肃碌曲人，1993年8月参加工作，1997年6月加入中国共产党，研究生学历，现任中共舟曲县委书记。1989.09—1993.08，甘肃林业学校四年制林业专业学习；1993.08—1995.09，甘肃省碌曲县农林局林业公安股股长；1995.09—1998.03，共青团甘肃省碌曲县委副书记（主持工作）；1996.08—1999.06，中共中央党校函授学院大专班经济管理专业学习；1998.03—2001.03，共青团甘南州碌曲县委书记；2000.06—2000.12，天津市南开区卫生局挂职，任局代理团委书记；2001.03—2004.03，甘南州碌曲县卫生局局长、党总支书记；2004.03—2006.10，甘南州碌曲县郎木寺镇党委书记、人大主席；2002.08—2004.12，中共中央党校函授学院本科班法律专业学习；2006.10—2007.05，甘南州碌曲县委常委、政法委书记、郎木寺镇党委书记、人大主席；2007.05—2008.12，甘南州碌曲县委常委、政法委书记；2005.09—2008.06，甘肃省委党校在职研究生班战略管理与应用哲学专业学习；2008.12—2011.09，甘南州玛曲县委常委、政法委书记；2011.09—2013.09，甘南州合作市委常委、纪委书记；2013.09—2016.10，甘南州合作市委常委、市政府党组副书记、常务副市长；2013.06—2014.01，北京市大兴区庞格庄镇挂职，任镇党委副书记；2016.10—2016.11，待岗；2016.11—2018.01，甘南州纪委副书记；2018.01—2021.07，甘南州纪委副书记、州监察委员会副主任；2021.07至今，中共舟曲县委书记。

**舒时光** 男，汉族，1980年2月出生，湖北省武汉市人，2006年7月参加工作，1998

年5月加入中国共产党，研究生学历，理学博士。1999.09—2003.07，中央民族大学法学院法学专业国际经济法方向学习；2003.07—2003.09，待业；2003.09—2006.07，北京大学环境学院历史地理学专业学习（硕士）；2006.07—2008.10，北京市东城区司法局科员；2008.10—2008.11，北京市东城区司法局副主任科员；2008.11—2012.07，北京大学环境科学与工程学院城市生态学专业、城市与环境学院地理学专业学习（博士）；2012.07—2013.01，甘肃省陇南市委组织部工作；2013.01—2015.01，甘肃省兰州新区招商局二局副局长；2015.01—2016.12，甘肃省兰州新区招商局副县级干部；2016.12—2018.05，甘肃省委财经办财经二处副调研员（主持工作）；2018.05—2019.06，甘肃省委财经办财经二处调研员（主持工作）；2019.06—2020.08，甘肃省委财经办财经二处二级调研员（主持工作）；2020.08—2021.07，甘谷县委副书记、县委党校校长；2021.07—2021.11，舟曲县委副书记，县政府党组书记、代理县长；2021.11至今，舟曲县委副书记，县政府县长、党组书记。

**王添芬** 女，汉族，1978年6月出生，甘肃舟曲人，1997年7月参加工作，1999年12月加入中国共产党，现任中共舟曲县委副书记。1997.07—2001.10，舟曲县憨班乡工作；1998.09—2001.06，自考兰州大学行政管理专业（专科）；2001.10—2006.08，舟曲县憨班乡副乡长；2006.09—2008.12，自考兰州大学行政管理专业（本科）；2006.08—2007.03，舟曲县立节乡党委副书记兼纪委书记；2007.03—2008.01，

舟曲县纪检委审理室副主任；2008.01—2009.09，舟曲县大峪乡党委副书记、乡长；2009.09—2011.06，舟曲县大峪乡党委书记；2011.06—2016.10，舟曲县政府党组成员、副县长；2016.10—2021.09，中共舟曲县委常委、宣传部部长；2021.09至今，中共舟曲县委副书记。

**何学智** 男，藏族，1978年11月出生，甘肃卓尼人，2000年12月参加工作，1999年10月加入中国共产党，研究生学历，现任中共舟曲县委副书记。1997.09—2000.07，在甘肃民族师范学院政史系史地专业学习；2000.07—2000.12，待业；2000.12—2002.03，在合作市勒秀乡罗哇村学校任教；2002.03—2003.08，在合作市勒秀乡中心小学任教；2000.03—2002.06，西北民族大学高等教育自学考试秘书学专业学习；2003.08—2007.10，合作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工作；2007.10—2010.11，合作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副主任；2007.09—2010.07，甘肃省委党校研究生班2007级国民经济专业学习；2010.11—2011.12，合作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副主任、合作市人民政府外事办主任；2011.12—2014.06，合作市佐盖曼玛乡党委书记；2014.06—2014.11，合作市人民政府党组成员、政府办公室党支部书记、办公室主任；2014.11—2016.10，合作市委办公室党支部书记、主任；2016.10—2018.12，夏河县人民政府党组成员、副县长；2018.12—2021.09，中共玛曲县委委员、常委、组织部部长；2021.09至今，中共舟曲县委副书记。

**杨启鹏** 男，汉族，甘肃通渭人，1978年11月出生，2003年7月参加工作，2002年4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大学学历，现任中共舟曲县委常委、组织部部长。1999.09—2003.06，西北师范大学教科院学前教育专业学习；2003.06—2003.07，甘肃省委组织部选调生培训班学习；2003.07—2006.08，迭部县电尕镇人民政府科员；2006.08—2007.03，迭部县委组织部科员；2007.03—2009.08，迭部县委组织部副科

级组织员；2009.08—2011.03，甘南州委组织部副科级干部；2011.03—2014.10，甘南州委组织部正科级组织员、办公室副主任；2010.12—2011.11，兰州大学经济学院区域经济专业研究生课程进修班学习；2014.10—2016.07，甘南州委组织部党代表联络科科长；2016.07—2019.09，甘南州委组织部人才工作科科长；2019.09—2019.11，甘南州委组织部人才工作科科长、一级主任科员；2019.11—2020.09，甘南州委组织部人才工作科科长、四级调研员；2020.09—2021.01，甘南州委组织部四级调研员；2017.08—2020.12，迭部县洛大镇嘉布村第一书记兼驻村帮扶工作队队长；2021.01至今，舟曲县委常委、组织部部长。

**杨志伟** 男，汉族，1979年5月出生，2003年7月参加工作，2003年6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大学学历，工学学士，现任中共舟曲县委常委，县政府副县长、党组成员（挂职）。1999.09—2003.07，甘肃农业大学水利工程系农业水利工程专业学习；2003.07—2005.08，临洮县八里镇政府科员；2005.08—2009.02，临洮县委组织部科员；2009.02—2009.04，临洮县委组织部副科级组织员；2009.04—2009.08，省政协农业和农村工作委员会办公室副科级干部；2009.08—2012.02，省政协农业和农村工作委员会办公室副主任科员；2012.02—2012.12，省政协农业和农村工作委员会办公室主任科员；2012.12—2013.05，省委组织部干部；2013.05—2014.01，省委组织部组织处主任科员；2014.01—2019.06，省委组织部组织二处主任科员；2019.06—2020.01，省委组织部组织二处一级主任科员；2020.01—2021.07，省委组织部组织二处四级调研员；2021.07—2021.09，省委组织部研究室副主任；2021.09—2021.11，中共舟曲县委常委，县政府副县长候选人、党组成员（挂职）；2021.11至今，中共舟曲县委常委，县政府副县长、党组成员（挂职）。

**华 湃** 男，藏族，1981年11月出生，甘肃天祝人，2005年11月参加工作，2005年3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本科学历，理学学士。现任中共舟曲县委常委，县政府副县长、党组成员。2000.09—2005.07，西北民族大学电气工程学院物理学专业学习；2005.07—2005.11，待业；2005.11—2010.08，甘南州国库收付中心会计核算部工作；2010.08—2014.12，甘南州财政局农发办多种经营科副科长；2010.07—2012.06，陇南市宕昌县哈达铺镇挂职任党委副书记；2012.12—2013.03，夏河县唐尕昂乡唐尕昂村挂职任第一书记；2014.12—2017.12，甘南州财政局非税收入管理科科长；2017.12—2019.10，甘南州财政局非税收入管理局副局长；2019.10—2021.09，甘南州财政局办公室主任；2020.05—2021.04，碌曲县尕海镇挂职任党委副书记；2021.09至今，中共舟曲县委常委，县政府副县长、党组成员。

**唐永平** 男，汉族，1982年7月出生，甘肃合作人，2008年1月参加工作，2009年6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大学学历，经济学学士。2002.09—2007.07，中央财经大学经济学院国民经济管理专业学习；2007.07—2008.01，待业；2008.01—2011.03，合作市委办公室工作；2011.03—2012.07，合作市当周街道党委副科级组织员；2012.07—2013.11，合作市通钦街道办事处副主任；2013.11—2015.12，州政府办公室秘书二科副科长；2015.12—2020.07，州政府办公室秘书二科科长；2020.07—2021.09，州政府发展研究室《甘南发展》编辑部主任；2021.09至今，舟曲县委常委、宣传部部长。

**杨恩茂** 男，汉族，1970年10月出生，甘肃舟曲人，1991年7月参加工作，1993年7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大学学历，现任舟曲县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主任。1991.07—1995.12，大川乡林业站工作；1995.12—1998.12，大川乡政府副乡长；1998.12—2001.10，南峪乡党委副书记、乡政府乡长；2001.10—2006.09，憨班乡党委副书记、乡政府乡长；2006.09—2009.02，憨班乡党委书记；2009.02—2013.05，舟曲县民政局局长；2013.05—2015.10，舟曲县委办公室

主任；2015.10—2016.10，甘南州派驻舟曲县政府教育督学；2016.10—2019.03，卓尼县人民政府副县长；2019.03—2021.10，卓尼县委常委、组织部部长；2021.10—2021.11，舟曲县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主任候选人；2021.11至今，舟曲县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主任。

**格永勤** 男，藏族，1970年10月出生，1994年11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89年8月参加工作，大学学历，甘肃舟曲人。现任舟曲县人大常委会副主任。1989.08—1991.01，舟曲县八楞学区工作；1991.01—1995.12，舟曲县宗教局工作；1995.12—1998.10，舟曲县政府办公室工作；1998.10—2001.10，舟曲县弓子石乡党委副书记；2001.10—2004.08，舟曲县弓子石乡政府乡长；2004.08—2006.08，舟曲县弓子石乡党委书记；2006.08—2007.03，舟曲县东山乡党委书记；2007.03—2010.09，舟曲县政府办公室主任；2010.09—2013.09，多儿自然保护区管理局副局长；2013.09—2021.11，政协舟曲县委员会副主席；2021.11至今，舟曲县人大常委会副主任。

**罗虎才** 男，汉族，1974年4月出生，甘肃舟曲人，1996年2月参加工作，1996年10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大学本科学历，现任舟曲县人大常委会副主任。1991.09—1995.07，甘南州畜牧学校畜牧兽医班学习；1996.02—2001.09，舟曲县大峪乡政府工作，先后担任团干、乡党委秘书；2001.10—2006.06，任舟曲县拱坝乡副乡长；2006.06—2007.02，任舟曲县城关镇东城社区主任；2007.03—2009.02，任舟曲县城关镇东城社区党总支书记；2009.03—2010.11，任舟曲县憨班乡乡长；2010.12—2012.03，任舟曲县城关镇镇长；2012.03—2013.05，任舟曲县城关镇党委书记；2013.06—2015.11，任舟曲县卫生局局长；2015.05—2015.07，甘肃省委党校第六期中青年培训班学习；2015.11—2016.08，任舟曲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局局长；2016.09—2017.11，任甘南州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副主任；2017.12—2019.01，任

甘南州卫生计生委党委委员、副主任；2019.02—2019.09，任甘南州卫生健康委党委委员、副主任；2019.10—2019.12，任甘南州卫生健康委党组成员、副主任；2019.12—2021.11，舟曲县人民政府党组成员、州政府派驻舟曲县政府督学；2021.11至今，舟曲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

**王建俊** 男，汉族，1970年11月出生，甘肃舟曲人，1992年7月参加工作，1994年1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大专学历。现任舟曲县人大常委会副主任、舟曲县财政局局长。1992.07—1996.07，舟曲县大峪乡政府工作；1996.07—1998.12，舟曲县财政局工作；1998.12—2001.09，舟曲县江盘乡经委主任；2001.09—2005.09，舟曲县大峪乡副乡长；2005.09—2007.06，舟曲县中牌乡工作站主任；2007.06—2014.04，舟曲县政府办公室任副主任，兼任信访局副局长、局长、接待办主任；2014.04—2016.10，舟曲县审计局局长；2016.10—2021.11，舟曲县财政局局长；2021.11—2022.01，舟曲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舟曲县财政局局长。

**姚青青** 女，汉族，1973年12月出生，甘肃舟曲人，2000年12月参加工作，大专学历。现任舟曲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2000.12—2009.03，舟曲县大川镇人民政府工作；2009.03—2012.11，舟曲县旅游局工作；2012.11—2015.11，舟曲县政府办公室副主任兼接待办公室副主任；2015.11—2016.06，舟曲县政府办副主任；2016.06—2021.11，舟曲县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主任；2021.11至今，舟曲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

**任秀红** 女，藏族，中共党员，1972年3月出生，甘肃舟曲人，1993年7月参加工作，2004年7月加入中国共产党，本科学历，现任舟曲县人民政府副县长、党组成员。1993.07—1995.05，舟曲县教育系统工作；1995.05—2001.06，碌曲县公安局工作；2001.06—

2001.08，舟曲县民政局工作；2001.08—2008.03，舟曲县文体旅游局工作；2008.03—2010.08，舟曲县爱卫办专职主任；2010.08—2011.05，舟曲县“8·8”特大山洪泥石流灾害灾民管理委员办主任；2011.05—2012.03，舟曲县江盘乡人民政府乡长；2012.04—2014.04，舟曲县江盘乡党委书记；2014.04—2016.05，舟曲县旅游局局长；2016.06—2021.01，舟曲县妇联主席；2021.01至今，舟曲县人民政府副县长、党组成员。

**李学政** 男，藏族，1973年9月出生，甘肃卓尼人，1994年8月参加工作，1998年1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大学学历，现任舟曲县人民政府副县长、党组成员，县公安局党委书记、局长。1994.08—1995.07，卓尼县公安局纳浪派出所见习干部；1995.07—1997.02，卓尼县公安局纳浪派出所办事员；1997.02—1998.03，卓尼县公安局纳浪派出所副所长；1998.03—2000.03，卓尼县公安局卡车派出所副所长；2000.03—2002.03，卓尼县公安局刑事侦查大队三中队中队长；2002.03—2006.03，卓尼县公安局刑侦大队大队长；2006.03—2009.02，卓尼县公安局禁毒大队教导员；2009.02—2011.02，卓尼县公安局城关派出所所长；2011.02—2013.10，卓尼县公安局党委纪检书记（副科级）；2013.10—2016.04，卓尼县公安局副局长兼禁毒大队大队长；2016.04—2021.09，卓尼县公安局政委；2021.09至今，舟曲县人民政府副县长、党组成员，县公安局党委书记、公安局局长。

**加宝塔** 男，藏族，1985年5月出生，2007年12月参加工作，2009年6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大学学历，现任舟曲县人民政府党组成员、副县长。2004.09—2007.06，合作民族师范高等专科学校藏汉英翻译专业专科学习；2007.06—2007.12，待业；2007.12—2012.06，甘肃省迭部县电尕镇政府工作；2008.09—2010.12，中共甘肃省委党校公共管理专业本科学习；2012.06—2016.06，甘肃省迭部县电尕镇

计生办主任；2016.06—2018.04，甘肃省迭部县花园工作站站长；2018.04—2020.12，甘肃省迭部县多儿乡党委副书记、政府乡长；2020.12—2021.02，甘肃省迭部县旺藏镇党委委员、书记；2021.02—2021.06，甘肃省迭部县旺藏镇党委委员、书记、一级主任科员；2021.06—2021.09，甘肃省迭部县旺藏镇一级主任科员；2021.09至今，舟曲县人民政府党组成员、副县长。

**何伟光** 男，汉族，中共党员，1979年6月出生，甘肃舟曲人，1999年7月参加工作，2005年7月加入中国共产党，研究生学历，现任舟曲县人民政府副县长。1997.09—1999.06，甘肃省人民警察学校就读；1999.06—2009.06，舟曲县人民法院工作；2009.06—2010.01，中共舟曲县委办公室工作；2010.01—2012.06，中共甘南州委办公室工作；2012.06—2015.09，中共甘南州委办公室秘书二科副科长；2015.09—2016.01，中共甘南州委办公室主任科员；2016.01—2016.06，中共舟曲县委办公室副主任、深改办主任；2016.06—2021.06，中共东山镇委员会书记；2021.09至今，舟曲县人民政府副县长。

**刘鹏武** 男，藏族，1979年6月出生，甘肃舟曲县人，2000年10月参加工作，2003年11月加入中国共产党，本科学历，现任舟曲县人民政府副县长、党组成员。2000.10—2001.11，甘肃省舟曲县城关镇财政所工作；2001.11—2006.08，甘肃省舟曲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工作；2006.08—2008.06，插岗乡政府副乡长，其间，在甘南州教育局教育科挂职副科长；2008.06—2012.11，舟曲县红十字会专职副会长；2012.11—2015.08，舟曲县憨班乡党委副书记、乡长；2015.08—2019.03，舟曲县憨班乡、镇党委书记；2019.03—2021.06，舟曲县曲告纳镇党委书记、四级调研员；2021.06—2021.11，舟曲县曲告纳镇四级调研员；2021.11至今，舟曲县人民政府副县长、党组成员。

**李虎** 男，汉族，1981年6月出生，湖北省天门市人，2009年7月参加工作，2002年1月加入中国共产党，研究生学历，博士学位，研究员。现任中共舟曲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副组长，县政府党组成员（挂职）。1999.09—2003.07，湖北农学院园林专业学习；2003.09—2006.07，中国农业科学院研究生院生态学专业学习（硕士）；2006.07—2009.07，中国农业科学院研究生院作物生态学专业学习（博士）；2009.07—2012.12，中国农业科学院农业资源与农业区划研究所，助理研究员；2011.03—2011.05，德国卡尔斯鲁厄理工学院（Karlsruhe Institute of Technology）研究中心气象气候研究所访问学者；2012.01—2012.03，德国耶拿大学（Friedrich Schiller University of Jena）地理水文与模型研究所访问学者；2013.01—2018.12，中国农业科学院农业资源与农业区划研究所副研究员；2017.10—2018.04，借调财政部农业综合开发办公室；2018.04—2018.12，借调农业农村部农田建设管理司工作；2019.01—2021.10，中国农业科学院农业资源与农业区划研究所研究员；2021.10至今，中共舟曲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副组长，县政府党组成员（挂职）。

**朱永昌** 男，藏族，1965年12月出生，甘肃舟曲人，1992年9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85年7月参加工作，本科学历，现任政协舟曲县委员会党组副书记、副主席。1985.07—1988.09，玛曲县欧拉秀玛乡畜牧站工作；1988.09—1992.09，舟曲县江盘乡工作；1992.09—1993.07，舟曲县宗教局工作；1993.07—1996.09，舟曲县纪检委工作；1996.09—1998.12，舟曲县纪检委综合室主任；1998.12—2002.04，舟曲县委副科级组织员；2002.04—2003.06，舟曲县委正科级组织员；2003.06—2006.11，舟曲县委组织部副部长；2006.11—2009.02，舟曲县大川镇党委书记；2009.02—2010.11，舟曲县委组织部副部长、人事局局长；2010.11—2011.09，舟曲县委组织部副部长、人社局长；2011.09—2021.11，舟曲县

人大常委会副主任；2021.11至今，政协舟曲县委员会党组副书记、副主席。

**张 鹜** 女，满族，1968年11月出生，甘肃武都人，1996年11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91年7月参加工作，本科学历，现任政协舟曲县委员会党组成员、副主席。1991.07—1998.12，舟曲县统计局工作；1998.12—2003.06，舟曲县南峪乡党委副书记；2003.06—2006.11，舟曲县城关镇副镇长；2006.11—2009.02，舟曲县大川镇镇长；2009.02—2010.11，舟曲县大川镇党委书记；2010.11—2011.09，舟曲县妇联主席；2011.09—2021.11，舟曲县人大常委会副主任；2021.11至今，政协舟曲县委员会党组成员、副主席。

**李晓娟** 女，汉族，甘肃舟曲人，1974年8月出生，1997年9月参加工作，本科学历，无党派人士。现任政协舟曲县委员会副主席、舟曲县卫生健康局局长。1994.09—1997.07，兰州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政史教育专业学习；

1997.09—1999.07，舟曲县第一中学任教；1999.08—2006.08，舟曲县教育局工作；2006.09—2009.02，舟曲县八楞乡人民政府副乡长；2004.03—2007.01，西北师范大学思想政治教育专业学习；2009.02—2010.10，舟曲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副主任；2010.10—2012.02，舟曲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副主任兼外事办公室主任；2012.02—2013.05，舟曲县委农村工作办公室主任；2013.06—2016.09，舟曲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局长；2016.10—2019.01，舟曲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局局长；2019.01—2021.01，舟曲县卫生健康局局长；2021.01—2022.01，政协舟曲县委员会副主席、舟曲县卫生健康局局长；2022.01至今，政协舟曲县委员会副主席。

**宾格仓·洛藏洛赛加措** 男，藏族，1982年4月出生，甘肃舟曲人，舟曲县巴藏镇宾格寺活佛。现任政协舟曲县委员会副主席。2016.04—2021.11，舟曲县巴藏镇宾格寺寺管会主任；2021.11至今，政协舟曲县委员会副主席。

